

永豐金控

股票代碼：2890

刊印日期：2017年2月28日

查詢年報網址：公開資訊觀測站 <http://mops.twse.com.tw>

永豐金控網站 <http://www.sinopac.com>

年報 2016



永豐金控

● 股票過戶機構

永豐金證券股務代理部

地址：台北市100博愛路十七號三樓

電話：(02)2381-6288

網址：http://www.sinotrade.com.tw/stocktransfer

● 信用評等機構名稱

Standard & Poor's

地址：香港九龍柯士甸道西一號環球貿易廣場六十九樓一室

電話：(852) 2533-3500

網址：http://www.standardandpoors.com

中華信用評等股份有限公司

地址：台北市110信義路五段七號四十九樓

電話：(02) 8722-5800

網址：http://www.taiwanratings.com

澳洲商惠譽國際信用評等股份有限公司臺灣分公司

地址：台北市105敦化北路二〇五號十三樓一三〇六室

電話：(02)8175-7600

網址：http://www.fitchratings.com

● 發言人

莊銘福 投資長

電話：(02) 8161-8888

信箱：eric_chuang@sinopac.com

代理發言人

薛經武 副總經理

電話：(02) 8161-8985

信箱：leonard.hsueh@sinopac.com

● 財務報告簽證會計師及事務所

吳怡君、黃樹傑會計師

勤業眾信聯合會計師事務所

地址：台北市105民生東路三段一五六號十二樓

電話：(02) 2545-9988

網址：http://www.deloitte.com.tw

● 海外有價證券掛牌買賣之交易場所名稱及查詢海外有價證券資訊之方式：無

永豐金融控股(股)公司及其子公司之地址、電話及網址

● 永豐金融控股股份有限公司

地址：台北市104八德路二段三〇六號三樓及六至十三樓

電話：(02) 8161-8888

網址：http://www.sinopac.com

● 永豐商業銀行股份有限公司

地址：台北市104南京東路三段三十六號

電話：(02) 2506-3333

網址：https://bank.sinopac.com

● 永豐金證券股份有限公司

地址：台北市100重慶南路一段二號七樓、十八樓及二十樓

電話：(02) 2312-3866

網址：http://securities.sinopac.com

● 永豐金租賃股份有限公司

地址：台北市104八德路二段二〇三號五樓

電話：(02) 8161-2288

網址：http://spl.sinopac.com

● 永豐證券投資信託股份有限公司

地址：台北市100博愛路十七號九樓、十三樓及十四樓

電話：(02) 2361-8110

網址：http://sitc.sinopac.com

● 永豐客服科技股份有限公司

地址：高雄市813左營區裕誠路四四一號八樓、十樓及十一樓

電話：(07) 559-6288

網址：無

● 永豐創業投資股份有限公司

地址：台北市104八德路二段三〇六號六樓

電話：(02) 8161-8888

網址：無

● 永豐人身保險代理人股份有限公司

地址：台北市104南京東路三段三十六號十樓

電話：(02) 2506-3333

網址：https://lifeins.sinopac.com

● 永豐金財產保險代理人股份有限公司

地址：台北市104南京東路三段三十六號六樓

電話：(02) 2506-3333

網址：https://propertyins.sinopac.com

兩岸三地最靈活便利的金融品牌



與您共創「二十一世紀金融新絲路」

泛太平洋最具競爭力的 金融控股公司



目錄

致股東報告書

04

公司簡介及公司治理報告

07

- 一、公司簡介
- 二、組織系統
- 三、董事及各級主管資料
- 四、公司治理運作情形
- 五、會計師公費資訊
- 六、更換會計師資訊
- 七、董事長、總經理、財務或會計經理人最近一年內任職於簽證會計師所屬事務所或其關係企業情形
- 八、董事、經理人及依同一人或同一關係人持有同一金融控股公司已發行有表決權股份總數超過規定應申報股權者之股權變動情形
- 九、前十大股東間互為關係人之關係資訊
- 十、轉投資事業綜合持股比例

募資情形

52

- 一、資本及股份
- 二、公司債發行情形
- 三、特別股發行情形
- 四、海外存託憑證發行情形
- 五、員工認股權憑證及限制員工權利新股辦理情形
- 六、併購或受讓其他金融機構
- 七、資金運用計畫執行情形

營運概況

58

- 一、業務內容
- 二、跨業及共同行銷效益
- 三、市場及業務概況
- 四、從業員工
- 五、企業責任及道德行為
- 六、非擔任主管職務之員工人數、年度員工平均福利費用及與前一年度之差異
- 七、資訊設備
- 八、勞資關係
- 九、重要契約
- 十、員工行為倫理守則
- 十一、工作環境與員工人身安全保護措施

財務概況

101

- 一、簡明資產負債表及綜合損益表
- 二、重要財務比率分析
- 三、關鍵績效指標
- 四、審計委員會審查報告
- 五、本年度財務報告
- 六、其他應記載事項

財務狀況及財務績效之檢討分析與風險管理事項

242

- 一、財務狀況
- 二、財務績效
- 三、流動性分析
- 四、重大資本支出對財務業務之影響
- 五、轉投資政策檢討
- 六、風險管理
- 七、危機處理應變機制
- 八、其他重要事項

特別記載事項

260

- 一、關係企業相關資料
- 二、私募有價證券辦理情形
- 三、子公司持有或處分本公司股票情形
- 四、其他必要補充說明

證券交易法第三十六條第三項第二款所定對股東權益或證券價格有重大影響之事項

268

“致股東報告書”

2016年景氣及市場回顧

2016年全球政經情勢詭譎多變，年初中國股市熔断、油價破底跌至每桶26美元、德銀CoCo債違約疑慮等利空疊加，引爆股災，衝擊景氣一蹶不振，全球經濟表現不如預期，美國GDP成長率由2015年的2.6%下滑至1.6%，中國由6.9%降至6.7%，全球由3.2%下滑至3.1%，並有24個國家實施負利率政策。政治黑天鵝也意外頻傳，保護主義掀起反全球化的浪潮，民粹主義貫穿6/23英國的公投脫歐，11/8的川普當選美國總統，及12/4義大利的憲改公投否決。全球外匯市場大幅震盪，英國脫歐英鎊重貶至1.17，中國後SDR匯改人民幣重貶至6.98，川普當選總統美元指數升至14年高。美國由於接近充分就業水準，Fed於12/15升息一碼，為此波緊縮循環的第二度升息。

受到全球經濟成長趨緩、中國紅色供應鏈崛起等影響，2016年臺灣出口衰退1.7%，為史上首度連兩年負成長；陸客來台人數大幅減少4成，也衝擊國內旅遊、觀光業。為提振景氣，央行於上半年持續貨幣寬鬆，降息至歷史次低的1.375%，臺灣2016年GDP成長率1.50%，僅較2015年的0.72%些許改善，復甦力道疲弱。

永豐金控營運成果及策略發展重點

在總體經濟環境表現欠佳的情況下，永豐金控於2016年繳出了稅後淨利新台幣(以下同)82.83億元、每股稅後盈餘0.78元、權益報酬率(ROE) 6.24%的成績單。在2016年，永豐金控延續自2011年啟動的五年計畫，維持以發展為「兩岸三地最靈活便利的金融品牌」為目標，推動「以客為尊、無金不電、客群經營、創造價值」等四大轉型改革方向，經過一個年度的努力，在四大轉型改革方向上奠定穩固的基礎，迎接新的年度，永豐金控將持續轉型創新的步伐，強化法令遵循與風險管理，在合規且嚴格管控風險的前提下，從客戶的角度出發，發展符合市場需求的「跨境」、「多元貨幣」商品，擴大「數位化金融」的布建、因應不同客群，提供「特色商品與服務」、並因應經濟情勢變化「優化資產配置」，創造持續性的穩健獲利，確保金控集團永續發展。



董事長 何壽川

主要子公司營運成果及業務發展成效

永豐銀行持續秉持以客為尊的服務信念，創新商品與服務，以增進與客戶業務往來的深度及廣度，在合理管控風險的前提下擴大營運規模。2016年全年合併稅後淨利68.58億元、每股稅後盈餘0.82元、權益報酬率5.99%。業務規模方面，2016年底永豐銀行合併資產總值為15,057億元，較前一年增加約648億元；總存款12,539億元，總放款9,026億元，分別較前一年底成長約8.4%及1.7%；合併銀行資本適足率為14.09%。

從主要業務項目來看，在法人金融業務部分，2016年底授信餘額4,466億元，其中外幣授信餘額比重約35%，海外授信業務微幅衰退。應收帳款業務承作量457億元，外匯業務承作量約美金2,005億元，中小企業放款餘額1,434億元。在個人金融業務部分，在房市動能趨緩的大環境下，本行房貸餘額仍較2015年成長，2016年底房貸貸款餘額約為4,245億元，汽車貸款及其他個金貸款則較去年衰退，餘額分別為69.12億元及24.36億元；2016年積極清理呆卡，流通卡數減少約10%，但有效

卡比率則上升4%，信用卡應收帳款餘額為150.20億元，收單業務2016年承作金額約496億元，與2015年相當，信用卡業務維持獲利狀態，消金信用貸款餘額則為148.24億元。在財富管理業務方面，2016年以特定金錢信託投資國內外有價證券之銷售量達430.54億元，年底總餘額為1,172億元；一般信託業務（含不動產信託、員工持股及福儲信託、有價證券信託等）年底總餘額約273億元；擔任保管銀行之保管資產年底總餘額約2,430億元；銀行保險業務全年承作保費約290億元。在財務金融業務方面，永豐銀行積極參與臺灣及亞洲金融市場各項金融交易操作，外匯利率類商品及其衍生性金融商品平台建置完整，為國內銀行主要造市交易商；並於2016年開辦國際債券/寶島債券初級市場承銷業務，建置完善的海外業務平台，為兩岸跨區經營的企業提供更完整的金流服務。

在證券子公司部分，臺灣股市受到稅制改革影響，資金紛紛轉往海外或其他市場發展外，投資人結構轉變、法人交易比重大幅成長，量能持續低迷，周轉率持續不振。在多數綜合證券商出現虧損的環境下，永豐金證券堅定持續改變的精神，憑藉創新策略及專業服務，掌握先機，優先市場佈局，維持了一定獲利水準及市占率。2016年全年合併稅後淨利10.67億元、每股稅後盈餘0.66元、權益報酬率 4.19%。

為提升國內經紀業務市占，擴大營運規模，永豐金證券於2016年9月完成受讓台灣工銀證券8個營業據點之經紀業務營業權、營業設備及證券融資券債權淨值。另因應證券財富管理與數位行動趨勢，永豐金證券以轉型成為國內最佳財富管理機構為目標，跳脫券商傳統營運模式及服務型態，成立財富管理分公司，打造全新券商財富管理中心營運型態；持續研究及開展新種業務、提升電子交易平台功能及提供完整數位金融服務，建構多元產品及服務、豐富財富管理產品線，提供客戶多元化商品，滿足各項投資需求。

在租賃子公司部分，永豐金租賃延續以往的策略目標，持續擴展大陸及海外租賃業務市場，配合大環境結構變遷，企業客戶轉型及創新所需，即時推出優質彈性的業務產品。處在新的發展環境中，永豐金租賃亦加強區域及目標產業之深耕服

務，落實風險控制，努力實現穩中有進、穩中求新的良好態勢。永豐金租賃2016年全年合併稅後淨利4.92億元、每股稅後盈餘1.05元、權益報酬率9.15%，2016年底合併總資產達302億元。

永豐金控最近一次信用評等結果

評等類別	信用評等公司	長期評等	短期評等	評等展望	評等日期
國際評等	標準普爾 (Standard & Poor's)	BBB-	A-3	正向	2016年8月17日
	惠譽國際信評 (Fitch Ratings)	BBB	F2	穩定	2016年9月21日
國內評等	惠譽國際信評 (Fitch Ratings)	A+(tw)	F1+(tw)		2016年8月17日
	中華信評 (Taiwan Ratings)	twA	twA-1	正向	

公益文化活動與社會責任

永豐金控長期關懷臺灣這塊土地，深耕文創產業、大力推廣藝文、學術教育等，藉由企業所提供的資源，以具體的行動回饋給客戶、股東及社會，善盡企業社會責任。

2015年八仙樂園粉塵爆炸重大意外，永豐金控旗下子公司捐助1,000萬元給新北市政府「八仙粉塵氣爆救助專案」；同時與榮總共同啟動「八仙塵爆就業關懷計劃」，對企業內部招募「永豐關懷志工」，以一對一關懷參與個案的同學，協助讓同學了解達到進入金融業所需條件；捐助「金融業慈善獎助學金」250萬元，協助弱勢家庭青年學子順利完成學業。2016年2月，台南發生地震造成重大損害，銀行捐款1,000萬元協助民眾重建家園。

藝文音樂部份，子公司永豐銀行贊助「Simple Life簡單生活節」音樂展演活動，讓參與者做喜歡的事，讓喜歡的事有價值；連續第8年贊助台北市政府文化局所舉辦的「台北兒童藝術節」，帶領孩子走入藝術的殿堂。另一子公司永豐金證券協辦「山與海音樂對話」藉由親子音樂會的舉辦，讓音樂陶冶從小開始，且透過多元的曲目，豐富大家對音樂的想像。

財經與教育方面，子公司永豐銀行結合遠哲科學教育基金會共同舉辦「永豐mma理財科學營」，並捐贈該基金會350萬元，共同推動財經教育及科學普及；捐贈艾森豪獎金中華民國協會50萬元，共同推動兩岸年輕世代間之瞭解與融合。

海外業務佈局

在海外業務佈局方面，永豐金控堅定推動「新市場、新貨幣、新通路」，持續轉型創新的戰略，開展海內外全方位的佈局。海外服務點遍及中港澳、越南、洛杉磯、倫敦及緬甸等地。

永豐銀行於大陸地區投資設立子行-永豐銀行(中國)有限公司，總部位於南京，其第一家分行—上海分行於2016年8月18日對外營業，第二家分行擬設於廣州，於2016年11月取得當地主管機關籌建許可，目前有序籌備中。在越南地區，原越南代表人辦事處於2016年7月由胡志明市搬遷至河內，越南胡志明市分行為本行於東協市場首家營運據點，將以此為起點，積極串聯南北越，進一步延伸業務範疇至鄰近東協市場。永豐銀行在全球佈局之服務地區已含括臺灣、香港、澳門、越南、大陸及美國等地區，將再強化海內外通路業務合作平台效能，串連海外分行、子行與國內通路之緊密合作，建置更完備的海外業務平台，提供集團客群兩岸五地及東協地區金融服務，提升客群往來深度與廣度，發揮綜效。

永豐金證券為強化香港財富管理業務在地化經營，增強香港地區經營之長期核心競爭力，透過子公司永豐金證券(開曼)控股有限公司於2016年4月6日完成收購東盛控股有限公司(已更名為永豐金國際控股有限公司)及其屬下子公司。為提升併購效益，持續進行香港子公司業務整併，子公司永豐金證券(亞洲)有限公司於2017年2月13日完成合併東盛證券(經紀)有限公司及東盛期貨(經紀)有限公司，擴大香港地區業務規模。永豐金證券積極佈局海外市場，於香港、上海、倫敦等地設立服務據點，發展跨境金融理財服務，為客戶提供最佳的整合性金融服務。

永豐金租賃穩步深耕大陸及海外市場，2011年於南京設立子公司永豐金國際租賃有限公司，並於東莞、廈門、昆山等地成立分公司，2013年於天津設立子公司永豐金融租賃(天津)有限公司，並於重慶設分公司。此外，永豐金租賃於2015年成立緬甸辦事處，即時掌握東南亞租賃市場商機，加速國際化的腳步。

持續轉型創新 優化商品與服務

數位化浪潮下，轉型與創新是金融業必然的趨勢，過去一段時間，永豐金控致力於在轉型改革的道路上奠定穩固的基礎，並已獲致一定成果，其成效亦具體展現於各子公司的獲獎殊榮上。



總經理 游國治

在客戶服務方面，永豐銀行秉持一貫優質的客戶服務，連續第二年榮獲卓越雜誌最佳銀行評比大調查「最佳服務獎」，並榮獲中華民國傑出企業管理協會第17屆金峰獎「十大傑出企業獎」；為確保企業及個人資料隱私及安全，永豐銀行積極推動提升資訊安全防護，領先同業通過ISO 27001:2013資訊安全管理系統驗證。金控旗下永豐客服為持續加強服務並提升客戶滿意，於2015年7月31日成為臺灣首家取得全球最大驗證集團SGS之Qualicert國際服務品質驗證的銀行客服，並於2016年順利通過第二年的服務驗證。在業務上，永豐銀行對中小企業融資結合信用保證機制的績優表現，獲經濟部頒發「優良金融服務獎」等兩項獎項；在電子金融服務創新上，以「行動銀行暨特色金融」榮獲研訓院第八屆菁業獎「最佳數位金融獎」優等獎，「豐掌櫃」也榮獲中華民國傑出企業管理協會第17屆「十大傑出商品獎」。永豐銀行為國內銀行各項金融交易操作主要造市交易商，榮獲2016年「證券櫃買中心」舉辦之新台幣利率交換交易平台競賽上半年度及下半年度亞軍與2016年下半年度中央公債優良造市商。永豐銀行子行永豐銀行(中國)也在大陸地區獲頒大陸中央批准、屬江蘇省授予台資企業最高榮耀「紫峰獎」。

永豐金證券在2016年同樣表現優異，不論在傳統核心業務或轉型財富管理均獲得相當成效，榮獲2016財訊金融獎「最佳券商形象優質獎」、卓越雜誌2016卓越最佳證券評鑑「最佳全方位服務獎」及「最佳財富管理獎」、今周刊第十屆財富管理銀行暨證券評鑑「最佳財管形象獎」、財訊2016年財富管理大調查「證券最佳財富管理」等獎項。經紀業務勇奪證交所經紀商ETF交易競賽「臺股揚升獎」、「傑出比重獎」、「步步高昇獎」；期權業務榮獲期交所第二屆期貨鑽石獎「期貨交易輔助人交易量鑽石獎第一名」；承銷業務方面，榮獲FinanceAsia卓越20白金獎「台灣最佳證券承銷商」的肯定，並獲證交所「活絡經濟獎-IPO籌資金額第二名、IPO市值第三名」，以及櫃買中心「推薦輔導上櫃及興櫃家數第二名」等獎項。權證業務也榮獲證交所「權證績優發行人獎」與「權證受託買賣成交金額獎第四名」。期自策略交易團隊積極參與造市，勇奪期交所「人民幣匯率期貨造市績效鑽石獎第一名」，也榮獲財資(THE Asset)頒發The Asset Triple A Asia ETF Awards 2016「Best Market Maker-Highly Commended in Taiwan」獎項。固定收益業務團隊積極投入台幣公債次級市場交易，榮獲財資(THE Asset)頒發The Asset Benchmark Research Awards-Top Banks in Asian Currency Bonds 2016「Top Banks in the Secondary Market Government Bonds in Taiwan第三名」的肯定，並再度蟬聯櫃買中心評選為「優良中央公債造市商」。

永豐投信的產品同樣受到肯定，2016年度，永豐趨勢平衡基金榮獲理柏臺灣基金獎及台北金融研究發展基金會主辦的傑出基金金鑽獎(平衡型基金10年期獎項)，永豐領航科技基金亦榮獲傑出基金金鑽獎(國內股票科技類3年期獎項)。

2017年展望與策略方向

2017年全球可望持續復甦腳步，然面對美國川普總統上任即宣布退出TPP，訴諸中日德操縱匯率，並擬課徵邊境關稅，保護主義高漲恐導致國際間貿易摩擦加劇，不利2017年全球經濟成長。此外，英國的脫歐談判、歐洲荷法德的國會大選，政治不確定皆可能進一步壓抑全球景氣。臺灣則需面對川普貿易保護及兩岸關係緊繃兩大風險，景氣信心仍舊脆弱。預期2017年是情勢複雜，也是充滿機會的一年。

因應國內外環境劇變，永豐金控在2017年提出「跨境」、「多元貨幣」、「數位化金融」、「特色商品與服務」、「優化資產配置」五大主軸。在發展「跨境」、「多元貨幣」商品部分，在兩岸聯貸、點心債/國際債的承銷、以及證券複委託業務擴大等方面都已有相當成效，永豐銀行更在2016年成為中國外匯交易中心(CFETS)成員，取得人民幣外匯與拆借資格，透過參與國際主要市場平台，提高永豐在人民幣相關產品之競爭力，也協助客戶以更有效率之方式做好人民幣匯率管理；2017年度，「跨境」、「多元貨幣」商品仍將是持續推動的主軸；永豐金證券也將持續推展複委託業務，加強跨境投行與跨境固收業務之拓展。在「數位化金融」的布建上，不論是數位平台的建置，或是第三方支付，一直是永豐積極投入的領域，也已獲得相當的成效，2017年度也仍將持續努力的重點之一。因應不同客群，提供「特色商品與服務」，提供客戶最適合的金融解決方案，一直是永豐在意且追求的目標之一，在這樣的理念下，永豐銀行的商業業務團隊，已成功為農產、漁產等批發市場量身打造適合其運作特性的金融解決方案，大幅提高批發交易與金流的效率；2017年，永豐銀行將在既有的網銀及行動支付等創新基礎下，透過場域生態之模式，因應不同客群，提供最適當的特色商品與服務。另外，金控各子公司也將因應經濟情勢變化，「優化資產配置」，伺機佈建如外幣債券部位等，提升資金運用效率，創造持續性的穩健獲利。除強化收益，金控也會督導各子公司在追求業務成長之同時，持續強化風險管理核心能力，確保公司抵禦風險的能力；並落實撙節費用措施，以及提升營運效率。

展望未來，永豐金控將持續轉型創新的戰略，強化法令遵循與風險管理，即時調整步調與策略，透過全方位、在地化的金融服務，打造華人市場金融服務第一品牌，以不負全體股東之殷切寄託。

董事長

何壽川



總經理

游國治



“公司簡介及公司治理報告”

一、公司簡介

永豐金融控股股份有限公司設立於 2002年5月9日（股票代號：2890），旗下子公司含括銀行、證券、投信、客服科技、保險代理、租賃及創業投資等金融產業；其中海外服務點遍及香港、澳門、北京、南京、上海、廈門、東莞、昆山、天津、重慶、越南、洛杉磯及倫敦等地。

永豐金控前身為建華金控，係由華信銀行（建華商業銀行前身）與建弘證券合組而成，是台灣金融史上銀行與證券異業結合的成功案例。為強化國際競爭力及擴大營運規模，建華金控於2005年8月26日召開股東會，通過以股份轉換方式，將台北國際商銀納為建華金控子公司，並於2006年7月20日更名為永豐金控，是年建華商業銀行與台北國際商業銀行正式合併並更名為永豐銀行。

永豐銀行共有129家分行，大陸子行永豐銀行(中國)有限公司於2014年2月正式對外營業，為第一家獲准於大陸地區設立全資子行的台資銀行。2015年1月30日董事會通過與中國人民大學國際貨幣研究所簽署研究專案合作協議書，將致力於人民幣國際化以及國際金融戰略等貨幣金融領域的理論研究，以形成政策建議和學術討論。與中國工商銀行終止股份認購協議，因已屆2015年10月1日交易選定等待期，惟相關法令仍未完成修訂，雙方前於2015年9月30日經友好協商，決定暫時停止漫長的等待，終止股份認購協議；今後雙方將更加專注於實質的業務合作，協助台灣的企業突破困境，經營全球。2016年7月8日永豐銀行董事會通過美國遠東國民銀行 (Far East National Bank) 售予那斯達克上市公司Cathay General Bancorp(NASDAQ: CATY)，此交易案將待主管機關核准後始生效。

永豐金證券為台灣第一家上櫃券商，2015年董事會決議通過吸收合併在台灣之東亞證券，合併後永豐金證券為存續公司。另外，董事會也通過子公司永豐金證券(開曼)控股有限公司收購東盛控股有限公司（已更名為永豐金國際控股有限公司）及其屬下的子公司。2016年4月19日董事會決議通過受讓台灣工銀證券8個營業據點之經紀業務營業權、營業設備及證券融資券債權淨值，有效提升經紀業務市占率，增加獲利，對股東權益具有正面助益。

永豐金租賃成立於1997年9月，2011年於南京設立子公司永豐金國際租賃有限公司，2012年於東莞、廈門及昆山成立分公司；2013年於天津設立另一子公司-永豐金融租賃(天津)有限公司，並於2014年於重慶設立分公司，各據點相互串連成完整的大陸融資服務網絡，由於看好東南亞租賃市場前景，並於2015年成立緬甸辦事處。

2016年10月21日永豐投信董事會通過，處分大陸合資基金公司圓信永豐49%股權，予廈門農商投資集團有限責任公司、廈門國際金融資產交易中心有限公司。

2016年9月23日本公司董事會決議解散清算子公司 SinoPac Capital (B.V.I) Ltd.；清算該公司主要為提升金控轉投資營運效率及有效降低管理成本。

二、組織系統

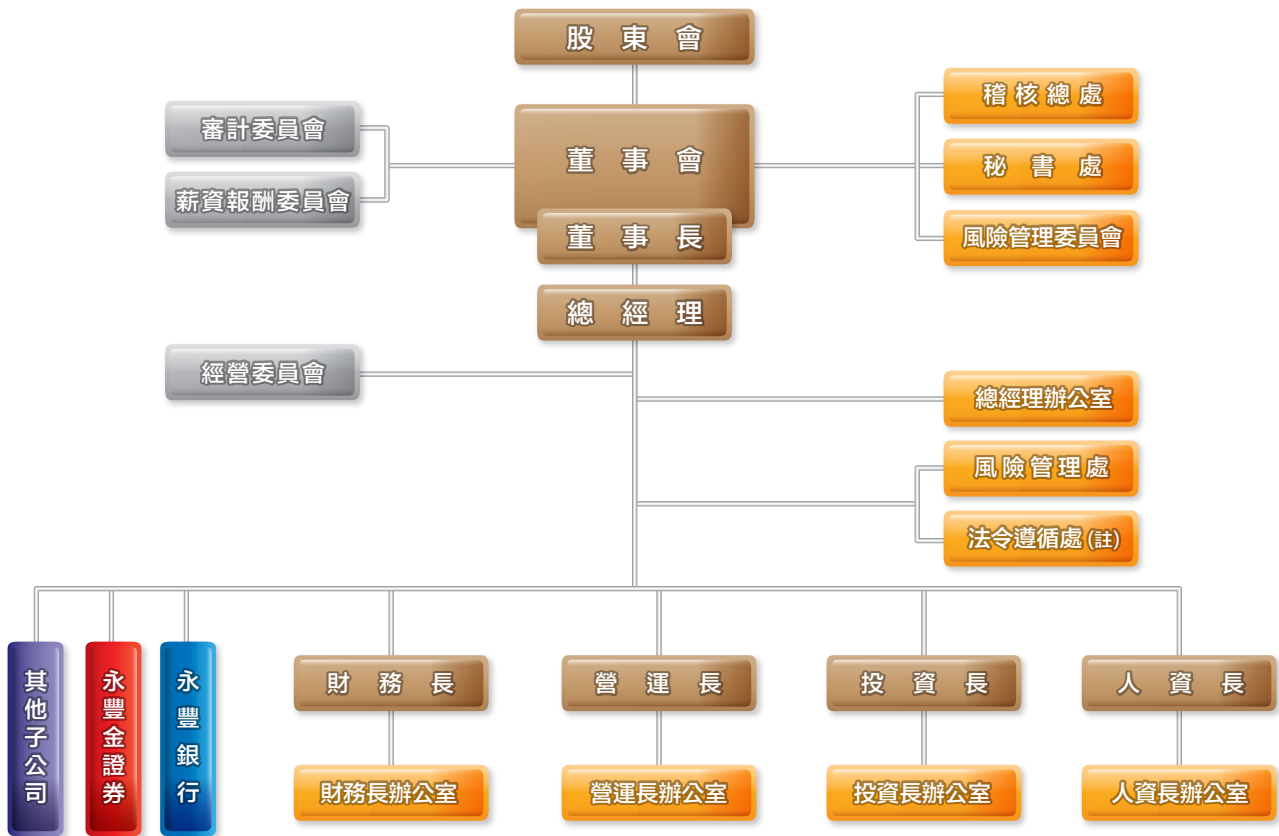
(一) 金融控股公司與其子公司之組織關係圖



● 資料基準日：2017年2月28日；單位：新台幣佰萬元

註：永豐管理顧問股份有限公司已訂2013年8月31日為清算解散基準日，因清算工作未克於六個月內完成，已申請展延清算期間，目前仍在清算中。

(二) 金融控股公司之組織結構



註：總機構法令遵循主管由法令遵循處處長兼任。

(三) 本公司總部設下列職位或部門，辦理各該規定事項

1. 總經理：負責擬定金控經營策略、監督經營成效，並督導、協調管理各子公司、對外代表本公司經理部門；另得依業務管理需要，指派金控各主管負責專責事務；下設總經理辦公室，協助總經理處理相關幕僚行政作業。
2. 財務長：掌理金控有關財務管理之事項，同時負責金控轉投資事業股權之取得與處分、投資人關係之維護與管理及其他經總經理指派負責之事項；下設財務長辦公室，協助財務長處理相關幕僚行政作業。
3. 營運長：掌理金控有關營運管理、營運策略規劃與資源整合相關事項，同時督導內部服務品質與運作效能及其他經總經理指派負責之事項；下設營運長辦公室，協助營運長處理相關幕僚行政作業。
4. 投資長：掌理金控及子公司有關投資及財富管理業務之決策、共同行銷業務相關事項，並督導子公司投資部位之管理及相關業務及其他經總經理指派負責之事項；下設投資長辦公室，協助投資長處理相關幕僚行政作業。
5. 人資長：掌理金控有關人力資源管理之事項及其他經總經理指派負責之事項；下設人資長辦公室，協助人資長處理相關幕僚行政作業。
6. 風險管理處：掌理風險管理委員會議事作業、金控層級整體信用風險、市場風險及作業風險等控管機制之統籌規劃、管理及評估、日常風險管理監控、及推動主管機關各項規範等事項。
7. 法令遵循處：掌理法令遵循、法律事務處理及法規研究與諮詢、章則檢核等事項，及督導或協助子公司法令遵循相關之各項工作規劃、管理、評估及整合等事項，並得對外委託法律專業機構服務。

三、董事及各級主管資料

(一) 董事資料

董事資料 (一)

2017年2月28日

職稱	姓名	性別	國籍或註冊地	選(就)任日期	任期	初次選任日期	選任時持有股份		現在持有股數		配偶、未成年子女現在持有股份		利用他人名義持有股份		主要經(學)歷	目前兼任金融控股公司及其他公司之職務	具配偶或二親等以內關係之其他主管、董事或監察人		
							股數	持股比例	股數	持股比例	股數	持股比例	股數	持股比例			職稱	姓名	關係
董事長	上誼文化實業股份有限公司 代表人：何壽川	男	中華民國	2014/06/12	3年	2008/06/06 2005/12/26	51,927,145	0.63%	76,831,133	0.72%	68,345,274	0.64%	0	0	台北國際商業銀行董事長 美國威斯康辛州立大學機械研究所 碩士	永豐銀行董事、永豐創設董事長、永豐人身保代董事、E Ink Corporation董事、YFY Jupiter (BVI) Inc.董事、三越企業(股)公司董事、上智生技創業投資(股)公司董事、上誼文化實業(股)公司董事、信誼企業(股)公司董事、信誼投資事業(股)公司董事、信誼育樂事業(股)公司董事、上騰生技顧問(股)公司董事、中加投資發展(股)公司常務董事、中華彩色印刷(股)公司董事、元太科技工業(股)公司董事、元成發科技(股)公司監察人、太景生物科技(股)公司董事、太景醫藥研發(股)公司董事、台榮興業(股)公司董事、台灣基因科技(股)公司董事、台灣證券交易所(股)公司董事、永安租賃(股)公司董事、永信誼實業(股)公司董事、永達無線射頻(揚州)公司董事、永豐化學工業(股)公司董事、永豐(股)公司董事、永豐能源科技(股)公司董事、永豐國際(薩摩亞)有限公司董事、永豐精密(香港)有限公司董事、永豐餘生技(股)公司董事、永豐餘全球投資維爾京群島(股)公司董事、永豐餘投資控股(股)公司董事、永豐餘典範投資(股)公司董事、永豐餘英屬蓋曼群島(股)公司董事、永豐餘消費品實業投資有限公司董事、永豐餘消費品實業(股)公司董事、永豐餘商事株式會社董事、永豐餘國際維爾京群島(股)公司董事、永豐餘造紙(揚州)公司董事、永豐餘開發投資(股)公司董事、永豐餘模里西斯(股)公司董事、再生綠生物科技(股)公司董事、如誼實業(股)公司董事、成誼(股)公司董事、竹本堂文化事業(股)公司董事、行遠投資(股)公司董事、沈氏藝術印刷(股)公司董事、富華開發企業(股)公司董事、華東工業(股)公司董事、華豐紙業(香港)有限公司董事、雅敦投資(香港)有限公司董事、駿瀚生化(股)公司董事、啟業化工(股)公司監察人、何啟來興產無限期執行業務股東、台灣研發型生技新藥發展協會理事長、財團法人信誼基金會學前教育雜誌社董事長、財團法人消防	董事	何奕達	父子



職稱	姓名	性別	國籍或註冊地	選(就)任日期	任期	初次選任日期	選任時持有股份		現在持有股數		配偶、未成年子女現在持有股份		利用他人名義持有股份		主要經(學)歷	目前兼任金融控股公司及其他公司之職務	具配偶或二親等以內關係之其他主管、董事或監察人		
							股數	持股比例	股數	持股比例	股數	持股比例	股數	持股比例			職稱	姓名	關係
																發展基金會董事長、財團法人上善人文基金會董事長、財團法人肝病防治學術基金會董事、財團法人信誼基金會董事、財團法人海峽交流基金會董事、艾森豪獎金中華民國協會董事、財團法人生物技術開發中心常務董事、財團法人遠哲科學教育基金會常務董事、中華民國國際經濟合作協會常務理事			
獨立董事	薛琦	男	中華民國	2014/06/12	3年	2014/06/12	0	0	0	0	0	0	0	0	行政院政務委員 臺灣證券交易所董事長 美國凱斯西儲大學博士	永豐金證券獨立董事、亞洲水泥獨立董事、國光生技獨立董事、和碩聯合科技董事、艾森豪獎金中華民國協會董事	無	無	無
獨立董事	許建基	男	中華民國	2014/06/12	3年	2014/06/12	0	0	0	0	0	0	0	0	中信金控總經理 美國賓夕法尼亞大學華頓商學院 MBA	無	無	無	無
獨立董事	蔡穎義	男	中華民國	2014/06/12	3年	2014/06/12	0	0	0	0	0	0	0	0	高雄大學應用經濟學系副教授 永豐金證券獨立董事 英國 Essex University 經濟學系博士	永豐銀行獨立董事、高雄大學應用經濟學系副教授	無	無	無
董事	永豐餘投資控股股份有限公司代表人：邱正雄	男	中華民國	2014/06/12	3年	2005/05/11 2010/06/25	343,087,062	4.17%	443,767,312	4.15%	76,249	0.00%	0	0	行政院副院長 美國俄亥俄州立大學經濟博士	永豐金控最高顧問、Sinopac Bancorp 董事長、財團法人俞國華文教基金會董事長、財團法人兩岸共同市場基金會董事、亞太金融研究發展基金會董事、中華文化永續發展基金會董事、財團法人台大經濟研究學術基金會董事、財團法人王道銀行教育基金會董事、財團法人中華教育文化基金會董事、財團法人中華民國企業界紀念張心洽先生學術基金會董事、艾森豪獎金中華民國協會董事、中美經濟合作策進會理事、台灣博爾布萊特學友會理事、中華民國美國俄亥俄州立大學校友會理事、中華民國國立台灣大學校友總會理事、台北市國立台灣大學校友會理事、財團法人臺灣大學學術發展基金會董事	無	無	無
董事	永豐餘投資控股股份有限公司代表人：游國治	男	中華民國	2014/06/12	3年	2005/05/11 2005/12/26	343,087,062	4.17%	443,767,312	4.15%	3,254,599	0.03%	0	0	台北國際商業銀行總經理 美國中央蘇州州立大學企管碩士	永豐金控總經理兼財務長、永豐銀行董事長、永豐金(香港)財務有限公司董事、Sinopac Capital (B.V.) Ltd. 董事、上智生技創業投資(股)公司董事、上騰生技顧問(股)公司董事、台灣育成中小企業開發(股)公司董事	無	無	無
董事	永豐餘投資控股股份有限公司代表人：黃敬助	男	中華民國	2014/06/12	3年	2005/05/11 2002/05/09 (註2)	343,087,062	4.17%	443,767,312	4.15%	6,069,017	0.06%	0	0	中華民國證券商業公會公證理事長 日本拓殖大學商學研究所商學博士	華陸創設董事長、華達創設董事長	無	無	無
董事	陳嘉賢	男	中華民國	2014/06/12	3年	2005/08/26	579,022	0.01%	743,585	0.01%	1,253,252	0.01%	0	0	台北國際商業銀行董事 美國維吉尼亞大學企管碩士	永豐銀行董事、永豐客棧科技董事長、北京博達慧通諮詢有限公司法定代表人、博達著作權代理有限公司董事	無	無	無

職稱	姓名	性別	國籍或註冊地	選(就)任日期	任期	初次選任日期	選任時持有股份		現在持有股數		配偶、未成年子女現在持有股份		利用他人名義持有股份		主要經(學)歷	目前兼任金融控股公司及其他公司之職務	具配偶或二親等以內關係之其他主管、董事或監察人		
							股數	持股比率	股數	持股比率	股數	持股比率	股數	持股比率			職稱	姓名	關係
董事	上誼文化實業股份有限公司 代表人：何奕達	男	中華民國	2014/06/12	3年	2008/06/06 2011/06/24	51,927,145	0.63%	76,831,133	0.72%	59,360,457	0.56%	0	0	永豐餘消費品公司董事長兼總經理 麻省理工學院史隆管理學院企管碩士	永豐銀行副董事長、永豐餘投資控股(股)公司董事長、永豐餘工業用紙(股)公司董事長、永豐餘消費品實業(股)公司董事長、永豐餘營運管理顧問(股)公司董事長、永豐(股)公司董事長、永豐紙業(股)公司董事長、永豐商店(股)公司董事長、永豐農業生物科技(股)公司董事長、信誼投資事業(股)公司董事長、永信誼實業(股)公司董事長、信誼企業(股)公司董事、元太科技工業(股)公司董事、元成發科技(股)公司董事、行遠投資(股)公司董事、富華開發企業(股)公司董事、雅敦投資(香港)有限公司董事、雅敦紙業文儀有限公司董事、群傳媒(股)公司董事、生活傳資訊服務(股)公司董事、成齡(股)公司董事、E Ink Corporation董事長、Willpower Industries Limited董事長、YFY Jupiter (BVI) Inc.董事長、Yuan Foong Yu Paper Enterprise (Vietnam) Company Limited董事長、永道無線射頻標識(揚州)有限公司董事長、永豐餘工紙(揚州)投資有限公司董事長、永豐餘投資有限公司董事長、永豐餘英屬蓋曼群島(股)公司董事長、永豐餘造紙(揚州)有限公司董事長、Jupiter Prestige Group Holding Limited董事、上海永豐餘國際貿易有限公司執行董事、永豐國際(薩摩亞)有限公司董事、永豐精密(香港)有限公司董事、永豐餘消費品實業投資有限公司董事、永豐餘商事株式會社董事、永豐餘模里西斯公司(股)公司董事、艾森豪獎金中華民國協會董事、台灣企業專利經理人協會理事長、台灣造紙工業同業公會理事長、財團法人時代基金會董事、財團法人新台灣人文基金會董事、台灣玉山科技協會理事	董事長	何壽川	父子

註1：「現在持有股數」、「配偶、未成年子女現在持有股份」及「利用他人名義持有股份」等項目之資料基準日為2016年12月31日。若為法人之代表人，「配偶、未成年子女現在持有股份」含代表人之本人持有股份。

註2：黃敏助董事2002/05/09至2007/03/27；2010/06/09至2014/06/12為本公司董事。



法人董事之大股東（表A）

2016年12月31日

法人董事名稱	法人董事之主要股東（註1）
上誼文化實業股份有限公司	何壽川(53.24%)、何奕佳(24.48%)、何奕達(22.28%)
永豐餘投資控股股份有限公司	何壽川(10.76%)、財團法人信誼基金會(5.66%)、信誼企業股份有限公司(4.69%)、何政廷(2.81%)、永豐餘投資控股股份有限公司勞工退休準備金監督委員會(2.79%)、何美育(2.68%)、何榮庭(2.30%)、NEW TALENT LIMITED(2.28%)、何敏廷(2.07%)、曜丞實業股份有限公司(1.74%)

註1：「主要股東」係指該法人之股權比例占前十名之股東。

表A之主要股東為法人者（第二層法人股東）其主要股東

2016年12月31日

第二層法人股東名稱（註1）	第二層法人股東之主要股東（註2）
信誼企業股份有限公司	何壽川(27.84%)、聚誠投資有限公司(12.50%)、BRILLIANT PRIDE LIMITED (12.50%)、高達全球有限公司(12.50%)、何美育(12.50%)、冠譽投資股份有限公司(5.91%)、何蔡蕙心(4.35%)、何星輝(2.18%)、進傑投資股份有限公司(1.52%)、敬典文教基金會(1.48%)、典美文化基金會(1.48%)
NEW TALENT LIMITED	Modern Victory Limited(100%)
曜丞實業股份有限公司	何宗嶽 (29.63%)、何宗翰 (29.63%)、何宗陶 (29.63%)、國正實業股份有限公司 (11.11%)

註1：「第二層法人股東」係指本公司法人董事之大股東。

註2：「主要股東」係指該法人之股權比例占前十名之股東。

董事資料 (二)

2017年2月28日

姓名	是否具有五年以上工作經驗及下列專業資格			符合獨立情形										兼任其他 公開發行 公司獨立 董事家數
	商務、法務、財務、會計或公司業務所須相關科系之公私立大專院校講師以上	法官、檢察官、律師、會計師或其他與公司業務所需之國家考試及格領有證書之專門職業及技術人員	商務、法務、財務、會計或公司業務所須之工作經驗	1	2	3	4	5	6	7	8	9	10	
何壽川			✓	✓					✓	✓		✓		0
薛 琦	✓		✓	✓	✓	✓	✓	✓	✓	✓	✓	✓	✓	2
許建基			✓	✓	✓	✓	✓	✓	✓	✓	✓	✓	✓	0
蔡穎義	✓		✓	✓	✓	✓	✓	✓	✓	✓	✓	✓	✓	0
邱正雄	✓		✓	✓		✓	✓	✓	✓	✓	✓	✓		0
游國治			✓			✓	✓	✓	✓	✓	✓	✓		0
黃敏助	✓		✓	✓	✓	✓	✓	✓	✓	✓	✓	✓		0
陳嘉賢			✓	✓		✓		✓	✓	✓	✓	✓	✓	0
何奕達			✓	✓					✓	✓		✓		0

註：各董事於選任前二年及任職期間符合下述各條件者，於各條件代號下方空格中以“✓”標示。

1. 非為公司或其關係企業之受僱人。
2. 非公司之關係企業之董事、監察人（但如為公司或其母公司、子公司依證券交易法或當地國法令設置之獨立董事者，不在此限）。
3. 非本人及其配偶、未成年子女或以他人名義持有公司已發行股份總額百分之一以上或持股前十名之自然人股東。
4. 非前三款所列人員之配偶、二親等以內親屬或五親等以內直系血親親屬。
5. 非直接持有公司已發行股份總額百分之五以上法人股東之董事、監察人或受僱人，或持股前五名法人股東之董事、監察人或受僱人。
6. 非與公司有財務或業務往來之特定公司或機構之董事（理事）、監察人（監事）、經理人或持股百分之五以上股東。
7. 非為公司或關係企業提供商務、法務、財務、會計等服務或諮詢之專業人士、獨資、合夥、公司或機構之企業主、合夥人、董事（理事）、監察人（監事）、經理人及其配偶。但依股票上市或於證券商營業處所買賣公司薪資報酬委員會設置及行使職權辦法第七條履行職權之薪資報酬委員會成員，不在此限。
8. 未與其他董事間具有配偶或二親等以內之親屬關係。
9. 未有公司法第30條各款情事之一。
10. 未有公司法第27條規定以政府、法人或其代表人當選。

(二) 總經理、副總經理、協理、各部門及分支機構主管資料

總經理、副總經理、協理及各部門主管資料

2017年2月28日

職 稱	國 籍	姓 名	性 別	選(就)任日期	持有股份(註)		配偶、未成年子女持有股份(註)		利用他人名義持有股份(註)		主要經(學)歷	目前兼任其他公司之職務	具配偶或二親等以內關係之經理人		
					股 數	持股比率	股 數	持股比率	股 數	持股比率			職 稱	姓 名	關 係
總經理兼財務長	中華民國	游國治	男	2015/07/15	3,254,599	0.03%	0	0	0	0	匡川創投董事 永豐金控人資長 永豐創投董事長 永豐金(香港)財務董事總經理 永豐金租賃董事長 永豐金國際租賃董事長 永豐金融資租賃(天津)董事長 永豐金控副執行長 台北國際銀總經理 美國中央密蘇里州立大學企管研究所碩士	永豐銀行董事長 永豐金控董事 永豐金(香港)財務董事 SinoPac Capital (B.V.I.) Ltd.董事 臺灣育成中小企業開發股份有限公司董事 上騰生技顧問股份有限公司董事 上智生技創業投資股份有限公司董事	無	無	無
北美地區業務最高負責人	中華民國、美國及香港	蕭子昂	男	2010/07/28	97,131	0.00%	0	0	0	0	永豐金控總經理 永豐金控商品總監 永豐銀行商品總督導 中華開發金控資深副總 大華證券董事長 摩根史坦利亞太區董事總經理 美國密西根大學MBA	永豐證券投資信託董事長 美國遠東國民銀行董事長 永豐(美國)金融控股公司董事	無	無	無
總稽核	中華民國	廖達德	男	2011/07/01	463,882	0.00%	0	0	0	0	永豐銀行(中國)監事 永豐金控財務長兼發言人 永豐金租賃監察人 永豐金控副總經理 永豐銀行副總經理 台北國際商業銀行協理 國立政治大學經營管理碩士	永豐證券投資信託監察人	無	無	無
主任秘書	中華民國	黃家瑩	女	2005/05/24	20,290	0.00%	228,283	0.00%	0	0	永豐證券法律事務部經理 國立台灣大學法律系學士	永豐銀行董事會秘書處主任秘書 永豐金證券(開曼)控股董事	無	無	無
投資長兼營運長兼發言人	中華民國	莊銘福	男	2009/12/30	1,184,941	0.01%	0	0	0	0	永豐金證券(亞洲)董事長 永豐金證券(歐洲)董事長 永豐金證券總經理 永豐金控營運總監 永豐金證券投資事業處處長 中華開發工業銀行副總經理 中歐國際工商學院EMBA		無	無	無
人資長兼人資長辦公室主任	中華民國	廖家宏	男	2013/08/26	13,527	0.00%	0	0	0	0	永豐銀行人力資源處處長 永豐金控營運長辦公室資深專門委員 招商銀行信用卡中心人力資源部副總經理 中信銀新興企業部經理 國立中山大學社會科學碩士	永豐銀行人力資源處處長	無	無	無
風險管理處處長	中華民國	謝 俊	男	2014/05/26	171,210	0.00%	8,986	0.00%	0	0	永豐銀行風險管理處處長 永豐銀行法金授信風險管理處處長 永豐銀行稽核處處長 永豐金控稽核處處長 大華證券風險管理部部門主管 中華開發金控風險管理部協理 上海財經大學經濟學博士	永豐銀行(中國)董事 永豐銀行總經理辦公室資深副總經理	無	無	無
總機構法令遵循主管兼法令遵循處處長	中華民國	郭玲媛	女	2015/02/01	544,162	0.01%	82,078	0.00%	0	0	永豐銀行個人金融處處長 永豐銀行消費金融處處長 花旗銀行消費信處處長 國立台灣大學外國語文學系	永豐銀行總機構法令遵循主管兼法令遵循處處長	無	無	無
總經理辦公室主任兼代理人	中華民國及香港	薛經武	男	2014/12/01	25,126	0.00%	0	0	0	0	永豐銀行個人金融處處長 永豐金控策略長辦公室主任 永豐金證券(亞洲)上海代表處首席代表 永豐金證券總經理室副總經理 永豐金證券(亞洲)代理董事總經理 永豐金證券(亞洲)董事 永豐金證券研調處協理 伊拉斯謨斯大學鹿特丹管理學院MBA	永豐銀行總經理辦公室資深協理兼發言人 匡川創業投資股份有限公司董事	無	無	無

職 稱	國 籍	姓 名	性 別	選(就)任日期	持有股份(註)		配偶、未成年子女持有股份(註)		利用他人名義持有股份(註)		主要經(學)歷	目前兼任其他公司之職務	具配偶或二親等以內關係之經理人		
					股 數	持股比率	股 數	持股比率	股 數	持股比率			職 稱	姓 名	關 係
財務長辦公室主任	中華民國	陳家豪	女	2011/07/01	21,417	0.00%	225,456	0.00%	0	0	永豐銀行總經理辦公室協理兼資產負債管理部門主管 永豐金證券財務長 永豐金控策略長辦公室主任 中華開發金控財務管理處經理 KGI凱基證券財務長辦公室資深襄理 中信銀財務管理處襄理 國立政治大學經營管理碩士	永豐銀行財務管理處處長	無	無	無
投資長辦公室主任	中華民國及香港	許如玟	女	2014/04/28	11,272	0.00%	0	0	0	0	永豐證券投資信託總經理 永豐金資產管理(亞洲)董事總經理 美國德州州立大學企管碩士	永豐金資產管理(亞洲)董事 國信永豐基金管理有限公司董事	無	無	無
營運長辦公室主任	中華民國	張進隆	男	2011/07/01	38,843	0.00%	618	0.00%	0	0	永豐證券營運管理處處長 建弘證券業務管理部副總經理 輔仁大學企業管理學系	永豐金證券營運長	無	無	無
總經理辦公室資深副總經理	中華民國	張晉源	男	2007/09/11	0	0	1,653,531	0.02%	0	0	永豐金控財務長 永豐金控發言人 永豐銀行總經理 永豐銀行董事 永豐銀行(中國)董事 永豐人身保險董事 永豐金證券董事 永豐金控策略長 中華民國信託業商業同業公會常務監事 大華證券資深副總 大華證券董事 大華期貨董事長 KGI Securities (Korea)董事長兼總經理 英國艾賽克斯大學財系碩士	台北外匯經紀股份有限公司董事	無	無	無
總經理辦公室資深副總經理	中華民國	江威娜	女	2015/07/21	261,163	0.00%	22,398	0.00%	0	0	永豐金控營運長 永豐銀行董事 永豐銀行(中國)董事 永豐人身保險代理人董事 永豐金財產保險代理人董事 永豐銀行總經理 永豐銀行消費金融處兼整合行銷處兼電子金融處處長 萬事達卡國際組織大中華區執行副總經理 萬事達卡國際組織副總裁暨台灣區總經理 萬事達卡國際組織資深副總裁暨中國區總經理 美國艾斯潘大學MBA	財金資訊股份有限公司監察人 華訊資訊服務有限公司董事總經理 網訊電通股份有限公司董事 TELEXPRESS CORP.董事 通匯(香港)投資諮詢有限公司董事	無	無	無
總經理辦公室副總經理	中華民國	張澤民	男	2010/03/04	22,545	0.00%	953	0.00%	0	0	永豐金融資租賃(天津)董事 永豐金控總經理辦公室主任 永豐金控策略長辦公室主任 永豐金證券(亞洲)Chairman Office副總經理 永豐金控秘書處協理 金牛管理諮詢(上海)Executive Director 財富證券上海分公司貴賓理財中心副總經理 中信證券香港私人銀行Executive Director 香港凱基證券環球金融部上海代表處Vice President 英國怡富證券東京分公司Manager 日本慶應大學MBA	永豐銀行香港分行資深副總經理 匯川創業投資董事長	無	無	無

職 稱	國 籍	姓 名	性 別	選(就)任日期	持有股份(註)		配偶、未成年子女持有股份(註)		利用他人名義持有股份(註)		主要經(學)歷	目前兼任其他公司之職務	具配偶或二親等以內關係之經理人		
					股 數	持股比率	股 數	持股比率	股 數	持股比率			職 稱	姓 名	關 係
總經理辦公室資深專門委員	中華民國	秦澤惠	女	2015/08/01	137,438	0.00%	0	0	0	0	永豐銀行個人金融處處長 永豐金控總經理辦公室主任 永豐銀行營運推廣部協理 建華銀行信託部經理 加拿大帝國銀行台北分行企業理財部經理 伊利諾大學財務金融碩士	永豐銀行總經理辦公室資深協理	無	無	無
總經理辦公室資深專門委員	中華民國	梅 靜	男	2015/07/01	30,455	0.00%	225,456	0.00%	0	0	永豐銀行電子金融處副處長 永豐銀行整合行銷處代處長 永豐金控策略長辦公室專門委員 中原大學工業工程學士 國立台灣科技大學管理研究所碩士	永豐銀行電子金融處處長兼業務發展部門主管 永豐創設董事 康福得實業國際健康事業股份有限公司監察人 際標資訊科技股份有限公司董事 永豐商店股份有限公司董事 生活傳訊服務股份有限公司董事	無	無	無
稽核處處協理	中華民國	陳志松	男	2015/07/01	0	0	1,941	0.00%	0	0	安信信用卡總稽核 金華信銀證券總稽核 東吳大學企業管理學系學士		無	無	無
秘書處副總經理	中華民國	陳佳興	男	2009/12/25	77,137	0.00%	18,898	0.00%	0	0	永豐銀行通路總督導兼整合行銷處處長 永豐銀行總經理室協理兼營運總督導 永豐金控營運辦公室主任 永豐金控策略長辦公室主任 永豐銀行董事會秘書處專門委員 台北國際商業銀行總經理室專門委員 台北大學國際財務金融研究所碩士	永豐銀行營運總督導兼總經理辦公室資深副總經理 永豐金租債董事 永豐銀行(中國)董事 永豐金(香港)財務董事 永豐金國際租賃董事 永豐金融資租賃(天津)董事	無	無	無
財務長辦公室資深專門委員兼會計主管	中華民國	張香元	女	2009/10/01	134,220	0.00%	0	0	0	0	永豐金會計處經理兼代處長 永豐銀行會計部專門委員 永豐銀行信託部副主管 勤業會計師事務所副理 國立成功大學會計學系	永豐銀行會計部部門主管 永豐金證券(開曼)控股董事	無	無	無
財務長辦公室資深專門委員	中華民國	周玉霓	女	2014/04/02	9,017	0.00%	8,986	0.00%	0	0	永豐銀行財務管理處資深協理 花旗銀行台灣區法報部經理及財務管理處專案部經理 花旗銀行台灣區財務長及會計長高級資深助理副總裁 花旗銀行台灣區稅務經理及會計經理暨消費金融財務長高級資深助理副總裁 美國寶基諾大學MBA	永豐銀行法報部部門主管	無	無	無
投資長辦公室資深專門委員兼首席經濟學家	中華民國	黃蔭基	男	2008/07/01	180,257	0.00%	532,785	0.00%	0	0	永豐金控研究總處處長 國立暨南國際大學經濟研究所所長兼系主任 威斯康辛大學麥迪遜校區經濟學博士	永豐證券投資顧問公司董事長	無	無	無
投資長辦公室資深專門委員	中華民國	黃黎明	男	2016/08/04	0	0	0	0	0	0	永豐金資產管理(亞洲)有限公司董事 永豐金證券固定收益事業處處長 美國銀行環球金融市場協理 美銀證券台灣區交易主管 美國紐約哥倫比亞大學金融工程所 國立台灣大學工商管理學系學士	永豐銀行金融市場處處長 永豐金亞洲有限公司董事 永豐金證券(亞洲)有限公司董事 永豐金資本(亞洲)有限公司董事	無	無	無
投資長辦公室資深專門委員	中華民國	鄭欣玲	女	2014/05/14	0	0	7,396	0.00%	0	0	永豐銀行金融市場處處長 永豐銀行金融市場處處副處長兼金融商品部及財務行銷部部門主管 瑞士信貸銀行股份有限公司董事 東方匯理銀行台北分行金融市場部部門主管 花旗銀行台北分行金融市場部部門主管 美國加州大學河濱分校MBA		無	無	無
營運長辦公室副總經理	中華民國	蔡瑞庭	男	2006/09/01	86,056	0.00%	254,154	0.00%	0	0	永豐銀行系統架構規劃部部門主管 台北國際商業銀行資訊處處長 東吳大學經濟系	永豐銀行資訊處處長 華訊資訊服務董事	無	無	無

職 稱	國 籍	姓 名	性 別	選(就)任日期	持有股份(註)		配偶、未成年子女持有股份(註)		利用他人名義持有股份(註)		主要經(學)歷	目前兼任其他公司之職務	具配偶或二親等以內關係之經理人		
					股 數	持股比率	股 數	持股比率	股 數	持股比率			職 稱	姓 名	關 係
營運長辦公室資深專門委員	香港及美國	唐啟謙	男	2011/12/26	0	0	0	0	0	0	永豐金證券亞洲(Chairman Office, Chief Business Development Officer) 永豐金控作業處處長 台北富邦商業銀行金融市場部資深協理 德意志銀行董事 美林證券亞洲副總裁 雷曼兄弟副總裁 野村證券(美國)助理副總裁 美國紐約州立大學石溪分校	永豐銀行香港分行及營運辦公室副總經理 永豐金金融服務董事	無	無	無
營運長辦公室資深專門委員	中華民國	何 欣	男	2013/10/01	19,163	0.00%	0	0	0	0	永豐金控財務長辦公室專門委員 永豐銀行財務管理處專門委員 國立中正大學財金碩士	永豐銀行行政處處長	無	無	無
營運長辦公室資深專門委員	中華民國	陳紹緯	女	2016/10/01	214,710	0.00%	0	0	0	0	永豐銀行作業處處長 永豐銀行發言人 永豐客服科技總經理 淡江大學企業管理學系	永豐銀行營運辦公室資深協理 永豐客服科技董事	無	無	無
營運長辦公室資深專門委員	中華民國	吳惠崇	男	2016/08/01	49,539	0.00%	12,065	0.00%	0	0	永豐金證券資訊處副總經理 永豐金證券電子商務部副總經理 國立臺北科技大學工業工程管理所	永豐金證券總經理辦公室副總經理	無	無	無
營運長辦公室資深專門委員	中華民國	趙長宏	男	2015/07/01	30,718	0.00%	0	0	0	0	永豐銀行系統營運部部門主管 永豐金控資訊處專門委員 美國馬里蘭大學資訊碩士	永豐銀行資訊處副處長兼交易系統設計部門主管	無	無	無
營運長辦公室資深專門委員	中華民國	蘇威嘉	男	2016/10/01	0	0	0	0	0	0	永豐金資產管理(亞洲)有限公司董事 總經理 永豐金金融服務有限公司總經理 任慈勤理工學院資訊科技研究所碩士	永豐金證券資訊處處長 永豐金證券(亞洲)有限公司董事 永豐金資本(亞洲)有限公司董事 永豐金國際控股有限公司董事 永豐金金融服務有限公司董事 永豐金(亞洲)代理有限公司董事	無	無	無
營運長辦公室資深專門委員	中華民國	黃秀敏	女	2016/10/01	47,250	0.00%	0	0	0	0	國際綜合證券公司協理 怡富證券協理 大順證券經理 國立中央大學財務金融研究所碩士	永豐金證券結算處處長	無	無	無
營運長辦公室資深專門委員	中華民國	張升貴	男	2017/01/01	0	0	0	0	0	0	永豐銀行通路辦公室主任 永豐銀行國外部門主管 國立中山大學企管所碩士	永豐銀行作業處處長	無	無	無
人資長辦公室資深專門委員	中華民國	邱文士	男	2017/01/01	42,613	0.00%	0	0	0	0	永豐金證券總經理室協理 永豐金證券新竹分公司部門主管 私立南台工商專科學校管理科	永豐金證券人力資源處處長	無	無	無
法令遵循處資深專門委員	中華民國	廖順興	男	2015/07/01	0	0	0	0	0	0	永豐銀行法令遵循處處長 國立中興大學法學士	永豐銀行法令遵循處副處長 永豐客服科技監察人 永豐金租賃監察人	無	無	無

註：「持有股份」、「配偶、未成年子女持有股份」及「利用他人名義持有股份」等項目之資料基準日為2016年12月31日。

(三) 2016年度支付董事、總經理及副總經理之酬金

支付董事之酬金

單位：新台幣仟元

職 稱	姓 名	董 事 酬 金								A、B、C及D等四項 總額占稅後純益之比例 (註3)		兼 任 員 工 領 取 相 關 酬 金								A、B、C、D、E、F 及G等七項總額占稅後 純益之比例 (註3)		有無領 取來自 子公司 以外轉 投資事 業酬金
		報酬(A)		退職退休金(B)		酬勞(C) (註2)		業務執行費用(D)				薪資、獎金及 特支費等(E)		退職退休金(F)		員 工 酬 勞 (G)						
		本公司	財務報 告內所 有公司	本公司	財務報 告內所 有公司	本公司	財務報 告內所 有公司	本公司	財務報 告內所 有公司	本公司	財務報 告內所 有公司	本公司	財務報 告內所 有公司	本公司	財務報 告內所 有公司	本公司		財務報告內所有公司		本公司	財務報 告內所 有公司	
董事長	上誼文化實業股份有限 公司代表人何壽川	10,508	21,032	0	54	27,500	36,898	6,970 (含座車 及油資 776)	13,126 (含座車 及油資 1,661)	0.54%	0.86%	18,693 (含座車 及油資 908)	18,749 (含座車 及油資 908)	108 (註4)	108 (註5)	0	0	0	0	0.77%	1.09%	無
獨立董事	薛 琦																					
獨立董事	許建基																					
獨立董事	蔡穎義																					
董事	永豐餘投資控股股份有限 公司代表人邱正雄																					
董事	永豐餘投資控股股份有限 公司代表人游國治																					
董事	永豐餘投資控股股份有限 公司代表人黃敬助																					
董事	陳嘉賢																					
董事	上誼文化實業股份有限 公司代表人何奕達																					

* 除上表揭露外，最近年度公司董事為財務報告內所有公司提供服務(如擔任非屬員工之顧問)領取之酬金：

- 1：本公司給付董事提供服務(擔任非屬員工之顧問)領取之酬金NT\$1,500仟元；財務報告內所有公司(含本公司)給付董事提供服務(擔任非屬員工之顧問)領取之酬金NT\$2,700仟元。
- 2：另給付駕駛薪酬NT\$1,696仟元、提供座車NT\$828仟元及給付油資NT\$72仟元。

酬金級距表

給付本公司各個董事酬金級距	董事姓名			
	前四項酬金總額 (A+B+C+D)		前七項酬金總額 (A+B+C+D+E+F+G)	
	本公司 (註6)	財務報告內所有公司 (註7) I	本公司 (註6)	財務報告內所有公司 (註7) J
低於2,000,000元	永豐餘投資控股股份有限公司代表人：邱正雄 永豐餘投資控股股份有限公司代表人：游國治 永豐餘投資控股股份有限公司代表人：黃敬助 上誼文化實業股份有限公司代表人：何奕達	永豐餘投資控股股份有限公司代表人：黃敬助	永豐餘投資控股股份有限公司代表人：邱正雄 永豐餘投資控股股份有限公司代表人：黃敬助 上誼文化實業股份有限公司代表人：何奕達	永豐餘投資控股股份有限公司代表人：黃敬助
2,000,000元(含)~ 5,000,000元(不含)	薛琦、蔡穎義、許建基、陳嘉賢	薛琦、許建基、 永豐餘投資控股股份有限公司代表人：游國治	薛琦、蔡穎義、許建基、陳嘉賢	薛琦、許建基
5,000,000元(含)~ 10,000,000元(不含)	永豐餘投資控股股份有限公司	蔡穎義、陳嘉賢、永豐餘投資控股股份有限公司代表人：邱正雄、上誼文化實業股份有限公司代表人：何奕達、永豐餘投資控股股份有限公司	永豐餘投資控股股份有限公司	蔡穎義、陳嘉賢、永豐餘投資控股股份有限公司代表人：邱正雄、上誼文化實業股份有限公司代表人：何奕達、永豐餘投資控股股份有限公司
10,000,000元(含)~ 15,000,000元(不含)	上誼文化實業股份有限公司代表人：何壽川、 上誼文化實業股份有限公司	上誼文化實業股份有限公司	上誼文化實業股份有限公司代表人：何壽川、 上誼文化實業股份有限公司	上誼文化實業股份有限公司
15,000,000元(含)~ 30,000,000元(不含)		上誼文化實業股份有限公司代表人：何壽川	永豐餘投資控股股份有限公司代表人：游國治	永豐餘投資控股股份有限公司代表人：游國治、 上誼文化實業股份有限公司代表人：何壽川
30,000,000元(含)~ 50,000,000元(不含)				
50,000,000元(含)~ 100,000,000元(不含)				
100,000,000元以上				
總計人數	11	11	11	11

註1：給付駕駛薪酬NT\$3,838仟元。

註2：指最近年度經董事會通過擬議分派之董事酬勞金額。

註3：稅後純益係指2016年度之稅後純益。

註4：本公司給付董事兼任員工領取酬金之退職退休金共NT\$108仟元，皆為提列提撥數。

註5：財務報告內所有公司（含本公司）給付董事兼任員工酬金之退職退休金共NT\$162仟元，皆為提列提撥數。

註6：本公司給付各項酬金總額於所歸屬級距之各董事姓名。

註7：財務報告內所有公司（含本公司）給付各項酬金總額於所歸屬級距之各董事姓名。

支付總經理及副總經理之酬金

單位：新台幣仟元

職 稱	姓 名	薪資(A)		退職退休金(B)		獎金及特支費等等 (C)		員工酬勞金額(D) (註2)				A、B、C及D等四項總額占 稅後純益之比例 (%) (註3)		有無領取 來自子公 司以外轉 投資事業 酬金
		本公司	財務報 告內所 有公司	本公司	財務報 告內所 有公司	本公司	財務報 告內所 有公司	本公司		財務報告內所有公司		本公司	財務報 告內所 有公司	
								現金 金額	股票 金額	現金 金額	股票 金額			
總經理兼財務長	游國治	29,052	77,457	551 (註4)	2,295 (註5)	37,891 (含座車 及油費 1,989)	71,214 (含座車 及油費 5,960)	0	0	0	0	0.81%	1.82%	無
北美地區業務最高負責人	蕭子昂													
總稽核	廖達德													
主任秘書	黃家瑩													
投資長兼營運長兼發言人	莊銘福													
資深副總經理	張晉源													
資深副總經理	江威娜													
風險管理處處長	謝 俊													
總機轉法令運轉主管兼法 令運轉處處長	郭玲綾													
營運長辦公室主任	張進隆													
副總經理	張澤民													
副總經理	陳佳興													
副總經理	蔡瑞庭													
副總經理	陳亭如 (企業團調動)													

酬金級距表

給付本公司各個總經理及副總經理酬金級距	總經理及副總經理姓名	
	本公司 (註6)	財務報告內所有公司 (註7) E
低於2,000,000元	張澤民	
2,000,000元(含)~ 5,000,000元(不含)		
5,000,000元(含)~ 10,000,000元(不含)	蕭子昂、廖達德	廖達德、黃家瑩、謝俊、郭玲綾、張進隆、陳亭如、 陳佳興、蔡瑞庭
10,000,000元(含)~ 15,000,000元(不含)	張晉源、江威娜、莊銘福	江威娜、莊銘福、張澤民
15,000,000元(含)~ 30,000,000元(不含)	游國治	游國治、蕭子昂、張晉源
30,000,000元(含)~ 50,000,000元(不含)		
50,000,000元(含)~ 100,000,000元(不含)		
100,000,000元以上		
總計人數	7	14

註1：給付駕駛薪酬NT\$9,872仟元。

註2：指最近年度經董事會通過擬議分派總經理及副總經理之員工酬勞金額。

註3：稅後純益係指2016年度之稅後純益。

註4：本公司給付總經理及副總經理酬金之退職退休金共NT\$551仟元，皆為提列提撥數。

註5：財務報告內所有公司（含本公司）給付總經理及副總經理酬金之退職退休金共NT\$2,295 仟元，皆為提列提撥數。

註6：本公司給付各項酬金總額於所歸屬級距之總經理及副總經理姓名。

註7：財務報告內所有公司（含本公司）給付各項酬金總額於所歸屬級距之總經理及副總經理姓名。

分派員工酬勞之經理人姓名及配發情形

無。

(四) 最近二年度董事、總經理及副總經理酬金暨給付政策、標準與組合、訂定酬金之程序及與經營績效及未來風險之關聯性

A. 董事

1. 2016年度本公司給付本公司董事各項酬金（兼任員工酬金除外）總額占本公司稅後純益之0.54%，本公司合併報告內所有公司(包括本公司)給付本公司董事各項酬金（兼任員工酬金除外）總額占財務報告內所有公司稅後純益之0.86%；2015年度本公司給付本公司董事各項酬金（兼任員工酬金除外）總額占本公司稅後純益之0.55%，本公司合併報告內所有公司(包括本公司)給付本公司董事各項酬金（兼任員工酬金除外）總額占財務報告內所有公司稅後純益之1.06%。
2. 本公司董事酬金範圍包含車馬費及出席費、酬勞及報酬。
 - (1)車馬費及出席費之支付，係依本公司董事會通過訂定之「董事及顧問車馬費及出席費支給辦法」辦理。
 - (2)本公司「公司章程」第卅六條規定「本公司年度如有獲利，應提撥萬分之一以上之員工酬勞及不逾百分之一之董事酬勞。但公司尚有累積虧損時，應預先保留彌補數額。董事酬勞以現金方式發放，員工酬勞得以現金或股票方式發放，其分派對象得包括符合一定條件之從屬公司員工，該一定條件授權董事會訂定之。董事酬勞之發放比率、員工酬勞之發放方式及比率，應由董事會以董事三分之二以上之出席及出席董事過半數同意之決議為之，並報告股東會。計算員工、董事酬勞時，應以當年度獲利(即稅前利益扣除分派員工、董事酬勞前之利益)扣除累積虧損後，再就餘額計算員工、董事酬勞。」，明訂董事酬勞之提撥標準、程序並將董事酬勞與公司獲利績效做連結。
 - (3)董事長報酬由薪資報酬委員會及董事會參酌同業通常水準議定。
 - (4)本公司董事之酬金標準參考同業通常水準，並考量董事對公司營運參與之程度及貢獻，與公司整體營運績效及預期或實際已發生之風險等因素綜合評估之。

B. 總經理及副總經理

永豐金控總經理及副總經理酬金係依個別專業資歷暨參考同業薪資標準，提金控薪資報酬委員會討論續提董事會核定。除每月固定的底薪、津貼外，並視年度整體營運成果、個人績效及將未來風險等因素納入考量，依公司相關規定另行發給獎金。此組合使經理人之酬金與本公司經營績效密切相關，俾利強化投資人利益。2016年度本公司給付本公司總經理及副總經理各項酬金總額占本公司稅後純益之0.81%，本公司合併報告內所有公司(包括本公司)給付本公司總經理及副總經理各項酬金總額占財務報告內所有公司稅後純益之1.82%，2015年度本公司給付本公司總經理及副總經理各項酬金總額占本公司稅後純益之0.59%，本公司合併報告內所有公司(包括本公司)給付本公司總經理及副總經理各項酬金總額占財務報告內所有公司稅後純益之1.77%。

四、公司治理運作情形

(一) 董事會運作情形

2016全年度董事會共開會13次，董事出席情形如下：

2016年度董事出席董事會情形

職 稱	姓 名	實際出席(列)席次數	委託出席次數	實際出席(列)席率(%)	備 註
董事長	上誼文化實業股份有限公司 代表人何壽川	12	1	92.31%	
獨立董事	薛琦	12	1	92.31%	
獨立董事	許建基	10	1	76.92%	請假2次
獨立董事	蔡穎義	12	0	92.31%	請假1次
董事	永豐餘投資控股股份有限公司 代表人邱正雄	12	1	92.31%	
董事	永豐餘投資控股股份有限公司 代表人游國治	13	0	100%	
董事	永豐餘投資控股股份有限公司 代表人黃敏助	13	0	100%	
董事	陳嘉賢	12	1	92.31%	
董事	上誼文化實業股份有限公司 代表人何奕達	7	6	53.85%	

其他應記載事項：

1. 經獨立董事反對或保留意見且有記錄或書面聲明之董事會議決事項
無。
2. 董事對利害關係議案迴避之執行情形

議案內容	董事姓名	應利益迴避原因	參與表決情形
金控企業團2015年獎金提撥及分配案 (2016.1.29董事會)	何壽川	董事何壽川為獎金發放對象之一	依法迴避未參與表決
	邱正雄	董事邱正雄為獎金發放對象之一	
	游國治	董事游國治為獎金發放對象之一	
	陳嘉賢	董事陳嘉賢為獎金發放對象之一	未出席，本案未委託代理表決
2015年金控暨各子公司董事長績效獎金分配案 (2016.1.29董事會)	何壽川	董事何壽川為獎金發放對象之一	依法迴避未參與表決
	邱正雄	董事邱正雄為獎金發放對象之一	
	游國治	董事游國治為獎金發放對象之一	
	陳嘉賢	董事陳嘉賢為獎金發放對象之一	未出席，本案未委託代理表決
子公司永豐銀行2015年度董事及監察人酬勞案 (2016.1.29董事會)	何壽川	董事何壽川為酬勞發放對象之一	依法迴避未參與表決
	邱正雄	董事邱正雄為酬勞發放對象之一	
	游國治	董事游國治為酬勞發放對象之一	
	陳嘉賢	董事陳嘉賢委任董事游國治代理出席董事會	
	何奕達	董事何奕達為酬勞發放對象之一	
	蔡穎義	董事蔡穎義為酬勞發放對象之一	
	薛 琦	董事薛琦委任董事蔡穎義代理出席董事會	
	許建基	董事許建基為酬勞發放對象之一	未出席

議案內容	董事姓名	應利益迴避原因	參與表決情形
子公司永豐金證券2015年度董事及監察人酬勞案 (2016.1.29董事會)	黃敏助	董事黃敏助為酬勞發放對象之一	依法迴避未參與表決
	薛 琦	董事薛琦為酬勞發放對象之一	未出席，本案未委託代理表決
本公司2016年股東會紀念品採購案 (2016.3.28董事會)	何壽川	董事何壽川為採購對象永豐餘生技股份有限公司之董事	依法迴避未參與表決
	邱正雄	董事邱正雄代表法人永豐餘投資控股股份有限公司為採購對象永豐餘生技股份有限公司之法人監察人	
	游國治	董事游國治代表法人永豐餘投資控股股份有限公司為採購對象永豐餘生技股份有限公司之法人監察人	
	黃敏助	董事黃敏助代表法人永豐餘投資控股股份有限公司為採購對象永豐餘生技股份有限公司之法人監察人	
	何奕達	董事何奕達代表法人上誼文化實業股份有限公司為採購對象永豐餘生技股份有限公司之法人董事	未出席，本案未委託代理表決
子公司永豐銀行、永豐人身保代、永豐創投董事異動案 (2016.6.24董事會)	何壽川	董事何壽川為異動對象之一	依法迴避未參與表決
	游國治	董事游國治為異動對象之一	
	蔡穎義	董事蔡穎義為異動對象之一	
	何奕達	董事何奕達為異動對象之一	未出席，本案未委託代理表決
子公司永豐銀行擬捐贈「財團法人遠哲科學教育基金會」新台幣參佰伍拾萬元整，贊助其推廣全民科學教育活動案 (2016.8.26董事會)	何壽川	董事何壽川為捐贈對象「財團法人遠哲科學教育基金會」之常務董事	依法迴避未參與表決
子公司永豐銀行擬捐贈「財團法人艾森豪獎金中華民國協會」新台幣五十萬元整，以贊助該協會之「兩岸交流委員會」與「中國教育國際交流協會」合辦「2016兩岸青年領袖研習營」案 (2016.8.26董事會)	何壽川	董事何壽川為捐贈對象「財團法人艾森豪獎金中華民國協會」之董事	依法迴避未參與表決
	邱正雄	董事邱正雄為捐贈對象「財團法人艾森豪獎金中華民國協會」之董事	
	薛 琦	董事薛琦為捐贈對象「財團法人艾森豪獎金中華民國協會」之董事	
	何奕達	董事何奕達為捐贈對象「財團法人艾森豪獎金中華民國協會」之董事	
本公司與子公司永豐金證券簽訂之股務代理契約期滿擬重新訂約案 (2016.10.21董事會)	薛 琦	董事薛琦為本案交易對象永豐金證券之獨立董事	依法迴避未參與表決
本公司2017年度內部稽核計畫案 (2016.12.23董事會)	游國治	董事游國治因兼任金控總經理，屬稽核計畫應保密之對象	依法迴避未參與表決

3. 當年度及最近年度加強董事會職能之目標與執行情形評估

本公司為強化董事會職能及兼顧董事會議事之有效運作，依「公開發行公司董事會議事辦法」訂定「董事會議事規範」，且為建立本公司良好之公司治理及獨立董事制度，使獨立董事對董事會及公司營運發揮其功能，依金融控股公司治理實務守則第三十三條第一項之規定，制定本公司「獨立董事之職責範疇規則」。

本公司致力於提升董事會運作資訊透明度，經由公開資訊觀測站、公司網站及年報揭露董事進修及出席董事會情形，於年報揭露董事會重大決議情形（另於公司網站揭露董事會議事錄節本），且揭露董事對利害關係議案迴避之執行情形，並為企業團董事及監察人購買責任保險。

(二) 審計委員會運作情形

2016全年度審計委員會開會6次，獨立董事出席情形如下：

職 稱	姓 名	實際出席次數	委託出席次數	實際出席率(%)
召 集 人	許建基	5	0	83.33%
獨立董事	薛 琦	6	0	100%
獨立董事	蔡穎義	6	0	100%

其他應記載事項：

1. 證交法第14條之5所列事項暨其它未經審計委員會通過，而經全體董事三分之二以上同意之議決事項

(1) 證交法第14條之5所列事項

董事會日期	期 別	議案內容	審計委員會 決議結果	公司對審計委員會意見之處理
2016.3.28	第五屆董事會 2016年第三次會議	永豐金控及子公司2015年度合併財務報告暨會計師查核報告及永豐金控2015年度營業報告書案。	照案通過。	經2016.3.28董事會決議通過，續經2016年股東常會承認通過。
2016.3.28	第五屆董事會 2016年第三次會議	永豐金控2015年度盈餘分配案。	照案通過。	經2016.3.28董事會決議通過，續經2016年股東常會承認通過。
2016.3.28	第五屆董事會 2016年第三次會議	為本公司擬辦理2015年度盈餘撥充資本發行新股508,399,036股案。	照案通過。	經2016.3.28董事會決議通過，續經2016年股東常會議決通過。
2016.3.28	第五屆董事會 2016年第三次會議	為配合本公司策略發展之長期資金需求，擬請股東會授權董事會於適當時機依公司資金需求及市場狀況籌集長期資金案。	說明文字修正後，照案通過。	依審計委員會決議修正說明文字後經2016.3.28董事會決議通過，續經2016年股東常會議決通過。
2016.3.28	第五屆董事會 2016年第三次會議	本公司擬出具2015年度內部控制制度聲明書案。	照案通過。	經2016.3.28董事會決議通過。
2016.3.28	第五屆董事會 2016年第三次會議	為本公司與永豐餘生科技股份有限公司2016年股東會紀念品採購交易案。	將本案簡報資料列為附件三後，照案通過。	依審計委員會決議將本案簡報資料列為附件三後，經2016.3.28董事會決議通過。
2016.3.28	第五屆董事會 2016年第三次會議	永豐金控及子公司2016年度會計師委任及簽證報酬案。	照案通過。	經2016.3.28董事會決議通過。

董事會日期	期 別	議案內容	審計委員會 決議結果	公司對審計委員會意見之處理
2016.6.24	第五屆董事會 2016年第六次會議	子公司永豐金國際控股有限公司及其所屬 子公司2016年度會計師委任及報酬案。	照案通過。	經2016.6.24董事會決議通過。
2016.7.8	第五屆董事會 2016年第一次臨時 會議	永豐銀行擬出售美國子公司SinoPac Bancorp 100%股權予美國Cathay General Bancorp案。	照案通過。	經2016.7.8董事會決議通過。
2016.8.26	第五屆董事會 2016年第八次 會議	本公司及子公司2016年第2季合併財務報 告暨會計師查核報告案。	照案通過。	經2016.8.26董事會決議通過。
2016.10.21	第五屆董事會 2016年第十次 會議	為子公司永豐投信擬處分大陸合資事業 「圓信永豐基金管理有限公司」49%股權 案。	經全體出席委員決 議修正通過，並請 於轉讓評估報告中 增加說明本處分案 之策略考量、交割 風險之控管，以及 KPMG確認定稿之 交易價格合理性 意見書後，續提 2016.10.21董事會 核議。	2016.10.21董事會就交易價格合理性意見 書內容發言討論，交易價格合理性意見書 經KPMG確認定稿後，決議通過。
2016.12.23	第五屆董事會 2016年第十二次 會議	本公司2017年度內部稽核計畫案。	照案通過。	經2016.12.23董事會決議通過。

(2) 未經審計委員會通過，而經全體董事三分之二以上同意之議決事項
無。

2. 獨立董事對利害關係議案迴避之執行情形
無。

3. 獨立董事與內部稽核主管及會計師之溝通情形

- (1) 本公司定期召開審計委員會審閱年報及半年報，會計師向獨立董事報告查核報告內容及建議事項，並針對具重大影響之會計估計及會計原則之選擇或變動及內控查核情形等事項充分溝通，若有必要得隨時召集會議。
- (2) 本公司定期召開審計委員會，由內部稽核主管向獨立董事報告上、下半年稽核業務報告及年度稽核計畫，若有必要得隨時召集會議。



(3) 歷次獨立董事與會計師及內部稽核主管溝通情形摘要

審計委員會日期	期別	議案內容	溝通重點	審計委員會決議結果
2016.3.23	第一屆審計委員會 2016年第一次會議	本公司2015年下半年稽核業務報告。	稽核主管報告2015年下半年稽核業務報告。	同意備查。
		永豐金控及子公司2015年度合併財務報告暨會計師查核報告及永豐金控2015年度營業報告書案。	會計師就2015年度財務報告之查核內容及建議事項、金控自行編製財務報告能力評估進行說明。	照案通過。
2016.8.24	第一屆審計委員會 2016年第四次會議	本公司2016年上半年稽核業務報告。	稽核主管報告2016年下半年稽核業務報告。	同意備查。
		本公司及子公司2016年第2季合併財務報告暨會計師查核報告案。	會計師就2016年第二季財務報告之查核內容及建議事項進行說明。	照案通過。
2016.12.16	第一屆審計委員會 2016年第六次會議	內部稽核人力合理配置及工作品質精進計畫報告。	稽核主管報告內部稽核人力合理配置及工作品質精進計畫、後續稽核強化方向。	洽悉。
		本公司2017年度內部稽核計畫案。	稽核主管說明2017年度稽核計畫。	照案通過。

(三) 金融控股公司治理運作情形及其與金融控股公司治理實務守則差異情形及原因

評 估 項 目	運 作 情 形		與金融控股公司治理實務守則差異情形及原因
	是	否	
一、金融控股公司股權結構及股東權益 (一) 金融控股公司是否訂定內部作業程序處理股東建議、疑義、糾紛及訴訟事宜，並依程序實施？ (二) 金融控股公司是否掌握實際控制金融控股公司之主要股東及主要股東之最終控制者？ (三) 金融控股公司是否建立、執行與關係企業間之風險控管機制及防火牆機制？	√ √ √	(一) 本公司針對股東建議事項，均由相關主管專責處理。另本公司於官網設有投資人服務中心專區，揭露相關聯絡方式，股東可來電或來函洽詢。 (二) 本公司大股東名單由董事會秘書處專責處理，其餘子公司由財務長辦公室負責。 (三) 本公司及主要子公司（含銀行及證券子公司）皆設置獨立之風險管理單位負責各自相關業務之風險控管。另本公司及所有子公司之董事、監察人、負責人及大股東等利害關係人之授信及授信以外之其它交易行為分別依銀行法第32、33及33之1至4條及金控法第44及第45條等相關規定辦理。	無差異
二、董事會之組成及職責 (一) 金融控股公司除依法設置薪資報酬委員會及審計委員會外，是否自願設置其他各類功能性委員會？ (二) 金融控股公司是否定期評估簽證會計師獨立性？	√ √	(一) 本公司設置薪資報酬委員會及審計委員會，由本公司三席獨立董事擔任委員會委員，其組成、職責及運作分別依本公司「薪資報酬委員會組織規程」、「審計委員會組織規程」辦理。 (二) 本公司簽證會計師採一年一聘，由會計師每年出具獨立性聲明書，確認其非利害關係人，經審計委員會評估其專業性及獨立性，提報董事會通過聘任案。	無重大差異
三、金融控股公司是否設置公司治理專(兼)職單位或人員負責公司治理相關事務	√	本公司董事會秘書處負責統籌公司治理相關事務，提供董事執行業務所需資料、依法辦理董事會、審計委員會、薪資報酬委員會及股東會之會議相關事宜及製作董事會、審計委員會、薪資報酬委員會及股東會議事錄等。	無差異
四、金融控股公司是否建立與利害關係人溝通管道？	√	本公司每年回顧與檢視利害關係人群體，並針對各利害關係人群體，包含員工、客戶、股東(投資人)、供應商、媒體、社區或NPO或NGO、主管機關等設有專屬溝通管道，如公司網站設立利害關係人專區、定期舉辦法說會、發布新聞稿、參與座談會與研討會及配合主管機關做政策建言等，以確實回應與利害關係人關注之議題及需求，做為永豐金控及子公司對於未來業務發展、產品設計、服務管道與社會回饋規劃的參考依據，以期達到與利害關係人良好的互動。	無差異
五、資訊公開 (一) 金融控股公司是否架設網站，揭露財務業務及公司治理資訊之情形？ (二) 金融控股公司是否採行其他資訊揭露之方式（如架設英文網站、指定專人負責金融控股公司資訊之蒐集及揭露、落實發言人制度、法人說明會過程放置金融控股公司網站等）？	√ √	(一) 本公司設有公司網站，並隨時更新財務及業務資訊。公司治理之相關資訊亦將於網站上陸續揭露。 (二) 本公司同時設有中英文網站，亦已指定專人隨時統籌公司資訊之揭露與更新。本公司明確落實發言人制度，設有發言人及代理發言人統一窗口，負責對外公開資訊。	無差異
六、金融控股公司是否有其他有助於瞭解公司治理運作情形之重要資訊（包括但不限於員工權益、僱員關懷、投資者關係、利益相關者權益、董事及監察人進修之情形、風險管理政策	√	1.為落實公司治理制度，本公司遇有公司治理相關進修資訊，均轉知董事知悉並參與課程，2016年度全體董事之進修均符合「上市上櫃公司董事、監察人進修推行要點」之規定。	無差異

評估項目	運作情形		與金融控股公司治理實務守則差異情形及原因
	是	否	
及風險衡量標準之執行情形、客戶政策之執行情形、銀行為董事及監察人購買責任保險之情形、對政黨、利害關係人及公益團體所為之捐贈情形等)？			2.本公司固定每月召開董事會，2016年度董事實際出席率平均達88%。 3.董事對於利害關係之議案依法迴避不參與表決。 4.本公司為企業團之董事與監察人購買董監事責任保險。 5.本公司訂定風險管理準則，作為金控及子公司風險管理政策之基本原則。各主要子公司對其相關業務亦皆分別訂定各種相關風險管理政策及規定。 6.本公司設有客服公司，由專屬客服人員提供免費客服熱線以及網路線上服務以作最快速與便利的服務與問題解決機制。並設有整合金控子公司之服務管理小組以處理不同層級與跨子司之顧客服務與抱怨，達到保護消費者與顧客滿意之目的。 7.本公司訂定工作規則及各項新獎福利辦法作為金控及子公司人事管理規範之基本原則，各主要子公司本此原則，按業務特性分別訂定相關人事管理政策及規定。另就員工學習發展部份,金控設有專職部門統籌負責相關教育訓練及職涯發展之規畫與執行。 8.為落實執行公司治理之精神，積極與投資人溝通公司整體願景及策略。 9.定期與即時的公開資訊揭露，如財務報告、重大訊息、法人說明會、投資說明會等等，落實協助投資人及市場瞭解公司營運、財務狀況及策略之執行。 10.在投資人關係方面，於金控網站內架設「投資人訊息」專區，正確完整的提供公司所有對外揭露資訊，如公司聲明、新聞發佈及公司年報等等，並於財務長辦公室下指派專責人員負責回應投資人之相關問題。 11.於本公司及子公司網站架設意見回饋機制，提供聯絡窗口並有效處理投資人抱怨與建議。 12.本公司董事會已訂定「工作規則」、「股權管理辦法」，禁止從事內線交易；亦訂定「辦理定期、不定期資訊申報及重大訊息公告作業要點」及公告方式，並將此程序置於公司內部網路公佈區，以供本公司經理人、管理階層主管及全體同仁遵循，避免發生違反內線交易情事。 13.本公司及主要子公司2016年無對政黨捐贈；利害關係人計捐贈「財團法人艾森豪獎金中華民國協會」新台幣500,000元、財團法人遠哲科學教育基金會新臺幣3,500,000元。 另捐贈新台幣10,000,000元用以協助高雄美濃強震造成台南重大災情的後續重建計劃，捐助新台幣2,500,000元整予台灣金融服務業聯合總會籌設之「金融業慈善獎助學金」，協助弱勢家庭青年學子順利完成學業；捐贈「財團法人中小企業信用保證基金」新台幣137,880,541元。
七、請就臺灣證券交易所股份有限公司公司治理中心最近年度發布之公司治理評鑑結果說明已改善情形，及就尚未改善者提出優先加強事項與措施。	√		改善情形： 1.於2016年股東常會開會30日前上傳股東會議事手冊及會議補充資料。 2.董事長出席2016年股東常會。 3.股息於除息基準日起30日內發放完畢。 4.於2016年股東常會開會30日前同步上傳英文版開會通知、英文版議事手冊及會議補充資料。 加強改善事項：訂定公司治理相關守則。

無差異

無重大差異

董事進修情形

為落實公司治理制度，永豐金控遇有公司治理之資訊均主動轉知進修機會之訊息予董事知悉，永豐金控全體董事於2016年度之進修均符合「上市上櫃公司董事、監察人進修推行要點」之規定。

職 稱	姓 名	主 辦 單 位	課 程 名 稱	進修時數	是否符合「上市上櫃公司董事、監察人進修推行要點」
董事長	何壽川	財團法人台灣金融研訓院	稽核人員金融業務研習班	8	是
獨立董事	薛 琦	社團法人中華公司治理協會	租稅變革之趨勢	3	是
			集團治理	3	
獨立董事	許建基	證券暨期貨市場發展基金會	從企業舞弊防制談董事會職能	3	是
			董監事背信與特殊背信罪之成立實務案例解析	3	
獨立董事	蔡穎義	證券暨期貨市場發展基金會	內線交易與企業社會責任	3	是
		財團法人台灣金融研訓院	稽核人員金融業務研習班	8	
董 事	邱正雄	社團法人中華公司治理協會	談董監事受託人義務之具體內涵	3	是
		財團法人台灣金融研訓院	稽核人員金融業務研習班	3	
董 事	游國治	證券暨期貨市場發展基金會	董事與監察人(含獨立)實務進階研討會-員工獎勵策略與工具運用探討	3	是
			企業防範員工舞弊探討	3	
董 事	黃敏助	證券暨期貨市場發展基金會	董監事如何督導公司落實內部控制強化公司治理	3	是
		財團法人台灣金融研訓院	從公司治理看法令遵循	3	
董 事	陳嘉賢	中華民國證券商業同業公會	金融數位化的挑戰與機會	3	是
		社團法人中華公司治理協會	數位科技趨勢之機會與風險	3	
董 事	何奕達	財團法人台灣金融研訓院	公司治理研習班	6	是

(四) 薪資報酬委員會運作情形

薪資報酬委員會成員資料

身分別	姓名	條件	是否具有五年以上工作經驗及下列專業資格 商務、法務、財務、會計或公司業務所需相關科系之公私立大專院校講師以上 法官、檢察官、律師、會計師或其他與公司業務所需之國家考試及格領有證書之專門職業及技術人員	具有商務、法務、財務、會計或公司業務所需之工作經驗	符合獨立性情形（註1）								兼任其他公開發行公司薪資報酬委員會成員家數	備註（註2）
					1	2	3	4	5	6	7	8		
獨立董事	薛 琦	✓		✓	✓	✓	✓	✓	✓	✓	✓	✓	2	是
獨立董事	許建基			✓	✓	✓	✓	✓	✓	✓	✓	✓	0	是
獨立董事	蔡穎義	✓		✓	✓	✓	✓	✓	✓	✓	✓	✓	0	是

註1：各成員於選任前二年及任職期間符合下述各條件者，於各條件代號下方空格中打“✓”。

- (1) 非為公司或其關係企業之受僱人。
- (2) 非公司或其關係企業之董事、監察人。但如為公司或其母公司、子公司依證券交易法或當地國法令設置之獨立董事者，不在此限。
- (3) 非本人及其配偶、未成年子女或以他人名義持有公司已發行股份總額百分之一以上或持股前十名之自然人股東。
- (4) 非前三款所列人員之配偶、二親等以內親屬或三親等以內直系血親。
- (5) 非直接持有公司已發行股份總額百分之五以上法人股東之董事、監察人或受僱人，或持股前五名法人股東之董事、監察人或受僱人。
- (6) 非與公司有財務或業務往來之特定公司或機構之董事（理事）、監察人（監事）、經理人或持股百分之五以上股東。
- (7) 非為公司或其關係企業提供商務、法務、財務、會計等服務或諮詢之專業人士、獨資、合夥、公司或機構之企業主、合夥人、董事（理事）、監察人（監事）、經理人及其配偶。
- (8) 未有公司法第30條各款情事之一。

註2：若成員身分別係為董事，請說明是否符合「股票上市或於證券商營業處所買賣公司薪資委員會設置及行使職權辦法」第6條第5項之規定。

薪資報酬委員會運作情形資訊

1. 本公司之薪資報酬委員會委員計3人。

2. 第二屆委員任期：2014年6月12日至2017年6月11日，2016年度薪資報酬委員會開會7次，委員出席情形如下：

職 稱	姓 名	實際出席次數	委託出席次數	實際出席率(%)
召集人	薛 琦	6	1	85.71%
委 員	許建基	7	0	100%
委 員	蔡穎義	6	1	85.71%
其他應記載事項：無				

(五) 履行社會責任情形

評 估 項 目	運 作 情 形			與上市上櫃公司企業社會責任實務守則差異情形及原因
	是	否	摘 要 說 明	
一、落實推動公司治理 (一) 公司是否訂定企業社會責任政策或制度，以及檢討實施成效？ (二) 公司是否定期舉辦社會責任教育訓練？ (三) 公司是否設置推動企業社會責任專(兼)職單位，並由董事會授權高階管理階層處理，及向董事會報告處理情形？ (四) 公司是否訂定合理薪資報酬政策，並將員工績效考核制度與企業社會責任政策結合，及設立明確有效之獎勵及懲戒制度？		V	(一) 本公司目前尚無訂定企業社會責任政策或制度，但日常營運已落實社會責任之執行，包括推動公司治理、嚴守法律規範、提供員工良好工作環境及合理報酬與福利、執行環保節能工作，並參與社會公益活動等。且於2016年規劃與社會公益、藝術、文化及教育等相關等之活動，善盡社會公民之責任。 (二) 本公司定期辦理外部、內部教育訓練課程，透過教育訓練對員工宣達公司業務相關法規、業務機密維護及道德行為準則等。 (三) 本公司總經理辦公室負責統籌規劃企業社會責任相關業務，並編製企業社會責任報告書。 (四) 本公司訂定合理薪資報酬政策，公司年度員工績效考核，係參酌員工對本公司政策之配合度及執行力及獎懲記錄等績效指標綜合考量，進行整體績效考核作業，並依據當年度績效評核表現於次一年度據以核發績效獎金。本公司績效考核標準及酬金給付制度，係考量行業特性、整體薪酬規劃及市場競爭，依公司經營績效、風險管理並參考同業水準制定，除避免引導經理人及業務人員為追求酬金而從事逾越本公司風險胃納之行為外，並定期審視酬金獎勵制度與績效表現。本公司及各子公司依照勞動基準法及相關法令制定「工作規則」及「員工服務準則」、「員工獎懲規則」等各項內部規章做為員工行為倫理之守則。並於新員工訓練時介紹說明該等規範之重要性，讓所有員工熟悉相關守則及規定，強調員工操守之重要性。另透過內部控制機制定期查核，以預防、發現不誠信行為之發生。	無重大差異
二、發展永續環境 (一) 公司是否致力於提升各項資源之利用效率，並使用對環境負荷衝擊低之再生物料？ (二) 公司是否依其產業特性建立合適之環境管理制度？	V		(一) 金控及子公司在行舍裝修上，依照建築技術規則建築設計施工編規定，大量以綠建材施作，使用率達總面積45%以上，採用對地球環境負荷最小、對人類身體健康無害之材料，廣泛運用在天花板、石膏板、矽酸鈣板隔間、油漆等各項修繕工程中。 (二) 總公司及各大樓均由金控營運長辦公室及其管理人員專責維護控管，隨時掌握環境品質。	無重大差異

評 估 項 目	運 作 情 形			與上市上櫃公司企業社會責任實務守則差異情形及原因
	是	否	摘 要 說 明	
(三) 公司是否注意氣候變遷對營運活動之影響，並執行溫室氣體盤查、制定節能減碳及溫室氣體減量策略？	√		(三) 金控及子公司響應「節能減碳」行動，訂定辦公室環保節能行為守則，積極推廣環保理念，鼓勵同仁從日常生活做起，申請電子帳單取代紙本單據，隨手關燈，少開車多走路，上下三層樓不搭電梯，以減少能源耗用。 企業內部展開節能規畫、各大樓燈具著手汰換為LED，及強力宣導用電觀念，針對銀行大樓進行設備優化及積極管理行為，透過大樓管理人員專業技能，朝「低碳企業」目標邁進，並啟動相關措施如下： 1.用電節能行為： (1)調高冰水主機回水溫度 (2)調高冷卻水塔運轉溫度 (3)室溫控制26度 (4)各項設備定期保養清潔 (5)各大樓晚間7時30分統一關閉空調 (6)夜間關閉非必要照明、開飲機等 (7)電梯區分單/雙數樓層分流運轉 2.用水節能行為： (1)每年清洗大樓水塔 (2)調整部分水龍頭水流量 3.其他節能行為： (1)推動大樓區間接駁車，響應共乘 (2)推廣影印紙雙面列印及各公司內部傳遞郵件信封重複使用 (3)採用再生擦手紙及禁用紙杯 (4)落實垃圾分類，廢紙、廢電池及報廢電腦設備確實回收以實際的日常行為落實公司節能環保政策。	無重大差異
三、維護社會公益				
(一) 公司是否依照相關法規及國際人權公約，制定相關之管理政策與程序？	√		(一) 本公司依勞動基準法及相關法令制定「工作規則」等各項內部規章以保障員工合法權益，並定期檢核人事規章，以落實遵守相關勞動法規。	無重大差異
(二) 公司是否建置員工申訴機制及管道，並妥適處理？	√		(二) 本公司提供暢通之申訴管道，員工若有任何申訴需求，皆可透過管道向各管理階層與人資單位反應，接獲後如經查證屬實，將依內部相關規範辦理。	
(三) 公司是否提供員工安全與健康之工作環境，並對員工定期實施安全與健康教育？	√		(三) 本公司及子公司工作環境符合法規要求並經主管機關檢查通過，每年舉辦例行消防逃生演習、勞工安全講訓，並編訂緊急應變手冊及不定期模擬演練，以減少職業災害的發生。在各大樓裝置AED(自動體外除顫器)，保障員工、客戶及社區居民生命安全。另為打造幸福企業，2015年啟動快樂職場專案，規劃友善幸福職場環境，讓員工在工作之餘，亦能適時得到紓解及休閒。本公司及各子公司多年來舉辦定期健康檢查，並不定期辦理健康講座提供員工健康保健資訊，關注員工身心健康。	
(四) 公司是否建立員工定期溝通之機制，並以合理方式通知對員工可能造成重大影響之營運變動？	√		(四) 本公司為保持公司內部溝通管道暢通，增進同仁對公司之認同，訂定「強化員工溝通實施準則」，建立定期召集員工集會機制。	
(五) 公司是否為員工建立有效之職涯能力發展培訓計畫？	√		(五) 為培育組織核心競爭力、創造組織競爭優勢、適才適所及建立團隊，並使同仁職涯成長與企業發展相結合，本公司逐年皆會依公司營運策略訂定年度訓練計畫，依同仁在公司不同職涯發展階段提供強化各項職能之培訓，如新員訓練、業務專業訓練及主管管理能力之培訓，且為利同仁未來職涯發展亦規劃各階儲訓專班，儲備同仁向上發展的各項職能；另為鼓勵同仁自我進修，針對同仁語言、電腦及在職進修課程訂有進修補助辦法，讓同仁可以在公務之餘充實工作實力。	

評估項目	運作情形			與上市上櫃公司企業社會責任實務守則差異情形及原因
	是	否	摘要說明	
(六) 公司是否就研發、採購產、作業及服務流程等制定相關保護消費者權益政策及申訴程序？ (七) 對產品與服務之行銷及標示，公司是否遵循相關法規及國際準則？ (八) 公司與供應商來往，是否評估供應商過去有無影響環境與社會之紀錄？ (九) 公司與其主要供應商之契約是否包含供應商如涉及違反其企業社會責任政策，且對環境與社會有顯著影響時，得隨時終止或解除契約之條款？	V		(六) 本公司採購股東會紀念品等產品，均要求供應商投保產品責任險及提供消費者服務專線。 (七) 為建立本公司及子公司整體企業形象並整合廣宣行銷策略，本公司已訂定「廣宣製作物管理準則」，作為設計、執行廣宣製作物之遵循依據。對外各項廣宣製作物之內容、警語及應揭露事項須符合主管機關相關規定，並經法令遵循主管確認符合法令規範。 (八) 本公司每年定期針對往來供應商進行各項財務及製造環境的評核，未符合標準者不予往來。 (九) 為善盡社會責任，本公司要求供應商共同履行，2016年起與經常性往來及重要供應商簽署員工人權承諾書，並於公司內部每年檢核供應商情形之評核表中，增訂符合勞基法、社會衝擊負面評估等相關評鑑項目，評核重點在於是否符合勞動標準、職場健康與安全，及未有強迫勞動、貪腐、壟斷，詐騙等社會負面形象等，另不定期至供應商所在地進行評核，表現良好之供應商與其建立長期合作的伙伴關係，若違反者，最重將取消其供應商資格。	無重大差異
四、加強資訊揭露 公司是否於其網站及公開資訊觀測站等處揭露具攸關性及可靠性之企業社會責任相關資訊？	V		本公司透過網站「投資人訊息」及「法定公開揭露事項」揭露公司相關訊息，內容除揭露公司財務報告、信用評等、股務資訊及歷次董事會紀錄節本等相關訊息，提供一般大眾查詢了解外，並定期舉辦法人說明會，主動發布公司最新動態及未來展望，藉由真實可靠的消息傳達，提升公司資訊的透明度及投資人對本公司的信賴感。	無重大差異
五、公司如依據「上市上櫃公司企業社會責任實務守則」訂有本身之企業社會責任守則者，請敘明其運作與所訂守則之差異情形：本公司尚未制定企業社會責任守則。				
六、其他有助於瞭解企業社會責任運作情形之重要資訊： 2015年八仙樂園粉塵爆炸重大意外，永豐金控旗下子公司捐助新台幣1,000萬元給新北市政府「八仙粉塵氣爆救助專案」；同時與榮總共同啟動「八仙塵爆就業關懷計劃」，對企業內部招募「永豐關懷志工」，以一對一關懷參與個案的同學，協助讓同學了解達到進入金融業所需條件；2016年捐贈新台幣1,000萬元，協助高雄美濃強烈地震造成台南重大災情的後續重建計畫，讓受災民眾度過艱難時刻，早日重建家園；捐助「金融業慈善獎助學金」新台幣250萬元，協助弱勢家庭青年學子順利完成學業。 藝文音樂部份，子公司永豐銀行贊助「Simple Life簡單生活節」音樂展演活動，讓參與者做喜歡的事，讓喜歡的事有價值；贊助台北市政府文化局所舉辦的「台北兒童藝術節」，帶領孩子走入藝術的殿堂。另一子公司永豐金證券協辦「山與海音樂對話」藉由親子音樂會的舉辦，讓音樂陶冶從小開始，且透過豐富多元的曲目，豐富大家對音樂的想像。 財經與教育方面，子公司永豐銀行結合遠哲科學教育基金會共同舉辦「永豐mma理財科學營」，並捐贈該基金會新台幣350萬元，共同推動財經教育及科學普及；捐贈艾森豪獎金中華民國協會新台幣50萬元，共同推動兩岸年輕世代間之瞭解與融合。				
七、公司企業社會責任報告書如有通過相關驗證機構之查證標準，應加以敘明： 本公司企業責任報告書經由第三方驗證機構—台灣檢驗科技股份有限公司(SGS)依AA1000第1類型中度保證等級，確認本報告書中資訊符合AA1000當責性原則標準之重大性、包容性與回應性，並合乎GRI G4核心選項之揭露標準。				

(六) 公司履行誠信經營情形及採行措施

評估項目	運作情形			與上市上櫃公司誠信經營守則差異情形及原因
	是	否	摘要說明	
一、訂定誠信經營政策及方案 (一) 公司是否於規章及對外文件中明示誠信經營之政策、作法，以及董事會與管理階層積極落實經營政策之承諾？ (二) 公司是否訂定防範不誠信行為方案，並於各方案內明定作業程序、行為指南、違規之懲戒及申訴制度，且落實執行？ (三) 公司是否對「上市上櫃公司誠信經營守則」第七條第二項各款或其他營業範圍內具較高不誠信行為風險之營業活動，採行防範措施？	V		(一) 本公司訂定各項內部管理規章及風險控管機制，防範不誠信行為之發生，以創造公司永續發展之經營環境。 (二) 本公司及各子公司依照勞動基準法及相關法令制定「工作規則」及「員工服務準則」、「員工獎懲規則」等各項內部規章做為員工行為倫理之守則。所有員工於新員訓練時並介紹說明該等規範之重要性，使其熟悉相關守則及規定，強調員工操守之重要性。另透過內部控制機制定期查核，以預防、發現不誠信行為之發生。 (三) 本公司秉持誠信經營原則，不從事營業範圍內具較高不誠信行為風險之營業活動，並將視情況加強相關防範措施。	無重大差異
二、落實誠信經營 (一) 公司是否評估往來對象之誠信紀錄，並於其與往來交易對象簽訂之契約中明訂誠信行為條款？ (二) 公司是否設置隸屬董事會之推動企業誠信經營專(兼)職單位，並定期向董事會報告其執行情形？ (三) 公司是否制定防止利益衝突政策、提供適當陳述管道，並落實執行？ (四) 公司是否為落實誠信經營已建立有效的會計制度、內部控制制度，並由內部稽核單位定期查核，或委託會計師執行查核？ (五) 公司是否定期舉辦誠信經營之內、外部之教育訓練？	V	V	(一) 本公司與交易往來對象建立業務關係前，均對往來交易對象進行適法性、信用及商譽之誠信經營評估，並於本公司與其簽訂之契約中，明訂誠信行為條款。 (二) 本公司尚未設置推動企業誠信經營專職單位，但已制定內部控制制度、內部稽核制度及各項管理辦法，由稽核人員及外部會計師不定期抽查其執行情形，並由稽核總處定期向董事會報告。 (三) 為防止利益衝突，本公司之「董事會議事規範」、「員工服務準則」、「分層負責管理辦法」及「利害關係人授信及交易政策暨管理辦法」中，均訂有相關之規定；另本公司提供適當陳述管道，鼓勵同仁對公司事務踴躍建言，對興革事項提出具體建議。 (四) 本公司及各子公司為防範不誠信行為，已建立有效之會計制度及各項內部控制制度，除依法律規定未設置公司外帳或保留秘密帳戶外，並已規範本公司及各子公司人員於執行業務過程中，不得為獲得或維持利益，直接或間接提供、收受、承諾或要求任何不正當利益，或從事其他違反誠信、不法或違背受託義務之行為。另，本公司及各子公司內部稽核人員對於會計制度、內部控制制度之運作情形，均已列入定期查核之範圍，並將查核結果提報董事會。 (五) 本公司已訂定「員工服務準則」，防範不誠信行為之發生，並明訂職員不得接受招待、饋贈、收受回扣、侵佔公款，或其他不法利益。對於新進員工，在職前訓練課程中，均安排專人或主管講述員工職業道德、誠信原則與相關內、外部法令規定，深入與強化有關誠信經營之教育訓練。	無重大差異
三、公司檢舉制度之運作情形 (一) 公司是否訂定具體檢舉及獎勵制度，並建立便利檢舉管道，及針對被檢舉對象指派適當之受理專責人員？	V		本公司訂定各項內部規範，以提供檢舉與申訴管道，如「性騷擾防治措施、申訴及懲戒要點」等規章，若發現有任何不法、違反誠信經營之情事，可透過各項管道向直屬主管或往上一階之主管檢舉，並由專責單位處理後續事宜。此外，依本公司「員工獎懲規則」，	無重大差異

評 估 項 目	運 作 情 形			與上市上櫃公司誠信經營守則差異情形及原因
	是	否	摘 要 說 明	
(二) 公司是否訂定受理檢舉事項之調查標準作業程序及相關保密機制？	√		若員工對舞弊或有損本公司利益之事件，於事前舉發或防止，使本公司免受或減輕損失者，予以記小功；若員工檢舉或協助破獲違法瀆職案件，使本公司免受重大損害者，予以記大功。藉由適當獎勵政策，提升檢舉制度之效能。	無重大差異
(三) 公司是否採取保護檢舉人不因檢舉而遭受不當處置之措施？	√		本公司受理檢舉事項均由專責單位依循內部相關規範辦理，並指派專人專案續行調查，對於處理過程及相關人員資料皆予以保密處理，藉以保護檢舉人，務使檢舉人不致遭受不當外力之干擾。	
四、加強資訊揭露 公司是否於其網站及公開資訊觀測站，揭露其所訂誠信經營守則內容及推動成效？	√		本公司於年報「公司履行誠信經營情形及採行措施」及企業社會責任報告書「誠信經營」專章描述誠信經營推動成效、執行情形等資訊，相關規定及年報、企業社會責任報告書等均揭露於公開資訊觀測站及本公司網站。	無重大差異
五、公司如依據「上市上櫃公司誠信經營守則」訂有本身之誠信經營守則者，請敘明其運作與所訂守則之差異情形： 本公司尚未制定誠信經營守則。				
六、其他有助於瞭解公司誠信經營運作情形之重要資訊： 無。				

(七) 公司治理守則及相關規章之查詢方式

本公司網站(<http://www.sinopac.com>)可查詢公司章程及其他相關規章。

(八) 其他足以增進對公司治理運作情形瞭解之重要資訊

本公司經由公開資訊觀測站及股東會年報揭露董事進修與出席董事會情形，並於公司網站揭露股東會議事錄及董事會議事錄節本。

(九) 內部控制制度執行狀況

A. 內部控制制度聲明書



永豐金融控股股份有限公司內部控制制度聲明書

謹代表永豐金融控股股份有限公司聲明本公司於105年1月1日至105年12月31日確實遵循「金融控股公司及銀行業內部控制及稽核制度實施辦法」，建立內部控制制度，實施風險管理，並由超然獨立之稽核部門執行查核，定期陳報董事會及審計委員會。經審慎評估，本年度各單位內部控制及法規遵循情形，除附表所列事項外，均能確實有效執行；本聲明書將成為本公司年報及公開說明書之主要內容，並對外公開。上述公開之內容如有虛偽、隱匿等不法情事，將涉及證券交易法第二十條、第三十二條、第一百七十一條及第一百七十四條等之法律責任。

謹致
金融監督管理委員會

聲明人

董事長：

何壽川



(簽章)

總經理：

游國治



(簽章)

總稽核：

李達德



(簽章)

總機構法令遵循主管：

郭玲媛



(簽章)

中 華 民 國 1 0 6 年 3 月 3 0 日

永豐金融控股股份有限公司內部控制制度應加強事項及改善計畫

基準日：2016年12月31日

應 加 強 事 項	改 善 措 施	預定完成改善時間
永豐銀行 一、辦理鼎興集團等授信案，未確實建立及未落實執行內部控制制度之缺失： 1.未妥善建立利害關係人資料建檔之確認機制並落實查核。 2.未將利害關係人實質控制權之企業納入實質利害關係人控管。 3.辦理授信業務徵審作業有相關缺失。	1.建立利害關係人資料申報建檔、資料完整性確認及查核作業等相關機制。 2.修訂辦法將本行利害關係人得直接或間接控制人事、財務或業務經營之企業納入實質關係人控管範圍。 3.授信業務徵審作業改善措施： (1)建立各授信案件非直接業務/審查關係之各種資訊登錄機制。 (2)修訂法金業務手冊強化徵審作業。 (3)訂定憑契約類文件辦理貸款之規範。 (4)增訂營況、財務等構面負面態樣，符合負面態樣者，標示為限制授權案件，申請授信條件放寬時需提高審核層級。	1.已於105.12.29完成訂定相關辦法。 2.已於105.10.21完成修訂辦法。 3.已於106.1.26完成修訂徵審作業辦法及控管機制。
二、辦理TMU業務有未妥適建立適當風險控管機制，致有未落實認識客戶及認識商品作業、業務管理及法令遵循等缺失。	1.重新檢視專業法人客戶商品適合度制度，並將進行專業投資人審查作業相關規章、表單及系統功能等調整作業。 2.訂定業務經辦及管理人員之資格登錄管理機制，並進行抽核確認，如發現有違規者將納入考核。 3.修訂「衍生性金融商品交易額度管理準則」，增訂避險目的、非避險目的及高風險衍生性金融商品交易之額度核給及評估規範。	1.已於105.3.28完成修訂規範。 2.已完成訂定管理機制並自105.01進行抽核確認。 3.已於105.12.30完成修訂準則。
三、子公司永豐金（香港）財務公司辦理授信業務有缺失：永豐銀行未善盡監督管理子公司之責，且提報董事會資料核有未完整揭露及未事先查證相關資訊等缺失。	1.已訂定子公司管理辦法，要求各子公司董事及高階主管落實公司經營管理。 2.永豐金（香港）財務公司已依主管機關要求建立相關控管機制，未來將落實執行，以確保風險管控。 3.銀行已要求各提案單位對提案之交易對象、條件及交易所涉之其他重要訊息，應列入議案詳細提供予銀行董事會作為參考，俾利董事會決策。	1.已於104.12完成訂定管理辦法。 2.已於104.9改善完成。 3.已於104.10改善完成。
四、辦理國際金融業務分行開戶作業未有效建立查證境外法人設立資料真偽之機制；協助客戶編製財務資料；辦理認識客戶(KYC)作業，對客戶財務資料之審查有欠嚴謹，或未詳加查證。	1.修訂「受理境外法人OBU開戶前KYC表」，增列財務資料真實性查證作業，建置業務人員與代辦顧問公司之異常檢核報表。 2.定期彙整檢視電子郵件審核案件異常理由，以加強客戶保密。 3.持續辦理教育訓練及個案宣導，並納入績效考核項目。 4.調整專業法人資格認定流程，以落實財務報表之審核作業。	1.已於105.12.30增列查證作業。 2.已自105.10起定期產置彙整報表。 3.自106年起納入考核項目。 4.自105.09起調整流程。
五、永和分行行員私自將會計傳票攜出行外致傳票遺失一案，核有未落實執行傳票保管之相關作業程序、行員職務分工未符合相互牽制原則及內部查核允宜再強化等缺失。	1.修訂「傳票的製作與控管」及「庫房管理作業」。 2.增訂分行自行查核項目，並不定期無預警抽查分行文件管理狀況。 3.已增列內稽查核題目，並列為年度評核之參考；辦理人員教育訓練，以提升稽核人員之查核技巧、深度及敏感度。	1.已於105.08完成修訂辦法。 2.已於105.07 增訂自行查核項目。 3.已於105.07增列內稽查核題目並列為105年下半年度查核重點。
六、辦理投資型保險商品銷售作業，經查有理事將要保人簽名之「投資內容異動申請書」一稿多用之情事。	1.全面清查本行客戶投資型保險商品契約變更暨補正作業，以確保客戶權益。 2.辦理教育訓練，提升行員法治觀念。 3.修正投資型保險商品各項異動申請作業程序與內部控制制度，修訂業務人員管理相關內規。	1.已於105.07完成清查。 2.已於105.03辦理教育訓練。 3.已於105.06完成修正相關內規。
七、辦理美琪瑪公司利害關係人授信利率變更案，未徵提條件未優於其他同類授信對象比較表並報經董事會重議決議，應切實依照法令規定辦理利害關係人授信案審核，以落實法令遵循作業。	本案已於105.3.3屆期結清未再續約，就主管機關關於105.3.8來行實施金融檢查之意見，已完成下列改善措施，以落實利害關係人利/費率調整案審核之法令遵循作業： 1.105.8.9於「單筆利/費率系統」中建置利害關係人檢核機制，所有申請案件於啟案時即強制進行利害關係人比對。 2.105.8.11公告的「2016年8月－9月重要宣導事項」，已重申利害關係人利/費率調降應依原核准層級辦理。	1-4.已於105.12.30改善完成。

應 加 強 事 項	改 善 措 施	預定完成改善時間
	3.105年9月為營業單位法金業務主管舉辦的法金訓練課程中，已加入金控法/銀行法利害關係人規範議題。 4.105.12.30增加授信案銀行利害關係人檢核機制，明確規範自申貸至撥款之各檢核時點及負責檢核人員與覆核人員，以強化管控程序。 5.本行將修改「授信定價辦法」及「利率費率定價及調降分層授權要點」，於文意上更明確規範授信期間變更為利害關係人案件，如有授信條件變更，應重啟核貸流程並依利害關係人規定辦理簽核。	5.預計106.4.30完成。
永豐金證券 一、永豐金證券電子商務部基於電子商務交易平台維運測試及解決客戶問題需要，利用期貨交易者之期貨帳戶進行實境測試期貨交易。	1.已於104.10.20終止使用期貨投資人帳戶執行測試作業。 2.修訂「電子平台測試成交單作業管理規範」，改採使用員工個人期貨帳戶執行測試作業。	已於105.04改善完成。
永豐期貨 一、未依規定期限保存內部稽核之3份稽核報告。	1.一般例行查核報告依業務性質按年、半年、季、月、週、日查核報告依序編碼，並由負責之稽核人員專櫃上鎖保管。 2.啟動專案查核應經證券母公司稽核主管同意後辦理，專案查核報告按年度依序編碼，由稽核主管專櫃上鎖保管。 3.落實移交程序。	已於105.04改善完成。
二、永豐期貨經理事業部門業務員在台中分公司連線登入總公司電腦執行期貨經理業務之交易決定、後製相關交易報告及補用印等情事。	1.已於104.10.02撤除個人ADSL線路，並清查及造冊管理公司申請之ADSL線路，嚴禁以個人名義裝設。 2.使用AD帳號管理，設定控管非經授權核准不得安裝相關連線軟體。 3.期貨經理部門人員簽署切結書，不得將交易系統之帳號密碼交付第三人，並由主管加強宣導。 4.業務單位確實依內控CA-23200交易決定作業之規定製作交易分析報告。	已於105.06改善完成。

B. 會計師專案審查內部控制制度報告書

無。

(十) 最近二年度及截至年報刊印日止，金融控股公司及其子公司違法受處分及主要缺失改善情形

A. 負責人或職員因業務上違反法令經檢察官起訴者

1. 永豐金證券

- (1) 永豐金證券公司因辦理康師傅TDR承銷案，經檢察官對三位主管，以違反證交法提起公訴。案經台北地方法院判決如下：莊○福無罪；戴○偉、莊○明被訴違反證券交易部分，均無罪；戴○偉、莊○明共同犯商業會計法輸入不實罪，各處有期徒刑壹年，均緩刑參年。經檢察官不服提起二審上訴，台灣高等法院於2015年9月24日宣判上訴駁回，因兩造均未上訴而確定（即維持一審判決結果）。

B. 違反法令經金融監督管理委員會處以罰鍰者

1. 永豐銀行

- (1) 永豐銀行委託永豐紙業股份有限公司列印並寄送客戶房屋擔保借款繳息清單，有部分資料誤植為其他客戶放款資料，核有違反銀行法第45條之1第3項規定，經金融監督管理委員會2015年6月9日依銀行法第129條第7款規定，核處新台幣四佰萬元罰鍰。所列缺失事項改善情形業已提報銀行董事會核議並函報主管機關。
- (2) 永豐銀行辦理鼎興集團等授信案，核有未確實建立及未落實執行內部控制制度之缺失，違反銀行法第45條之1第1項規定，經金融監督管理委員會2016年11月8日依銀行法第129條第7款規定，核處新台幣一仟萬元罰鍰。所列缺失事項改善情形業已提報銀行董事會核議並函報主管機關。

2. 永豐金證券

- (1) 永豐金證券公司基於電子商務交易平台維運測試及解決客戶問題需要，自2005年起利用期貨交易人帳戶進行實境測試期貨交易之行為情事，違反期貨管理法令，經金融監督管理委員會2016年1月4日核處新台幣二十四萬元罰鍰。本項缺失已改善。

3. 永豐期貨

- (1) 永豐期貨公司受雇人張○○有利用「玩股網」網站及人員從事期貨招攬開戶業務之情事，公司未善盡督導之責，另公司辦理廣告費申請作業，未依其內部控制制度規定執行，違反期貨管理法令，經金融監督管理委員會2015年1月14日核處新台幣十二萬元罰鍰及命令永豐期貨公司停止業務員張○○1個月期貨經紀業務之執行。本項缺失已改善。
- (2) 永豐期貨公司受雇人鄧○○有以PC版LINE按客戶事先就商品種類、數量原則性指示及以市價行情填寫委託書執行交易之情事，公司未善盡督導之責，違反期貨管理法令，經金融監督管理委員會2015年9月30日核處新台幣二十四萬元罰鍰及命令永豐期貨公司停止業務員鄧○○2個月期貨經紀業務之執行。本項缺失已改善。
- (3) 永豐期貨公司有未依規定期限保存內部稽核之3份稽核報告情事，違反期貨管理法令，經金融監督管理委員會2016年3月16日核處新台幣十二萬元罰鍰。本項缺失已改善。
- (4) 永豐期貨公司有經理事業部門業務員在台中分公司連線登入總公司電腦執行期貨經理業務之交易決定、後製相關交易報告及補用印等情事，違反期貨管理法令，經金融監督管理委員會2016年5月13日核處新台幣三十六萬元罰鍰。本項缺失已改善。

C. 缺失經金融監督管理委員會糾正者

1. 永豐銀行

- (1) 永豐銀行辦理TMU業務有未妥適建立適當風險控管機制，致有未落實認識客戶及認識商品作業、業務管理及法令遵循等缺失，有礙健全經營之虞，經金融監督管理委員會2016年1月29日依銀行法第61條之1第1項規定，核處應予糾正。所列缺失事項改善情形業已提報銀行董事會核議並函報主管機關。
- (2) 永豐銀行子公司永豐金（香港）財務有限公司辦理授信案核有缺失，永豐銀行未善盡監督管理子公司之責，且提報董事會資料核有未完整揭露及未事先查證相關資訊等缺失，有礙健全經營之虞，經金融監督管理委員會2016年5月10日，依銀行法第61條之1第1項規定，核處予以糾正。所列缺失事項改善

情形業已提報銀行董事會核議並函報主管機關。

- (3)永豐銀行辦理國際金融業務分行（下稱OBU）開戶作業及客戶財務資料審核作業所涉缺失，有礙健全經營之虞，經金融監督管理委員會2016年9月12日，依銀行法第61條之1第1項規定，核處應予糾正，並依同條項第2款規定，自處分生效日起，限制新承作隱含賣出外匯選擇權衍生性金融商品業務（含結構型商品業務），但不包括與專業機構投資人及高淨值投資法人承作之交易、及既有客戶之停損交易。所列缺失事項改善情形業已提報銀行董事會核議並函報主管機關。
- (4)永豐銀行永和分行因遺失會計傳票相關缺失，有礙健全經營之虞，經金融監督管理委員會2016年12月16日依銀行法第61條之1第1項規定，核處應予糾正。所列缺失事項改善情形業已提報銀行董事會核議並函報主管機關。

2. 永豐金證券

- (1)永豐金證券公司南台中分公司及桃盛分公司前受託買賣業務人員有受理客戶對買賣有價證券之全權委託等情事，違反證券及期貨管理法令，經金融監督管理委員會2015年4月27日核處應予糾正。本項缺失已改善。
- (2)永豐金證券公司受金融監督管理委員會檢查局一般業務檢查，發現有安排多方從事特定個股及該個股期貨之交易，且相關交易規劃安排有第三人獲利等情事，違反證券管理法令，經金融監督管理委員會2015年9月16日核處應予糾正。本項缺失已改善。
- (3)永豐金證券公司擔任晶達光電股份有限公司國內第一次無擔保轉換公司債之主辦承銷商並出具評估報告乙案，所出具之評估報告遺漏重要合併程序適法性、合併規劃及合併預計效益，違反證券商管理規則第25條第2款規定之情事，經金融監督管理委員會2015年12月25日核處應予糾正（換算處分點數1點）。本項缺失已改善。
- (4)永豐金證券公司辦理勝麗國際股份有限公司第三次有擔保公司債承銷案，有配售予遠銀安排之名義圈購人，涉有配合遠銀安排配售之情事，核已違反證券管理法令，經金融監督管理委員會2017年1月24日核處應予糾正。本項缺失已改善。

3. 永豐期貨

- (1)永豐期貨公司有經理事業部門業務員在台中分公司連線登入總公司電腦執行期貨經理業務之交易決定、後製相關交易報告及補用印等情事，違反期貨管理法令，經金融監督管理委員會2016年5月13日核處應予警告。本項缺失已改善。（與B. 3. (4)相同）
- (2)永豐期貨經營期貨經紀業務，有配合特定客戶要求，將該客戶介紹開戶之其他客戶手續費折讓款，以業務獎金名義，支付予公司業務員，再由渠等業務員轉匯至該客戶指定帳戶，期間近2年，核有間接支付非公司受雇人招攬客戶之佣金或報酬情事；另永豐期貨辦理開戶作業，核有客戶未親至永豐期貨營業處所辦理開戶、同IP位址及使用應用程式介面（API）下單，未留存書面聲明及相關作業紀錄等內控作業疏失，核已違反期貨管理法令。經金融監督管理委員會2017年1月12日核處警告處分。本項缺失已改善。

D. 經金融監督管理委員會依金融控股公司法第五十四條第一項規定處分事項

無。

E. 因人員舞弊、重大偶發案件或未切實依照金融機構安全維護注意要點之規定致發生安全事故等，其各年度個別或合計實際損失逾五仟萬元者，應揭露其性質及損失金額

無。

F. 其他經金融監督管理委員會指定應予揭露之事項

無。

(十一) 最近年度及截至年報刊印日止股東會及董事會之重要決議事項

A. 2016年股東會重要決議事項

● 股東會日期：2016年6月17日

重要決議事項及執行情形

1. 本公司2016年6月17日股東常會通過2015年度營業報告書及財務報表案。
2. 本公司2016年6月17日股東常會通過2015年度盈餘分配案，配發普通股現金股利新台幣（以下同）4,392,567,670元，普通股股票股利5,083,990,360元，甲種特別股股息1,242,000元，均已於2016年9月14日發放完竣。
3. 本公司2016年6月17日股東常會通過為配合2015年度盈餘分配案，本公司擬辦理盈餘轉增資發行新股案，已於2016年9月14日增資發行新股508,399,036股共計5,083,990,360元。
4. 本公司2016年6月17日股東常會通過修正「公司章程」部分條文案，已獲經濟部准予登記並公告於公司網站。
5. 本公司2016年6月17日股東常會通過為配合本公司策略發展之長期資金需求，授權董事會於適當時機依公司資金需求及市場狀況籌集長期資金案，因截至年報刊印日尚無具體資金需求，故本公司尚未辦理前述籌集長期資金案。

B. 2016年董事會重要決議事項

● 董事會日期：2016年1月29日

重要決議事項

1. 通過金融監督管理委員會檢查局對本公司一般業務檢查報告(報告編號：104H012)所提缺失事項改善情形追蹤續報案。
2. 通過為本公司擬向中國信託商業銀行(股)公司及陽信商業銀行(股)公司申請短期免保證商業本票額度案。
3. 通過子公司永豐金租賃「背書保證作業程序」部分條文修正案。
4. 通過永豐金控2015年度董事酬勞案。
5. 通過子公司永豐銀行、永豐金證券、永豐金租賃2015年度董事及監察人酬勞暨永豐銀行(中國)2015年度獨立董事報酬案。
6. 通過金控企業團2015年員工獎金提撥及分配案。
7. 通過2015年金控暨各子公司董事長績效獎金分配案。
8. 通過金控高階主管績效獎金遞延案。
9. 通過人事異動案。

● 董事會日期：2016年2月26日

重要決議事項

1. 通過金融監督管理委員會檢查局對本公司共同行銷業務專案檢查報告(報告編號：104H052)所提缺失事項改善辦理情形案。
2. 通過本公司擬全數認購子公司永豐銀行辦理之私募普通股現金增資新台幣 5,000,000,010元案。
3. 通過子公司永豐銀行擬捐贈新台幣壹仟萬元，用以協助高雄美濃強烈地震造成台南重大災情的後續重建計畫，並配合前述捐贈增提預算新台幣壹仟萬元案。
4. 通過人事異動案。
5. 通過子公司永豐金融租賃(天津)有限公司董事異動案。

● 董事會日期：2016年3月28日

重要決議事項

1. 通過永豐金控及子公司2015年度合併財務報告暨會計師查核報告及永豐金控2015年度營業報告書案。
2. 通過永豐金控2015年度盈餘分配案。
3. 通過本公司擬辦理2015年度盈餘撥充資本發行新股案。
4. 通過永豐金控子公司2015年度盈餘分配案及虧損撥補案。
5. 通過子公司永豐銀行、永豐創投及永豐期貨擬辦理2015年度盈餘撥充資本發行新股，暨永豐銀行公司章程修正案。
6. 通過為配合本公司策略發展之長期資金需求，擬請股東會授權董事會於適當時機依公司資金需求及市場狀況籌集長期資金案。
7. 通過本公司擬出具2015年度內部控制制度聲明書案。
8. 通過擬召開本公司2016年股東常會案。
9. 通過本公司2016年股東會紀念品採購交易案。
10. 通過永豐金控及子公司2016年度會計師委任及簽證報酬案。
11. 通過金融監督管理委員會檢查局對本公司共同行銷業務專案檢查報告（報告編號：104H052）所提缺失事項改善情形追蹤續報案。
12. 通過東亞銀保險經紀人股份有限公司及工商東亞融資有限公司擬辦理解散清算案。
13. 通過2015年子公司永豐金證券股份有限公司董事長績效獎金分配案。
14. 通過人事異動案。
15. 通過子公司董事及監察人異動案。

● 董事會日期：2016年4月19日

重要決議事項

1. 通過子公司永豐金證券擬受讓台灣工銀證券股份有限公司經紀業務案。
2. 通過子公司東盛控股有限公司更名暨公司章程修正案。
3. 通過修正「永豐金融控股股份有限公司個人資料保護政策辦法」案。
4. 通過子公司永豐銀行(中國)有限公司擬修正公司章程部分條文案。
5. 通過人事異動案。
6. 通過子公司永豐金國際租賃有限公司、永豐金融租賃(天津)有限公司董事異動案。

● 董事會日期：2016年5月20日

重要決議事項

1. 通過子公司永豐金證券所屬子公司永豐金證券(開曼)控股有限公司、永豐金證券(亞洲)有限公司及永豐金資產管理(亞洲)有限公司增資暨轉投資架構調整案。
2. 通過為活化資產，美國子公司遠東國民銀行擬出售2棟自有行舍案。
3. 通過人事異動案。
4. 通過子公司永豐金證券海外子公司董事異動案。

● 董事會日期：2016年6月24日

重要決議事項

1. 通過金融監督管理委員會檢查局對本公司共同行銷業務專案檢查報告（報告編號：104H052）所提缺失事項改善情形追蹤續報案。

2. 通過子公司永豐金國際控股有限公司及其所屬子公司2016年度會計師委任及報酬案。
3. 通過子公司永豐金(香港)財務有限公司提報清理計畫案。
4. 通過修訂本公司「風險管理委員會設置辦法」案。
5. 通過子公司永豐銀行擬修正「公司章程」及「董事選舉辦法」部份條文案。
6. 通過子公司永豐金證券擬修正「資金貸與及背書保證作業程序」部分條文案。
7. 通過子公司永豐金證券「管理組織規程」、「分層負責管理辦法核決權限表」修正案。
8. 通過金控2016年度經理人績效調薪暨本公司及子公司經理人晉升調薪案。
9. 通過人事異動案。
10. 通過子公司董事及監察人異動案。

● 董事會日期：2016年7月8日

重要決議事項

1. 通過永豐銀行擬出售美國子公司SinoPac Bancorp 100%股權予美國Cathay General Bancorp案。

● 董事會日期：2016年7月22日

重要決議事項

1. 通過金融監督管理委員會檢查局對本公司共同行銷業務專案檢查報告（報告編號：104H052）所提缺失事項改善情形追蹤續報案。
2. 通過擬訂定本公司2015年度普通股現金股利、普通股股票股利及甲種特別股股息之除權除息及增資基準日案。
3. 通過修正「永豐金融控股股份有限公司利害關係人授信及交易政策暨管理辦法」案。
4. 通過訂定「永豐金融控股股份有限公司個人資料保護政策暨檔案安全維護辦法」，同時廢止本公司之「個人資料保護政策辦法」及「個人資料檔案安全維護辦法」案。
5. 通過修正本公司「董事、監察人及顧問車馬費及出席費支給辦法」案。
6. 通過人事異動案。
7. 通過子公司董事異動案。

● 董事會日期：2016年8月26日

重要決議事項

1. 通過本公司及子公司2016年第2季合併財務報告暨會計師查核報告案。
2. 通過子公司永豐銀行、永豐金證券之「取得或處分資產處理程序」之部分條文修正案。
3. 通過子公司永豐銀行擬修訂「從事衍生性金融商品交易處理程序」案。
4. 通過子公司永豐銀行「分層負責管理辦法核決權限表」修正案。
5. 通過子公司永豐銀行擬捐贈「財團法人艾森豪獎金中華民國協會」新台幣五十萬元整，以贊助該協會之「兩岸交流委員會」與「中國教育國際交流協會」合辦「2016兩岸青年領袖研習營」案。
6. 通過子公司永豐銀行擬捐贈「財團法人遠哲科學教育基金會」新台幣參佰伍拾萬元整，贊助其推廣全民科學教育活動案。
7. 通過人事異動案。

● 董事會日期：2016年9月23日

重要決議事項

1. 通過子公司永豐銀行及永豐創投擬分別購買永豐(香港)保險經紀有限公司與華訊資訊服務有限公司100%股權，暨SinoPac Capital(B.V.)Ltd.之解散清算案。

2. 通過子公司永豐銀行2016年度應捐助財團法人中小企業信用保證基金捐助款計新台幣137,880,541元整案。
3. 通過子公司永豐金證券擬修正「從事衍生性商品交易處理程序」部分條文案。
4. 通過人事異動案。
5. 通過子公司董事及監事異動案。

● 董事會日期：2016年10月21日

重要決議事項

1. 通過金融監督管理委員會檢查局對本公司金控集團風險管理專案檢查報告（報告編號：105H035）所提缺失事項改善辦理情形案。
2. 通過本公司與子公司永豐金證券簽訂之股務代理契約期滿擬重新訂約案。
3. 通過子公司永豐投信擬處分大陸合資事業「圓信永豐基金管理有限公司」49%股權案。
4. 通過人事異動案。

● 董事會日期：2016年11月25日

重要決議事項

1. 通過本公司擬申請新增免保證商業本票額度案。
2. 通過子公司匯川創投擬辦理減資彌補累積虧損新台幣1,855,870元暨現金減資退回股款新台幣178,144,130元，共計減資新台幣1.8億元案。
3. 通過修正「永豐金融控股股份有限公司利害關係人授信及交易政策暨管理辦法」案。
4. 通過子公司永豐銀行擬申請兼營保險代理業務，暨其與百分之百持股子公司永豐人身保代及永豐金財產保代合併案。
5. 通過子公司永豐銀行「優惠退休退職專案計畫」案。
6. 通過人事異動案。
7. 通過子公司董監事異動案。
8. 通過鼎興案專案報告及後續因應措施案。

● 董事會日期：2016年12月23日

重要決議事項

1. 通過永豐金控2017年度預算及營運策略計畫案。
2. 通過訂定「永豐金融控股股份有限公司2017年度法令遵循計畫」案。
3. 通過修訂2017年金控整體及各子公司市場風險值限額案。
4. 通過子公司永豐銀行捐贈國立中興大學「食品安全暨農業資材檢測研發推廣大樓」興建工程採購案，經招標比價由麗明營造股份有限公司得標案。
5. 通過子公司永豐金證券(亞洲)有限公司擬合併其100%持股子公司東盛證券(經紀)有限公司及東盛期貨(經紀)有限公司追認案。
6. 通過子公司東盛金業(經紀)有限公司、東盛金融服務(經紀)有限公司及東盛服務(經紀)有限公司更名案。
7. 通過本公司「子公司績效考核辦法」修正案。
8. 通過本公司「管理組織規程」、「分層負責管理辦法核決權限表」修正案。
9. 通過子公司永豐金租賃「管理組織規程」及「分層負責管理辦法核決權限表」修正案。
10. 通過本公司2017年度內部稽核計畫案。
11. 通過人事異動案。
12. 通過子公司遠東國民銀行董事異動案。

● 董事會日期：2017年1月20日

重要決議事項

1. 通過金融監督管理委員會檢查局對本公司金控集團風險管理專案檢查報告（報告編號：105H035）所提缺失事項改善情形追蹤報案。
2. 通過永豐金控2016年度董事酬勞案。
3. 通過子公司永豐銀行、永豐金證券、永豐金租賃2016年度董事及監察人酬勞暨永豐銀行(中國)2016年度獨立董事報酬案。
4. 通過金控企業團2016年員工獎金提撥及分配案。
5. 通過2016年金控暨各子公司董事長績效獎金分配案。
6. 通過人事異動案。
7. 通過金融監督管理委員會檢查局對本公司「永豐金租賃子公司GRAND CAPITAL辦理三寶建設集團授信」專案檢查意見所提缺失事項改善辦理情形案。
8. 通過子公司董事及監察人異動案。

● 董事會日期：2017年2月24日

重要決議事項

1. 通過子公司永豐金租賃擬修正「公司章程」案。
2. 通過子公司永豐銀行修正「管理組織規程」、「分層負責管理辦法核決權限表」案。
3. 通過為函覆金融監督管理委員會銀行局詢問永豐銀行擬出售美國子公司SinoPac Bancorp 100%股權案之補充說明案。
4. 通過人事異動案。
5. 通過子公司董事及監察人異動案。

(十二) 董事異議事項

無。

(十三) 與財務報告有關人士辭職解任情形彙總表

2017年2月28日				
職稱	姓名	到任日期	解任日期	辭職或解任原因
財務長	張晉源	2011/07/01	2016/11/25	職務異動

註：所稱公司有關人士係指董事長、總經理、財務主管、會計主管及內部稽核主管等。

五、會計師公費資訊

會計師公費資訊級距表

會計師事務所名稱	會計師姓名		查核期間	備 註
勤業眾信聯合會計師事務所	吳怡君	黃樹傑	105年度	—

單位：新臺幣仟元

金額級距		公費項目	審計公費	非審計公費	合 計
1	低於2,000仟元			V	
2	2,000仟元（含）～4,000仟元		V		
3	4,000仟元（含）～6,000仟元				V
4	6,000仟元（含）～8,000仟元				
5	8,000仟元（含）～10,000仟元				
6	10,000仟元（含）以上				

(一) 給付簽證會計師、簽證會計師所屬事務所及其關係企業之非審計公費為審計公費之四分之一以上者，應揭露審計與非審計公費金額及非審計服務內容：無此情形。

單位：新臺幣仟元

會計師事務所名稱	會計師姓名	審計公費	非審計公費					會計師查核期間	備 註
			制度設計	工商登記	人力資源	其他(註)	小計		
勤業眾信聯合會計師事務所	吳怡君	3,700	—	50	—	601	651	完整會計年度	—
	黃樹傑								—

註：係稅務諮詢、盈轉複核公費、年報閱讀、營所稅復查及代墊費用。

(二) 更換會計師事務所且更換年度所支付之審計公費較更換前一年度之審計公費減少者，應揭露更換前後審計公費金額及原因
不適用。

(三) 審計公費較前一年度減少達百分之十五以上者，應揭露審計公費減少金額、比例及原因
不適用。

六、更換會計師資訊

(一) 關於前任會計師者
不適用。

(二) 關於繼任會計師者
不適用。

(三) 前任會計師對本準則第十條第六款第一目及第二目之三事項之復函
不適用。

七、董事長、總經理、財務或會計經理人最近一年內任職於簽證會計師所屬事務所或其關係企業情形
無。

八、董事、經理人及依同一人或同一關係人持有同一金融控股公司已發行有表決權股份總數超過規定應申報股權者之股權變動情形

股權變動情形

2017年2月28日；單位：股

職 稱	姓 名	2016年度		當年度截至2月28日止	
		持有股數增(減)數	質押股數增(減)數	持有股數增(減)數	質押股數增(減)數
董事長	上誼文化實業股份有限公司代表人：何壽川	3,658,625	—	—	—
董事(註1)	永豐餘投資控股股份有限公司代表人：邱正雄	21,131,776	—	—	—
董事	上誼文化實業股份有限公司代表人：何奕達	3,658,625	—	—	—
董事(註1)	永豐餘投資控股股份有限公司代表人：黃敏助	21,131,776	—	—	—
董事(註1)	永豐餘投資控股股份有限公司代表人：游國治	21,131,776	—	—	—
董事	陳嘉賢	35,408	—	—	—
獨立董事	薛 琦	—	—	—	—
獨立董事	許建基	—	—	—	—
獨立董事	蔡穎義	—	—	—	—
總經理兼財務長	游國治	154,980	—	—	—
北美地區業務最高負責人	蕭子昂	4,625	—	—	—
總稽核	廖達德	91,929	—	—	—
主任秘書	黃家瑩	966	—	—	—
投資長兼營運長兼發言人	莊銘福	56,425	—	—	—
人資長兼人資長辦公室主任	廖家宏	644	—	—	—
風險管理處處長	謝 俊	(294,848)	—	—	—
總機構法令遵循主管兼法令遵循處處長	郭玲綾	25,912	—	—	—
總經理辦公室主任兼代理發言人	薛經武	1,196	—	—	—
財務長辦公室主任	陳家葵	1,019	—	—	—
營運長辦公室主任	張進隆	1,849	—	—	—
投資長辦公室主任	許如玟	536	—	—	—
總經理辦公室資深副總經理	張晉源	—	—	—	—
總經理辦公室資深副總經理	江威娜	12,436	—	—	—
總經理辦公室副總經理	張澤民	1,073	—	—	—
總經理辦公室資深專門委員	秦澤惠	6,544	—	—	—
總經理辦公室資深專門委員	梅 驊	1,450	—	—	—
稽核總處協理	陳志松	—	—	—	—
秘書處副總經理	陳佳興	3,673	—	—	—
財務長辦公室資深專門委員兼會計主管	張香元	6,391	—	—	—
財務長辦公室資深專門委員	周玉霓	429	—	—	—
營運長辦公室副總經理	蔡瑞庭	4,097	—	—	—
營運長辦公室資深專門委員	何 欣	912	—	—	—
營運長辦公室資深專門委員	唐啟謙	—	—	—	—
營運長辦公室資深專門委員	趙長宏	1,462	—	—	—
營運長辦公室資深專門委員	吳惠崇	2,359	—	—	—

職 稱	姓 名	2016年度		當年度截至2月28日止	
		持有股數增(減)數	質押股數增(減)數	持有股數增(減)數	質押股數增(減)數
營運長辦公室資深專門委員	陳紹禕	10,224	—	—	—
營運長辦公室資深專門委員(註2)	蘇威嘉	—	—	—	—
營運長辦公室資深專門委員	黃秀緞	2,250	—	—	—
投資長辦公室資深專門委員兼首席經濟學家	黃蔭基	41,917	—	—	—
投資長辦公室資深專門委員	鄭欣玲	—	—	—	—
投資長辦公室資深專門委員	黃黎明	—	—	—	—
營運長辦公室資深專門委員	張升寶	—	—	—	—
人資長辦公室資深專門委員	邱文士	2,029	—	—	—
法令遵循處資深專門委員	廖順興	(19,324)	—	—	—
同一關係人	何壽川	(17,221,654)	—	—	—
同一關係人	何奕達	12,826,688	—	—	—
同一關係人	何安仁	10,500,000	—	—	—
同一關係人	財團法人信誼基金會	3,245,837	—	—	—
同一關係人	財團法人上善人文基金會	36,939	—	—	—
同一關係人	成餘股份有限公司	3,299,852	—	—	—
同一關係人	上誼文化實業股份有限公司	3,658,625	—	—	—
同一關係人	竹本堂文化事業股份有限公司	94,246	—	—	—
同一關係人	元成發科技股份有限公司	406,824	—	—	—
同一關係人(註1)	永豐餘投資控股股份有限公司	21,131,776	—	—	—
同一關係人	申豐特用應材股份有限公司	987,435	—	—	—
同一關係人	元信達資訊股份有限公司	336,289	—	—	—
同一關係人	何皆來興產無限公司	116,326	—	—	—
同一關係人	信誼投資事業股份有限公司	2,148,833	—	—	—
同一關係人	YFY Global Investment BVI	(27,244,754)	—	—	—
同一關係人(註1)	信誼企業股份有限公司	5,592,799	—	—	—
同一關係人	永豐餘典範投資股份有限公司	19,908,669	—	8,280,000	—
同一關係人	永豐餘開發投資股份有限公司	19,388,835	—	8,339,000	—
同一關係人	瑞鵬工程股份有限公司	1,363,125	—	—	—
同一關係人	中華紙漿股份有限公司	3,418,250	—	—	—
同一關係人	永豐紙業股份有限公司	2,447,348	—	21,155,000	—
同一關係人	永豐資財股份有限公司	1,310,406	—	—	—
同一關係人	元太科技工業股份有限公司	2,676,244	—	29,478,000	—
同一關係人	永餘投資股份有限公司	72,348,407	—	10,250,000	—
同一關係人	如誼實業股份有限公司	642,639	—	—	—
同一關係人	永豐股份有限公司	107,360	—	—	—
同一關係人(註1)	行遠投資股份有限公司	5,368,000	—	—	—
同一關係人	沈氏藝術印刷股份有限公司	5,081,500	—	4,690,000	—
同一關係人	華磁票券印刷股份有限公司	—	—	3,025,000	—

註1：永豐餘投資控股股份有限公司、信誼企業股份有限公司及行遠投資股份有限公司為持股總額超過百分之一大股東。

註2：營運長辦公室資深專門委員蘇威嘉持有股數增減及質押股數增減為到職日（2016.8.1）與2016年底相比。

股權移轉資訊

2017年2月28日；單位：股

姓名 (註1)	股權移轉原因 (註2)	交易日期	交易相對人	交易相對人與金融控股公司、董事、監察人、持股超過百分之十股東之關係	股數	交易價格
何壽川	贈與	2016.3.9	何奕達	父子	10,000,000	8.05
何壽川	贈與	2016.3.9	何安仁	祖孫	10,000,000	8.05

註1：係填列金融控股公司董事、監察人、經理人與依本法第十六條第五項規定應申報股權者之姓名。

註2：係填列取得或處分。

股權質押資訊

無。

九、前十大股東間互為關係人之關係資訊

持股比例占前十大股東間互為關係人資料

2016年12月31日；單位：股

股東姓名	本人持有股份		配偶、未成年子女持有股份		利用他人名義合計持有股份		前十大股東相互間具有關係人或為配偶、二親等以內之親屬關係者，其名稱或姓名及關係	
	股數	持股比率	股數	持股比率	股數	持股比率	名稱	關係
永豐餘投資控股股份有限公司	443,767,312	4.15%	—	—	—	—	信誼企業股份有限公司	信誼企業股份有限公司為永豐餘投資控股股份有限公司之法人董事
花旗託管歐比司全球證券基金有限公司專戶	270,596,306	2.53%	—	—	—	—	—	—
渣打託管梵加德新興市場股票指數基金專戶	172,816,098	1.61%	—	—	—	—	—	—
永豐銀行受託永豐金證券員工持股會信託專戶	169,474,333	1.58%	—	—	—	—	—	—
中國人壽保險股份有限公司	140,090,754	1.31%	—	—	—	—	—	—
花旗託管次元新興市場評估基金投資專戶	139,466,250	1.30%	—	—	—	—	—	—
國泰人壽保險股份有限公司	133,774,374	1.25%	—	—	—	—	—	—
花旗託管挪威中央銀行投資專戶	131,665,158	1.23%	—	—	—	—	—	—
花旗銀行託管新加坡政府基金專戶	122,191,422	1.14%	—	—	—	—	—	—
信誼企業股份有限公司	117,448,786	1.10%	—	—	—	—	永豐餘投資控股股份有限公司	信誼企業股份有限公司為永豐餘投資控股股份有限公司之法人董事

十、轉投資事業綜合持股比例

金控及其子公司之轉投資事業

2016年12月31日；單位：股

轉投資事業	本公司投資		董事、監察人、經理人及 直接或間接控制事業之投資		綜合投資	
	股 數	持股比例	股 數	持股比例	股 數	持股比例
永豐商業銀行股份有限公司	8,395,457,125	100.00%	-	-	8,395,457,125	100.00%
永豐銀行(中國)有限公司	-	-	-	100.00%	-	100.00%
SinoPac Bancorp	-	-	67,614	100.00%	67,614	100.00%
Far East National Bank	-	-	744,701	100.00%	744,701	100.00%
永豐人身保險代理人股份有限公司	-	-	300,000	100.00%	300,000	100.00%
永豐金財產保險代理人股份有限公司	-	-	300,000	100.00%	300,000	100.00%
永豐金(香港)財務有限公司	-	-	229,998,000	100.00%	229,998,000	100.00%
SinoPac Capital (B.V.I.) Ltd.	-	-	4,450,001	100.00%	4,450,001	100.00%
永豐(香港)保險經紀有限公司	-	-	100,000	100.00%	100,000	100.00%
華訊資訊服務有限公司	-	-	1,000,000	100.00%	1,000,000	100.00%
永豐金證券股份有限公司	1,621,223,800	100.00%	-	-	1,621,223,800	100.00%
永豐期貨股份有限公司	-	-	93,830,278	100.00%	93,830,278	100.00%
永豐證券投資顧問股份有限公司	-	-	15,000,000	100.00%	15,000,000	100.00%
永豐金證券(開曼)控股有限公司	-	-	137,752,581	100.00%	137,752,581	100.00%
永豐金財務諮詢(上海)有限公司	-	-	-	100.00%	-	100.00%
東亞銀保險經紀人股份有限公司	-	-	1,500,000	100.00%	1,500,000	100.00%
永豐金亞洲有限公司	-	-	6,000,000	100.00%	6,000,000	100.00%
永豐金證券(亞洲)有限公司	-	-	100,280	100.00%	100,280	100.00%
永豐金證券(歐洲)有限公司	-	-	2,000,000	100.00%	2,000,000	100.00%
永豐金國際控股有限公司	-	-	20,000,000	100.00%	20,000,000	100.00%
永豐金資產管理(亞洲)有限公司	-	-	95,550,000	100.00%	95,550,000	100.00%
永豐金資本(亞洲)有限公司	-	-	418,000,000	100.00%	418,000,000	100.00%
永豐金金融服務有限公司	-	-	46,800,000	100.00%	46,800,000	100.00%
永豐金(亞洲)代理人有限公司	-	-	2	100.00%	2	100.00%
東盛證券(經紀)有限公司	-	-	43,050,000	100.00%	43,050,000	100.00%
東盛期貨(經紀)有限公司	-	-	25,000,000	100.00%	25,000,000	100.00%
北京東商投資顧問有限公司	-	-	-	100.00%	-	100.00%
東盛金業(經紀)有限公司	-	-	5,000,000	100.00%	5,000,000	100.00%
東盛金融服務(經紀)有限公司	-	-	5,000,000	100.00%	5,000,000	100.00%
東盛服務(經紀)有限公司	-	-	10,000	100.00%	10,000	100.00%
工商東亞融資有限公司	-	-	9,800,000	100.00%	9,800,000	100.00%
永豐金租賃股份有限公司	468,104,377	100.00%	-	-	468,104,377	100.00%
Grand Capital International Ltd.	-	-	29,900,000	100.00%	29,900,000	100.00%
永豐金國際租賃有限公司	-	-	-	100.00%	-	100.00%
永豐金融租賃(天津)有限公司	-	-	-	100.00%	-	100.00%
永豐證券投資信託股份有限公司	142,000,000	100.00%	-	-	142,000,000	100.00%
圓信永豐基金管理有限公司	-	-	-	49.00%	-	49.00%

轉投資事業	本公司投資		董事、監察人、經理人及直接或間接控制事業之投資		綜合投資	
	股 數	持股比例	股 數	持股比例	股 數	持股比例
永豐客服科技股份有限公司	4,000,000	100.00%	-	-	4,000,000	100.00%
永豐管理顧問股份有限公司	4,000,000	100.00%	-	-	4,000,000	100.00%
永豐創業投資股份有限公司	220,000,000	100.00%	-	-	220,000,000	100.00%
環華證券金融股份有限公司	-	-	11,493,739	2.87%	11,493,739	2.87%
台北外匯經紀股份有限公司	-	-	680,000	3.43%	680,000	3.43%
臺灣期貨交易所股份有限公司	-	-	6,378,660	2.08%	6,378,660	2.08%
復華證券投資信託股份有限公司	-	-	1,500,000	4.63%	1,500,000	4.63%
財金資訊股份有限公司	-	-	11,875,500	2.28%	11,875,500	2.28%
台灣金聯資產管理股份有限公司	-	-	3,750,000	0.28%	3,750,000	0.28%
台灣金融資產服務股份有限公司	-	-	10,000,000	5.88%	10,000,000	5.88%
陽光資產管理股份有限公司	-	-	85,393	1.42%	85,393	1.42%
臺灣集中保管結算所股份有限公司	292,499	0.08%	2,951,001	0.84%	3,243,500	0.92%
臺灣電視事業股份有限公司	-	-	13,963,575	4.98%	13,963,575	4.98%
臺灣行動支付股份有限公司	-	-	600,000	1.00%	600,000	1.00%
台中精機股份有限公司	-	-	156,862	0.14%	156,862	0.14%
華陸創業投資股份有限公司	-	-	260,870	8.70%	260,870	8.70%
華威世紀創業投資股份有限公司	-	-	157,500	7.00%	157,500	7.00%
智元創業投資股份有限公司	-	-	3,000,000	5.36%	3,000,000	5.36%
合鼎創業投資股份有限公司	-	-	875,000	5.00%	875,000	5.00%
華成創業投資股份有限公司	-	-	2,915,708	5.00%	2,915,708	5.00%
富鼎創業投資股份有限公司	-	-	2,682,926	8.13%	2,682,926	8.13%
裕基創業投資股份有限公司	-	-	3,125,000	6.25%	3,125,000	6.25%
台灣證券交易所股份有限公司	-	-	25,399,004	3.75%	25,399,004	3.75%
元昇創業投資股份有限公司	-	-	3,000,000	14.63%	3,000,000	14.63%
華達創業投資股份有限公司	-	-	2,000,000	10.00%	2,000,000	10.00%
卓立國際股份有限公司	-	-	1,000	0.00%	1,000	0.00%
福隆尖端科技股份有限公司	-	-	198,000	0.22%	198,000	0.22%
嘉新畜產股份有限公司	-	-	4,500	0.00%	4,500	0.00%
花蓮區中小企業銀行股份有限公司	-	-	5,886,042	5.27%	5,886,042	5.27%
Telexpress Corp. (Cayman)	-	-	4,968,940	34.21%	4,968,940	34.21%
匯川創業投資股份有限公司	-	-	14,000,000	70.00%	14,000,000	70.00%
Asia Best Healthcare Co., Ltd.	-	-	11,000	1.60%	11,000	1.60%
Apollo Medical Optics Inc.	-	-	1,666,666	5.05%	1,666,666	5.05%
Brightman Optoelectronics (Cayman) Co., Ltd.	-	-	855,473	11.69%	855,473	11.69%
CGK International Co., Ltd.	-	-	1,800,000	4.90%	1,800,000	4.90%
Dream Craft Group International Ltd. A-1	-	-	9,000	5.02%	9,000	5.02%
Dream Craft Group International Ltd. A-2	-	-	9,000	5.02%	9,000	5.02%
Hope Bulkship S.A.	-	-	17	17.00%	17	17.00%

轉投資事業	本公司投資		董事、監察人、經理人及 直接或間接控制事業之投資		綜合投資	
	股 數	持股比例	股 數	持股比例	股 數	持股比例
Impinj, Inc.	-	-	333,565	1.64%	333,565	1.64%
Loyalty Alliance Enterprise Corp.	-	-	607,701	0.51%	607,701	0.51%
MiCareo Inc.	-	-	4,783,333	14.98%	4,783,333	14.98%
Mozido, Inc. C-1	-	-	59,695	0.02%	59,695	0.02%
Mozido, Inc. C-2	-	-	258,624	0.07%	258,624	0.07%
Neutron Innovation (BVI) Limited	-	-	1,568,511	6.06%	1,568,511	6.06%
Transound Electronics Co., Ltd.	-	-	1,800,000	5.10%	1,800,000	5.10%
Winking Entertainment Ltd.	-	-	967,060	2.64%	967,060	2.64%
上智生技創業投資股份有限公司	-	-	62,937,500	27.97%	62,937,500	27.97%
大賀行銷股份有限公司	-	-	1,000,000	12.20%	1,000,000	12.20%
元翎精密工業股份有限公司	-	-	2,253,700	1.45%	2,253,700	1.45%
太思科技股份有限公司	-	-	379,500	1.93%	379,500	1.93%
日昌電子股份有限公司	-	-	3,000,000	6.67%	3,000,000	6.67%
台灣文創發展股份有限公司	-	-	3,300,000	16.50%	3,300,000	16.50%
台灣育成中小企業開發股份有限公司	-	-	3,417,440	4.84%	3,417,440	4.84%
全球策略創業投資股份有限公司	-	-	850,500	1.94%	850,500	1.94%
全球傳動科技股份有限公司	-	-	3,027,000	3.55%	3,027,000	3.55%
影一製作所股份有限公司	-	-	617,630	2.21%	617,630	2.21%
全華創業投資股份有限公司	-	-	3,433,979	24.50%	3,433,979	24.50%
波士頓生物科技創業投資股份有限公司	-	-	2,329,850	5.00%	2,329,850	5.00%
保生國際生醫股份有限公司	-	-	2,000,000	7.76%	2,000,000	7.76%
竟天生物科技股份有限公司	-	-	2,040,000	8.33%	2,040,000	8.33%
麥實創業投資股份有限公司	-	-	52,500	9.39%	52,500	9.39%
華山文創實業股份有限公司	-	-	7,278,334	14.00%	7,278,334	14.00%
雲創通訊股份有限公司	-	-	3,925,000	10.14%	3,925,000	10.14%
源傑科技股份有限公司	-	-	1,750,000	10.32%	1,750,000	10.32%
誠宇創業投資股份有限公司	-	-	3,018,060	2.50%	3,018,060	2.50%
網訊電通股份有限公司	-	-	542,053	3.69%	542,053	3.69%
廣化科技股份有限公司	-	-	1,650,000	7.02%	1,650,000	7.02%
聯安服務股份有限公司	-	-	125,000	5.00%	125,000	5.00%
太景醫藥研發控股股份有限公司	-	-	119,748,101	16.71%	119,748,101	16.71%
台灣浩鼎生技股份有限公司	-	-	14,112	0.01%	14,112	0.01%
實一科技股份有限公司	-	-	708,000	1.04%	708,000	1.04%
奕福科技股份有限公司	-	-	1,500,000	16.13%	1,500,000	16.13%
茂丞科技股份有限公司	-	-	1,200,000	6.75%	1,200,000	6.75%
探網科技股份有限公司	-	-	572,000	11.44%	572,000	11.44%
新長豐實業股份有限公司	-	-	1,000,000	10.00%	1,000,000	10.00%
寬宏藝術經紀股份有限公司	-	-	700,000	3.68%	700,000	3.68%
聯廣傳播股份有限公司	-	-	400,000	1.33%	400,000	1.33%

“募 資 情 形”

一、資本及股份

(一) 股本來源

股本來源

2017年2月28日；單位：佰萬元，佰萬股

會計入帳年月	發行價格 (單位:新台幣元)	核定股本		實收股本		備 註	
		股 數	金 額	股 數	金 額	股本來源	其 他
2016.8	10	12,000	120,000	普通股 10,676	普通股 106,764	盈餘轉增資	2016.9.1經授商字第10501211520號
				特別股 10	特別股 100		

發行概況

2017年2月28日；單位：佰萬股

股份種類	核 定 股 本			備 註
	流通在外股份	未發行股份	合 計	
普 通 股	10,676	1,314	12,000	上市
甲種特別股	10			公開發行

(二) 股東結構

股東結構 (普通股)

2016年8月17日；單位：股

股東結構 數 量	政 府 機 構	金 融 機 構	其 他 法 人	個 人	外國機構及外國人	合 計
人 數	5	19	641	229,261	850	230,776
持有股數	34,464,520	444,040,847	2,908,151,216	3,890,363,177	3,399,359,993	10,676,379,753
持股比例	0.32%	4.16%	27.24%	36.44%	31.84%	100%

股東結構 (甲種特別股)

2016年8月17日；單位：股

股東結構 數 量	政 府 機 構	金 融 機 構	其 他 法 人	個 人	外國機構及外國人	合 計
人 數	—	—	—	1	—	1
持有股數	—	—	—	10,000,000	—	10,000,000
持股比例	—	—	—	100%	—	100%

(三) 股權分散情形

股權分散情形 (普通股)

2016年8月17日；單位：股

持 股 分 級	股 東 人 數	持 有 股 數	持 股 比 例
1 至 999	78,418	20,566,891	0.19%
1,000 至 5,000	69,639	168,040,696	1.57%
5,001 至 10,000	26,827	185,412,557	1.74%
10,001 至 15,000	16,677	201,366,742	1.89%
15,001 至 20,000	7,036	121,359,062	1.14%
20,001 至 30,000	11,495	277,743,592	2.60%
30,001 至 50,000	7,944	302,540,021	2.83%
50,001 至 100,000	6,301	427,170,005	4.00%
100,001 至 200,000	3,436	459,473,078	4.30%
200,001 至 400,000	1,532	416,655,880	3.90%
400,001 至 600,000	465	226,500,600	2.12%
600,001 至 800,000	226	156,707,470	1.47%
800,001 至 1,000,000	116	102,959,420	0.97%
1,000,001 以上	664	7,609,883,739	71.28%
合 計	230,776	10,676,379,753	100%

股權分散情形 (甲種特別股)

2016年8月17日；單位：股

持 股 分 級	股 東 人 數	持 有 股 數	持 股 比 例
1 至 50,000	-	-	-
50,001 至 100,000	-	-	-
100,001 至 200,000	-	-	-
200,001 至 400,000	-	-	-
400,001 至 600,000	-	-	-
600,001 至 800,000	-	-	-
800,001 至 1,000,000	-	-	-
1,000,001 以上	1	10,000,000	100.00%
合 計	1	10,000,000	100.00%

(四) 主要股東名單

主要股東名單

2016年12月31日；單位：股

大 股 東 名 稱 (註)	持 有 股 數 (含普通股及特別股)	持 股 比 例
永豐餘投資控股股份有限公司	443,767,312	4.15%
花旗託管歐比司全球證券基金有限公司專戶	270,596,306	2.53%
渣打託管梵加德新興市場股票指數基金專戶	172,816,098	1.61%
永豐銀行受託永豐金證券員工持股會信託專戶	169,474,333	1.58%
中國人壽保險股份有限公司	140,090,754	1.31%
花旗託管次元新興市場評估基金投資專戶	139,466,250	1.30%
國泰人壽保險股份有限公司	133,774,374	1.25%
花旗託管挪威中央銀行投資專戶	131,665,158	1.23%
花旗銀行託管新加坡政府基金專戶	122,191,422	1.14%
信誼企業股份有限公司	117,448,786	1.10%
大通託管先進星光先進綜合國際股票指數	114,840,260	1.07%
中華郵政股份有限公司	112,802,484	1.05%
行遠投資股份有限公司	112,728,000	1.05%

註：係列明股權比例達百分之一以上之股東或股權比例占前十名之股東。

(五) 最近二年度每股市價、淨值、盈餘、股利及相關資料

單位：新台幣元

項目 \ 年度		2015年	2016年	2017年截至2月28日
每股市價	最 高	14.35	10.70	9.59
	最 低	9.19	8.01	9.04
	平 均	12.13	9.35	9.34
每股淨值	分配前	12.95	12.54	12.63
	分配後	11.92	(註)	—
每股盈餘	加權平均股數(佰萬股)		10,168	10,676
	每股盈餘	調整前	1.07	0.17
		調整後	1.02	(註)
每股股利	現金股利		0.432	0.344
	無償配股	盈餘配股	0.500	0.35
		資本公積配股	—	—
	累積未付股利		—	—
投資報酬分析	本益比		11.34	11.99
	本利比		28.08	27.18
	現金股利殖利率		3.56%	3.68%

註：2016年度盈餘分配案經2017年3月24日董事會通過，尚待股東會決議。

(六) 股利政策及執行狀況

A. 股利政策

本公司為持續擴充規模與增加獲利能力，採取剩餘股利政策。

本公司年終結算如有盈餘，應先彌補以往年度虧損並依法繳納稅捐、依法令提列法定盈餘公積及提列特別盈餘公積或迴轉特別盈餘公積後，再就其餘數優先發放甲種特別股累積未分派及當年度股息後加計期初未分配盈餘由董事會擬定分配案提請股東會核定之。

前項法定盈餘公積已達實收資本總額時，得免繼續提列法定盈餘公積。員工紅利之分配辦法由董事會另訂之。如屬股票紅利，其分配之對象得包括從屬公司員工。

依據本公司營運規畫，以分派股票股利保留所需資金為原則，其餘部分得以現金股利方式分派，其現金股利不得少於當年度股利分派總額百分之十。

B. 本次股東會擬議股利分配之情形

考量各項長期投資之進度、資本支出、現金流量、財務結構與配發股利對盈餘稀釋之影響，擬分配現金股利新台幣3,672.67佰萬元及股票股利新台幣3,736.73佰萬元。

(七) 本次股東會擬議之無償配股對營業績效及每股盈餘之影響

本公司並未公開2017年度完整式財務預測，故不適用。

(八) 員工及董事酬勞

A. 公司章程所載員工、董事酬勞之成數或範圍

本公司年度如有獲利，應提撥萬分之一以上之員工酬勞及不逾百分之一之董事酬勞。但公司尚有累積虧損時，應預先保留彌補數額。

董事酬勞以現金方式發放，員工酬勞得以現金或股票方式發放，其分派對象得包括符合一定條件之從屬公司員工，該一定條件授權董事會訂定之。董事酬勞之發放比率、員工酬勞之發放方式及比率，應由董事會以董事三分之二以上之出席及出席董事過半數同意之決議為之，並報告股東會。

計算員工、董事酬勞時，應以當年度獲利(即稅前利益扣除分派員工、董事酬勞前之利益)扣除累積虧損後，再就餘額計算員工、董事酬勞。

B. 本期估列員工、董事酬勞金額之估列基礎、以股票分派之員工酬勞之股數計算基礎及實際分派金額若與估列數有差異時之會計處理：

1. 依公司章程及過去經驗，以可能發放金額為員工、董事酬勞金額之估列基礎。
2. 以股票分派員工之股數計算基礎及實際分派金額若與估列數有差異時，將依會計估計變動處理，於股東會決議年度調整入帳。

C. 董事會通過之分派酬勞情形

1. 以現金分派員工酬勞及董事酬勞金額分別為新台幣0.81佰萬元及27.5佰萬元。
2. 以股票分派之員工酬勞金額及占本期個體財務報告稅後純益及員工酬勞總額合計數之比例：無；0%。

D. 前一年度員工及董事酬勞情形

前一度員工酬勞及董事酬勞之實際分派情形與原董事會通過之擬議情形相同。以現金分派員工酬勞及董事酬勞金額分別為新台幣1.5佰萬元及33佰萬元。

(九) 金融控股公司買回本公司股份情形

本公司最近年度及截至年報刊印日止，並無買回本公司股份。

二、公司債發行情形

無。

三、特別股發行情形

私募甲種特別股辦理情形

辦理日期		發行日期：2009年6月30日 (2008年6月6日股東會決議通過本私募特別股案，並於2012年12月28日取具 金管證發字第1010058323號函一補辦公開發行申報生效函)
項 目		
每股面額		新台幣壹拾元整
發行價格		每股新台幣陸元整
發行股數		柒仟萬股
發行總額		新台幣肆億貳仟萬元整
發行年限		永續無到期日
股息率		發行後前十五年，依增資基準日及每發行週年屆滿日之台灣郵政股份有限公司之一年期定期儲金固定利率加年息0.7%浮動計算次年之股息率；自第十六年起，依每發行週年屆滿日之台灣郵政股份有限公司之一年期定期儲金固定利率加年息1.5%浮動計算次年股息率。
權利義務事項	股息之分派	1.優先於普通股分派。 2.按實際發行價格及實際發行日數，依各該年度之股息率計算之。 3.甲種特別股於各年度分派股息除權(息)基準日前轉換成普通股者，不得參與分派當年度及其後發放之特別股股息，但如有累積未分派之特別股股息應繼續於當年度及以後之各年度優先分派；甲種特別股轉換成普通股之當年度如已參與分派特別股股息者，不得再參與當年度普通股股息之分派。 4.如甲種特別股股息之分派，將使本公司集團資本適足率低於法令或主管機關所訂最低要求時，應暫停其股息之分派。
	股息之累積	有
	剩餘財產之分派	對普通股股東有優先權，但以不超過發行金額及積欠之股息為限。
	表決權之行使	無
	選舉董事或監察人之權利	無
	被選舉為董事或監察人之權利	有
	現金股利之參加分派	無
	股票股利(盈餘轉增資)之參加分派	無
	資本公積轉撥資本之配股權	無
	現金增資認購權	有

流通在外特別股	收回或轉換數額		60,000,000股
	未收回或轉換餘額		10,000,000股
	收回條款		自發行日滿十五年起，本公司得按發行價格加計過去年度積欠股息暨當年度依實際發行日數計算之股息，收回部份或全部甲種特別股。
	轉換條款		發行屆滿三年後，甲種特別股股東得以壹股甲種特別股轉換為本公司壹股普通股。
每股市價（普通股）（新台幣元）	當年度截至 2017年2月28日	最高	9.59
		最低	9.04
		平均	9.34
	2016年	最高	10.70
		最低	8.01
		平均	9.35
	2015年	最高	14.35
		最低	9.19
		平均	12.13
	2014年	最高	15.10
		最低	12.40
		平均	13.69
附其他權利	截至年報刊印日止已轉換或認股金額		60,000,000股
	發行及轉換或認股辦法		1. 本次現金增資發行甲種特別股案，經股東會決議通過修訂公司章程暨以私募方式辦理並授權董事會執行後，由董事會依股東會決議內容及相關法令辦理，並得分次發行。 2. 本次現金增資發行之甲種記名式特別股柒萬股，其權利義務及其他重要發行條件列示如下： (1) 本公司年度決算如有盈餘，於彌補以往年度虧損並依法完納一切稅捐後，如尚有餘額，應依法令或本公司章程之相關規定，提列法定盈餘公積及特別盈餘公積，再就其餘數優先發放甲種特別股累積未分派及當年度股息。 (2) 甲種特別股之股息率，於發行後前十五年，應依增資基準日及每發行週年屆滿日之台灣郵政股份有限公司之一年期定期儲金固定利率加年息0.7%浮動計算次年之股息率；自第十六年起，應依每發行週年屆滿日之台灣郵政股份有限公司之一年期定期儲金固定利率加年息1.5%浮動計算次年股息率，依實際發行價格計算，每年以現金一次發放。股息之發放均於每年股東常會承認決算書表後，由董事會另訂基準日支付上年度應發放之股息。發行年度、收回年度之現金股息按當年度實際發行日數計算，收回年度之現金股息應於次一年度股東常會後宣告發放。 (3) 倘年度決算無盈餘，或雖有盈餘但不足以全數分派該年度應發放之甲種特別股股息，或因甲種特別股股息之分派將使本公司集團資本適足率低於法令或主管機關所定最低要求而應暫停分派股息時，其未分派或分派不足額之股息，應連同所積欠之先前年度股息，累積於以後有盈餘年度優先補足。 (4) 甲種特別股股東分派本公司剩餘財產之順序優先於普通股股東及乙種特別股股東，但以不超過發行金額及積欠之股息為限。 (5) 甲種特別股股東於股東會無表決權及選舉權，但得被選舉為董事或監察人。於甲種特別股股東會有表決權。 (6) 甲種特別股股東除領取本條第二款所述之股息外，不得參加普通股關於盈餘及資本公積為現金及撥充資本之分派。 (7) 本公司以現金增資發行新股時，甲種特別股股東得享有新股優先認購權。 (8) 甲種特別股自發行日起滿三年之次日起，除依法暫停過戶期間，及自本公司召開董事會決定無償配股停止過戶除權公告日、現金股息停止過戶除息公告日或現金增資認股停止過戶除權公告日前三個營業日起，至權利分派基準日止之期間及其他依法不得轉換之期間外，甲種特別股股東得隨時申請部份或全部將其持有之甲種特別股以壹股甲種特別股轉換為本公司壹股普通股，轉換後之普通股，其權利義務與原普通股完全相同。 (9) 甲種特別股於各年度分派股息除權(息)基準日前轉換成普通股者，不得參與分派當年度及其後發放之特別股股息，但如有累積未分派之特別股股息，應繼續於當年度及以後之各年度優先分派；甲種特別股轉換成普通股之當年度如已參與分派特別股股息者，不得再參與當年度普通股股息之分派。 (10) 甲種特別股無到期期限，自發行日起滿十五年之次日起，本公司得以盈餘或發行新股所得之股款或其他法令許可之方式，按發行價格加計過去年度積欠股息暨當年度依實際發行日數計算之股息，收回部份或全部甲種特別股。本公司收回甲種特別股時，應於三十日前以書面通知甲種特別股股東，甲種特別股股東於本公司收回前將其持有之甲種特別股轉換為普通股之權利，不因其接獲收回通知而受影響。
發行條件對特別股股東權益影響、股權可能稀釋情形及對現有股東權益影響		截至2016年12月31日，未轉換特別股為10佰萬股，相對於既有流通在外普通股10,676佰萬股，對股東權益稀釋等情形影響甚微。	

四、海外存託憑證發行情形

無。

五、員工認股權憑證及限制員工權利新股辦理情形

無。

六、併購或受讓其他金融機構

(一) 最近一年辦理併購或受讓其他金融機構

無。

(二) 最近五年度曾經辦理併購或受讓其他金融機構之情形

2012年6月22日永豐金控董事會決議通過子公司永豐金證券以現金併購太平洋證券股份有限公司，合併基準日為同年11月12日，收購價格業經立本台灣聯合會計師事務所出具合理性意見書，應屬合理。

2013年5月30日永豐金證券董事會決議通過以現金受讓和興證券股份有限公司國內經紀業務及期貨交易輔助人業務營業之權益，受讓基準日為同年9月2日，受讓價格業經創名聯合會計師事務所出具合理性意見書，應屬合理。

2014年5月23日永豐金控董事會決議通過子公司永豐金證券以現金受讓康和綜合證券股份有限公司員林分公司之經紀業務，受讓基準日為同年8月4日，受讓價格業經創名聯合會計師事務所出具合理性意見書，應屬合理。

2015年10月23日永豐金控董事會決議通過子公司永豐金證券開曼(控股)有限公司以現金收購東盛控股有限公司，收購基準日為2016年4月6日，收購價格業經創名聯合會計師事務所出具價格合理性意見書，應屬合理。

2015年10月23日永豐金控董事會決議通過子公司永豐金證券股份有限公司以現金吸收合併東亞證券股份有限公司，合併基準日為2016年3月28日，合併對價業經創名聯合會計師事務所出具價格合理性意見書，應屬合理。

2016年4月19日永豐金控董事會決議通過子公司永豐金證券股份有限公司擬受讓台灣工銀證券股份有限公司經紀業務案，受讓基準日為2016年9月26日，受讓價格業經創名聯合會計師事務所出具價格合理性意見書，應屬合理。

(三) 最近年度及截至年報刊印日止，發行新股併購或受讓其他金融機構基本資料

無。

七、資金運用計畫執行情形

(一) 計畫內容

截至年報刊印日之前一季止，本公司並無前各次發行或私募有價證券尚未完成或最近三年內已完成且計畫效益尚未顯現之情形。

(二) 執行情形

無。

“ 營 運 概 況 ”

一、業務內容

A. 永豐金控

(一) 業務範圍

1. 業務內容

本公司依金融控股公司法得投資金融控股公司、銀行業、票券金融業、信用卡業、信託業、保險業、證券業、期貨業、創業投資事業、經主管機關核准投資之外國金融機構、其他經主管機關認定與金融業務相關之事業及其他依法得投資之非金融相關事業，並為轉投資事業之管理。

2. 營業比重

2016年度本公司之主要營業項目及所占營收比重如下：

銀行業：75.81%

證券業：20.05%

其 他：4.14%

3. 計畫開發之商品與服務

本公司未來將持續強化兩岸五地金融服務平台，在上述主要營業項目範圍內積極開發並擴展以客戶需求為導向之企業金融、消費金融及財富管理等相關業務，改良既有產品及發展新型態之產品與服務，進而擴大客戶規模並提升獲利。

(二) 金控業產業概況

1. 產業現況

2016年臺灣金控產業營運放緩，獲利表現較往年衰退，2008-2016年整體金控業者稅後獲利依序為新台幣37億元、787億元、1,059億元、1,375億元、1,738億元、2,044億元、2,905億元、3,010億元、2,676億元，年成長率分別為-97%、2027%、34%、30%、26%、18%、42%、4%、-11%。整體金控2016年獲利為2009年以來首度出現負成長，且獲利貢獻集中於下半年，主要原因包括：(1) 受到人民幣貶值的影響，複雜性高風險衍生性金融商品客戶信用風險增加，國銀針對相關契約提列呆帳損失準備；(2) 兆豐銀行紐約分行因未確實遵循美國洗錢防制相關法規，遭美國紐約州金融服務署裁罰1.8億美元；(3) 國內景氣復甦緩慢，企業廠商如理成營造倒閉、復興航空解散等事件導致國銀資產品質惡化，呆帳提列增加影響獲利；(4) 英國於2016年6月通過脫歐公投後，全球股市、債市齊揚，壽險公司自下半年起積極實現資本利得挹注獲利。

銀行業方面，2016年臺灣央行分別於3月及6月各調降重貼現率半碼，調降後重貼現率為1.375%，合計央行自2015年第三季理監事會議宣布降息以來共降息四次，台幣存放利差持續受到壓抑，本國銀行名目利差由2015年第三季的1.46%下滑至2016年第四季1.37%。資產品質方面，受到景氣不佳影響，本國銀行業者放款資產品質轉弱，逾放比自2015年底的0.23%上升至2016年底的0.27%，呆帳覆蓋率則由555%下滑至503%。2016年本國銀行全年稅前獲利為新台幣3,000.6億元，低於2015年稅前獲利的新台幣3,196億元，年衰退幅度為6%。

壽險業方面，根據保險事業發展中心資料顯示，壽險公司2016年總保費收入為新台幣3.05兆元，較2015年的新台幣2.75兆元，增加11.1%。獲利方面，2016年壽險公司在資本市場波動劇烈以及2015年獲利基期較高的基礎下，壽險業2016年全年稅後純益新台幣1,052億元，低於2015年全年稅後純益新台幣1,167億元；淨值方面，壽險業全體淨值由2015年底的新台幣1.02兆元，上升到2016年底的新台幣1.12兆元。

證券業方面，為強化臺灣資本市場競爭力，金管會於2015年底公布台股揚升方案2.0，祭出四大利多，並自2016年2月起陸續施行，主要方案內容包括：（1）擴大募資平台範圍：募資金額由新台幣1,500萬元提高至新台幣3,000萬元，且開放募資平台可向投資人收取費用；（2）允許券商開辦不限用途借款：券商得辦理有價證券、基金或櫃檯登錄黃金現貨等擔保借款；（3）開放陸客來台投資：開放入境之陸客及在台投資的陸企可投資新台幣計價基金、ETF等商品；（4）擴大當沖範圍：由發行權證的約400檔股票，擴大至可融資券的約1,400檔股票。在全球主要國家持續貨幣寬鬆的政策下，受惠國際資金充沛，台股加權指數自2015年底的8,338點攀升至2016年底的9,253點，全年上漲915點、漲幅達11%。國內證券商經營績效方面，2016年上市櫃日均成交量為新台幣993億元，較2015年的新台幣1,170億元衰退15%，期間又因英國脫歐公投、美國總統大選等因素導致資本市場波動劇烈，自營操作難度增加，全體證券商稅後獲利由2015年的新台幣260億元下降至2016年的新台幣194億元，年減25%。

2. 金控產業未來發展

大陸地區業務擴展或與大陸地區金融機構進行合作，是未來臺灣金融業持續發展的重點；除此之外，東南亞由於擁有人口紅利優勢，經濟成長深具潛力，為金融業進軍海外主要戰場。整體而言，未來金控產業發展可朝三方面持續作觀察：（1）金控海外布局打亞洲盃；（2）寶島債市場的建立；（3）臺灣DBU（外匯指定銀行）承作人民幣相關業務的開展。

金管會為鼓勵金融機構佈局海外、打亞洲盃，繼2014年推出壽險業海外併購金融業可不計入45%的國外投資額度後，更於2015年金融四法修正案通過將銀行業的轉投資上限由資本額的40%改為淨值的40%，整體銀行業可投資總額擴大至逾新台幣9,000億元，大幅增加銀行業可用於海外併購的資金空間。據金管會統計，截至2015年底，國銀海外據點共451處，其中355處位於亞洲，整體數量年增長達32%。統計自2013年下半年至2015年底，國內金融業完成銀行業5件、證券業9件及保險業12件總計26件的國外併購案，未來在主管機關鼓勵並放寬相關規範下，預期國內金融業往亞洲佈局的腳步將會加快，有助於發展海外獲利渠道。

寶島債的發展方面，2013年3月12日中信銀發行了第一檔人民幣計價債券，之後陸續有國內外金融機構及國內企業加入發債的行列，截至2013年6月底，寶島債發行金額為人民幣39億元，此時金管會尚未開放大陸發行人來台發債。隨著人民幣存款突破1,000億，金管會為擴增人民幣的去化管道，首度開放三類大陸發行人來台發寶島債：（1）大陸境內銀行及其海外分行或子行，（2）國銀大陸子行，（3）國內上市櫃公司在大陸的子公司。截至2016年底，寶島債發行餘額為人民幣589億元，發行年期落在2～15年間，票面利率為0%～5.25%，未來若進一步放寬一般大陸企業來台發債，且在風險可控的原則下，提高寶島債的收益率，則未來發行餘額可望持續攀升。

國內分行相關人民幣業務擴展方面，在兩岸清算貨幣協議簽訂之後，銀行可從事的業務包括人民幣存放款、國外人民幣計價有價證券（海外債券、ETF）、結構商品、衍生性商品等，而人民幣計價的共同基金及傳統型保單也已於2014年開始銷售。國銀人民幣存款（OBU+DBU）於2016年底達人民幣3,112億元，惟現階段對銀行業而言，臺灣人民幣的去化管道相對有限，仍以同業拆放為主要去化方式，後續將逐漸著重在放款源的找尋，同時也希望將客戶的人民幣存款引導至財富管理人民幣相關產品的購買，賺取手續費收入。未來在相關法令逐步鬆綁下，預期人民幣商品的需求將提高，成為長期穩定的收益來源。

(三) 研究與發展

■ 研究發展成果

(1) 國際資訊安全管理制度導入

為確保企業及個人資料隱私及安全，積極推動提升資訊安全防護，永豐銀行順利通過ISO 27001:2013 資訊安全管理系统驗證，成為國內最先取得新版標準認證之金融業者。

(2) 投資展望會

每年舉行年度投資展望會，250人以上參加，並不定期舉辦產業專題研討會。

■ 未來研究發展計畫

(1) 商業智慧分析

建置商業智慧應用系統及相對應之資料倉儲建設，有效彙集資訊，提升管理資訊之時效性。進行巨量資料分析，描繪客戶圖像，深化客群經營，作為提升本公司競爭力的基礎。

(2) 金融科技研究

運用金融科技技術協助金控業務發展，包含：

- 區塊鏈技術應用與先導系統計畫之研究。
- 海量數據分析應用與資訊安全防護及資料保護強化措施之研究。
- 轉換服務場景，導入智慧客服，並進行理財機器人功能研究與建置。

(3) 研究資源對焦

- 兩岸三地研究人員整合，以提供集團投資決策者及客戶更即時、更深入的研究分析報告。
- 大陸地區研究資源轉型對焦，支援複委託業務發展。

(四) 長、短期業務發展計畫

在2016年，永豐金控延續自2011年啟動的五年計畫為基礎，維持以發展為「兩岸三地最靈活便利的金融品牌」為目標，進一步揭示了各子公司轉型改革的四大方向：(1)以客為尊：徹底跳脫現有的銀行本位思考；(2)無金不電：大力發展數位金融，在實體分行的基礎上，做到虛實整合；(3)客群經營：重視客群的經營，擴大經營客戶的視角；(4)創造價值：掌握訂價權，優化獲利結構。經過一個年度的努力，在四大轉型改革方向上奠定穩固的基礎。

展望2017年度，永豐金控將持續轉型創新的步伐，並強化法令遵循與風險管理，在合規且嚴格管控風險的前提下，從客戶的角度出發，發展符合市場需求的「跨境」、「多元貨幣」商品，擴大「數位化金融」的布建、因應不同客群，提供「特色商品與服務」、並因應經濟情勢變化「優化資產配置」，創造持續性的穩健獲利，確保金控集團永續發展。

B. 永豐銀行

(一) 業務範圍

1. 業務內容

永豐銀行之業務係依銀行法及相關法令之規定，暨永豐銀行營業執照之記載，並依據銀行的資源條件及社會大眾與工商企業之需求而規劃擬訂，其業務範圍為一般存放款業務、信託與投資業務及外匯業務等。

2. 營業比重

存款業績比較表（銀行合併）

單位：新台幣佰萬元

存 款 類 別	2015年12月31日		2016年12月31日	
	金 額	比 例	金 額	比 例
活期性存款	529,549	45.76%	563,717	44.96%
定期性存款	627,717	54.24%	690,217	55.04%
合 計	1,157,266	100.00%	1,253,934	100.00%

放款業績比較表 (銀行合併)

單位：新台幣佰萬元

放 款 類 別	2015年12月31日		2016年12月31日	
	金 額	比 例	金 額	比 例
進出口押匯	747	0.08%	437	0.05%
透支	266	0.03%	203	0.02%
應收帳款融資	1,624	0.18%	1,467	0.16%
短期放款	263,915	29.74%	247,297	27.40%
中期放款	204,516	23.05%	213,119	23.61%
長期放款	414,660	46.73%	437,673	48.49%
由放款轉列之催收款項	1,694	0.19%	2,437	0.27%
合 計	887,422	100.00%	902,633	100.00%

註：透支及各類放款含擔保透支及擔保放款。

3. 主要業務概況

法人金融業務

- (1) 收受各種法人機構存款。
- (2) 提供法人各項短期營運週轉金、中長期融資，以及保證、承兌等授信業務。
- (3) 國內及國際應收帳款承購業務。
- (4) 進出口外匯收付及外幣擔保付款等貿易金融服務。
- (5) 以境外法人及個人為對象之各類國際金融業務。

2016年底法金授信餘額新台幣4,466億元，其中外幣授信餘額比重約35%，海外授信業務微幅衰退。應收帳款業務承作量新台幣457億元，外匯業務承作量美元2,005億元，相對同業，永豐銀行具相當市占率；中小企業放款餘額新台幣1,434億元，民營銀行市占率排名第五名。

2016年持續配合金管會「本國銀行加強辦理中小企業放款方案第十一期」政策，推動中小企業金融服務，全年成長逾新台幣佰億元，同時致力於推動綠能產業融資服務，並於6月獲得經濟部能源局頒發「優良太陽光電系統光鐸獎」之「優良金融服務獎」；中小企業信用保證基金累計送保量新台幣582億元，民營銀行排名第二，於7月獲得經濟部中小企業處主辦2016年中小企業信用保證融資業務績優金融機構「績優授信經理人」獎項，肯定永豐銀行對綠能產業及中小企業之融資結合信用保證機制的績優表現。

2016年聯貸主辦總件數達30件，持續提供企業中長期資金來源及全方位金融產品及服務。

隨海外據點拓展，永豐銀行法人金融跨洲服務網絡已涵蓋台商重要聚集地帶，提供整合性、跨區域的客戶服務。透過FCI (Factors Chain International) 平台及FBI (Factoring by Insurance) 產品，有效降低應收帳款承購業務之海外營運風險及成本。追隨台商供應鏈全球化趨勢，持續提供專業及完整的貿易金融服務，不但在國內銀行供應鏈融資佔重要地位，更藉此業務將觸角延伸至全球。

個人金融業務

(1) 個人金融

- 提供個人金融擔保貸款相關商品，包括房屋擔保放款、汽車貸款、二順位房貸、有價證券貸款、機器設備貸款及其他擔保貸款。
- 針對上述商品依市場差異，提供客戶整合性之個人資金需求服務。

2016年房市景氣低迷，「政策」、「稅制」仍持續干擾房市，為維繫房貸產品質與提升商品獲利，房貸業務推廣主軸仍以自住及優質客群為主，除持續穩健推動房貸業務成長外，亦將加強目標

客戶往來關係維繫，以期在合理授信風險掌控下，透過業務量提升及跨售效益成長，減少因同業低價競爭造成房貸利率下跌之衝擊。

展望2017年，為使資金使用更具效率，除持續鎖定自住及優質客戶為目標客群外，亦將積極擴充二順位房貸、有價證券貸款及其他擔保放款業務承作機會，並開發線上貸款功能，於兼顧業務發展與風險控管下，提升客戶體驗滿意度，滿足客戶全方位資金需求，進而提升獲利能力與營運效能。

在房市動能趨緩的大環境下，永豐銀行房貸餘額仍較2015年成長，截至2016年底，房貸貸款餘額為新台幣424,463佰萬元，汽車貸款及其他個金貸款則較去年衰退，餘額分別為新台幣6,912佰萬元及新台幣2,436佰萬元。

(2) 財富金融

提供信託理財、一般信託保管暨附屬業務與保險等多元化商品或服務，滿足客戶不同需求。

- 信託理財商品：如國內外共同基金、債券、ETF及國內外結構型商品。
- 一般信託保管暨附屬業務：如證券投資信託基金之保管、外資機構投資國內有價證券之保管、外/陸籍員工集合投資專戶之保管、全委保管、有價證券保管、企業員工獎酬信託、企業員工退休離職金信託保管、限制員工權利新股信託、不動產信託、有價證券信託、買賣交易價金信託、預收款信託、公益信託、保險金信託、退休安養信託、量身訂做信託等，並辦理有價證券簽證、公司債受託暨擔任TDR存託機構。
- 保險商品：與永豐人身保代、永豐金財產保代及保險公司合作推廣銀行保險業務，提供儲蓄險、房貸壽險、保障險、投資型保險、傷害險、住宅火險、商業保險、汽車/機車險與健康險等。

2016年初先有中國、能源引發的小型股災，年中則有英國脫歐帶來的政治恐慌，年底則在川普當選及FED時隔一年後重啟升息腳步中畫下句點。整體來說，多數資產全年為正報酬，但面對眾多風險性因子干擾，客戶資產短線操作不易，核心部位多以平衡型標的或是高配息資產為主軸。

永豐銀行以特定金錢信託投資國內外有價證券之銷售量，2016全年度達新台幣43,054佰萬元，年底總餘額為新台幣117,243佰萬元；一般信託業務（含不動產信託、員工持股及福儲信託、有價證券信託等）年底總餘額為新台幣27,292佰萬元；擔任證券投資信託公司國內基金之保管銀行，並積極處理其他各項保管業務，年底保管資產總餘額為新台幣242,973佰萬元；銀行保險業務全年承作保費為新台幣29,042佰萬元。

(3) 消費金融

辦理信用卡發卡、信用卡循環信用及分期、預借現金業務等相關事宜；簽訂特約商店、代理收付特約商店信用卡消費帳款及消費信用貸款業務等相關事宜。目前利息收入占收入比重為60%，手續費收入為40%。截至2016年底，信用卡應收帳款餘額為新台幣15,020佰萬元，消金信用貸款餘額為新台幣14,824佰萬元。

為持續降低發卡成本及提升經營效率，2016年仍積極清理呆卡，流通卡數雖較去年減少約10%，但有效卡比率則上升4%，此外信用卡簽帳金額受全國加油站終止聯名卡合作，呈現小幅衰退，惟整體資產品質穩定，信用卡業務仍維持獲利狀態。

信貸業務因通路撥款動能提升，放款餘額較去年底成長5.5%，全年營收維持穩定；收單業務2016年承作金額約新台幣496億元，與2015年相當。

目前提供商品(服務)項目及計畫開發之新商品(服務)：

- 將HCE服務整合在永豐銀行手機app-fun錢包中並同步提供優惠資訊、紅利兌換等，集結卡友所需的各項應用，大幅增加使用便利性。
- 推出美元、日圓、歐元雙幣信用卡，持卡人持雙幣卡在海外刷卡消費帳款直接從外幣存款帳戶支付，讓客戶結合外幣理財與付款並降低匯兌損失。
- 提供回饋型、額度型等信貸產品，依客群屬性，進行產品區隔及訂價策略。
- 運用LMS系統(會員紅利系統)，建立異業點數交換模式及清算機制。
- 建置自有收單系統，提升永豐銀行信用卡收單業務效能及服務品質，並藉此取得系統自主能力以因應日新月異之新收款工具需求。

財務金融業務

- 各項自營金融交易操作：如外匯類、利率類、權益類、衍生性金融商品等交易操作。
- 財務金融商品行銷業務：提供客戶最適避險規劃與財務操作、多元化金融投資工具與即時之市場資訊服務。

永豐銀行積極參與臺灣及亞洲金融市場各項金融交易操作，尤其外匯利率類商品及其衍生性金融商品平台建置完整，為國內銀行主要造市交易商；榮獲2016年「證券櫃買中心」舉辦之新台幣利率交換交易平台競賽上半年度及下半年度亞軍與2016年下半年度中央公債優良造市商，績效卓越；並於2016年開辦國際債券/寶島債券初級市場承銷業務，所延伸的海外平台，定位為亞太貨幣之外匯暨衍生性金融商品操作中心及台商境外資金調度服務中心，為兩岸跨區經營的企業提供更完整的金流服務。

隨著人民幣國際化業務穩定增長，將致力發展人民幣相關投資及避險商品，提供客戶更多元化的財務金融商品及專業服務。未來持續發展客戶導向商品組合，以充分滿足客戶避險與投資需求。

電子金融業務

- 數位金融平台規畫、營運及行銷推廣。
- 支付金融推廣。
- 提供法人客戶現金管理產品及服務，含資金收付款管理、流動性資產管理及自動化設備，滿足客戶不同需求。

永豐銀行電子金融積極創新數位應用，開發「豐雲櫃台」整合預約開戶、線上預約取號填單及預約外幣現鈔等功能，並推出線上智能客服服務，以貼心服務讓FinTech更有溫度。另將持續深入宮廟，讓民眾可直接在ATM用金融卡進行轉帳點燈安太歲，省下現場排隊的時間與力氣，動動手就能安心祈福。未來宮廟客製化ATM服務更將陸續推廣至其他合作廟宇，打造獨一無二的特色金融生活。

2016年也以「傳統+創新的數位金融新生活」再度榮獲台灣金融研訓院第八屆菁業獎「最佳數位金融獎／優等」的殊榮。此外，贊助首屆「亞洲手創展」及「亞洲國際群眾集資年會」等，以網路金融科技助創業者一圓夢想；此外，也積極參與公益，扶持文創並支持偏鄉部落、青創小農。未來將持續開發多元數位金融服務，打破地域與時間限制，讓客戶體驗最優質的金融服務，實踐「Banking奈～呷Simple」的簡單金融生活理念。

(二) 本年度經營計畫

1. 法人金融業務

- (1) 透過國內分行據點，提供客戶全方位的整合性法人金融服務

永豐銀行透過國內分行據點，提供客戶基本融資需求，以多元化法金產品增加與客戶往來深度，搭配金控旗下子公司提供各類型法人高附加價值的整合性金融服務，滿足客戶全方位需求。

(2) 兩岸全球佈局，邁向兩岸五地最靈活便利的金融品牌

2014年2月28日永豐銀行全資大陸子行—永豐銀行(中國)有限公司正式對外營業，總部設立於南京，為第一家在大陸設立子行的台資銀行，開啟兩岸跨境金融往來新局面。同時永豐銀行透過國內外據點、永豐銀行(中國)、金控子公司及同業策略聯盟發展跨境業務，協助臺灣的企業突破困境、走向世界，經營全球、根留臺灣；共同發揮優勢及具體綜效，朝兩岸五地最靈活便利的金融品牌邁進。

(3) 掌握產業全球供應鏈趨勢，深耕各產業利基市場

永豐銀行藉由深入了解重點產業全球供應鏈趨勢，掌握業務先機，深耕利基市場，提供法人客戶客製化之服務模式，持續推動以交易性、自償性融資為軸心之授信業務，掌握客戶交易及金流，加深了解對客戶其上下游交易對象，除有利爭取更多商機外，相較一般營運週轉融資，更能掌握授信風險。

(4) 統籌主辦聯貸案，滿足客戶多樣化籌資需求

聚焦特定產業，提供客製化聯貸方案；掌握產業整併商機，運用金控資源，提供整合性金融服務；掌握南向政策、跟隨產業腳步深耕東南亞，針對東協各國特性，運用海外分行平台與合作銀行，客製化擔保架構與跨境金流管理之聯貸融資模式。

(5) 加強辦理中小企業金融服務，提升永豐銀行中小企業放款規模及市場地位

永豐銀行深耕臺灣逾一甲子，見證臺灣經濟成長各個階段，在既有中小企業融資業務基礎上，積極輔以「財團法人中小企業信用保證基金」各項保證，並配合政府各項振興經濟政策，滿足中小企業所需之各項金融產品與服務。

(6) 強化海內外業務合作平台，實現區域整合之綜效

結合國內各分行、國際金融業務分行、美國洛杉磯分行、香港分行、澳門分行與胡志明市分行之海內外業務經驗，及整合永豐金控資源，以深化與擴大海內外平台業務往來。透過與策略聯盟行合作，積極開拓法人金融、財富管理、財務金融及同業金融等各項業務發展，串聯兩岸五地及東協地區華商金流，提供客戶跨境金融資金規劃及「一站式」金融服務，實現區域整合之綜效，提升產品滲透率及整體收益。

(7) 結合海外分行及國際金融業務分行，積極推展國際聯貸主辦業務

結合海內外通路及策略聯盟行資源，持續推展跨境貿易融資業務，並切入「一帶一路」商機，積極掌握國際聯貸業務，並結合中後台支援，轉進聯貸主辦業務，擴大利差及強化整體資金運用效能。

(8) 結合策略聯盟行，開發新業務區域，提升區域金融服務競爭力

永豐銀行將運用策略聯盟行之全球據點優勢，並與永豐銀行(中國)業務合作，在風險管理及法規遵循基礎上，拓展大陸地區市場，積極開發新業務區域，並運用東協市場業務發展策略，強化區域金融服務競爭力，逐步降低區域集中度，打造海外獲利新引擎，提升整體收益。

2. 個人金融業務

個人金融

(1) 調整個人金融擔保放款組合，維持穩定獲利

- 動態調整永豐銀行產品發展配套措施，以兼顧獲利與風險，並達成資源有效配置，提升營運效能。
- 依銀行信用性風險資產配置，調整各項資產部位，提升商品收益。

(2) 堅持目標客群承做原則，維持優良授信品質

- 運用風險規範與差別訂價導引通路承做目標客戶。
- 配合分行客戶管理並運用系統強化資產事前及貸後之風險管控。

- (3) 提供以客戶需求為導向之整合銷售，提升客戶與永豐銀行往來黏著度
 - 協調內部資源，掌握優質客戶需求，提供差異化服務。
 - 運用資料庫分析行銷，並透過策略聯盟提升永豐銀行商品附加價值，強化客戶往來忠誠度，提升手續費等收入。

財富金融

- (1) 持續深化客戶需求為導向的業務模式，成為客戶長期信任、穩健財富累積的理想品牌
 - 深入了解客戶需求與客戶風險承受能力，建立風險與報酬並重之資產配置服務。
 - 以追求客戶資產規模穩定成長為目標，提供客戶長期信任之顧問服務。
- (2) 因應數位金融環境，提供整合之電子金融服務，建立數位化財富管理平台
 - 持續建置與優化網路銀行、行動銀行等電子交易平台，提供豐富、即時、便利、主動之理財服務。
 - 整合分行實體與電子虛擬通路，建立豐富完整、全方位之財富管理服務平台。
 - 整合客戶關係管理系統與財富管理系統，導入使用者設計思考模式，以簡單的使用介面來提供多元性商品與多樣性的資訊服務。
- (3) 發展創新商品及提升服務，滿足客戶需求，強化客戶往來與滿意度
 - 建立整合客戶需求目標、投資研究資源、商品組合、資產風險管理之業務模式，提供客戶完整多元之投資管理規劃。
 - 以專業服務通路團隊不斷研發以提供差異化、精緻化之商品、理財資訊及理財服務，提升整體服務品質。
 - 秉持設計思考(Design Thinking)理念，持續規劃年輕世代客群開發，提供低投資門檻、多元化、數位化的理財服務，擴大市場與經營效益。
- (4) 強化銷售紀律，保障消費者權益
 - 持續辦理業務人員教育訓練，提升專業技能及風險管理意識。
 - 落實各項商品及服務的法令遵循、風險管理及個人資料保護，保障客戶權益及贏得客戶信賴。
- (5) 拓展海外財富管理業務，開發高資產客群

以香港分行為基地，並運用亞洲金融中心與投資理財市場靈活多元之優勢，拓展香港與鄰近地區高資產客群，發展境外個人理財業務，開拓非利差收入。
- (6) 透過海內外產品及業務交流，規劃及研發基金、保險與結構型商品等三大主軸理財商品，以具競爭力之產品與優質服務，針對客戶需求提供最適化之資產配置建議，並升級相關系統功能，建構更加完善的財富管理平台。

消費金融

- (1) 深耕銀行卡、慎選聯名卡
 - 推出新產品，增加資源投入於高價值客戶。
 - 進行金融生態圈差異化經營，創造藍海市場。
 - 積極推展多元行動支付，優化客戶體驗。
- (2) 分眾經營提升卡戶貢獻度、聚焦高價值銀行客群
 - 擴大高貢獻客戶數、提升潛力戶之忠誠度及挽留優質流失戶。
 - 強化財管高價值客戶及優質房貸戶跨售。
- (3) 洞察客戶行為、提升行銷效益
 - 以日常優惠為基石，深化永豐品牌形象。
 - 透過客群分析洞悉客戶需求與偏好，精準投入行銷資源以提升卡片使用率。
- (4) 擴大業務動能、增加信貸收益
 - 訂定通路撥款目標並提供獎勵，同時進行業務人員汰弱留強，快速提升新撥量。
 - 針對時令推出促銷方案並精準配置各項資源。

3. 財務金融業務

(1) 自營財務操作業務

持續整合銀行財務交易系統、增進內部風險管理，完備新財務交易系統投資組合管理機制，以利交易員跨工具避險，強化造市能力。複製優勢外匯經驗，累積人民幣操作經驗，配合人民幣開放腳步，協助海外建置及推展各項人民幣業務，放眼人民幣國際化商機。

(2) 財務行銷業務：掌握市場動向及客戶區隔，提升穩定收入來源。

配合通路客戶區隔調整，提供不同客群最適財務操作規劃與衍生性金融商品。持續優化金融交易額度徵審流程及客戶屬性評估系統化控管流程，落實整體部位風險控管，監控市價評估，並持續加強業務人員教育訓練，深耕客戶關係，開拓核心價值客戶，提供專業服務。

(3) 在風險與收益兼顧下，發展『多元貨幣』業務，掌握價值變動趨勢，除動態調整強弱勢貨幣資產與負債部位，並提供多元化之投資商品，持續開發新資金來源與業務，增加穩定的資金部位及提升外匯操作收益。

(4) 以香港平台為中心，統合並協助海外其他分行發展財務金融相關業務；同時發揮業務團隊合作綜效，提供金融商品，滿足法金客群避險需求，深化與客戶之往來，提升收益與滲透率。

4. 電子金融業務

(1) 全力發展數位金融服務

配合主管機關積極打造數位金融環境及修訂法規，持續創新數位金融應用功能及服務。

(2) 增加虛擬通路收入及貢獻度

透過運用行銷活動和社群經營增加與客戶的互動，吸引客戶使用數位金融服務，以增加平台收入並降低臨櫃作業成本。

(3) 提升數位平台使用率

簡化流程讓客戶便利申請，提升客戶的使用意願。

(4) 深耕支付金流業務

配合法令陸續開放，持續優化系統功能，並藉由策略合作及行銷推廣，擴大支付金流市場占有率。

(5) 發展跨境收付業務

因應跨境金流收付需求發展快速，在符合法規開放進程下，持續強化線上與線下跨境收付業務佈局，藉以掌握市場動向、搶佔先機。

(6) 強化現金管理產品業務

持續優化並提供客戶全面性且便利的資金管理產品與服務，包含永豐臺灣在地與跨境的金流服務。

(7) 發展自動化設備金流服務

強化自動化服務異業結盟，擴大銀行服務通路。並持續完備自動化設備金流收款服務方案，以成為法人客戶最有效金流管理的工具。

(三) 銀行業產業概況

1. 法人金融業務

回顧2016年，美國經濟持續復甦，美國聯準會在2016年12月升息一碼，並預期2017年升息3次，商品原物料報價也在2016年年中陸續出現跌深反彈，臺灣出口也在2016年12月出現睽違已久的雙位數正成長，臺灣經濟景氣循環已經觸底回升，然而，全球的黑天鵝卻不斷出現，從2016年6月英國公投脫歐，一直到2016年11月川普當選新任美國總統。

展望2017年，美國新任總統川普新人新政，由於施政風格完全不同以往美國總統，川普力推減稅吸引資金回流美國、保護及爭取增加美國工作機會、製造業回歸美國等政策，可能引發美國與其他國家的衝突與矛盾，美國對外貿易壁壘高牆是否重新豎立、提高進口美國關稅、重新協商自由貿易協定衝擊將是後續觀察重點，對於以出口為主亞洲國家（特別是臺灣）可能造成影響。

2017年臺灣廠商可望受惠全球景氣持續復甦，經濟表現將較2016年為佳，臺灣也陸續推出5+2創新產業政策與執行方案，力圖扭轉臺灣產業結構困境，惟兩岸關係急凍導致陸客來台人數驟減，美國川普新總統及歐洲國家大選脫歐派是否勝選都將是2017年重大變數，法人金融授信仍將審慎評估授信個案，兼顧風險與收益穩健成長。

2. 個人金融業務

個人金融

受政府對房市管控措施及稅制調整的影響，2016年整體房市回歸剛性需求，全國年成交量約僅25萬棟上下，除創歷史新低外，房價亦呈現回跌及有感修正之勢。

展望2017年，因新屋供給量大，去化賣壓依然沉重，然預期政府針對持有稅(房屋稅、地價稅)將朝自住輕稅方向調整，故交易量可望呈現緩升格局，有助於房市回歸供需基本面。永豐銀行房貸業務承作向來以自住型客戶為主，並堅持以穩健模式經營，因應目前房市大環境條件，仍將慎選目標客群及擔保品，以維持良好的授信品質。

財富金融

回顧2016年，政治面遭遇川普意外當選與英國脫歐衝擊，但股市不漲反跌。貨幣面美國再度升息，日歐持續寬鬆，致成熟股市表現遠優於多數新興國家。原物料則谷底彈升，黃金大起大落，原油低點彈升。整體來說，全球基本面呈現好轉趨勢，推動風險性資產報酬向上；另高評等債券在通膨預期升溫下，表現落後於其他債種。

2017年全球經濟將有「三上」趨勢，分別是利率向上、物價往上、通膨預期上升。美國步入升息循環後，政策利率將持續上揚，而歐元區及日本雖不會啟動升息，但將縮減量化寬鬆(QE)政策，因此全球正處在政策利率不動或往上的態勢中；中長期來看，市場利率預計逐步走揚，帶動通膨預期提高。在此趨勢下，應投資抗通膨的商品，如天然資源、能源、大宗物資等，另美國景氣復甦，對上述商品需求也會提高。抗通膨題材的資產配置與全球政策風險的平衡將是今年財富管理的重點。

消費金融

依主管機關資料，國內計有36家發卡機構，除3家專營信用卡公司外，餘皆以銀行兼營信用卡業務方式經營推廣。為有效降低持卡人利息負擔，主管機關除調高信用卡最低應繳外，並透過修改銀行法調降利率上限，循環餘額及利息收入成長不易。

2016年整體發卡機構簽帳消費金額為新台幣24,222億元，較2015年成長9%，簽帳手續費收入較2015年成長7%；預借現金金額為新台幣254億元，較2015年衰退7%，收入較2015年衰退1%；循環信用餘額新台幣1,091億元，較前一年底成長1%，收入較2015年衰退8%。另，截至2016年底，整體市場消費性貸款餘額為新台幣8,737億元，較2015年底成長1.8%。

3. 財務金融業務

回顧2016年，全球經濟緩步復甦，但各國復甦差異性仍在，美國央行率先邁開利率正常化腳步，其他主要發達國家仍偏向持續寬鬆，利差放大和資金重配置，讓市場金流迅速竄動，金融市場震盪加劇。另外2016年幾次重大選舉，除了民調糾結和最後結果大出意外，也加重市場波動。回顧2016年金融市場，可說是高波動、美元常勝、債市大修正，股市卻持續走高的一年。

展望2017年，美國升息的主要基調依然未變，包括美國本身、新興市場等能否承受美國升息三碼以上；另外中國的安定政策能否避免硬著陸，帶領區域重回穩復甦軌道。所以2017年重點是美國貨幣政策和中國維穩政策，能否帶給全球安定和信心，將是觀察重點。以川普選舉言語起伏，預估2017年政治影響市場權重

放大。此外，雖然市場逐漸消化英國脫歐和歐元區各國選舉負面解讀，但選舉議題或結果仍會傳導市場波動，預期美國貨幣政策、中國金融風險、歐元區選舉議題，將牽動今年金融市場的走勢，政治和區域風險管控將是財富管理的重點。

4. 電子金融業務

回顧2016年，永豐銀行用大數據助企業開拓市場，為客戶創造價值。金融業大數據除了替客戶制定精準的理財策略，也能協助小微企業拓展商機。永豐銀行整合金流、行銷及大數據，推出簡單易懂的網路賣家星座分析，例如，處女座賣家銷售文青商品比例最高；獅子座則是最愛賣流行時尚、美妝保養品；而最有團購號召力的賣家則屬水瓶座等，以星座凸顯賣家特質，提供有意創業的會員參考。

「豐掌櫃」讓偏鄉小農、青年文創市集發揮創意、創業皆不受時空侷限、網路收支收付更簡便。「豐掌櫃」並於2016年榮獲中華民國傑出企業管理人協會第17屆「十大傑出商品獎」殊榮。

展望2017年，創新支付工具有助提升交易安全與便捷，永豐銀行將持續開發多元數位金融服務，並運用大數據分析發展特色利基產品，提升客戶忠誠度，進而在營收上有所貢獻。此外，將深耕支付金流業務，打造便利支付生活圈，同時也將繼續扶持文創並支持偏鄉部落、青創小農。

(四) 研究與發展

■ 研究發展成果

- (1) 永豐銀行積極推展行動支付，與臺灣行動支付公司合作推出 HCE (Host Card Emulation，主機卡模擬) 手機信用卡業務，2016年8月上線為第一波開辦銀行，並首家將HCE服務整合在永豐銀行手機App-fun錢包中，兩大國際發卡組織MasterCard、VISA信用卡均適用；手機app-fun錢包同步提供優惠資訊、紅利兌換等，集結卡友所需的各項應用，大幅增加使用便利性。
- (2) 為擴展信用卡多元支付功能，永豐銀行於2016年6月推出美元、日圓、歐元雙幣信用卡，持卡人可於匯率較佳時買進外幣存放於外幣帳戶，持雙幣卡在海外刷卡消費帳款直接從外幣存款帳戶支付，讓客戶可自由選擇結匯時點取得較佳結匯匯率；雙幣卡並搭配外匯優惠讓客戶能兼顧投資、財務管理及出差或旅遊需求，延伸銀行卡產品線、增加產品的多樣性。另針對企業戶則於2016年11月發行美元雙幣公司卡，同樣可滿足公司戶刷外幣付外幣的便利性。
- (3) 2016年信貸電銷名單已全面導入回應預測模型，以回應機率與名單數取得最佳化名單，更精準及快速找出潛在目標客群、有效增加營收同時降低成本。未來除持續提升模型精準度外，另將運用「大數據」探索尚未被挖掘之潛力客戶態樣，建立以客戶為中心(Customer Centric)的信貸行銷模式。
- (4) 建立高資產客戶經營模式，提供尊榮客戶理財規劃、稅務諮詢、客制化商品及專屬服務團隊。
- (5) 商品及服務開發導入設計思考(Design Thinking)流程，於2016年7月進行客戶長期投資理財行為研究，並創新推出具失能防禦機制的安養信託服務，結合外幣金錢信託業務得代客結匯，提供客戶無後顧之憂之安養信託金流服務。
- (6) 提供客戶靈活、便利的理財工具，於2016年7月領先同業推出基金速配虛實通路整合服務及持續優化行動銀行app基金投資等服務。
- (7) 為確保企業及個人資料隱私及安全，積極推動提升資訊安全防護，永豐銀行順利通過ISO 27001:2013資訊安全管理系統驗證，成為國內最先取得新版標準認證之金融業者。
- (8) 推出「豐雲櫃台」預約服務。「預約取號填單」功能，透過手機app就可以事先預約分行及時段，也可針對存、提、匯款三大需求預先填單，免去民眾取號、填寫資料及排隊等待，進入分行即有專屬行員與櫃台服務。加上「雲端開戶」及「預約外幣現鈔」服務，只要上網預約開戶，就能大幅降低前置的文件準備及填寫流程；預約外幣現鈔則可指定幣別並至全台129家分行領取，也節省櫃台作業時間。
- (9) 法人客戶可透過企業網銀(寰宇金融網)上傳及放行薪資明細，及導入線上應收帳款融資推廣專案。

- (10) 寰宇金融網新增業界首創資金儀表板功能，協助企業掌握集團資金水位及分佈，提高資金使用效率。
- (11) 推出「境內實體通路支付O2O (Online to Offline)」，透過智慧型手機掃描商家QR Code即可完成付款購物。同時，亦取得跨境代收付業務許可，協助臺灣業者搶攻跨境商機。
- (12) 推出永豐繳費網，提供客戶線上繳費/稅服務。
- (13) 推出ATM跨行存款服務。
- (14) 現今客戶對外匯理財及資產配置需求增加，新增「不同外幣間外匯存款轉帳留單交易業務」，以多幣別、低門檻、多通路的服務特色，提供客戶更自主與便利之匯兌服務。

■ 未來研究發展計畫

- (1) 因應數位化金融發展趨勢，2017年擬規劃建置房貸商品平台，除依客戶需求提供各項商品資訊與試算服務外，並推出房屋貸款「彈性繳款」及「線上增貸」功能，亦結合信用卡提供房貸客戶「好房卡」，提供客戶更即時且便利之服務。
- (2) 持續進行商品或服務創新，提供客戶整合性投資管理規劃，包括導入投資組合工具，整合客戶需求、投資研究分析、商品組合及風險管理，提升精進理財諮詢服務，協助客戶掌握市場投資機會。
- (3) 深化理財潛力客群經營，運用社群媒體及影音應用與客戶互動與新世代溝通。
- (4) 整合系統平台功能及專業服務通路團隊，提供客戶更即時、便利、完整的資訊及服務。
- (5) 持續強化相關交易系統與運用系統功能，包括強化MMA金融交易網、財富管理系統、客戶關係管理系統、保管銀行系統、永豐信託網、安養信託系統、信託後台作業系統等功能。
- (6) 基於滿足客戶需求及兼顧交易安全之前提下，將依循「信用卡業務機構辦理手機信用卡業務安全控管作業基準」，透由財團法人聯合信用卡處理中心與卡片品牌所有者VISA、MasterCard(簡稱卡組織)連線合作，使用卡組織提供的代碼化服務，與數位支付服務供應商，例如提供Apple Pay的Apple公司、提供Android Pay的Google公司、提供Samsung Pay的Samsung公司，開辦「代碼化手機信用卡」業務。
- (7) 為提昇永豐銀行信用卡收單業務效能及服務品質，並有效降低系統維護成本，將自行建置信用卡收單系統，藉此取得系統自主能力，以因應日新月異之新收款工具需求。
- (8) 應用FCI (Factors Chain International) 國際應收帳款組織在Factoring之經驗與績效，透過FCI平台間的互助合作，深入了解全球客戶，開發及拓展產業供應鏈與跨平台業務的整合。
- (9) 持續FBI (Factoring by Insurance) 業務，強化與國際級保險公司合作，建構應收帳款承購平台，協助客戶開發全球新商機。
- (10) 強化法人金融放款內部評等模型，將風險評估、定價策略以及績效管理相互結合，落實考量風險成本定價，以提升整體收益，並維持安全的資產品質。
- (11) 結合永豐金控整體集團與策略聯盟行之資源，提供客戶涵蓋法人金融、財務金融、財富管理及資本市場等整合性產品，加速建立永豐銀行營業據點佈局，全力耕耘大陸地區、北美及東協地區華商業務，擴大跨洲業務範疇，提供全球華人全方位金融服務。
- (12) 積極透過永豐金控整合銀行、證券及投信等子公司與策略聯盟行之合作與資源，持續引進並開發符合客戶需求之投資商品，擴充產品線，提供客戶多元化及客製化理財服務；並因應人民幣跨境貿易及大陸地區境內投資擴充產能與海外籌資之需求持續增加，提供客戶參與多元化籌資管道，緊密追蹤市場波動，逐步增加獲利。
- (13) 因應法令陸續開放電子支付、BANK3.0及跨境收付等業務，將持續開發多元數位金融服務，成為對客戶創造價值的長期夥伴。
- (14) 為因應金融科技(FinTech)發展，永豐銀行積極規劃金融業務創新及轉型方案，推動區塊鏈技術研發與金融資訊專利布局，建構虛實整合、以客戶為核心的服務新模式，提升業務競爭力。

(五) 長、短期業務發展計畫

法人金融業務

1. 短期業務發展計畫

- (1) 運用永豐銀行國內分行之通路優勢，持續深耕既有客戶，拓展新法人客戶關係，在授信業務成長的同時，亦有效控管資產品質與確保永豐銀行業務成長之穩定獲利。
- (2) 提升永豐銀行於國內外存款、放款規模及市占率，持續拓展新存款客戶，增加企業活期性存款以降低資金成本，並實施目標導向之資產負債管理，以降低結構性風險。
- (3) 掌握再融資需求，提升及擴大聯貸主辦案件之質與量；強化東南亞國家商情蒐集，運用海外分行平台及同業策略聯盟，開發台商跨境聯貸案或參與當地高信用評等企業之國際聯貸；擇優參與東南亞國家併購融資聯貸案以及政府、國際金融機構、國際多邊組織(IMF/ADB/AIIB)參與或保證的基礎建設聯貸。
- (4) 持續拓展兩岸五地間應收帳款承購業務平台；透過全球數家知名信用保證機構合作、FCI (Factors Chain International) 國際應收帳款組織，為法人戶承擔海內外買受商之商業信用風險、提供資金融通服務、推動以貿易為基礎之應收帳款承購業務，提升中小企業出口競爭力，帶動公司業績成長。另輔以電子商務平台加強 e 化功能，在全球資訊整合服務下，提供客戶更便捷、更有效率的資金管理服務。
- (5) 隨各產業經濟情勢之變化調整授信政策，確實執行授信風險管理，針對不同特性客戶之需求給予適當規劃。進行法人金融徵信審查及貸後流程系統優化工程，加強授信流程與簽核權限等各項控管功能。持續進行軟硬體設備升級，改善系統穩定性及準確性，提升工作效率及風險控管品質。
- (6) 順應政府積極推動新南向政策，永豐銀行將以越南經貿核心的胡志明市為東協地區先行據點，積極開發華商客戶與越南當地企業，結合策略聯盟行之資源，多角化經營東協地區市場，以提供客戶整合性跨洲金融服務。
- (7) 強化海內外通路業務合作平台效能，串連海外分行、子行與國內通路之緊密合作，提供集團客群兩岸五地及東協地區金融服務，提升客群往來深度與廣度，發揮通路價值與跨售綜效，驅動海外法金業務獲利引擎。
- (8) 擴大西進客戶廣度，延伸業務觸角於中國大陸內陸區域，尋找利基客群，並藉由各項業務專案驅動海外業務動能，同時掌握「一帶一路」聯貸商機，多面向提升海外業務成效。
- (9) 積極延攬外部與培訓內部國際金融人才，以支應未來海外據點擴張之人才需求，強化組織之競爭力。

2. 長期業務發展計畫

- (1) 以亞洲地區最佳金融機構為目標，積極整合資源，建立台資銀行人民幣業務領導品牌地位，同步發展國內外業務，並持續強化營運績效，創造新世紀金融新絲路，成為各國企業與個人往來大中華市場的橋樑。
- (2) 建置更完備的海外業務平台，以成為跨洲服務的國際性銀行。
- (3) 客戶導向組織架構下，運用永豐銀行整體資源進行業務整合，提供企業從籌資、建廠到營運的各階段金融需求及客製化解決方案，垂直整合法人金融服務。
- (4) 結合法人金融業務管理與授信風險管理，發展進階風險量化技術與建置信用資料庫，應用於定價、動態風險控管、決策支援與績效管理，建立完善授信預警系統，掌握授信信用變化及時採取因應措施。
- (5) 整合各營業據點之營運資源及業務優勢，建構各項業務跨售平台，結合優化之電子金融系統與功能，同步串聯兩岸五地及東協地區華商金流，提供全球華商在地化及全球性的金融服務。

個人金融業務

1. 短期業務發展計畫

- (1) 研發多元化產品，符合潛在目標客戶需求。
- (2) 深耕既有客戶，提升往來產品數，增加手續費收入。
- (3) 以「永豐成家」品牌概念搶攻首購市場，以助年輕客群一圓「成家」夢想。

- (4) 聚焦家庭客群，提供全方位的金融服務，掌握世代傳承的往來商機。
- (5) 擴大策略聯盟合作對象，提供客戶優惠服務，提升客戶滿意度。

2. 長期業務發展計畫

- (1) 配合主管機關政策，於「穩健經營、分散風險、維持資產報酬率、確保資產品質」之經營原則下，協助通路增加優質且高資產之目標客群。
- (2) 提供以客戶需求為導向之便利及完整的金融服務與附加價值，以維繫客戶忠誠度，建立長期往來關係。
- (3) 維持低逾放之優良資產品質，使壞帳損失最小化，提高產品整體收益。

財富金融業務

1. 短期業務發展計畫

- (1) 發展以客戶需求為導向的業務模式，成為客戶穩健財富累積理想品牌，深入了解客戶需求與客戶風險承受能力，建立風險報酬並重之資產配置服務。
- (2) 強化客群經營，深化客戶往來，依客戶需求提供理財商品與結合信託服務，除滿足客戶不同人生階段理財需求外，另提供客戶無牽掛的退休安養服務。
- (3) 以專業服務通路團隊提供差異化之商品、理財資訊、權益及理財服務，提升整體服務品質。
- (4) 持續提升電子交易平臺，提供豐富、即時、便利之電子金融服務。
- (5) 持續進行商品或服務創新，提供客戶整合性投資管理規劃，包括導入投資組合工具，整合客戶需求、投資研究分析、商品組合及風險管理，提升精進理財諮詢服務，協助客戶掌握市場投資機會。
- (6) 升級或汰換主要系統平台：MMA金融交易網、財富管理系統、永豐信託網、信託後台作業系統、安養信託系統、保管銀行等系統暨推動相關新功能上線，並完成債券交易系統之建置。
- (7) 結合海內外產品單位，運用金控及策略聯盟行之資源，開發多樣化財富管理業務，並提供海內外客戶客製化投資商品，以多元化之理財管道提供客戶全方位的金融服務。

2. 長期業務發展計畫

滿足客戶多元便利的理財需求及提供可靠安心的理財服務，成為客戶倚賴的財富管理銀行：

- (1) 提供優質的商品與整合的價值服務。
- (2) 建立便利的銷售管道與高效能的財富管理與交易系統平台。
- (3) 全方位財富管理業務的團隊，依客戶需求提供專業的理財諮詢及信託規劃服務。
- (4) 發展高品質的作業服務與良好風險控管機制。
- (5) 以香港為財富管理中心樞紐，並重發展基金、保險與結構型商品等三大主軸理財商品，透過境內外產品及業務整合，鎖定高資產華人客群，擴大私人金融理財業務。

消費金融業務

1. 短期業務發展計畫

- (1) 建立「深耕銀行卡、慎選聯名卡」的信用卡發卡策略，有效提高信用卡獲利。
- (2) 積極推展多元行動支付，提供客戶更便利的消費付款方式。
- (3) 建置自有收單系統，有效降低營運成本，提高市場競爭力。
- (4) 分眾經營提升卡戶貢獻度並聚焦高價值銀行客群。
- (5) 精準配置各項資源以有效快速提升信貸業務量，增加整體消金業務收益。

2. 長期業務發展計畫

- (1) 維持業務規模穩健成長，運用通路優勢提高客戶終身價值與貢獻度，進而增加收益及持續提升經營績效。

- (2) 持續透過媒體、廣播、網路等管道進行產品及活動宣傳，強化永豐銀行消金業務品牌知名度，提升廣宣效益。
- (3) 提供差異化產品與服務，成為靈活、便利，客戶信賴之消費金融品牌。
- (4) 以精準完整評分模型機制進行風險分群，以穩健之資產品質進行其他銀行產品跨售。
- (5) 配合大陸營運據點之申設，借重既有發卡及客戶經營團隊經驗，建構消金業務未來在大陸地區之發展模式及契機。

財務金融業務

1. 短期業務發展計畫

- (1) 強化財務行銷團隊與跨部門合作，發展客戶導向差異化商品組合及銷售服務模式，並協助分行通路創造綜效，依客戶分群提供不同族群客戶之最適資產負債投資及避險需求規劃，增進客戶業務往來深度及廣度，提升穩定獲利來源。
- (2) 提供即時整合性部位資訊，有效掌握交易風險及內部風險管理，以利交易員跨工具避險，強化造市能力。
- (3) 藉由擴增投資標的，進行多元化投資，達到調整獲利結構，以達成自營收益之目標，並深化海內外財務與業務合作，提升操作績效。
- (4) 配合外部法規修訂，調整相關交易規範與流程並落實執行，增進商品自行評價能力，強化風險控管。
- (5) 運用香港為國際金融中心之優勢，兼顧風險與收益，積極開發金融操作工具，並掌握市場資金供需波動，提升整體資金運用效能外，並開發跨境客群避險需求，增加穩定的資金部位及提升外匯操作收益。
- (6) 持續佈建大陸地區境內外人民幣投資部位，擴大人民幣去化及提升人民幣收益；並持續增加國際初、次級市場債券，提升非大陸地區相關之投資部位占比，分散投資部位風險。

2. 長期業務發展計畫

- (1) 建置及發展多元化商品及平台，運用商品包裝創造差異化，滿足客戶避險與投資需求。
- (2) 優化交易系統，透過長期發展系統化財務分析模型及尋求更完備之前中後一貫作業流程，創造高附加價值之交易及盈餘，增進金融商品市場競爭力。
- (3) 致力提升財務團隊的專業技能及區域金融趨勢掌握，期能在業務版圖擴張過程中，不斷創造新商機。
- (4) 持續開發金融避險商品，以因應目標客戶之避險與交易需求，並積極與香港/大陸地區優質銀行策略合作，以充分掌握人民幣衍生之業務商機。
- (5) 加強金融商品行銷人員專業訓練，持續建構離岸人民幣業務交易平台及發展『多元貨幣』業務，以提高匯差及手續費收入，並整合銀行資源共同開發業務，積極擴大現有客戶及新客戶之金融交易服務客戶基礎，不斷創建金融新契機。

電子金融業務

1. 短期業務發展計畫

- (1) 持續開發並精進系統，以提供安全且便利的數位金融服務。
- (2) 因應手持移動載具快速普及，持續擴增行動銀行功能與服務。
- (3) 運用資料分析虛擬通路客群樣貌及行為，規劃行銷活動深化網路會員經營。
- (4) 豐掌櫃店家維繫及合作推廣，滿足客戶網路金流需求解決方案，且與平台結合提升交易量。
- (5) 透過金流打造企業資訊及服務平台，接觸中小企業客戶並進行融資、投資理財商品等多樣產品服務，以提升客戶滿意度。
- (6) 透過企業網銀平台積極強化及整合現金管理產品並提高現金管理產品服務效能，滿足跨國集團企業資金帳戶的整合管理需求。

2. 長期業務發展計畫

- (1) 因應跨境收付需求發展快速，在符合法規開放進程下，持續強化線上與線下跨境收付業務佈局。
- (2) 積極建構行動收付及行動理財服務，迎合智慧手持載具的成長態勢。
- (3) 協助微創企業，輔以網路行銷推廣以利拓展業務，提供專業完善的財務規劃及微型企業融資，協助其穩健經營及成長，使微型企業能在日益蓬勃的網路市場裡，創造更高之產業價值及經貿商機，迎合全球電子商務潮流。
- (4) 提高現金管理產品附加價值、強化金流產品搭配客群之區隔化，以成為客戶的現金管理主力銀行。

C. 永豐金證券

(一) 業務範圍

1. 業務內容

永豐金證券為一綜合券商，主要業務內容如下：

(1) 經紀業務

受託買賣上市(櫃)及興櫃有價證券，提供有價證券融資融券業務、證券業務借貸款項、有價證券借貸、不限用途款項借貸業務等服務、FINI經紀業務以及複委託買賣外國有價證券，產品涵蓋美、日、歐、澳、新加坡、馬來西亞、港股、中國A股等股票市場及上述市場之ETF商品。

(2) 期貨交易輔助及期貨顧問業務

提供投資人期貨、選擇權交易服務，並接受客戶委任，對期貨交易有關事項提供研究分析意見或建議、發行出版品及舉辦講習。

(3) 電子交易

提供投資人買賣上市(櫃)及興櫃有價證券、期貨、基金、港股、美股、境外基金下單之整合性電子交易平台，包含網路交易平台、行動商務系統、及語音下單系統等。

(4) 財富管理業務

提供高淨值客戶資產配置或財務規劃等顧問諮詢或金融商品銷售服務，以信託方式接受客戶執行資產配置。

(5) 自營業務

於證券市場自行買賣有價證券，國內外證券相關期貨契約及選擇權契約之自行買賣與造市，並研究及建立結構性、避險性之交易策略。

(6) 承銷業務

輔導國內公司及外國企業申請上市、上櫃掛牌及興櫃登錄，協助公司於國內外資本市場籌募資金、提供財務顧問規劃諮詢服務。

(7) 股務代理

為公開發行公司承辦股務事項之代理與諮詢顧問。

(8) 固定收益業務

自營及受託買賣債券、票券、資產證券化商品及利率相關產品，辦理外幣拆款業務、代理買賣外國債券業務，以及因自營承銷而從事之外匯避險交易，債券及資產證券化商品等固定收益產品之承銷及財務顧問。

(9) 衍生性金融商品業務

辦理認購(售)權證之發行及避險、股權交換、股權選擇權、轉換公司債資產交換及結構型商品業務。

(10) 國際證券業務

經營離境證券業務，辦理外幣有價證券或外幣金融商品之經紀、財富管理、承銷、自營業務、帳戶保管業務，以及經主管機關核准辦理之其他與證券相關外匯業務。

(11) 僑外資保管業務

提供境外華僑及外國人投資國內證券時，辦理有關證券投資的款券保管、交易確認、買賣交割及資料申報等整合性服務。

2. 營業比重

最近二年度營業收入總額及營業比重

單位：新台幣佰萬元

業務項目	2015年		2016年	
	金額	比例	金額	比例
經紀業務	4,533	68.72%	4,526	66.83%
自營業務	1,028	15.59%	1,280	18.91%
承銷業務	634	9.61%	656	9.68%
其他	401	6.08%	310	4.58%
合計	6,596	100.00%	6,772	100.00%

最近二年度主要業務市場占有率

業務類別		2015年		2016年	
		市占率	排名	市占率	排名
經紀業務	現貨交易	4.80%	4	4.69%	4
	電子交易	5.87%	4	5.64%	4
	期權交易	6.03%	3	6.11%	4
	融資餘額	6.61%	4	6.79%	3
承銷業務	國內主辦案件數	19件/8.15%	3	11件/6.40%	5
	國內主協辦承銷金額	NT\$6,671佰萬/5.64%	7	NT\$4,132佰萬/5.17%	5
權證業務	發行檔數	3,122檔/11.89%	2	2,640檔/10.75%	3

2016年經紀業務市占率4.69%，同業排名第4，勇奪證交所經紀商ETF交易競賽「臺股揚升獎」、「傑出比重獎」、「步步高昇獎」；電子交易市占率5.64%，同業排名第4；期權業務市占率6.11%，同業排名第4，榮獲期交所第二屆期貨鑽石獎「期貨交易輔助人交易量鑽石獎第一名」；融資餘額市占率6.79%，同業排名第3。在承銷業務方面，積極輔導優良企業上市櫃及興櫃掛牌，2016年承銷主辦件數共11件，同業排名第5，主協辦包銷金額新台幣4,132佰萬元，同業排名第5，榮獲FinanceAsia卓越20白金獎「台灣最佳證券承銷商」的肯定，並獲證交所「活絡經濟獎-IPO籌資金額第二名」、「活絡經濟獎-IPO市值第三名」，以及櫃買中心「推薦輔導上櫃及興櫃家數第二名」。在權證業務方面，權證發行檔數2,640檔，同業排名第3，榮獲證交所「權證績優發行人獎」與「權證受託買賣成交金額獎第四名」。

期自策略交易團隊積極參與造市，勇奪期交所「人民幣匯率期貨造市績效鑽石獎第一名」，並且在ETF造市套利業務上亦表現亮眼，榮獲財資(The Asset)頒發The Asset Triple A Asia ETF Awards 2016「Best Market Maker-Highly Commended in Taiwan」獎項。固定收益業務團隊積極投入台幣公債次級市場交易，榮獲財資(The Asset)頒發The Asset Benchmark Research Awards-Top Banks in Asian Currency Bonds 2016「Top Banks in the Secondary Market-Government Bonds in Taiwan第三名」的肯定，並再度蟬聯櫃買中心評選為「優良中央公債造市商」。

3. 計畫開發之商品與服務

(1) 新種業務開辦

- 開辦受託辦理定期定額買賣有價證券業務。

- 申請辦理證券業務相關之即期外匯交易及衍生性商品業務。
- 申請辦理OSU外幣股權衍生性金融商品，其連結標的涉及國內股權之股權交換業務。

(2) 提升電子金融服務

- 提供雲端自選股功能，並擴大行動業務服務項目，如線上存券匯撥、現券償還等。
- 優化「豐管家」為整合性APP入口，並提供雙向借券、不限用途款項借貸、定期定額買賣有價證券等產品服務。
- 發展機器人理財服務，透過線上提供客戶雙向理財投資與服務。
- EZTrade網路交易平台改版，以客戶角度出發，深化數位交易與服務，經營數位客群。

(3) 研發新產品及強化服務

- 進行ETN(Exchange Traded Notes)新商品業務開發。
- 提供境外客戶以信託方式辦理财富管理業務服務。
- 優化複委託平台與系統，包含：即時損益功能、帳務系統優化、交易系統優化、債券系統、跨幣別換匯交易等五大精進功能。
- 因應股票逐筆交易，持續優化權證造市報價模組。
- 開發期貨逆向當沖策略，運用市場計量資訊，研判是否適合反向策略，逆勢操作以獲取短線當沖利潤。
- 新增期顧會員課程上課模式，運用時下先進技術，顧問課程採直播模式進行。

(二) 本年度經營計畫

1. 維持經紀核心業務發展，提升通路營運效益及法人市占。
2. 持續轉型财富管理業務，提供理財型服務，強化通路價值。
3. 提高財務顧問業務比重，持續發展兩岸三地跨境投行業務。
4. 開發跨市場、跨產品交易模組，持續精進穩定性獲利能力。
5. 引領金融創新，持續開發新種固定收益業務。
6. 強化轉投資經營績效及併購綜效，提升海外轉投資獲利貢獻。
7. 創新數位金融服務，精進數位平台功能。
8. 優化人力資本及資訊科技基礎建設，強化長期競爭力。

(三) 證券產業概況

臺灣資本市場自2012年起因一連串不友善的加徵稅費政策，造成台股量能萎縮，即使證所稅爭議不確定因素已消除，2016年市場景氣在全球主要國家持續貨幣寬鬆的政策下，受惠國際資金充沛已脫離谷底，惟台股量能卻依舊低迷，周轉率持續不振。主要原因除了受到稅制改革影響，臺灣股市資金紛紛轉往海外或其他市場發展外，投資人結構轉變、法人交易比重大幅成長，也是成交量及周轉率降低的重要因素。

為恢復投資人信心、活絡證券市場、提振台股成交量能，金管會繼2015年2月推出證券市場揚升計畫後，於2015年底再行公布推動證券市場揚升計畫進階版，內容包括：放寬股權募資平台業務範圍、開放證券商辦理不限用途款項借貸業務、研議開放陸客來臺投資及擴大當沖交易標的範圍等，並於2016年底提出調降當沖證交稅率方案，透過減稅可望提升台股成交量。此外，為滿足專業機構投資人及高淨值投資法人多元化投資需求，自2016年10月起開放證券商得於營業處所與專業機構投資人及高淨值投資法人買賣外幣計價之結構型債券。另因應金融科技發展趨勢，於2016年12月同意證券商營業據點得不設經紀業務，以及營業處所得分租異業，以降低

證券商營運成本並增加收入。2017年1月中央銀行宣布將開放證券業辦理新台幣即期外匯交易，以及外匯衍生性金融商品業務，大幅提升證券業者競爭力、擴大業務範圍並提供客戶附加服務。

展望未來，金管會將持續推動鬆綁金融法規及開放相關措施，協助及鼓勵業者朝向國際化發展，並提升金融業者的產品創新能力，讓金融業者能獲得更多商機，提升競爭力。希冀在主管機關的引領下，建立有利國內證券業者經營環境，拓展金融服務版圖，持續滿足投資人多元化的投資需求及健全證券產業之穩定發展。

(四) 研究與發展

永豐金證券2016年研究發展成果如下：

1. 持續轉型財富管理業務發展

- (1) 打造敦北分公司成為永豐金證券唯一一個沒有開辦國內一般經紀(現貨、期貨)業務的分公司，以直銷業務團隊的經營模式發展財富管理業務，結合證券複委託、財管信託及保險，提供包含投資、信託、稅務諮詢等創新優質的理財商品及資產管理規劃。
- (2) 完成竹科、市政、苓雅、北高雄等分公司以轉型財富管理之新型態營業據點裝修，以舒適尊榮的理財環境及專業服務為核心全新設計，提供全功能整合式理財金融服務。
- (3) 辦理財務顧問(FC)和各項商品教育訓練，積極協助營業員轉型為理財專員。
- (4) 完成投資型保單、境外結構型商品建置及銷售，外國有價證券部分推出特別股與海外債券，提供高資產客戶更完整的理財商品，豐富財富管理產品線。

2. 開辦新業務、開發新商品項目

- (1) 開辦不限用途款項借貸業務，有助投資人資金運用效率。
- (2) 開辦Cross Currency Swap業務，提升公司資金調度能力，降低公司外幣資金成本。
- (3) 開辦並承作「新台幣或外幣(含人民幣)計價連結外國(含涉及大陸地區)股權選擇權」、「外幣(含人民幣)計價連結國內股權選擇權」之單項及其再組合業務之交易。
- (4) 推出新型態結構型商品(多資產彩虹選擇權結構型商品、連結台股外幣計價股權選擇權、OSU連結台股外幣結構型商品、每日累計區間計息型結構型商品)，提供投資人在標的股票盤整與下跌時可從事避險與獲利之操作。
- (5) 開辦OSU帳戶保管業務，提供客戶多元服務。
- (6) 開辦OSU保本型商品(PGN)，陸續提供客戶台幣與外幣計價連結利率保本型結構型商品服務。

3. 領先同業、創新業務，提供便利電子金融服務

- (1) 成功主辦承銷國內首檔壽險投資型保單連結債券發行，獨家提供保戶次級市場流動性。
- (2) 繼2015年率先同業推出便捷的「既有客戶線上加開財富管理信託帳戶」服務後，2016年線上開戶服務再升級，推出既有客戶線上加開信用帳戶、複委託、自然人借券、不限用途款項帳戶等自動化流程，提升服務效率。
- (3) 提供客戶利用豐管家APP線上申請開通財富管理信託電子交易服務，客戶服務更加升級。
- (4) 完成建立社群客戶精準行銷模式，維繫既有客戶及虛擬潛在客戶開發，實踐「線上結合線下(Online to Offline, O2O)」服務模式。
- (5) 完成建置基金速配網站工具及整合性帳戶管理與資產總覽，提供客戶便利電子金融服務平台。

未來，永豐金證券將持續研究及開展新種業務、提升電子交易平台功能及提供完整數位金融服務，並建構多元產品及服務、豐富財富管理產品線，以提供客戶多元化商品，滿足各項投資需求。

(五) 長、短期業務發展計畫

1. 短期業務發展計畫

- (1) 持續轉型财富管理業務。
- (2) 持續轉型投資銀行創新業務。
- (3) 持續發展新種固定收益業務。
- (4) 持續自營穩定性獲利。
- (5) 持續提升海外轉投資獲利貢獻。

2. 長期業務發展計畫

- (1) 兩岸三地最靈活便利的金融品牌。
- (2) 證券產業金融創新領導者。
- (3) 成為泛太平洋區最具影響力之華人券商。

D. 永豐金租賃

(一) 業務範圍

1. 業務內容

因應客戶企業發展之各階段需求，提供分期付款買賣、租賃業務、不動產租賃及融資等相關業務，業務項目分述如下：

(1) 租賃業務

提供企業相關租賃業務包括：機器設備、生產線、醫療設備、船舶、車輛等融資性租賃及營業性租賃等服務，協助企業透過租賃架構操作取得生財器具設備之所有權或使用權，協助企業營運成長所需。

(2) 分期付款

藉由代客戶購買各種營運所需之設備機具、生財器具、醫療設備及原物料等物品，再以分期付款方式售予客戶，進而協助客戶資金之運用規劃。

(3) 其他

包括原物料、商品的買賣交易；代客戶墊付購入各項生財器具，如：船舶及運輸設備等預付款項；都更計劃、商務旅館及商辦大樓等不動產開發及租賃等業務。

2. 營業比重

最近二年度主要業務資產比重

單位：新台幣佰萬元

承作類別	2015年		2016年	
	本金餘額	比 例	本金餘額	比 例
分期付款	10,187	35.49%	9,150	36.90%
租 賃	5,605	19.53%	6,359	25.65%
其 他	12,910	44.98%	9,287	37.45%
合 計	28,702	100.00%	24,796	100.00%

(二) 本年度經營計畫

1. 持續擴展臺灣地區生產事業客戶，以擴大資產規模。
2. 積極佈局亞太新市場，擴展華商業務版圖。
3. 持續深耕利基市場及專案產品，以專業、效率及彈性，獲取最適報酬。
4. 落實風險管理、維護資產品質及法令遵循、提升授信決策及組織運作效能。
5. 持續組織及人員充實與培育，儲備海外市場人才，以厚植業務擴展及派外之人才庫。

(三) 租賃產業概況

依據2016年世界租賃年鑑（World Leasing Yearbook 2016）統計，中國大陸與臺灣租賃市場滲透率分別為3.4% 與8.3%，遠低於其他先進國家15-30%之滲透率，可見兩岸融資租賃市場還有很大的提升空間及市場潛力。

金融市場日新月異，租賃需求日益增長，截至2016年底，租賃公會的會員共有36家，其中金融機構轉投資有16家、企業集團投資有7家、車商轉投資有7家，另外還有外商體系有6家。2016上半年租賃公會統計租賃業承作金額達新台幣1,600億元，可看出租賃業促進臺灣經濟發展扮演重要角色，尤其是輔助中小企業上，中小企業是臺灣產業的主體，2016年中小企業白皮書統計2015年臺灣中小企業有138萬3,981家，占全體企業97.69%，較2014年增加2.29%，創下近年來最高紀錄。租賃業一直以來扮演提供客戶企業的轉型與創新階段中，彈性融資的重要資金提供者。

大陸租賃業市場隨著“十三五”規劃的展開，需大量的設備和固定資產的投資，更造就了世界上最大的潛在租賃市場。大陸經濟發展政策的展開及各方高度支持租賃產業下，據大陸中商產業研究院《2016-2021年中國融資租賃行業市場前景調查及投資戰略研究報告》顯示：大陸融資租賃行業未來仍將保持年均20%以上的複合增速。展望2017年，永豐金租賃在臺灣與中國大陸兩地租賃公司的雙引擎趨動下，持續加強產業深化，朝專業利基市場深耕，整體營運獲利動能應可樂觀預期。

(四) 研究與發展

永豐金租賃已於臺灣、大陸及東南亞等地佈局網絡，國際化為本公司重要的發展策略，掌握全球租賃即時市場訊息，並積極拓展租賃業務，成為金控集團業務交流及合作之重要連結。基於多年形成的深厚行業經驗及產業客戶基礎，大陸業務目標方向集中於醫療及教育等領域，在積極進行產業營運模式的探索下，已初見成效，有所斬獲。永豐金租賃在追求業務成長之同時，亦持續強化風險管理核心能力，確保公司抵禦風險能力。

(五) 長、短期業務發展計畫

1. 短期業務發展計畫

- (1) 持續推展臺灣企業租賃及分期付款等各項業務，以強化客戶服務及案件掌控追求分散風險的穩定成長。
- (2) 大陸方面除深耕目前中小企業設備融資租賃市場，在地化貼近地區特色產業，並積極尋找利基市場且進行客戶開拓，目前聚焦於醫療及教育事業，分散產業風險，並與具實力之設備供應商進行策略聯盟，取得雙贏。
- (3) 積極開發亞太地區-東南亞等新興市場，提高華商客戶群占有率。
- (4) 持續拓展中大型運輸設備等利基市場，並有效提升風險報酬。
- (5) 兩岸三地業務平台共同開發業務，整合客戶需求以提供全功能資金規劃服務及創造各項新產品架構。
- (6) 進行各種育才、留才及教育訓練內涵與制度充實專案，儲備海外市場人才，以厚植業務擴展及派外之人才庫。

2. 長期業務發展計畫

- (1) 持續臺灣與中國大陸兩地跨平台業務整合，提升於兩岸租賃業務之市場占有率及專業地位。
- (2) 積極開發東南亞業務，設立具市場潛力的營業據點。
- (3) 與金控集團策略夥伴尋求各項合作契機，突破特殊產業進入障礙，建立利基型競爭優勢。
- (4) 擴大資產規模，提升營運效能，延續最佳資產配置及穩健獲利之租賃公司。

E. 永豐證券投資信託

(一) 業務範圍

1. 業務內容

- (1) 證券投資信託業務。
- (2) 全權委託投資業務。
- (3) 證券投資顧問業務。
- (4) 期貨信託業務。
- (5) 其他經主管機關核准之有關業務。

2. 營業比重

主要業務項目營業比重

基金類別	占經理費收入比率	占手續費收入比率
公募基金	90.03%	100.00%
全權委託及私募基金	0.91%	-
境外基金	9.06%	-
合計	100.00%	100.00%

3. 主要業務概況

(1) 公募基金：

永豐投信旗下共20檔公募基金，合計管理規模約新台幣319.88億元，產品類型多元豐富，包括國內外股票型、平衡型、指數型、ETF、保本型及固定收益型等各類產品。

2016年募集一檔傘型基金，包含兩檔子基金為「永豐標普500紅利指數基金」及「永豐標普東南亞指數基金」募集總規模達新台幣20億元。

2016年度，永豐趨勢平衡基金榮獲理柏臺灣基金獎及台北金融研究發展基金會主辦的傑出基金金鑽獎（平衡型基金10年期獎項），永豐領航科技基金亦榮獲傑出基金金鑽獎（國內股票科技類3年期獎項）。

(2) 全權委託及私募基金：

至2016年12月底，永豐投信全權委託代操契約金額為新台幣201.43億元、代操契約數量12件，受託對象包括政府基金、VIP客戶及專業機構法人。

私募基金業務方面，「永豐策略投資一號基金」資產規模約新台幣5.64億元。

(3) 轉投資事業：

永豐投信與大陸廈門國際信託公司合資設立「圓信永豐基金管理公司」2016年底共發行6檔公募基金、24檔專戶產品，規模合計為人民幣101.70億元。

4. 未來計畫開發之新商品及服務

- (1) 追求主動型基金良好績效，持續發展全球指數產品並關注客戶需求持續研發利基型產品。
- (2) 官網改版，優化使用介面及資訊內容；加強電子交易功能，提升客戶交易便利性及使用性。

(二) 本年度經營計畫

1. 主動型基金績效為本。
2. 指數基金擴增投資領域。
3. 關注通路與客戶需求。
4. 提升品牌能見度。
5. 整合電子化服務介面。

(三) 證券投資信託產業概況

1. 共同基金市場概況

根據投信投顧公會資料顯示，投信投顧資產總規模至2016年12月底達新台幣3.59兆元，較前一年減少新台幣175億元，其中，共同基金規模為新台幣2.12兆元，較前一年減少新台幣801億元；全權委託及私募基金規模新台幣1.46兆元，則較前一年底的新台幣1.40兆元增加新台幣593億元。

2. 資金流向股票債券平衡基金、固定收益型及指數股票型基金

2016年受到英國公投脫歐、美國總統選舉、恐攻等影響，全球股市波動劇烈，風險趨避心理使得資金流入風險相對較低的產品，同時國內發展指數股票型基金的環境日趨成熟，槓桿指數股票型基金及反向指數股票型基金紛紛成立，同步推升指數股票型的基金規模。

指數股票型基金全年規模增加新台幣580.11億元居冠，股票債券平衡型基金增加新台幣171.71億元居次，固定收益型基金增加新台幣169.20億元居第三。

貨幣市場型基金受到國內利率下調而影響到基金績效，致使基金規模減少新台幣146.37億元，成為淨流出最多的類型。至於國內台股基金已第5年失血，去年再遭淨贖回新台幣293.90億元。

3. 全權委託代操契約數、規模同步成長

至2016年12月底，國內投信公司經營全權委託代操契約數量為446件，代操契約金額為新台幣1兆2,836億元，較前一年底代操契約數416件增加30件，規模自新台幣1兆2,665億元增加新台幣171億元。

4. 私募基金規模大幅成長

至2016年12月底，發行私募基金家數維持19家，基金數量增加到50檔，基金規模為新台幣334.43億元，較前一年底規模增加新台幣202.21億元。

(四) 研究與發展

1. 新版基金事務管理系統於2017年上線，改善作業效率、提升交易安全功能並支援業務即時管理。
2. 新版電子交易系統於2017年上線，強化投資人服務介面、支援各種瀏覽器並具備功能擴充彈性。
3. 投資風控電子化整合平台，2017年第一季起分階段上線。
4. 行動網頁/APP新增定期定額交易功能，小額客戶投資更便利。

(五) 長、短期業務發展計畫

1. 產品策略

- (1) 長期以發展指數基金為主軸，短期為因應環境及市場需求研發具利基型產品。通過量化模型及綜合評估，每季嚴選具成長潛力的基金進行再促銷。

- (2) 透過電子化平台整合投資流程與風控，在嚴控交易風險下追求基金卓越績效與穩定報酬。
- (3) 投研人才循序養成，善用資源積極外部交流，以爭取國際化合作機會。

2. 行銷策略

- (1) 內部通路將強化產品溝通與服務，透過舉辦大小型客戶說明會，以增強通路與客戶之間的黏度，並定期提供投資建議增加銷售機會。外部通路部分將搭配基金銷售，擴大合作銷售通路。
- (2) 善用金融科技服務往來客戶，透過電商平台交易，提供即時的理財資訊，引導小額客戶透過平台進行交易，以提升經營與服務效益。
- (3) 適度運用平面與網路媒體，爭取品牌能見度。舉辦社會關懷活動，深化企業社會責任。

3. 營運策略

- (1) 以效率與品質為本，整合電子化服務介面，確保作業流程信賴度。
- (2) 提升作業效率、培育人力，落實培訓、考核及獎金制度。

F. 永豐創業投資

(一) 業務範圍

主要業務為針對全球經濟及產業發展趨勢，尋求掌握重點產業之核心知識及關鍵成功因素，進一步對國內外具成長潛力之企業進行資本投資，且對被投資事業提供具附加價值企業經營管理諮詢服務及引進金控集團整合性金融服務，帶動新創事業發展，以創造投資收益並繁榮國家經濟，善盡企業社會責任。

(二) 本年度經營計畫

隨著產業結構轉變，以生技醫材、文化創意、電子商務及數位經濟、FinTech、智能製造及物聯網、雲端及大數據等六大產業為重點關注產業，凝聚投資焦點。執行策略：在既有投資基礎上，深化生技醫材投資；建立專業文創投資形象，吸引優質案源；尋求與在海外設立據點或服務之電商公司或國內大型網路集團合作，開發投資機會，推動電子商務及數位經濟投資；積極開發與金控業務互補、具有綜效或增加競爭優勢之FinTech投資機會，扮演金控發展創新電子金融觸角；以既有投資案為基礎，以產業專業知識、掌握核心技術為評估依據，開發智能製造及物聯網投資機會，進而整合雲端服務及大數據分析應用服務商，以達到提升生產效率及品質但有效降低成本目的。伴隨兩岸交流日趨頻繁且中國市場商機龐大，將積極於中國大陸尋求合作夥伴及投資機會推動兩岸投資佈局。

投資階段方面，以創建期及發展期為主、成熟期及Pre-IPO為輔之營運主軸，各階段投資案件可逐年出場，維持投資收益持續性。結合金控及外部合作對象，共同開拓新創產業投資業務，建立投資專業形象及實績。藉由提供被投資公司營運協助建立Ecosystem策略，落實業務合作及策略聯盟。

(三) 創投產業概況

創投提供資金、人才、技術及管理以協助被投資公司成長，是產業與經濟發展不可或缺的重要推手，2000年時，臺灣創投基金之規模僅次美國和新加坡，每年新設立之創投基金約達新台幣200億元，在2002-2004年為創投設立之高峰期，之後在2006年達到最低點，當年度僅新設立2家創投。近年創投產業設立家數已逐漸增加，2013年新設立創投15家(資本總額新台幣51.39億元)；2014年新設立創投14家(資本總額新台幣102.32億元)；2015年新設立創投18家(資本總額新台幣56.96億元)。同時在2014年及2015年創投辦理現金或盈餘轉增資家數及增資金額分別為27家新台幣80.8億元及26家新台幣104.47億元，臺灣創投產業逐漸回溫。

創業者隨著科技及社會環境之發展，所關注之產業亦產生變化，目前政府政策扶植之重點產業：文化創意、綠能科技、亞洲矽谷、生技醫藥、國防產業、智慧機械、新農業及循環經濟等，均已成為台灣創投關注重點產業。為優化臺灣創業投資環境，政府積極推動各項政策，透過法規鬆綁，希能帶動創新、具高附加價值及國際拓展潛力之臺灣新創事業投資。

隨著2009年底兩岸金融MOU簽訂、2010年經濟部將創業投資事業自赴大陸投資的負面表列中移除及2011年金管會開放金控得透過旗下子公司赴大陸投資設立管理顧問公司，創投相關法令逐漸鬆綁有助於兩岸創投之交流。中國企業憑藉著內需市場龐大、產業發展快速優勢，備受創投公司注目，但由於大陸創投機構增長過快，過去兩年間對個別項目有估值過高情況，目前正逐漸修正回歸理性投資。臺灣創業者在過去數十年累積了豐富的投資及管理經驗，未來兩岸合作日益頻繁下，更可以提供經驗，創造榮景。

(四) 長、短期業務發展計畫

1. 短期業務發展計畫

- (1) 在既有的基礎上，建立專業形象，選定生技醫材、文化創意、電子商務及數位經濟、FinTech、智能製造及物聯網、雲端及大數據等六大產業為重點追蹤產業。
- (2) 積極管理現有投資組合，降低投資風險，爭取良好之投資報酬率。
- (3) 拓展獲利來源，發揮集團整合綜效，並建立海外案源開發、評估及獲利模式。

2. 長期業務發展計畫

- (1) 配合金控整體發展策略，推動創業投資業務，協助國內企業發展，發揮金融服務綜效。
- (2) 投資優質及具成長潛力之產業，協助發展國內具成長潛力之產業，促進國內經濟發展。
- (3) 增加同業交流，提升國際觀，培養國際投資能力，拓展中國大陸及海外投資佈局。

G. 永豐客服科技

(一) 業務範圍

永豐客服科技於2015年成為第一家取得「SGS國際服務認證」的銀行客服公司，主要業務為提供永豐銀行對外客戶電話服務，提供客戶24小時全年無休之電話服務、網際網路客戶服務、系統操作說明、各項通知、提供客戶最新之產品與服務資訊。

2016年度營業收入約為新台幣175佰萬元、稅後盈餘新台幣26佰萬元、每股稅後盈餘約新台幣6.58元。

(二) 本年度經營計畫

1. 持續著重在提升客服同仁服務禮儀、服務效能及服務品質，進行各項系統優化及作業流程簡化。
2. 把握與客戶接觸點，協助各項業務與服務諮詢，增加商機，並支援企業團各緊急狀況處理，回饋客戶需求、市場變化及業務機會給永豐金控各單位。
3. 進行各項系統及設備進階升級，發展全方位的智慧平台。

永豐客服科技在2017年將隨時因應外部經濟環境及金控內部子公司之業務需求彈性調整營運規模，以優質的高效率系統及專業的服務內容，提升客戶滿意度並深化往來，共創金控最大收益。

(三) 研究與發展

永豐客服科技為提供客戶多元化的服務管道，在同仁共同努力之下，於2016年8月16日推出「客服一點通」平台，即五大金融資訊一手在握、輕鬆享受智慧文字服務，隨時隨地一點就通的便捷服務。

永豐客服科技為持續加強服務並提升客戶滿意，在同仁共同努力之下，於2015年7月31日順利通過全球最大驗證集團SGS之Qualicert國際服務品質驗證，領先同業，成為臺灣「首家」取得此項服務驗證的銀行客服。並於2016年順利通過第二年的服務驗證。

未來我們將運用科技推動服務便利與創新，持續提供給客戶最好的服務品質。

(四) 長、短期業務發展計畫

1. 短期營運計畫

- (1) 持續進行系統優化與作業流程改善。
- (2) 提升專員專業智能與作業、服務品質，且強化風險控管與個資意識。
- (3) 培訓儲備客服幹部，拔擢公司優秀人才。
- (4) 提供金控各子公司客服人員訓練規劃、人力支援與協助系統管理。

2. 長期營運計畫

- (1) 提供高效能之科技技術與優質的服務，強化客戶滿意度並深化往來，共創金控最大收益。
- (2) 扶植中階營運梯隊，以培養與建構獨立運作客服中心之能力。
- (3) 關注客服產業之相關技術發展，以發展更有效率與效能之營運技術。

H. 永豐人身保險代理人

(一) 業務範圍

1. 業務內容

主要業務為篩選優質保險公司，代理具保障功能之保險商品及長期穩定的理財商品，透過金控內部適當的通路，以滿足金控目標客戶群的長期儲蓄、家庭保障之理財需求。

2. 主要業務概況

永豐人身保代除引進符合目標客戶需求之一般性保險商品及套裝式商品外，也結合銀行業務引進房貸壽險商品，並建立投資管理平台，積極與市場上商譽卓越的保險公司合作，推出資產增值及穩定收入系列商品，滿足客戶在資產累積、資產保護、資產提領與資產移轉的理財需求，亦逐步將銀行通路發展之基本業務支援基礎移植於發展證券通路。目前永豐人身保代的商品線包含房貸壽險、家庭保障、儲蓄養老險、投資型保險等完整之產品平台，提供金控客戶最完整的保險商品與服務。

3. 計畫開發之商品與服務

永豐人身保代將持續專注於新商品的研發與主動性服務的提升，以期與客戶建立更為緊密的終身關係。並以客戶需求導向為原則，持續強化行銷及服務的差異性，提升永豐人身保代整體競爭力及品牌形象，同時透過多元通路開發，包含銀行、證券等通路，提供金控客戶在人身風險規劃及中長期投資理財的全方位服務，滿足客戶一次購足金融商品的殷切需求。

(二) 本年度經營計畫

1. 掌握金控通路優勢，發展多元行銷

持續於銀行推廣保險銷售及服務觀念，並鼓勵櫃員轉介客戶，由專責的銷售人員進行商品的說明與銷售，並與通路整合系統資源提供各項服務訊息；另運用銀行保險成功模式經驗導入證券通路，透過適合證券通路的輔訓以及管理輔助的Third Party Marketer方式，持續擴大保險業務發展。

2. 運用行銷輔助機制，產生分眾行銷效果

協助通路銷售人員透過與客戶互動之機會，在適合的市場區隔下，促成銷售機會；並透過行銷溝通工具，了解客戶及喚起需求認知，掌握加值關鍵因素。

3. 透過商品平台加值，創造需求聚焦效果

在商品平台架構下，引導銷售人員建立需求導向的銷售觀念；並突顯各平台之商品篩選、績效評估、報表資訊、保險給付等加值功能；另研發建置完整保險系列商品，在銀行、證券等通路的多元商品環境之中，彰顯保險長期儲蓄、資產保全、收入保障等功能。

4. 順應通路業務發展，發揮組織綜效

配合通路組織管理特色，選擇適合方式推展壽險業務；並善加運用壽險公司派遣之保險顧問支援人力，以及訓練等資源；同時結合金控上下游業務，增加保險業務推展之附加價值。

(三) 人身保險代理人產業概況

依據壽險公會統計資料，壽險業2016年總保費收入（包含依財務會計準則公報第四十號「保險合約之會計處理準則」規定，視為投資合約並歸類於「負債」項下之金額）達新台幣3.13兆元，較去年度同期新台幣2.93兆元約增加新台幣0.20兆元，其中初年度保費收入為新台幣1.27兆元，較去年度同期增長7.1%。銀行通路初年度保費收入占比為51.46%，較去年下降約2.54%，仍為壽險業銷售通路之大宗，其主要銷售的產品為儲蓄險，約占銀行保險初年度保費收入的76.9%，其次為投資型保險，占銀行保險初年度保費收入的19.3%。傳統商品中的健康保險與傷害保險仍以壽險業自行銷售為主。

2016年度壽險產業變化說明如下：

● 傳統型保單

2016年度傳統型壽險初年度保費收入大增33.9%。今年初壽險公司宣告利率在歐美、日本以及臺灣處於低利率的環境下仍有一定競爭力，刺激利變型保單買氣，讓傳統型保單創下不錯的成績，惟自4、5月份開始壽險公司陸續調降宣告利率，或停售舊保單改賣新保單，造成固定收益型商品一波熱銷。下半年則因金管會要求壽險公司調降通路之保單銷售佣金，影響下半年初年度保費收入明顯下降，惟年底因責任準備金預定利率調降影響保險商品停售，再度創造一波商品熱銷。

● 投資型保單

2016年度的經濟情勢受許多重大事件影響震盪，包括中國調整經濟模式，聯準會推遲升息，英國退出歐盟，中東情勢緊張加劇，美國大選川普勝出等，進而影響投資人信心。整體投資型保險商品初年度保費收入則下滑33.1%。

(四) 研究與發展

■ 研究發展成果

- (1) 為貼近房貸客戶需求，並提供可滿足客戶對保障範疇不同的商品需求，與保險公司合作發展新型一年期保證續保之房貸壽險商品，並已於2016年5月份推出。
- (2) 配合保障保險受益人權益議題，與永豐銀行信託部合作開發保險與信託之跨商品合作方案，初步將先發展長照保險金信託。
- (3) 為補足國人退休後穩定收入需求，針對不同客戶狀況，與保險公司發展穩定收入商品系列，包含具保證收入(但回報率一般)功能、固定收入功能及指定收入功能等不同商品選擇，其中指定收入商品可依照客戶對收入需求及帳戶價值穩定程度決定收入之比率。

■未來研究發展計畫

- (1) 配合主管機關金融市場Web 3.0計畫，研究線上投保平台發展之可行性。
- (2) 持續強化退休收入商品議題，研究以房養老結合保險或保單活化等備用退休收入方案。
- (3) 持續強化通路人員之專業知識技能，開發相關教育訓練內容及課程。

(五) 長、短期業務發展計畫

1. 短期業務發展計畫

- (1) 因應壽險商品條件改變及全球經濟環境變化，2017年將著重於外幣保單及投資型商品之佈局，重新整合商品、客戶資源、業務訓練及支援，多元發展增強業務推動。
- (2) 改善保單行政效率，規劃有效溝通系統。
- (3) 落實通路輔導訓練之標準工作模式，建置與保險公司合作之標準模式。
- (4) 持續協助通路轉型，建立標準銷售流程，引導銷售人員由產品銷售模式轉型為理財規劃行銷模式，幫助專把客戶的核心資產與長期儲蓄帶進永豐，留在永豐。

2. 長期業務發展計畫

- (1) 除透過長期儲蓄商品與退休理財商品創造公司長期穩定收益來源，建構完整的商品平台，包含房貸壽險、家庭保障、儲蓄養老險、投資型保險等完整之產品平台，提供客戶多元的商品選擇及完整的服務平台。
- (2) 將持續在投資管理部份與保險公司開發合適商品，以滿足客戶資產累積、資產保護、資產提領及資產移轉的理財需求；另在一般保險商品方面，亦將持續配合市場狀況引進優質保險公司的合適商品，以期在銀行、證券多元商品環境中，彰顯保險的長期儲蓄、資產保全、收入保障等功能。
- (3) 持續教育訓練理專之保險及財務、稅務相關之專業知識，以提供客戶資產的傳承及分配規劃，提升客戶對永豐金控的信賴及依存，使永豐人身保代業務穩定發展。
- (4) 建置業務品質管理機制，有效管控異常狀況，提升通路人員銷售品質，強化客戶對永豐金控之信賴度，提升品牌競爭力。

I. 永豐金財產保險代理人

(一) 業務範圍

1. 業務內容

主要營運險種如下：

- (1) 住宅火災及地震基本保險與住宅綜合保險。
- (2) 意外傷害及健康保險。
- (3) 汽機車保險。
- (4) 商業保險：包括商業火災保險、應收帳款保險、電子設備保險、公共意外責任保險、董監事責任保險、貨物運輸保險等。

2. 主要業務概況

目前業務以「商業保險」、「住宅火災(含住宅綜合保險)」與「意外傷害及健康保險」三大主軸均衡發展。為謀求金控客戶之全方位保障，已由企業風險規劃串聯個人需求保障，建構全面性防護傘，讓企業及個人在任何狀況下均可得到相當程度的保險保障。

3. 計畫開發之商品與服務

永豐金財產保代將參照市場趨勢與客戶需求的演進，持續與配合之產物保險公司共同研發新產品與新服務，滿足客戶一次購足保險商品的殷切需求：

(1) 針對特定族群推出符合需求之新商品

與經營穩健、聲譽良好之合作產物保險公司共同規劃特定族群客戶需求之保險商品，例如中小企業綜合保險、資料保護保險、防癌健康保險、高齡傷害保險、太陽能設備保險等。

(2) 提供客戶損害防阻服務

與配合之產物保險公司合作，透過專業風險管理人員之現場查勘，對客戶可能存在之風險事先做好損害防阻之工作，不僅減少客戶所需支付之保費與損失發生的機會，並降低損失發生後之損失金額。

(3) 提供客戶專業理賠諮詢

為配合業務端發展及客戶服務，聘僱專業理賠人員，以與保險公司進行良好溝通與互動，並即時提供客戶相關諮詢。

(4) 網路平台服務

建立官網平台，創造與客戶隨時互動的客戶服務，利用網路無遠弗屆及無時差的特性，讓客戶可依需求隨時選購所需商品，創造服務隨時都在的理念。

(二) 本年度經營計畫

1. 持續加強法令遵循及內部稽核制度

隨著金融消費者保護法的實施及相關保險法規的修訂，保險法令日趨完備且嚴格，永豐金財產保代將配合法令，加強法令遵循與內部稽核制度。

2. 持續研究市場現況與客戶需求以提供最佳產品

除推廣既有產品，並持續注意市場需要與政府法令，適時代理適合金融通路與具吸引力之新產品，並包裝優惠專案以提昇客戶投保意願。

3. 全力增加產品通路，提升獲利來源

除持續耕耘既有通路，同時積極尋找合適的策略聯盟對象，依其屬性推出適合之商品，透過其銷售永豐金財產保代之產品，提升獲利。

4. 配合業務執行，適時推出具競爭力與差異化之行銷專案或產品

除推出新產品外，亦將與金控其他子孫公司合作，提供業務執行所需之財產保險。

5. 強化教育訓練功能

為符合主管機關對銀行保險業務之要求與重視，永豐金財產保代將加強內部教育訓練，務使金控員工熟悉財產保險各項知識，並輔導考取產險業務員執照。

6. 強化內部作業流程與管理業務人員能力

就主管機關對銀行保險業務之作業與業務管理要求，永豐金財產保代已訂定內部相關控制管理準則，並嚴格執行；在加強公司內部作業流程與管理業務人員下，定期審視，進而讓客戶獲得最高的滿意服務。

(三) 財產保險代理人產業概況

依據產險公會統計資料，產險業2016年總保費收入約達新台幣1,452億元，相較去年新台幣1,354億元，整體市場成長約7.24%；依各險別檢視，車險業務占比已超過產險市場55%，再加上經濟面好轉呈現大幅成長，其

餘各險均呈持平或衰退現象。綜觀2016年各金融機構旗下產險保代，經營業務仍以銀行抵押放款搭配住宅火災及地震基本保險為主，占比約四成至五成；其次為個人傷害保險約占比三成至四成。而銀行保代市場因大型金控公司的整併風潮及配合主管機關進行保險業務回歸銀行成立保險部門，導致市場呈現大者恆大的狀態，各家銀行保代除把握金控、銀行的搭配業務外，更亟需突破固有藩籬，不斷創新商品並開創新通路，才有成長空間。

近年來因受住宅火災及地震基本保險、旅平險及車險調降費率及費率自由化等因素，導致營收下降，各家保險代理人公司無不朝向銷售多元商品與開發多元通路邁進。永豐金財產保代早已洞燭先機、提前佈局並調整業務屬性，以商業保險、住宅火險及意外傷害與健康保險三大主軸均衡發展，並配合主管機關政策提出回歸母公司永豐銀行成立保代部門之申請，未來在產險經營除需商品不斷推陳出新外，藉由組織整併可達資源整合及快速的客戶服務。

(四) 研究與發展

■ 研究發展成果

- (1) 建立並經營財產保代官網，因應客戶消費習慣的改變增加網路管道，讓客戶可隨時藉由網路瞭解商品資訊及產業動向，並達到多元行銷及隨時服務之目的。
- (2) 配合政策性產業及集團發展策略，與各大保險公司進行產品包裝，如太陽能設備保險、中小企業綜合保險、應收帳款保險及公司客戶團體傷害保險等專案，有效的移轉客戶風險。

■ 未來研究發展計畫

- (1) 持續進行新商品的引進及提供客戶各類風險移轉之專案。
- (2) 進行內部系統及作業流程之優化與改善，提升作業效能。

(五) 長、短期業務發展計畫

1. 短期業務發展計畫

除代理一般客戶所需之大眾化財產保險商品外，並將以客製化的方式提供符合金控客戶所需之特有財產保險商品，並輔以完善且綿密的銷售通路，建立分眾行銷之概念，以達客戶滿意。另建立會員制專屬投保平台，藉由網路無遠弗屆之特性，隨時隨地服務客戶並保障其人身及財產之安全。

2. 長期業務發展計畫

充分瞭解金控客戶屬性、相關需求與市場趨勢，與合作之產物保險公司為企業量身製作所需之保險；另為個人客戶設計符合市場需求，並由永豐金財產保險代理人獨賣之財產保險商品或專案，讓客戶充分感受其量身訂做的尊榮及保代的專業與用心，使客戶財產獲得充份的保障，亦使公司業績持續成長，達到雙贏之局面。

二、跨業及共同行銷效益

永豐金控自成立以來，皆以提供客戶一次購足之全面性金融服務為策略目標，2016年在子公司跨售整合平台之推動下：人身保代銷售之新契約中，近100%由銀行及證券通路銷售、銀行整體新房貸案件之火險與地震險超過八成由財產保代辦理、證券透過銀行之有效新開戶數達近千戶，及投信基金透過金控二大主要銷售通路銷售金額約達新台幣佰億元。

展望2017年，永豐金控將持續提升子公司間之跨售綜效，在服務客戶為導向之組織架構下提供客戶更優質且全方位之金融商品，深化並提升客戶與永豐金控之往來關係及整體滿意度。

三、市場及業務概況

(一) 金融市場主要商品(服務)之銷售(提供)地區情勢

永豐金控提供服務之地區主要以泛太平洋區兩岸五地為主，包括臺灣、美國、大陸、香港、澳門及越南。各地經濟情勢可分述如下：

A. 臺灣

回顧2016年，全球經濟成長緩慢，且在中國紅色供應鏈崛起、農工原物料價格持續上揚等影響下，2016年1Q臺灣GDP成長率雖由2015年4Q的-0.79%回升至-0.29%，然仍為連3季負成長；惟受惠於半導體市況回溫，出口恢復成長、工業生產持續擴張，民間消費與投資溫和成長，2Q GDP成長1.13%，3Q GDP成長2.12%，4Q GDP加速成長至2.88%，2016全年1.50%。

展望2017年，雖全球貿易保護主義升溫，中國大陸經濟再平衡等議題增添全球經濟不確定性，然國際景氣溫和復甦，全球貿易量增加均有利我國出口回溫，加上政府擴大公共支出可望進一步帶動民間投資，預期國內景氣將持續回穩，預估2017年GDP成長將小幅回升至2.22%。

物價方面，國際油價持穩且蔬果價格漲幅較大，總計2016全年平均CPI由2015年的-0.31%回揚至1.40%的近4年高；平均核心CPI為0.84%，整體物價漲幅溫和。展望2017年，OPEC達成減產協議後國際油價走升，加上勞基法修正後部分商品或服務可能因成本增加而漲價，預估2017年CPI持續回升，估1.51%。

利率方面，考量全球經濟下行風險仍存，國內景氣復甦力道尚緩，加上主要國家多採取擴大寬鬆貨幣政策，央行於2016年1Q、2Q理監事會議分別調降政策利率半碼至1.375%；下半年，景氣自谷底回升，且國內通膨穩定，因此3Q、4Q央行連2季維持利率不變。展望2017年，雖市場預期Fed將加快升息步伐，然臺灣整體經濟成長力道尚屬平疲，加上國際間仍有諸多不確定因素，若未來川普總統大舉採取貿易保護措施，則臺灣可能受到相當大程度的衝擊，有鑑於此，我們認為2017年央行應不致跟隨Fed升息，預估2017年將維持重貼現率於1.375%不變。

B. 大陸港澳

回顧2016年英國公投決定脫歐及川普當選美國總統，民粹、保護主義興起，衝擊全球貿易發展，中國進、出口仍維持負成長，分別為-5.5%及-7.7%。在投資及消費方面，儘管房市火熱帶動房地產開發投資，加上基礎建設投資維持高速發展，然製造業投資持續下滑，固定資產投資成長率降至8.1%，創17年新低；消費方面，受到房市相關商品及汽車銷售帶動，零售銷售成長率由2015年的10.7%略降至10.4%，整體而言中國經濟成長穩健，2016年經濟成長為6.7%，達成兩會6.5%-7.0%的目標。香港受到房地產價格回調及中國經濟成長放緩影響，2016年GDP成長率由2015年的2.4%降至1.9%、澳門則受惠於入境旅客及消費增加，GDP成長率由-21.5%大幅回升至-2.1%。

中央經濟工作會議指出繼續推進供給側改革，要把防範金融風險放在更重要的位置，須抑制房地產泡沫，2017年房地產調控將為施政重點，恐減少房地產開發投資及住房相關銷售，令中國景氣將再度面臨下行壓力。儘管2016年11月製造業PMI攀升至51.7，創逾2年高，然近期原物料價格飆漲，企業成本提升，製造業改善將難以為繼。然預期政府將繼續採積極財政政策，實施減稅、專案建設基金以及推動PPP，幫助GDP整體持穩，2017經濟成長率估6.5%。在港澳方面，2017年全球經濟復甦加快，可望帶動香港GDP成長率回升至2.2%、澳門GDP成長可望回歸正成長，估1.0%。

2016年人行擔憂資本外流速度加劇，停止降準、降息循環，且為防止資產泡沫膨脹，鎖短放長，引導市場利率走揚，2017年人行工作會議貨幣政策走向由2016年的「穩健的貨幣政策」改為「保持貨幣政策穩健中性」，顯示貨幣政策可能穩中偏緊，且在原物料價格上漲的情況下，預期通膨持續回揚，推測人行2017年降息的機率不大；匯率方面，2016年人民幣正式納入SDR，且在川普當選美國總統、Fed再度升息下，強勢美元令CNY最深貶至6.9666，創8年半新低，年貶6.52%，為史上最大年貶幅。2017年人行嚴加控管資本流出，並收緊境外人民幣流動性，以保持人民幣匯率在合理均衡的水準上基本穩定。

C. 美國

回顧2016年美國的經濟表現，上半年在企業投資疲弱與削減庫存下，1Q、2Q GDP成長率僅0.8%、1.4%。進入下半年，隨著企業投資回溫，加上每月新增非農就業人數平均增加19萬人，激勵民間消費，3Q、4Q GDP成長回升至3.5%、2.1%，2016年美國GDP溫和成長1.6%。

展望2017年，就業持續復甦，預期失業率將續降至4.6%，此外，油價大幅回升，與川普總統對能源產業相當友善，有助於石油相關廠商重啟投資活動，加上2017年企業獲利成長將由-3.6%轉正至11.6%，與共和黨在參眾兩院拿下多數，川普總統的調降個人所得稅與企業稅、擴大基礎建設支出、放寬金融監管、鼓勵資金匯回等政策可望順利落實，上述因素將有利民間消費與企業投資成為支撐美國成長的引擎，預估美國2017年GDP成長將加速至2.2%。

隨著就業持續強勁與通膨前景改善，Fed 2016年12月宣布升息1碼，為1年來再度上調利率，並強調川普財政政策將影響未來升息的速度；由於美國經濟前景轉佳，且考慮財政刺激的影響，預期Fed 2017年將會加快升息的速度，預估幅度至少2碼，高於2015年與2016年的各1碼。

D. 越南

回顧越南2016 全年經濟表現，除受全球景氣成長疲弱衝擊，三星NOTE7停產衝擊手機生產表現、海洋環境衝擊、環境污染以及氣候異常等因素皆令農林水產業成長受限，導致越南GDP由2015年的6.7%降至6.2%，低於官方設定的成長目標6.3-6.5%，為4年來經濟成長首度減速。由於教育費、電費、汽油費價格上漲，越南CPI全年平均上揚2.7%，雖仍在調控區間，但已壓抑民間消費表現，以致零售銷售全年成長10.2%；工業生產也因外需放緩、停產等因素僅成長8.3%；外貿方面，作為過去經濟高成長引擎的出口，也受到全球風險影響，年成長僅微幅上揚至8.6%，由於內需表現平庸，限縮進口成長幅度，導致出現26.8億美元的衰退式貿易順差。值得慶幸的是，天災以及環境衝擊等議題並未令外資投資越南感到怯步，據官方指出，越南FDI仍保持成長，年增9.0%至158.0億美元。

展望2017年，在全球景氣L型復甦的環境中，全球經濟與政治不確定性環伺，越南面臨主要的挑戰包括：(1)貿易壁壘：由於川普採取外貿保護主義，TPP恐無疾而終，降低農、漁以及紡織業等最大獲益產業的投資機會；(2)債務風險：WORLD BANK指出越南政府槓桿比重將於今年高於65%的安全上限，政府籌募資金與擔保國營企業的空間勢必受限，導致國營企業解決進度更為緩慢，成為越南金融體系的系統風險。惟越南的高成長特性，仍將持續吸引國際資金進駐以及政府仍不遺餘力的改革，加上內需、出口成長支撐，預期2017年GDP成長率可望達6.4%。

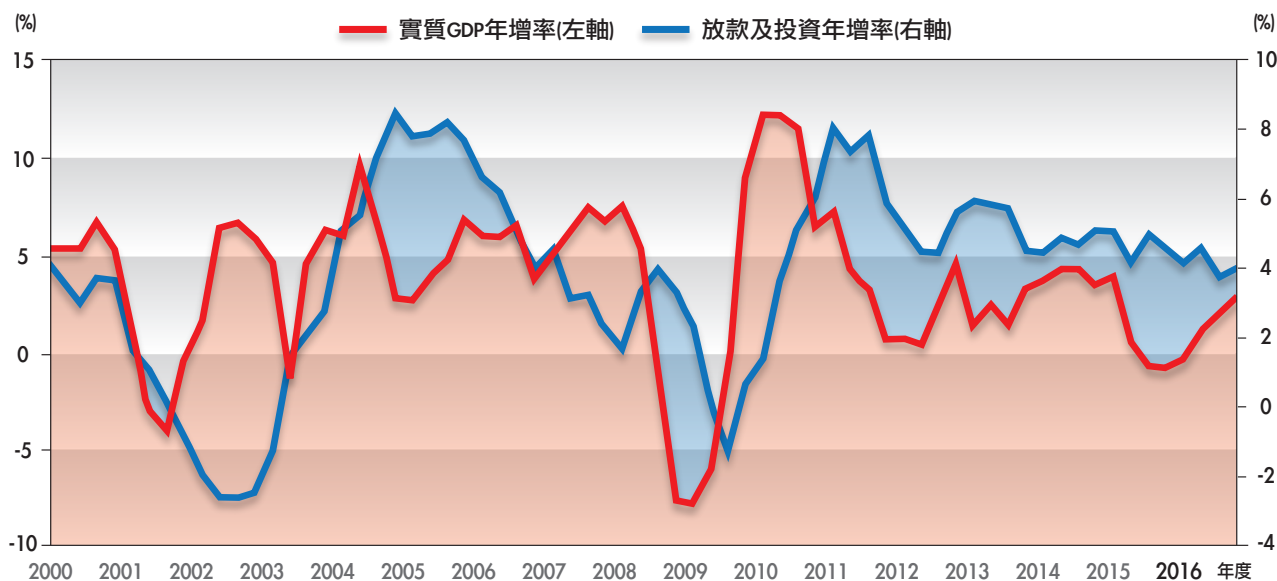
(二) 市場未來供需狀況

銀行的放款業務、保險公司的保單銷售、證券公司客戶下單量的多寡，景氣扮演著一項重要關鍵的因素。在景氣擴張的階段，借款者因應資本資出的增加，借款意願強、需求高；保戶在資金寬裕，就業無慮的前提下，購買保單或加購保單的動機大；投資人在多頭趨使下，進入股市投資的意願高，也因此銀行、保險公司、證券公司獲利表現相對佳。反之，若景氣一旦步入收縮、衰退階段，金融機構獲利表現將差強人意，有時甚至會因為呆帳浮現、投資失利，造成帳面大虧的窘態。

經濟前景好壞與否，決定著金融機構獲利成長、衰退幅度。近30年來，臺灣經濟結構發生重大結構性的改變，出口總值占GDP比重由初期的30%，增加到2016年63%，主要出口國景氣表現影響臺灣經濟前景，而大陸（含香港）、歐洲、美國是臺灣前三大主要出口國。由於本國銀行放款動能與GDP成長率相關係數高達65%以上，行政院主計處推估2017年GDP年增率為1.92%，因而推估本國銀行2017年放款成長率為2%~3%。

實質GDP年增率與放款及投資年增率

單位：%

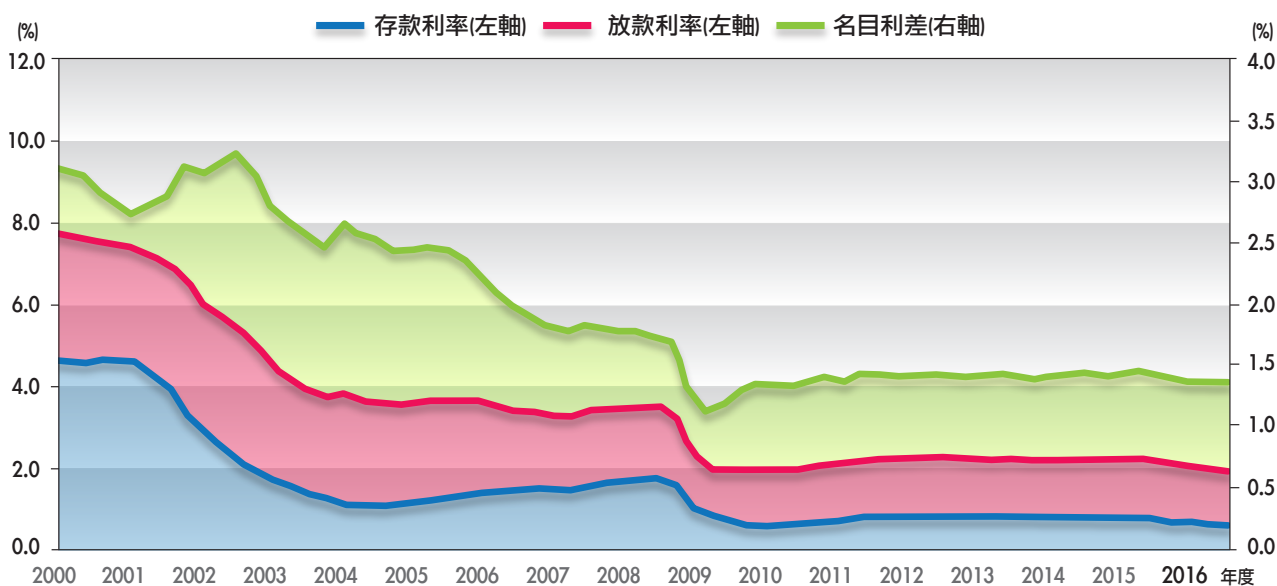


資料來源：新報；永豐金控整理

2011年9月後，因全球經濟成長疲軟、通膨預期減緩等理由，央行停止升息。然而，自2015年9月央行召開第三季理監事會議開始至2016年6月第二季理監事會議止，央行連續四個季度宣布將重貼現率、擔保放款融通利率及短期融通利率調降半碼（0.125%），共計調降2碼，主要理由為國內經濟情勢仍然低迷且展望不佳，加上無通膨疑慮，故藉由貨幣寬鬆來刺激景氣復甦。2016年銀行名目利差發展在央行降息的影響下持續收窄，由2016年第一季1.4%減少至第四季的1.37%。展望2017年，由於國際經濟成長和緩，國內景氣回穩，加上通膨展望溫和，央行應會維持利率政策不變，協助經濟成長。

名目利差走勢

單位：%



資料來源：CEIC；永豐金控整理

(三) 發展遠景之有利及不利因素

A. 有利因素

1. 國銀大陸營運漸入佳境

在兩岸金融合作進展方面，儘管服貿協議仍無法過關，但大陸官方已著手選擇性地開放國銀在大陸的業務拓展。分行據點方面，截至2016年第三季底，國銀大陸分行數達27間，其中，彰銀、合庫、華銀、一銀及土銀等銀行的第三分行皆已開業。子行申設方面，台北富邦銀行與富邦金於2014年1月完成併購華一銀行80%控制性股權的交割，並更名為富邦華一銀行；永豐銀行於2013年7月獲大陸主管機關同意設立南京子行，已於2014年3月開業；玉山銀行於2016年3月成功將深圳分行轉制為子行，為國銀大陸分行轉制子行的首例。

2. 國內央行終止降息循環

考量國內經濟情勢低迷且展望不佳，加上無通膨疑慮，央行藉由貨幣寬鬆政策刺激景氣復甦，遂於2015年9月第三季理監事會議起至2016年6月第二季理監事會議止，央行連續四個季度宣布將重貼現率、擔保放款融通利率及短期融通利率調降半碼（0.125%），共計調降2碼。然而，央行於後續的2016年第三季及第四季理監事會議，基於國際經濟成長和緩、國內景氣回穩以及通膨展望溫和等因素，皆維持利率政策不變，預期未來在Fed升息的帶動下，央行再降息可能性偏低，有利國內放款利差回穩。

3. 美國聯準會再度啟動升息

美國聯準會（Fed）於2016年12月，基於勞動市場已逐步成長，以及經濟活動持續溫和擴張，並預期通膨穩定邁向2%的目標，將聯邦基金利率上限調升1碼（0.25%）至0.75%，調整後目標區間為0.5% ~ 0.75%。此

次升息為Fed自2006年以來第二度調整基準利率，並於FOMC會後聲明指出，未來聯準會將會採取漸進式的步調調升基準利率，預估Fed於2017年將以每次1碼的速度升息三次。展望未來，國銀外幣存放款利差可望因Fed升息而擴大，將提供銀行業穩定的淨利息收入成長動能。

4. 台股當沖證交稅率減半

為提振台股成交量，金管會於2016年12月向行政院提出當沖證交稅調整方案，行政院與各部會研議後於2016年12月底拍板，將當沖證交稅率由現行的千分之3調降為千分之1.5，低於鄰近市場香港、新加坡的千分之2，明定實施期限1年，後續視成效決議是否延長，待《證交稅條例》修正案經立法院三讀後即可執行。根據財政部初步估計相關稅收減少約新台幣37.5億元，然而，透過減稅可望刺激台股成交量能提升，日均成交量若能回升新台幣50-100億元，即可彌補當沖證交稅減半產生的稅損，更有助於證券商經紀業務穩定成長，對於強化臺灣資本市場競爭力有相當正面的挹注。

B. 不利因素

1. 銀行業爛頭寸問題依舊未解決

自2002年開始，臺灣銀行業面臨資金無法有效去化的問題，銀行放存比在2002-2008年介在79-83%，2009年下滑至75%，之後放存比維持在歷史低檔，且在2016年受到景氣疲弱的影響，放存比進一步下探至73.5%。雖然部分銀行陸續到大陸開設分行，但短期間內，對臺灣本地爛頭寸問題的解決仍有限。

2. 深港通上路引發資金排擠疑慮

2016年8月中國國務院批准《深港通實施方案》，並於2016年12月5日正式施行，除了擴大投資標的範疇外，更取消交易總額限制，開放幅度大於滬港通。整體來看，滬港通加計深港通後的A股市值覆蓋率達8成，國際投資人透過香港進入A股的渠道更臻完整，可望加速A股納入MSCI的時程，推升A股占全球資產配置的比重。對台股而言，短期因人民幣貶值的影響，資金排擠效應相對有限，然而，由於深圳股市科技類股的比重為20%，高於上海股市的4%，與台北股市（科技類股比重達60%）相似度較高，故隨著深港通的開放，中長期資金外流的疑慮仍存在，恐導致台股成交量萎縮，對證券商經紀業務產生負面影響。

3. 券商登陸進度仍遭擱置

2013年大陸官方允諾開放（1）台資券商可以在上海、深圳、福建各設立一家持股達51%的全牌照證券公司，且合作對象不限定為大陸證券公司。（2）開放海西、溫州、深圳前海、上海浦東、天津濱海及重慶兩江等六個特區可設立持股不超過49%的全照證券公司，並且合資對象不限定單一股東，使台資券商可擁有控制權。國內券商為承做A股相關業務，積極爭取登陸設立合資全牌照券商，計畫於深圳、上海、福建申請設立合資全照券商，且持股比例可達51%；此外，於其他試驗區方面，雖然持股比例不得超過49%，但因取消大陸單一股東持股需達49%限制，對台資券商仍具有吸引力，也吸引國內相關券商積極申設。惟礙於兩岸服貿協議卡關的影響，後續申請進度仍無下文，國內券商登陸遲無進展。

四、從業員工

最近二年度及截至年報刊印日止從業員工資料

2017年2月28日

年 度		2015年度	2016年度	當年度截至2017年2月28日（註）
員 工 人 數	20 ~ 29歲	1,454	1,281	1,220
	30 ~ 39歲	3,267	2,984	2,942
	40 ~ 49歲	2,959	3,147	3,149
	50歲 以上	869	1,055	1,080
	合 計	8,549	8,467	8,391
平 均 年 歲		38.7	39.6	39.7
平 均 服 務 年 資		9.8	10.4	10.4
學 歷 分 布 比 率	博 士	13	11	12
	碩 士	1,521	1,505	1,488
	大 學	5,039	4,962	4,907
	專 科	1,387	1,384	1,382
	高 中	584	601	598
	高 中 以 下	5	4	4
員 工 持 有 專 業 證 照 之 名 稱	人身壽險業務員	4,717	4,754	4,725
	投信投顧業務員	1,057	1,016	1,012
	投資型保險業務員	2,559	2,999	2,990
	信託業務人員	4,947	4,893	4,851
	信託管理人員	1,389	1,404	1,411
	理財規畫人員	1,332	1,306	1,296
	產物保險業務員	4,543	4,583	4,557
	期貨商業業務員	2,030	1,921	1,906
	銀行內部控制	3,631	3,663	3,658
	稽核人員研習	784	774	771
	證券分析師	59	56	55
	證券高級業務員	1,607	1,541	1,529
	證券業務員	1,432	1,388	1,377

註：應填列截至年報刊印日止之當年度資料。

■ 教育訓練發展規劃

為培育組織核心競爭力、創造組織競爭優勢、適才適所及建立團隊，並使同仁職涯成長與企業發展相結合，本公司特訂定訓練辦法及進修補助辦法，說明如下：

1. 教育訓練：

- (1) 自辦訓練：分為新員訓練、專業訓練及管理能力訓練三類。
- (2) 派外訓練：指對員工職務相關知識及技能之專業訓練課程，得由部門主管及人事單位規劃實施。
- (3) 專案培訓：為培養本公司未來幹才及各單位主管人才，加強各項管理知能之訓練，指派同仁參與專案培訓。
- (4) 自我發展：提供相關補助，鼓勵同仁自我進修，並建置線上學習系統供同仁選修課程，另開辦相關講座活動由同仁視需要參加。

2016年教育訓練共支出27,375仟元。派訓共98,048人次。

2. 進修補助項目：

- (1) 語文訓練；
- (2) 電腦進修；
- (3) 專業證照考試；
- (4) 國內研究所辦理之在職進修教育課程。

每人每年進修補助額度為新台幣壹萬元整，除通過專業證照考試之報名費全額補助外，其他課程之學費由同仁負擔半數，各項補助於總額度內實報實銷。

與財務資訊透明有關之人員取得相關證照情形

資料基準日：2016年12月31日

證 照 項 目	人 員 別		
	稽核人員	財務人員	會計人員
銀行內部控制	46	4	21
稽核人員研習	61	0	3
信託管理人員	20	0	9
證券分析師	2	1	0
證券高級業務員	44	4	15
投信投顧業務員	13	7	9
票券業務人員	5	1	2

經理人(總經理、副總經理、會計、財務、內部稽核主管等)參加公司治理有關之進修及訓練情形

職 稱	經理人姓名	課程名稱	時 數	主辦單位
總經理/財務長	游國治	員工獎酬策略與工具運用探討	3	財團法人中華民國證券暨期貨市場發展基金會
		企業防範員工舞弊探討	3	財團法人中華民國證券暨期貨市場發展基金會
		FinTech & Blockchain	1.5	永豐金控
北美地區 業務最高負責人	蕭子昂	信託業督導人員在職訓練	6	永豐金控
總稽核	廖達德	第一次企業團稽核研習	9	永豐金控
		第二次企業團稽核會議	8	永豐金控
		FinTech & Blockchain	1.5	永豐金控
主任秘書	黃家瑩	上半年法遵主管法規訓練	2.3	永豐金控
		下半年法遵主管法規訓練	3.5	永豐金控
		經理人內部控制教育訓練	3	永豐金控
		FinTech & Blockchain	1.5	永豐金控
		防範惡意電子郵件社交工程教育訓練	0.27	永豐金控
資深副總經理	張晉源	資產揭露與財報不實的董監責任	3	社團法人 中華公司治理協會
資深副總經理	江威娜	FinTech & Blockchain	1.5	永豐金控
		信託業督導人員在職訓練	6	永豐金控
		第二次企業團稽核會議	8	永豐金控

職 稱	經理人姓名	課程名稱	時 數	主辦單位
副總經理級	謝 俊	防範惡意電子郵件社交工程教育訓練	0.27	永豐金控
		洗錢防制實務研討	3.75	永豐金控
副總經理級	張進隆	上半年法遵主管法規訓練	2.3	永豐金控
		下半年法遵主管法規訓練	3.5	永豐金控
		FinTech & Blockchain	1.5	永豐金控
		洗錢防制	2	永豐金控
副總經理級	張澤民	上半年法遵主管法規訓練	3.5	永豐金控
		下半年法遵主管法規訓練	3.5	永豐金控
		防範惡意電子郵件社交工程教育訓練	0.27	永豐金控
副總經理級	陳佳興	FinTech & Blockchain	1.5	永豐金控
		洗錢防制實務研討	3.75	永豐金控
		洗錢防制課程暨法遵通識測驗	2	永豐金控
副總經理級	蔡瑞庭	上半年法遵主管法規訓練	2.3	永豐金控
		下半年法遵主管法規訓練	3.5	永豐金控
		FinTech & Blockchain	1.5	永豐金控
		經理人內部控制教育訓練	3	永豐金控
		金融業資安風控與實務研討	3	永豐金控
		下半年度資訊安全教育訓練- ISO27001	2	永豐金控
法遵主管	郭玲綾	上半年法遵主管法規訓練	3.5	永豐金控
		下半年法遵主管法規訓練	3.5	永豐金控
		防範惡意電子郵件社交工程教育訓練	0.27	永豐金控
		衍生性金融商品在職訓練	13.5	永豐金控
		經理人內部控制教育訓練	3	永豐金控
		法令遵循主管座談會	3	財團法人 台灣金融研訓院
		金融業資安風控與實務研討	3	永豐金控
		沃爾克法則(Volcker Rule)教育訓練	2	永豐金控
		洗錢防制實務研討	3.75	永豐金控
		洗錢防制課程暨法遵通識測驗	2	永豐金控
會計主管	張香元	上半年法遵主管法規訓練	3.5	永豐金控
		下半年法遵主管法規訓練	3.5	永豐金控
		洗錢防制課程暨法遵通識測驗	2	永豐金控
		發行人證券商證券交易所會計主管持續進修班	12	財團法人會計 研究發展基金會
		資安年度宣導教育訓練	0.33	永豐金控
		台資銀行前進大陸實務系列課程	12	中華民國銀行商業 同業公會全國聯合會

五、企業責任及道德行為

永豐金控長期關懷臺灣這塊土地，深耕文創產業、大力推廣藝文、學術教育等，藉由企業所提供的資源，以具體的行動回饋給客戶、股東及社會，善盡企業社會責任。

2015年八仙樂園粉塵爆炸重大意外，永豐金控旗下子公司捐助新台幣1,000萬元給新北市政府「八仙粉塵氣爆救助專案」；同時與榮總共同啟動「八仙塵爆就業關懷計劃」，對企業內部招募「永豐關懷志工」，以一對一關懷參與個案的同學，協助讓同學了解達到進入金融業所需條件；2016年捐贈新台幣1,000萬元，協助高雄美濃強烈地震造成台南重大災情的後續重建計劃，讓受災民眾度過艱難時刻，早日重建家園；捐助「金融業慈善獎助學金」新台幣250萬元，協助弱勢家庭青年學子順利完成學業。

藝文音樂部份，子公司永豐銀行贊助「Simple Life簡單生活節」音樂展演活動，讓參與者做喜歡的事，讓喜歡的事有價值；贊助台北市政府文化局所舉辦的「台北兒童藝術節」，帶領孩子走入藝術的殿堂。另一子公司永豐金證券協辦「山與海音樂對話」藉由親子音樂會的舉辦，讓音樂陶冶從小開始，且透過豐富多元的曲目，豐富大家對音樂的想像。

財經與教育方面，子公司永豐銀行結合遠哲科學教育基金會共同舉辦「永豐mma理財科學營」，並捐贈該基金會新台幣350萬元，共同推動財經教育及科學普及；捐贈艾森豪獎金中華民國協會新台幣50萬元，共同推動兩岸年輕世代間之瞭解與融合。

六、非擔任主管職務之員工人數、年度員工平均福利費用及與前一年度之差異

非擔任主管職務之員工人數		
年度	2015	2016
人數	6,742	6,576

員工平均福利費用		單位：新台幣仟元
年度	2015	2016
金額	1,285	1,280

七、資訊設備

(一) 主要資訊系統硬體、軟體之配置及維護

資訊主機系統硬體以IBM及HP主機為主，軟體配置以IBM z/OS、OS/400與微軟Windows Server OS等多項軟體為主，並委託廠商維護，系統建置藉由虛擬化作業，彈性擴充系統資源，充份運用硬體設備，降低硬體成本與提升效率。

(二) 未來開發或購置計畫

1. 商業智能系統建置專案

提升永豐銀行產品及通路單位各項管理指標、報表及處理流程，縮短資料彙整及產出時間，加速提供各階層管理資訊之時效性，計畫商業智能應用系統及相對應之資料倉儲建置，有效運用永豐銀行各交易系統資料，彙集各項業務資訊，強化預算管理及預測、統計分析及資料採礦、資料分析、營運績效及流程最佳化等相關運用，提升競爭力。

2. 企業網路銀行(寰宇金融網)升級專案

進行企業網路銀行(寰宇金融網)的介面、功能及流程全面優化，提升虛擬帳號等現金管理服務，以提高企業客戶之黏著度，並整合臺灣、香港、澳門、越南、美國等地區之網路銀行功能，提供全方位整體性的使用經驗，增加企業客群電子化通路之使用率及滲透率。

3. 電子支付帳戶專案

永豐銀行電子金融業務致力於創新支付工具，打造無現金生活，從第三方支付「豐掌櫃」、儲值帳戶、手機信用卡與儲值卡，以及電子支付帳戶，擁有完整且創新電子金融服務版圖，以提供更優質之金融服務，再強化深耕客戶黏著度，提升永豐銀行電子金融之競爭實力。

4. 強化資訊安全管理

- 配合『個人資料保護法』正式施行，為降低個資外洩及強化資訊作業管理，導入端點資料防護及ISO27001資訊安全標準，並陸續加強網際網路閘道、應用系統及用戶端控管，建立資訊管理全面防護機制。
- 為防止惡意程式利用電子郵件方式攻擊滲透與竊取資料，建立電子郵件社交工程演練機制，並依據演練結果統計分析數據進行改善與補強，以強化資訊安全防護政策。
- 規劃建立資訊安全監控服務機制，藉由蒐集及分析各網路與系統設備的紀錄檔，以判斷異常狀況與潛在風險，並進行即時通報與因應處理，提升資料安全防護之強度。
- 為提升網站應用系統的安全性，對於新建與更新網站持續導入網站應用程式防火牆(WAF)之防護機制，預防網站應用程式(Web Application)之入侵攻擊，以強化網站資安之廣度。
- 完成ATM攻防演練，針對發現之弱點與潛在風險進行規劃強化。並建置ATM程式白名單控管機制，以正面表列被允許執行程式，防範未授權的惡意程式入侵執行。

5. 電腦系統資訊安全檢測

依中華民國銀行商業同業公會訂定「金融機構辦理電腦系統資訊安全評估辦法」，透過各項資訊安全評估作業，如網路設備/伺服器及終端機檢測、網站安全檢測、資訊架構及資訊安全設定檢視、網路活動檢視等機制，藉以實施技術面與管理面相關控制措施，改善並提升網路與資訊系統安全防護能力。

6. 新客戶關係暨財富管理平台建置專案

建立一符合永豐銀行安控、業務及環境的業務輔助管理平台系統，作為客戶關係維繫及深耕、提升財富管理競爭力、商品輔銷效率及客戶服務水準，同時提升以下功能：客戶服務及銷售管理、商品及行銷資訊溝通、財富管理新功能(商品管理、資產配置)、行動理專解決方案，並提供業務主管及總行管理單位就業務開發、行銷活動執行、客戶服務、銷售質量及風險管理等機制。

(三) 緊急備援與安全防護措施

重要系統均依其風險等級建立備援機制，定期辦理緊急應變計畫專案演練、資訊安全訓練與資訊稽核查核，並落實重要資訊資產之安全維護與管制。

八、勞資關係

(一) 勞資運作模式

本公司及各子公司講求勞資和諧，人力資源管理向來秉持專業積極運作，強調最適人力規劃，配合公司營運發展，落實合理且富彈性的管理制度。本公司及各子公司強調專業、能力及績效的獎勵制度，並以此建立策略性薪獎辦法因應市場競爭，創造公司經營績效。

(二) 員工福利措施及退休制度

本公司及各子公司除依法令為員工辦理勞工保險及全民健康保險外，同時提供團體保險、各項婚喪生育福利補助、節金及健康檢查等福利措施。

另，依勞動基準法及勞工退休金條例於「工作規則」內訂定員工退休相關規範，退休金之提撥標準及發放依前述相關法令辦理。

(三) 勞資管理成效

在勞資雙贏的員工關係上，本公司及各子公司致力於提升員工滿意度並協助其職涯發展，從而強化公司競爭力，彰顯勞資共存共榮的經營理念。

永豐金控恪遵各項法令，2016年度未發生重大勞資糾紛事宜。

九、重要契約

目前仍有效存續及最近一年度到期之足以影響股東權益之重要契約

資料基準日：2017年2月28日

契約性質	當事人	契約起訖日期	主要內容	限制條款
股份買賣合約	SinoPac Bancorp Cathay General Bancorp	自2016年7月8日 至2017年7月8日	1.永豐銀行美國子公司SinoPac Bancorp與美國上市公司Cathay General Bancorp於2016年7月8日簽署股份買賣合約，約定暫估以美金353,000仟元出售SinoPac Bancorp之百分之百股權予Cathay General Bancorp。 2.本次股份買賣交易合約標的，包括美國子公司遠東國民銀行及該行於大陸北京辦事處。	需取得臺灣主管機關(金管會)核准及美國主管機關(FRS)之核准。
不動產買賣合約	Far East National Bank Pacshore Partners	自2016年11月10日 至2016年12月21日	1.永豐銀行美國子公司Far East National Bank與美國Pacshore Partners於2016年11月10日簽署不動產買賣協議書，約定以美金14,750仟元出售其Chinatown總行大樓。 2.後續完成買方實地查核及第三方交割程序後，於2016年12月21日取得相關款項，完成大樓出售。	無
營業讓與契約	永豐金證券股份有限公司 台灣工銀證券股份有限公司	2016年4月19日	1.子公司永豐金證券以新臺幣390,000仟元，受讓台灣工銀證券經紀業務及營業設備。並購買其客戶融資融券餘額，依2016年9月23日（最後營業日）結算之淨值為新臺幣1,287,816仟元。 2.營業讓與基準日為2016年9月26日。 3.因本次營業讓與新增設五家分公司及合併三家分公司。	無
股份買賣合約	永豐證券投資信託股份有限公司 廈門農商投資集團有限責任公司 廈門國際金融資產交易中心有限公司	2016年10月21日	1.子公司永豐投信為提高資本運用效率與股東權益，經2016年10月21日董事會議決轉讓所有圓信永豐基金管理有限49%之股權。 2.上述49%股權分別轉讓29%股權予廈門農商投資集團有限責任公司及轉讓20%股權予廈門國際金融資產交易中心有限公司，合計交易價格為人民幣160,000仟元。 3.本案業經報奉金管會2016年11月23日同意核備，目前正由大陸證監會受理審核中。	需取得臺灣主管機關(金管會)核准及大陸主管機關(證監會、商務部)批准。

十、員工行為倫理守則

本公司依照勞基法及相關法令制定「工作規則」及「員工服務準則」、「員工獎懲規則」等各項內部規章做為本公司及各子公司員工行為倫理守則之依循，明確規範員工應遵循之服務要求、倫理守則、獎勵及懲戒制度，相關規範公告於公司內部網站。所有員工於新員訓練時並予以介紹說明該等規範之重要性，使其熟悉相關守則及規定，強調員工操守之重要性。

十一、工作環境與員工人身安全保護措施

本公司及子公司為保障員工身心健康，提供安全、舒適的工作環境，定期辦理空氣及照明檢測，符合法規要求並經主管機關檢查通過。在各大樓裝置AED(自動體外除顫器)，保障員工、客戶及社區居民生命安全。

每年舉辦消防逃生、職業安全衛生、員工關懷講習活動，並實施相關管理措施，編訂緊急應變手冊及不定期模擬演練，以減少職業災害發生。

另為打造幸福企業，2015年啟動快樂職場專案，規劃友善幸福職場環境，讓員工在工作之餘，亦能適時得到紓解及休閒。

每二年辦理員工健康檢查，設置護理人員關懷員工健康狀況；利用下班時間，開辦養生課程、體重控制班等，建立同仁對健康管理新概念。

財 務 概 況

• www.sinopac.com •



一、簡明資產負債表及綜合損益表

最近五年度永豐金融控股股份有限公司及子公司簡明合併資產負債表－國際財務報導準則

單位：新台幣仟元

項 目	年 度	最近五年度財務資料(註1)				
		2012年	2013年	2014年	2015年	2016年
現金及約當現金、存放央行及拆借銀行同業-淨額		109,136,378	97,588,260	135,683,585	120,954,583	170,529,104
透過損益按公允價值衡量之金融資產		57,105,013	54,465,034	89,579,463	115,223,185	117,189,893
備供出售金融資產-淨額		56,038,937	63,585,375	210,731,779	198,608,674	241,794,535
避險之衍生金融資產		15,616	-	-	-	-
附賣回票券及債券投資		3,753,673	2,657,521	21,223,630	11,121,490	16,758,811
應收款項-淨額		87,095,624	151,101,164	176,436,847	108,175,419	75,586,574
本期所得稅資產		548,538	410,105	223,665	260,197	393,253
貼現及放款-淨額		771,373,163	808,203,611	790,968,841	879,165,818	894,394,211
持有至到期日金融資產-淨額		219,843,943	214,417,922	46,114,048	69,118,675	78,132,231
採用權益法之投資-淨額		77,979	82,919	472,255	449,707	420,179
其他金融資產-淨額		27,584,556	42,099,521	41,870,795	46,102,980	45,466,838
不動產及設備-淨額		14,217,838	13,999,490	13,807,482	12,960,235	12,565,470
投資性不動產-淨額		1,755,952	1,745,539	1,735,411	2,383,510	2,649,839
無形資產-淨額		3,124,976	3,040,540	2,837,131	2,702,649	3,209,306
遞延所得稅資產		2,993,451	2,717,761	3,255,311	2,940,812	2,988,558
其他資產-淨額		11,043,129	9,830,188	14,793,593	17,436,717	16,851,549
資產總額		1,365,708,766	1,465,944,950	1,549,733,836	1,587,604,651	1,678,930,351
央行及銀行同業存款		70,454,184	87,589,163	69,606,337	61,329,958	29,854,651
透過損益按公允價值衡量之金融負債		10,086,752	14,071,567	24,135,076	30,188,309	26,801,740
避險之衍生金融負債		22,576	6,095	32,887	42,569	19,705
附買回票券及債券負債		22,609,107	20,098,747	41,761,224	44,552,287	45,686,894
應付商業本票-淨額		12,875,075	18,300,839	27,877,220	31,704,540	46,819,831
應付款項		37,141,530	34,183,173	35,417,648	30,997,414	34,745,908
本期所得稅負債		545,087	1,055,619	1,416,960	356,048	790,532
存款及匯款		1,026,127,562	1,086,645,403	1,115,170,251	1,148,614,361	1,249,596,128
應付債券		43,001,812	45,087,336	48,565,756	43,428,046	41,779,336
特別股負債		81,124	18,437	18,437	18,437	18,437
其他金融負債(註2)		34,843,595	38,467,774	48,254,142	51,682,555	56,479,034
負債準備		3,138,516	3,176,495	3,326,772	3,342,224	3,215,411
遞延所得稅負債		1,298,750	1,239,503	1,444,509	1,716,199	1,562,452
其他負債		5,756,458	7,497,900	7,233,259	7,916,877	7,662,339
負債總額	分配前	1,267,982,128	1,357,438,051	1,424,260,478	1,455,889,824	1,545,032,398
	分配後	1,270,516,603	1,360,187,642	1,428,995,938	1,460,282,392	(註3)
歸屬於母公司業主之權益						
股本	分配前	75,682,739	82,077,358	94,709,209	101,679,807	106,763,797
	分配後	81,737,358	88,709,209	101,679,807	106,763,797	(註3)
資本公積		1,801,753	1,524,439	2,227,009	2,227,009	2,227,009
保留盈餘	分配前	20,633,210	22,775,362	26,267,887	25,256,910	24,016,672
	分配後	12,044,116	13,393,920	14,561,829	15,780,352	(註3)
其他權益		(391,064)	2,069,841	2,209,702	2,491,658	832,637
非控制權益		-	59,899	59,551	59,443	57,838
權益總額	分配前	97,726,638	108,506,899	125,473,358	131,714,827	133,897,953
	分配後	95,192,163	105,757,308	120,737,898	127,322,259	(註3)

註1：各年度財務資料均經會計師查核簽證，另載至年報刊印日前，2017年永豐金控無最近期經會計師查核簽證或核閱之財務資料。依據金管會發布之金管證審字第1030010325號、金管證券字第1030034680號及金管銀法字10310006010號令，本公司及子公司自2015年起開始適用業經國際會計準則理事會（IASB）發布且經金管會認可之2013年版IFRS、IAS、IFRIC及SIC及相關財務報告編製準則修正規定，並追溯重編2014年度經會計師查核簽證之財務報表。

註2：其他金融負債包含短期借款及長期借款。

註3：2016年盈餘分配案尚未經股東會決議。

最近五年度永豐金融控股股份有限公司及子公司簡明合併綜合損益表－國際財務報導準則

單位：新台幣仟元，惟每股盈餘為元

項 目	年 度	最近五年度財務資料(註1)				
		2012年	2013年	2014年	2015年	2016年
利息收入		25,242,631	26,819,932	30,981,428	29,989,072	27,671,502
減：利息費用		10,003,056	10,720,750	12,840,730	12,750,282	11,058,904
利息淨收益		15,239,575	16,099,182	18,140,698	17,238,790	16,612,598
利息以外淨收益		12,931,615	16,877,925	20,356,638	15,327,551	14,207,589
淨收益		28,171,190	32,977,107	38,497,336	32,566,341	30,820,187
呆帳費用及保證責任準備(迴轉)提存		(566,382)	1,974,507	4,037,666	496,379	1,592,243
營業費用		17,413,894	18,501,197	19,576,070	19,612,956	19,701,784
繼續營業單位稅前淨利		11,323,678	12,501,403	14,883,600	12,457,006	9,526,160
所得稅費用		1,699,670	1,710,535	1,866,397	1,600,564	1,244,612
繼續營業單位本期淨利		9,624,008	10,790,868	13,017,203	10,856,442	8,281,548
本期淨利		9,624,008	10,790,868	13,017,203	10,856,442	8,281,548
本期其他綜合損益(稅後淨額)		52,064	2,401,182	153,951	120,487	(1,705,854)
本期綜合損益總額		9,676,072	13,192,050	13,171,154	10,976,929	6,575,694
淨利歸屬於母公司業主		9,624,008	10,790,969	13,017,551	10,856,550	8,283,153
淨利歸屬於非控制權益		-	(101)	(348)	(108)	(1,605)
綜合損益總額歸屬於母公司業主		9,676,072	13,192,151	13,171,502	10,977,037	6,577,299
綜合損益總額歸屬於非控制權益		-	(101)	(348)	(108)	(1,605)
每股盈餘(註2)		0.97	1.08	1.29	1.02	0.78

註1：各年度財務資料均經會計師查核簽證，另截至年報刊印日前，2017年永豐金控無最近期經會計師查核簽證或核閱之財務資料。依據金管會發布之金管證審字第1030010325號、金管證券字第1030034680號及金管銀法字10310006010號令，本公司及子公司自2015年起開始適用業經國際會計準則理事會（IASB）發布且經金管會認可之2013年版IFRS、IAS、IFRIC及SIC及相關財務報告編製準則修正規定，並追溯重編2014年度經會計師查核簽證之財務報表。

註2：每股盈餘係普通股基本每股盈餘，並追溯調整盈餘轉增資後金額。

最近五年度永豐金融控股股份有限公司及子公司簡明合併資產負債表－我國財務會計準則

單位：新台幣仟元

項 目			年 度	財 務 資 料 (註1)
				2012年
現金及約當現金、存放央行及拆借銀行同業				112,731,649
公平價值變動列入損益之金融資產				56,874,247
附賣回票券及債券投資				3,753,673
備供出售金融資產				56,038,797
應收款項				80,466,373
貼現及放款				771,373,163
持有至到期日之金融資產				219,843,943
採權益法之股權投資				77,979
固定資產(註2)				12,044,373
無形資產				3,120,523
其他金融資產				30,958,373
其他資產				9,779,228
資產總額				1,357,062,321
央行及銀行同業存款				70,454,184
存款及匯款				1,026,127,562
公平價值變動列入損益之金融負債				10,086,752
附買回票券及債券負債				22,609,107
應付債券				43,001,812
特別股負債				81,124
其他金融負債(註3)				51,554,759
其他負債				34,470,785
負債總計				1,258,386,085
母 公 司 股 東 權 益	股本	分 配 前		75,682,739
		分 配 後		81,737,358
	資本公積			1,802,486
	保留盈餘	分 配 前		20,799,337
		分 配 後		12,210,243
	股東權益其他項目			391,674
股東權益總額		分 配 前		98,676,236
		分 配 後		96,141,761

註1：2012年度財務資料業經會計師查核簽證。

註2：永豐銀行於2011年10月21日董事會決議依有關法令規定辦理土地重估，重估增值總額為867,127仟元。

註3：其他金融負債包含應付商業本票、短期借款及長期借款等項目。

最近五年度永豐金融控股股份有限公司及子公司簡明合併損益表－我國財務會計準則

單位：新台幣仟元，惟每股盈餘為元

項 目	年 度	財 務 資 料 (註1)
		2012年
利息淨收益		15,864,254
利息以外淨收益		12,644,470
呆帳迴轉利益		4,928
營業費用		17,299,982
繼續營業部門稅前合併損益		11,213,670
繼續營業部門稅後合併損益		9,543,443
合併總損益	歸屬予母公司股東	9,543,443
	歸屬予少數股權	-
普通股每股盈餘(註2)		0.96

註1：2012年度財務資料業經會計師查核簽證。

註2：普通股每股盈餘係普通股基本每股盈餘，並追溯調整盈餘轉增實後金額。

最近五年度永豐金融控股股份有限公司簡明資產負債表－國際財務報導準則

單位：新台幣仟元

項 目	年 度	最近五年度財務資料(註1)				
		2012年	2013年	2014年	2015年	2016年
現金及約當現金、存放央行及拆借銀行同業		42,618	40,154	34,241	43,229	55,681
附賣回票券及債券投資		141,337	-	1,680,606	-	-
應收款項-淨額		1,435,244	1,435,183	1,440,132	1,436,195	1,450,054
本期所得稅資產		666,696	1,045,137	1,295,642	194,950	679,448
採用權益法之投資-淨額		107,277,866	119,879,925	132,943,845	142,744,737	153,355,622
其他金融資產-淨額		29,639	4,639	5,004,639	5,518,324	945,426
不動產及設備-淨額		31,498	28,689	23,930	19,610	16,678
無形資產-淨額		1,814	1,366	2,039	1,630	872
遞延所得稅資產		37,142	2,126	70,042	44,536	126,978
其他資產		40,517	40,691	40,363	40,954	43,656
資產總額		109,704,371	122,477,910	142,535,479	150,044,165	156,674,415
應付商業本票-淨額		5,438,383	8,420,802	11,345,985	14,916,080	20,764,415
應付款項		122,669	143,132	140,956	99,749	77,255
本期所得稅負債		1,618,021	2,228,330	2,409,601	1,434,738	1,964,117
特別股負債		81,124	18,437	18,437	18,437	18,437
其他金融負債(註2)		4,699,353	3,205,000	3,200,000	1,910,000	-
負債準備		10,810	6,954	6,442	9,526	9,809
遞延所得稅負債		-	882	-	-	-
其他負債		7,373	7,373	251	251	267
負債總額	分配前	11,977,733	14,030,910	17,121,672	18,388,781	22,834,300
	分配後	14,512,208	16,780,501	21,857,132	22,781,349	(註3)
股本	分配前	75,682,739	82,077,358	94,709,209	101,679,807	106,763,797
	分配後	81,737,358	88,709,209	101,679,807	106,763,797	(註3)
資本公積		1,801,753	1,524,439	2,227,009	2,227,009	2,227,009
保留盈餘	分配前	20,633,210	22,775,362	26,267,887	25,256,910	24,016,672
	分配後	12,044,116	13,393,920	14,561,829	15,780,352	(註3)
其他權益		(391,064)	2,069,841	2,209,702	2,491,658	832,637
權益總額	分配前	97,726,638	108,447,000	125,413,807	131,655,384	133,840,115
	分配後	95,192,163	105,697,409	120,678,347	127,262,816	(註3)

註1：各年度財務資料均經會計師查核簽證，另截至年報刊印日前，2017年永豐金控無最近期經會計師查核簽證或核閱之財務資料。依據金管會發布之金管證審字第1030010325號及金管銀法字10310006010號令，本公司自2015年起開始適用業經國際會計準則理事會（IASB）發布且經金管會認可之2013年版IFRS、IAS、IFRIC及SIC及相關財務報告編製準則修正規定，並追溯重編2014年度經會計師查核簽證之財務報表。

註2：其他金融負債包含短期借款及長期借款。

註3：2016年度盈餘分配案尚未經股東會決議。

最近五年度永豐金融控股股份有限公司簡明綜合損益表－國際財務報導準則

單位：新台幣仟元，惟每股盈餘為元

項 目	年 度	最近五年度財務資料(註1)				
		2012年	2013年	2014年	2015年	2016年
採用權益法認列子公司及關聯企業利益之份額		9,919,809	11,330,122	13,507,581	11,083,085	8,605,123
其他收益		20,129	51,382	55,666	124,992	71,392
營業費用		243,493	280,801	281,757	256,208	231,826
其他費用及損失		133,923	155,507	434,697	267,578	276,910
稅前淨利		9,562,522	10,945,196	12,846,793	10,684,291	8,167,779
所得稅利益(費用)		61,486	(154,227)	170,758	172,259	115,374
本期淨利		9,624,008	10,790,969	13,017,551	10,856,550	8,283,153
本期其他綜合損益(稅後淨額)		52,064	2,401,182	153,951	120,487	(1,705,854)
本期綜合損益總額		9,676,072	13,192,151	13,171,502	10,977,037	6,577,299
每股盈餘(註2)		0.97	1.08	1.29	1.02	0.78

註1：各年度財務資料均經會計師查核簽證，另截至年報刊印日前，2017年永豐金控無最近期經會計師查核簽證或核閱之財務資料。依據金管會發布之金證審字第1030010325號及金管銀法字10310006010號令，本公司自2015年起開始適用業經國際會計準則理事會（IASB）發布且經金管會認可之2013年版IFRS、IAS、IFRIC及SIC及相關財務報告編製準則修正規定，並追溯重編2014年度經會計師查核簽證之財務報表。

註2：每股盈餘係普通股基本每股盈餘，並追溯調整盈餘轉增資後金額。

最近五年度永豐金融控股股份有限公司簡明資產負債表－我國財務會計準則

單位：新台幣仟元

項 目	年 度	財 務 資 料 (註1)
		2012年
現金及約當現金、存放央行及拆借銀行同業		42,618
附賣回票券及債券投資		141,337
應收款項		2,101,940
採權益法之股權投資		108,231,522
固定資產		30,456
無形資產		1,814
其他金融資產		63,632
其他資產		44,497
資產總額		110,657,816
特別股負債		81,124
其他金融負債(註2)		10,137,736
其他負債		1,762,720
負債總計		11,981,580
股本	分 配 前	75,682,739
	分 配 後	81,737,358
資本公積		1,802,486
保留盈餘	分 配 前	20,799,337
	分 配 後	12,210,243
股東權益其他項目		391,674
股東權益總額	分 配 前	98,676,236
	分 配 後	96,141,761

註1：2012年度財務資料業經會計師查核簽證。

註2：其他金融負債包含應付商業本票、短期借款及長期借款。

最近五年度永豐金融控股股份有限公司簡明損益表－我國財務會計準則

單位：新台幣仟元，惟每股盈餘為元

項 目	年 度	財 務 資 料 (註1)
		2012年
採權益法認列之投資利益		9,838,746
其他收益		20,129
營業費用		242,927
其他費用及損失		133,889
繼續營業部門稅前損益		9,482,059
繼續營業部門稅後損益		9,543,443
普通股每股盈餘(註2)		0.96

註1：2012年度財務資料業經會計師查核簽證。

註2：普通股每股盈餘係普通股基本每股盈餘，並追溯調整盈餘轉增資後金額。

會計師姓名及其查核意見

年 份	簽 證 會 計 師	查 核 意 見
2012年	吳美慧、黃樹傑	無保留意見
2013年	吳怡君、黃樹傑	無保留意見
2014年	吳怡君、黃樹傑	無保留意見
2015年	吳怡君、黃樹傑	無保留意見
2016年	吳怡君、黃樹傑	無保留意見

二、重要財務比率分析

最近五年度財務分析－國際財務報導準則

分析項目(註2)		最近五年度財務資料(註1)				
		2012年	2013年	2014年	2015年	2016年
經營能力	總資產週轉率(次)	0.02	0.02	0.03	0.02	0.02
	子銀行存放比率(%)(合併)	75.70	74.98	71.61	76.68	71.98
	子銀行逾放比率(%)(合併)	0.34	0.37	0.23	0.24	0.35
	員工平均收益額(仟元)	3,397	3,756	4,383	3,598	3,396
	員工平均獲利額(仟元)	1,160	1,229	1,482	1,200	912
獲利能力	資產報酬率(%)	1.34	1.39	1.57	1.37	1.07
	權益報酬率(%) (註4)	10.31	10.47	11.14	8.45	6.24
	純益率(%)	34.16	32.72	33.81	33.34	26.87
	每股盈餘(元)(註3)	0.97	1.08	1.29	1.02	0.78
財務結構	負債占資產比率(%)	92.84	92.60	91.90	91.70	92.02
	負債占淨值比率(%)	1,297.48	1,251.02	1,135.11	1,105.33	1,153.89
	金融控股公司雙重槓桿比率(%)	(註5)	(註5)	(註5)	(註5)	(註5)
	金融控股公司依金控法第41條規定之財務比率	不適用	不適用	不適用	不適用	不適用
槓桿度	營運槓桿度	1.00	1.00	1.00	1.00	1.00
	金融控股公司財務槓桿度	(註5)	(註5)	(註5)	(註5)	(註5)
成長率	資產成長率(%)	4.28	7.34	5.71	2.44	5.75
	獲利成長率(%)	(註6)	10.40	19.06	(16.30)	(23.53)
現金流量	現金流量比率(%)	(0.57)	0.34	(5.87)	(8.86)	50.14
	現金流量允當比率(%)	227.67	(164.73)	(221.24)	(218.19)	334.24
	現金流量滿足率(%)	13.23	(4.56)	(81.71)	97.58	(170.97)
營運規模	資產市占率(%)	3.86	3.83	3.71	3.49	3.49
	淨值市占率(%)	4.03	4.14	4.23	4.20	3.98
	銀行子公司存款市占率(%) (註7)	3.67	3.66	3.54	3.41	3.29
	銀行子公司放款市占率(%) (註7)	3.50	3.53	3.30	3.53	3.41
資本適足性	子公司依各業別資本適足性規定計算之資本適足率(%)	(註8)	12.45	13.18	13.47	14.09
	銀行子公司(合併)		10.64	11.65	11.96	12.58
	銀行子公司(本身)		351	357	327	324
	證券子公司		89,650,772	102,407,210	107,043,233	115,259,125
	各子公司之合格資本(仟元)		15,999,057	17,237,431	17,772,486	15,494,970
	銀行子公司(本身)		10,708,765	10,757,155	10,701,627	10,565,655
	證券子公司		90,521,420	108,176,173	110,088,402	109,699,755
	其他子公司		67,387,876	70,324,856	71,618,875	79,045,315
	集團合格資本淨額(仟元)		6,838,422	7,238,096	8,153,981	7,178,863
	各子公司法定資本需求(仟元)		10,548,596	11,427,882	4,568,135	4,310,707
	銀行子公司(本身)		86,285,461	90,501,937	85,844,019	92,050,785
	證券子公司		104.91	119.53	128.24	119.17
	其他子公司					
	集團法定資本需求(仟元)					
	集團資本適足率(%)					

分析項目(註2)	年 度	最近五年度財務資料(註1)				
		2012年	2013年	2014年	2015年	2016年
金融控股公司依金控法第46條規定應揭露所有子公司對同一人、同一關係人或同一關係企業為授信、背書或其他交易行為之加計總額或比率	對同一人(%)	334.19	279.69	227.10	256.54	227.20
	對同一關係人(%)	0	0	7.24	2.61	5.41
	對同一關係企業(%)	124.35	112.44	119.75	87.01	147.15

最近二年各項財務比率變動原因：（若增減變動未達20%者可免分析）：

- 員工平均獲利額、資產報酬率、權益報酬率及每股盈餘下降，主係2016年度稅後盈餘減少。
- 資產成長率上升，主係2016年資產總額較前一年度增加。
- 獲利成長率下降，主係2016年度稅前損益較前一年度減少。
- 現金流量比率上升，主係2015年度營業活動淨現金為流出，2016年轉為流入且流入金額增加所致。
- 現金流量允當比率上升，主係近五年營業活動淨現金流量由流出轉為流入且流入金額增加所致。
- 現金流量滿足率下降，主係2016年度投資活動淨現金流出增加及2015年度營業活動淨現金為流出，2016年轉為流入且流入金額增加所致。

註1：以上各年度均經會計師查核簽證。

註2：各項目之計算公式如下：

1. 經營能力

(1) 總資產週轉率 = 淨收益 / 平均資產總額。

(2) 子銀行存放比率 = 子銀行放款總額 / 存款總額。

(3) 子銀行逾期放款比率 = 子銀行逾期放款總額 / 放款總額。

(4) 員工平均收益額 = 淨收益 / 員工總人數。

(5) 員工平均獲利額 = 稅後純益 / 員工總人數。

2. 獲利能力

(1) 資產報酬率 = [稅後損益 + 利息費用 × (1 - 稅率)] / 平均資產總額。

(2) 權益報酬率 = 稅後損益 / 平均權益淨額。

(3) 純益率 = 稅後損益 / 淨收益。

(4) 每股盈餘 = (歸屬於母公司業主之損益 - 特別股股利) / 加權平均已發行股數。(註3)

3. 財務結構

(1) 負債占總資產比率 = 負債總額 / 資產總額。

(2) 負債占淨值比率 = 負債總額 / 權益淨額。

(3) 金融控股公司雙重槓桿比率 = 依本法第36條第二項及37條所為之股權投資 / 淨值。

4. 槓桿度：

(1) 營運槓桿度 = (收益淨額 - 變動費用) / 稅前損益。

(2) 金融控股公司財務槓桿度 = (稅前損益 + 利息費用) / 稅前損益。

5. 成長率：

(1) 資產成長率 = (當年度資產總額 - 前一年度資產總額) / 前一年度資產總額。

(2) 獲利成長率 = (當年度稅前損益 - 前一年度稅前損益) / 前一年度稅前損益。

6. 現金流量

(1) 現金流量比率 = 營業活動淨現金流量 / (銀行同業拆借及透支 + 應付商業本票 + 透過損益按公允價值衡量之金融負債 + 附買回票券及債券負債 + 到期日在一年以內之應付款項)。

(2) 淨現金流量允當比率 = 最近五年度營業活動淨現金流量 / 最近五年度(資本支出 + 現金股利)。

(3) 現金流量滿足率 = 營業活動淨現金流量 / 投資活動淨現金流量。

7. 營運規模

(1) 資產市占率 = 資產總額 / 全體金融控股公司資產總額。

(2) 淨值市占率 = 淨值 / 全體金融控股公司淨值總額。

(3) 銀行子公司存款市占率 = 存款總額 / 可辦理存放款業務之全體金融機構存款總額。

(4) 銀行子公司放款市占率 = 放款總額 / 可辦理存放款業務之全體金融機構放款總額。

8. 資本適足性

(1) 集團合格資本淨額 = 金融控股公司合格資本 + (金融控股公司持股比例 × 各子公司之合格資本) - 依規定應扣除項目。

(2) 集團法定資本需求 = 金融控股公司法定資本需求 + 金融控股公司持股比例 × 各子公司法定資本需求 - 依規定應扣除項目。

(3) 集團資本適足率 = 集團合格資本淨額 / 集團法定資本需求。

註3：前項每股盈餘之計算公式，在衡量時應特別注意下列事項：

1. 以加權平均普通股股數為準，而非以年底已發行股數為基礎。

2. 凡有現金增資或庫藏股交易者，應考慮其流通期間，計算加權平均股數。

3. 凡有盈餘轉增資或資本公積轉增資者，在計算以往年度及半年度之每股盈餘時，應按增資比例追溯調整，無庸考慮該增資之發行期間。

4. 若特別股為不可轉換之累積特別股，其當年度股利（不論是否發放）應自稅後淨利減除或增加稅後淨額。特別股若為非累積性質，在有稅後淨利之情況，特別股股利應自稅後淨利減除；如為虧損，則不必調整。

註4：係歸屬於母公司業主之權益報酬率。

註5：金融控股公司雙重槓桿比率及金融控股公司財務槓桿度計算之比率，不適用於金控合併財務報表。

註6：因國際財務報導準則(IFRSs)開帳基準日為2012年1月1日，故計算2012年獲利成長率時，無2011年基期之IFRSs稅前損益數字。如按原2011年我國財務會計準則(ROC)之稅前損益數計算，上述2012年獲利成長率為147.15%。

註7：營運規模市占率係依銀行個體計算之比率。

註8：配合2013年國際財務報導準則(IFRSs)實施，於2013年開始採用IFRS財務報告計算資本適足率，2012年仍依我國財務會計準則計算。

註9：上述財務比率計算，除資本適足性外，餘係依據金管會發布之金管證審字第1030010325號、金管證券字第1030034680號及金管銀法字10310006010號令，本公司及子公司自2015年起開始適用業經國際會計準則理事會(IASB)發布且經金管會認可之2013年版IFRS、IAS、IFRIC及SIC及相關財務報告編製準則修正規定，並追溯重編2014年度經會計師查核簽證之財務報表。

最近五年度財務分析－我國財務會計準則

分析項目(註2)		年 度	財 務 分 析 (註1)
			2012年
經營能力	總資產週轉率(次)		0.02
	子銀行存放比率(%)(合併)		75.70
	子銀行逾放比率(%)(合併)		0.34
	員工平均收益額(仟元)		3,437
	員工平均獲利額(仟元)		1,151
獲利能力	資產報酬率(%)		1.35
	股東權益報酬率(%)(註4)		10.11
	純益率(%)		33.48
	每股盈餘(元)(註3)		0.96
財務結構	負債占資產比率(%)		92.73
	負債占淨值比率(%)		1,275.27
	金融控股公司雙重槓桿比率(%)		(註5)
	金融控股公司依金控法第41條規定之財務比率		不適用
槓桿度	營運槓桿度		1.00
	金融控股公司財務槓桿度		(註5)
成長率	資產成長率(%)		4.39
	獲利成長率(%)		144.75
現金流量	現金流量比率(%)		5.79
	現金流量允當比率(%)		391.06
	現金流量滿足率(%)		(17.93)
營運規模	資產市占率(%)		3.84
	淨值市占率(%)		4.03
	銀行子公司存款市占率(%)(註6)		3.67
	銀行子公司放款市占率(%)(註6)		3.50
資本適足性	子公司依各業別資本	銀行子公司(合併)	13.68
	適足性規定計算之	銀行子公司(本身)	12.79
	資本適足率(%)	證券子公司	370
	各子公司之合格資本	銀行子公司(本身)	92,268,944
	(仟元)	證券子公司	14,846,483
		其他子公司	8,423,659
	集團合格資本淨額(仟元)		93,410,363
	各子公司法定資本需求	銀行子公司(本身)	60,821,939
	(仟元)	證券子公司	6,024,837
		其他子公司	8,576,656
	集團法定資本需求(仟元)		76,961,102
	集團資本適足率(%)		121

分析項目(註2)	年 度	財 務 分 析 (註1)
		2012年
金融控股公司依金控法第46條規定應揭露所有子公司對同一人、同一關係人或同一關係企業為授信、背書或其他交易行為之加計總額或比率	對同一人(%)	330.98
	對同一關係人(%)	0
	對同一關係企業(%)	123.15

註1：以上年度經會計師查核簽證。

註2：各項目之計算公式如下：

1.經營能力

- (1)總資產週轉率=淨收益/平均資產總額。
- (2)子銀行存放比率=子銀行放款總額/存款總額。
- (3)子銀行逾期比率=子銀行逾期放款總額/放款總額。
- (4)員工平均收益額=淨收益/員工總人數。
- (5)員工平均獲利額=稅後純益/員工總人數。

2.獲利能力

- (1)資產報酬率=[稅後損益+利息費用×(1-稅率)]/平均資產總額。
- (2)股東權益報酬率=稅後損益/平均股東權益淨額。
- (3)純益率=稅後損益/淨收益。
- (4)每股盈餘=(歸屬於母公司業主之損益-特別股股利)/加權平均已發行股數。(註3)

3.財務結構

- (1)負債占總資產比率=負債總額/資產總額。
- (2)負債占淨值比率=負債總額/股東權益淨額。
- (3)金融控股公司雙重槓桿比率=依本法第36條第二項及37條所為之股權投資/淨值。

4.槓桿度：

- (1)營運槓桿度=(收益淨額-變動費用)/稅前損益。
- (2)金融控股公司財務槓桿度=(稅前損益+利息費用)/稅前損益。

5.成長率：

- (1)資產成長率=(當年度資產總額-前一年度資產總額)/前一年度資產總額。
- (2)獲利成長率=(當年度稅前損益-前一年度稅前損益)/前一年度稅前損益。

6.現金流量

- (1)現金流量比率=營業活動淨現金流量/(銀行暨同業拆借及透支+應付商業本票+公平價值變動列入損益之金融負債+附買回票券及債券負債+到期日在一年以內之應付款項)。
- (2)淨現金流量允當比率=最近五年度營業活動淨現金流量/最近五年度(資本支出+現金股利)。
- (3)現金流量滿足率=營業活動淨現金流量/投資活動淨現金流量。

7.營運規模

- (1)資產市占率=資產總額/全體金融控股公司資產總額。
- (2)淨值市占率=淨值/全體金融控股公司淨值總額。
- (3)銀行子公司存款市占率=存款總額/可辦理存放款業務之全體金融機構存款總額。
- (4)銀行子公司放款市占率=放款總額/可辦理存放款業務之全體金融機構放款總額。

8.資本適足性

- (1)集團合格資本淨額=金融控股公司合格資本+(金融控股公司持股比例×各子公司之合格資本)-依規定應扣除項目。
- (2)集團法定資本需求=金融控股公司法定資本需求+金融控股公司持股比例×各子公司法定資本需求-依規定應扣除項目。
- (3)集團資本適足率=集團合格資本淨額/集團法定資本需求。

註3：前項每股盈餘之計算公式，在衡量時應特別注意下列事項：

- 1.以加權平均普通股股數為準，而非以年底已發行股數為基礎。
- 2.凡有現金增資或庫藏股交易者，應考慮其流通期間，計算加權平均股數。
- 3.凡有盈餘轉增資或資本公積轉增資者，在計算以往年度及半年度之每股盈餘時，應按增資比例追溯調整，無庸考慮該增資之發行期間。
- 4.若特別股為不可轉換之累積特別股，其當年度股利（不論是否發放）應自稅後淨利減除或增加稅後淨損。特別股若為非累積性質，在有稅後淨利之情況，特別股股利應自稅後淨利減除；如為虧損，則不必調整。

註4：係歸屬於母公司業主之權益報酬率。

註5：金融控股公司雙重槓桿比率及金融控股公司財務槓桿度計算之比率，不適用於金控合併財務報表。

註6：營運規模市占率係依銀行個體計算之比率。

三、關鍵績效指標

	項 目 (%)	2015年	2016年
金控集團	權益報酬率	8.44	6.24
	資本適足率	128.24	119.17
	雙重槓桿比率(本身)	108.43	114.58
	負債占淨值比率	1,105.33	1153.89
銀行子公司(合併)	權益報酬率	8.79	5.99
	資本適足率	13.47	14.09
銀行子公司(單一)	資本適足率	11.96	12.58
	放款備抵呆帳覆蓋率	537.37	396.44
	逾放比率	0.25	0.36
證券子公司	權益報酬率	4.93	4.19
	資本適足率	327	324

註：1. 權益報酬率=稅後損益/平均權益淨額。

2. 資本適足

(1)集團合格資本淨額=金融控股公司合格資本+（金融控股公司持股比率×各子公司之合格資本）- 依規定應扣除項目。

(2)集團法定資本需求=金融控股公司法定資本需求+（金融控股公司持股比率×各子公司法定資本需求）- 依規定應扣除項目。

(3)集團資本適足率=集團合格資本淨額/集團法定資本需求。

3. 雙重槓桿比率=依金融控股公司法第36條第二項及37條所為之股權投資/淨值。

4. 負債占淨值比率=負債總額/權益淨額。

5. 子銀行放款備抵呆帳覆蓋率=放款所提列之備抵呆帳金額/逾放金額。

6. 子銀行逾放比率=子銀行逾期放款總額/放款總額。

四、審計委員會審查報告

審計委員會審查報告書

本公司董事會造送民國一〇五年度合併財務報告，係依照金融控股公司財務報告編製準則、公開發行銀行財務報告編製準則、證券商財務報告編製準則、期貨商財務報告編製準則、主管機關函令、經金融監督管理委員會認可之國際財務報導準則、國際會計準則、解釋及解釋公告編製，並委任勤業眾信聯合會計師事務所吳怡君及黃樹傑會計師查核，併同營業報告書及盈餘分配案經本審計委員會審查完竣，認為尚無不符，並經全體成員同意，爰依照證券交易法第十四條之四、第三十六條及公司法第二一九條規定備具報告書，敬請 鑒察。

此致

民國一〇六年度股東常會

永豐金融控股股份有限公司

審計委員會召集人 許建基



中 華 民 國 一 〇 六 年 三 月 二 十 四 日

五、本年度財務報告

關係企業合併財務報告聲明書

本公司105年度（自105年1月1日至105年12月31日止）依「關係企業合併營業報告書關係企業合併財務報表及關係報告書編製準則」應納入編製關係企業合併財務報告之公司與依國際財務報導準則第10號應納入編製母子公司合併財務報告之公司均相同，且關係企業合併財務報告所應揭露相關資訊於前揭母子公司合併財務報告中均已揭露，爰不再另行編製關係企業合併財務報告。

特此聲明

公司名稱：永豐金融控股股份有限公司



負責人：何 壽 川



中 華 民 國 106 年 3 月 24 日

會計師查核報告

永豐金融控股股份有限公司 公鑒：

查核意見

永豐金融控股股份有限公司及子公司民國105年及104年12月31日之合併資產負債表，暨民國105年及104年1月1日至12月31日之合併綜合損益表、合併權益變動表及合併現金流量表，以及合併財務報表附註（包括重大會計政策彙總），業經本會計師查核竣事。

依本會計師之意見，上開合併財務報表在所有重大方面係依照金融控股公司財務報告編製準則、公開發行銀行財務報告編製準則、證券商財務報告編製準則、期貨商財務報告編製準則、主管機關函令、經金融監督管理委員會認可並發布生效之國際財務報導準則、國際會計準則、解釋及解釋公告編製，足以允當表達永豐金融控股股份有限公司及子公司民國105年及104年12月31日之合併財務狀況，暨民國105年及104年1月1日至12月31日之合併財務績效及合併現金流量。

查核意見之基礎

本會計師係依照會計師查核簽證金融業財務報表規則、會計師查核簽證財務報表規則及一般公認審計準則執行查核工作。本會計師於該等準則下之責任將於會計師查核合併財務報表之責任段進一步說明。本會計師所隸屬事務所受獨立性規範之人員已依會計師職業道德規範，與永豐金融控股股份有限公司及子公司保持超然獨立，並履行該規範之其他責任。本會計師相信已取得足夠及適切之查核證據，以作為表示查核意見之基礎。

關鍵查核事項

關鍵查核事項係指依本會計師之專業判斷，對永豐金融控股股份有限公司及子公司民國105年度合併財務報表之查核最為重要之事項。該等事項已於查核合併財務報表整體及形成查核意見之過程中予以因應，本會計師並不對該等事項單獨表示意見。

茲對永豐金融控股股份有限公司及子公司民國105年度合併財務報表之關鍵查核事項敘明如下：

放款及應收款項備抵呆帳提列

如合併財務報表附註五所述，永豐金融控股股份有限公司及子公司之管理階層於評估貼現及放款與應收款項組合減損時，係先判斷是否有任何客觀證據顯示可能產生減損，次將具有類似信用風險特徵的金融資產加以組合，並以歷史損失經驗為基礎計算該貸款組合未來現金流量並評估減損損失。由於評估可能產生減損之證據以及未來現金流量的金額與時點所採行的方法及假設，如減損發生率及回收率之分組等皆攸關重大判斷與估計，因是將其考量為105年度之關鍵查核事項。

放款及應收款項減損評估之會計政策、重大會計判斷、估計及假設不確定性及相關揭露資訊，請分別參閱合併財務報告附註四(七)、附註五(一)及附註五十。

本會計師因應上述關鍵查核事項所執行之查核程序包括了解管理階層於國際會計準則公報第39號減損模型所採用之方法論、主要假設與參數是否適切反映放款及應收款項組合之實際情況，評估其所採用有效利率、減損發生率及回收率等參數與未來預期現金流量及擔保品價值估計等之合理性及一致性，並自放款及應收款項案件中選取樣本進行測試，驗證其完整性及計算之正確性。另一併考量相關主管機關函令之規範，以確認其分類及備抵呆帳之提列符合法令遵循之要求。

商譽減損估計

如合併財務報表附註五所述，永豐金融控股股份有限公司及子公司之管理階層於評估商譽減損時，需估計預期自商譽所屬之現金產生單位所產生之未來現金流量，並決定計算現值所使用之折現率，以衡量分攤到商譽之現金產生單位之公允價值。由於未來現金流量之預測與評價模型使用之參數及假設及未來成長率之估計等皆攸關重大判斷與估計，因是將其考量為105年度之關鍵查核事項。

商譽減損評估之會計政策、重大會計判斷、估計及假設之不確定性及相關揭露資訊，請分別參閱合併財務報告附註四(十九)、附註五(二)及附註二十。

本會計師因應上述關鍵查核事項所執行之查核程序包括了解及評估管理階層預期未來現金流量之適切性，執行採用專家報告之相關查核程序，以及委請本所財務顧問專家協助評估評價模型中所使用的參數，如可回收金額之計算及所使用之加權平均資金成本率及未來成長率等相關重大假設之合理性，並重新執行與驗算。

管理階層與治理單位對合併財務報表之責任

管理階層之責任係依照金融控股公司財務報告編製準則、公開發行銀行財務報告編製準則、證券商財務報告編製準則、期貨商財務報告編製準則、主管機關函令、經金融監督管理委員會認可並發布生效之國際財務報導準則、國際會計準則、解釋及解釋公告編製允當表達之合併財務報表，且維持與合併財務報表編製有關之必要內部控制，以確保合併財務報表未存有導因於舞弊或錯誤之重大不實表達。

於編製合併財務報表時，管理階層之責任亦包括評估永豐金融控股股份有限公司及子公司繼續經營之能力、相關事項之揭露，以及繼續經營會計基礎之採用，除非管理階層意圖清算永豐金融控股股份有限公司及子公司或停止營業，或除清算或停業外別無實際可行之其他方案。

永豐金融控股股份有限公司及子公司之治理單位（含審計委員會）負有監督財務報導流程之責任。

會計師查核合併財務報表之責任

本會計師查核合併財務報表之目的，係對合併財務報表整體是否存有導因於舞弊或錯誤之重大不實表達取得合理確信，並出具查核報告。合理確信係高度確信，惟依照一般公認審計準則執行之查核工作無法保證必能偵出合併財務報表存有之重大不實表達。不實表達可能導因於舞弊或錯誤。如不實表達之個別金額或彙總數可合理預期將影響合併財務報表使用者所作之經濟決策，則被認為具有重大性。

本會計師依照一般公認審計準則查核時，運用專業判斷並保持專業上之懷疑。本會計師亦執行下列工作：

1. 辨認並評估合併財務報表導因於舞弊或錯誤之重大不實表達風險；對所評估之風險設計及執行適當之因應對策；並取得足夠及適切之查核證據以作為查核意見之基礎。因舞弊可能涉及共謀、偽造、故意遺漏、不實聲明或踰越內部控制，故未偵出導因於舞弊之重大不實表達之風險高於導因於錯誤者。
2. 對與查核攸關之內部控制取得必要之瞭解，以設計當時情況下適當之查核程序，惟其目的非對永豐金融控股股份有限公司及子公司內部控制之有效性表示意見。
3. 評估管理階層所採用會計政策之適當性，及其所作會計估計與相關揭露之合理性。

4. 依據所取得之查核證據，對管理階層採用繼續經營會計基礎之適當性，以及使永豐金融控股股份有限公司及子公司繼續經營之能力可能產生重大疑慮之事件或情況是否存在重大不確定性，作出結論。本會計師若認為該等事件或情況存在重大不確定性，則須於查核報告中提醒合併財務報表使用者注意合併財務報表之相關揭露，或於該等揭露係屬不適當時修正查核意見。本會計師之結論係以截至查核報告日所取得之查核證據為基礎。惟未來事件或情況可能導致永豐金融控股股份有限公司及子公司不再具有繼續經營之能力。
5. 評估合併財務報表（包括相關附註）之整體表達、結構及內容，以及合併財務報表是否允當表達相關交易及事件。
6. 對於永豐金融控股股份有限公司及子公司內組成個體之財務資訊取得足夠及適切之查核證據，以對合併財務報表表示意見。本會計師負責永豐金融控股股份有限公司及子公司查核案件之指導、監督及執行，並負責形成永豐金融控股股份有限公司及子公司查核意見。

本會計師與治理單位溝通之事項，包括所規劃之查核範圍及時間，以及重大查核發現（包括於查核過程中所辨認之內部控制顯著缺失）。

本會計師亦向治理單位提供本會計師所隸屬事務所受獨立性規範之人員已遵循會計師職業道德規範中有關獨立性之聲明，並與治理單位溝通所有可能被認為會影響會計師獨立性之關係及其他事項（包括相關防護措施）。

本會計師從與治理單位溝通之事項中，決定對永豐金融控股股份有限公司及子公司民國105年度合併財務報表查核之關鍵查核事項。本會計師於查核報告中敘明該等事項，除非法令不允許公開揭露特定事項，或在極罕見情況下，本會計師決定不於查核報告中溝通特定事項，因可合理預期此溝通所產生之負面影響大於所增進之公眾利益。

勤業眾信聯合會計師事務所
會計師 吳 怡 君

吳怡君



會計師 黃 樹 傑

黃樹傑



證券暨期貨管理委員會核准文號
台財證六字第0930128050號

證券暨期貨管理委員會核准文號
台財證六字第0920123784號

中 華 民 國 1 0 6 年 3 月 2 4 日

永豐金融控股股份有限公司及子公司

合併資產負債表

民國105年及104年12月31日 ● 單位：新台幣仟元

代 碼	資 產	105年12月31日		104年12月31日	
		金 額	%	金 額	%
11000	現金及約當現金－淨額（附註四及六）	\$ 28,122,261	2	\$ 28,056,696	2
11500	存放央行及拆借金融同業－淨額（附註四及七）	142,406,843	8	92,897,887	6
12000	透過損益按公允價值衡量之金融資產（附註三、四、八、十五及四五）	117,189,893	7	115,223,185	7
12100	備供出售金融資產－淨額（附註四、九、十四、十五、四五、四六及五三）	241,794,535	14	198,608,674	13
12500	附賣回票券及債券投資（附註四及十一）	16,758,811	1	11,121,490	1
13000	應收款項－淨額（附註四、五、十二及四五）	75,586,574	5	108,175,419	7
13200	本期所得稅資產（附註四、三三及四五）	393,253	-	260,197	-
13500	貼現及放款－淨額（附註四、五、十、十三、四五及四六）	894,394,211	53	879,165,818	55
14500	持有至到期日金融資產（附註四、十四、四六及五三）	78,132,231	5	69,118,675	4
15000	採用權益法之投資（附註四、十六及五五）	420,179	-	449,707	-
15500	其他金融資產－淨額（附註四、十七、四五及四六）	45,466,838	3	46,102,980	3
18000	投資性不動產－淨額（附註三、四、十八、十九、四五及四六）	2,649,839	-	2,383,510	-
18500	不動產及設備－淨額（附註四、十九、四五及四六）	12,565,470	1	12,960,235	1
19000	無形資產－淨額（附註三、四、五、十九、二十、四五及五二）	3,209,306	-	2,702,649	-
19300	遞延所得稅資產（附註三、四及三三）	2,988,558	-	2,940,812	-
19500	其他資產－淨額（附註四、二一、四五及四六）	16,851,549	1	17,436,717	1
19999	資 產 合 計	<u>\$ 1,678,930,351</u>	<u>100</u>	<u>\$ 1,587,604,651</u>	<u>100</u>

後附之附註係本合併財務報告之一部分。

代 碼	負 債 及 權 益	105年12月31日		104年12月31日	
		金 額	%	金 額	%
21000	央行及金融同業存款（附註二二）	\$ 29,854,651	2	\$ 61,329,958	4
22000	透過損益按公允價值衡量之金融負債（附註三、四、八及四五）	26,801,740	2	30,188,309	2
22300	避險之衍生金融負債（附註四、十及十三）	19,705	-	42,569	-
22500	附買回票券及債券負債（附註四、八、九、十一、十四、二三及四五）	45,686,894	3	44,552,287	3
22600	應付商業本票－淨額（附註二四及四六）	46,819,831	3	31,704,540	2
23000	應付款項（附註二五、三十及四五）	34,745,908	2	30,997,414	2
23200	本期所得稅負債（附註四、三三及四五）	790,532	-	356,048	-
23500	存款及匯款（附註二六及四五）	1,249,596,128	74	1,148,614,361	72
24000	應付債券（附註二七及四五）	41,779,336	2	43,428,046	3
24401	短期借款（附註二八、四五及四六）	12,381,507	1	13,820,035	1
24403	長期借款（附註二八、四五及四六）	13,615,513	1	7,486,440	-
24500	特別股負債（附註四及三四）	18,437	-	18,437	-
24600	負債準備（附註四、五、二九及三十）	3,215,411	-	3,342,224	-
25500	其他金融負債（附註四、三一及四五）	30,482,014	2	30,376,080	2
29300	遞延所得稅負債（附註四及三三）	1,562,452	-	1,716,199	-
29500	其他負債（附註四、三二及四五）	7,662,339	-	7,916,877	1
29999	負債合計	1,545,032,398	92	1,455,889,824	92
	權 益				
	歸屬於母公司業主之權益				
	股 本				
31101	普通股股本	106,763,797	6	101,679,807	6
31500	資本公積	2,227,009	-	2,227,009	-
	保留盈餘				
32001	法定盈餘公積	15,289,804	1	14,204,149	1
32003	特別盈餘公積	483,818	-	483,818	-
32011	未分配盈餘	8,243,050	1	10,568,943	1
32000	保留盈餘合計	24,016,672	2	25,256,910	2
32500	其他權益	832,637	-	2,491,658	-
31000	母公司業主權益合計	133,840,115	8	131,655,384	8
39500	非控制權益	57,838	-	59,443	-
39999	權益合計	133,897,953	8	131,714,827	8
	負債及權益合計	\$ 1,678,930,351	100	\$ 1,587,604,651	100

董事長：何壽川



經理人：游國治



會計主管：張香元



永豐金融控股股份有限公司及子公司

合併綜合損益表

民國105年及104年1月1日至12月31日 ● 單位：新台幣仟元，惟每股盈餘為元

代 碼		105年度		104年度		變動百分比 (%)
		金 額	%	金 額	%	
41000	利息收入	\$ 27,671,502	90	\$ 29,989,072	92	(8)
51000	利息費用	11,058,904	36	12,750,282	39	(13)
49600	利息淨收益（附註四、三五及四五）	16,612,598	54	17,238,790	53	(4)
	利息以外淨收益（附註四）					
49800	手續費及佣金淨收益（附註三六及四五）	9,173,517	30	9,690,586	30	(5)
49820	透過損益按公允價值衡量之金融資產及負債損益（附註三七及四五）	3,477,273	11	2,858,612	9	22
49825	投資性不動產損益	53,297	-	-	-	-
49830	備供出售金融資產之已實現損益（附註三八及四五）	446,200	1	401,376	1	11
49870	兌換損益	164,443	1	1,685,650	5	(90)
49880	資產減損迴轉利益（損失）（附註五及三九）	39,560	-	(45,647)	-	187
49890	採用權益法認列之關聯企業損益之份額（附註十六）	(11,516)	-	(58,660)	-	(80)
49907	以成本衡量之金融資產損益（附註四五）	165,146	1	281,361	1	(41)
48099	其他利息以外淨收益（附註四十及四五）	699,669	2	514,273	1	36
49700	利息以外淨收益合計	14,207,589	46	15,327,551	47	(7)
4xxxx	淨 收 益	30,820,187	100	32,566,341	100	(5)
58100	呆帳費用及保證責任準備提存（附註四、六、七、十二、十三、十七及二一）	1,592,243	5	496,379	2	221
	營業費用（附註四及四五）					
58501	員工福利費用（附註五、三十及四一）	12,100,133	39	12,143,528	37	-
58503	折舊及攤銷費用（附註四二）	1,048,736	4	982,068	3	7
58599	其他業務及管理費用（附註四三）	6,552,915	21	6,487,360	20	1
58500	營業費用合計	19,701,784	64	19,612,956	60	-
61000	稅前淨利	9,526,160	31	12,457,006	38	(24)
61003	所得稅費用（附註四及三三）	1,244,612	4	1,600,564	5	(22)
69005	本年度稅後淨利	8,281,548	27	10,856,442	33	(24)

後附之附註係本合併財務報告之一部分。

代 碼		105年度		104年度		變動百分比 (%)
		金 額	%	金 額	%	
	其他綜合損益（附註三、四及三四）					
	不重分類至損益之項目					
69561	確定福利計畫之再衡量數（附註三十）	(\$ 56,425)	-	(194,541)	-	(71)
69569	與不重分類之項目相關之所得稅（附註四及三三）	9,592	-	33,072	-	(71)
69560	不重分類至損益之項目（稅後）	(46,833)	-	(161,469)	-	(71)
	後續可能重分類至損益之項目					
69571	國外營運機構財務報表換算之兌換差額	(772,739)	(3)	1,027,574	3	(175)
69572	備供出售金融資產未實現評價損益	(1,001,306)	(3)	(573,495)	(2)	75
69575	採用權益法認列之關聯企業及合資其他綜合損益之份額－可能重分類至損益之項目	(6,220)	-	(3,173)	-	96
69579	可能重分類之項目相關之所得稅（附註四及三三）	121,244	-	(168,950)	-	172
69570	後續可能重分類至損益之項目（稅後）	(1,659,021)	(6)	281,956	1	(688)
69500	本年度稅後其他綜合損益	(1,705,854)	(6)	120,487	1	(1,516)
69700	本年度綜合損益總額	\$ 6,575,694	21	\$ 10,976,929	34	(40)
	淨利（淨損）歸屬於：					
69901	母公司業主	\$ 8,283,153	27	\$ 10,856,550	33	(24)
69903	非控制權益	(1,605)	-	(108)	-	1,386
69900		\$ 8,281,548	27	\$ 10,856,442	33	(24)
	綜合損益總額歸屬於：					
69951	母公司業主	\$ 6,577,299	21	\$ 10,977,037	34	(40)
69953	非控制權益	(1,605)	-	(108)	-	1,386
69950		\$ 6,575,694	21	\$ 10,976,929	34	(40)
	每股盈餘（附註四四）					
70000	基本每股盈餘	\$ 0.78		\$ 1.02		
71000	稀釋每股盈餘	\$ 0.78		\$ 1.02		

董事長：何壽川



經理人：游國治



會計主管：張香元



永豐金融控股股份有限公司及子公司

合併權益變動表

民國105年及104年1月1日至12月31日 ● 單位：除另予註明者外，係新台幣仟元

代碼		歸屬於母公司業主之權益					
		股本 (附註三四)	資本公積 (附註三四)	保留盈餘 (附註三四)			
		普通股股本		法定盈餘公積	特別盈餘公積	未分配盈餘	合計
A1	104年1月1日餘額	\$ 94,709,209	\$ 2,227,009	\$ 12,905,188	\$ 483,818	\$ 12,878,881	\$ 26,267,887
	103年度盈餘指撥及分配						
B1	提列法定盈餘公積	-	-	1,298,961	-	(1,298,961)	-
B5	普通股現金股利	-	-	-	-	(4,735,460)	(4,735,460)
B9	普通股股票股利	6,970,598	-	-	-	(6,970,598)	(6,970,598)
D1	104年度淨利	-	-	-	-	10,856,550	10,856,550
D3	104年度其他綜合損益	-	-	-	-	(161,469)	(161,469)
D5	104年度綜合損益總額	-	-	-	-	10,695,081	10,695,081
Z1	104年12月31日餘額	101,679,807	2,227,009	14,204,149	483,818	10,568,943	25,256,910
	104年度盈餘指撥及分配						
B1	提列法定盈餘公積	-	-	1,085,655	-	(1,085,655)	-
B5	普通股現金股利	-	-	-	-	(4,392,568)	(4,392,568)
B9	普通股股票股利	5,083,990	-	-	-	(5,083,990)	(5,083,990)
D1	105年度淨利	-	-	-	-	8,283,153	8,283,153
D3	105年度其他綜合損益	-	-	-	-	(46,833)	(46,833)
D5	105年度綜合損益總額	-	-	-	-	8,236,320	8,236,320
Z1	105年12月31日餘額	\$ 106,763,797	\$ 2,227,009	\$ 15,289,804	\$ 483,818	\$ 8,243,050	\$ 24,016,672

後附之附註係本合併財務報告之一部分。

歸屬於母公司業主之權益				非控制權益	權益總額
其他權益（附註四及三四）			母公司業主權益合計		
國外營運機構財務報表換算之 兌換差額	備供出售金融資產 未實現 (損)益	合 計			
\$ 386,626	\$ 1,823,076	\$ 2,209,702	\$ 125,413,807	\$ 59,551	\$ 125,473,358
-	-	-	-	-	-
-	-	-	(4,735,460)	-	(4,735,460)
-	-	-	-	-	-
-	-	-	10,856,550	(108)	10,856,442
848,679	(566,723)	281,956	120,487	-	120,487
848,679	(566,723)	281,956	10,977,037	(108)	10,976,929
1,235,305	1,256,353	2,491,658	131,655,384	59,443	131,714,827
-	-	-	-	-	-
-	-	-	(4,392,568)	-	(4,392,568)
-	-	-	-	-	-
-	-	-	8,283,153	(1,605)	8,281,548
(649,800)	(1,009,221)	(1,659,021)	(1,705,854)	-	(1,705,854)
(649,800)	(1,009,221)	(1,659,021)	6,577,299	(1,605)	6,575,694
\$ 585,505	\$ 247,132	\$ 832,637	\$ 133,840,115	\$ 57,838	\$ 133,897,953

董事長：何壽川



經理人：游國治



會計主管：張香元



永豐金融控股股份有限公司及子公司

合併現金流量表

民國105年及104年1月1日至12月31日 ● 單位：新台幣仟元

代 碼		105年度	104年度
	營業活動之現金流量		
A10000	稅前淨利	\$ 9,526,160	\$ 12,457,006
A20010	不影響現金流量之收益費損項目		
A20100	折舊費用	722,812	696,592
A20200	攤銷費用	325,924	285,476
A20300	呆帳費用提列數	2,252,824	1,167,176
A20900	利息費用	11,058,904	12,750,282
A21200	利息收入	(27,671,502)	(29,989,072)
A21300	股利收入	(284,494)	(290,214)
A21700	保證責任準備淨變動	(22,333)	(19,768)
A21800	其他各項負債準備淨變動	(1,778)	13,669
A22300	採用權益法認列之關聯企業損益之份額	11,516	58,660
A22500	處分及報廢不動產及設備利益	(290,783)	(147,061)
A22600	不動產及設備轉列費用數	2,537	-
A22700	處分投資性不動產利益	(53,297)	-
A23100	處分投資利益	(326,764)	(392,523)
A23500	金融資產減損迴轉利益	(131,819)	(18,760)
A23800	非金融資產減損損失	92,259	64,407
A70000	與營業活動相關之資產／負債變動數		
A71110	存放央行及拆借金融同業減少（增加）	431,600	(11,703,595)
A71120	透過損益按公允價值衡量之金融資產增加	(1,966,708)	(25,643,722)
A71160	應收款項減少	34,490,047	66,296,552
A71170	貼現及放款增加	(17,898,288)	(86,206,364)
A72110	央行及銀行同業存款減少	(31,475,307)	(8,276,379)
A72120	透過損益按公允價值衡量之金融負債（減少）增加	(3,386,569)	6,053,233
A72160	應付款項增加（減少）	725,693	(3,735,073)
A72170	存款及匯款增加	105,771,907	32,062,436
A72180	員工福利負債準備減少	(155,345)	(178,510)
A33000	營運產生之現金流入（出）合計	81,747,196	(34,695,552)
A33100	收取之利息	28,607,967	30,761,695
A33200	收取之股利	285,268	293,195
A33300	支付之利息	(11,253,000)	(12,929,158)
A33500	支付之所得稅	(963,212)	(2,268,378)
AAAA	營業活動之淨現金流入（出）	98,424,219	(18,838,198)
	投資活動之現金流量		
B00300	取得備供出售金融資產	(2,053,820,315)	(2,046,104,755)
B00400	處分備供出售金融資產	2,007,294,893	2,057,784,864
B00500	備供出售金融資產減資退回股款	-	18,923
B00600	取得無活絡市場之債務工具投資	(8,856,146)	(6,505,869)
B00800	無活絡市場之債務工具投資到期還本	5,831,790	3,642,928
B00900	取得持有至到期日金融資產	(22,555,932)	(29,620,852)
B01100	持有至到期日金融資產到期還本	12,808,781	6,127,464
B01200	取得以成本衡量之金融資產	(165,855)	(523,872)
B01300	處分以成本衡量之金融資產	26,409	422,866
B01400	以成本衡量之金融資產減資退回股款	80,593	165,124
B01800	取得採用權益法之投資	(17,675)	(43,774)
B02700	取得不動產及設備	(617,312)	(741,633)
B02800	處分不動產及設備	384,673	367,041

代 碼		105年度	104年度
B04500	取得無形資產	(\$ 121,251)	(\$ 97,170)
B05000	因合併產生之淨現金流出	(3,559,489)	-
B05400	取得投資性不動產	(17,341)	(40,410)
B05500	處分投資性不動產	76,601	-
B05600	附賣回票券及債券投資 (增加) 減少	(749,655)	90,007
B06000	長期應收租賃款減少	2,521,127	1,143,580
B06500	其他金融資產減少 (增加)	406,010	(2,922,242)
B06700	其他資產減少 (增加)	3,481,402	(2,468,349)
BBBB	投資活動之淨現金流出	(57,568,692)	(19,306,129)
	籌資活動之現金流量		
C00100	短期借款增加 (減少)	2,751,848	(4,674,036)
C00700	應付商業本票增加	15,115,291	3,827,320
C01400	發行金融債券	3,950,000	2,060,000
C01500	償還金融債券	(5,600,000)	(7,200,000)
C01600	舉借長期借款	74,070,309	34,453,204
C01700	償還長期借款	(72,097,173)	(29,772,617)
C02100	附買回票券及債券負債增加	1,134,607	2,791,063
C04100	其他金融負債增加	105,934	3,077,543
C04300	其他負債 (減少) 增加	(284,560)	683,618
C04500	發放現金股利	(4,392,568)	(4,735,460)
CCCC	籌資活動之淨現金流入	14,753,688	510,635
DDDD	匯率變動對現金及約當現金之影響	(710,461)	635,534
EEEE	本年度現金及約當現金增加 (減少) 數	54,898,754	(36,998,158)
E00100	年初現金及約當現金餘額	81,629,688	118,627,846
E00200	年底現金及約當現金餘額	\$ 136,528,442	\$ 81,629,688

年底現金及約當現金之調節

代 碼		105年12月31日	104年12月31日
E00210	資產負債表帳列之現金及約當現金	\$ 28,122,261	\$ 28,056,696
E00220	符合IAS 7現金及約當現金定義之存放央行及拆借銀行同業	92,397,025	42,451,502
E00230	符合IAS 7現金及約當現金定義之附賣回票券及債券投資	16,009,156	11,121,490
E00200	年底現金及約當現金餘額	\$ 136,528,442	\$ 81,629,688

後附之附註係本合併財務報告之一部分。

董事長：何壽川



經理人：游國治



會計主管：張香元



永豐金融控股股份有限公司及子公司

合併財務報告附註

民國105年及104年1月1日至12月31日 ●（除另註明外，金額均以新台幣仟元為單位）

一、公司沿革及業務範圍

- 91.5.9 由建華商業銀行股份有限公司、建華證券股份有限公司及金華信銀證券股份有限公司以股份轉讓方式成立建華金融控股股份有限公司，轉換後三家公司均為本公司百分之百持有之子公司。
- 94.12.26 臺北國際商銀股份轉讓與本公司，臺北國際商銀發行之股票自臺灣證券交易所下市。該股份轉讓係以臺北國際商銀普通股 1 股換發本公司普通股 1.3646 股。
- 95.6 股東會決議更名為永豐金融控股股份有限公司，並於 95 年 7 月完成變更登記。

本公司業務範圍為投資經主管機關核准之國內外金融相關事業及被投資事業之管理。
本公司之功能性貨幣為新台幣，本合併財務報告係以新台幣表達。
相關合併財務報告編製主體請詳附註四(四)。

二、通過財務報告之日期及程序

本合併財務報告於 106 年 3 月 24 日經董事會核准通過。

三、新發布及修訂準則及解釋之適用

- (一) 尚未適用修正後之金融控股公司財務報告編製準則、公開發行銀行財務報告編製準則、證券商財務報告編製準則、期貨商財務報告編製準則及經金管會認可將於 106 年適用之國際財務報導準則 (IFRS)、國際會計準則 (IAS)、解釋 (IFRIC) 及解釋公告 (SIC)

依據金融監督管理委員會（以下稱「金管會」）發布之金管銀法字第 10610000830 號及金管證審字第 1050026834 號函，本公司將自 106 年度開始適用業經國際會計準則理事會 (IASB) 發布且經金管會認可 106 年適用之 IFRS、IAS、IFRIC 及 SIC（以下稱「IFRSs」）及相關金融控股公司財務報告編製準則、公開發行銀行財務報告編製準則、證券商財務報告編製準則、期貨商財務報告編製準則修正規定。

新發布 / 修正 / 修訂準則及解釋	IASB 發布之生效日 (註 1)
「2010-2012 週期之年度改善」	2014 年 7 月 1 日 (註 2)
「2011-2013 週期之年度改善」	2014 年 7 月 1 日
「2012-2014 週期之年度改善」	2016 年 1 月 1 日 (註 3)
IFRS 10、IFRS 12 及 IAS 28 之修正「投資個體：適用合併報表之例外規定」	2016 年 1 月 1 日
IFRS 11 之修正「聯合營運權益之取得」	2016 年 1 月 1 日
IAS 1 之修正「揭露倡議」	2016 年 1 月 1 日
IAS 16 及 IAS 38 之修正「可接受之折舊及攤銷方法之闡釋」	2016 年 1 月 1 日
IAS 16 及 IAS 41 之修正「農業：生產性植物」	2016 年 1 月 1 日
IAS 19 之修正「確定福利計畫：員工提撥金」	2014 年 7 月 1 日
IAS 27 之修正「單獨財務報表中之權益法」	2016 年 1 月 1 日
IAS 36 之修正「非金融資產可回收金額之揭露」	2014 年 1 月 1 日
IAS 39 之修正「衍生工具之約務更替與避險會計之持續適用」	2014 年 1 月 1 日
IFRIC 21「公課」	2014 年 1 月 1 日

註 1：除另註明外，上述新發布 / 修正 / 修訂準則或解釋係於各該日期以後開始之年度期間生效。

註 2：給與日於 2014 年 7 月 1 日以後之股份基礎給付交易開始適用 IFRS 2 之修正；收購日於 2014 年 7 月 1 日以後之企業合併開始適用 IFRS 3 之修正；IFRS 13 於修正時即生效。其餘修正係適用於 2014 年 7 月 1 日以後開始之年度期間。

註 3：除 IFRS 5 之修正推延適用於 2016 年 1 月 1 日以後開始之年度期間外，其餘修正係追溯適用於 2016 年 1 月 1 日以後開始之年度期間。除下列說明外，適用上述各編製準則及 106 年適用之 IFRSs 規定將不致造成本公司及子公司會計政策之重大變動：

1. IAS 36 之修正「非金融資產可回收金額之揭露」

IAS 36 之修正係釐清本公司及子公司僅須於認列或迴轉資產或現金產生單位減損損失當期揭露其可回收金額。此外，已認列或迴轉減損之不動產及設備之可回收金額若以公允價值減處分成本衡量，本公司及子公司將揭露公允價值層級，若屬第 2 或 3 等級公允價值衡量，將另外揭露衡量公允價值之評價技術及每一關鍵假設。若以現值法衡量公允價值減處分成本，須增加揭露所採用之折現率，前述修正將於 106 年追溯適用。

2. 2010-2012 週期之年度改善

IFRS 13 之修正係釐清適用 IFRS 13 後，無設定利率之短期應收款及應付款，若折現之影響不重大，仍得按原始發票金額衡量。

IAS 24「關係人揭露」之修正係釐清，為本公司及子公司提供主要管理階層服務之管理個體係屬本公司及子公司之關係人，應揭露管理個體提供主要管理階層服務而致報導個體發生之已支付或應支付金額，惟無須揭露該等薪酬之組成類別。

3. 2011-2013 週期之年度改善

IFRS 13 之修正係釐清包含於 IAS 39 或 IFRS 9 適用範圍內並依其規定處理之所有合約，即使該合約不符合 IAS 32「金融工具：表達」對金融資產或金融負債之定義，亦可適用以淨額基礎衡量金融資產及金融負債群組公允價值之例外規定（即「組合例外」）。

IAS 40 之修正係釐清本公司及子公司應同時依 IAS 40 及 IFRS 3 判斷所取得之投資性不動產係屬取得資產或屬企業合併。

4. 2012-2014 週期之年度改善

IFRS 7 之修正提供額外指引，以闡明服務合約是否屬已移轉金融資產之持續參與。

5. 金融控股公司財務報告編製準則、公開發行銀行財務報告編製準則、證券商財務報告編製準則、期貨商財務報告編製準則之修正

該修正除配合 106 年適用之 IFRSs 新增若干會計項目及非金融資產減損揭露規定外，另配合國內實施 IFRSs 情形，強調若干認列與衡量規定，並新增關係人交易及商譽等揭露。

該修正規定，其他公司或機構與本公司及子公司之董事長或總經理為同一人，或具有配偶或二親等以內關係者，除能證明不具控制或重大影響者外，係屬實質關係人。

此外，若被收購公司於合併後之實際營運情形與收購時之預期效益有重大差異者，該修正規定應附註揭露。

106 年追溯適用前述修正時，將增加關係人交易及商譽減損之揭露。

除上述影響外，截至本合併財務報告通過發布日止，本公司及子公司仍持續評估修正後之金融控股公司財務報告編製準則、公開發行銀行財務報告編製準則、證券商財務報告編製準則、期貨商財務報告編製準則及 106 年適用之 IFRSs 修正規定對各期間財務狀況與財務績效之影響，相關影響待評估完成時予以揭露。

(二) 國際會計準則理事會 (IASB) 已發布但尚未經金管會認可之 IFRSs

本公司及子公司未適用下列業經 IASB 發布但尚未經金管會認可之 IFRSs。截至本合併財務報告通過發布日止，除 IFRS 9 及 IFRS 15 應自 107 年度開始適用外，金管會尚未發布其他準則生效日。

新 發 布 / 修 正 / 修 訂 準 則 及 解 釋	I A S B 發 布 之 生 效 日 (註 1)
「2014-2016 週期之年度改善」	註 2
IFRS 2 之修正「股份基礎給付交易之分類與衡量」	2018 年 1 月 1 日
IFRS 9「金融工具」	2018 年 1 月 1 日
IFRS 9 及 IFRS 7 之修正「強制生效日及過渡揭露」	2018 年 1 月 1 日
IFRS 10 及 IAS 28 之修正「投資者與其關聯企業或合資間之資產出售或投入」	未 定
IFRS 15「客戶合約之收入」	2018 年 1 月 1 日
IFRS 15 之修正「IFRS 15 之闡釋」	2018 年 1 月 1 日
IFRS 16「租賃」	2019 年 1 月 1 日
IAS 7 之修正「揭露倡議」	2017 年 1 月 1 日
IAS 12 之修正「未實現損失之遞延所得稅資產之認列」	2017 年 1 月 1 日
IAS 40 之修正「投資性不動產之轉換」	2018 年 1 月 1 日
IFRIC 22「外幣交易與預收付對價」	2018 年 1 月 1 日

註 1：除另註明外，上述新發布 / 修正 / 修訂準則或解釋係於各該日期以後開始之年度期間生效。

註 2：IFRS 12 之修正係追溯適用於 2017 年 1 月 1 日以後開始之年度期間；IAS 28 之修正係追溯適用於 2018 年 1 月 1 日以後開始之年度期間。

1. IFRS 9「金融工具」

金融資產之認列及衡量

就金融資產方面，所有原屬於 IAS 39「金融工具：認列與衡量」範圍內之金融資產後續衡量係以攤銷後成本衡量或以公允價值衡量。

IFRS 9 對金融資產之分類規定如下：

本公司及子公司投資之債務工具，若其合約現金流量完全為支付本金及流通在外本金金額之利息，分類及衡量如下：

- (1) 以收取合約現金流量為目的之經營模式而持有該金融資產，則該金融資產係以攤銷後成本衡量。此類金融資產後續係按有效利率認列利息收入於損益，並持續評估減損，減損損益認列於損益。
- (2) 藉由收取合約現金流量與出售金融資產而達成目的之經營模式而持有該金融資產，則該金融資產係以透過其他綜合損益按公允價值衡量。此類金融資產後續係按有效利率認列利息收入於損益，並持續評估減損，減損損失與兌換損益亦認列於損益，其他公允價值變動則認列於其他綜合損益。於該金融資產除列或重分類時，原先累積於其他綜合損益之公允價值變動應重分類至損益。

本公司及子公司投資非屬前述條件之金融資產，係以公允價值衡量，公允價值變動認列於損益。惟本公司及子公司得選擇於原始認列時，將非持有供交易之權益投資指定為透過其他綜合損益按公允價值衡量。此類金融資產除股利收益認列於損益外，其他相關利益及損失係認列於其他綜合損益，後續無須評估減損，累積於其他綜合損益之公允價值變動亦不重分類至損益。

金融資產之減損

IFRS 9 改採用「預期信用損失模式」認列金融資產之減損。以攤銷後成本衡量之金融資產、強制透過其他綜合損益按公允價值衡量之金融資產、應收租賃款、IFRS 15「客戶合約之收入」產生之合約資產或放款承諾及財務保證合約，係認列備抵信用損失。若前述金融資產之信用風險自原始認列後並未顯著增加，則其備抵信用損失係按未來 12 個月之預期信用損失衡量。若前述金融資產之信用風險自原始認列後已顯著增加且非低信用風險，則其備抵信用損失係按剩餘存續期間之預期信用損失衡量。但未包括重大財務組成部分之應收帳款必須按存續期間之預期信用損失衡量備抵信用損失。

此外，原始認列時已有信用減損之金融資產，本公司及子公司考量原始認列時之預期信用損失以計算信用調整後之有效利率，後續備抵信用損失則按後續預期信用損失累積變動數衡量。

一般避險會計

IFRS 9 在一般避險會計之主要改變，係調整避險會計之適用條件，以使適用避險會計之財務報表更能反映企業實際進行的風險管理活動。與 IAS 39 相較，其主要修正內容包括：(1) 增加可適用避險會計之交易型態，例如放寬非財務風險適用避險會計之條件；(2) 修改避險衍生工具之損益認列方式，以減緩損益波動程度；及(3) 避險有效性方面，以避險工具與被避險項目間的經濟關係取代實際有效性測試。

過渡規定

IFRS 9 生效時，首次適用日前已除列之項目不得適用。金融資產之分類、衡量與減損應追溯適用，惟本公司及子公司無須重編比較期間，並將首次適用之累積影響數認列於首次適用日。一般避險會計應推延適用，惟避險選擇權之損益認列則須追溯適用。

2. IFRS 15「客戶合約之收入」及相關之修正

IFRS 15 係規範來自客戶合約之收入認列原則，該準則將取代 IAS 18「收入」、IAS 11「建造合約」及相關解釋。

本公司及子公司於適用 IFRS 15 時，係以下列步驟認列收入：

- (1) 辨認客戶合約；
- (2) 辨認合約中之履約義務；
- (3) 決定交易價格；
- (4) 將交易價格分攤至合約中之履約義務；及
- (5) 於滿足履約義務時認列收入。

IFRS 15 及相關修正生效時，本公司及子公司得選擇追溯適用至比較期間或將首次適用之累積影響數認列於首次適用日。

3. IFRS 16「租賃」

IFRS 16 係規範租賃之會計處理，該準則將取代 IAS 17「租賃」及相關解釋。

於適用 IFRS 16 時，若本公司及子公司為承租人，除小額租賃及短期租賃得選擇採用類似 IAS 17 之營業租賃處理外，其他租賃皆應於合併資產負債表上認列使用權資產及租賃負債。合併綜合損益表應分別表達使用權資產之折舊費用及租賃負債按有效利息法所產生之利息費用。在合併現金流量表中，償付租賃負債之本金金額表達為籌資活動，支付利息部分則列為營業活動。

對於本公司及子公司為出租人之會計處理預計無重大影響。

IFRS 16 生效時，本公司及子公司得選擇追溯適用至比較期間或將首次適用之累積影響數認列於首次適用日。

4. IAS 12 之修正「未實現損失之遞延所得稅資產之認列」

IAS 12 之修正主要係釐清，不論本公司及子公司預期透過出售或透過收取合約現金流量回收以公允價值衡量之債務工具投資，且不論該資產是否發生未實現損失，暫時性差異應按該資產公允價值及課稅基礎之差額決定。

此外，除非稅法限制可減除暫時性差異所能減除之收益類型而應就同類型可減除暫時性差異評估是否認列遞延所得稅資產，否則應就所有可減除暫時性差異一併評估。於評估是否認列遞延所得稅資產時，若有足夠證據顯示本公司及子公司很有可能以高於帳面金額回收資產，則估計未來課稅所得所考慮之資產回收金額不限於其帳面金額，且未來課稅所得之估計應排除因可減除暫時性差異迴轉所產生之影響。

除上述影響外，截至本合併財務報告通過發布日止，本公司及子公司仍持續評估其他準則、解釋之修正對財務狀況與財務績效之影響，相關影響待評估完成時予以揭露。

四、重要會計政策之彙總說明

(一) 遵循聲明

本合併財務報告係依照金融控股公司財務報告編製準則、公開發行銀行財務報告編製準則、證券商財務報告編製準則、期貨商財務報告編製準則、主管機關函令及經金管會認可之 IFRSs 編製。

(二) 編製基礎

除按公允價值衡量之金融工具及不動產及設備按國際財務報導準則第一號於轉換日依金融控股公司財務報告編製準則、公開發行銀行財務報告編製準則、證券商財務報告編製準則、期貨商財務報告編製準則選擇使用認定成本豁免項目者外，本合併財務報告係依歷史成本基礎編製。

公允價值衡量依照相關輸入值之可觀察程度及重要性分為第一等級至第三等級：

1. 第一等級輸入值：係指於衡量日可取得之相同資產或負債於活絡市場之報價（未經調整）。
2. 第二等級輸入值：係指除第一等級之報價外，資產或負債直接（亦即價格）或間接（亦即由價格推導而得）之可觀察輸入值。
3. 第三等級輸入值：係指資產或負債之不可觀察之輸入值。

(三) 資產與負債區分流動與非流動之標準

因金融業之經營特性，其營業週期較難確定，故本合併財務報告未予區分為流動或非流動項目，惟已依其性質分類，並按相對流動性之順序排列，於財務報表附註五十說明資產及負債之到期分析。

(四) 合併報告編製原則

本合併財務報告係包含本公司及由本公司所控制個體（子公司）之財務報告。控制係指母公司有主導某一個體之財務及營運決策之權力，以從其活動中獲取利益。

子公司之財務報告已予適當調整，以使其會計政策與本公司及子公司之會計政策一致。

本公司及子公司各個體間之交易、帳戶餘額、收益及費損於合併時全數予以銷除，請詳附表十。

子公司之綜合損益總額係歸屬於至本公司業主及非控制權益，即使非控制權益因而成為虧損餘額。

本合併財務報告編製主體如下：

投資公司名稱	子公司名稱	業務性質	所持股權百分比（%）		說明
			105年 12月31日	104年 12月31日	
永豐金融控股股份有限公司	永豐商業銀行股份有限公司	商業銀行、信託、外匯等業務	100	100	
永豐金融控股股份有限公司	永豐金證券股份有限公司	證券之經紀、自營、承銷業務	100	100	註 1
永豐金融控股股份有限公司	永豐創業投資股份有限公司	創業投資	100	100	
永豐金融控股股份有限公司	永豐管理顧問股份有限公司	清算中	100	100	註 2
永豐金融控股股份有限公司	永豐客服科技股份有限公司	資料處理服務、客戶話務服務及客戶關係管理等業務	100	100	
永豐金融控股股份有限公司	永豐證券投資信託股份有限公司	證券投資信託業務、全權委託投資業務、證券投資顧問業務	100	100	
永豐金融控股股份有限公司	永豐金租賃股份有限公司	租賃業務及分期付款業務	100	100	
永豐商業銀行股份有限公司	SinoPac Bancorp	銀行控股公司	100	100	註 3
永豐商業銀行股份有限公司	永豐金（香港）財務有限公司	授信及投資	100	100	
永豐商業銀行股份有限公司	永豐人身保險代理人股份有限公司	人身保險代理人	100	100	註 4
永豐商業銀行股份有限公司	永豐金財產保險代理人股份有限公司	財產保險代理人	100	100	註 4
永豐商業銀行股份有限公司	永豐銀行（中國）有限公司	商業銀行	100	100	
SinoPac Bancorp	美國遠東國民銀行（Far East National Bank）	商業銀行	100	100	
永豐金（香港）財務有限公司	SinoPac Capital (B.V.I) Ltd.	財務顧問	100	100	註 5
永豐金（香港）財務有限公司	永豐（香港）保險經紀有限公司（SinoPac Insurance Brokers Ltd.）	保險之經紀業務	100	100	註 5
SinoPac Capital (B.V.I) Ltd.	華訊資訊服務有限公司（RSP Information Service Company Limited）	一般貿易及網路服務	100	100	註 5
永豐金證券股份有限公司	永豐期貨股份有限公司	期貨經紀、自營、顧問、經理事業及證券投資顧問業務	100	100	
永豐金證券股份有限公司	永豐證券投資顧問股份有限公司	證券投資顧問及境外基金總代理業務	100	100	
永豐金證券股份有限公司	永豐金證券（開曼）控股有限公司	投資控股	100	100	
永豐金證券股份有限公司	永豐金財務諮詢（上海）有限公司	企業管理諮詢、投資諮詢、商務信息諮詢	100	100	
永豐金證券股份有限公司	東亞銀保險經紀人股份有限公司	已完成法定清算程序	100	-	註 6
永豐金證券（開曼）控股有限公司	永豐金證券（歐洲）有限公司	股票經紀代理業務	100	100	
永豐金證券（開曼）控股有限公司	永豐金資產管理（亞洲）有限公司	資產管理及投資顧問	100	100	
永豐金證券（開曼）控股有限公司	永豐金證券（亞洲）有限公司	股票及期貨經紀及自營業務	100	100	
永豐金證券（開曼）控股有限公司	永豐金亞洲有限公司	證券金融相關之經紀、自營、投資顧問及諮詢業務	100	100	

投資公司名稱	子公司名稱	業務性質	所持股權百分比(%)		說明
			105年 12月31日	104年 12月31日	
永豐金證券(開曼)控股有限公司	永豐金亞洲有限公司	證券金融相關之經紀、自營、投資顧問及諮詢業務	100	100	
永豐金證券(開曼)控股有限公司	永豐金國際控股有限公司	投資控股	100	-	註7
永豐金證券(亞洲)有限公司	永豐金(亞洲)代理人有限公司	海外股票信託帳戶	100	100	
永豐金證券(亞洲)有限公司	永豐金資本(亞洲)有限公司	自營投資業務	100	100	
永豐金證券(亞洲)有限公司	永豐金金融服務有限公司	基金行政服務	100	100	註10
永豐金證券(亞洲)有限公司	東盛證券(經紀)有限公司	證券及外匯交易業務	100	-	註7及10
永豐金證券(亞洲)有限公司	東盛期貨(經紀)有限公司	期貨交易業務	100	-	註7及10
永豐金國際控股有限公司	永豐金金業(經紀)有限公司(原東盛金業(經紀)有限公司)	貴金屬合約交易業務	100	-	註7及10
永豐金國際控股有限公司	永豐金金融服務(經紀)有限公司(原東盛金融服務(經紀)有限公司)	融資業務	100	-	註7及10
永豐金國際控股有限公司	永豐金服務(經紀)有限公司(原東盛服務(經紀)有限公司)	中後台管理服務	100	-	註7及10
永豐金國際控股有限公司	工商東亞融資有限公司	清算中	100	-	註7及註8
永豐金國際控股有限公司	北京東商投資顧問有限公司	已完成法定清算程序	100	-	註7及註9
永豐金租賃股份有限公司	Grand Capital International Limited	租賃業務及分期付款業務	100	100	
永豐金租賃股份有限公司	永豐金國際租賃有限公司	融資租賃業務	100	100	
永豐金租賃股份有限公司	永豐金融資租賃(天津)有限公司	融資租賃業務、應收帳款受讓業務及貿易融資業務	100	100	
永豐創業投資股份有限公司	匯川創業投資股份有限公司	創業投資	70	70	註11

- 註1：永豐金證券股份有限公司於104年10月23日業經永豐金證券董事會代行股東會職權決議以每股13.2287元吸收合併東亞證券股份有限公司(東亞證券)，合併對價計約374,635仟元，合併基準日為105年3月28日，合併完成後永豐金證券為存續公司，東亞證券為消滅公司，合併資訊請參閱附註五二。永豐金證券為提昇經紀業務市佔率，於105年4月19日業經永豐金證券董事會決議通過受讓台灣工銀證券股份有限公司(台灣工銀證券)之經紀業務及營業設備，讓與金額預估為390,000仟元(未包括證券融資券債權淨值)。該營業讓與業經金管會105年7月18日金管證字第1050023014號函核准，讓與基準日為105年9月26日，請參閱附註五二企業合併說明。
- 註2：永豐管理顧問股份有限公司於102年7月經永豐管理顧問董事會決議解散，訂定基準日為102年8月31日並經台北市政府核准。
- 註3：永豐商業銀行105年7月8日經永豐商業銀行董事會決議擬以總交易金額美金353佰萬元處分SinoPac Bancorp 100%股權，本交易案於106年3月20日取得美國主管機關核准。
- 註4：因應法令許可銀行兼營保險代理業務，經105年11月永豐商業銀行董事會決議，擬由永豐商業銀行申請兼營人身保代業務及財產保代業務，並合併100%持股子公司永豐人身保險代理人股份有限公司及永豐金財產保險代理人股份有限公司，承接保代子公司之保險代理業務。合併後永豐商業銀行為存續公司，兩家保代子公司為消滅公司，以達成整合資源、降低營運成本及提高經營效益之目的。
- 註5：配合集團轉投資架構調整，永豐商業銀行於105年9月董事會決議購買永豐金(香港)財務有限公司之子公司永豐(香港)保險經紀有限公司100%股權，另決議將SinoPac Capital(B.V.I.) Ltd.之子公司華訊資訊服務有限公司100%股權轉移予永豐創業投資股份有限公司，並決議於SinoPac Capital(B.V.I.) Ltd.移轉子公司完成後，辦理SinoPac Capital(B.V.I.) Ltd.解散清算作業。
- 註6：因合併東亞證券股份有限公司(以下稱「東亞證券」)概括承受東亞證券百分之百持股之子公司東亞銀保險經紀人股份有限公司(以下稱「東亞銀保經」)，於105年5月20日取得金管會金管保綜字第10502058170號函核准辦理清算。該公司已於105年10月完成法定清算程序，於106年1月返還股本並完成清算。
- 註7：有關收購永豐金國際控股有限公司(原東盛控股有限公司)及其子公司一案，請參閱附註五二企業合併說明。
- 註8：工商東亞融資有限公司於105年3月30日經永豐金證券董事會決議清算，並於105年4月28日取得金管會金管證券字第1050015503號函核准辦理清算，截至本合併財務報告發布日止尚未完成清算程序。
- 註9：北京東商投資顧問有限公司於101年11月23日(合併基準日前)辦理清算，已於105年12月返還股本，並於106年1月完成法定清算程序。
- 註10：永豐金證券(開曼)控股有限公司(以下稱「永豐金證券(開曼)」)於105年5月25日經董事會決議，並於105年10月27日經金管會金管證字第1050043151號函核准，進行海外子公司組織架構重組，將永豐金資產管理(亞洲)有限公司之子公司永豐金金融服務有限公司及將永豐金國際控股有限公司之子公司東盛證券(經紀)有限公司及東盛期貨(經紀)有限公司採帳面價值法移轉予永豐金證券(亞洲)有限公司，交割基準日為105年12月5日，並以現金作為移轉對價。為提升香港子公司營運效率及加速業務整併，永豐金證券經董事會決議通過並於106年1月26日經金管會金管證字第1050053605號函核准下列轉投資事業之合併及更名事項：(一)由永豐金證券(亞洲)有限公司吸收合併其持有100%之子公司東盛證券(經紀)有限公司及東盛期貨(經紀)有限公司，合併後永豐金證券(亞洲)有限公司為存續公司，東盛證券(經紀)有限公司及東盛期貨(經紀)有限公司為消滅公司，合併基準日為106年2月13日。(二)東盛金業(經紀)有限公司、東盛金融服務(經紀)有限公司及東盛服務(經紀)有限公司分別更名為永豐金金業(經紀)有限公司、永豐金金融服務(經紀)有限公司及永豐金服務(經紀)有限公司。
- 註11：基於集團整體資本效益及資源配置規劃，105年11月25日經本公司董事會決議，擬為子公司匯川創業投資股份有限公司辦理減資彌補虧損1,856仟元暨現金減資退股款178,144仟元，共計減資180,000仟元，減資後實收資本額為20,000仟元，所持股權百分比仍為70%，並續由子公司處理後續相關事宜。

(五) 外 幣

1. 外幣交易

各個體編製財務報告時，以個體功能性貨幣以外之貨幣（外幣）交易者，依交易日匯率換算為功能性貨幣記錄。外幣貨幣性項目於每一資產負債表日以即期匯率換算。因交割貨幣性項目或換算貨幣性項目產生之兌換差額，於發生當期認列於損益；以公允價值衡量之外幣非貨幣性項目係以決定公允價值當日之匯率換算，所產生之兌換差額列為當期損益，惟屬公允價值變動認列於其他綜合損益者，其產生之兌換差額列於其他綜合損益；以歷史成本衡量之外幣非貨幣性項目係以交易日之匯率換算，不再重新換算。

2. 國外營運機構之換算

於編製合併財務報告時，本公司及子公司國外營運機構（包含營運所在國家或使用之貨幣與本公司不同之子公司、關聯企業或分公司）之資產及負債以每一資產負債表日匯率換算為新台幣。收益及費損項目係以當期平均匯率換算，所產生之兌換差額列於其他綜合損益。

若本公司或子公司處分國外營運機構之所有權益，或處分國外營運機構之子公司部分權益但喪失控制，或處分國外營運機構之聯合協議或關聯企業後之保留權益係金融資產並按金融工具之會計政策處理，所有與該國外營運機構相關之累計兌換差額將重分類至損益。

若部分處分國外營運機構之子公司未導致喪失控制，係按比例將累計兌換差額重新歸屬於該子公司之非控制權益，而不認列為損益。在其他任何部分處分國外營運機構之情況下，累計兌換差額則按處分比例重分類至損益。

(六) 現金及約當現金

合併資產負債表中「現金及約當現金」項目包含庫存現金、活期存款及可隨時轉換成定額現金及價值變動風險甚小之短期並具高度流動性之投資，後者包括自取得日起3個月內、高度流動性、可隨時轉換成定額現金且價值變動風險甚小之定期存款，係用於滿足短期現金承諾。

就合併現金流量表而言，現金及約當現金係指合併資產負債表中之現金及約當現金、符合經金管會認可之IAS 7「現金及約當現金」定義之存放央行及拆借銀行同業與附賣回票券及債券投資。

(七) 金融工具

金融資產與金融負債於本公司及子公司成為該工具合約條款之一方時認列於合併資產負債表。

原始認列金融資產與金融負債時，若金融資產或金融負債非屬透過損益按公允價值衡量者，係按公允價值加計直接可歸屬於取得或發行金融資產或金融負債之交易成本衡量。直接可歸屬於取得或發行透過損益按公允價值衡量之金融資產或金融負債之交易成本，則立即認列為損益。

金融資產

金融資產之慣例交易係採交易日會計認列及除列。

1. 衡量種類

本公司及子公司所持有之金融資產種類為透過損益按公允價值衡量之金融資產、持有至到期日金融資產、備供出售金融資產與放款及應收款。

(1) 透過損益按公允價值衡量之金融資產

透過損益按公允價值衡量之金融資產包括持有供交易及指定為透過損益按公允價值衡量之金融資產。

本公司及子公司於下列情況下，係將金融資產於原始認列時指定為透過損益按公允價值衡量：

- A. 該指定可消除或重大減少衡量或認列不一致；或
- B. 一組金融資產、金融負債或兩者，依書面之風險管理或投資策略，以公允價值基礎管理並評估其績效，且本公司及子公司內部提供予管理階層之該投資組合資訊，亦以公允價值為基礎；或
- C. 將包含一個或多個嵌入式衍生工具之混合（結合）合約整體進行指定。

公允價值之決定方式請參閱附註四九。

透過損益按公允價值衡量之金融資產係按公允價值衡量，其再衡量產生之利益或損失（包含該金融資產所產生之任何股利或利息）係認列於損益。

(2) 備供出售金融資產

備供出售金融資產係非衍生金融資產被指定為備供出售，或未被分類為放款及應收款、持有至到期日金融資產或透過損益按公允價值衡量之金融資產。

公允價值之決定方式請參閱附註四九。

備供出售金融資產係按公允價值衡量，備供出售貨幣性金融資產帳面金額之變動中屬外幣兌換損益與以有效利息法計算之利息收入，以及備供出售權益投資之股利，係認列於損益。其餘備供出售金融資產帳面金額之變動係認列於其他綜合損益，於投資處分或確定減損時重分類為損益。

有效利息法係指計算債務工具之攤銷後成本並將利息收入分攤於相關期間之方法。有效利率係指於債務工具預期存續期間或適當之較短期間，將估計未來現金收取金額（包含支付或收取屬整體有效利率之一部分之所有費用與點數、交易成本及所有其他溢價或折價）折現後，恰等於原始認列時淨帳面金額之利率。

備供出售權益投資之股利於本公司及子公司收款之權利確立時認列。

備供出售金融資產若屬無活絡市場公開報價且公允價值無法可靠衡量之權益工具投資，及與此種無報價權益工具連結且須以交付該等權益工具交割之衍生工具，後續係以成本減除減損損失後之金額衡量，並單獨列為「以成本衡量之金融資產」。該等金融資產於後續能可靠衡量公允價值時，係按公允價值再衡量，其帳面金額與公允價值間之差額認列於其他綜合損益，若有減損時，則認列於損益。

(3) 持有至到期日金融資產

本公司及子公司投資達特定評等之公司債與政府公債等金融資產，且本公司及子公司有積極意圖及能力持有至到期日，即分類為持有至到期日金融資產。

持有至到期日金融資產於原始認列後，係以有效利息法減除任何減損損失之攤銷後成本衡量。

(4) 放款及應收款

放款及應收款係指無活絡市場公開報價，且具固定或可決定付款金額之非衍生金融資產，採用有效利息法按攤銷後成本減除減損損失後之金額衡量，惟短期應收帳款之利息認列不具重大性之情況除外。

2. 金融資產之減損

除透過損益按公允價值衡量之金融資產外，本公司及子公司係於每一資產負債表日評估其他金融資產是否有減損之客觀證據，當有客觀證據顯示，因金融資產原始認列後發生之單一或多項事項，致使金融資產之估計未來現金流量受損失者，該金融資產即已發生減損。

本公司及子公司係就貼現及放款、應收款項及其他金融資產，暨各項保證餘額，評估可能損失，提列備抵呆帳及保證責任準備。

本公司及子公司於每一資產負債表日評估其減損跡象，當有客觀證據顯示，因原始認列後發生之單一或多項事件，致使上述債權之估計未來現金流量受影響者，視為已減損。客觀之減損證據可能包含：

- (1) 債務人發生顯著財務困難；或
- (2) 貼現及放款、應收款項及其他金融資產發生逾期之情形；或
- (3) 債務人很有可能倒閉或進行其他財務重整。

針對某些貼現及放款、應收款項及其他金融資產經個別評估未有客觀減損證據後，另再以組合基礎來評估減損。組合之客觀減損證據可能包含本公司及子公司過去收款經驗、該組合之延遲付款增加情況，以及貼現及放款、應收款項及其他金融資產達約有關之可觀察全國性或區域性經濟情勢變化。

認列之減損損失金額係為該資產之帳面金額與預期未來現金流量（已反映擔保品或保證之影響）以該貼現及放款、應收款項及其他金融資產原始有效利率折現值之間的差額。貼現及放款、應收款項及其他金融資產之帳面金額係藉由備抵呆帳調降。

另參照「銀行資產評估損失準備提列及逾期放款催收呆帳處理辦法」之規定，永豐商業銀行按授信戶之財務狀況及本息償付是否有延滯情形等，將授信資產分類為正常授信資產，以及應予注意、可望收回、收回困難及收回無望之不良授信資產，並就特定債權之擔保品評估其價值後，評估不良授信資產之可回收性。

上述之規定，就排除對於我國政府機關債權餘額之正常授信、應予注意、可望收回、收回困難及收回無望之不良授信資產，分別以債權餘額之百分之一、百分之二、百分之十、百分之五十及餘額全部之合計，為備抵呆帳及保證責任準備之最低提列標準，並依金管銀法字第 10010006830 號函要求，備抵呆帳占總放款比率應達百分之一以上為目標。

依金管銀國字第 10300329440 號函，為厚植銀行風險承擔能力，本國銀行辦理購置住宅加計修繕貸款及建築貸款餘額，備抵呆帳提存比率於 105 年底應至少達 1.5%。

依金管銀國字第 10410001840 號函，為強化本國銀行對大陸地區暴險之控管及風險承擔能力，辦理大陸地區授信之第一類授信資產餘額，備抵呆帳提存比率至少應達 1.5%。

當備供出售權益投資之公允價值低於成本且發生大幅或持久性下跌時，係為客觀減損證據。

當備供出售金融資產發生減損時，原先已認列於其他綜合損益之累計損失金額將重分類至損益。

備供出售權益工具投資已認列於損益之減損損失不得透過損益迴轉。任何認列減損損失後之公允價值回升金額係認列於其他綜合損益。備供出售債務工具之公允價值若於後續期間增加，而該增加能客觀地連結至減損損失認列於損益後發生之事項，則減損損失予以迴轉並認列於損益。

以成本衡量之金融資產之減損損失金額係該資產帳面金額與估計未來現金流量按類似金融資產之現時市場報酬率折現之現值間之差額。此種減損損失於後續期間不得迴轉。

金融資產之減損損失係藉由備抵帳戶、累計減損帳戶或成本減少調降其帳面金額，當判斷金融資產無法收回時，係沖銷備抵帳戶或累計減損帳戶。原先已沖銷之貼現及放款、應收款項後續收回款項則調整呆帳費用或備抵呆帳。

3. 金融資產之除列

本公司及子公司僅於對來自金融資產現金流量之合約權利失效，或已移轉金融資產且該資產所有權之幾乎所有風險及報酬已移轉予其他企業時，始將金融資產除列。

於一金融資產整體除列時，其帳面金額與所收取對價加計已認列於其他綜合損益之任何累計利益或損失之總和間之差額係認列於損益。

金融負債及權益工具

本公司及子公司發行之債務及權益工具係依據合約協議之實質與金融負債及權益工具之定義分類為金融負債或權益。權益及債務工具係以取得之價款扣除直接發行成本後之金額認列。

再取回本公司本身之權益工具係於權益項下認列與減除。購買、出售、發行或註銷本公司本身之權益工具不認列於損益。

本公司發行之永續可轉換特別股，係以全部發行價格減除經單獨衡量之負債組成要素金額後，分攤至權益（資本公積—轉換權）組成要素；非屬嵌入式衍生商品之負債組成要素係以利息法之攤銷後成本衡量。特別股轉換時，以負債組成要素及權益組成要素之帳面價值作為發行普通股之入帳基礎。

1. 後續衡量

金融負債後續衡量除下列情況外，所有金融負債係以有效利息法按攤銷後成本衡量（有效利息法之說明參閱上述會計政策）：

透過損益按公允價值衡量之金融負債

透過損益按公允價值衡量之金融負債包含持有供交易及指定為透過損益按公允價值衡量。

持有供交易之金融負債係按公允價值衡量，其再衡量產生之利益或損失（包含該金融負債所支付之任何股利或利息）係認列於損益。公允價值之決定方式請參閱附註四九。

本公司及子公司於下列情況下，係將金融負債於原始認列時指定為透過損益按公允價值衡量：

- 該指定可消除或重大減少衡量或認列之不一致；或
- 一組金融資產、金融負債或兩者，依書面之風險管理或投資策略，以公允價值基礎管理並評估其績效，且本公司及子公司內部提供予管理層之該投資組合資訊，亦以公允價值為基礎。
- 將包含一個或多個嵌入式衍生工具之混合（結合）合約整體進行指定。指定為透過損益按公允價值衡量之金融負債，因信用風險變動所產生之公允價值變動金額係認列於其他綜合損益，後續不予重分類至損益，僅於相關金融負債除列時重分類至保留盈餘。該負債剩餘之公允價值變動金額（包含該金融負債所支付之任何股利或利息）則列報於損益。惟若將歸因於信用風險之公允價值變動認列於其他綜合損益中將引發或加劇會計配比不當，則該負債之整體公允價值變動全數列報於損益。公允價值之決定方式請參閱附註四九。

2. 金融負債之除列

除列金融負債時，其帳面金額與所支付對價（包含任何所移轉之非現金資產或承擔之負債）間之差額認列為損益。

(八) 財務保證合約

本公司及子公司發行且非屬透過損益按公允價值衡量之財務保證合約，於原始認列後係以攤銷後金額衡量。惟若經評估很有可能將須支付合約義務金額，則後續以合約義務之最佳估計金額與攤銷後金額孰高者衡量。

(九) 衍生工具及避險會計

衍生工具於簽訂衍生工具合約時，原始以公允價值認列，後續於資產負債表日按公允價值再衡量，後續衡量產生之利益或損失直接列入損益，然指定且為有效避險工具之衍生工具，其認列於損益之時點則將視避險關係之性質而定。當衍生工具之公允價值為正值時，列為金融資產；公允價值為負值時，列為金融負債。

嵌入式衍生工具之風險及特性與主契約之風險及特性並非緊密關聯，且主契約非屬透過損益按公允價值衡量之金融資產或金融負債時，該衍生工具係視為單獨衍生工具。

本公司及子公司指定部分避險工具進行公允價值避險。

指定且符合公允價值避險之避險工具公允價值變動，及被避險項目歸因於被避險風險而產生之公允價值變動，係立即認列於損益，並於合併綜合損益表中認列於與被避險項目相關之項目下。

當本公司及子公司取消指定避險關係、避險工具到期、出售、解約、執行或不再符合避險會計條件時，即推延停止避險會計。

(十) 投資關聯企業

關聯企業係指本公司及子公司具有重大影響，但非屬子公司或合資權益之企業。

本公司及子公司對投資關聯企業係採用權益法。權益法下，投資關聯企業原始依成本認列，取得日後帳面金額係隨本公司及子公司所享有之關聯企業損益及其他綜合損益份額與利潤分配而增減。此外，針對關聯企業權益之變動係按持股比例認列。

本公司及子公司於評估減損時，係將投資之整體帳面金額（含商譽）視為單一資產比較可回收金額與帳面金額，進行減損測試，所認列之減損損失亦屬於投資帳面金額之一部分。減損損失之任何迴轉，於該投資之可回收金額後續增加之範圍內予以認列。

(十一) 附條件票券及債券交易

附賣回票券及債券投資係從事票券及債券附賣回條件交易時，向交易對手實際支付之金額，視為融資交易；附買回票券及債券負債係從事票券及債券附買回交易時，向交易對手實際取得之金額。相關利息收入或支出按權責發生基礎認列。

(十二) 證券融資及融券

永豐金證券對證券投資人所辦理之融通資金，帳列應收證券融資款，融資人以融資買入之全部證券作為擔保品，永豐金證券就此項擔保品作為融資擔保證券，採備忘分錄入帳，於融資人償還結清時返還。

永豐金證券辦理有價證券融資業務，若有資金需求而向證券金融公司轉融資借入款項，帳列轉融通借入款，並以轉融資買入之全部股票作為擔保品。

融資人之整戶擔保維持率低於規定比率經處分仍有不足，且未依期限補繳部分之應收證券融資款餘額，即轉列催收款項；融資人信用交易帳戶內之有價證券如屬無法處分者，該部分應收證券融資款餘額即轉列其他應收款或催收款項。

永豐金證券辦理融通證券業務時，對融券客戶收取之保證金，帳列融券保證金。借予客戶融券之證券，採備忘分錄入帳，作為融券標的證券。收取融券賣出價款，扣除證券商手續費、永豐金證券融券手續費及證券交易稅後之餘額，以應付融券擔保價款科目入帳。保證金及融券賣出價款於客戶償還結清時返還。

永豐金證券辦理有價證券融券業務，若有需要而向證券金融公司轉融券借入證券，其所交付之保證金或轉融券差額，列為轉融通保證金。為抵繳轉融券保證金之股票列為轉融通保證品，採備忘分錄處理。向客戶收取之融券賣出價款，作為向證券金融公司轉融券之擔保價款，帳列應收轉融通擔保價款。

(十三) 證券業務借貸款項、不限用途款項借貸業務及有價證券借貸

永豐金證券辦理有價證券借貸業務之出借券源限於(一)自有有價證券；(二)自臺灣證券交易所借券系統借入之有價證券；(三)辦理有價證券買賣融資融券業務取得之融資買進擔保證券；(四)自客戶借入之有價證券，及(五)自其他辦理有價證券借貸業務或有價證券融資融券業務之證券商或證券金融事業借入之有價證券。其中自有有價證券辦理出借時，應將原帳列科目轉列為借出證券，評價日應依公允價值評價，評價損益依其未出借前原始帳列評價損益科目列帳，永豐金證券辦理有價證券借貸業務，按每一客戶分別設帳，每日逐筆登載借貸交易事項及餘額、擔保品明細及其價值，以及擔保品之追繳與處分。

永豐金證券對證券投資人辦理證券業務借貸之款項，以每一證券投資人成交日買進、賣出證券價金相抵後之應付價金、相關手續費及稅負為限，帳列應收證券借貸款項。另對客戶辦理不限用途款項借貸業務，依客戶繳付之擔保品提供融通額度，帳列應收借貸款項一不限用途。向證券投資人或客戶收取之利息及手續費，分別帳列利息收入及借貸款項手續費收入。永豐金證券辦理證券業務借貸款項及不限用途款項借貸業務，依客戶分別設帳，並逐筆登載款項借貸事項、融通擔保品及擔保品之追繳與處分。

永豐金證券辦理有價證券出借所收取之擔保品，如為有價證券者，以備忘分錄入帳，如屬現金擔保品者，則帳列借券保證金一存入。永豐金證券另自臺灣證券交易所借券系統借入有價證券而繳存之保證金，則帳列借券保證金一存出。借券保證金一存入或借券保證金一存出於有價證券返還時償還或收回。辦理有價證券借貸業務所收取之借券收入及服務手續費認列為借券收入。

(十四) 客戶保證金專戶及期貨交易人權益

永豐期貨、永豐金證券（亞洲）及東盛期貨（經紀）辦理期貨經紀業務，依規定向期貨交易人收受之交易保證金及權利金予以專戶存儲，於財務報告之表達分別列為「客戶保證金專戶」資產科目及「期貨交易人權益」負債科目；每日市價結算之差額及相關佣金則據以調整「客戶保證金專戶」及「期貨交易人權益」。除同一期貨交易人之相同種類帳戶外，期貨交易人權益不得相互抵銷。如期貨交易人權益發生借方餘額時，則以應收期貨交易保證金列帳。

(十五) 投資性不動產

投資性不動產係為賺取租金或資本增值或兩者兼具而持有之不動產。投資性不動產亦包括目前尚未決定未來用途之土地。

投資性不動產原始以成本（包括交易成本）衡量，後續以成本減除累計折舊及累計減損損失後之金額衡量。本公司及子公司採直線基礎提列折舊。

投資性不動產除列時，淨處分價款與該資產帳面金額間之差額係認列於損益。

(十六) 不動產及設備

不動產及設備係以成本衡量，後續以成本減除累計折舊及累計減損損失後之金額衡量。

不動產及設備（包含融資租賃所持有之資產）於耐用年限內按直線基礎對每一重大部分單獨提列折舊。若租賃期間較耐用年限短者，則於租賃期間內提列折舊。本公司及子公司至少於每一年度結束日對估計耐用年限、殘值及折舊方法進行檢視，並推延適用會計估計變動之影響。

不動產及設備除列時，淨處分價款與該資產帳面金額間之差額係認列於損益。

(十七) 租賃

當租賃條款係移轉附屬於資產所有權之幾乎所有風險與報酬予承租人，則將其分類為融資租賃。所有其他租賃則分類為營業租賃。

1. 本公司及子公司為出租人

融資租賃下，應向承租人收取之款項係按本公司及子公司之租賃投資淨額認列為應收租賃款。融資收益係分攤至各會計期間，以反映本公司及子公司未到期之租賃投資淨額於各期間可獲得之固定報酬率。

營業租賃之租賃收益係按直線基礎於相關租賃期間內認列為收益。除非另一種有系統之基礎更能代表出租資產使用效益消耗之時間型態。

2. 本公司及子公司為承租人

融資租賃係以各期最低租賃給付現值總額或租賃開始日租賃資產公允價值較低者作為成本入帳，並同時認列應付租賃款負債。

每期所支付租賃款之隱含利息列為當期財務費用，若可直接歸屬於符合要件之資產者，則予以資本化。

營業租賃給付係按直線基礎於租賃期間內認列為費用，除非另一種有系統之基礎更能代表使用者效益之時間型態。

(十八) 無形資產

1. 單獨取得

單獨取得之有限耐用年限無形資產原始以成本認列，後續係以成本減除累計攤銷及累計減損損失後之金額衡量。無形資產於耐用年限內按直線基礎進行攤銷，並且至少於每一年度結束日對估計耐用年限、殘值及攤銷方法進行檢視，並推延適用會計估計變動之影響。非確定耐用年限無形資產係以成本減除累計減損損失列報。

2. 企業合併所取得

企業合併所取得之無形資產係以收購日之公允價值認列，並與商譽分別認列，後續衡量方式與單獨取得無形資產相同。

3. 除列

無形資產除列時，係淨處分價款與該資產帳面金額間之差額認列於當期損益。

(十九) 商譽

企業合併所取得之商譽，係按移轉對價之公允價值、被收購者之非控制權益金額以及收購者先前已持有被收購者之權益於收購日之公允價值之總額，超過收購日所取得可辨認資產及承擔負債之淨額衡量。

為減損測試之目的，商譽分攤至本公司及子公司預期會因該合併綜效而受益之各現金產生單位或現金產生單位群組。

受攤商譽之現金產生單位每年定期（及發生特定事項或環境改變有跡象顯示該單位可能已減損時）藉由包含商譽之該單位帳面金額與其可回收金額之比較，進行該單位之減損測試。若分攤至現金產生單位或現金產生單位群組之商譽係當年度企業合併所取得，則該單位或單位群組應於當年度結束前進行減損測試。若受攤商譽之現金產生單位之可回收金額低於其帳面金額，減損損失係先減少該現金產生單位受攤商譽之帳面金額，次就該單位內其他各資產帳面金額之比例減少各該資產帳面金額。任何減損損失直接認為當期損失。商譽減損損失不得於後續期間迴轉。

處分受攤商譽現金產生單位內之某一營運時，與該被處分營運有關之商譽金額係包含於營運之帳面金額以決定處分損益。

(二十) 承擔擔保品

承受之擔保品按承受價格入帳，年底以帳面價值與公允價值減出售成本孰低者衡量。

(二一) 有形及無形資產（商譽除外）之減損

本公司及子公司於每一資產負債表日評估是否有任何跡象顯示有形及無形資產（商譽除外）可能已減損。若有任一減損跡象存在，則估計該資產之可回收金額。倘無法估計個別資產之可回收金額，本公司及子公司估計該資產所屬現金產生單位之可回收金額。若共用資產可依合理一致之基礎分攤至個別現金產生單位時，則分攤至個別之現金產生單位，反之，則分攤至可依合理一致之基礎分攤之最小現金產生單位群組。

針對非確定耐用年限及尚未可供使用之無形資產，至少每年及有減損時進行減損測試。

可回收金額為公允價值減出售成本與其使用價值之較高者。個別資產或現金產生單位之可回收金額若低於其帳面金額時，將該資產或現金產生單位之帳面金額調減至其可回收金額，減損損失係認列於損益。

當減損損失於後續迴轉時，該資產或現金產生單位之帳面金額調增至修訂後之可回收金額，惟增加後之帳面金額以不超過該資產或現金產生單位若未於以前年度認列減損損失時所決定之帳面金額（減除攤銷或折舊）。減損損失之迴轉係認列於損益。

(二二) 負債準備

認列為負債準備之金額係考量義務之風險及不確定性，而為資產負債表日清償義務所需支出之最佳估計。若負債準備係以清償該現時義務之估計現金流量衡量，其帳面金額係為該等現金流量之現值（若貨幣之時間價值影響重大）。

當清償負債準備所需支出之一部分或全部預期可自另一方歸墊，於幾乎確定可收到該歸墊，且其金額能可靠衡量時，將歸墊認為資產。

(二三) 員工福利

1. 短期員工福利

短期員工福利相關負債係以換取員工服務而預期支付之非折現金額衡量。

2. 退職後福利

確定提撥退休計畫之退休金係於員工提供服務期間將應提撥之退休金數額認為費用。

確定福利退休計畫之確定福利成本（含服務成本、淨利息及再衡量數）係採預計單位福利法精算。服務成本及淨確定福利負債（資產）淨利息於發生時認為員工福利費用。再衡量數（含精算損益、資產上限影響數之變動及扣除利息後之計畫資產報酬）於發生時認列於其他綜合損益並列入保留盈餘。

淨確定福利負債（資產）係確定福利退休計畫之提撥短絀（剩餘）。淨確定福利資產不得超過從該計畫退還提撥金或可減少未來提撥金之現值。

3. 員工優惠存款福利

本公司及子公司提供員工優惠存款，其類型包括支付現職員工定額優惠存款以及支付退休員工及現職員工退休後定額優惠存款。該等優惠存款之利率與市場利率之差異，係屬於員工福利之範疇。

依「公開發行銀行財務報告編製準則」第二十八條規定，與員工約定之退休後優惠存款利率超過一般市場利率所產生之超額利息，於員工退休時，應即適用經金管會認可 IAS 19 確定福利計畫之規定予以精算，惟精算假設各項參數若主管機關有相關規定，則依主管機關規定辦理。

4. 離職福利

本公司及子公司於不再能撤銷離職福利之要約或認列相關重組成本時（孰早者）認列離職福利負債。

(二四) 股份基礎給付

員工認股權係按給與日權益工具之公允價值及預期既得之最佳估計數量，於既得期間內以直線基礎認列費用，並同時調整資本公積—員工認股權。若其於給與日立即既得，係於給與日全數認列費用。

本公司現金增資保留予本公司及子公司員工認購之股份，係以確認員工認購股數之日為給與日，並以給與日認股權之公允價值認列費用及資本公積。

(二五) 收入認列

利息收入及費用

除分類為透過損益按公允價值衡量之金融資產及負債外，所有計息之金融工具所產生之利息收入及利息費用係依據相關規定以有效利率法計算，並認列於綜合損益表中之利息收入及利息費用項目下。

本公司及子公司取得放款及應收款時所發生之交易成本及因產生或取得該放款及應收款所額外收取之手續費作為放款及應收款之帳面價值調整，並據以調整有效利率。

放款因逾期未獲清償而轉列催收款項者，自轉列之日對內停止計息，俟收現時始予認列收入。

因紓困及協議展期而同意記帳之利息收入，依財政部之規定，俟收現時始認列利息收入。

使用從循環信用額度之信用卡消費款及預借現金之利息收入按應計基礎估列。

手續費收入

手續費收入及費用於提供貸款或其他服務提供完成後一次認列；若屬於執行重大項目所賺取之服務費則於重大項目完成時認列，如聯貸案主辦行所收取服務費；若屬後續放款服務有關之手續費收入及費用則依重大性於服務期間內攤計或納入計算放款及應收款有效利率的一部分。

信用卡年費收入係向持卡人收取之會員會費收入，於收費標準達成時認列，並依經驗估計可能發生之折讓，於年費收入認列年度認為年費收入之減項。

證券商業務之收入係按已收或應收對價之公允價值衡量並扣除估計之客戶折讓。

提供勞務之交易結果能合理估計時，即以資產負債表日交易之完成程度認列收入。

股利收入

投資所產生之股利收入係於股東收款之權利確立時認列，惟前提係與交易有關之經濟效益很有可能流入本公司及子公司，且收入金額能可靠衡量。

(二六) 所得稅

所得稅費用係本期所得稅及遞延所得稅之總和。

1. 當期所得稅

依所得稅法規定計算之未分配盈餘加徵 10% 所得稅列為股東會決議年度之所得稅費用。

以前年度應付所得稅之調整，列入當期所得稅。

2. 遞延所得稅

遞延所得稅係依帳載資產及負債帳面金額與計算課稅所得之課稅基礎二者所產生之暫時性差異計算。遞延所得稅負債一般係就所有應課稅暫時性差異予以認列，而遞延所得稅資產則於很有可能可減除暫時性差異、虧損扣除所產生之所得稅抵減使用時認列。

與投資子公司相關之應課稅暫時性差異皆認列遞延所得稅負債，惟本公司及子公司若可控制暫時性差異迴轉之時點，且該暫時性差異很有可能於可預見之未來不會迴轉者除外。與此類投資有關之可減除暫時性差異僅於其很有可能具有足夠課稅所得用以實現暫時性差異之利益，且於可預見之未來預期將迴轉的範圍內，予以認列遞延所得稅資產。

遞延所得稅資產之帳面金額於每一資產負債表日予以重新檢視，並針對已不再很有可能具有足夠之課稅所得以供其回收所有或部分資產者，調減帳面金額。原本認列為遞延所得稅資產者，亦於每一資產負債表日予以重新檢視，並在未來很有可能產生課稅所得以供其回收所有或部分資產者，調增帳面金額。

遞延所得稅資產及負債係以預期負債清償或資產實現當期之稅率衡量，該稅率係以資產負債表日已立法或已實質性立法之稅率及稅法為基礎。遞延所得稅負債及資產之衡量係反映企業於資產負債表日預期回收或清償其資產及負債帳面金額之方式所產生之租稅後果。

3. 本年度之當期及遞延所得稅

當期及遞延所得稅係認列於損益，惟與認列於其他綜合損益或直接計入權益之項目相關之當期及遞延所得稅係分別認列於其他綜合損益或直接計入權益。若當期所得稅或遞延所得稅係自企業合併所產生，其所得稅影響數納入企業合併之會計處理。

4. 連結稅制

本公司及子公司採行連結稅制合併結算申報所得稅，其會計處理係將合併基礎之當年度及遞延所得稅與本公司及子公司個別之當年度及遞延所得稅彙總金額之差額，於金控合併調整，相關之撥補及撥付金額以本期所得稅資產或本期所得稅負債列帳。

(二七) 企業合併

企業合併係採收購法處理。收購相關成本於成本發生及勞務取得當期列為費用。

商譽係按轉移對價之公允價值、被收購者之非控制權益金額以及收購者先前已持有被收購者之權益於收購日之公允價值之總額，超過收購日所取得可辨認資產及承擔負債之淨額衡量。

若本公司及子公司因企業合併所取得可辨認資產及承擔負債之衡量尚未完成，於資產負債表日係以暫定金額認列，並於衡量期間進行追溯調整或認列額外之資產或負債，以反映所取得有關收購日已存在事實與情況之新資訊。

本公司及子公司未採用收購法處理組織重組下企業合併，而係採用帳面價值法，並視為自始合併而重編前期比較資訊。合併報表之編製係將原取得被收購者之控制所產生之投資成本與股權淨值間差額之餘額，依原始取得股權時所分析之差額原因及處理方式繼續處理。

五、重大會計判斷、估計及假設不確定性之主要來源

本公司及子公司於採用附註四所述之會計政策時，對於不易自其他來源取得之相關資訊者，管理階層必須基於歷史經驗及其他攸關之因素作出相關之判斷、估計及假設。實際結果可能與估計有所不同。

管理階層將對估計與基本假設持續檢視。若估計之修正僅影響當期，則於修正當期認列；若會計估計之修正同時影響當期及未來期間，則於修正當期及未來期間認列。

(一) 放款及應收款項減損損失

本公司及子公司定期複核放款組合及應收款項以評估減損。本公司及子公司於決定是否認列減損損失時，主要係判斷是否有任何可觀察證據顯示可能產生減損。此證據可能包含可觀察資料指出債務人付款狀態之不利變動，或與債務拖欠有關之國家或當地經濟狀況。分析預期現金流量時，管理階層之估計係基於具類似信用風險特徵資產之過去損失經驗。本公司及子公司定期複核預期現金流量金額與時點之方法與假設，以減少預估與實際損失金額之差異。

美國遠東國民銀行係就放款組合之潛在風險評估可能發生之損失據以做為提列備抵呆帳之基礎，管理當局會定期複核放款組合、考量歷史經驗損失、經濟環境變化、放款組合內容之變動並分析擔保品價值及其他相關因素後，決定備抵呆帳之提列金額。管理當局雖然認為備抵呆帳之提列應足敷放款組合可能發生之損失，惟當經濟環境惡化或利率上升等情況發生時，仍可能造成無法合理預期之損失的發生。

永豐銀行（中國）定期對放款組合進行備抵呆帳的評估。對於組合中單筆放款的現金流尚未發現減少的放款組合，永豐銀行（中國）對該組合是否存在預計未來現金流減少的跡象進行判斷，以確定是否需要計提備抵呆帳。個別方式評估的放款和應收款減值損失金額為該放款和應收款預計未來現金流量現值的淨減少額。永豐銀行（中國）會定期審閱對未來現金流的金額和時間進行估計所使用的方法和假設，以減少估計的貸款減值損失和實際貸款減值損失情況之間的差異。

放款及應收款項減損損失請詳附註十二、十三、十七、二一及五十。

(二) 商譽減損估計

決定商譽是否減損時，須估計分攤到商譽之現金產生單位之使用價值。為計算使用價值，本公司及子公司應估計其自現金產生單位所產生之未來現金流量，並決定計算現值所使用之適當折現率。若實際現金流量少於預期，可能會產生重大減損損失。

商譽減損估計請詳附註二十。

六、現金及約當現金－淨額

	105年12月31日	104年12月31日
庫存現金	\$ 7,316,615	\$ 7,067,862
待交換票據	4,911,764	3,371,201
銀行存款及存放銀行同業	15,017,420	17,097,576
短期票券	878,670	524,495
小 計	28,124,469	28,061,134
減：備抵呆帳	2,208	4,438
淨 額	\$ 28,122,261	\$ 28,056,696

永豐金證券及永豐投信持有自取得日起3個月內、高度流動性、可隨時轉換成定額現金且價值變動風險甚小之短期票券，帳列約當現金，係用以滿足短期現金承諾。

永豐銀行（中國）有限公司根據當地「銀行業金融機構國別風險管理指引」之規定，針對其對低國別風險國家之存放銀行同業及拆放銀行同業（附註七）按0.5%計提國別風險準備金。

合併現金流量表於 105 年及 104 年 12 月 31 日之現金及約當現金餘額與合併資產負債表之相關項目調節如下：

	105年12月31日	104年12月31日
合併資產負債表帳列之現金及約當現金	\$ 28,122,261	\$ 28,056,696
符合 IAS 7 現金及約當現金定義之存放央行及拆借金融同業	92,397,025	42,451,502
符合 IAS 7 現金及約當現金定義之附賣回票券及債券投資	16,009,156	11,121,490
合併現金流量表帳列之現金及約當現金	\$ 136,528,442	\$ 81,629,688

短期票券於資產負債表日之市場利率區間如下：

	105年12月31日	104年12月31日
短期票券	0.32%-0.55%	0.31%-0.40%

原始到期日超過 3 個月以上、不可隨時解約及質押之定期存單係分類為其他金融資產，相關資訊請參閱附註十七。

七、存放央行及拆借金融同業－淨額

	105年12月31日	104年12月31日
拆放銀行同業	\$ 97,544,068	\$ 55,494,145
銀行同業貿易融資墊款	807,157	832,487
存放央行準備金－甲戶	12,626,490	6,735,093
存放央行－跨行清算基金	808,385	2,000,963
存放央行準備金－乙戶	26,135,051	24,525,315
存放央行外匯準備金	749,172	537,909
存放美國聯邦準備銀行	3,743,471	2,773,959
小計	142,413,794	92,899,871
減：備抵呆帳	6,951	1,984
淨額	\$ 142,406,843	\$ 92,897,887

永豐商業銀行依中央銀行規定，就每月各項應計提法定準備金新台幣存款之平均餘額，按法定準備率計算，提存於中央銀行之準備金帳戶。存放央行準備金－乙戶依規定非於每月調整存款準備金時不得動用。另就收受之外匯存款，按法定準備率計算，提存外匯存款準備金，該項外匯存款準備金得隨時存取，但不予計息。

永豐銀行（中國）有限公司依中國人民銀行相關規定以月末各有關存款和保證金科目餘額為基數，按規定比率繳存存款準備金。

八、透過損益按公允價值衡量之金融商品

	105年12月31日	104年12月31日
持有供交易之金融資產		
證券		
營業證券淨額－自營	\$ 54,623,191	\$ 44,846,405
營業證券淨額－避險	1,487,373	1,499,841
受益憑證	661,386	351,516
營業證券淨額－承銷	483,822	726,158
利率交換合約	304,200	281,733
期貨交易保證金－自有資金	263,185	189,817
其他	262,015	99,260
評價調整	(264,708)	(106,686)
	57,820,464	47,888,044
銀行		
政府公債	24,571,176	27,951,987
金融債券	6,661,872	5,072,423
公司債	3,801,988	4,984,652
外匯換匯合約及混合交換匯率型結構式商品	17,459,261	19,814,775
利率交換合約	2,095,816	2,171,159
遠期外匯合約	1,637,559	2,079,546
選擇權合約	277,876	2,064,922
其他	1,409,187	1,679,980
評價調整	(634,895)	250,668
	57,279,840	66,070,112
小計	115,100,304	113,958,156
指定透過損益按公允價值衡量之金融資產		
銀行		
可轉換公司債	2,086,097	1,283,590
評價調整	3,492	(18,561)
	2,089,589	1,265,029
合計	\$ 117,189,893	\$ 115,223,185

	105年12月31日	104年12月31日
<u>持有供交易之金融負債</u>		
證 券		
附賣回債券投資—融券	\$ 1,693,343	\$ 50,584
應付債券—避險	421,599	267,330
發行認購（售）權證負債	5,608,111	4,353,466
發行認購（售）權證再買回	(5,399,985)	(4,050,909)
資產交換選擇權	328,548	340,689
利率交換合約	164,913	275,127
其 他	403,137	105,923
評價調整	(70,986)	(26,170)
	<u>3,148,680</u>	<u>1,316,040</u>
銀 行		
附賣回票債券投資—融券	-	249,502
外匯換匯合約及混合交換匯率型結構式商品	16,630,499	18,941,499
利率交換合約	1,732,922	2,409,257
換匯換利合約	1,533,483	778,124
遠期外匯合約	843,605	1,893,002
選擇權合約	294,306	2,570,813
其 他	44,554	192,632
評價調整	-	15
	<u>21,079,369</u>	<u>27,034,844</u>
小 計	<u>24,228,049</u>	<u>28,350,884</u>
<u>指定透過損益按公允價值衡量之金融負債</u>		
證 券		
結構型商品	2,573,691	1,837,425
合 計	<u>\$ 26,801,740</u>	<u>\$ 30,188,309</u>

- (一) 本公司及子公司指定透過損益按公允價值衡量之金融工具主要係為混合商品所做之指定。
- (二) 本公司及子公司 105 年及 104 年 12 月 31 日透過損益按公允價值衡量之金融資產中，已供作附買回條件交易之債券面額分別為 37,823,261 仟元及 33,595,722 仟元。
- (三) 本公司及子公司從事衍生性金融商品交易之目的，主要係為配合客戶交易之需求及軋平本公司及子公司之部位，105 年及 104 年 12 月 31 日尚未到期之衍生性商品合約金額（名目本金）如下：

	合 約	金 額
	105年12月31日	104年12月31日
外匯換匯合約及混合交換匯率型結構式商品	\$ 1,235,472,751	\$ 1,350,380,992
利率交換合約	638,550,096	595,703,921
遠期外匯合約		
買入遠期外匯	45,895,206	77,358,549
賣出遠期外匯	38,963,978	77,379,741
換匯換利合約	40,872,667	31,965,122
選擇權合約		
買入選擇權	13,684,146	43,977,514
賣出選擇權	14,427,310	46,768,908
期貨合約	11,905,173	15,479,471
資產交換合約	9,643,997	10,652,490
信用連結式合約	1,169,000	320,000
股權連結式交換合約	827,268	1,157,039
權益衍生工具合約	776,619	-
保本型商品合約	721,991	1,491,946
商品連結式交換合約	195,703	69,734
利率鎖定承諾	-	55,352

九、備供出售金融資產—淨額

	105年12月31日	104年12月31日
買入定期存單	\$ 100,826,951	\$ 130,090,314
金融債券	59,469,880	12,190,857
商業本票	45,484,581	18,972,974
公 司 債	26,994,869	24,441,333
其 他	8,839,244	11,612,819
小 計	<u>241,615,525</u>	<u>197,308,297</u>
備供出售金融資產評價調整	292,852	1,300,377
減：累計減損	113,842	-
合 計	<u>\$ 241,794,535</u>	<u>\$ 198,608,674</u>

本公司及子公司 104 年 12 月 31 日備供出售金融資產中，已供作附買回條件交易之債券面額為 2,071,500 仟元（105 年 12 月 31 日：無）。本公司及子公司以備供出售金融資產質押擔保情形請參閱附註四六。

十、避險之衍生金融工具

本公司及子公司之管理階層業已建立相關之風險管理政策。

	105年12月31日	104年12月31日
避險之衍生金融負債		
公允價值避險－利率交換	\$ 19,705	\$ 42,569

永豐商業銀行及子公司針對部分持有之固定利率放款之利息，因市場利率波動導致之公允價值風險，以利率交換合約進行公允價值避險。

105 年度

被 避 險 項 目	避 險 工 具	名 目 本 金	年 底 公 允 價 值	避 險 衍 生 商 品 評 價 (損) 益	被 避 險 商 品 評 價 (損) 益
固定利率放款	利率交換	\$ 1,212,403	(\$ 19,705)	\$ 21,883	(\$ 21,883)

104 年度

被 避 險 項 目	避 險 工 具	名 目 本 金	年 底 公 允 價 值	避 險 衍 生 商 品 評 價 (損) 益	被 避 險 商 品 評 價 (損) 益
固定利率放款	利率交換	\$ 1,820,309	(\$ 42,569)	(\$ 7,994)	\$ 7,994

十一、附賣回票券及債券投資

	105年12月31日	104年12月31日
商業本票	\$ 7,860,258	\$ 4,294,597
國外債券	5,985,861	3,747,507
政府公債	2,795,338	3,059,754
公司債	69,214	19,632
金融債券	46,640	-
可轉讓定期存單	1,500	-
合 計	\$ 16,758,811	\$ 11,121,490
約定賣回價款	\$ 16,756,523	\$ 11,125,558
最後到期日	106年12月	105年2月

本公司及子公司 105 年及 104 年 12 月 31 日附賣回票券及債券投資中，已供作附買回條件交易之債券面額分別為 7,654,676 仟元及 6,849,296 仟元。

十二、應收款項－淨額

	105年12月31日	104年12月31日
應收證券融資款	\$ 20,790,846	\$ 16,321,601
應收信用卡款	15,282,263	16,535,329
應收承購帳款	10,083,797	7,454,474
一年內到期之應收租賃款	6,938,423	4,571,103
應收交割帳款	5,739,591	4,444,952
應收利息及收益	4,497,267	3,414,731
應收出售證券款	3,760,459	4,082,634
應收信用狀買斷	3,729,891	40,333,745
應收帳款及票據	2,242,842	2,115,950
應收承兌票款	1,519,471	1,595,036
應收受讓帳款	840,550	1,375,730
應收承兌交單買斷	-	6,652,451
其 他	2,126,341	1,811,132
小 計	77,551,741	110,708,868
減：未實現利息收入	762,979	690,566
備抵呆帳	1,202,139	1,842,883
應收帳款折溢價調整	49	-
淨 額	\$ 75,586,574	\$ 108,175,419

本公司及子公司就應收款項評估提列適當之備抵呆帳，應收款項所提列之備抵呆帳明細及變動情形如下：

	105年度	104年度
年初餘額	\$ 1,842,883	\$ 800,406
本年度（迴轉）提列	(313,695)	1,343,234
轉銷呆帳	(305,118)	(309,615)
呆帳收回	(479)	(950)
匯率影響數	(21,452)	9,808
年底餘額	\$ 1,202,139	\$ 1,842,883

本公司及子公司應收款項之減損評估請詳附註五十及附表九。本公司及子公司 105 及 104 年度收回已轉銷之應收款項金額分別為 262,494 仟元及 247,959 仟元，已作為呆帳費用之減項。

十三、貼現及放款－淨額

	105年12月31日	104年12月31日
出口押匯	\$ 436,738	\$ 746,750
透 支	1,257	1,692
擔保透支	202,059	264,899
應收帳款融資	1,466,859	1,624,340
短期放款	155,389,270	171,252,718
短期擔保放款	92,268,460	92,678,748
中期放款	133,547,350	122,393,870
中期擔保放款	84,639,738	86,607,215
長期放款	4,726,818	4,504,000
長期擔保放款	432,945,859	410,155,969
由放款轉列之催收款項	2,437,092	1,694,171
小 計	908,061,500	891,924,372
減：備抵呆帳	13,339,952	12,497,524
貼現及放款折溢價調整	347,042	303,599
加：避險評價調整	19,705	42,569
淨 額	\$ 894,394,211	\$ 879,165,818

(一) 本公司及子公司貼現及放款之減損評估說明請參閱附註五十及附表九，以債權質押擔保情形請參閱附註四六。

(二) 本公司及子公司就貼現及放款評估提列適當之備抵呆帳，貼現及放款所提列之備抵呆帳明細及變動情形如下：

	105年度	104年度
年初餘額	\$ 12,497,524	\$ 13,302,063
本年度提列（迴轉）	2,299,569	(674,164)
轉銷呆帳	(1,508,440)	(462,986)
呆帳收回	116,456	241,767
匯率影響數	(65,157)	90,844
年底餘額	\$ 13,339,952	\$ 12,497,524

本公司及子公司於 105 及 104 年度收回已轉銷之貼現及放款金額分別為 373,625 仟元及 408,094 仟元，已作為呆帳費用之減項。

(三) 永豐商業銀行授信戶鼎興集團於 105 年 7 月份發生退票，相關事件正由檢調調查中，針對上述集團授信案放款，永豐商業銀行於 105 年 9 月 26 日就尚未償還餘額及相關訴訟費用合計 415,344 仟元，提列備抵呆帳後轉銷。

十四、持有至到期日金融資產

	105年12月31日	104年12月31日
政府公債	\$ 43,423,335	\$ 41,160,088
買入定期存單	31,664,984	23,925,329
其 他	3,043,912	4,033,258
合 計	\$ 78,132,231	\$ 69,118,675

永豐商業銀行及子公司 105 年及 104 年 12 月 31 日持有至到期日金融資產中，已供附買回條件之債券面額分別為 1,864,200 仟元及 3,100,000 仟元。

永豐商業銀行因意圖改變，自 102 年 9 月 25 日起將部分原帳列備供出售金融資產之政府公債 8,410,928 仟元及公司債 1,753,088 仟元重分類為持有至到期日金融資產，相關重分類資訊請參閱附註五三。

持有至到期日金融資產質押擔保情形請參閱附註四六。

十五、參與未納入合併報告之結構型個體

本公司及子公司持有下列類型未納入合併財務報告之結構型個體之權益：

結構型個體之類型	性質及目的	本公司及子公司擁有之權益
基金	受第三方投資人委託管理資產以產生管理費。 該等載具係以發行基金(單位)予投資人之方式籌資。	1. 投資該等基金發行之單位 2. 提供服務以產生管理費收入

本公司及子公司未納入合併財務報告結構型個體之總資產如下：

	105年12月31日	104年12月31日
基金	\$ 66,718,063	\$ 67,310,396

本公司及子公司所認列與未納入合併財務報告結構型個體權益有關之資產帳面金額如下：

	105年12月31日	104年12月31日
透過損益按公允價值衡量之金融資產	\$ 1,072,546	\$ 1,493,556
備供出售金融資產	\$ 10,054	\$ 388

自該等個體損失之最大暴險金額即為所持有資產之帳面金額。

本公司及子公司於 105 年及 104 年 12 月 31 日對未納入合併財務報告之結構型個體未提供任何財務支援。

十六、採用權益法之投資

	105年12月31日	104年12月31日
圓信永豐	\$ 274,814	\$ 316,196
Telexpress	90,786	94,878
DBL Partners III-A, L.P.	54,579	38,633
	<u>\$ 420,179</u>	<u>\$ 449,707</u>

公 司 名 稱	業 務 性 質	註 冊 國 家 / 主 要 營 業 場 所	所 持 股 權 及 表 決 權 比 例	
			105年 12月31日	104年 12月31日
圓信永豐	基金募集、基金銷售、資產管理、中國證 監會許可的其他業務	中 國	49.00%	49.00%
Telexpress	控股公司	開曼群島 / 台 灣	34.21%	34.21%
DBL Partners III-A, L.P.	創業投資基金	美 國	44.00% /-	44.00% /-

永豐信託於105年10月21日經董事會決議，擬以總交易金額人民幣160佰萬元處分圓信永豐49%股權，處分利益（稅前）估計約為4.66億元，最終須依股權轉讓協議支付條件及實際調整數計列，惟本交易案將俟臺灣及大陸相關主管機關核准後，執行後續股權移轉交割。

美國遠東國民銀行因應當地社區再投資法案(Community Reinvestment Act)要求，新增DBL Partners III-A, L.P. 創業投資基金之投資。105年及104年12月31日投資金額分別為美金1,871仟元及1,324仟元，投資比率為44%，以權益法認列損益。

上述採用權益法投資之本公司及子公司對其所享有之損益及其他綜合損益份額，圓信永豐及Telexpress係按經會計師查核之財務報表計算，餘係按未經會計師查核之財務報告計算，惟本公司及子公司管理階層認為被投資公司財務報告未經會計師查核，尚不致產生重大影響。

有關本公司及子公司之關聯企業彙整性財務資訊如下：

	105年度	104年度
本公司及子公司享有之份額		
繼續營業單位本年度淨		
損益	(\$ 11,516)	(\$ 58,660)
其他綜合損益	(6,220)	(3,173)
合 計	<u>(\$ 17,736)</u>	<u>(\$ 61,833)</u>

十七、其他金融資產－淨額

	105年12月31日	104年12月31日
以成本衡量之金融資產		
－非上市櫃公司股票	\$ 2,851,356	\$ 2,983,519
－受益憑證	188,935	270,980
無活絡市場之債務工具投資		
－買入定存單	6,458,477	2,242,438
－受益權債務工具	1,877,426	2,729,500
－結構式工具	69,516	513,307
客戶保證金專戶	18,105,491	16,570,235
長期應收租賃款	7,308,508	9,843,804
買回 PEM 商品	4,537,383	4,668,629
非屬現金及約當現金之定期存款	4,321,460	7,125,773
人壽保險現金解約價值	1,467,654	1,462,574
非由放款轉列之催收款	563,817	282,733
其 他	772,480	765,833
小 計	48,522,503	49,459,325
減：備抵呆帳	245,566	201,782
未實現利息收入	731,716	745,885
累計減損	2,078,383	2,408,678
淨 額	<u>\$ 45,466,838</u>	<u>\$ 46,102,980</u>

上述非屬現金及約當現金之定期存款包含3個月以上、未提供提前解約及質押定期存款。

其他金融資產質抵押擔保情形請參閱附註四六。

本公司及子公司就其他金融資產評估提列適當之備抵呆帳，其他金融資產之備抵呆帳之明細及變動情形如下：

	105年度	104年度
年初餘額	\$ 201,782	\$ 173,503
本年度提列	263,261	497,005
轉銷呆帳	(213,585)	(473,371)
呆帳收回	-	(18)
匯率影響數	(5,892)	4,663
年底餘額	<u>\$ 245,566</u>	<u>\$ 201,782</u>

永豐商業銀行以非公開募集方式接受客戶委託申購PEM GROUP發行之三檔產品，金額合計美金1.46億元。PEM GROUP所發行之產品及資產目前已由美國聯邦法院指定之接管人接管。為維護永豐商業銀行客戶權益，永豐商業銀行陸續於99及98年度以原始投資本金扣除已分配收益及贖回金額後之價格，向投資人購買前述與PEM GROUP有關之產品。依目前永豐商業銀行取得之相關資產資料，永豐商業銀行業於99年12月24日經董事會決議，配合美國聯邦法院指派PEM案接管人之時程規劃，以約美金40.4百萬元之移轉價格承受保單資產，並提列美金11,152仟元減損損失；接管人業於100年3月7日將部分保單資產之受益權移轉給有意繼續持有保單之投資機構所共同成立之信託，永豐商業銀行在完成移轉文件簽署後，已向主管機關呈報備查。截至105年12月31日止，永豐商業銀行就整體PEM案已提列美金64,374仟元（新台幣2,078,383仟元）之累計減損。

十八、投資性不動產—淨額

本公司及子公司投資性不動產之變動請詳下表：

	105年度			
	土 地	土 地 改 良 物	房 屋 及 建 築 物	合 計
成 本				
年初餘額	\$ 1,798,647	\$ 713	\$ 933,069	\$ 2,732,429
本年度增加	11,465	-	5,876	17,341
本年度減少	14,415	-	27,717	42,132
重 分 類	258,104	-	45,400	303,504
年底餘額	2,053,801	713	956,628	3,011,142
累計折舊				
年初餘額	-	154	340,905	341,059
本年度折舊	-	72	20,547	20,619
本年度減少	-	-	18,828	18,828
重 分 類	-	-	18,453	18,453
年底餘額	-	226	361,077	361,303
累計減損				
年初餘額	-	-	7,860	7,860
本年度增加	-	-	-	-
本年度減少	-	-	7,860	7,860
重 分 類	-	-	-	-
年底餘額	-	-	-	-
淨 額				
年底餘額	\$ 2,053,801	\$ 487	\$ 595,551	\$ 2,649,839

	104 年度			
	土 地	土 地 改 良 物	房 屋 及 建 築 物	合 計
成 本				
年初餘額	\$ 1,342,404	\$ 713	\$ 563,975	\$ 1,907,092
本年度增加	-	-	40,410	40,410
本年度減少	-	-	-	-
重 分 類	456,243	-	328,684	784,927
匯率影響數	-	-	-	-
年底餘額	1,798,647	713	933,069	2,732,429
累計折舊				
年初餘額	-	83	171,598	171,681
本年度增加	-	71	14,023	14,094
本年度減少	-	-	-	-
重 分 類	-	-	155,284	155,284
匯率影響數	-	-	-	-
年底餘額	-	154	340,905	341,059
累計減損				
年初餘額	-	-	-	-
本年度增加	-	-	-	-
本年度減少	-	-	-	-
重 分 類	-	-	7,860	7,860
匯率影響數	-	-	-	-
年底餘額	-	-	7,860	7,860
淨 額				
年底餘額	\$ 1,798,647	\$ 559	\$ 584,304	\$ 2,383,510

重分類係永豐商業銀行依賺取租金或資本增值或兩者兼具之目的，自各項不動產全部或按比率計算轉入投資性不動產，另 105 年度永豐金租賃自其他金融資產重分類轉入 169,833 仟元。

本公司及子公司之投資性不動產係按下列耐用年數计提折舊：

資 產 名 稱	耐 用 年 數
土地改良物	10 年
房屋及建築	5 至 61 年

永豐商業銀行之投資性不動產其原屬各項不動產標的於 105 年及 104 年 12 月 31 日之公允價值分別為 9,427,283 仟元及 9,331,069 仟元，該公允價值係參考永豐商業銀行每年出具之內部估價報告，未經獨立評價人員評價，以第三等級輸入值衡量。

永豐金證券之投資性不動產於 105 年及 104 年 12 月 31 日之公允價值分別為 207,821 仟元及 220,463 仟元，該公允價值係分別參考 105 年及 104 年鄰近地段類似不動產交易價格，未經獨立評價人員評價，以第三等級輸入值衡量。

永豐金租賃之投資性不動產於 105 年及 104 年 12 月 31 日之公允價值分別為 7,089,111 仟元及 6,661,370 仟元，該公允價值係由獨立評價人員於 104 年 8 月至 106 年 1 月進行之評價為基礎，以第二等級輸入值衡量。

以投資性不動產質押擔保情形請參閱附註四六，等級資訊說明請參閱附註四九。

十九、不動產及設備－淨額

本公司及子公司不動產及設備之變動情形如下：

	105年度							
	土 地	房屋及建築物	機 械 及 電 腦 設 備	交 通 及 運 輸 設 備	什 項 設 備	租賃權益改良	未完工程及預付設備款	合 計
成 本								
年初餘額	7,435,972	7,095,137	2,124,153	215,674	1,688,323	2,201,550	165,086	20,925,895
本年度增加	-	26,123	198,912	32,339	83,410	68,703	207,825	617,312
本年度減少	22,373	63,677	181,914	42,411	84,061	185,365	-	579,801
併購影響數	-	-	106,685	-	17,664	61,188	-	185,537
重 分 類	(94,803)	(15,371)	14,352	-	26,077	41,605	(236,963)	(265,103)
匯率影響數	(1,360)	(1,987)	(8,468)	(128)	(6,508)	(10,492)	(364)	(29,307)
年底餘額	7,317,436	7,040,225	2,253,720	205,474	1,724,905	2,177,189	135,584	20,854,533
累計折舊								
年初餘額	-	3,354,566	1,582,507	102,891	1,277,559	1,648,137	-	7,965,660
本年度折舊	-	173,686	209,508	39,287	115,896	163,816	-	702,193
本年度減少	-	38,229	179,672	32,462	82,237	153,311	-	485,911
併購影響數	-	-	89,035	-	12,473	50,245	-	151,753
重 分 類	-	(9,789)	-	-	(8,664)	-	-	(18,453)
匯率影響數	-	(1,168)	(7,709)	(126)	(5,464)	(11,712)	-	(26,179)
年底餘額	-	3,479,066	1,693,669	109,590	1,309,563	1,697,175	-	8,289,063
累計減損								
年初餘額	-	-	-	-	-	-	-	-
本年度增加	-	-	-	-	-	-	-	-
年底餘額	-	-	-	-	-	-	-	-
淨 額								
年底淨額	\$ 7,317,436	\$ 3,561,159	\$ 560,051	\$ 95,884	\$ 415,342	\$ 480,014	\$ 135,584	\$ 12,565,470

	104年度							
	土 地	房屋及建築物	機 械 及 電 腦 設 備	交 通 及 運 輸 設 備	什 項 設 備	租賃權益改良	未完工程及預付設備款	合 計
成 本								
年初餘額	\$ 8,034,863	\$ 7,510,050	\$ 2,148,673	\$ 194,082	\$ 1,582,442	\$ 2,060,659	\$ 141,180	\$21,671,949
本年度增加	-	28,831	216,915	72,444	116,384	99,213	207,846	741,633
本年度減少	145,000	125,990	268,923	51,080	48,685	38,635	140	678,453
重 分 類	(456,243)	(321,191)	13,970	-	30,719	62,255	(184,858)	(855,348)
匯率影響數	2,352	3,437	13,518	228	7,463	18,058	1,058	46,114
年底餘額	7,435,972	7,095,137	2,124,153	215,674	1,688,323	2,201,550	165,086	20,925,895
累計折舊								
年初餘額	-	3,390,696	1,631,844	103,580	1,222,524	1,515,823	-	7,864,467
本年度折舊	-	184,854	199,730	40,532	104,031	153,351	-	682,498
本年度減少	-	67,736	265,409	41,444	47,400	36,484	-	458,473
重 分 類	-	(155,248)	4,670	-	(8,434)	43	-	(158,969)
匯率影響數	-	2,000	11,672	223	6,838	15,404	-	36,137
年底餘額	-	3,354,566	1,582,507	102,891	1,277,559	1,648,137	-	7,965,660
累計減損								
年初餘額	-	-	-	-	-	-	-	-
本年度增加	-	7,860	-	-	-	-	-	7,860
重 分 類	-	(7,860)	-	-	-	-	-	(7,860)
年底餘額	-	-	-	-	-	-	-	-
淨 額								
年底淨額	\$ 7,435,972	\$ 3,740,571	\$ 541,646	\$ 112,783	\$ 410,764	\$ 553,413	\$ 165,086	\$12,960,235

重分類主要係由預付設備款及未完工程轉列至房屋及建築物、機械及電腦設備、什項設備、租賃權益改良、投資性不動產及電腦軟體（帳列無形資產）；以及自土地、房屋及建築物轉列至投資性不動產與自投資性不動產轉列至土地、房屋及建築物。

本公司及子公司之不動產及設備係按下列耐用年數计提折舊：

資 產 名 稱	耐 用 年 數
房屋及建築	2至60年
機械及電腦設備	1至15年
交通及運輸設備	5至6年
什項設備	1至15年
租賃權益改良	1年至15年

不動產及設備提供質抵押之情形請參閱附註四六。

二十、無形資產－淨額

		105年12月31日		
資 產 名 稱	成 本	累 計 攤 銷	帳 面 金 額	
商 譽	\$ 1,873,286	\$ -	\$ 1,873,286	
電腦軟體	1,602,416	995,982	606,434	
客戶關係	767,917	79,744	688,173	
會員席位費	41,413	-	41,413	
合 計	\$ 4,285,032	\$ 1,075,726	\$ 3,209,306	

		104年12月31日		
資 產 名 稱	成 本	累 計 攤 銷	帳 面 金 額	
商 譽	\$ 1,898,058	\$ -	\$ 1,898,058	
電腦軟體	1,499,224	844,450	654,774	
客戶關係	161,230	52,826	108,404	
會員席位費	41,413	-	41,413	
合 計	\$ 3,599,925	\$ 897,276	\$ 2,702,649	

本公司及子公司無形資產之變動請詳下表：

	105年度	104年度
成 本		
年初餘額	\$ 3,599,925	\$ 3,526,816
本年度增加	121,251	97,170
本年度減少	143,417	84,342
本年度減損	100,119	56,547
併購影響數	697,933	-
重 分 類	128,808	85,372
匯率影響數	(19,349)	31,456
年底餘額	<u>4,285,032</u>	<u>3,599,925</u>
累計攤銷		
年初餘額	897,276	689,685
本年度攤銷	325,924	285,476
本年度減少	143,417	84,322
匯率影響數	(4,057)	6,437
年底餘額	<u>1,075,726</u>	<u>897,276</u>
年底淨額	\$ 3,209,306	\$ 2,702,649

上述有限耐用年限無形資產係以直線基礎按下列耐用年數計提攤銷費用：

資 產 名 稱	耐 用 年 數
電腦軟體	1至10年
客戶關係	8至17.7年

商譽及客戶關係主要包括：(一)本公司 92 年 9 月收購永豐（安信）信用卡股權所產生之商譽，後於 98 年 6 月因組織架構重組，永豐商業銀行向本公司以現金為對價合併永豐信用卡而移轉之商譽 876,717 仟元；(二)永豐商業銀行於 86 年 8 月經由 SinoPac Bancorp 購併美國遠東國民銀行之股權，該項購併係按購買法處理，美國遠東國民銀行之資產及負債以股權取得日之公允價值評估，其可辨認淨資產公允價值與給付價款之差異認列之商譽計美金 16,123 仟元；(三)本公司於 96 年 7 月向永豐商業銀行以外之其他股東購買永豐投信之持股，依其可辨認淨資產公允價值與給付價款之差異原始認列之商譽 559,543 仟元，減除歷年認列減損損失後，105 年 12 月 31 日之帳面價值 195,709 仟元；(四)永豐金證券及永豐期貨於 101 年 11 月吸收合併太平洋證券，收購成本超過有形及可辨認無形資產之公允價值扣除承擔之負債後淨額計 209,776 仟元，及 105 年 3 月 28 日吸收合併東亞證券，收購日取得之資產扣除承擔之負債後淨額 23,459 仟元，上述金額依據取得之收購價格分攤報告帳列商譽，減除歷年認列之減損損失後金額 22,479 仟元，105 年 12 月 31 日之帳面價值 210,756 仟元；(五)永豐金證券（開曼）於 105 年 4 月 6 日收購永豐金國際控股有限公司（原東盛控股有限公司），於收購成本內認列無形資產－客戶關係 221,397 仟元外，並預計按收購日取得之資產扣除承擔之負債後淨額認列商譽 64,988 仟元；(六)永豐金證券於 105 年 9 月 26 日受讓台灣工銀證券之經紀業務及營業設備，並預計認列無形資產－客戶關係 385,265 仟元。

上述(五)至(六)永豐金證券及子公司之原始會計處理於合併發生之報導期間結束日前尚不完整，永豐金證券及子公司先於合併財務報表中報導尚不完整會計處理項目之暫定金額。於衡量期間，永豐金證券及子公司將追溯調整已於收購日認列之暫定金額，以反映所取得有關收購日已存在事實與情況之新資訊，亦將評估是否認列因取得有關收購日已存在事實與情況之新資訊而產生額外資產或負債。一旦取得其所欲得知之收購日已存在事實與情況之資訊，或獲悉無法取得更多資訊時，衡量期間即結束，惟衡量期間自收購日起不得超過一年。財務報導期間之各該年度內發生之相關企業合併資訊請參閱附註五二。

帳列之商譽於每年定期進行減損測試，且發生特定事項或環境改變顯示商譽可能發生減損時，亦進行減損測試。本公司及子公司於測試含有商譽或未攤銷投資成本與股權淨值差額之股權投資是否產生減損時，係將永豐商業銀行信用卡部門、永豐投信國內業務群組或被投資之公司視為一現金產生單位，並以前述現金產生單位之使用價值評估其可回收金額。本公司及子公司評估使用價值採用之關鍵假設係以現金產生單位之實際獲利情形作為未來現金流量之預計基礎，於永續經營假設下，預估現金產生單位未來 5 年營運產生之淨現金流入，並預計其殘值之估計數，以加權平均資金成本折現計算其使用價值。

本公司於 105 年及 104 年 12 月 31 日經評估商譽之可收回金額，認列與永豐投信有關之商譽減損分別為 58,281 與 56,547 仟元，該可回收金額係以使用價值為基礎。

永豐金證券及子公司於 105 年度評估商譽之可回收金額低於帳面價值，故認列商譽減損損失 41,838 仟元。

會員席位費因預期產生非確定耐用年限之淨現金流入，故屬非確定耐用年限無形資產。該會員席位費之耐用年限在確定為有限之前將不會攤銷，惟無論是否有任何減損跡象，每年定期進行減損測試。

二一、其他資產－淨額

	105年12月31日	104年12月31日
待交割款項	\$ 8,018,944	\$ 6,300,594
債券保證金－存出	3,619,647	2,562,386
存出保證金	2,132,667	4,012,510
營業保證金及交割結算基金	1,471,630	1,363,319
預付租金－地上權	768,459	792,474
預付款項	419,572	653,339
暫付及待結轉款項	231,844	1,621,427
其 他	196,650	140,127
小 計	16,859,413	17,446,176
減：備抵存貨跌價－黃金	864	1,129
備抵呆帳	7,000	8,330
淨 額	\$ 16,851,549	\$ 17,436,717

地上權之預付租金係以 44 年按直線法攤銷。

其他資產質押擔保情形請參閱附註四六。

營業保證金主要係國內子公司依照證券商管理規則及期貨商管理規則之規定以及海外子公司依照當地主管機關之規定，於公司登記後或設置分支機構時，以現金、政府債券或金融債券提存於主管機關所指定金融機構之法定保證金。

交割結算基金主要係永豐金證券及國內子公司依照證券商管理規則及期貨商管理規則之規定以及永豐金證券海外子公司依照當地主管機關之規定，證券商及期貨商經營經紀業務時，於開始營業前或營業後向臺灣證券交易所、櫃買中心、臺灣期貨交易所及海外證券與期貨交易所繳存之法定基金。

二二、央行及金融同業存款

	105年12月31日	104年12月31日
銀行同業拆放	\$ 23,638,701	\$ 56,846,866
中華郵政轉存款	5,375,769	3,528,768
銀行同業存款	840,181	954,324
合 計	\$ 29,854,651	\$ 61,329,958

二三、附買回票券及債券負債

	105年12月31日	104年12月31日
國外債券	\$ 15,950,207	\$ 14,383,867
公 司 債	9,122,257	9,979,929
國際債券	5,899,587	2,230,392
金融債券	5,311,252	2,481,496
政府公債	4,744,192	8,674,168
可轉換公司債	4,059,399	6,802,435
金融資產證券化受益證券	600,000	-
合 計	\$ 45,686,894	\$ 44,552,287
約定買回價款	\$ 45,791,709	\$ 44,622,549

上述附買回票券及債券負債皆為一年內到期。

二四、應付商業本票－淨額

	105年12月31日	104年12月31日
應付商業本票	\$ 46,840,000	\$ 31,720,000
減：未攤銷折價	20,169	15,460
淨 額	\$ 46,819,831	\$ 31,704,540
到 期 日	106.1-106.3	105.1-105.3
年貼現率	0.42%-1.588%	0.42%-1.788%

上述應付商業本票除免保證發行者外，均由票券公司及銀行保證或承兌發行，相關擔保品資訊請參閱附註四六。

二五、應付款項

	105年12月31日	104年12月31日
應付交割帳款	\$ 12,696,847	\$ 10,454,640
應付待交換票據	5,506,556	3,776,684
應付費用	3,374,854	3,852,675
應付承購帳款	2,357,885	2,510,886
應付融券擔保價款	2,346,137	2,563,511
融券保證金	2,048,235	2,295,961
應付帳款及票據	1,812,051	702,970
應付利息	1,700,359	1,895,745
承兌匯票	1,519,471	1,595,036
其他應付款	1,383,513	1,349,306
合 計	\$ 34,745,908	\$ 30,997,414

永豐商業銀行於 101 年 7 月與國立中興大學簽署產學合作計畫，捐贈食品安全暨農業資材檢測研發推廣大樓，總興建經費上限不逾 300,000 仟元。永豐商業銀行已於 105 年 11 月取得大樓建照並與廠商簽約，其中購建大樓簽約總價款 250,998 仟元，將以帳上估列之應付費用 295,000 仟元支應，截至 105 年 12 月 31 日止，相關應付費用剩餘 292,954 仟元。

二六、存款及匯款

	105年12月31日	104年12月31日
支票存款	\$ 20,539,691	\$ 17,519,730
活期存款	259,377,630	246,959,818
活期儲蓄存款	281,385,723	262,152,996
定期存款	383,433,006	351,522,625
可轉讓定期存單	37,716,000	9,992,500
定期儲蓄存款	265,365,857	258,807,391
應解匯款	1,643,782	1,620,515
匯出匯款	134,439	38,786
合計	<u>\$ 1,249,596,128</u>	<u>\$ 1,148,614,361</u>

二七、應付債券

永豐商業銀行為籌措中長期營運所需資金及提升資本適足率，經向行政院金融監督管理委員會申請核准發行金融債券，各次發行明細如下：

	105年12月31日	104年12月31日	發行期間	利率
98年第一期次順位金融債券	\$ -	\$ 5,599,846	98.04.29-105.04.29，到期一次還本	固定利率 2.8%，每年付息一次
98年第二期次順位金融債券 乙券	2,199,995	2,199,984	98.06.23-106.06.23，到期一次還本	固定利率 2.9%，每年付息一次
99年第一期次順位金融債券 甲券	3,099,770	3,099,528	99.12.09-106.12.09，到期一次還本	固定利率 1.8%，每年付息一次
99年第一期次順位金融債券 乙券	2,899,790	2,899,567	99.12.09-106.12.09，到期一次還本	指標利率+0.35%，自發行日起每3個月重設一次，每年付息一次
100年第一期次順位金融債券	999,881	999,784	100.03.11-107.03.11，到期一次還本	固定利率 1.92%，每年付息一次
100年第二期次順位金融債券 甲券	3,799,513	3,799,221	100.08.18-107.08.18，到期一次還本	固定利率 1.95%，每年付息一次
100年第二期次順位金融債券 乙券	2,999,230	2,999,074	100.08.18-110.08.18，到期一次還本	固定利率 2.18%，每年付息一次
100年第三期次順位金融債券	3,199,516	3,199,260	100.11.04-107.11.04，到期一次還本	固定利率 1.85%，每年付息一次
101年第一期次順位金融債券 甲券	4,699,009	4,698,655	101.09.18-108.09.18，到期一次還本	固定利率 1.53%，每年付息一次
101年第一期次順位金融債券 乙券	1,299,593	1,299,526	101.09.18-111.09.18，到期一次還本	固定利率 1.65%，每年付息一次
102年第一期次順位金融債券	1,499,561	1,499,371	102.09.27-108.03.27，到期一次還本	固定利率 1.80%，每年付息一次
102年第二期次順位金融債券	1,999,376	1,999,134	102.12.23-108.06.23，到期一次還本	固定利率 1.75%，每年付息一次
103年第一期次順位金融債券	1,999,316	1,999,074	103.03.20-108.09.20，到期一次還本	固定利率 1.70%，每年付息一次
103年第二期次順位金融債券	2,499,089	2,498,795	103.06.23-108.12.23，到期一次還本	固定利率 1.65%，每年付息一次
103年第三期次順位金融債券 甲券	1,879,184	1,878,944	103.09.30-109.03.30，到期一次還本	固定利率 1.75%，每年付息一次
103年第三期次順位金融債券 乙券	699,599	699,552	103.09.30-113.09.30，到期一次還本	固定利率 2.05%，每年付息一次
104年第一期次順位金融債券	749,640	749,547	104.07.22，無到期日（註1）	固定利率 3.90%（註3）
104年第二期次順位金融債券	459,770	459,713	104.09.08，無到期日（註2）	固定利率 3.90%（註3）
104年第三期次順位金融債券	709,634	709,547	104.11.05，無到期日（註2）	固定利率 3.90%（註3）
104年第四期次順位金融債券	139,923	139,924	104.12.15，無到期日（註2）	固定利率 3.90%（註3）
105年第一期次順位金融債券	1,499,235	-	105.02.23，無到期日（註2）	固定利率 3.90%（註3）
105年第二期次順位金融債券	1,029,422	-	105.03.30，無到期日（註2）	固定利率 3.90%（註3）
105年第三期次順位金融債券	1,419,290	-	105.12.23-112.12.23，到期一次還本	固定利率 1.50%，每年付息一次
	<u>\$ 41,779,336</u>	<u>\$ 43,428,046</u>		

註1：債券無到期日，亦無固定贖回日期；永豐商業銀行得於債券發行屆滿五年後，在符合下列條件之一，且經主管機關事前核准前提下，提前贖回或由市場買回本債券。

1. 計算提前贖回後銀行自有資本與風險性資產之比率仍符合「銀行資本適足性及資本等級管理辦法」第五條第一項規定之最低比率。

2. 以同等或更高品質之資本工具替換原資本工具。

註2：債券無到期日，亦無固定贖回日期；永豐商業銀行得於債券發行屆滿五年後，在符合以下兩者條件，且經主管機關事前核准前提下，提前贖回或由市場買回本債券。

1. 計算提前贖回後銀行自有資本與風險性資產之比率仍符合「銀行資本適足性及資本等級管理辦法」第五條第一項規定之最低比率。

2. 以同等或更高品質之資本工具替換原資本工具。

註3：債券自發行日起依票面利率採實際天數（act/act）單利計、付息乙次，利息金額以永豐商業銀行計算者為準。永豐商業銀行上年度無盈餘且未發放普通股股息（含現金及股票股息）時，不得支付利息，但累積未分配盈餘扣除出售不良債權未攤銷損失後之餘額大於支付利息，且其支付未變更原定支付利息約定條件者，不在此限。因前事由而不予支付之利息不得累積或遞延。倘屆付息日時永豐商業銀行自有資本與風險性資產之比率未達「銀行資本適足性及資本等級管理辦法」第五條第一項規定之最低比率，債券應遞延償還利息，債券之應計利息應遞延至永豐商業銀行符合前述規定之下一付息日支付，所遞延之利息不得再加計利息。

二八、借 款

(一) 短期借款

	105年12月31日	104年12月31日
信用借款	\$ 12,381,507	\$ 13,720,837
擔保借款	-	99,198
	<u>\$ 12,381,507</u>	<u>\$ 13,820,035</u>
年利率區間	0.75%-5.42288%	1.06%-4.35%

(二) 長期借款

	105年12月31日	104年12月31日
信用借款	\$ 11,876,546	\$ 6,116,037
擔保借款	1,738,967	1,370,403
	<u>\$ 13,615,513</u>	<u>\$ 7,486,440</u>
年利率區間	1.36%- 5.2250%	1.20%- 2.72471%

有關上述借款之擔保品，請參閱附註四六。

二九、負債準備

	105年12月31日	104年12月31日
員工福利負債準備	\$ 2,776,804	\$ 2,875,724
保證責任準備	313,748	339,863
除役負債準備	124,859	126,637
合 計	<u>\$ 3,215,411</u>	<u>\$ 3,342,224</u>

三十、員工福利負債準備

	105年12月31日	104年12月31日
認列於合併資產負債表（帳列應付款項及負債準備）：		
－確定提撥計畫	\$ 55,870	\$ 51,106
－確定福利計畫	2,498,198	2,592,875
－員工優惠存款計畫	241,914	228,828
－服務休假遞延及離職福利	36,692	54,021
合 計	<u>\$ 2,832,674</u>	<u>\$ 2,926,830</u>

(一) 確定提撥計畫：

本公司及國內子公司中所適用「勞工退休金條例」之退休金制度，係屬政府管理之確定提撥退休計畫，依員工每月薪資 6% 提撥退休金至勞工保險局之個人專戶。

海外分支機構及海外子公司則按所在國法令規定辦理。

本公司及子公司於 105 及 104 年度依照確定提撥計畫中明定比例應提撥之金額已於合併綜合損益表認列費用總額分別為 349,524 仟元及 330,137 仟元。

(二) 確定福利計畫：

本公司及子公司依我國「勞動基準法」辦理之退休金制度係屬政府管理之確定福利退休計畫。員工退休金之支付係依其工作年資，每滿 1 年給與兩個基數。但超過 15 年之工作年資，每滿 1 年給與一個基數，最高總數以四十五個基數為限。未滿半年者以半年計；滿半年者以 1 年計。本公司及部分國內子公司提撥員工退休基金，交由勞工退休準備金監督委員會，並以該委員會名義存入台灣銀行信託部及永豐商業銀行之專戶。

永豐金證券依我國「勞動基準法」辦理之退休金制度，係屬政府管理之確定福利退休計畫，依該辦法規定，凡於永豐金證券服務滿 10 年以上且年齡滿 60 歲或服務滿 25 年以上（此辦法適用 86 年 5 月 19 日後到職之員工，86 年 5 月 19 日之前到職者，於永豐金證券服務滿 20 年以上即可適用），或服務滿 15 年以上且年齡滿 55 歲之職工可適用退休辦法，另 85 年 3 月 15 日以前到職之員工，凡服務滿 5 年以上可適用退職辦法。員工退休金之支付係根據服務年資及退休（職）前 1 個月之平均薪資計算。永豐金證券按扣除獎金及紅利後之薪資總額 6% 計提退休金並分別以職工退休基金管理委員會及勞工退休準備金監督委員會名義專戶存儲，由該委員會管理。

永豐期貨及永豐證券投資顧問適用「勞動基準法」之員工退休辦法，亦屬確定福利退休計畫，員工退休金之支付係根據服務年資及退休前 1 個月之平均薪資計算。永豐期貨及永豐證券投資顧問按薪資總額一定比率提撥退休準備金，交由職工退休基金管理委員會及勞工退休準備金監督委員會管理，並以該委員會名義專戶存儲。

年度終了前，若估算專戶餘額不足給付次一年度內預估達到退休條件之勞工，次年度 3 月底前將一次提撥其差額。其中台灣銀行信託部專戶係委託勞動部勞動基金運用局管理，本公司及子公司並無影響投資管理策略之權利。

列入合併資產負債表之確定福利計畫金額列示如下：

	105年12月31日	104年12月31日
確定福利義務現值	\$ 6,212,514	\$ 6,213,587
計畫資產公允價值	(3,747,285)	(3,651,612)
提撥短絀	2,465,229	2,561,975
資產上限	-	-
淨確定福利負債	<u>\$ 2,465,229</u>	<u>\$ 2,561,975</u>
淨確定福利資產（帳列預付退休金）	(\$ 32,969)	(\$ 30,900)
淨確定福利負債（帳列員工福利負債準備）	<u>\$ 2,498,198</u>	<u>\$ 2,592,875</u>

淨確定福利負債（資產）變動如下：

	確 義	定 務	福 現	利 值	計 公	畫 允	資 價	產 值	淨 負	確 定	福 利
104年1月1日餘額	\$	6,101,257			(\$	3,576,068			\$	2,525,189	
服務成本											
當期服務成本			114,594			-				114,594	
前期服務成本	(	686				-			(	686	
利息費用（收入）		105,342			(	63,639				41,703	
認列於損（益）		219,250			(	63,639				155,611	
再衡量數											
計畫資產報酬（利益）損失（除包含於淨利息之金額外）			-			6,002				6,002	
精算（利益）損失—人口統計假設變動		745				-				745	
精算（利益）損失—財務假設變動		189,879				-				189,879	
精算（利益）損失—經驗調整		21,150				-				21,150	
認列於其他綜合損（益）		211,774				6,002				217,776	
雇主提撥		-			(	331,196			(	331,196	
福利支付	(	318,694				313,289			(	5,405	
104年12月31日餘額	\$	6,213,587			(\$	3,651,612			\$	2,561,975	
105年1月1日餘額	\$	6,213,587			(\$	3,651,612			\$	2,561,975	
服務成本											
當期服務成本		109,216				-				109,216	
前期服務成本	(	1,978				-			(	1,978	
利息費用（收入）		91,935			(	55,592				36,343	
認列於損（益）		199,173			(	55,592				143,581	
再衡量數											
計畫資產報酬（利益）損失（除包含於淨利息之金額外）			-			18,407				18,407	
精算（利益）損失—人口統計假設變動		3,705				-				3,705	
精算（利益）損失—經驗調整		27,718				-				27,718	
認列於其他綜合損（益）		31,423				18,407				49,830	
雇主提撥		-			(	287,660			(	287,660	
福利支付	(	231,669				229,172			(	2,497	
105年12月31日餘額	\$	6,212,514			(\$	3,747,285			\$	2,465,229	

於105及104年度，計畫資產實際報酬分別為37,185仟元及57,637仟元。

本公司及子公司因「勞動基準法」之退休金制度暴露於下列風險：

1. 投資風險：勞動部勞動基金運用局透過自行運用及委託經營方式，將勞工退休基金分別投資於國內（外）權益證券與債務證券及銀行存款等標的，惟依勞工退休基金收支保管及運用辦法之規定，其每年決算分配之最低收益不得低於當地銀行2年期定期存款利率計算之收益。
2. 利率風險：政府公債／公司債之利率下降將使確定福利義務現值增加，惟計畫資產之債務投資報酬亦會隨之增加，兩者對淨確定福利負債之影響具有部分抵銷之效果。
3. 薪資風險：確定福利義務現值之計算係參考計畫成員之未來薪資。因此計畫成員薪資之增加將使確定福利義務現值增加。

本公司及子公司之確定福利義務現值係由合格精算師進行精算，衡量日之重大假設如下：

	105年12月31日	104年12月31日
折現率	1.50%	1.50%
預期未來薪資水準增加率	1.75%	1.75%
離職率	0.45%~2.70%	0.49%~4.09%

若重大精算假設分別發生合理可能之變動，在所有其他假設維持不變之情況下，將使確定福利義務現值增加（減少）之金額如下：

	105年12月31日	104年12月31日
折現率 1.50%		
增加 0.25%	(\$ 182,274)	(\$ 189,901)
減少 0.25%	\$ 189,970	\$ 198,243
預期未來薪資水準增加率 1.75%		
增加 0.25%	\$ 189,010	\$ 197,234
減少 0.25%	(\$ 182,265)	(\$ 189,885)
離職率 (105年:0.45%~2.70%; 104年:0.49%~4.09%)		
預設離職率之 110%	(\$ 5,639)	(\$ 7,541)
預設離職率之 90%	\$ 5,708	\$ 7,649

由於精算假設可能彼此相關，僅單一假設變動之可能性不大，故上述敏感度分析可能無法反映確定福利義務現值實際變動情形。

	105年12月31日	104年12月31日
預期1年內提撥金額	\$ 274,247	\$ 277,848
確定福利義務之加權平均存續期間	7~15年	7~16年

(三) 員工優惠存款計畫：

永豐商業銀行提供員工優惠存款，其類型包括支付現職員工定額優惠存款以及支付退休員工及現職員工退休後定額優惠存款。精算評價於衡量日之主要假設列示如下：

	105年12月31日	104年12月31日
折現率	4.00%	4.00%
行儲戶優惠存款預期利率		
—經理	7.08%	7.30%
—行員	13.00%	13.00%
正常存款利率	1.08%	1.30%
存入資金報酬率	2.00%	2.00%
起額利息		
—經理	4.00%	4.00%
—行員	9.92%	9.70%
現行優惠存款於未來10年內取消之機率	50.00%	50.00%

永豐商業銀行因員工優惠存款計畫所產生之義務列入合併資產負債表之金額列示如下：

	105年12月31日	104年12月31日
確定福利義務現值	\$ 241,914	\$ 228,828
計畫資產公允價值	-	-
提撥短絀	241,914	228,828
資產上限	-	-
淨確定福利負債	\$ 241,914	\$ 228,828

淨確定福利負債（資產）變動如下：

	確 定 福 利 義 務	計 畫 資 產 公 允 價 值	淨 確 定 福 利 負 債
104年1月1日餘額	\$ 239,120	\$ -	\$ 239,120
服務成本			
前期服務成本	25,473	-	25,473
利息費用	9,156	-	9,156
認列於損（益）	34,629	-	34,629
再衡量數			
精算（利益）損失—經驗調整	(24,733)	-	(24,733)
精算（利益）損失—精算假設改變利益	1,498	-	1,498
認列於其他綜合損（益）	(23,235)	-	(23,235)
福利支付	(21,686)	-	(21,686)
104年12月31日餘額	\$ 228,828	\$ -	\$ 228,828
105年1月1日餘額	\$ 228,828	\$ -	\$ 228,828
服務成本			
前期服務成本	15,168	-	15,168
利息費用	14,830	-	14,830
認列於損（益）	29,998	-	29,998
再衡量數			
精算（利益）損失—經驗調整	2,034	-	2,034
精算（利益）損失—精算假設改變利益	4,561	-	4,561
認列於其他綜合損（益）	6,595	-	6,595
福利支付	(23,507)	-	(23,507)
105年12月31日餘額	\$ 241,914	\$ -	\$ 241,914

三一、其他金融負債

	105年12月31日	104年12月31日
期貨交易人權益	\$ 18,105,491	\$ 16,570,235
結構型商品所收取本金	11,396,686	11,629,004
聯邦住屋貸款銀行計劃基金	968,589	991,976
海外存款證	-	1,171,974
其他	11,248	12,891
合計	\$ 30,482,014	\$ 30,376,080

三二、其他負債

	105年12月31日	104年12月31日
債券保證金—存入	\$ 4,119,020	\$ 3,047,958
存入保證金	2,113,893	1,665,789
暫收及待結轉款項	727,126	958,045
代收款	268,014	1,460,246
其他	434,286	784,839
合計	\$ 7,662,339	\$ 7,916,877

三三、所得稅

依據財政部 92 年 2 月 12 日台財稅第 910458039 號函「營利事業依金融控股公司法第四十九條及企業併購法第四十條規定合併辦理營利事業所得稅申報處理原則」之規定，金融控股公司持有本國子公司股份，達已發行股份總數百分之九十，且自其持有期間在一個課稅年度內滿 12 個月之年度起，得選擇以金融控股公司為納稅義務人，合併申報營利事業所得稅。

本公司自 92 年度之營利事業所得稅結算申報與 91 年度未分配盈餘申報已於合於前述法令規定之子公司合併辦理結算申報，並以本公司為該合併結算申報之納稅義務人。

(一) 認列於損益之所得稅

所得稅費用之主要組成項目如下：

	105年度	104年度
當期所得稅		
當期產生者	\$ 1,351,785	\$ 1,322,795
以前年度之調整	(47,634)	(112,356)
其 他	(2,402)	(13)
	<u>1,301,749</u>	<u>1,210,426</u>
遞延所得稅		
暫時性差異之發生及迴轉	(57,137)	390,138
認列於損益之所得稅費用	<u>\$ 1,244,612</u>	<u>\$ 1,600,564</u>

會計所得與所得稅費用之調節如下：

	105年度	104年度
繼續營業單位稅前淨利	<u>\$ 9,526,160</u>	<u>\$ 12,457,006</u>
稅前利益按法定稅率（17%）計算之稅額	\$ 1,619,447	\$ 2,117,691
調整項目之稅額影響數		
免稅所得	(295,007)	(177,312)
永久性差異	(295,654)	(574,313)
未認列之暫時性差異	(213,582)	22,542
未認列之虧損扣抵	29,370	(1,503)
基本稅額應納差額	363,531	274,982
於其他轄區營運之子公司不同稅率之影響數	59,651	(5,852)
其 他	24,490	56,685
以前年度所得稅調整	(47,634)	(112,356)
所得稅費用	<u>\$ 1,244,612</u>	<u>\$ 1,600,564</u>

(二) 認列於其他綜合損益之所得稅

	105年度	104年度
遞延所得稅		
認列於其他綜合損益		
— 確定福利計畫之再衡量數	\$ 9,592	\$ 33,072
— 國外營運機構換算	126,612	(174,825)
— 備供出售金融資產評價損益	(6,119)	5,041
— 採權益法認列之關聯企業及合資其他綜合損益之份額	751	834
認列於其他綜合損益之所得稅	<u>\$ 130,836</u>	<u>(\$ 135,878)</u>

由於 106 年股東會盈餘分配情形尚具不確定性，故 105 年度未分配盈餘加徵 10% 所得稅之潛在所得稅後果尚無法可靠決定。

(三) 本期所得稅資產與負債

	105年12月31日	104年12月31日
本年度所得稅資產	\$ 393,253	\$ 260,197
本年度所得稅負債	790,532	356,048

(四) 遞延所得稅資產與負債

	105年12月31日	104年12月31日
遞延所得稅資產		
各項提存	\$ 1,177,544	\$ 1,096,219
虧損扣抵	753,718	759,706
員工福利負債準備	412,965	425,783
國外子公司虧損扣抵	156,860	63,878
採用權益法之投資	46,713	148,932
國外營運機構財務報表換算之兌換差額	35,549	(1,347)
其 他	405,209	447,641
	<u>\$ 2,988,558</u>	<u>\$ 2,940,812</u>
遞延所得稅負債		
土地增值稅	\$ 587,038	\$ 591,416
採用權益法之投資	602,741	627,488
國外營運機構財務報表換算之兌換差額	154,713	242,563
特 許 稅	57,808	60,234
未實現手續費收入	26,549	18,813
其 他	133,603	175,685
	<u>\$ 1,562,452</u>	<u>\$ 1,716,199</u>

上述已認列遞延所得稅資產與負債之各項目於 105 及 104 年度認列於損益中之遞延所得稅費用金額如下：

	105年度	104年度
虧損扣抵	(\$ 120,800)	\$ 182,703
採用權益法之投資	190,351	127,938
確定福利退休計畫	22,365	30,214
各項提存	(110,902)	198,591
其 他	(38,151)	(149,308)
	(\$ 57,137)	\$ 390,138

截至 105 年及 104 年 12 月 31 日止，與未使用課稅損失有關之遞延所得稅資產帳面金額分別為 2,988,558 仟元及 2,940,812 仟元。由於未來獲利之不可預測性，本公司及子公司於 105 年及 104 年 12 月 31 日止分別有 1,494,810 仟元及 1,893,294 仟元之並未認列為遞延所得稅資產。遞延所得稅資產之可實現性主要視未來能否有足夠之獲利或應課稅暫時性差異而定。若未來實際產生之獲利少於預期，可能會產生重大遞延所得稅資產之迴轉，該等迴轉係於發生期間認列為損益。

本公司截至 105 年 12 月 31 日止，虧損扣抵相關資訊如下：

尚 未 扣 抵 所 得 額	最 後 扣 抵 年 度
\$ 537,829	107
239,103	108
<u>\$ 776,932</u>	

永豐商業銀行截至 105 年 12 月 31 日止，虧損扣抵相關資訊如下：

尚 未 扣 抵 所 得 額	最 後 扣 抵 年 度
\$ 2,218,899	107
1,387,533	108
<u>\$ 3,606,432</u>	

(五) 兩稅合一相關資訊

	可 扣 抵 稅 額	帳 戶 餘 額
	105年12月31日	104年12月31日
永豐金控	\$ 603	\$ 181,285
永豐商業銀行	403	478
永豐人身保代	298,061	114,421
永豐金財產保代	6,112	3,373
永豐金證券	61,708	35,590
永豐期貨	58,734	40,456
永豐證券投資顧問	703	1,074
永豐創投	1,734	7,945
永豐金租賃	7	7
永豐投信	6	3
永豐管顧	202	202
永豐客服	-	-

	105年度	104年度
預 計 盈 餘 分 配	稅 額 扣 抵 比 率	實 際 盈 餘 分 配
永豐金控	10.77%	10.41%
永豐商業銀行	4.18%	2.71%
永豐人身保代	20.48%	20.48%
永豐金財產保代	20.48%	20.48%
永豐金證券	6.01%	3.07%
永豐期貨	20.48%	20.48%
永豐證券投資顧問	4.79%	20.48%
永豐創投	1.08%	2.17%
永豐金租賃	-	-
永豐投信	-	-
永豐管顧	-	-
永豐客服	-	-

截至 105 年 12 月 31 日止，上列公司除永豐商業銀行屬 86 年度（含）以前之未分配盈餘為 8,758 仟元（係因合併台北國際商銀而來，帳列資本公積—合併溢價）外，皆無屬 86 年度（含）以前之未分配盈餘。

本公司分配盈餘予外國股東時，應依外國人投資條例之規定就源扣繳所得稅，因是外國股東並不適用上述之稅額扣抵比率。若外國股東獲配之盈餘總額含以前年度加徵百分之十營利事業所得稅部分，加徵百分之十營利事業所得稅部分之稅額得抵繳其應扣繳稅款。

- (六) 永豐金證券營利事業所得稅申報案件，業經稅捐稽徵機關核定至 100 年度。其中 96 至 99 年度，由於營業費用及利息支出分攤原則等歧見尚未獲解決，上述年度之營所稅申報案仍在進行稅務行政救濟中，另 100 年度核定案件因部份調整金額與稅捐稽徵機關產生歧見，可能提起稅務行政救濟程序。永豐金證券已就核定結果估列所得稅費用並支付相關稅額 163,040 仟元。
- (七) 永豐期貨營利事業所得稅申報案件，業經稅捐稽徵機關核定至 103 年度，其中 101 至 103 年度由於併購取得太平洋證券股份有限公司之經紀期貨業務產生之各項耗竭及攤提等歧見尚未獲解決，上述年度之營所稅申報案仍在進行稅務行政救濟中，永豐期貨已就核定結果估列所得稅費用。
- (八) 永豐創投資營利事業所得稅申報案件，業經稅捐稽徵機關核定至 100 年度。其中 96 至 100 年度，由於營業費用分攤歸屬等歧見，遭致剔除，調增課稅所得 158,086 仟元，96 至 99 年度之營利事業所得稅已提起行政救濟程序。100 年度核定案件因部份調整金額與稅捐稽徵機關產生歧見，可能提起稅務行政救濟程序。

(九) 餘合併個體各公司營利事業所得稅核定情形

	核 定 年 度
永豐金控	100 年度
永豐銀行	100 年度
永豐人身保代	103 年度
永豐金財產保代	104 年度
永豐證券投資顧問	103 年度
東亞銀保經	104 年度
東亞證券（與永豐金證券合併後消滅）	102 年度
永豐金租賃	100 年度
永豐投信	100 年度
永豐客服	100 年度
永豐管顧	100 年度止及 102 年 1 至 8 月決算申報

三四、權 益

(一) 股 本

普 通 股

本公司資本額為新台幣 120,000,000 仟元，分為 12,000,000 仟股，每股面額新台幣 10 元，授權董事會分次發行，其中計有 500,000 仟股係保留供認股權憑證、附認股權特別股或附認股權公司債行使認股權使用。本公司發行員工認股權憑證，其每次發行得認購股份數額，依證券主管機關之規定辦理。

104 年 6 月 12 日股東常會決議辦理盈餘轉增資 6,970,598 仟元，計發行新股 697,060 仟股，每股面額 10 元，增資後普通股股本提高為 101,679,807 仟元，該增資案業經主管機關核准，並以 104 年 8 月 17 日為增資基準日。

105 年 6 月 17 日股東常會決議辦理盈餘轉增資 5,083,990 仟元，計發行新股 508,399 仟股，每股面額 10 元，增資後普通股股本提高為 106,763,797 仟元，該增資案業經主管機關核准，並以 105 年 8 月 17 日為增資基準日。

為充實自有資本、提高資本適足率、償還公司借款、支應企業未來國內外營運規模擴展及增加長期資金籌資管道之彈性等，本公司於 105 年 6 月 17 日股東常會決議通過授權董事會視公司資金需求、市場狀況及法令規定，擇機辦理國內現金增資發行普通股、現金增資發行普通股參與發行海外存託憑證，或以私募方式發行普通股或國內外可轉換公司債，擇一或兩者以上搭配方式籌措長期資金。以上授權各項籌措長期資金無論擇一或兩者以上搭配方式，所發行之普通股上限為 12 億股，國內外可轉換公司債總金額以不超過新台幣 150 億元為原則。

特 別 股

為強化財務結構、提升資本適足率及充實未來擴展營運規模資金，本公司以 98 年 5 月 15 日為增資基準日私募甲種特別股，發行價格為每股新台幣 6 元，發行條件如下：

本公司發行之甲種記名式特別股，其權利義務及其他重要條件列示如下：

1. 本公司年度決算如有盈餘，於彌補以往年度虧損並依法完納一切稅捐後，如尚有餘額，應依法令或本公司章程之相關規定，提列法定盈餘公積及特別盈餘公積或迴轉特別盈餘公積後，再就其餘數優先發放甲種特別股累積未分派及當年度股息。
 2. 甲種特別股之股息率，於發行後前 15 年，應依增資基準日及每發行週年屆滿日之臺灣郵政股份有限公司之 1 年期定期儲金固定利率加年息 0.7% 浮動計算次年之股息率；自第 16 年起，應依每發行週年屆滿日之臺灣郵政股份有限公司之 1 年期定期儲金固定利率加年息 1.5% 浮動計算次年股息率，依實際發行價格計算，每年以現金一次發放。股息之發放均於每年股東常會承認決算書表後，由董事會另訂基準日支付上年度應發放之股息。發行年度、收回年度之現金股息按當年度實際發行日數計算，收回年度之現金股息應於次 1 年度股東常會後宣告發放。
 3. 倘年度決算無盈餘，或雖有盈餘但不足以全數分派該年度應發放之甲種特別股股息，或因甲種特別股股息之分派將使本公司集團資本適足率低於法令或主管機關所定最低要求而應暫停分派股息時，其未分派或分派不足額之股息，應連同所積欠之先前年度股息，累積於以後有盈餘年度優先補足。
 4. 甲種特別股股東分派本公司剩餘財產之順序優先於普通股股東及乙種特別股股東，但以不超過發行金額及積欠之股息為限。
 5. 甲種特別股股東於股東會無表決權及選舉權，但得被選舉為董事或監察人。於甲種特別股股東會有表決權。
 6. 甲種特別股股東除領取本條第二款所述之股息外，不得參加普通股關於盈餘及資本公積為現金及撥充資本之分派。
 7. 本公司以現金增資發行新股時，甲種特別股股東得享有新股優先認購權。
 8. 甲種特別股自發行日起滿 3 年之次日起，除依法暫停過戶期間，及自本公司召開董事會決定無償配股停止過戶除權公告日、現金股息停止過戶除息公告日或現金增資認股停止過戶除權公告日前 3 個營業日起，至權利分派基準日止之期間及其他依法不得轉換之期間外，甲種特別股股東得隨時申請部分或全部將其持有之甲種特別股以壹股甲種特別股轉換為本公司壹股普通股，轉換後之普通股，其權利義務與原普通股完全相同。
 9. 甲種特別股於各年度分派股息除權（息）基準日前轉換成普通股者，不得參與分派當年度及其後發放之特別股股息，但如有累積未分派之特別股股息，應繼續於當年度及以後之各年度優先分派；甲種特別股轉換成普通股之當年度如已參與分派特別股股息者，不得再參與當年度普通股股息之分派。
 10. 甲種特別股無到期期限，自發行日起滿 15 年之次日起，本公司得以盈餘或發行新股所得之股款或其他法令許可之方式，按發行價格加計過去年度積欠股息暨當年度依實際發行日數計算之股息，收回部分或全部甲種特別股。本公司收回甲種特別股，應於 30 日前以書面通知甲種特別股股東，甲種特別股股東於本公司收回前將其持有之甲種特別股轉換為普通股之權利，不因其接獲收回通知而受影響。
- 本公司發行之甲種特別股 70,000 仟股，依 IAS 32 之規定，將甲種特別股之轉換選擇權與負債分離，並分別列為權益 290,940 仟元（帳列資本公積—轉換權）及特別股負債 129,060 仟元。該等特別股已於 101 年度補辦公開發行並經金管會 101 年 12 月 28 日金管證發字第 1010058323 號函申報生效在案，截至 105 年 12 月 31 日止，本公司之甲種特別股股東中共計 60,000 仟股已申請轉換本公司普通股。

(二) 資本公積

	105年12月31日	104年12月31日
股票溢價	\$ 2,080,001	\$ 2,080,001
轉 換 權	41,562	41,562
員工認股權—現金增資	102,570	102,570
其 他	2,876	2,876
	<u>\$ 2,227,009</u>	<u>\$ 2,227,009</u>

資本公積中屬超過票面金額發行股票之溢額（包括以超過面額發行普通股、公司債轉換溢價及庫藏股票交易等）及受領贈與之部分得用以彌補虧損，亦得於公司無虧損時，用以發放現金股利或撥充股本，惟撥充股本時每年以實收股本之一定比率為限。

因採用權益法之投資及員工認股權產生之資本公積，不得作為任何用途。

金融控股公司因金融機構股份轉換時所貸記之資本公積，如係來自金融機構轉換前依台財融(一)字第 0910016280 號函定義之未分配盈餘者，依金融控股公司法第四十七條第四項及相關規定，得分派現金股利，亦得於轉換當年度撥充資本，且其撥充資本比例不受證券交易法第四十一條第二項及證券交易法施行細則第八條之限制。上述定義之資本公積已於 93 年度盈餘分配案全數分配完畢。

(三) 其他權益項目

	國 外 營 運 機 構 備 供 出 售 財 務 報 表 換 算 之 金 融 資 產 兌 換 差 額 未 實 現 (損) 益 合 計		
105 年 1 月 1 日餘額	\$	1,235,305	\$ 1,256,353 \$ 2,491,658
外幣換算差異數			
—換算國外營運機構財務報表所產生之兌換差額	(	772,739)	- (772,739)
—相關所得稅		126,612	- 126,612
備供出售金融資產			
—備供出售金融資產未實現損益			(683,133) (683,133)
—處分備供出售金融資產累計損益重分類至損益	-	(318,173)	(318,173)
—相關所得稅	-	(6,119)	(6,119)
採用權益法認列之關聯企業及合資其他綜合損益之份額			
—本年度變動數	(	4,424)	(1,796) (6,220)
—相關所得稅		751	- 751
105 年 12 月 31 日餘額	\$	585,505	\$ 247,132 \$ 832,637
104 年 1 月 1 日餘額	\$	386,626	\$ 1,823,076 \$ 2,209,702
外幣換算差異數			
—換算國外營運機構財務報表所產生之兌換差額		1,027,574	- 1,027,574
—相關所得稅	(	174,825)	- (174,825)
備供出售金融資產			
—備供出售金融資產未實現損益	-	(248,050)	(248,050)
—處分備供出售金融資產累計損益重分類至損益	-	(325,445)	(325,445)
—相關所得稅	-	5,041	5,041
採用權益法認列之關聯企業及合資其他綜合損益之份額			
—本年度變動數	(	4,904)	1,731 (3,173)
—相關所得稅		834	- 834
104 年 12 月 31 日餘額	\$	1,235,305	\$ 1,256,353 \$ 2,491,658

(四) 盈餘分配及股利政策

依 104 年 5 月公司法之修正，股息及紅利之分派限於股東，員工非屬盈餘分派之對象。本公司已於 105 年 6 月 17 日股東常會決議通過修正公司章程之盈餘分派政策，並於章程中另外訂定員工及董事酬勞之分派政策。員工及董監事酬勞之估列基礎及實際配發情形，參閱附註四一。

本公司修正後章程之盈餘分派政策規定，本公司年終結算如有盈餘，應先彌補以往年度虧損並依法繳納稅捐、依法令提列法定盈餘公積及特別盈餘公積或迴轉特別盈餘公積後，再就其餘數優先發放甲種特別股票積未分派及當年度股息後，加計期初未分配盈餘由董事會擬定分配案提請股東會核定之。

前項法定盈餘公積已達實收資本總額時，得免繼續提列法定盈餘公積。

依據本公司營運規劃，以分派股票股利保留所需資金為原則，其餘部分得以現金股利方式分派，其現金股利不得少於當年度股利分派總額百分之十。

前述以現金分配之部分應於股東會通過盈餘分派之議案後分派之；股票部分應另俟取得主管機關核准後分派之。

法定盈餘公積應提撥至其餘額達公司實收股本總額時為止。法定盈餘公積得用以彌補虧損；依據 101 年 1 月 4 日公布之公司法修訂條文，法定盈餘公積超過實收股本總額 25% 之部分除得撥充股本外，尚得以現金分配。

本公司依金管證發字第 1010012865 號令及「採用國際財務報導準則 (IFRSs) 後，提列特別盈餘公積之適用疑義問答」規定，提列及迴轉特別盈餘公積。嗣後其他股東權益減項餘額有迴轉時，得就迴轉部分分派盈餘。

本公司股東常會分別於 105 年 6 月 17 日及 104 年 6 月 12 日決議 104 年度及 103 年度盈餘分配案及每股股利如下：

	盈 餘 分 配 案	每 股 股 利 (元)	
	104 年度	103 年度	104 年度 103 年度
法定盈餘公積	\$ 1,085,655	\$ 1,298,961	
現金股利	4,392,568	4,735,460	\$ 0.432 \$ 0.500
股票股利	5,083,990	6,970,598	0.500 0.736

本公司股東常會並決議本公司嗣後如因買回本公司股份、特別股轉換為普通股或其他情況，致影響流通在外股份數量，及有股東拋棄其股息及紅利之分派權利等，股東配息率及配股率因此發生變動者，授權董事會調整之。

本公司 106 年 3 月 24 日董事會擬議 105 年度盈餘分配案及每股股利如下：

	盈 餘 分 配 案	每 股 股 利 (元)
法定盈餘公積	\$ 824,305	
現金股利	3,672,674	\$ 0.344
股票股利	3,736,733	0.350

有關 105 年度之盈餘分配案尚待 106 年召開之股東常會決議。

三五、利息淨收益

	105年度	104年度
利息收入		
放款利息收入	\$ 18,770,967	\$ 19,035,940
備供出售金融資產利息收入	3,019,056	2,105,474
融資利息收入	2,001,593	2,071,839
存放及拆放同業利息收入	1,233,682	1,364,367
持有至到期日金融資產利息收入	666,788	596,920
信用卡循環息	619,098	702,262
信用狀買斷利息收入	434,816	2,784,212
其他利息收入	925,502	1,328,058
小 計	<u>27,671,502</u>	<u>29,989,072</u>
利息費用		
存款利息費用	8,353,744	9,937,399
金融債券利息費用	862,789	884,646
借 款 息	644,332	549,577
結構型商品利息費用	363,279	338,283
同業拆放利息費用	306,281	466,224
其他利息費用	528,479	574,153
小 計	<u>11,058,904</u>	<u>12,750,282</u>
合 計	<u>\$ 16,612,598</u>	<u>\$ 17,238,790</u>

三六、手續費及佣金淨收益

	105年度	104年度
手續費及佣金收入		
經紀手續費收入	\$ 3,404,206	\$ 3,423,267
保險業務手續費收入	2,680,229	2,167,388
信託及其附屬業務手續費收入	1,712,107	2,400,968
信用卡業務手續費收入	1,188,604	1,215,169
放款手續費收入	670,617	751,005
承銷手續費收入	393,007	506,872
其 他	913,039	1,002,881
小 計	<u>10,961,809</u>	<u>11,467,550</u>
手續費費用及佣金支出		
信用卡業務手續費支出	515,245	486,090
經紀經手費支出	387,572	425,496
期貨佣金支出	159,389	158,543
跨行手續費支出	143,893	140,880
結算交割服務費支出	133,616	151,311
自營經手費支出	99,713	80,095
其他手續費費用	348,864	334,549
小 計	<u>1,788,292</u>	<u>1,776,964</u>
合 計	<u>\$ 9,173,517</u>	<u>\$ 9,690,586</u>

三七、透過損益按公允價值衡量之金融商品損益

	105年度	104年度
透過損益按公允價值衡量之金融資產及負債已實現 (損) 益		
證 券		
營業證券—自營	\$ 1,978,885	\$ 1,869,499
營業證券—承銷	108,434	23,715
營業證券—避險	(388,112)	(689,329)
發行認購 (售) 權證	4,677,358	3,802,317
資產交換合約	108,526	49,962
外匯換匯合約	(392,652)	(886,181)
期貨契約	(392,973)	143,270
其 他	(38,031)	(16,447)
	<u>5,661,435</u>	<u>4,296,806</u>
銀 行		
政府公債	511,054	470,958
金融債券	156,432	114,231
外匯換匯合約及混合交換匯率型結構式商品	1,334,221	1,743,951

	105年度	104年度
選擇權合約	\$ 771,129	\$ 749,183
期貨合約	(139,591)	68,120
遠期外匯合約	(143,993)	(499,267)
其 他	154,989	139,279
	<u>2,644,241</u>	<u>2,786,455</u>
租 賃		
其 他	-	82
小 計	<u>8,305,676</u>	<u>7,083,343</u>
<u>透過損益按公允價值衡量之金融資產及負債評價(損)益</u>		
證 券		
附賣回債券投資－融券	44,342	58,020
營業證券－避險	20,039	(126,627)
營業證券－自營	(203,608)	(565,489)
外匯換匯合約	(26,816)	(64,683)
資產交換合約	(121,396)	208,177
發行認購(售)權證	(4,203,722)	(2,720,960)
其 他	84,000	(23,879)
	<u>(4,407,161)</u>	<u>(3,235,441)</u>
銀 行		
政府公債	(921,679)	207,404
遠期外匯合約	613,022	220,455
利率交換合約	596,431	(205,119)
期貨合約	87,000	(88,863)
外匯換匯合約及混合交換匯率型結構式商品	(320,054)	(554,407)
選擇權合約	(521,214)	(581,249)
其 他	45,252	12,489
	<u>(421,242)</u>	<u>(989,290)</u>
小 計	<u>(4,828,403)</u>	<u>(4,224,731)</u>
合 計	<u>\$ 3,477,273</u>	<u>\$ 2,858,612</u>

(一) 本公司及子公司 105 及 104 年度透過損益按公允價值衡量之金融資產及負債已實現損益中包含處分損益分別為 6,463,184 仟元及 5,537,434 仟元暨利息及股利收入 1,842,492 仟元及 1,545,909 仟元。

(二) 當本公司及子公司指定金融工具透過損益按公允價值衡量，與該金融工具一併管理之衍生工具之公允價值變動，帳列「透過損益按公允價值衡量之金融資產及負債損益」項目下。

三八、備供出售金融資產之已實現損益

	105年度	104年度
股票處分利益	\$ 319,889	\$ 306,367
股息紅利收入	119,311	75,931
受益憑證處分利益(損失)	(1,353)	11,618
政府機構債處分利益	-	8,560
其 他	8,353	(1,100)
合 計	<u>\$ 446,200</u>	<u>\$ 401,376</u>

三九、資產減損迴轉利益(損失)

	105年度	104年度
其他金融資產減損迴轉利益	\$ 248,729	\$ 18,760
投資性不動產減損迴轉利益	7,860	-
無形資產減損損失	(100,119)	(56,547)
備供出售金融資產減損損失	(116,910)	-
不動產及設備減損損失	-	(7,860)
	<u>\$ 39,560</u>	<u>(45,647)</u>

四十、其他利息以外淨收益

	105年度	104年度
處分財產淨損益	\$ 295,634	\$ 153,261
股務代理收入	109,675	88,634
營業資產租金收入	100,257	100,197
債券收入	73,023	50,654
管理費收入	66,229	55,888
租金收入	53,165	60,463
人壽保險現金解約價值收益	39,601	39,393
海外營運補貼收入	-	24,972
發行認購(售)權證費用	(95,213)	(116,474)
其 他	57,298	57,285
合 計	<u>\$ 699,669</u>	<u>\$ 514,273</u>

四一、員工福利費用

	105年度	104年度
薪資費用	\$ 10,139,060	\$ 10,204,652
勞健保費用	684,699	682,394
退休金費用	493,220	485,885
其他員工福利費用	783,154	770,597
合 計	<u>\$ 12,100,133</u>	<u>\$ 12,143,528</u>

公司法於 104 年 5 月修正規定「公司應於章程訂明以當年度獲利狀況之定額或比率，分派員工酬勞。但公司尚有累積虧損時，應予彌補」。配合修正後法規本公司於 105 年 6 月 17 日股東常會決議通過修正公司章程。本公司章程規定本公司年度如有獲利，應提撥萬分之一以上之員工酬勞及不逾百分之一之董事酬勞。但公司尚有累積虧損時，應預先保留彌補數額。本公司 105 年度所估列之員工酬勞 816 仟元及董事酬勞 27,500 仟元，係分別依公司章程及過去經驗以可能發放之金額為基礎計算。

年度合併財務報告通過發布日前經董事會決議之發放金額有重大變動時，該變動調整原提列年度費用，年度合併財務報告通過發布日後若金額仍有變動，則依會計估計變動處理，於次一年度調整入帳。

本公司於 106 年 3 月 24 日董事會及 106 年 1 月 20 日董事會分別決議配發 105 年度員工酬勞 816 仟元及董事酬勞 27,500 仟元員工酬勞及董事酬勞全數以現金發放。前述決議金額與財務報告認列之金額並無差異。

本公司於 105 年 1 月 29 日董事會及 104 年 6 月 12 日股東常會分別決議配發 104 年度員工酬勞 1,500 仟元及董事酬勞 33,000 仟元與 103 年度員工現金紅利 1,171 仟元及董監酬勞 41,038 仟元。104 年度員工及董事酬勞分配情形已於 105 年 6 月 17 日召開之股東常會決議修正章程後，報告股東會。前述各項決議配發金額與 104 及 103 年度合併財務報告認列之金額並無差異。

有關本公司員工酬勞或員工紅利及董監酬勞相關資訊，請至台灣證券交易所「公開資訊觀測站」查詢。

四二、折舊及攤銷費用

	105年度	104年度
折舊費用		
房屋及建築	\$ 194,233	\$ 198,877
機械及電腦設備	209,508	199,730
交通及運輸設備	39,287	40,532
什項設備	115,896	104,031
租賃權益改良	163,816	153,351
土地改良物	72	71
小 計	<u>722,812</u>	<u>696,592</u>
攤銷費用	<u>325,924</u>	<u>285,476</u>
合 計	<u>\$ 1,048,736</u>	<u>\$ 982,068</u>

四三、其他業務及管理費用

	105年度	104年度
稅捐與規費	\$ 1,336,212	\$ 1,397,998
租 金	990,578	879,939
業務推廣費	813,131	868,524
自動化設備	745,230	690,733
專業服務費	565,193	566,397
場所費用	465,107	471,907
通訊費用	392,755	353,934
其 他	1,244,709	1,257,928
合 計	<u>\$ 6,552,915</u>	<u>\$ 6,487,360</u>

四四、每股盈餘

基本每股盈餘係以歸屬於本公司普通股權益持有人之損益，除以當期流通在外普通股加權平均股數計算而得。

稀釋每股盈餘係就所有稀釋性潛在普通股之影響數，調整歸屬於本公司普通股權益持有人之損益，以及流通在外加權平均股數。本公司持有具稀釋性潛在普通股之特別股。

計算每股盈餘之分子及分母揭露如下：

	105年度			104年度		
	金 額	股 數 (仟 股)	每 股 盈 餘 (元)	金 額	股 數 (仟 股)	每 股 盈 餘 (元)
基本每股盈餘						
屬於母公司普通股股東之純益	\$ 8,283,153	10,676,380	<u>\$ 0.78</u>	\$ 10,856,550	10,676,380	<u>\$ 1.02</u>
具稀釋作用之潛在普通股之影響						
特 別 股	1,147	10,000		1,242	10,000	
員工酬勞	-	103		-	124	
稀釋每股盈餘	<u>\$ 8,284,300</u>	<u>10,686,483</u>	<u>\$ 0.78</u>	<u>\$ 10,857,792</u>	<u>10,686,504</u>	<u>\$ 1.02</u>

計算每股盈餘時，無償配股之影響業已追溯調整，該無償配股基準日訂於 105 年 8 月 17 日。因追溯調整，104 年度基本及稀釋每股盈餘分別由 1.07 元調整為 1.02 元。

若本公司及子公司得選擇以股票或現金發放員工酬勞，則計算稀釋每股盈餘時，假設員工酬勞將採發放股票方式，並於該潛在普通股具有稀釋作用時計入加權平均流通在外股數，以計算稀釋每股盈餘。於次年度董事會決議員工酬勞發放股數前計算稀釋每股盈餘時，亦繼續考量該等潛在普通股之稀釋作用。

四五、關係人交易

除合併財務報告其他附註所述者外，本公司及子公司與關係人間之關係及重大交易事項彙總如下：

(一) 關係人名稱及關係

關係人	名稱	與本公司及子公司之關係
永安租賃股份有限公司（永安租賃）		本公司董事長之相關事業
永豐能源科技股份有限公司（永豐能源科技）		本公司董事長之相關事業
臺灣證券交易所股份有限公司（臺灣證交所）		本公司董事長之相關事業
太景醫藥研發股份有限公司（太景醫藥研發）		本公司董事長之相關事業
上智生技創業投資股份有限公司（上智生技創投）		本公司董事長之相關事業
永豐餘國際維爾京群島股份有限公司（永豐餘國際維爾京群島）		本公司董事長之相關事業
永豐餘英屬蓋曼群島股份有限公司（永豐餘英屬蓋曼群島）		本公司董事長之相關事業
中華紙業股份有限公司（中華紙業）		本公司董事長之相關事業
信誼育樂事業股份有限公司（信誼育樂）		本公司董事長之相關事業
傑萊資訊股份有限公司（傑萊資訊）		本公司董事長三血之相關事業
如海投資股份有限公司（如海投資）		本公司董事長二姻之相關事業
先豐通訊股份有限公司（先豐通訊）		本公司董事長二姻之相關事業
國光生物科技股份有限公司（國光生物科技）		本公司董事之相關事業
和碩聯合科技股份有限公司（和碩聯合科技）		本公司董事之相關事業
臺灣期貨交易所股份有限公司（臺灣期交所）		本公司董事之相關事業
宏通數碼科技股份有限公司（宏通數碼）		本公司董事之相關事業
住友資產管理股份有限公司（住友資產管理）		永豐金證券董事之相關事業
永豐餘投資控股股份有限公司（永豐餘投資控股）		本公司法人董事之相關事業
合眾紙業股份有限公司（合眾紙業）		本公司法人董事之相關事業
廣化科技股份有限公司（廣化科技）		永豐創投為該公司之法人董事
南光化學製藥股份有限公司（南光化學製藥）		永豐銀行經理人配偶之相關事業
美琪瑪國際股份有限公司（美琪瑪國際）		永豐銀行經理人配偶之相關事業
鎮大實業股份有限公司（鎮大實業）		永豐銀行經理人配偶之相關事業
中租汽車租賃股份有限公司（中租汽車）		永豐銀行經理人配偶之相關事業
合晶科技股份有限公司（合晶科技）		永豐銀行經理人配偶之相關事業
偉翔生技開發股份有限公司（偉翔生技）		永豐銀行經理人二姻之相關事業
金得意企業股份有限公司（金得意企業）		永豐銀行經理人三血之相關事業
双林企業有限公司（双林企業）		永豐銀行經理人三血之相關事業
國際米粉有限公司（國際米粉）		永豐銀行經理人三血之相關事業
欣欣營造有限公司（欣欣營造）		永豐銀行經理人三血之相關事業
杰華精密工業股份有限公司（杰華精密工業）		永豐銀行核貸委員之相關事業
廣峰科技有限公司（廣峰科技）		永豐銀行核貸委員二血之相關事業
鼎興貿易股份有限公司（鼎興貿易）		實質關係人（自105年9月起非為關係人）
英穀有限公司（英穀）		實質關係人（自105年9月起非為關係人）
何壽川		本公司之董事長
其他		本公司及子公司之董事、監察人、經理人及其親屬、部室主管暨採權益法認列之被投資公司及其子公司等

(二) 與關係人間之重大交易事項

1. 透過損益按公允價值衡量之金融資產

	105年12月31日	104年12月31日
永豐金證券及子公司		
其他關係人	\$ 43,328	\$ 128,254

2. 衍生金融工具交易

	105年12月31日					
	合約金額 (名目本金)	合約期間	本年度 評價(損)益	帳列科目	餘額	
永豐商業銀行及子公司						
遠期外匯合約						
永豐餘英屬蓋曼群島	\$ 6,709,091	105.11.10-106.12.12	(\$ 133,664)	透過損益按公允價值衡量之金融負債	\$ 133,664	
永豐餘國際維爾京群島	887,873	105.11.10-106.9.12	(21,962)	透過損益按公允價值衡量之金融負債	21,962	

3. 備供出售金融資產

	105年12月31日	104年12月31日
永豐金證券及子公司		
股票		
其他關係人	\$ 54,539	\$ 37,163
永豐投信		
受益憑證		
其他關係人	10,054	388
永豐創投及子公司		
股票		
其他關係人	951,134	1,090,500

4. 應收款項

	105年12月31日	104年12月31日
永豐金證券及子公司		
其他關係人	\$ 6,487	\$ 8,239
永豐投信		
其他關係人	18,369	21,602
永豐金租賃及子公司		
應收租賃款		
其他關係人	1,872	2,679
其他		
其他關係人	35	34

5. 放款

	105年12月31日	105年度	利率 / 手續費率 (%)	利息收入
放款	\$ 8,326,513	\$ 13,813,149	0-16.14	\$ 144,337

類別	105年12月31日						
	戶數或關係人名稱	本年度最高餘額	年底餘額	履約情形		擔保品內容	與非關係人之交易條件有無不同
				正常放款	逾期放款		
員工消費性放款小計	507	\$ 185,846	\$ 150,801	V	—	無	無
自用住宅抵押貸款小計	1,473	7,983,078	7,436,428	V	—	不動產	無
其他放款：							
	和碩聯合科技	4,681,751	-	V	—	無	無
	先豐通訊	400,000	400,000	V	—	不動產	無
	永安租賃	176,500	172,000	V	—	不動產	無
	美琪瑪國際	100,000	-	V	—	無	無
	杰華精密工業	52,578	26,074	V	—	不動產	無
	如海投資	30,000	30,000	V	—	不動產	無
	双林企業	30,000	28,800	V	—	不動產	無
	金得意企業	22,850	21,507	V	—	不動產	無
	南光化學製藥	20,781	-	V	—	不動產及機器設備	無
	傑策資訊	20,000	18,624	V	—	不動產	無
	偉翔生技	16,507	15,000	V	—	不動產	無
	廣化科技	5,000	5,000	V	—	無	無
	廣峰科技	2,000	-	V	—	不動產	無
	國際米粉	480	403	V	—	車輛	無
	鎮大實業	233	33	V	—	車輛	無
	欣欣營造	169	-	V	—	車輛	無
	其他	85,376	21,843	V	—	車輛及存單	無
	其他放款小計	5,644,225	739,284				
	合計	13,813,149	8,326,513				

	104年12月31日	104年度	利率 / 手續費率 (%)	利息收入
放款	\$ 3,311,967	\$4,095,832	0-6.89	\$ 66,972

類別	104年12月31日						
	戶數或關係人名稱	本年度最高餘額	年底餘額	履約情形		擔保品內容	與非關係人之交易條件有無不同
員工消費性放款小計	79	\$ 29,408	\$ 21,630	V	—	無	無
自用住宅抵押貸款小計	467	3,078,026	2,622,404	V	—	不動產	無
其他放款：							
	永安租賃	187,800	176,500	V	—	不動產	無
	國光生物科技	180,004	-	V	—	不動產	無
	住友資產管理	120,000	118,000	V	—	不動產	無
	美琪瑪國際	100,000	100,000	V	—	無	無
	合晶科技	80,000	-	V	—	機器設備	無

類別	104年12月31日						
	戶數或 關係人名稱	本年度 最高餘額	年底餘額	履約情形		擔保品內容	與非關係人之 交易條件有無 不同
				正常放款	逾期放款		
	鼎興貿易	\$ 80,000	\$ 74,167	V	—	信保基金 批次保證	無
	杰華精密工業	34,469	34,063	V	—	不動產	無
	如海投資	30,000	30,000	V	—	不動產	無
	双林企業	30,000	30,000	V	—	不動產	無
	英 毅	25,000	19,792	V	—	信保基金 批次保證	無
	金得意企業	24,192	22,850	V	—	不動產	無
	傑萊資訊	21,495	20,000	V	—	不動產	無
	南光化學製藥	21,629	20,781	V	—	機器設備	無
	偉翔生技	15,735	15,545	V	—	不動產	無
	廣化科技	6,303	3,802	V	—	無	無
	欣欣營造	394	169	V	—	車輛	無
	鎮大實業	333	233	V	—	車 輛	無
	其 他	31,044	2,031	V	—	車輛及存單	無
	其他放款小計	988,398	667,933				
	合 計	4,095,832	3,311,967				

註：關係人放款皆為正常授信戶，並依主管機關函令及 IFRSs 提列備抵呆帳。

6. 保證款項

105 年 12 月 31 日

關係人名稱	本年度最高 餘額	年底餘額	保證責任 準備餘額	費率區間	擔保品 內容	備註
合晶科技	\$ 101,003	\$ 101,003	\$ -	0.75%	定存單	

104 年 12 月 31 日

關係人名稱	本年度最高 餘額	年底餘額	保證責任 準備餘額	費率區間	擔保品 內容	備註
合晶科技	\$ 101,003	\$ 101,003	\$ -	0.75%	定存單	

7. 以成本衡量之金融資產（帳列其他金融資產）

	105年12月31日	104年12月31日
永豐商業銀行及子公司		
其他關係人	\$ 119,290	\$ 119,290
永豐金證券及子公司		
其他關係人	488,270	551,909
永豐創投及子公司		
其他關係人	554,079	560,436

8. 不動產及設備

截至 104 年 12 月 31 日，永豐商業銀行自其他關係人購買機械及電腦設備並支付預付設備款分別為 7,861 仟元，帳列不動產及設備。

9. 無形資產

截至 105 年及 104 年 12 月 31 日，永豐商業銀行自其他關係人購買電腦軟體分別為 210 仟元及 2,020 仟元，帳列無形資產。

10. 其他資產

	105年12月31日	104年12月31日
永豐商業銀行及子公司		
存出保證金		
其他關係人	\$ 390	\$ 390
永豐金證券及子公司		
債券保證金—存出		
其他關係人	1,901,016	1,171,209
交割結算基金		
其他關係人	270,865	261,611

永豐商業銀行與宏通數碼簽訂二代晶片金融卡採購協議，105 及 104 年度已分別支付予該公司 44,997 仟元及 30,833 仟元，帳列預付款項（其他資產）或其他業務及管理費用。

11. 買賣票券及債券交易

	105年度	
	購買票券及債券	出售票券及債券
永豐商業銀行及子公司		
其他關係人	\$ 399,846	\$ 399,919
	104年度	
	購買票券及債券	出售票券及債券
永豐商業銀行及子公司		
其他關係人	\$ 189,881	\$ 219,968
永豐金證券及子公司		
其他關係人	-	100,782

12. 附買回票券及債券負債

	105年12月31日餘額				105年度		
	面額	帳列金額	利率	利息	支出	利息	支出
永豐商業銀行及子公司							
其他關係人	\$ 195,200	\$ 197,691		\$ 765			
	104年12月31日餘額				104年度		
	面額	帳列金額	利率	利息	支出	利息	支出
永豐商業銀行及子公司							
其他關係人	\$ 217,300	\$ 219,301		\$ 1,398			

13. 應付款項

	105年12月31日		104年12月31日	
	金額	利率	金額	利率
永豐商業銀行及子公司				
其他關係人	\$ 990		\$ 2,240	
永豐金證券及子公司				
其他關係人	35,438		44,707	
永豐金租賃及子公司				
其他關係人	7		3	

14. 存款

	105年12月31日				105年度		
	餘額	利率	(%)	利息	支出	利息	支出
其他關係人	\$ 19,830,539	0.13		\$ 214,178			
	104年12月31日				104年度		
	餘額	利率	(%)	利息	支出	利息	支出
其他關係人	\$ 16,052,729	0.13		\$ 197,456			

15. 應付債券

截至 105 年 12 月 31 日止，永豐商業銀行發行之應付債券由關係人認購明細如下，並支付 24,570 仟元之利息支出。

交易對象	認購金額	期別
中華紙漿	\$ 170,000	104 年第三期次順位金融債券
永豐餘投資控股	160,000	104 年第三期次順位金融債券
信誼育樂	100,000	104 年第三期次順位金融債券
永豐能源科技	50,000	104 年第三期次順位金融債券
合眾紙業	20,000	104 年第三期次順位金融債券
其他關係人	130,000	104 年第三期次順位金融債券

16. 其他金融負債

	105年12月31日		104年12月31日	
	金額	利率	金額	利率
永豐金證券及子公司				
期貨交易人權益				
其他關係人	\$ 249,637		\$ 309,765	

17. 其他負債

	105年12月31日	104年12月31日
永豐商業銀行及子公司		
存入保證金		
其他關係人	\$ 2,235	\$ 1,635
永豐金證券及子公司		
其他		
其他關係人	-	84
永豐投信		
其他		
其他關係人	79,794	102,481
永豐金租賃及子公司		
存入保證金		
其他關係人	796	1,566

18. 利息收入

	105年度	104年度
永豐金證券及子公司		
其他關係人	\$ 5,228	\$ 10,016
永豐金租賃及子公司		
其他關係人	158	185

19. 利息費用

	105年度	104年度
永豐金證券及子公司		
其他關係人	\$ 128	\$ 167
永豐金租賃及子公司		
其他關係人	-	8,418

20. 手續費及佣金淨收益

	105年度	104年度
永豐商業銀行及子公司		
手續費收入		
其他關係人	\$ 5,138	\$ 4,094
手續費支出		
其他關係人	171,057	165,358
永豐金證券及子公司		
手續費收入		
其他關係人	82,423	87,848
手續費支出		
其他關係人	427,325	496,553
永豐投信		
手續費收入		
其他關係人	258,345	291,578

21. 透過損益按公允價值衡量之金融商品利益

	105年度	104年度
永豐金證券及子公司		
其他關係人	\$ 2,526	\$ 311

22. 備供出售金融資產之已實現損益

	105年度	104年度
永豐金證券及子公司		
股息紅利收入		
其他關係人	\$ 3,871	\$ 2,224
永豐投信		
受益憑證處分利益		
其他關係人	5	11,618
股息紅利收入		
其他關係人	11	13
永豐創投及子公司		
股票處分利益		
其他關係人	-	4,086

23. 以成本衡量之金融資產淨利益

	105年度	104年度
永豐商業銀行及子公司		
其他關係人	\$ 42,994	\$ 35,410
永豐金證券及子公司		
其他關係人	15,789	19,390
永豐創投及子公司		
其他關係人	6,929	38,634

24. 其他什項淨損益

	105年度	104年度
永豐商業銀行及子公司		
營業資產租金收入		
其他關係人	\$ 11,357	\$ 8,261
其他什項收入		
其他關係人	1,799	1,612
永豐金證券及子公司		
股務代理收入		
其他關係人	12,210	11,897
發行認購(售)權證		
費用		
其他關係人	60,468	74,769
其他淨利益		
其他關係人	13,425	7,145
永豐創投及子公司		
其他收入		
其他關係人	120	120
永豐金租賃及子公司		
營業資產租金收入		
其他關係人	894	417
其他什項支出		
其他關係人	714	571

25. 營業費用

	105年度	104年度
永豐金控		
其他關係人	\$ 21,930	\$ 18,685
永豐商業銀行及子公司		
其他關係人	126,212	153,514
永豐金證券及子公司		
其他關係人	31,710	31,573
永豐投信		
其他關係人	573	528
永豐創投及子公司		
其他關係人	153	102
永豐客服		
其他關係人	66	55
永豐金租賃及子公司		
其他關係人	1,575	1,436

26. 主要管理階層薪酬總額資訊

	105年度	104年度
短期員工福利	\$ 203,675	\$ 258,865
退職後福利	2,349	2,131
合計	\$ 206,024	\$ 260,996

本公司所指之管理階層包含總經理及副總經理以上之人員。

(三) 子公司達一億元以上關係人交易資訊

1. 永豐商業銀行及子公司

(1) 衍生金融工具交易

105年12月31日					
利率交換合約	合約金額 (名目本金)	合約期間	本 年 度 評 價 (損)益	帳 列 科 目	餘 額
永豐金證券	\$ 1,700,000	101.4.12- 109.1.20	(\$ 10,853)	透過損益按公允價值衡 量之金融資產	\$ 11,779
永豐金證券	2,400,000	101.5.18- 109.9.1	5,837	透過損益按公允價值衡 量之金融負債	5,375

		105年12月31日			
		合 約 金 額 (名 目 本 金)	合 約 期 間	本 年 度 評 價 (損) 益	帳 列 科 目 餘 額
遠期外匯合約					
永豐餘英屬蓋曼群島	\$ 6,709,091	105.11.10- 106.12.12	(\$ 133,664)	透過損益按公允價值衡 量之金融負債	\$ 133,664
永豐餘國際維爾京群 島	887,873	105.11.10- 106.9.12	(21,962)	透過損益按公允價值衡 量之金融負債	21,962

		104年12月31日			
		合 約 金 額 (名 目 本 金)	合 約 期 間	本 年 度 評 價 (損) 益	帳 列 科 目 餘 額
利率交換合約					
永豐金證券	\$ 4,400,000	100.6.10- 109.8.26	\$ 14,500	透過損益按公允價值衡 量之金融資產	\$ 28,597
永豐金證券	5,600,000	100.1.21- 109.9.1	(8,385)	透過損益按公允價值衡 量之金融負債	19,675

(2) 應付款項

	105年12月31日	104年12月31日
應付金控現金股利	\$ 1,435,025	\$ 1,435,025

(3) 本期所得稅資產及本期所得稅負債

	105年12月31日	104年12月31日
應收連結稅制款	\$ 1,273,425	\$ 1,210,277
應付連結稅制款	\$ 313,463	\$ 2,309

(4) 放 款

		105年度			
		105年12月31日 餘 額	最 高 餘 額	利 率 / 手 續 費 率 (%)	利 息 收 入
其他關係人		\$ 8,326,513	\$ 16,899,786	0-16.14	\$ 177,214
		104年度			
		105年12月31日 餘 額	最 高 餘 額	利 率 / 手 續 費 率 (%)	利 息 收 入
其他關係人		\$ 6,142,526	\$ 7,838,483	0-6.89	\$ 128,563

(5) 保證款項

105年12月31日						
關 係 人 名 稱	本 年 度 最 高 餘 額	年 底 餘 額	保 證 責 任 備 餘 額	費 率 區 間	擔 保 品 容 內 備 註	
合晶科技	\$ 101,003	\$ 101,003	\$ -	0.75%	存 單	
104年12月31日						
關 係 人 名 稱	本 年 度 最 高 餘 額	年 底 餘 額	保 證 責 任 備 餘 額	費 率 區 間	擔 保 品 容 內 備 註	
合晶科技	\$ 101,003	\$ 101,003	\$ -	0.75%	存 單	

(6) 其他金融資產

	105年12月31日	104年12月31日
拆放證券公司		
永豐金證券	\$ -	\$ 1,653,293
期貨及選擇權保證金		
SinoPac Securities (Asia) Ltd.	46,635	216,497
永豐期貨	208,728	90,278

(7) 買賣票券及債券交易

		105年度	
		購 買 票 券 及 債 券	出 售 票 券 及 債 券
永豐金租賃	\$ 1,111,756	\$ 1,111,821	
中華紙漿	249,940	249,978	
中租汽車	149,906	149,941	
		104年度	
		購 買 票 券 及 債 券	出 售 票 券 及 債 券
永豐金證券	\$ 200,005	\$ -	
中租汽車	189,881	219,968	

(8) 附買回票券及債券負債

	105年12月31日餘額		105 年度	
	面額	帳列金額	利息支出	
何壽川	\$ 195,200	\$ 197,691	\$ 765	

	104年12月31日餘額		104 年度	
	面額	帳列金額	利息支出	
何壽川	\$ 217,300	\$ 219,301	\$ 1,398	

(9) 存款

	105年12月31日		105年度	
	餘額	利率 (%)	利息支出	
其他關係人	\$ 27,913,230	0-13	\$ 255,654	

	104年12月31日		104年度	
	餘額	利率 (%)	利息支出	
其他關係人	\$ 28,182,310	0-13	\$ 261,194	

(10) 應付金融債券

截至 105 年 12 月 31 日，永豐商業銀行發行之應付金融債券由關係人認購明細如下：

交易對象	認購金額	期別
中華紙漿	\$ 170,000	104 年第三期次順位債券
永豐餘投資控股	160,000	104 年第三期次順位債券
信誼育樂	100,000	104 年第三期次順位債券
其他關係人	200,000	104 年第三期次順位債券

(11) 手續費支出

	105年度	104年度
其他關係人	\$ 276,932	\$ 192,987

(12) 永豐商業銀行及子公司支付予其他關係人之其他業務及管理費用，105 及 104 年度分別 328,075 仟元及 334,291 仟元。其中永豐商業銀行與永豐客服科技訂定專業服務委任契約，105 及 104 年度支付該公司專業服務費及其他業務管理費用合計分別為 177,072 仟元及 158,491 仟元。

2. 永豐金證券及子公司

(1) 銀行存款

	105年12月31日	104年12月31日
永豐商業銀行	\$ 2,357,500	\$ 2,761,744

銀行存款係包括帳列於現金及約當現金、其他金融資產—流動及其他流動資產之待交割款項、代收承銷股款及專戶分戶帳留存客戶款項。

	105年12月31日	104年12月31日
(2) 開放式基金		
永豐投信旗下基金	\$ 7,063	\$ 113,560
(3) 債券保證金—存出		
臺灣證交所	\$ 1,901,016	\$ 1,171,209
(4) 本期所得稅資產		
永豐金控	\$ 119,763	\$ 26,645
(5) 受限制資產—流動		
永豐商業銀行	\$ 1,125,000	\$ 1,120,000
(6) 存出保證金		
永豐商業銀行	\$ 795,008	\$ 740,008
臺灣證交所	141,974	119,151
臺灣期交所	128,891	142,460
	\$ 1,065,873	\$ 1,001,619
(7) 短期借款		
永豐商業銀行	\$ -	\$ 1,653,293
(8) 期貨交易人權益		
永豐投信旗下基金	\$ 249,637	\$ 309,765
永豐商業銀行	257,154	226,989
	\$ 506,791	\$ 536,754
(9) 取得關係人股份之情形—以成本衡量之金融資產		
臺灣證交所	\$ 285,360	\$ 285,360

(10) 買賣票券及債券交易	104年度	
	購 買 票 券 及 債 券	出 售 票 券 及 債 券
永豐商業銀行	\$ -	\$ 200,005
臺灣證交所	\$ -	\$ 100,782
(11) 經紀手續費支出	105年度	104年度
臺灣期交所	\$ 196,016	\$ 212,082
臺灣證交所	86,312	106,451
	\$ 282,328	\$ 318,533
(12) 結算交割服務費支出	105年度	104年度
臺灣期交所	\$ 133,616	\$ 151,311
(13) 對主要管理階層之獎勵	105 及 104 年度對董事及其他主要管理階層之薪酬總額如下：	
	105年度	104年度
短期員工福利	\$ 166,247	\$ 150,135
退職後福利	3,087	3,442
	\$ 169,334	\$ 153,577
3. 永豐投信	105年12月31日	104年12月31日
其他負債		
其他		
永豐投信旗下基金	\$ 79,794	\$ 102,481
手續費收入	105年度	104年度
永豐投信旗下基金	\$ 258,345	\$ 291,578
4. 永豐創投及子公司	105年12月31日	104年12月31日
現金及約當現金及其他金融資產		
銀行存款		
永豐商業銀行	\$ 716,546	\$ 890,785
備供出售金融資產		
太景醫藥研發	\$ 951,134	\$ 1,090,500
以成本衡量之金融資產		
上智生技創投	\$ 112,500	\$ 112,500
5. 永豐客服	105年度	104年度
營業收入		
永豐商業銀行	\$ 174,783	\$ 156,134
6. 永豐金租賃及子公司	105年12月31日	104年12月31日
(1) 現金及約當現金及其他金融資產		
銀行存款及補償性存款		
永豐商業銀行	\$ 1,428,800	\$ 1,041,965
(2) 短期借款及長期借款		
銀行借款		
永豐商業銀行	\$ -	\$ 1,402,000
永豐銀行（中國）	-	213,064
	\$ -	\$ 1,615,064
借 款		
永豐金（香港）財務	\$ -	\$ 1,233,967
(3) 租金收入		
永豐商業銀行	\$ 122,934	\$ 121,464
(4) 永豐金租賃及子公司 105 年及 104 年 12 月 31 日向永豐商業銀行及子公司申請之借款、承作衍生性商品及保證額度分別 2,538,580 仟元及 5,096,829 仟元，並以投資性不動產及客戶提供之船舶作為銀行借款及發行商業本票等往來額度之擔保。		

四六、質抵押之資產

除合併財務報告其他附註所述者外，本公司及子公司截至 105 年及 104 年 12 月 31 日止資產提供擔保明細如下：

公 司 / 資 產 項 目	質 抵 押 標 的	105年12月31日	104年12月31日	擔 保 用 途 或 受 限 情 形
<u>永豐商業銀行及子公司</u>				
備供出售金融資產	政府公債	\$ 2,300	\$ 261,483	註 1
貼現及放款	債 權	15,271,652	15,700,704	註 2
持有至到期日金融資產	買入定期存單	8,161,431	8,165,329	註 3
持有至到期日金融資產	政府機構債、美國市政府債券	1,373,326	1,931,030	註 4
持有至到期日金融資產	政府公債	2,901,988	3,005,596	註 5
其他金融資產	定 存 單	1,853,768	2,012,972	註 6
<u>永豐金租賃及子公司</u>				
投資性不動產	土地及土地改良物	563,534	552,172	註 7
不動產及設備	土地、房屋及建築物	560,536	583,957	註 7
其他資產	地 上 權	768,459	792,474	註 7
<u>永豐金證券及子公司</u>				
其他金融資產	活期存款及定期存款	245,000	248,307	註 8
投資性不動產	土地、房屋及建築物	160,822	162,345	註 8
不動產及設備	土地、房屋及建築物	422,604	425,743	註 8

註 1：假扣押 / 假處分之擔保。

註 2：美國聯邦準備銀行貼現窗口專案及聯邦住屋貸款銀行計劃基金之擔保。

註 3：加州財政廳規定依負債比例提列之準備金、提供予央行外幣拆款設質及提供予兆豐銀行美元拆款清算專戶設質。

註 4：聯邦住屋貸款銀行計劃基金之擔保、外匯交易擔保及聯邦準備銀行之借款擔保。

註 5：證券承銷 / 自營業保證金、信託業提存賠償準備金、兼營票券業務保證金、VISA 國際卡交易帳款付款準備金、假扣押、假處分、營業保證金、香港分行即時結算系統設質及承作衍生性產品之擔保品。

註 6：提供清算銀行日中透支額度擔保。

註 7：銀行借款擔保品。

註 8：申請發行保證商業本票、取得短期銀行借款及透支額度之擔保。

四七、重大或有負債及未認列之合約承諾

(一) 截至 105 年及 104 年 12 月 31 日止，除於合併財務報告其他附註所揭露者外，本公司及子公司未認列之合約承諾如下：

	105年12月31日	104年12月31日
信託資產	\$ 252,042,909	\$ 271,016,185
保管有價證券	140,775,729	122,310,741
受託經理政府登錄債券	59,912,300	68,591,800
受託代收款項	35,607,224	43,482,745
應付保證票據	12,441,399	13,004,401
委任投資	7,144,187	8,725,500
受託經理集保有價證券	6,341,751	7,998,414
保 管 品	1,213,259	1,137,998
受託代售銀行旅行支票	256,904	328,465
其他受託代理	6,565	8,099

截至 105 年 12 月 31 日止，除上述未認列合約承諾外，永豐商業銀行及永豐金證券就所使用之財務交易系統相關技術服務支出，為向財政部申請租稅優惠，共同簽訂出具賠償合計上限為美金 1,300 仟元之賠償保證函予系統廠商，以取得該廠商授權辦理前述租稅優惠申請事宜。前述賠償上限永豐商業銀行分攤美金 867 仟元，永豐金證券分攤美金 433 仟元。

(二) 截至 105 年 12 月 31 日止，本公司及子公司已簽訂電腦設備、辦公傢俱、購建辦公大樓等購置合約總價款約 613,157 仟元，已支付 135,584 仟元。前述總價款中包含 104 年 4 月 24 日董事會通過同意，由本公司之子公司永豐銀行（中國）購置營業用不動產之購置承諾 289,944 仟元。

(三) 重大訴訟說明

- 財團法人證券投資人及期貨交易人保護中心（下稱「投保中心」）以博達公司提供其於永豐商業銀行西松分行（原松山分行）1,000 萬美元存款，以限制運用方式供作 ADDIE 公司向永豐金租賃公司之子公司 Grand Capital 公司交易往來所生債務之擔保乙案，認為永豐商業銀行及永豐金租賃公司有協助葉素菲等進行非常規交易，挪取該等資金供作虛偽銷售使用，並逕自博達公司於永豐商業銀行開設之帳戶中止扣取償，造成博達公司之損害；而於借款期間更提供虛偽之函證回函，隱匿博達公司存款受限制之事實，使博達公司之財務報告為不實之表達，誤導投資大眾，而向法院訴請永豐商業銀行及永豐金租賃公司應與博達公司等被告連帶賠償投保中心代表投資人請求之損害。法院一、二審均判決永豐商業銀行及永豐金租賃全部勝訴。投保中心不服於 105 年 1 月 20 日提起上訴三審，目前仍由最高法院審理中。
- 投保中心以永豐商業銀行敦北分行協助宏達科技股份有限公司（嗣後更名為豐達科）以應收帳款承購業務方式美化公司帳面，並隱匿資產受限制等情事而使證券投資人誤信該公司財務業務狀況健全，買入該公司有價證券致受有損害，應與該公司及其負責人、相關人員負連帶賠償責任，而向法院起訴請求永豐商業銀行應連帶賠償新台幣約 543,233 仟元，一審法院判決永豐商業銀行勝訴，即永豐商業銀行無須負賠償責任。原告投保中心不服，提起上訴至二審，投保中心於 104 年 11 月 13 日縮減訴之聲明為新台幣 293,940 仟元，臺灣高等法院 105 年 12 月 13 日宣判本行勝訴。投保中心不服臺灣高等法院判決結果，於 106 年 1 月 6 日提出上訴至最高法院，目前仍由最高法院審理中。
- 張君於 86 年間與永豐金證券（亞洲）間，因選擇權交易投資產生損失，分別對永豐金證券（亞洲）董事長、執行業務董事、承辦之交易員、永豐金證券負責人等，於數年間續以詐欺、偽造文書、違反公司法、違反證交法等事由，提起刑事自訴暨告訴，並請求附帶民事賠償，嗣刑事案件或為偵查終結不起訴處分，或為經審理宣告無罪確定，所附帶之民事訴訟亦同遭駁回。未料其於 100 年間再次提起民事侵權行為損害賠償訴訟，對永豐金證券在內之 5 名被告連帶求償 1,000 仟元，並於 102 年 1 月間擴張請求金額達 49,252 仟元。依其法律上主張之理由，核與前述刑事案件內容並無二致，經臺北地方法院於 103 年 3 月判決駁回原告之訴，永豐金證券獲全部勝訴判決。本案經對造上訴後，現繫屬於臺灣高等法院審理中，後續訴訟已委託外部律師辦理，迄至 105 年 12 月 31 日為止，仍進行二審訴訟。

4. 吳君控告永豐金證券前營業員葉君涉嫌侵佔、偽造文書等犯罪行為，民事部分並以永豐金證券為共同被告，起訴時原請求永豐金證券連帶賠償7,000仟元，其後則追加至33,243仟元，復於一審言詞辯論終結前減縮為32,693仟元。本案業於99年7月7日經臺北地方法院第一審判決永豐金證券應於4,705仟元之範圍內與葉君負連帶賠償責任，並駁回原告對永豐金證券其餘之請求，永豐金證券基於保守穩健原則已估列賠償損失4,705仟元及應負擔之利息支出2,019仟元。本案永豐金證券就敗訴部份提起上訴，業於105年9月間經臺灣高等法院判決永豐金證券全部勝訴，無庸負擔任何損害賠償，惟對造已提起上訴，現本案繫屬於最高法院審理中。
5. 客戶簡君指控永豐金證券營業員曾君於101年至103年間涉及侵權行為並依民法提起永豐金證券應與曾君負連帶損害賠償責任。此案依原告起訴事實以觀，並無積極證據可供證明永豐金證券應為營業員行為負連帶賠償責任；且原告指述之諸多違法事實，均為原告所明知且參與作成，原告於損害發生之擴大，仍有過失，永豐金證券縱須負責，亦僅負擔部分責任，應無全數賠償責任之理，經桃園地院審理後判決駁回原告之訴，永豐金證券獲全部勝訴判決。嗣本案經高等法院審理，業於105年7月判決永豐金證券全部勝訴，無庸負擔任何損害賠償，惟對造已提起上訴，現本案繫屬於最高法院審理中。
6. 客戶李君控告永豐金證券前營業員高君涉及侵權行為，原告主張永豐金證券應與高君負連帶損害賠償責任，金額為2,930仟元。後續訴訟已委託外部律師代理，本案經臺灣臺中地方法院審理，業於105年9月間判決永豐金證券全部勝訴，無庸負擔任何損害賠償，惟本件對造已提起上訴，現本案繫屬於高等法院臺中分院審理中。
7. 永豐金證券中和分公司前於102年間受讓與興證券營業在案，和興證券原客戶楊君主張營業員林君涉及侵權行為，經查永豐金證券係以營業讓與方式受讓與興證券業務，並未承擔相關債務，經評估對永豐金證券營運並無重大影響，本案經臺北地方法院於105年7月間宣判，永豐金證券獲全部勝訴判決。
8. 永豐金證券於106年間獲接臺灣士林地方法院受理開庭通知暨民事起訴狀，原告投保中心訴請永豐金證券因擔任103年百微公司發行可轉換公司債之證券承銷商，該公司有公開說明書不實之情事，永豐金證券應依證券交易法等相關規定，負連帶損害賠償責任，金額1,207仟元整，經評估對永豐金證券營運並無重大影響，本案目前繫屬於臺灣士林地方法院審理中。
- (四) 永豐金亞洲於101年11月至103年7月間持有以SinoPac Multi Strategy Quant Master Fund Ltd.等三家開曼群島設立公司制基金之管理股份，實質上係為處理公司型基金運作之特定法律程序而發行之股份，持有管理股份但並無參與基金利潤、資產及盈餘分配之權利。永豐金亞洲業於103年7月31日以對價轉讓該等三家公司制基金之管理股份予Mourant Ozannes Corporate Services (Cayman) Limited. (Mourant)°Mourant 將該等三家移轉之公司制基金之管理股份分別成立SGT Trust 1, 2, 3之信託基金，並任該等基金之受託人，Mourant 則依其與SGT Trust 1, 2, 3之信託架構執行後續相關之信託管理行為。

四八、租賃協議

(一) 本公司及子公司為承租人

本公司及子公司承租之營業場所及交通設備皆為營業租賃，租賃期間為1至15年，於租賃期間終止時，本公司及子公司對租賃土地並無優惠承購權。

本公司及子公司租賃合約承諾如下：

	未滿1年	1年至5年	超過5年	合 計
105年12月31日	\$ 812,235	\$ 1,186,526	\$ 567,772	\$ 2,566,533
104年12月31日	755,578	1,305,048	552,363	2,612,989

(二) 本公司及子公司為出租人

主要係出租本公司及子公司所擁有之投資性不動產。所有租賃合約均包含出租人於行使續租權時，依市場租金行情調整租金之條款。承租人於租賃期間結束時，對該不動產不具有優惠承購權。

本公司及子公司租賃合約資訊如下：

105年12月31日	未滿1年	1年至5年	超過5年	合 計
營業租賃收入	\$ 94,770	\$ 203,701	\$ 543,747	\$ 842,218
融資租賃收入總額	1,527,032	2,835,268	-	4,362,300
融資租賃收入現值	1,256,651	2,426,429	-	3,683,080

104年12月31日	未滿1年	1年至5年	超過5年	合 計
營業租賃收入	\$ 99,141	\$ 251,098	\$ 547,351	\$ 897,590
融資租賃收入總額	1,761,856	1,524,944	130	3,286,930
融資租賃收入現值	1,600,819	1,367,558	128	2,968,505

四九、金融工具之公允價值及等級資訊

(一) 公允價值之三等級定義

1. 第一等級

係指金融工具於活絡市場中，相同金融工具之公開報價，活絡市場之定義係指符合下列所有條件之市場：

- (1) 在市場交易之工具具有同質性；
- (2) 隨時可於市場中尋得具意願之買賣雙方；
- (3) 價格資訊可為大眾為取得。

2. 第二等級

係指除活絡市場公開報價以外之可觀察價格，包括直接（如價格）或間接（如自價格推導而來）自活絡市場取得之可觀察投入參數，例如：

- (1) 活絡市場中相似金融工具之公開報價，指本公司及子公司持有金融工具之公允價值，係依據相似金融工具近期之交易價格推導而得，相似金融工具應依該金融工具之特性及其交易條件予以判斷。金融工具之公允價值須配合相似金融工具之可觀察交易價格予以調整之因素可能包括相似金融工具近期之交易價格已有時間落差（距目前已有一段期間）、金融工具交易條件之差異、涉及關係人之交易價格、相似金融工具之可觀察交易價格與持有之金融工具價格之相關性。
- (2) 非活絡市場中，相同或相似金融工具之公開報價。
- (3) 以評價模型衡量公允價值，而評價模型所使用之投入參數（例如：利率、殖利率曲線、波動率等），係根據市場可取得之資料（可觀察投入參數，指參數之估計係取自市場資料，且使用該參數評價金融工具之價格時，應能反映市場參與者之預期）。
- (4) 投入參數大部分係衍生自可觀察市場資料，或可藉由可觀察市場資料驗證其相關性。

3. 第三等級

係指衡量公允價值之投入參數並非根據市場可取得之資料（不可觀察之投入參數，例如：使用歷史波動率之選擇權訂價模型，因歷史波動率並不能代表整體市場參與者對於未來波動率之期望值）。

(二) 以公允價值衡量之金融工具

1. 公允價值之等級資訊

本公司及子公司之公允價值等級資訊如下表所示：

以公允價值衡量之 金融工具項目	105年12月31日			
	合計	第一等級	第二等級	第三等級
重複性公允價值衡量				
非衍生金融工具				
資產				
透過損益按公允價值衡量之金融資產				
持有供交易之金融資產				
股票投資	\$ 4,924,398	\$ 4,223,309	\$ 167,905	\$ 533,184
債券投資	83,486,601	73,708,470	9,396,928	381,203
其他	3,303,069	1,567,401	1,735,668	-
原始認列時指定透過損益按公允價值衡量之金融資產	2,089,589	-	2,089,589	-
備供出售金融資產				
股票投資	3,550,175	3,333,138	-	217,037
債券投資	91,782,845	44,460,570	47,322,275	-
買入定存單及其他	146,461,515	-	146,461,515	-
負債				
透過損益按公允價值衡量之金融負債				
持有供交易之金融負債	2,069,118	2,069,118	-	-
衍生金融工具				
資產				
透過損益按公允價值衡量之金融資產				
持有供交易之金融資產	\$ 23,386,236	\$ 314,405	\$ 21,400,977	\$ 1,670,854
負債				
透過損益按公允價值衡量之金融負債				
持有供交易之金融負債	22,158,931	248,511	20,241,394	1,669,026
原始認列時指定透過損益按公允價值衡量之金融負債	2,573,691	-	1,894,179	679,512
避險之衍生金融負債	19,705	-	19,705	-

以公允價值衡量之 金融工具項目	104年12月31日			
	合計	第一等級	第二等級	第三等級
重複性公允價值衡量				
非衍生金融工具				
資產				
透過損益按公允價值衡量之金融資產				
持有供交易之金融資產				
股票投資	\$ 4,062,960	\$ 2,775,382	\$ 873,928	\$ 413,650
債券投資	78,982,402	70,962,216	8,020,186	-
其他	3,298,151	1,280,591	2,017,560	-
原始認列時指定透過損益按公允價值衡量之金融資產	1,265,029	-	1,265,029	-
備供出售金融資產				
股票投資	3,035,278	2,829,241	-	206,037
債券投資	46,334,931	29,691,115	16,643,816	-
買入定存單及其他	149,238,465	-	149,238,465	-
負債				
透過損益按公允價值衡量之金融負債				
持有供交易之金融負債	544,026	544,026	-	-
衍生金融工具				
資產				
透過損益按公允價值衡量之金融資產				
持有供交易之金融資產	27,614,643	203,380	23,128,578	4,282,685
負債				
透過損益按公允價值衡量之金融負債				
持有供交易之金融負債	27,806,858	405,351	23,121,455	4,280,052
原始認列時指定透過損益按公允價值衡量之金融負債	1,837,425	-	1,813,571	23,854
避險之衍生金融負債	42,569	-	42,569	-

2. 以公允價值衡量之評價技術

透過損益按公允價值衡量之金融工具、備供出售金融資產及避險之衍生金融工具，如有活絡市場公開報價時，則以此市場價格為公允價值；若無市場價格可供參考時，則採用評價方法估計。本公司及子公司採用評價方法所使用之估計及假設，與市場參與者於金融工具訂價時用以作為估計及假設之資訊一致，該資訊為本公司及子公司可取得者。

本公司及子公司評估公允價值之基礎如下：

衍生金融工具之公允價值，遠期外匯、利率交換及換匯換利合約係採用現金流量折現法，選擇權則採用 Black & Scholes Model 計算。

本公司及子公司係以路透社報價系統所顯示之外匯匯率，就個別遠期外匯合約到期日之遠期匯率分別計算個別合約之公允價值。結構式商品係以交易對手提供之報價資料，而該部分之部位皆以配對方式（match basis）為主，市場風險抵銷為零。利率交換及換匯換利合約之公允價值係以路透社報價系統顯示之報價資料，就個別合約分別計算評估公允價值。

上市（櫃）股票係資產負債表日之收盤價，開放型基金受益憑證係資產負債表日之淨資產價值，國內債券係財團法人中華民國證券櫃檯買賣中心（櫃買中心）資產負債表日之參考價；國外金融債券與海外債券係以 Bloomberg 或內部模型或交易對手資產負債表日之參考價。

本公司及子公司持有興櫃及未上市櫃公司股票，除經衡量或評價公允價值後，認為公允價值估計數區間之變異性重大或於區間內各種估計數機率不能合理評估外，皆應以公允價值衡量，是以本公司及子公司持有之興櫃公司股票係依公允價值衡量。

3. 信用風險評價調整，其定義說明如下：

信用風險評價調整主要可區分為貸方評價調整（Credit value adjustments）及借方評價調整（Debit value adjustments）。

貸方評價調整係指對非經集中交易市場之交易，即於 Over the counter（OTC）交易之衍生工具合約評價之調整，藉以於公允價值中反映交易對手可能拖欠還款及公司未必可以收取交易的全部市場價值之可能性。

借方評價調整係指對非經集中交易市場之交易，即於 Over the counter（OTC）交易之衍生工具合約評價之調整，藉以於公允價值中反映公司可能拖欠還款及公司未必可以支付交易的全部市場價值之可能性。

本公司及子公司以函數模型，於考量違約機率（Probability of default, “PD”），並納入的估計損失率（Loss given default, “LGD”）後乘以暴露金額（Exposure at default, “EAD”），計算得出借方與貸方評價調整。

本公司及子公司採用 OTC 衍生工具之公允價值（Mark to Market）計算交易對手的暴露金額（EAD）。

本公司及子公司對交易對手採用 60% 的標準違約損失率假設，惟在風險性質及可得數據的情況下，則可能會採用其他違約損失率假設。

本公司及子公司將信用風險評價調整納入金融工具公允價值計算考量，以反映交易對手信用風險及本公司及子公司信用品質。

4. 第一等級與第二等級間之移轉

本公司及子公司持有之部分新台幣中央政府公債及公司債其市場報價資訊及流動性，判定為非屬活絡市場之債務工具投資，故相關金額由第一等級轉入第二等級。

5. 第三等級之變動明細表

(1) 公允價值衡量歸類至第三等級之金融資產變動明細表

105年度									
名 稱	年 初 餘 額	評 價 損 益 之 金 額		本 年 度 增 加		本 年 度 減 少		匯率影響數	年 底 餘 額
		列 入 損 益	列 入 其 他 綜 合 損 益	買 進 或 發 行	轉 入 第 三 等 級	賣 出、處 分 或 交 割	自 第 三 等 級 轉 出		
<u>非衍生金融工具</u>									
透過損益按公允價值衡 量之金融資產									
持有供交易之金融 資產	\$ 413,650	(\$ 27,612)	\$ -	\$737,868	\$ 181,235	\$ 105,058	\$ 296,315	\$ 10,619	\$914,387
備供出售金融資產	206,037	(92,688)	(58,353)	70,033	92,688	680	-	-	217,037
<u>衍生金融工具</u>									
透過損益按公允價值衡 量之金融資產									
持有供交易之金融 資產	4,282,685	(2,603,515)	-	-	-	8,120	-	(196)	1,670,854

註：105 年度轉入第三等級係因缺乏可觀察市場資料（導因於該等證券之市場活動減少）；自第三等級轉出係因該等證券之可觀察市場資料已可取得。

104年度									
名 稱	年 初 餘 額	評 價 損 益 之 金 額		本 年 度 增 加		本 年 度 減 少		匯率影響數	年 底 餘 額
		列 入 損 益	列 入 其 他 綜 合 損 益	買 進 或 發 行	轉 入 第 三 等 級	賣 出、處 分 或 交 割	自 第 三 等 級 轉 出		
<u>非衍生金融工具</u>									
透過損益按公允價值衡 量之金融資產									
持有供交易之金融 資產	\$ 723,033	\$ 3,280	\$ -	\$392,196	\$ 51,981	\$ 532,349	\$ 224,491	\$ -	\$413,650
備供出售金融資產	2,685,090	(6,337)	(46,954)	110,944	100,649	252,517	2,350,162	(34,676)	206,037
<u>衍生金融工具</u>									
透過損益按公允價值衡 量之金融資產									
持有供交易之金融 資產	7,830,501	(3,445,714)	-	1,455	-	108,251	-	4,694	4,282,685

註：104 年度轉入第三等級係因缺乏可觀察市場資料（導因於該等證券之市場活動減少）；自第三等級轉出係因該等證券之可觀察市場資料已可取得。

上述評價損益列入當期損益之金額中，歸屬於截至 105 及 104 年度止帳上仍持有之資產之損失金額分別為 926,654 仟元及 1,286,731 仟元。

上述評價損益列入其他綜合損益之金額中，歸屬於截至 105 及 104 年度止帳上仍持有之資產之損失金額分別為 23,000 仟元及 44,098 仟元。

(2) 公允價值衡量歸類至第三等級之金融負債變動明細表

105年度								
名稱	年初餘額	評價損益列入當期損益之金額	本年度增加		本年度減少		匯率影響數	年底餘額
			買進或發行	轉入第三等級	賣出、處分或交割	自第三等級轉出		
衍生金融工具								
透過損益按公允價值衡量之金融負債								
持有供交易之金融負債	\$4,280,052	(\$2,145,922)	\$ -	\$ -	\$454,139	\$ -	(\$ 10,965)	\$1,669,026
原始認列時指定透過損益按公允價值衡量之金融負債	23,854	862	2,393,557	-	1,738,749	-	(12)	679,512

104年度								
名稱	年初餘額	評價損益列入當期損益之金額	本年度增加		本年度減少		匯率影響數	年底餘額
			買進或發行	轉入第三等級	賣出、處分或交割	自第三等級轉出		
衍生金融工具								
透過損益按公允價值衡量之金融負債								
持有供交易之金融負債	\$7,822,280	(\$2,976,526)	\$ 2,430	\$ -	\$611,962	\$ -	\$ 43,830	\$4,280,052
原始認列時指定透過損益按公允價值衡量之金融負債	83,443	(691)	3,093,808	-	3,152,706	-	-	23,854

上述評價損益列入當期損益之金額中，歸屬於截至 105 年及 104 年 12 月 31 日止帳上仍持有之負債之利益金額分別為 916,455 仟元及 1,368,986 仟元。

6. 重大不可觀察輸入值（第三等級）之公允價值衡量之量化資訊

重大不可觀察輸入值之量化資訊列表如下：

105 年 12 月 31 日

以公允價值衡量之金融工具	金融資產	金融負債	評價技術	重大不可觀察輸入值	區間（加權平均）
衍生金融工具					
透過損益按公允價值衡量之金融商品					
持有供交易之金融商品					
混合交換匯率型結構式商品	\$ 1,553,936	\$ 1,551,792	上手提供參考報價	(註 1)	—
其他產品	116,918	117,234	上手提供參考報價	(註 1)	—
小計	<u>\$ 1,670,854</u>	<u>\$ 1,669,026</u>			
原始認列時指定透過損益按公允價值衡量之金融商品					
結構型商品	\$ -	\$ 679,512	內部自建選擇權定價模型	波動率	9%~59% (註 2)
非衍生金融工具					
透過損益按公允價值衡量之金融商品					
持有供交易之金融商品					
債券投資	\$ 381,203	\$ -	內部自建評價模型 (註 3) (IRR Model)	發行人於下一次可買回日買回之機率	
興櫃股票	533,184	-	按市價依據流動性折價調整	流動性折扣比率	0%~20%
小計	<u>\$ 914,387</u>	<u>\$ -</u>			
備供出售金融資產					
興櫃股票	\$ 217,037	\$ -	按市價依據流動性折價調整	流動性折扣比率	0%~20%

104年12月31日

以公允價值衡量之金融工具	金融資產	金融負債	評價技術	重大不可觀察輸入值	區間 (加權平均)
衍生金融工具					
透過損益按公允價值衡量之金融商品					
持有供交易之金融商品					
匯率混合型選擇權	\$ 1,487,584	\$ 1,496,341	1. 上手提供參考報價 2. 內部自建選擇權定價模型 (註4) (Heston Model)	變異數、匯率與變異數之相關性	0%~5% (註4及5)
混合交換匯率型結構式商品	2,614,827	2,611,846	上手提供參考報價	(註1)	—
其他產品	180,274	171,865	上手提供參考報價	(註1)	—
小計	\$ 4,282,685	\$ 4,280,052			
原始認列時指定透過損益按公允價值衡量之金融商品					
結構型商品	\$ -	\$ 23,854	內部自建選擇權定價模型	波動率	9%~39% (註6)
非衍生金融工具					
透過損益按公允價值衡量之金融商品					
持有供交易之金融商品					
興櫃股票	\$ 413,650	\$ -	按市價依據流動性折價調整	流動性折扣比率	0%~20%
備供出售金融資產					
興櫃股票	\$ 206,037	\$ -	按市價依據流動性折價調整	流動性折扣比率	0%~20%

註1：係屬 Back to Back 對拋交易，因實務上無法充分掌握重大不可觀察輸入值及公允價值之關係，故無揭露項目。

註2：永豐金證券及子公司發行之各檔結構型商品，其股價波動率區間為：9%~59%。

註3：IRR Model(內部報酬率法)係針對零息可買回債券之評價方式，假設發行人將在下一個買回日買回債券的情況下，以內部報酬率計算期間每一日之累積因子，再以此累積因子計算由期初累積至評價當天之本利和，藉以估算零息可買回債券之價格。

註4：匯率混合型選擇權：屬結構型匯率選擇權產品，公允價值金額包含選擇權值、評價及公允價值評價調整(CVA/DVA)，帳列透過損益按公允價值之金融商品。考量主要交易市場及主要交易參與者，目前採用交易銀行同業上手所提供之參考報價入帳，另利用永豐商業銀行自建匯率選擇權評價模型所計算評價資料以進行上手參考報價的合理性檢測。永豐商業銀行自建匯率選擇權模型中除一般可觀察之市場參數資料外，重大不可觀察模型運用參數包括初始變異數、變異數均值回歸速度、長期變異數、變異數之波動度、匯率與其變異數隨機過程之誤差項相關性等項目。

註5：104年12月31日評價基準日，以永豐商業銀行自建評價模型所計算評價結果與上手提供參考報價進行檢測，其中約94%交易之評價結果差異在0%~10%區間，檢視後顯示帳列所採上手提供參考報價具一定程度之公允價值合理性。

註6：永豐金證券及子公司發行之各檔結構型商品，其股價波動率區間為：9%~39%。

7. 公允價值歸類於第三等級之評價流程

本公司及子公司依交易對手提供之報價評估其公允價值，並將相關評估結果製成風控報告按月呈報總經理，按季向董事會報告。

(三) 非以公允價值衡量之金融工具

1. 公允價值資訊

本公司及子公司之非以公允價值衡量之金融工具，除下表所列示之項目外，其他如現金及約當現金、存放央行及拆借銀行同業、附賣回票券及債券投資、應收款項、貼現及放款、部分其他金融資產、央行及銀行同業存款、附買回票券及債券負債、應付商業本票、應付款項、存款及匯款、短期借款、長期借款、特別股負債及其他金融負債等金融工具之帳面金額係公允價值合理之近似值，故未揭露其公允價值。

項	目	帳面金額	公允價值
105年12月31日			
持有至到期日金融資產	\$	78,132,231	\$ 78,319,837
無活絡市場之債務工具投資		8,405,419	8,355,938
應付債券		41,779,336	42,479,009

項	目	帳面金額	公允價值
104年12月31日			
持有至到期日金融資產	\$	69,118,675	\$ 69,702,930
無活絡市場之債務工具投資		5,485,245	5,496,689
應付債券		43,428,046	43,982,232

2. 公允價值之等級資訊

資產及負債項目	105年12月31日				
	合計	第一等級	第二等級	第三等級	
持有至到期日金融資產	\$ 78,319,837	\$ 33,950,124	\$ 44,369,713	\$ -	
無活絡市場之債務工具投資	8,355,938	-	6,247,566	2,108,372	
應付債券	42,479,009	1,419,997	36,423,112	4,635,900	

資 產 及 負 債 項 目	104年12月31日			
	合 計	第 一 等 級	第 二 等 級	第 三 等 級
持有至到期日金融資產	\$ 69,702,930	\$ 34,294,178	\$ 35,243,423	\$ 165,329
無活絡市場之債務工具投資	5,496,689	-	2,253,882	3,242,807
應付債券	43,982,232	2,537,308	39,374,521	2,070,403

3. 本公司及子公司估計非按公允價值衡量之金融工具所使用之方法及假設如下：

- (1) 現金及約當現金、存放央行及拆借金融同業、附買回票券及債券投資、應收款項、部分其他金融資產、央行及金融同業存款、應付商業本票、附買回票券及債券負債、短期借款、其他金融負債及應付款項，其到期日甚近或未來收付價格與帳面價值相近，故以其資產負債表日之帳面價值估計其公允價值。
- (2) 貼現及放款（含催收款）：本公司及子公司之放款所取決之利率，通常以基準利率加減碼（即機動利率）為準，業可反映市場利率，故以其帳面價值考量其預期收回可能性估計其公允價值應屬合理。屬固定利率之中、長期放款應以其預期現金流量之折現值估計公允價值，惟該部分放款僅佔本項目比例不重大，故以其帳面價值考量其預期收回可能性估計公允價值應屬合理。
- (3) 持有至到期日金融資產：如有活絡市場之公開報價，則以市場價格為公允價值；若無市場價格可供參考時，則採用評價方法估計或使用交易對手報價。
- (4) 無活絡市場之債務工具投資：因無市場價格可供參考，故將現金流量以折現率加信用利差折現評價方法估計其公允價值。
- (5) 存款及匯款：其公允價值之決定，乃考量銀行業之行業特性，係屬市場利率（即市場價格）之訂定者，且其存款交易大多屬於一年內到期者，其帳面價值應屬估計公允價值之合理基礎，其中屬固定利率之長期存款應以其預期現金流量之折現值估計公允價值，且其到期日距今最長不超過3年，故以其帳面價值估計公允價值應屬合理。
- (6) 應付債券：如有活絡市場之公開報價，則以市場價格為公允價值；若無市場價格可供參考時，則採用評價方法估計，或使用交易對手報價。
- (7) 採用權益法之投資及以成本衡量之金融資產：因無活絡市場公開報價，且其公允價值估計數之變異區間重大，或變異區間內各估計數之機率無法合理評估，其公允價值無法可靠衡量，故未揭露其公允價值。
- (8) 特別股負債係以浮動利率計息，故以其帳面價值為公平價值。
- (9) 長期借款係浮動利率計息，故以其帳面價值為公平價值。

五十、財務風險管理

永豐商業銀行

(一) 概 述

永豐商業銀行及子公司訂有書面化之風險管理政策，其涵蓋公司之整體營運策略及風險管理哲學。永豐商業銀行及子公司全面化之風險管理計畫係將潛在不利於公司經營績效之影響最小化，董事會並已通過書面化之整體風險管理政策及針對特定風險之書面化政策（例如信用風險、流動性風險、市場風險、作業風險、衍生金融商品交易等）。永豐商業銀行及子公司均定期檢討各項政策規範及執行情形，並呈報董事會，以落實管理政策之執行。

(二) 風險管理組織架構

董事會為永豐商業銀行及子公司風險監督最高單位，除負責核定風險管理政策、規範外，並授權管理階層負責日常風險管理工作。永豐商業銀行於董事會下設置風險管理委員會，負責前述業務；另設置授信委員會，負責授信管理、授信政策之審議及異常授信之處理及督導，並依董事會之授權，協助董事會核決逾總經理權限之授信案件。

永豐商業銀行及子公司各管理階層依據董事會之授權，持續督導風險管理相關活動及評估風險管理績效，同時確認風險管理人員均具備必要的道德操守、專業技術能力。稽核單位負責定期評估風險管理制度及控管機制，查核執行情形，將結果直接呈報董事會。

永豐商業銀行於總經理下設置風險管理單位，統籌銀行整體風險管理政策、規範之擬定，風險管理制度之建置及規劃。各項政策、制度及規範經董事會通過後由風險管理處負責推動，並就執行成果及管理績效作定期評估後呈報授權層級或董事會。

(三) 信用風險

1. 信用風險之來源及定義

信用風險係指因借款人或交易對手未能依約定條件對授信或與信用相關之業務履行義務，而使債權價值產生變動之風險。授信或與信用相關業務主要指資金融通／墊付、貸款、信用卡衍生之授信、承兌、保證或承諾、貿易融資、外匯交易，亦包括因投資有價證券及辦理衍生性商品交易所涉及的交易對手及發行人信用風險等。惟如投資標的為具有充分市場流動性之有價證券，則其發行人之信用風險應屬市場風險綜合考量的一部分。

2. 信用風險管理政策

永豐商業銀行及子公司依據董事會核准之整體營運發展目標、經營策略、業務計畫及風險管理目標而訂定。旨在透過適切之管理政策及程序，遵循風險分散原則，使潛在財務損失降至最低，追求風險與報酬的最適化，以提升整體經營績效、維護股東權益。

永豐商業銀行及子公司風險管理之策略，旨在藉由強化整體信用風險管理之架構，建立完整的微授信管理系統及流程，發展及運用有效及科學化的信用風險管理工具來辨識、衡量、管理、監控各項信用風險，將信用風險管理透明化、系統化、專業化及制度化，以管理各類資產之信用風險、進行貸後管理及不良資產催收管理。

永豐商業銀行及子公司依據法令規範、營運目標需求，對於主要面對之風險皆訂定風險管理政策為最高指導原則，涵蓋風險胃納、管理目標、組織架構、權責歸屬及風險衡量、評估、監控與報告程序等機制，以達風險一致化、集中管理之目的，並落實於公司治理之中。

謹就永豐商業銀行及子公司各主要業務別之信用風險管理程序及衡量方法說明如下：

(1) 授信業務（包含放款承諾及保證）

茲就授信資產分類及信用品質等級分述如下：

A. 授信資產分類

永豐商業銀行授信資產分為五類，除正常之授信資產列為第一類外，餘不良之授信資產按債權之擔保情形及逾期時間之長短加以評估後，分別列為第二類應予注意者，第三類可望收回者，第四類收回困難者，第五類收回無望者。為管理問題授信，永豐商業銀行訂定「資產評估損失準備提列及逾期放款催收呆帳處理辦法」等規章，作為管理問題授信及債權催理之依據。

美國遠東國民銀行授信資產分為四類，除正常之授信資產列為未分類（Pass）外，餘不良之授信資產按債權之擔保情形及逾期時間之長短加以評估後，分別列為應予注意（Special Mention），不合格（Substandard），收回疑慮（Doubtful）。

永豐銀行（中國）嚴格遵循銀監會「貸款風險分類指引」的要求，根據貸款按時、足額收回的可能性，將貸款分為：正常、關注、次級、可疑和損失五大類，後三類合稱為不良貸款。

B. 信用品質等級

永豐商業銀行及子公司配合業務之特性、規模等因素訂定信用品質等級（如建置信用風險內部評等模型或訂定信用評等（分）表或相關規則予以分類），並用以進行風險管理。

永豐商業銀行及子公司為衡量客戶之信用風險，利用統計方法或專家之專業判斷，並考慮客戶相關訊息後，建置企業金融、個人金融及消費金融等不同產品之信用風險評等模型。各模型均定期覆核以檢視模型計算結果是否符合實際情形，並予以調整修正各項參數以最佳化其計算效果。

對於個人金融及消費金融客戶，除小額信貸產品及信用卡產品係根據內部信用評等模型評估外，其餘係以個案審核方式評估違約風險。

永豐商業銀行及子公司企業客戶借款人之信用品質區分為五個種類如下：特優、優良、可接受、稍弱、無評等，並至少每年評估一次，以確保信用評等結果之準確性。

(2) 債務工具投資及衍生金融工具

永豐商業銀行及子公司對債務工具信用風險之管理，係透過外部機構對債務工具之信用評等、債券之信用品質、地區狀況、和交易對手風險以辨識信用風險。

永豐商業銀行及子公司進行衍生工具交易之對手為金融同業者多為投資等級以上，依據交易對手額度（含拆借額度）進行控管；無信用評等或非投資等級之交易對手須以個案審核。交易對手屬一般客戶者，依一般授信程序所申請核准之衍生工具風險額度及條件進行控管，以控管交易對手信用暴險情形。

永豐商業銀行及子公司將債務工具投資及衍生金融工具之信用品質區分為五大種類如下：特優、優良、可接受、稍弱、無評等。

3. 信用風險避險或減緩政策

(1) 擔保品

永豐商業銀行及子公司對於辦理授信、投資業務時所產生之信用暴險及應徵取之擔保品，訂有擔保品處分及承受競標處分不動產辦法、不動產鑑價規範、以及各項產品之授信政策等相關辦法及作業準則，規範擔保品之種類、鑑估方式及流程、抵減成數、放款率、對應之貸款成數及期限、監控及管理、處分等，以確實產生信用風險抵減效果並確保債權。

擔保品之持續有效性係依據貸後管理與覆審之機制，進行持續性的監控與管理，藉由定期及不定期查看或實地查核擔保品使用、保管、保養情形，以避免擔保品經擅自出賣、出租、出質、遷移或其他處分情形。授信案件到期擬續約時，即視同為新授信案件，嚴實辦理擔保品重估。

(2) 授信風險限額及信用風險集中情形控管

永豐商業銀行及子公司對於表內外信用資產之限額管理及集中度控管，主要透過適當之資訊管理系統，充分掌握各項信用資產組合的資訊、暴險集中情形與大額暴險狀況，包含國家風險、大額暴險、單一法人及集團戶以及行業別集中度等之限額，確保於控管範圍內。對於接近授信限額上限之案件，立即呈報相關主管並擬定控管對策；對於超過授信限額之案件，則依授信審核權限提高核准層級。

(3) 淨額交割總約定

永豐商業銀行及子公司交易通常按總額交割，另與部分交易對手訂定淨額交割約定，或於出現違約情形時與該對手之所有交易終止且按淨額交割，以進一步降低信用風險。

4. 永豐商業銀行、美國遠東國民銀行及永豐銀行（中國）信用風險最大暴險額

資產負債表內資產不考慮擔保品或其他信用加強工具之信用風險最大暴險額約當等於其帳面價值。與資產負債表外項目相關之最大信用暴險金額（不考慮擔保品或其他信用加強工具，且不可撤銷之最大暴險額）如下：

表 外 項 目	信 用 風 險 最 大 暴 險 金 額	
	105年12月31日	104年12月31日
客戶尚未動用之信用卡授信承諾	\$ 159,365,248	\$ 164,035,079
客戶已開發且不可撤銷之放款承諾	24,664,914	20,495,959
各類保證款項	16,965,620	17,962,564
客戶已開立但尚未使用之信用狀餘額	4,066,658	5,343,386

永豐商業銀行、美國遠東國民銀行及永豐銀行（中國）管理階層評估認為可持續控制並最小化永豐商業銀行、美國遠東國民銀行及永豐銀行（中國）表外項目之信用風險暴險額，係因永豐商業銀行、美國遠東國民銀行及永豐銀行（中國）於授信時採用一較嚴格之評選流程，且續後定期審核所致。

由於此等授信業務、金融工具不會於到期前全部實際支付，因此該合約金額並不代表未來現金流出數。亦即未來現金需求金額低於合約金額。假設授信額度已用罄且擔保品或其他擔保完全失去其價值時，信用風險金額與合約金額相等，亦即此為其可能發生之最大損失。

5. 永豐商業銀行及子公司信用風險集中情形

當金融工具交易相對人顯著集中於一人，或金融工具交易相對人雖有若干，但大多從事類似之商業活動，且具有類似之經濟特質，使其履行合約之能力受到經濟或其他狀況之影響亦相似時，則發生信用風險顯著集中之情況。

永豐商業銀行及子公司信用風險集中源自於資產、負債或表外項目，經由交易（無論產品或服務）履約或執行，或跨類別暴險的組合而產生，包括授信、存放及拆放銀行同業、有價證券投資、應收款及衍生工具等。永豐商業銀行及子公司未顯著集中與單一客戶或單一交易相對人進行交易，與單一客戶或單一交易相對人之交易總額佔永豐商業銀行及子公司貼現及放款、催收款各項目餘額均未顯著重大。惟永豐商業銀行及子公司貼現及放款依產業別、地區別及擔保品別列示信用風險顯著集中之資訊如下：

(1) 產業別

產 業 別	105年12月31日		104年12月31日	
	金 額	%	金 額	%
民營企業	\$ 395,405,806	43.81	\$ 356,682,239	40.19
公營企業	36,361,707	4.03	58,228,016	6.56
政府機關企業及商業	2,645,726	0.29	10,000,000	1.13
非營利團體	100,739	0.01	46,054	0.01
私 人	451,835,349	50.06	429,883,971	48.44
金融機構	16,283,738	1.80	32,581,872	3.67
合 計	\$ 902,633,065	100.00	\$ 887,422,152	100.00

(2) 地區別

地 方 區 域	105年12月31日		104年12月31日	
	金 額	%	金 額	%
國 內	\$ 765,839,171	84.85	\$ 750,583,411	84.58
亞洲地區	57,432,161	6.36	53,586,176	6.04
北 美 洲	60,111,705	6.66	66,099,771	7.45
其他地區	19,250,028	2.13	17,152,794	1.93
合 計	\$ 902,633,065	100.00	\$ 887,422,152	100.00

(3) 擔保品別

擔 保 品 別	105年12月31日		104年12月31日	
	金 額	%	金 額	%
純 信 用	\$ 289,511,761	32.07	\$ 291,727,149	32.87
提供擔保				
— 股票擔保	4,573,408	0.51	2,003,280	0.23
— 債單擔保	7,949,048	0.88	10,065,036	1.13
— 不動產擔保	548,207,398	60.73	514,081,276	57.93
— 動產擔保	25,351,966	2.81	27,314,189	3.08
— 保證 函	7,084,490	0.79	17,275,954	1.95
— 其 他	19,954,994	2.21	24,955,268	2.81
合 計	\$ 902,633,065	100.00	\$ 887,422,152	100.00

6. 永豐商業銀行及子公司金融資產信用品質及逾期減損分析

永豐商業銀行及子公司持有之部分金融資產，例如現金及約當現金、存放央行及拆借銀行同業、透過損益按公允價值衡量之金融資產、附賣回票券及債券投資等，因交易對手皆擁有良好信用評等，經永豐商業銀行及子公司判斷信用風險極低。

除上述之外，餘金融資產之信用品質分析如下：

(1) 貼現及放款暨應收款之信用品質分析

105年12月31日	未 逾 期 亦 未 減 損 部 位 金 額						已逾期未減損部位金額 (B)	已減損部位金額 (C)	總 計 (A)+(B)+(C)	已提列損失金額 (D) 減損客觀證據者	無個別減損客觀證據者	淨 額 (A)+(B)+(C)-(D)
	特 優	優	良	可 接 受	稍 弱	無 評 等						
應 收 款												
— 應收信用狀買斷	\$ 2,093,111	\$ 663,571	\$ 913,305	\$ -	\$ 22,502	\$ 3,692,489	\$ -	\$ 37,402	\$ 3,729,891	\$ 37,402	\$ 63,271	\$ 3,629,218
— 應收信用卡款	7,279,558	2,466,738	3,826,723	259,690	262,337	14,095,046	106,750	1,080,467	15,282,263	117,458	103,680	15,061,125
— 應收承購帳款	1,806,069	2,306,293	3,712,602	286,779	907,867	9,019,610	1,059,228	4,959	10,083,797	1,099	114,255	9,968,443
— 其 他	2,866,931	385,060	1,866,679	180,072	1,613,144	6,911,886	27,993	572,538	7,512,417	526,137	21,801	6,964,479
貼現及放款	242,700,558	157,889,055	428,402,297	53,283,719	5,206,856	887,482,485	9,428,744	5,721,836	902,633,065	1,488,118	11,802,303	889,342,644
其他金融資產												
— 非由放款轉列之催收款	-	-	-	-	-	-	-	104,673	104,673	91,024	-	13,649

104年12月31日	未 逾 期 亦 未 減 損 部 位 金 額						已逾期未減損部位金額 (B)	已減損部位金額 (C)	總 計 (A)+(B)+(C)	已提列損失金額 (D) 減損客觀證據者	無個別減損客觀證據者	淨 額 (A)+(B)+(C)-(D)
	特 優	優	良	可 接 受	稍 弱	無 評 等						
應 收 款												
— 應收信用狀買斷	\$ 11,250,955	\$ 6,462,074	\$ 15,212,396	\$ -	\$ 7,408,320	\$ 40,333,745	\$ -	\$ -	\$ 40,333,745	\$ -	\$ 605,379	\$ 39,728,366
— 應收信用卡款	8,260,463	2,510,460	3,894,477	305,401	276,688	15,247,489	108,534	1,179,306	16,535,329	129,967	151,780	16,253,582
— 應收承兌交單買斷	-	366,255	6,286,196	-	-	6,652,451	-	-	6,652,451	-	99,787	6,552,664
— 應收承購帳款	481,679	1,532,553	3,897,359	227,448	521,262	6,660,301	694,203	99,970	7,454,474	19,527	61,860	7,373,087
— 其 他	1,750,733	783,498	2,061,729	134,893	1,362,023	6,092,876	28,521	635,559	6,756,956	591,137	16,526	6,149,293
貼現及放款	272,315,995	143,268,304	397,368,134	52,135,948	7,356,650	872,445,031	9,220,163	5,756,958	887,422,152	1,672,092	10,766,915	874,983,145
其他金融資產												
— 拆放證券公司	-	1,653,693	-	-	-	1,653,693	-	-	1,653,693	-	-	1,653,693
— 非由放款轉列之催收款	-	-	-	-	-	-	-	549	549	170	-	379

(2) 永豐商業銀行及子公司未逾期亦未減損之貼現及放款，依客戶別根據信用品質等級之信用品質分析

105年12月31日	未 逾 期 亦 未 減 損 部 位 金 額					
	特 優	優	良	可 接 受	稍 弱	無 評 等 合 計
消費金融業務						
— 住宅抵押貸款	\$114,521,338	\$ 57,718,370	\$ 76,386,520	\$ 7,395,623	\$ -	\$256,021,851
— 現 金 卡	-	-	11	-	16	27
— 小額純信用貸款	5,889,358	4,016,732	3,859,738	67,401	46,449	13,879,678
— 其 他	84,877,531	38,770,706	38,256,379	4,227,678	4,933,356	171,065,650
企業金融業務						
— 有 擔 保	531,819	4,377,803	149,595,907	19,510,777	-	174,016,306
— 無 擔 保	36,880,512	53,005,444	160,303,742	22,082,240	227,035	272,498,973
合 計	\$242,700,558	\$157,889,055	\$428,402,297	\$ 53,283,719	\$ 5,206,856	\$887,482,485

104年12月31日	未逾期限亦未減損部位金額													
	特	優	優	良	可	接	受	稍	弱	無	評	等	合	計
消費金融業務														
一住宅抵押貸款	\$116,757,316		\$ 51,897,613		\$ 63,536,994		\$ 6,483,307		\$	23			\$238,675,253	
一現金卡	-		-		-		-			33			33	
一小額純信用貸款	5,089,550		4,079,488		3,747,270		79,122			57,022			13,052,452	
一其他	79,950,175		37,477,051		39,379,569		4,474,583			5,822,785			167,104,163	
企業金融業務														
一有擔保	612,515		4,801,767		155,023,415		17,376,300			-			177,813,997	
一無擔保	69,906,439		45,012,385		135,680,886		23,722,636			1,476,787			275,799,133	
合計	\$272,315,995		\$143,268,304		\$397,368,134		\$ 52,135,948		\$	7,356,650			\$872,445,031	

(3) 有價證券投資信用品質分析

105年12月31日	未逾期限亦未減損部位金額						已逾期限未減損部位金額(B)	已減損部位金額(C)	總計金額(A)+(B)+(C)	已提列損失金額(D)	淨額(A)+(B)+(C)－(D)		
	特	優	優	良	可接受	稍弱無評等						小計(A)	
備供出售金融資產													
－債務工具	\$ 177,191,908		\$ 54,151,187		\$ 5,240,577	\$ -	\$ 1,501,607	\$ 238,085,279	\$ -	\$ 92,688	\$ 238,177,967	\$ 92,688	\$ 238,085,279
－股權投資及受益憑證	-	-	-	-	-	-	219,120	219,120	-	32,280	251,400	21,154	230,246
持有至到期日金融資產													
－債務工具	78,132,231		-	-	-	-	-	78,132,231	-	-	78,132,231	-	78,132,231
其他金融資產													
－股權投資	635,221				81,499	-	297,820	1,014,540	-	-	1,014,540	-	1,014,540
－債務工具	6,458,477				-	-	6,458,477	-	-	6,458,477	-	-	6,458,477
－其他(註)	1,853,768				23,271	-	188,935	2,065,974	-	4,537,383	6,603,357	2,078,383	4,524,974

104年12月31日	未逾期限亦未減損部位金額						已逾期限未減損部位金額(B)	已減損部位金額(C)	總計金額(A)+(B)+(C)	已提列損失金額(D)	淨額(A)+(B)+(C)-(D)
	特	優	優	良	可接受	稍弱無評等小計(A)					
備供出售金融資產											
一債務工具	\$ 168,264,202		\$ 16,574,908		\$ 7,924,129		\$ 2,638,300	\$ 195,401,539	\$ -	\$ -	\$ 195,401,539
一 股權投資及受益憑證	-		-		-		286,023	286,023	-	-	286,023
持有至到期日金融資產											
一債務工具	69,118,675		-		-		-	69,118,675	-	-	69,118,675
其他金融資產											
一 股權投資	637,437		-		81,499		298,196	1,017,132	-	-	1,017,132
一債務工具	1,746,142		-		-		-	1,746,142	-	-	1,746,142
一其他(註)	3,019,458		763,810		687,705		270,981	4,741,954	-	4,668,629	2,408,678
											7,001,905

註：其他係以成本衡量之受益憑證、非屬現金及約當現金之定期存款及買回 PEM 商品。

7. 永豐商業銀行及子公司已逾期惟未減損之金融資產帳齡分析

借款人之處理過程延誤及其他行政管理原因皆可能造成金融資產逾期但並未減損。根據永豐商業銀行及子公司內部風險管理規則，逾期 90 天之內之金融資產通常不視為減損（應收承購帳款若未預支價金，不視為減損），除非已有其他證據顯示並非如此。

永豐商業銀行及子公司已逾期未減損之金融資產帳齡分析如下：

項	目	105年12月31日				合計
		逾期 1 個月以內	逾期 1 ~ 3 個月	逾期 3 個月以上		
應收款						
－應收信用卡款		\$ 66,229	\$ 40,521	\$ -	\$ 106,750	
－應收承購帳款		809,752	21,327	228,149	1,059,228	
－其他		25,225	2,768	-	27,993	
貼現及放款						
－住宅抵押貸款		4,161,183	195,667	-	4,356,850	
－小額純信用貸款		466,822	31,510	-	498,332	
－企業金融貸款		1,559,872	57,470	25,462	1,642,804	
－其他		2,743,951	186,807	-	2,930,758	

項	目	104年12月31日				合計
		逾期 1 個月以內	逾期 1 ~ 3 個月	逾期 3 個月以上		
應收款						
－應收信用卡款		\$ 70,997	\$ 37,537	\$ -	\$ 108,534	
－應收承購帳款		437,878	23,779	232,546	694,203	
－其他		22,702	5,819	-	28,521	
貼現及放款						
－住宅抵押貸款		4,434,743	291,264	-	4,726,007	
－小額純信用貸款		467,601	33,171	-	500,772	
－企業金融貸款		628,085	394,568	-	1,022,653	
－其他		2,844,930	125,801	-	2,970,731	

8. 永豐商業銀行及子公司金融資產之減損評估分析

永豐商業銀行及子公司持有之債券投資減損評估分析，請詳附註五十(三)6(3)；貼現及放款暨應收款之減損評估，分析如下：

項 目	貼 現 及 放 款 總 額		備 抵 呆 帳 金 額	
	105年12月31日	104年12月31日	105年12月31日	104年12月31日
已有個別減損客觀證據者	\$ 1,258,101	\$ 2,214,187	\$ 142,022	\$ 556,386
組合評估減損	4,463,735	3,542,771	1,346,096	1,115,706
無個別減損客觀證據者	896,911,229	881,665,194	11,802,303	10,766,915

項 目	應 收 款 總 額		備 抵 呆 帳 金 額	
	105年12月31日	104年12月31日	105年12月31日	104年12月31日
已有個別減損客觀證據者	\$ 602,363	\$ 625,334	\$ 561,349	\$ 591,137
組合評估減損	1,197,676	1,290,050	211,771	149,664
無個別減損客觀證據者	34,913,002	75,818,120	303,007	935,332

說明：1.放款及應收款總額係指原始產生且未扣除備抵呆帳及未扣除（加計）折（溢）價調整之金額。

2.含非由放款轉列之催收款。

9. 承受擔保品管理政策

承受擔保品於資產負債表中係分類為其他資產項目下，永豐商業銀行依規將於承受後4年內處分之，美國遠東國民銀行依規將於承受後5年內處分之。

永豐商業銀行及子公司於105年及104年12月31日均無尚未處分之承受擔保品。

10. 公開發行銀行財務報告編製準則之規定揭露事項

(1) 永豐商業銀行逾期放款及逾期帳款資產品質

年 月		105年12月31日				
業 務 別 項 目		逾期放款金額(說明 1)	放 款 總 額	逾 放 比 率 (說 明 2)	備 抵 呆 帳 金 額	備 抵 呆 帳 率 覆 蓋 率 (說 明 3)
企業 金融	擔 保	\$ 1,176,507	\$ 152,419,087	0.77%	\$ 2,018,091	171.53%
	無 擔 保	1,061,611	267,073,171	0.40%	4,230,653	398.51%
消費 金融	住宅抵押貸款(說明4)	425,703	259,423,759	0.16%	3,935,503	924.47%
	現 金 卡	17	10,849	0.16%	14,043	82,605.88%
	小額純信用貸款(說明5)	54,932	14,812,866	0.37%	190,707	347.17%
	其 他(說 擔 保 明 6)	374,623	174,387,825	0.21%	1,874,457	500.36%
放款業務合計		3,093,393	868,127,557	0.36%	12,263,454	396.44%
		逾期帳款金額	應收帳款餘額	逾期帳款比率	備 抵 呆 帳 金 額	備 抵 呆 帳 率 覆 蓋 率
信用卡業務		\$ 56,481	\$ 15,282,263	0.37%	\$ 221,137	391.52%
無追索權之應收帳款承購業務(說明 7 及說明 8)		88,779	10,172,577	0.87%	204,178	229.98%

年 月		104年12月31日				
業 務 別 項 目		逾期放款金額(說明1)	放 款 總 額	逾 放 比 率 (說 明 2)	備 抵 呆 帳 金 額	備 抵 呆 帳 率 (說 明 3)
企業金融	擔 保	\$ 858,002	\$ 154,320,128	0.56%	\$ 2,039,089	237.66%
	無 擔 保	674,062	275,212,080	0.24%	4,037,857	599.03%
消費金融	住宅抵押貸款(說明4)	302,541	242,239,854	0.12%	3,677,387	1,215.50%
	現 金 卡	72	14,162	0.51%	14,324	19,894.44%
	小額純信用貸款(說明5)	66,818	14,031,848	0.48%	264,228	395.44%
	其 他(說 擔 保 明6)	241,870	170,338,832	0.14%	1,484,990	613.96%
	無 擔 保					
放款業務合計		2,143,365	856,156,904	0.25%	11,517,875	537.37%
		逾期 帳 款 金 額	應 收 帳 款 餘 額	逾期 帳 款 比 率	備 抵 呆 帳 金 額	備 抵 呆 帳 率
信用卡業務		\$ 51,183	\$ 16,535,329	0.31%	\$ 281,747	550.47%
無追索權之應收帳款承購業務(說明7及說明8)		-	7,454,474	-	81,387	-

說明 1.逾期放款係依「銀行資產評估損失準備提列及逾期放款催收呆帳處理辦法」規定之列報逾期放款金額；信用卡逾期帳款係依94年7月6日金管銀(四)字第0944000378號函所規定之逾期帳款金額。

說明 2.逾期放款比率=逾期放款/放款總額；信用卡逾期帳款比率=逾期帳款/應收帳款餘額。

說明 3.放款備抵呆帳覆蓋率=放款所提列之備抵呆帳金額/逾放金額；信用卡應收帳款備抵呆帳覆蓋率=信用卡應收帳款所提列之備抵呆帳金額/逾期帳款金額。

說明 4.住宅抵押貸款係借入人以購建住宅或房屋裝修為目的，提供本人或配偶或未成年子女所購（所有）之住宅為十足擔保並設定抵押權予金融機構以取得資金者。

說明 5. 小額純信用貸款係指須適用 94 年 12 月 19 日金管銀(四)字第 09440010950 號函規範且非屬信用卡、現金卡之小額純信用貸款。
說明 6. 消費金融「其他」係指非屬「住宅抵押貸款」、「現金卡」、「小額純信用貸款」之其他有擔保或無擔保之消費金融貸款，不含信用卡。

說明 7. 無追索權之應收帳款業務依 94 年 7 月 19 日金管銀(五)字第 094000494 號函規定，俟應收帳款承購商或保險公司確定不理賠之日起三個月內，列報逾期放款。

說明 8. 含非由放款轉列之催收款金額。

(2) 永豐商業銀行免列報逾期放款或逾期應收帳款

	105年12月31日		104年12月31日	
	免 列 報 逾 期 放 款 總 餘 額	免 列 報 逾 期 應 收 帳 款 總 餘 額	免 列 報 逾 期 放 款 總 餘 額	免 列 報 逾 期 應 收 帳 款 總 餘 額
經債務協商且依約履行之免列報金額 (說明 1)	\$ 2,963	\$ 120,564	\$ 4,094	\$ 166,940
債務清償方案及更生方案依約履行 (說明 2)	6,626	726,162	7,569	748,719
合 計	9,589	846,726	11,663	915,659

說明 1. 依 95 年 4 月 25 日金管銀(一)字第 09510001270 號函，有關經「中華民國銀行公會消費金融案件無擔保債務協商機制」通過案件之授信列報方式及資訊揭露規定，所應補充揭露之事項。

說明 2. 依 97 年 9 月 15 日金管銀(一)字第 09700318940 號函，有關銀行辦理「消費者債務清理條例」前置協商、更生及清算案件之授信列報及資訊揭露規定，所應補充揭露之事項。

(3) 永豐商業銀行授信風險集中情形

年 度		105年12月31日		
排 名 (說 明 1)	行 業 別 (說 明 2)	授 信 總 餘 額 (說 明 3)	占 本 年 度 淨值比例 (%)	
1	A 集團 (海洋水運業)	\$ 7,196,922	6.01	
2	B 集團 (電腦製造業)	7,166,730	5.99	
3	C 集團 (其他電腦週邊設備製造業)	4,981,333	4.16	
4	D 集團 (電腦及其週邊設備製造業)	4,981,288	4.16	
5	E 集團 (電腦及其週邊設備、軟體批發業)	4,487,960	3.75	
6	F 集團 (機電、電信及電路設備安裝業)	4,029,660	3.37	
7	G 集團 (液晶面板及其組件製造業)	3,960,061	3.31	
8	H 集團 (有線及其他付費節目播送業)	3,893,580	3.25	
9	I 集團 (金融租賃業)	2,518,331	2.10	
10	J 集團 (不動產開發業)	2,218,280	1.85	

年 度		104年12月31日		
排 名 (說 明 1)	行 業 別 (說 明 2)	授 信 總 餘 額 (說 明 3)	占 本 年 度 淨值比例 (%)	
1	A 集團 (液晶面板及其組件製造業)	\$ 6,054,609	5.55	
2	B 集團 (電腦製造業)	5,932,660	5.44	
3	C 集團 (電腦製造業)	5,929,347	5.43	
4	D 集團 (有線及其他付費節目播送業)	4,993,000	4.58	
5	E 集團 (銀行業)	4,391,947	4.02	
6	F 集團 (電腦製造業)	4,068,544	3.73	
7	G 集團 (電腦及其週邊設備製造業)	3,873,769	3.55	
8	H 集團 (機電、電信及電路設備安裝業)	3,839,677	3.52	
9	I 集團 (電腦製造業)	3,731,271	3.42	
10	J 集團 (海洋水運業)	3,208,042	2.94	

說明 1. 依對授信戶之授信總餘額排序，列出非屬政府或國營事業之前十大企業授信戶名稱，若該授信戶係屬集團企業者，將該集團企業之授信金額予以歸戶後加總列示。

說明 2. 集團企業係指符合「臺灣證券交易所股份有限公司有價證券上市審查準則補充規定」第六條之定義者。

說明 3. 授信總餘額係指各項放款 (包括進口押匯、出口押匯、貼現、透支、短放、短擔、應收證券融資、中放、中擔、長放、長擔、催收款項)、買入匯款、無追索權之應收帳款承購、應收承兌票款及保證款項餘額合計數。

(四) 流動性風險管理

1. 流動性風險之來源及定義

流動性指任何時間均能取得資金以支應資產增加或償付到期負債的能力。流動性風險是指無法在合理的時間內，以合理的價格取得資金以履行財務義務，進而造成盈餘或資本損失之風險。

為充裕資金流動性，可採行之措施包括持有適量之庫存現金及立即可變現之有價證券、期差調配、吸收存款或融通借款管道等。

(1) 策 略

依業務規模及特性、資產負債結構、資金調度策略及資金來源之多元性等，建立健全之流動性風險管理機制，以維持適足之流動性，並確保於日常與特定壓力情境下具充足資金以履行其支付義務。

(2) 風險衡量

採量化方式管理流動性風險，以現金流量缺口及流動性管理指標為流動性風險衡量管理工具，每月製作報表，陳報資產負債管理委員會。

定期執行壓力測試，確保永豐商業銀行於內部經營或外在金融環境遭遇劇烈衝擊時，永豐商業銀行之流動性資金均足以因應資產增加或償付到期負債所需。

(3) 風險監控

建立流動性缺口限額及訂定流動性風險管理指標預警值，以監控流動性風險之變化並適時採取因應措施。

流動性危機發生時，為達應變處理之時效性，設置流動性「危機處理小組」，由總經理擔任召集人，財務權責單位主管、風險管理單位主管為當然成員，並依事件情況由總經理指派相關部處主管為「危機處理小組」成員。各成員權責依「永豐銀行流動性風險緊急應變規則」執行。

2. 為管理流動性風險持有之金融負債到期分析

(1) 非衍生金融負債到期分析

下表按資產負債表日至合約到期日之剩餘期限列示永豐商業銀行、美國遠東國民銀行及永豐銀行（中國）之非衍生金融負債之現金流出分析。表中揭露之金額係以合約現金流量為編製基礎，故部分項目所揭露金額不會與合併資產負債表相關項目對應。

永豐商業銀行

105年12月31日	0-30天	31-90天	91-180天	181天-1年	超過1年	合計
央行及銀行同業存款	\$ 16,999,389	\$ 11,107,723	\$ 625,306	\$ 552,490	\$ -	\$ 29,284,908
附買回票券及債券負債	1,645,378	191,627	-	-	-	1,837,005
應付款項	8,317,337	754,671	344,964	146,243	2,352,810	11,916,025
存款及匯款	681,522,389	207,780,438	122,454,028	185,838,434	22,466,311	1,220,061,600
應付金融債券	71,279	157,801	119,959	8,672,064	35,367,528	44,388,631

104年12月31日	0-30天	31-90天	91-180天	181天-1年	超過1年	合計
央行及銀行同業存款	\$ 47,933,654	\$ 9,014,815	\$ 627,252	\$ 2,721,703	\$ -	\$ 60,297,424
透過損益按公允價值衡量之金融負債	249,517	-	-	-	-	249,517
附買回票券及債券負債	4,596,131	579,305	-	-	-	5,175,436
應付款項	7,421,097	695,295	666,422	119,000	1,754,785	10,656,599
存款及匯款	626,060,127	169,562,090	132,401,232	180,914,360	22,298,631	1,131,236,440
應付金融債券	28,608	132,129	213,991	5,926,701	39,928,113	46,229,542
其他金融負債－存款證	511,767	660,207	-	-	-	1,171,974

美國遠東國民銀行

單位：美金仟元

105年12月31日	0-30天	31-90天	91-180天	181天-1年	超過1年	合計
央行及銀行同業存款	\$ 1,869	\$ -	\$ -	\$ -	\$ -	\$ 1,869
應付款項	22,721	1	1	-	-	22,723
存款及匯款	560,433	109,588	85,385	96,012	51,424	902,842
聯邦住屋貸款銀行計畫基金	24	48	73	145	30,108	30,398

單位：美金仟元

104年12月31日	0-30天	31-90天	91-180天	181天-1年	超過1年	合計
央行及銀行同業存款	\$ 23,711	\$ -	\$ -	\$ -	\$ -	\$ 23,711
應付款項	15,310	1	2	2	2	15,317
存款及匯款	472,872	57,323	57,181	207,774	107,914	903,064
聯邦住屋貸款銀行計畫基金	24	48	73	145	30,400	30,690

永豐銀行（中國）

單位：美金仟元

105年12月31日	0-30天	31-90天	91-180天	181天-1年	超過1年	合計
央行及銀行同業存款	\$ 35,126	\$ 10,038	\$ -	\$ -	\$ -	\$ 45,164
應付款項	5,909	2,554	13	5	-	8,481
存款及匯款	168,413	187,221	23,884	23,876	13,862	417,256

單位：美金仟元

104年12月31日	0-30天	31-90天	91-180天	181天-1年	超過1年	合計
央行及銀行同業存款	\$ 23,013	\$ 446	\$ -	\$ 10,000	\$ 90,000	\$ 123,459
應付款項	4,311	2,978	179	12	-	7,480
存款及匯款	28,330	78,951	24,457	23,045	1,667	156,450

(2) 衍生金融負債到期分析

永豐商業銀行及美國遠東國民銀行避險目的之衍生金融工具係以剩餘合約到期期間進行管理，故將避險目的之金融負債按未折現現金流量依據合約到期日揭露；至於透過損益按公允價值衡量之衍生金融負債主係為配合客戶交易需求並軌平部位為目的承作，以公允價值按最近之需求期間進行揭露。

永豐商業銀行

105年12月31日	0-30天	31-90天	91-180天	181天-1年	超過1年	合計
透過損益按公允價值衡量之金融負債	\$ 21,084,744	\$ -	\$ -	\$ -	\$ -	\$ 21,084,744

104年12月31日	0-30天	31-90天	91-180天	181天-1年	超過1年	合計
透過損益按公允價值衡量之金融負債	\$ 26,803,424	\$ -	\$ -	\$ -	\$ -	\$ 26,803,424

美國遠東國民銀行

單位：美金仟元

105年12月31日	0-30 天	31-90 天	91-180 天	181天-1年	超過1年	合 計
避險之衍生金融負債 －利率衍生工具	\$ 742	\$ 119	\$ 164	\$ 350	\$ 1,411	\$ 2,786

單位：美金仟元

104年12月31日	0-30 天	31-90 天	91-180 天	181天-1年	超過1年	合 計
透過損益按公允價值衡 量之金融負債	\$ 47	\$ 1	\$ -	\$ -	\$ -	\$ 48
避險之衍生金融負債 －利率衍生工具	71	152	232	474	2,880	3,809

註：利率衍生工具係以淨額結算交割。

3. 表外項目到期分析

下表按資產負債表日至合約到期日之剩餘期限，列示永豐商業銀行之表外項目到期分析。針對已發出之財務保證合約，該保證之最大金額列入可能被要求履行保證之最早期間。表中揭露之金額係以合約現金流量為基礎編製，故部分項目所揭露金額不會與資產負債表相關項目對應。

105年12月31日	0-30 天	31-90 天	91-180 天	181天-1年	超過1年	合 計
客戶已開發且不可撤銷之放款承諾	\$ 106,876	\$ 606,862	\$ 1,160,387	\$ 4,096,209	\$ 12,642,628	\$ 18,612,962
各類保證款項	2,757,620	1,870,727	5,282,837	2,556,058	3,107,905	15,575,147
客戶已開立但尚未使用之信用狀餘額	1,072,102	2,032,863	140,272	59,602	-	3,304,839

104年12月31日	0-30 天	31-90 天	91-180 天	181天-1年	超過1年	合 計
客戶已開發且不可撤銷之放款承諾	\$ 315,502	\$ 284,538	\$ 1,964,241	\$ 1,558,788	\$ 10,061,192	\$ 14,184,261
各類保證款項	2,216,877	1,280,638	1,731,936	3,966,134	7,464,184	16,659,769
客戶已開立但尚未使用之信用狀餘額	1,434,608	2,824,360	315,116	17,364	-	4,591,448

4. 租賃合約承諾到期分析

營業租賃承諾係指永豐商業銀行及子公司作為承租人或出租人在不可撤銷之營業租賃條件下未來最低租金給付總額。

下表請詳永豐商業銀行及子公司之租賃合約承諾之到期分析：

105年12月31日	未滿1年	1年至5年	超過5年	合 計
租賃合約承諾				
營業租賃支出（承租人）	\$ 623,567	\$ 959,457	\$ 82,178	\$ 1,665,202
營業租賃收入（出租人）	76,382	144,501	-	220,883
融資租賃支出總額（承租人）	97	357	-	454
融資租賃支出現值（承租人）	76	321	-	397

104年12月31日	未滿1年	1年至5年	超過5年	合 計
租賃合約承諾				
營業租賃支出（承租人）	\$ 554,000	\$ 1,045,818	\$ 142,742	\$ 1,742,560
營業租賃收入（出租人）	76,023	74,739	2,189	152,951

5. 公開發行銀行財務報告編製準則規定揭露事項

(1) 永豐商業銀行新台幣到期日期結構分析表

105年12月31日							
	合 計	0 至 10 天	11 至 30 天	31 至 90 天	91 至 180 天	181 天至 1 年	超過 1 年
主要到期資金流入	\$1,349,220,776	\$181,979,882	\$196,279,048	\$217,853,941	\$125,511,176	\$130,902,782	\$496,693,947
主要到期資金流出	1,703,825,156	98,990,999	139,088,908	316,681,544	259,914,402	344,838,598	544,310,705
期距缺口	(354,604,380)	82,988,883	57,190,140	(98,827,603)	(134,403,226)	(213,935,816)	(47,616,758)

104年12月31日							
	合 計	0 至 10 天	11 至 30 天	31 至 90 天	91 至 180 天	181 天至 1 年	超過 1 年
主要到期資金流入	\$1,304,708,533	\$169,859,348	\$195,236,589	\$195,538,333	\$163,968,525	\$153,250,507	\$426,855,231
主要到期資金流出	1,608,927,456	91,788,920	154,439,907	269,847,121	240,954,852	300,591,441	551,305,215
期距缺口	(304,218,923)	78,070,428	40,796,682	(74,308,788)	(76,986,327)	(147,340,934)	(124,449,984)

說明：本表係指永豐商業銀行全行新臺幣（不含其他外幣）之金額。

(2) 永豐商業銀行美金到期日期結構分析表

單位：美金仟元

105年12月31日						
	合 計	0 至 30 天	31 至 90 天	91 至 180 天	181 天至1年	超過1年
主要到期資金流入	\$ 29,972,234	\$ 8,842,421	\$ 8,438,989	\$ 6,091,319	\$ 3,214,482	\$ 3,385,023
主要到期資金流出	30,404,676	8,531,468	9,033,677	5,951,386	4,425,093	2,463,052
期 距 缺 口	(432,442)	310,953	(594,688)	139,933	(1,210,611)	921,971

單位：美金仟元

104年12月31日						
	合 計	0 至 30 天	31 至 90 天	91 至 180 天	181 天至1年	超過1年
主要到期資金流入	\$ 30,943,200	\$ 9,625,884	\$ 7,739,483	\$ 6,641,735	\$ 4,466,740	\$ 2,469,358
主要到期資金流出	31,166,281	8,575,105	7,835,295	6,162,148	5,342,036	3,251,697
期距缺口	(223,081)	1,050,779	(95,812)	479,587	(875,296)	(782,339)

說明：本表係指永豐商業銀行全行美金（不含其他外幣）之金額。

(五) 市場風險

1. 市場風險之來源及定義

市場風險係指因市場價格變動導致永豐商業銀行所持有表內外金融工具之公允價值或未來現金流量波動之風險。造成市場價格變動之風險因子通常包括利率、匯率、權益證券及商品價格，當上述風險因子產生變動時將對永豐商業銀行的淨收益或投資組合價值產生波動之風險。

永豐商業銀行所面臨的主要市場風險為利率、匯率及權益證券風險，利率風險之部位主要包括：債券及利率衍生金融商品，例如固定及浮動利率交換、債券選擇權等；匯率風險主要部位係永豐商業銀行所持有外幣投資部位，例如外幣計價各種衍生金融商品、各種外幣債券等；權益證券之市場風險部位主要包括上市櫃、興櫃股票及股權類衍生金融商品等。

2. 市場風險管理政策

遵循市場風險管理實務規範以及其他主管機關相關規定，對於永豐商業銀行因業務所產生之各類別「市場風險」，訂定有關辨識、衡量、監控及報告之控管準則，以建置適當之風險管理架構。

依據永豐商業銀行董事會所核定之風險管理限額範圍內，監控各項交易之風險部位與損失限額，包括利率、匯率、權益證券及商品之現貨交易及所衍生之遠期契約、選擇權、期貨、交換或相關組合等各項風險敏感性指標值，以確保市場風險暴險額於永豐商業銀行可承受之風險範圍內。

永豐商業銀行之交易依交易之目的區分避險與非避險性交易，擬指定為避險性交易者，衡量其避險關係、風險管理目標與避險策略等，並定期進行避險測試，評估避險標的與被避險標的之相關有效性。

3. 市場風險管理架構

董事會為永豐商業銀行最高監督與核決層級，依據永豐商業銀行之營運策略與經營環境，核定各項風險管理制度與風險限額。

總經理下設置風險管理處，統籌銀行整體風險管理政策、原則之擬訂，風險管理制度之建置及規劃。

永豐商業銀行依循內部控制及分工原則，將市場風險相關之單位依功能明確區分為交易、風險控管、及帳務交割三個互相獨立的單位，一般稱之為前、中、後臺，永豐商業銀行負責市場風險控管之單位為風險管理處，負責執行永豐商業銀行市場風險之辨識、衡量、監控及報告。

4. 市場風險管理流程

(1) 辨識與衡量

風險衡量範圍包含永豐商業銀行因利率、匯率、權益證券及商品之現貨及所衍生之遠期、選擇權、期貨、交換或相關組合等交易因市場價格變動所產生之暴險，且依各項產品種類、特性與複雜度，選擇訂定適當的市場風險限額指標，作為每日控管之依據，限額指標如名目本金暴險部位、風險因子敏感度衡量值 Delta/Vega/DV01 及停損限額等。上述指標值乃由風險控管單位，依據評價當時各種市場價格，透過各交易系統（Murex、Bloomberg 等）所提供的評價工具（如選擇權 Black & Scholes Model）計算而得。

(2) 監控與報告

永豐商業銀行之市場風險管理單位每日提供市價評估損益及風險值、限額控管等風險管理報告，如有逾限時，立即報告交易單位及風險管理處之適當層級主管。並定期彙整全銀行市場風險暴險狀況、風險值、各項額度規範與超規情形，及投資有價證券概況分析，呈報董事會。

5. 交易簿風險管理政策

(1) 交易簿定義

所謂交易簿係指因交易目的或對交易簿部位進行避險目的，所持有的金融工具及實體商品的部位。所稱交易目的持有之部位，主要係指意圖從實際或預期買賣價差中賺取利潤所持有之部位。非屬上述交易簿之部位者，即為銀行簿部位。

(2) 策 略

永豐商業銀行藉由正確掌握市場風險因子（利率、匯率及股價等）之短期波動而賺取買、賣價差或鎖定套利利潤，必要時進行相關之避險交易。

(3) 政策與程序

永豐商業銀行制訂「市場風險控管辦法」，落實交易簿風險管理政策與機制。

交易員在核准的限額與交易策略範圍內，從事自主性之部位操作及管理；市場風險管理單位依據市場資訊，對交易部位予以監控（包括限額、部位的流動性、能否建立避險部位及投資組合之風險情形），並評估計入評價模型之市場資料的品質及其可取得情形、市場流動性、市場中交易部位的規模等。

(4) 評價政策

交易簿各項金融工具之評價如有市價，每日至少一次以有獨立來源且可容易取得之資訊進行評估；如為模型評價，審慎採用數理模型評價，並定期檢討評估模型評價之假設與參數。

(5) 衡量方法

A. 風險值假設及計算方法詳附註五十、(五) 10。

B. 透過各交易系統計算名目本金暴險部位、風險因子敏感度衡量值 Delta/Vega/DV01 等。

C. 永豐商業銀行每季以輕微情境（利率變動±100bp、權益證券變動±15%及匯率變動±3%）及以較嚴重情境（利率變動±200bp、權益證券變動±30%及匯率變動±6%），執行壓力測試，並於董事會報告。

6. 交易簿利率風險管理

(1) 利率風險之定義

「利率風險」係指因利率變動，致永豐商業銀行交易簿部位公允價值變動或盈餘遭受損失之風險。主要商品包括與利率相關之有價證券及利率衍生金融商品。

(2) 交易簿利率風險管理程序

永豐商業銀行依經營策略與市場狀況，訂定交易簿交易限額與停損限額（包括交易室、交易人員、交易商品等限額）呈董事會核定。

(3) 衡量方法

A. 風險值假設及計算方法詳附註五十、(五) 10。

B. 每日以 DV01 值衡量投資組合受到利率風險影響的程度。

7. 交易簿匯率風險管理

(1) 匯率風險之定義

匯率風險係指兩種不同幣別在不同時間轉換所造成之損益。永豐商業銀行交易簿匯率風險主要源自於即期、遠期外匯及外匯選擇權等衍生金融商品業務所致。

(2) 匯率風險管理之政策及程序

為控管交易簿匯率風險，永豐商業銀行針對交易室、交易員等均訂有操作限額及停損限額，將損失控制在可承受的範圍內。

(3) 衡量方法

A. 風險值假設及計算方法詳附註五十、(五) 10。

B. 每日以暴險部位衡量投資組合受到匯率風險影響的程度。

8. 交易簿權益證券價格風險管理

(1) 權益證券價格風險之定義

永豐商業銀行持有權益證券之市場風險包含因個別權益證券市場價格變動所產生之個別風險，及因整體市場價格變動所產生的一般市場風險。

(2) 權益證券價格風險管理之程序

永豐商業銀行依權益證券產品項目設定投資部位限額及停損限額，此兩種限額係經由董事會審核通過，並依董事會核定之部位及停損限額內，訂定各交易員之個別交易部位及停損限額。

(3) 衡量方法

A. 風險值假設及計算方法詳附註五十、(五) 10。

B. 每日以暴險部位衡量投資組合受到權益風險影響的程度。

9. 銀行簿利率風險管理

銀行簿利率風險為銀行非交易簿之利率部位，因利率不利變動而盈餘遭受損失或銀行財務狀況轉差之風險。

銀行簿利率風險管理在於提昇銀行能力以衡量並管理因利率變動導致盈餘與資產負債表經濟價值遭受衝擊之風險。

(1) 策略

降低利率變動對淨利息收入或經濟價值的負面影響，或在權限範圍內將部位調整為對淨利息收入及淨值經濟價值影響有利的方向；定期檢討調整全行利率敏感性資產負債組合，以創造永豐商業銀行最大利潤並兼顧相對利率風險。

(2) 風險衡量

風險衡量範圍包含資產、負債及表外部位之利率風險。建立期間別之利率敏感性資產負債期差部位報告，並衡量利率變動對利率敏感性資產負債期差缺口部位所造成之淨利息收入影響。

(3) 風險監控

風險管理單位於每月資產負債管理委員會報告利率風險衡量結果，使其得以檢討及監督銀行之利率風險暴險情形。

利率風險暴險逾越限額或指標目標值時，風險管理單位應分析原因並通報執行單位，執行單位應召集相關單位擬定因應方案，呈報資產負債管理委員會議核定後，交由相關單位執行。

10. 市場風險評價技術

(1) 風險值 (Value at Risk, "VaR")

永豐商業銀行運用 Risk Manager 系統，並配合壓力測試評估永豐商業銀行交易目的投資組合之風險，並透過數項市場狀況變動之假設，以永豐商業銀行為基礎評估持有部位之市場風險及最大預期損失。永豐商業銀行之董事會針對風險值設定限額，並由永豐商業銀行之市場風險管理單位部門每日控管。

風險值係針對現有部位因市場不利變動所產生之潛在損失之統計估計。風險值係指以單日、99%之單尾信賴區間作為計算永豐商業銀行可能承受之「最大潛在損失」，故仍有一定程度之機率（1%）實際損失可能會大於風險值估計。永豐商業銀行係以蒙地卡羅模擬法 (Monte Carlo Simulation Method) 評估自有部位之風險值。實際之計算結果將用來定期監控並測試計算所使用之參數和假設之正確性。使用上述評估方法並無法防止過大之重大市場波動所導致之損失。

永豐商業銀行市場風險值限額之訂定，主要考量市場風險對於永豐商業銀行資本及獲利之可能產生最大損失、預算獲利目標、營運策略等因素，由市場風險管理單位提案，呈董事會核准。

永豐商業銀行交易簿市場風險值概況說明

	105年度			
	平	均	最	低
外匯風險值	16,069	63,419	6,727	
利率風險值	77,236	113,528	43,433	
權益證券風險值	1,530	5,968	-	
風險值總額	85,467	123,119	46,612	

註1：VaR估計數：預測區間=1日，信賴區間=99%，衰退因子 (Decay Factor) =0.94。

註2：歷史資料期間：105.01.04 ~105.12.30。

	104年度			
	平	均	最	低
外匯風險值	14,583		76,349	4,466
利率風險值	65,604		118,476	12,867
權益證券風險值	6,457		15,334	1,054
風險值總額	70,608		129,168	19,724

註1：VaR估計數：預測區間=1日，信賴區間=99%，衰退因子（Decay Factor）=0.94。

註2：歷史資料期間：104.01.05~104.12.31。

11. 匯率風險集中資訊

下表彙總永豐商業銀行及子公司各期所持有重大外幣淨部位之匯率風險集中資訊。

		105年12月31日			
		原 幣 (仟 元)	匯 率	折 合	台 幣
金 融 資 產					
貨幣性項目					
美 金	\$	9,214,162	32.28629	\$	297,491,108
人 民 幣		16,685,453	4.63442		77,327,399
非貨幣性項目					
美 金		120,438	32.28629		3,888,496
金 融 負 債					
貨幣性項目					
美 金		10,677,847	32.28629		344,748,065
人 民 幣		15,914,676	4.63442		73,755,293
		104年12月31日			
		原 幣 (仟 元)	匯 率	折 合	台 幣
金 融 資 產					
貨幣性項目					
美 金	\$	8,242,203	33.06586	\$	272,535,528
人 民 幣		15,510,592	5.03243		78,055,967
非貨幣性項目					
美 金		119,024	33.06586		3,935,631
金 融 負 債					
貨幣性項目					
美 金		9,449,287	33.06586		312,448,801
人 民 幣		17,111,024	5.03243		86,110,031

12. 公開發行銀行財務報告編製準則規定揭露事項

(1) 永豐商業銀行利率敏感性資產負債分析表（新台幣）

105年12月31日					
項 目	1 至 9 0 天 (含)	9 1 至 1 8 0 天 (含)	1 8 1 天 至 1 年 (含)	1 年 以 上	合 計
利率敏感性資產	\$ 887,998,145	\$ 12,133,042	\$ 58,718,796	\$ 99,915,708	\$ 1,058,765,691
利率敏感性負債	317,999,928	441,604,432	103,036,471	49,067,227	911,708,058
利率敏感性缺口	569,998,217	(429,471,390)	(44,317,675)	50,848,481	147,057,633
淨 值					120,258,254
利率敏感性資產與負債比率（%）					116.13%
利率敏感性缺口與淨值比率（%）					122.28%
104年12月31日					
項 目	1 至 9 0 天 (含)	9 1 至 1 8 0 天 (含)	1 8 1 天 至 1 年 (含)	1 年 以 上	合 計
利率敏感性資產	\$ 802,947,676	\$ 33,999,193	\$ 58,639,962	\$ 124,172,322	\$ 1,019,759,153
利率敏感性負債	317,284,299	425,188,107	95,172,745	47,332,660	884,977,811
利率敏感性缺口	485,663,377	(391,188,914)	(36,532,783)	76,839,662	134,781,342
淨 值					109,993,755
利率敏感性資產與負債比率（%）					115.23%
利率敏感性缺口與淨值比率（%）					122.54%

說明 1. 銀行部分係指全行新臺幣之金額，且不包括或有資產及或有負債項目。

說明 2. 利率敏感性資產及負債係指其收益或成本受利率變動影響之生利資產及付息負債。

說明 3. 利率敏感性缺口=利率敏感性資產-利率敏感性負債。

說明 4. 利率敏感性資產與負債比率=利率敏感性資產÷利率敏感性負債（指新臺幣利率敏感性資產與利率敏感性負債）。

(2) 永豐商業銀行利率敏感性資產負債分析表（美金）

單位：美金仟元

105年12月31日					
項 目	1 至 9 0 天 (含)	9 1 至 1 8 0 天 (含)	1 8 1 天 至 1 年 (含)	1 年 以 上	合 計
利率敏感性資產	\$ 5,506,726	\$ 320,310	\$ 267,248	\$ 861,051	\$ 6,955,335
利率敏感性負債	3,852,582	4,136,944	658,947	11,020	8,659,493
利率敏感性缺口	1,654,144	(3,816,634)	(391,699)	850,031	(1,704,158)
淨 值					(22,544)
利率敏感性資產與負債比率（%）					80.32%
利率敏感性缺口與淨值比率（%）					7,559.25%

單位：美金仟元

104年12月31日					
項 目	1 至 9 0 天 (含)	9 1 至 1 8 0 天 (含)	1 8 1 天 至 1 年 (含)	1 年 以 上	合 計
利率敏感性資產	\$ 5,138,228	\$ 423,935	\$ 121,685	\$ 243,925	\$ 5,927,773
利率敏感性負債	2,913,810	4,051,006	502,418	27,790	7,495,024
利率敏感性缺口	2,224,418	(3,627,071)	(380,733)	216,135	(1,567,251)
淨 值					(21,138)
利率敏感性資產與負債比率（%）					79.09%
利率敏感性缺口與淨值比率（%）					7,414.38%

說明 1. 銀行部分係指全行美金之金額，且不包括或有資產及或有負債項目。

說明 2. 利率敏感性資產及負債係指其收益或成本受利率變動影響之生利資產及付息負債。

說明 3. 利率敏感性缺口＝利率敏感性資產－利率敏感性負債。

說明 4. 利率敏感性資產與負債比率＝利率敏感性資產÷利率敏感性負債（指美金利率敏感性資產與利率敏感性負債）。

13. 金融資產之移轉

永豐商業銀行及子公司在日常營運的交易行為中，已移轉金融資產未符合整體除列條件者，主係為依據附買回票券及債券交易。由於該等交易致收現現金流量已移轉於他人，並反映永豐商業銀行及子公司於未來期間依固定價格買回已移轉金融資產之責任的相關負債。針對該類交易，永豐商業銀行及子公司於交易有效期內不能使用、出售或質押該等已移轉金融資產，但永豐商業銀行及子公司仍承擔利率風險及信貸風險，故未整體除列。下表分析未符合整體除列條件的金融資產及其相關金融負債資訊：

金 融 資 產 類 別	105年12月31日				
	已 移 轉 金 融 資 產 帳 面 金 額	相 關 金 融 負 債 帳 面 金 額	已 移 轉 金 融 資 產 公 允 價 值	相 關 金 融 負 債 公 允 價 值	公 允 價 值 淨 部 位
持有至到期日金融資產 附買回條件協議	\$ 1,331,772	\$ 1,300,000	\$ 1,332,995	\$ 1,300,000	\$ 32,995

金 融 資 產 類 別	104年12月31日				
	已 移 轉 金 融 資 產 帳 面 金 額	相 關 金 融 負 債 帳 面 金 額	已 移 轉 金 融 資 產 公 允 價 值	相 關 金 融 負 債 公 允 價 值	公 允 價 值 淨 部 位
備供出售金融資產 附買回條件協議	\$ 604,802	\$ 600,000	\$ 604,802	\$ 600,000	\$ 4,802
持有至到期日金融資產 附買回條件協議	3,102,583	3,100,000	3,130,012	3,100,000	30,012

14. 金融資產與金融負債之互抵

永豐商業銀行及子公司並未有符合金管會認可之國際會計準則第 32 號第 42 段之規定互抵之金融工具交易，而將與該類交易相關之金融資產及金融負債係以淨額表達於資產負債表之情形。

惟永豐商業銀行及子公司雖從事未符合公報規定互抵條件，但有與交易對手簽訂受可執行淨額交割總約定或類似協議規範。上述受可執行淨額交割總約定或類似協議在交易雙方選擇以淨額交割時，得以金融資產及金融負債互抵後淨額交割，若無，則以總額進行交割。但若交易之一方有違約之情事發生時，交易之另一方得選擇以淨額交割。

下表列示上述金融資產與金融負債互抵之相關資訊：

105年12月31日

金 融 資 產	已 認 列 之 金 融 資 產 總 額	於 資 產 負 債 表 中 互 抵 之 已 認 列 金 融 負 債 總 額		未 於 資 產 負 債 表 互 抵 之 相 關 金 額		
		列 報 於 資 產 負 債 表 之 金 融 資 產 淨 額		所 收 取 之 金 融 工 具 (註) 現 金 擔 保 品		
金 融 資 產	資 產 總 額	負 債 總 額	資 產 淨 額	金 融 工 具 (註)	現 金 擔 保 品	淨 額
衍生金融工具	\$ 20,909,348	\$ -	\$ 20,909,348	\$ 13,216,187	\$ 112,651	\$ 7,580,510
附賣回票券及債券 投資	7,861,758	-	7,861,758	7,861,758	-	-
合 計	\$ 28,771,106	\$ -	\$ 28,771,106	\$ 21,077,945	\$ 112,651	\$ 7,580,510

金融負債	已認列之金融負債總額	於資產負債表中互抵之		列報於資產負債表之金融負債淨額	未於資產負債表中互抵之相關金額		淨額
		已認列金融資產總額	負債總額		金融工具	設定質押之現金擔保品	
衍生金融工具	\$ 21,074,690	\$ -		\$ 21,074,690	\$ 14,528,240	\$ 741,206	\$ 5,805,244
附買回票券及債券負債	1,836,801	-		1,836,801	1,836,801	-	-
合計	\$ 22,911,491	\$ -		\$ 22,911,491	\$ 16,365,041	\$ 741,206	\$ 5,805,244

註：包含淨額交割總約定及非現金之財務擔保品。

104年12月31日

金融資產	已認列之金融資產總額	於資產負債表中互抵之		列報於資產負債表之金融資產淨額	未於資產負債表中互抵之相關金額		淨額
		已認列金融負債總額	負債總額		金融工具(註)	所收取之現金擔保品	
衍生金融工具	\$ 24,259,003	\$ -		\$ 24,259,003	\$ 14,727,760	\$ 362,704	\$ 9,168,539
附賣回票券及債券投資	4,294,597	-		4,294,597	4,294,597	-	-
合計	\$ 28,553,600	\$ -		\$ 28,553,600	\$ 19,022,357	\$ 362,704	\$ 9,168,539

金融負債	已認列之金融負債總額	於資產負債表中互抵之		列報於資產負債表之金融負債淨額	未於資產負債表中互抵之相關金額		淨額
		已認列金融資產總額	負債總額		金融工具	設定質押之現金擔保品	
衍生金融工具	\$ 26,794,825	\$ -		\$ 26,794,825	\$ 16,571,391	\$ 3,199,615	\$ 7,023,819
附買回票券及債券負債	5,174,182	-		5,174,182	5,174,182	-	-
合計	\$ 31,969,007	\$ -		\$ 31,969,007	\$ 21,745,573	\$ 3,199,615	\$ 7,023,819

註：包含淨額交割總約定及非現金之財務擔保品。

永豐金證券

(一) 風險管理組織

永豐金證券於董事會之下設置「風險管理委員會」，負責審議永豐金證券風險管理政策、風險管理制度及整體風險限額，並協助董事會督導各項風險管理事務；另於總經理之下設立獨立之風險管理處，負責各項風險控管機制之統籌規劃、管理及評估並執行日常風險管理監控。各項政策、原則及制度經風險管理委員會審議並經董事會通過後，由風險管理處負責推動，並就永豐金證券子公司執行成果及管理績效作定期評估。

(二) 風險管理目標及政策

永豐金證券及子公司風險管理目標及政策，係以風險資本配置為概念，訂定永豐金證券及子公司整體暴險總上限，機動採取風險分散規避、損失控制等為原則，冀求在一定之風險程度內，追求資產的穩健成長。

1. 市場風險

市場風險係指因市場價格變動（如市場利率、匯率、股價及商品價格之變動）造成對金融工具部位可能產生之損失。永豐金證券及子公司主要金融工具部位包括權益證券、債券、衍生工具以及外匯商品等。

永豐金證券及子公司採用風險資本配置概念，訂定永豐金證券及子公司整體操作部位限額及市場風險值限額。依額度控管、停損規範、風險值評估與限額等方式，控管市場風險，並透過風控系统即時監控部位損益、限額及警示停損等。另為有效管理市場風險，定期提出各項風險管理報告或報表呈報管理階層及董事會。

永豐金證券及子公司主要係採用風險值（VaR）指標，進行市場風險管理；並透過定期的壓力測試、敏感度分析及回饋測試，以驗證風險值系統之有效性。為提昇風險管理能力，永豐金證券及子公司採用國際知名機構 MSCI 之風險值管理系統 Risk Manager 及相關設備，結合現行之風險管理系統，以更嚴謹、精確的量化模型，針對永豐金證券及子公司風險作更有效之評估。

(1) 風險值（VaR）分析

風險值係指當市場因素發生不利變動時，所持有之金融工具在某特定期間和信賴水準下之潛在最大損失。永豐金證券及子公司之風險值係以 99% 之信賴水準，計算未來 1 日潛在最大損失金額。

永豐金證券及子公司之市場風險值揭露如下：

	105年12月31日				104年12月31日			
	平	均	最	小	平	均	最	小
權益類	\$	60,705	\$	38,189	\$	69,447	\$	33,739
利率類		65,613		35,795		70,445		19,610
整體市場風險值	\$	110,645	\$	131,822	\$	140,892	\$	53,349
佔淨值比率		0.43%		0.43%		0.43%		0.32%

匯率類風險主要係來自於永豐金證券及子公司自行買賣外幣計價之有價證券及相關部位，永豐金證券及子公司經由匯率交換合約約定近端與遠端之換匯點，管理預期之匯率價格風險，是以匯率風險甚低。永豐金證券及子公司於資產負債表日之外幣計價貨幣性資產與貨幣性負債資訊如下：

單位：各外幣 / 新台幣仟元

105年12月31日										
				外	幣	匯	率	新	台	幣
金 融 資 產										
貨幣性項目										
美 金				\$	1,728,781		32.279	\$	55,802,909	
港 幣					3,657,288		4.162		15,223,362	
人 民 幣					1,201,872		4.634		5,569,190	
歐 元					235,203		33.865		7,965,238	
英 鎊					4,458		39.578		176,431	
澳 幣					46,557		23.321		1,085,735	
新 幣					3,465		22.306		77,298	
加 幣					1,034		23.928		24,750	
日 圓					1,916,850		0.276		528,266	
紐 幣					554		22.432		12,432	
南 非 幣					17,944		2.370		42,521	
韓 圓					138,076		0.027		3,703	
新土耳其里拉					230		8.518		1,959	
泰 銖					1		0.901		1	
非貨幣性項目										
美 金					439		32.288		14,178	
港 幣					4,583		4.163		19,080	
人 民 幣					377		4.634		1,748	
英 鎊					18		39.577		715	
金 融 負 債										
貨幣性項目										
美 金					1,577,504		32.281		50,923,541	
港 幣					2,710,433		4.162		11,281,394	
人 民 幣					534,394		4.633		2,476,093	
歐 元					119,670		33.868		4,052,944	
英 鎊					210		39.584		8,301	
澳 幣					33,985		23.321		792,551	
新 幣					173		22.303		3,865	
加 幣					1,008		23.928		24,124	
日 圓					2,166,343		0.276		597,757	
紐 幣					405		22.475		9,113	
新土耳其里拉					230		8.517		1,959	
非貨幣性項目										
美 金					117		32.286		3,790	
104年12月31日										
				外	幣	匯	率	新	台	幣
金 融 資 產										
貨幣性項目										
美 金				\$	1,112,767		33.019	\$	36,741,936	
港 幣					2,514,455		4.261		10,715,091	
人 民 幣					1,222,551		5.032		6,151,396	
歐 元					93,467		36.111		3,375,133	
英 鎊					2,628		48.983		128,734	
澳 幣					36,540		24.159		882,768	
新 幣					2,629		23.423		61,571	
加 幣					476		23.809		11,334	
日 圓					5,521,556		0.274		1,514,709	
紐 幣					316		22.663		7,172	
非貨幣性項目										
美 金					8,054		33.066		266,297	
港 幣					4,062		4.266		17,331	
金 融 負 債										
貨幣性項目										
美 金					942,792		33.016		31,127,548	
港 幣					1,466,826		4.258		6,245,485	
人 民 幣					844,534		5.032		4,249,524	
歐 元					77,952		36.108		2,814,693	
新 幣					160		23.407		3,755	
澳 幣					28,270		24.159		682,967	
加 幣					473		23.809		11,262	
日 圓					5,211,649		0.274		1,429,633	
英 鎊					148		48.829		7,219	
紐 幣					301		22.664		6,825	

永豐金證券及子公司承作衍生工具之市場風險值依商品別彙總如下：

	105年12月31日	104年12月31日
期貨及選擇權	\$ 12,669	\$ 9,858
認購(售)權證	11,117	16,929
利率交換合約價值	9,904	197
換匯換利合約價值	4,123	-
換匯合約價值	2,099	7,042
資產交換選擇權	22,217	13,760
股權連結型商品	-	52
信用連結型商品	10,973	2,849
保本型商品	56	104
遠期外匯合約	24,970	1,266

(2) 敏感性分析

除風險值 (VaR) 分析外，永豐金證券及子公司亦兼採利率敏感性指標 (如總 D 值、DV01)、Greeks (如 Delta、Gamma、Vega) 等不同指標進行風險衡量。

2. 信用風險

信用風險係指因交易對手未履行義務而造成財務損失之風險。造成財務損失之最大信用風險暴露主要係來自於合併資產負債表所列之金融資產帳面價值。除下表所列者外，永豐金證券及子公司持有之金融資產信用風險金額與帳面價值相當。

	105年12月31日			104年12月31日		
	帳	面	價	帳	面	價
交易目的之金融資產						
利率交換合約價值	\$	309,575	\$	442,530	\$	301,408
換匯換利合約價值		207,609		1,796		-
資產交換選擇權		35,371		49,289		75,896
	\$	552,555	\$	493,615	\$	377,304

另永豐金證券及子公司主要金融資產之信用風險說明如下：

(1) 現金及約當現金

現金及約當現金主要係存放於銀行之存款及承作短期票券，交易對象主要為信用良好之金融機構。永豐金證券及子公司之資金運用除依證券商管理規則規定外，另依交易對象之信用評等，訂定短期票券之承作限額。

(2) 應收款項

應收款項係指各項業務或交易行為所產生之各類應收帳款及各類代付款、暫付款及應收違約交割款。永豐金證券及子公司應收款之交易對象涵蓋眾多客戶，分散於不同產業及地理區域，永豐金證券及子公司已訂定資產評估損失準備提列辦法，逾6個月以上仍未收回之應收款項，每月提出追蹤報告並呈報管理階層。

(3) 債券及衍生性金融工具交易

永豐金證券及子公司採用風險資本配置概念，訂定永豐金證券及子公司整體信用風險暴露總上限。並遵循風險分散原則，設立單一客戶、單一企業、單一集團信用限額控管。以信用分級及設定信用額度與信用風險衡量為骨幹，透過內部評等機制，給予不同交易對手相對應之暴露金額上限，並定期檢視。此外，依商品種類、部門別分別設定交易額度、暴露狀況等，且投資標的與交易對手均須在永豐金證券及子公司許可之信用評等程度以上；此外，除針對個別商品控管外，亦考慮跨部門、跨商品間之風險管理。

永豐金證券及子公司已建置信用風險額度控管平台，每日監控交易對手信用狀況及編製信用風險額度使用統計表以監控限額，並定期製作信用風險報告呈報管理階層及董事會。

截至105年12月31日止，永豐金證券及子公司交易對手之產業別主要為金融服務業及電子業，佔整體交易金額比例分別為50%及14%。信用評等屬TWA+（含）以上之交易對手之交易金額比例為88%。

(4) 經紀業務受託買賣

永豐金證券及子公司藉由融資集中度系統以及Merton PD違約機率程式，監控融資違約風險偏高之個股，俾分析異常狀況，控管違約風險。永豐金證券及子公司定期製作股票融資集中度報告呈報管理階層及董事會。

(5) 債券擔保借款及債券保證金—存出

債券保證金—存出為提存於臺灣證券交易所之交易保證金，信用風險損失機率甚低；債券擔保借款為權證融券避險交易繳交之交易保證金，存放機構皆為本國信用良好之證券商。

(6) 存出保證金

存出保證金主要係營業保證金及交割結算基金，其中，營業保證金為提存於主管機關指定金融機構之法定保證金，交割結算基金為提存於國內外證券期貨交易所之法定基金，兩者可能產生之信用風險損失機率甚低。

(7) 受限制資產

主要係永豐金證券及子公司設定質抵押之銀行存款，質抵押對象皆為信用良好之金融機構。

3. 流動性風險

流動性風險係指永豐金證券及子公司無法在合理之時間內，以合理之資金成本，取得必要且充足之資金供給，以致產生資金供需缺口之風險。

為確保資金來源之多元化，除自有資金外，永豐金證券及子公司資金之取得方式包含使用金融機構借款額度、發行商業本票及發行公司債。當資金流動性發生緊急應變需求時，應向永豐金證券總經理及董事長呈報，並採取下列應變措施，以彌補現金流量缺口：

(1) 使用金融機構之台幣借款及保證發行商業本票額度。

(2) 向證券金融公司轉融通。

(3) 出售自營庫存之股票及債券。

(4) 向金控及其他非金融機構融通。

另永豐金證券之子公司為確保業務發展資金需求，以使用金融機構借款額度方式，取得中長期資金，當有動撥需求時，經由有權簽章人核准動支。

截至105年及104年12月31日止，永豐金證券及子公司未動用之金融機構授信額度分別為56,673,504仟元及49,571,317仟元。
永豐金證券及子公司105年及104年12月31日之金融負債剩餘合約到期分析如下：

105年12月31日	期 間				合 計
	付 款	3至12個月	1至5年內	5年以後	
短期借款	\$ 6,075,960	\$ -	\$ -	\$ -	\$ 6,075,960
應付商業本票	19,330,000	-	-	-	19,330,000
透過損益按公允價值衡量之金融負債—流動	4,453,966	195,227	1,087,546	-	5,736,739
附買回債券負債	37,874,647	1,350,008	4,730,049	-	43,954,704
融券保證金	2,048,235	-	-	-	2,048,235
應付融券擔保價款	2,346,137	-	-	-	2,346,137
借券保證金—存入	4,119,020	-	-	-	4,119,020
期貨交易者權益	18,362,610	-	-	-	18,362,610
專戶分戶帳客戶權益	6,962	-	-	-	6,962
應付票據及帳款	13,990,436	-	-	-	13,990,436
其他應付款	735,863	-	-	-	735,863
長期借款	3,877,811	-	-	-	3,877,811
	<u>\$113,221,647</u>	<u>\$ 1,545,235</u>	<u>\$ 5,817,595</u>	<u>\$ -</u>	<u>\$120,584,477</u>

104年12月31日	期 間				合 計
	付 款	3至12個月	1至5年內	5年以後	
短期借款	\$ 3,575,128	\$ -	\$ -	\$ -	\$ 3,575,128
應付商業本票	10,510,000	-	-	-	10,510,000
透過損益按公允價值衡量之金融負債—流動	2,498,004	134,629	550,075	-	3,182,708
附買回債券負債	36,351,661	3,033,255	62,197	-	39,447,113
融券保證金	2,295,961	-	-	-	2,295,961
應付融券擔保價款	2,563,511	-	-	-	2,563,511
借券保證金—存入	3,047,958	-	-	-	3,047,958
期貨交易者權益	16,797,224	-	-	-	16,797,224
應付票據及帳款	10,799,871	-	-	-	10,799,871
其他應付款	799,556	-	-	-	799,556
	<u>\$ 89,238,874</u>	<u>\$ 3,167,884</u>	<u>\$ 612,272</u>	<u>\$ -</u>	<u>\$ 93,019,030</u>

金融負債剩餘合約到期分析係依據永豐金證券及子公司最早可能被要求還款之日期，並以金融負債未折現現金流量編製。

(三) 金融資產移轉資訊

永豐金證券及子公司在日常營運的交易行為中，已移轉金融資產未符合整體除列條件者，主係為依據附買回票券及債券交易。由於該等交易致收取合約現金流量已移轉於他人，並反映永豐金證券及子公司於未來期間依固定價格買回已移轉金融資產之責任的相關負債。針對該類交易，永豐金證券及子公司於交易有效期內不能使用、出售或質押該等已移轉金融資產，但永豐金證券及子公司仍承擔利率風險及信貸風險，故未整體除列。下表分析未符合整體除列條件的金融資產及其相關金融負債資訊：

金 融 資 產 類 別	105年12月31日				
	已移轉金融資產 帳 面 金 額	相 關 金 融 負 債 帳 面 金 額	已移轉金融資產 公 允 價 值	相 關 金 融 負 債 公 允 價 值	公 允 價 值 淨 部 位
附買回條件交易					
透過損益按公允價值衡量之金融資產	\$ 33,171,706	\$ 31,438,252	\$ 33,171,706	\$ 31,438,252	\$ 1,733,454
附賣回債券投資	7,205,228	7,029,998	7,205,228	7,029,998	175,230

金 融 資 產 類 別	104年12月31日				
	已移轉金融資產 帳 面 金 額	相 關 金 融 負 債 帳 面 金 額	已移轉金融資產 公 允 價 值	相 關 金 融 負 債 公 允 價 值	公 允 價 值 淨 部 位
附買回條件交易					
透過損益按公允價值衡量之金融資產	\$ 30,128,794	\$ 28,669,767	\$ 30,128,794	\$ 28,669,767	\$ 1,459,027
附賣回債券投資	6,780,046	6,563,480	6,780,046	6,563,480	216,566

(四) 金融資產與金融負債之互抵

永豐金證券及子公司有部分應收出售證券款及應付買入證券款符合互抵條件，因此於資產負債表中將應付買入證券款總額抵銷應收出售證券款總額後之淨額列報。

永豐金證券及子公司與交易對手簽訂受可執行淨額交割總約定或類似協議規範，如：全球附買回總約定（global master repurchase agreement）、全球證券出借總約定（global securities lending agreement）或類似協議等附買回或反向再買回交易。上述受可執行淨額交割總約定或類似協議在交易雙方選擇以淨額交割時，得以金融資產及金融負債互抵後淨額交割，若無，則以總額進行交割。但若交易之一方有違約之情事發生時，交易之另一方得選擇以淨額交割。

下表列示上述金融資產與金融負債互抵之相關資訊：

105 年 12 月 31 日

受互抵、可執行淨額交割總約定或類似協議規範之金融資產						
金融資產	於資產負債表中互抵之已列報於資產負債表之金融資產淨額		未於資產負債表互抵之相關金額		所收取之現金擔保品	
	已認列之金融資產總額	認列金融負債總額	金融工具	現金擔保品	淨額	淨額
衍生工具資產—櫃檯	\$ 570,713	\$ -	\$ 570,713	\$ 326,397	\$ -	\$ 244,316
附賣回債券投資	8,897,053	-	8,897,053	8,897,053	-	-
應收出售證券款	2,062,267	2,057,162	5,105	-	-	5,105
總計	\$ 11,530,033	\$ 2,057,162	\$ 9,472,871	\$ 9,223,450	\$ -	\$ 249,421

受互抵、可執行淨額交割總約定或類似協議規範之金融負債						
金融負債	於資產負債表中互抵之已列報於資產負債表之金融負債淨額		未於資產負債表互抵之相關金額		設定質押之現金擔保品	
	已認列之金融負債總額	認列金融資產總額	金融工具	現金擔保品	淨額	淨額
衍生工具負債—櫃檯	\$ 883,197	\$ -	\$ 883,197	\$ 326,397	\$ -	\$ 556,800
附買回債券負債	43,850,093	-	43,850,093	38,365,806	-	5,484,287
應付買入證券款	2,078,969	2,057,162	21,807	-	-	21,807
總計	\$ 46,812,259	\$ 2,057,162	\$ 44,755,097	\$ 38,692,203	\$ -	\$ 6,062,894

104 年 12 月 31 日

受互抵、可執行淨額交割總約定或類似協議規範之金融資產						
金融資產	於資產負債表中互抵之已列報於資產負債表之金融資產淨額		未於資產負債表互抵之相關金額		所收取之現金擔保品	
	已認列之金融資產總額	認列金融負債總額	金融工具	現金擔保品	淨額	淨額
衍生工具資產—櫃檯	\$ 400,574	\$ -	\$ 400,574	\$ 228,317	\$ -	\$ 172,257
附賣回債券投資	6,826,893	-	6,826,893	6,826,893	-	-
應收出售證券款	1,206,542	1,042,976	163,566	-	-	163,566
總計	\$ 8,434,009	\$ 1,042,976	\$ 7,391,033	\$ 7,055,210	\$ -	\$ 335,823

受互抵、可執行淨額交割總約定或類似協議規範之金融負債						
金融負債	於資產負債表中互抵之已列報於資產負債表之金融負債淨額		未於資產負債表互抵之相關金額		設定質押之現金擔保品	
	已認列之金融負債總額	認列金融資產總額	金融工具	現金擔保品	淨額	淨額
衍生工具負債—櫃檯	\$ 746,454	\$ -	\$ 746,454	\$ 228,317	\$ -	\$ 518,137
附買回債券負債	39,378,106	-	39,378,106	35,174,549	-	4,203,557
應付買入證券款	1,042,976	1,042,976	-	-	-	-
總計	\$ 41,167,536	\$ 1,042,976	\$ 40,124,560	\$ 35,402,866	\$ -	\$ 4,721,694

五一、資本管理

永豐金控

(一) 概述

本公司及子公司資本管理目標如下：

本公司及子公司之合格自有資本應足以因應業務發展之資本需求，且高於法令規定之最低資本適足率，此為本公司及子公司資本管理之基本目標。有關合格自有資本及法定資本之計提計算方式悉依主管機關規定辦理。

為使本公司及子公司擁有充足之資本以承擔各種風險，應就本公司及子公司所面對之風險組合及其風險特性予以評估所需資本，藉由資本分配進行風險管理，實現資源配置最適化。

(二) 資本管理程序

本公司及子公司之資本適足率除符合主管機關之規定外，尚依本公司及子公司業務規模、重要經營計畫、風險狀況、自有資本結構及未來增資計畫等因素，維持最適資本適足率，並依規定申報主管機關，本公司海外子公司之資本管理則依當地法令規定辦理。

本公司及子公司之資本維持係依據臺灣「金融控股公司合併資本適足性管理辦法」、「銀行資本適足性及資本等級管理辦法」及「證券商管理規則」等相關規定，由本公司與子公司風險管理部門及財務相關單位共同管理。

(三) 資本適足性資訊

依金融控股公司法及金融控股公司合併資本適足性管理辦法規定，金融控股公司之集團資本適足率不得低於百分之一百。凡實際比率低於規定標準者，盈餘不得以現金或其他財產分配，中央主管機關並得視情節輕重為相當處分。本公司 105 年及 104 年 12 月 31 日之集團資本適足性資訊如下：

1. 集團資本適足率

105 年 12 月 31 日

單位：新台幣仟元；%

項 目	金 融 控 股 公 司 持 股 比 率	集 團 合 格 資 本	集 團 法 定 資 本 需 求
各 公 司			
金融控股公司	100%	\$ 133,731,574	\$ 154,871,522
銀行子公司	100%	115,259,125	79,045,315
證券子公司	100%	15,494,970	7,178,863
租賃子公司	100%	5,425,522	1,678,801
客服子公司	100%	86,151	59,372
管顧子公司	100%	\$ 58,765	\$ 27,893
創投子公司	100%	3,524,515	1,754,660
投信子公司	100%	1,470,702	789,981
應扣除項目		(165,351,569)	(153,355,622)
小 計		(A) 109,699,755	(B) 92,050,785
集團資本適足率(C)=(A)÷(B)			(C) 119.17%

104 年 12 月 31 日

單位：新台幣仟元；%

項 目	金 融 控 股 公 司 持 股 比 率	集 團 合 格 資 本	集 團 法 定 資 本 需 求
各 公 司			
金融控股公司	100%	\$ 131,629,285	\$ 144,247,765
銀行子公司	100%	107,043,233	71,618,875
證券子公司	100%	17,772,486	8,153,981
租賃子公司	100%	5,336,999	1,799,945
客服子公司	100%	79,892	54,358
管顧子公司	100%	58,753	27,887
創投子公司	100%	3,729,626	1,865,309
投信子公司	100%	1,496,357	820,636
應扣除項目		(157,058,229)	(142,744,737)
小 計		(A) 110,088,402	(B) 85,844,019
集團資本適足率(C)=(A)÷(B)			(C) 128.24%

2. 金融控股公司合格資本

單位：新台幣仟元

項 目	105年12月31日	104年12月31日
普 通 股	\$ 106,763,797	\$ 101,679,807
符合銀行其他第一類資本條件規定之資本工具	-	-
其他特別股及次順位債券	60,000	60,000
預收股本	-	-
資本公積	2,185,446	2,185,446
法定盈餘公積	15,289,804	14,204,149
特別盈餘公積	483,818	483,818
累積盈虧	8,243,050	10,568,943
權益調整數	832,637	2,491,658
減：遞延資產	(126,978)	(44,536)
合格資本合計	133,731,574	131,629,285

永豐商業銀行

(一) 概 述

永豐商業銀行及子公司資本管理目標如下：

永豐商業銀行及子公司之合格自有資本應足以因應業務發展之資本需求，且高於法令規定之最低資本適足率，此為永豐商業銀行及子公司資本管理之基本目標。有關合格自有資本及法定資本之計提計算方式悉依主管機關規定辦理。

為使永豐商業銀行及子公司擁有充足之資本以承擔各種風險，應就永豐商業銀行及子公司所面對之風險組合及其風險特性予以評估所需資本，藉由資本分配進行風險管理，實現資源配置最適化。

(二) 資本管理程序

永豐商業銀行及子公司之資本適足率除符合主管機關之規定外，尚依永豐商業銀行及子公司業務規模、重要經營計畫、風險狀況、自有資本結構及未來增資計畫等因素，維持最適資本適足率，並於每季依規定申報主管機關，永豐商業銀行海外子公司之資本管理則依當地法令規定辦理。

永豐商業銀行及子公司之資本維持係依據臺灣「銀行資本適足性及資本等級管理辦法」等相關規定，由永豐商業銀行與子公司風險管理部及財務相關單位共同管理。

(三) 資本適足性

分析項目		年 度	105年12月31日	
			永 豐 商 業 銀 行 合	併
自 有 資 本	普通股權益		\$ 106,164,791	\$ 112,291,864
	其他第一類資本		-	4,340,172
	第二類資本		9,094,334	21,242,736
	自有資本		115,259,125	137,874,772
加 權 風 險 性 資 產 額	信用 風險	標準法	850,037,643	908,215,609
		內部評等法	-	-
		資產證券化	-	362,276
	作 業 風險	基本指標法	45,660,153	48,756,350
		標準法 / 選擇性 標準法	-	-
		進階衡量法	-	-
	市場 風險	標準法	20,769,625	20,967,938
		內部模型法	-	-
	加權風險性資產總額		916,467,421	978,302,173
資本適足率		12.58%	14.09%	
普通股權益占風險性資產之比率		11.58%	11.48%	
第一類資本占風險性資產之比率		11.58%	11.92%	
槓桿比率		6.91%	7.28%	

分析項目			年 度	104年12月31日	
			永 豐 商 業 銀 行 合	併	
自 有 資 本	普通股權益		\$	92,678,117	\$ 100,817,213
	其他第一類資本			-	1,809,618
	第二類資本			14,365,116	26,526,087
	自有資本			107,043,233	129,152,918
加 權 風 險 性 資 產 額	信用 風險	標準法		820,893,441	879,195,881
		內部評等法		-	-
		資產證券化		-	753,950
	作 業 風險	基本指標法		48,348,781	51,208,004
		標準法 / 選擇性 標準法		-	-
		進階衡量法		-	-
		市場 風險	標準法		25,993,720
	內部模型法			-	-
	加權風險性資產總額			895,235,942	959,158,092
	資本適足率			11.96%	13.47%
普通股權益占風險性資產之比率			10.35%	10.51%	
第一類資本占風險性資產之比率			10.35%	10.70%	
槓桿比率			6.27%	6.59%	

註1：本表自有資本、加權風險性資產額及暴險總額應依「銀行資本適足性及資本等級管理辦法」及「銀行自有資本與風險性資產之計算方法說明及表格」之規定計算。

註2：年度報表應填列本期及上期資本適足率，半年度財報表除揭露本期及上期外，應增加揭露前一年年底之資本適足率。

註3：本表應列示如下之計算公式：

1. 自有資本＝普通股權益＋其他第一類資本＋第二類資本。
2. 加權風險性資產總額＝信用風險加權風險性資產＋（作業風險＋市場風險）之資本計提×12.5。
3. 資本適足率＝自有資本／加權風險性資產總額。
4. 普通股權益占風險性資產之比率＝普通股權益／加權風險性資產總額。
5. 第一類資本占風險性資產之比率＝（普通股權益＋其他第一類資本）／加權風險性資產總額。
6. 槓桿比率＝第一類資本／暴險總額。

註4：依金管會金管銀控字第09900146911號函，閒置資產之處分利益於處分至集團外前暫不計入合格資本計算銀行資本適足率。

永豐金證券

為配合永豐金證券業務規模、重要經營計畫及未來增資計畫等，永豐金證券依證券商管理規則第59條計算資本適足比率，以管理經營風險並評估自有資本結構。為維持穩健經營，永豐金證券之自有資本適足比率，原則上以不低於250%為自有資本適足管理目標。

永豐金證券資本適足性管理程序如下：

- (一) 風險管理處應每月定期計算、監控、分析永豐金證券自有資本適足比率並呈永豐金證券董事長核定。
- (二) 風險管理處配合永豐金證券之經營計畫、政策方向、投資策略、重大情事等假設條件，推估自有資本適足比率之模擬結果，並提供予相關單位。

(三) 永豐金證券自有資本適足比率如有低於目標值之虞時，永豐金證券風險管理處應提報管理階層，以共同研擬採取下列因應措施之一或全部，並經永豐金證券董事會通過後執行。

1. 發行金融債券。
2. 增資。
3. 調整業務策略。

永豐金證券 105 年及 104 年 12 月 31 日之自有資本適足比率如下：

項 目	105年12月31日	104年12月31日
合格自有資本淨額		
第一類資本	\$ 25,538,596	\$ 25,423,822
第二類資本	12,146	-
第三類資本	-	-
扣減資產	(10,055,772)	(7,651,336)
合格自有資本淨額合計	\$ 15,494,970	\$ 17,772,486
經營風險約當金額		
市場風險約當金額	\$ 3,362,888	\$ 3,964,757
信用風險約當金額	641,058	660,895
作業風險約當金額	781,963	810,335
經營風險約當金額合計	\$ 4,785,909	\$ 5,435,987
自有資本適足比率	324%	327%

註 1：自有資本適足比率=合格自有資本淨額 / 經營風險約當金額。

註 2：合格自有資本淨額=第一類資本+第二類資本+第三類資本-扣減資產。

註 3：經營風險約當金額=市場風險約當金額+信用風險約當金額+作業風險約當金額。

五二、企業合併

(一) 收購子公司及吸收合併

永豐金證券及子公司為強化永豐金證券（亞洲）在香港在地化經營與長期核心競爭力，於 104 年 10 月 23 日經永豐金證券董事會決議由永豐金證券（開曼）收購東盛控股，以 105 年 4 月 6 日為交割基準日並將東盛控股更名為永豐金國際控股有限公司，該公司主要係投資東盛證券（經紀）有限公司等 7 家公司，主要營業活動為股票經紀及融資等業務。

永豐金證券及子公司為繼續擴大財富管理業務規模及強化市場競爭力，於 105 年 3 月 28 日吸收合併東亞證券，該公司主要營業活動為經營在其營業處所受託買賣國外有價證券、境內外基金銷售、財富管理、投資顧問及信託等業務。

(二) 移轉對價

	東 盛 控 股	東 亞 證 券
現 金	\$ 2,434,573	\$ 374,635
	(HKD 584,796)	

(三) 收購日取得之資產及承擔之負債

	東 盛 控 股 (註 1)	東 亞 證 券	東 亞 銀 保 經 (註 2)
流動資產			
現金及約當現金	\$ 632,755	\$ 291,393	\$ 3,387
應收證券融資款	1,431,622	-	-
應收帳款	339,380	307	384
其他應收款	6,651	17	-
預付款項	8,128	636	1
其他流動資產—其他	2,729,102	562	122
非流動資產			
採用權益法之投資（註 2）	-	3,720	-
不動產及設備	15,386	13,616	47
其他無形資產—電腦軟體	-	2,824	-
其他無形資產—客戶關係	221,397	-	-
遞延所得稅資產	17,748	-	-
存出保證金	46,947	132,608	306
其他非流動資產	9,764	-	-
流動負債			
短期借款	(83,263)	-	-
應付帳款	(2,972,349)	(39,335)	(337)
其他應付款	(23,326)	(35,061)	(158)
本期所得稅負債	(478)	-	-
其他流動負債	(9,879)	(20,111)	(32)
	\$ 2,369,585	\$ 351,176	\$ 3,720

註 1：係東盛控股及其子公司之合併資產及負債。

註 2：採權益法之投資係東亞證券 100% 轉投資之子公司東亞銀保經。

(四) 因收購產生之商譽

	東 盛 控 股	東 亞 證 券
移轉對價	\$ 2,434,573	\$ 374,635
減：所取得可辨認淨資產之公允價值	(2,369,585)	(351,176)
因收購產生之商譽	<u>\$ 64,988</u>	<u>\$ 23,459</u>

合併東亞證券及收購東盛控股產生之商譽，主要係來自控制溢價。此外，合併所支付之對價係包含預期產生之合併綜效、收入成長、未來市場發展及員工價值。惟該等效益不符合可辨認無形資產之認列條件，故不單獨認列。

(五) 企業合併對經營成果之影響

自收購日起至財務報表日來自被收購公司東盛控股之經營成果如下：

	105年4月6日 至12月31日
收 益	<u>\$ 245,420</u>
本期淨損	<u>(\$ 29,616)</u>

倘東亞證券及東盛控股之企業合併係發生於收購日所屬之會計年度開始日，105 年度永豐金證券及子公司擬制收益及淨利分別為 6,909,192 仟元及 1,025,619 仟元。該等金額無法反映若企業合併於收購當年度開始日完成時，永豐金證券及子公司實際可產生之收入及營運結果，亦不應作為預測未來營運結果之用。

(六) 營業讓與

永豐金證券及子公司為提昇經紀業務市佔率，於 105 年 4 月 19 日經 董事會決議通過受讓台灣工銀證券股份有限公司之經紀業務及營業設備。該營業讓與案業經金管會 105 年 7 月 18 日金管證字第 1050023014 號函核准，讓與基準日為 105 年 9 月 26 日，讓與金額及受讓之資產及負債明細如下：

	金 額
營業讓與合約價格	\$ 390,000
證券融資券債權淨值	<u>1,287,816</u>
營業讓與移轉對價（現金）	<u>\$ 1,677,816</u>
	金 額
流動資產	
應收證券融資款	\$ 1,463,604
應收證券融資及轉融券利息	33,620
應收轉融券擔保借款	6,648
轉融通保證金	7,130
非流動資產	
不動產及設備	4,735
其他無形資產－客戶關係	385,265
流動負債	
融券保證金	(99,321)
應付融券擔保借款	(123,820)
應付融券利息款	(45)
淨 資 產	<u>\$ 1,677,816</u>

五三、重分類資訊

永豐商業銀行於 102 年 9 月 25 日將金融資產重分類，重分類日之公允價值如下：

	重 分 類 前	重 分 類 後
備供出售金融資產	\$ 10,164,016	\$ -
持有至到期日金融資產	<u>-</u>	<u>10,164,016</u>
	<u>\$ 10,164,016</u>	<u>\$ 10,164,016</u>

永豐商業銀行自備供出售金融資產重分類至持有至到期日金融資產之有效利率區間為 0.9795% 至 2.0696%，永豐商業銀行預期可回收之現金流量為 10,879,405 仟元。

經重分類且尚未除列之金融資產於 105 年及 104 年 12 月 31 日之帳面金額及公允價值如下：

	105年12月31日	104年12月31日
持有至到期日金融資產		
帳面金額	\$ 9,624,005	\$ 10,066,306
公允價值	9,718,072	10,231,384

經重分類且尚未除列之金融資產於 105 及 104 年度認列為損益之資訊，以及假設金融資產未重分類而須認列權益調整項目之擬制性資訊如下：

	105年度	104年度
持有至到期日金融資產		
認列利益金額（帳列利息收入）	\$ 110,505	\$ 111,887
依原類別衡量而須認列之擬制性權益調整項目	119,056	178,706

五四、金融控股公司及其子公司及其他子公司間進行業務或交易行為、共同業務推廣行為、資訊交互運用或共用營業設備或場所，其收入、成本、費用及損益之分攤方式及金額

永豐商業銀行 105 及 104 年度因共同行銷業務向永豐金證券收取之開戶獎金分別為 2,017 仟元及 1,913 仟元。永豐商業銀行 105 及 104 年度因共同行銷業務向永豐金證券收取之場所費用分別為 3,273 仟元及 3,462 仟元。

永豐商業銀行 105 及 104 年度因共同行銷業務支付永豐金證券之場所費用分別為 693 仟元及 678 仟元。永豐商業銀行 105 及 104 年度因共同行銷業務支付永豐金證券之獎金分別為 5,753 仟元及 3,519 仟元。

其他與金融控股公司及其子公司及其他子公司間進行業務或交易行為，請參閱附註四五及附表十。

五五、業務別財務資訊

105 年度

單位：新台幣仟元

項 目	業 務 別	銀 行 業 務	證 券 業 務	其 他 業 務	合 併
利息淨收益		\$ 14,872,389	\$ 647,810	\$ 1,092,399	\$ 16,612,598
利息以外淨收益		8,491,861	5,531,172	184,556	14,207,589
淨 收 益		23,364,250	6,178,982	1,276,955	30,820,187
呆帳費用及保證責任準備提存		1,404,828	50,961	136,454	1,592,243
營業費用		13,608,183	5,085,148	1,008,453	19,701,784
稅前淨利		8,351,239	1,042,873	132,048	9,526,160
所得稅費用		1,161,128	43,426	40,058	1,244,612
稅後淨利		7,190,111	999,447	91,990	8,281,548

104 年度

單位：新台幣仟元

項 目	業 務 別	銀 行 業 務	證 券 業 務	其 他 業 務	合 併
利息淨收益		\$ 15,566,209	\$ 678,488	\$ 994,093	\$ 17,238,790
利息以外淨收益		9,122,853	5,604,902	599,796	15,327,551
淨 收 益		24,689,062	6,283,390	1,593,889	32,566,341
呆帳費用及保證責任準備（迴轉）提存		(92,164)	109,162	479,381	496,379
營業費用		13,892,130	4,697,773	1,023,053	19,612,956
稅前淨利		10,889,096	1,476,455	91,455	12,457,006
所得稅費用（利益）		1,523,170	211,543	(134,149)	1,600,564
稅後淨利		9,365,926	1,264,912	225,604	10,856,442

五六、獲利能力

永豐金控及子公司

項 目	105 年 12 月 31 日	104 年 12 月 31 日
資 產 報 酬 率	稅前 0.58%	0.79%
	稅後 0.51%	0.69%
淨 值 報 酬 率	稅前 7.17%	9.69%
	稅後 6.24%	8.44%
純 益 率	26.87%	33.34%

- 註：一、資產報酬率＝稅前（後）損益÷平均資產
 二、淨值報酬率＝稅前（後）損益÷平均淨值（含非控制權益）
 三、純益率＝稅後損益÷淨收益
 四、稅前（後）損益係指當年1月累計至該季損益之金額。

永豐金控

項 目	105 年 12 月 31 日	104 年 12 月 31 日
資 產 報 酬 率	稅前 5.33%	7.30%
	稅後 5.40%	7.42%
淨 值 報 酬 率	稅前 6.15%	8.31%
	稅後 6.24%	8.45%
純 益 率	98.61%	99.23%

- 註：一、資產報酬率＝稅前（後）損益÷平均資產
 二、淨值報酬率＝稅前（後）損益÷平均淨值
 三、純益率＝稅後損益÷淨收益
 四、稅前（後）損益係指當年1月累計至該季損益之金額。

永豐商業銀行

項 目	105 年 12 月 31 日	104 年 12 月 31 日
資 產 報 酬 率	稅前 0.54%	0.74%
	稅後 0.48%	0.66%
淨 值 報 酬 率	稅前 6.79%	9.89%
	稅後 5.99%	8.79%
純 益 率	31.61%	39.47%

- 註：一、資產報酬率＝稅前（後）損益÷平均資產
 二、淨值報酬率＝稅前（後）損益÷平均淨值
 三、純益率＝稅後損益÷淨收益
 四、稅前（後）損益係指當年1月累計至該季損益之金額。

永豐金證券

項	目	105年12月31日	104年12月31日
資 產 報 酬 率	稅 前	1.12%	1.63%
	稅 後	1.16%	1.46%
淨 值 報 酬 率	稅 前	4.03%	5.51%
	稅 後	4.19%	4.93%
純 益	率	23.79%	29.78%

註：一、資產報酬率＝稅前（後）損益÷平均資產
 二、淨值報酬率＝稅前（後）損益÷平均淨值
 三、純益率＝稅後損益÷淨收益
 四、稅前（後）損益係指當年1月累計至該季損益之金額。

五七、附註揭露事項

(一) 重大交易事項及(二)轉投資事業相關資訊：

- 資金貸與他人：除永豐商業銀行、美國遠東國民銀行及永豐銀行（中國）有限公司係銀行業不適用外，餘請參閱附表一。
- 為他人背書保證：除永豐商業銀行、美國遠東國民銀行及永豐銀行（中國）有限公司係銀行業不適用外，永豐金證券於 105 年 11 月 30 日及 105 年 12 月 28 日經永豐金證券董事會決議通過對永豐金證券（亞洲）有限公司及永豐金資本（亞洲）有限公司提供背書保證，金額分別為美金 1,500 萬元及美金 1,000 萬元，依 105 年 4 月 27 日金管證券字第 1050002195 號函規定，需檢具相關書件向金管會申請核准後方可辦理，截至本合併財務報告發布日止尚在審理中。餘請參閱附表二。
- 期末持有有價證券情形：除永豐商業銀行、美國遠東國民銀行及永豐銀行（中國）有限公司依公開發行銀行財務報告編製準則之規定，永豐金證券及永豐金證券（亞洲）依證券商財務報告編製準則之規定免予揭露外，餘請參閱附表三。
- 累積買進或賣出同一有價證券之金額達新台幣三億元或實收資本額百分之十以上：附表四。
- 累積買進或賣出同一轉投資事業股票之金額達新台幣三億元或實收資本額百分之十以上者：附表四。
- 取得不動產之金額達新台幣三億元或實收資本額百分之十以上：無。
- 處分不動產之金額達新台幣三億元或實收資本額百分之十以上：附表五。
- 與關係人交易之手續費折讓合計達新台幣五百萬元以上：無。
- 子公司依金融資產證券化條例或不動產證券化條例申請核准辦理之證券化商品類型及相關資訊：無。
- 應收關係人款項達新台幣三億元或實收資本額百分之十以上：附表六。
- 出售不良債權交易資訊：附表七。
- 轉投資事業相關資訊及合併持股情形：附表八。
- 從事衍生性金融商品交易：請參閱附註八。
- 其他足以影響財務報表使用者決策之重大交易事項：請參閱附表九至十七。
 - 貼現及放款暨應收款備抵呆帳評估表：附表九。
 - 母子公司間業務關係及重要交易往來情形：附表十。
 - 永豐金融控股股份有限公司個體資產負債表：附表十一。
 - 永豐金融控股股份有限公司個體綜合損益表：附表十二。
 - 永豐金融控股股份有限公司個體權益變動表：附表十三。
 - 永豐金融控股股份有限公司個體現金流量表：附表十四。
 - 各子公司簡明個體資產負債表及綜合損益表：附表十五。
 - 專屬期貨自營、經紀業務及經理事業之特有風險暨期貨商子公司之法定財務比率限制及其執行情形：附表十六。
 - 依金融控股公司法第 46 條規定應公告事項：附表十七。
 - 其他足以影響財務報表使用者決策之重大交易事項：無。

(三) 大陸投資資訊：附表十八。

五八、依金管會 104.11.19 金管證字第 10400414001 號函規定揭露事項

永豐金證券投資非註冊於 IOSCO MMoU 簽署會員地或未取得 IOSCO MMoU 簽署會員之證券或期貨執照之外國事業包括永豐金證券（開曼）控股有限公司、永豐金亞洲有限公司、永豐金財務諮詢（上海）有限公司、永豐金國際控股有限公司、永豐金金業（經紀）有限公司、永豐金金融服務（經紀）有限公司、永豐金服務（經紀）有限公司、工商東亞融資有限公司及北京東商投資顧問有限公司等 9 家轉投資公司，其業務經營情形等資訊如下：

- (一) 資產負債表：附表十九、二二、二四、二六、二九、三一、三三及三五。
- (二) 綜合損益表：附表二十、二三、二五、二七、三十、三二、三四、三六及三七。
- (三) 持有證券明細：附表二一及二八。
- (四) 從事衍生性工具情形及資金來源：無。
- (五) 資產管理業務收入、服務內容及爭訟事件：無。

永豐金證券另投資註冊於英屬開曼群島之外國事業，SMS Consumer Fund L.P.，持股比例為 10.9375%，因對該轉投資公司不具控制力致無法取得財務資訊，其業務經營情況資訊不予揭露。

五九、部門資訊

本公司係就所投資事業進行投資及管理為主要業務，故採子公司管理方式提供給主要營運決策者用以分配資源及評量部門績效之資訊。本公司各營運部門之會計政策皆與附註四所述之重要會計政策彙總說明相同。依據經金管會認可之 IFRS 8 之規定進行判斷，本公司營運部門之組成於 105 及 104 年度內無變動，本公司應報導部門則依是否符量化門檻及對內部之重要性判斷揭露如下：

銀行業務：主係永豐銀行及其子公司所營之商業銀行業務，授信投資業務，保險代理人及保險經紀等業務。
 證券業務：主係永豐金證券及其子公司所營之綜合證券商業業務，期貨經紀、自營及期貨顧問業務，投資顧問業務及資產管理等業務。
 其他營運部門：主係永豐金租賃及其子公司、永豐投信、永豐創投及其子公司和永豐客服等其他投資，皆不符合個別應報導部門之門檻。

本公司及子公司應報導部門之部門收入、營運結果及部門資產資訊請參閱下表。

永豐金融控股股份有限公司
營運部門別報表

營運部門別

單位：新台幣仟元

		105年度					
		銀行業務	證券業務	其他營運部門	營運部門合計	非營運部門 (含關係人沖銷)	金控合併
損益	利息淨收益	\$ 14,866,455	\$ 658,374	\$ 1,177,532	\$ 16,702,361	(\$ 89,763)	\$ 16,612,598
	利息收入	24,849,127	1,227,502	1,645,453	27,722,082	(50,580)	27,671,502
	利息費用	9,982,672	569,128	467,921	11,019,721	39,183	11,058,904
	手續費及佣金淨收益	5,634,770	3,270,523	288,298	9,193,591	(20,074)	9,173,517
	其他損益	2,845,571	2,381,984	355,569	5,583,124	(549,052)	5,034,072
	淨收益	23,346,796	6,310,881	1,821,399	31,479,076	(658,889)	30,820,187
	呆帳費用及保證責任準備提存	1,404,828	50,961	136,454	1,592,243	-	1,592,243
	營業費用	13,922,461	5,149,032	851,887	19,923,380	(221,596)	19,701,784
	折舊及攤銷費用	739,943	209,794	94,326	1,044,063	4,673	1,048,736
	稅前純益(損)	8,019,507	1,110,888	833,058	9,963,453	(437,293)	9,526,160
	所得稅利益(費用)	(1,161,128)	(43,426)	(155,393)	(1,359,947)	115,335	(1,244,612)
	稅後純益(損)	6,858,379	1,067,462	677,665	8,603,506	(321,958)	8,281,548

		銀行業務	證券業務	其他營運部門	營運部門合計	非營運部門 (含關係人沖銷)	金控合併
資產	採用權益法之投資	\$ 54,579	\$ -	\$ 365,600	\$ 420,179	\$ -	\$ 420,179
	資產總額	1,505,653,323	146,695,886	35,509,180	1,687,858,389	(8,928,038)	1,678,930,351

地區別

		105年度				
		台灣	美國	亞洲	其他國家	合計
淨收益		\$ 24,936,381	\$ 2,012,708	\$ 3,243,584	\$ 627,514	\$ 30,820,187

單位：新台幣仟元

		104年度					
		銀行業務	證券業務	其他營運部門	營運部門合計	非營運部門 (含關係人沖銷)	金控合併
損益	利息淨收益	\$ 15,566,978	\$ 695,218	\$ 1,075,819	\$ 17,338,015	(\$ 99,225)	\$ 17,238,790
	利息收入	27,364,130	1,231,288	1,476,728	30,072,146	(83,074)	29,989,072
	利息費用	11,797,152	536,070	400,909	12,734,131	16,151	12,750,282
	手續費及佣金淨收益	6,020,903	3,361,465	325,347	9,707,715	(17,129)	9,690,586
	其他損益	3,204,025	2,271,607	611,431	6,087,063	(450,098)	5,636,965
	淨收益	24,791,906	6,328,290	2,012,597	33,132,793	(566,452)	32,566,341
	呆帳費用及保證責任準備提存(迴轉)	(92,164)	109,162	479,381	496,379	-	496,379
	營業費用	14,186,037	4,762,439	852,133	19,800,609	(187,653)	19,612,956
	折舊及攤銷費用	696,542	185,363	95,321	977,226	4,842	982,068
	稅前純益	10,698,033	1,456,689	681,083	12,835,805	(378,799)	12,457,006
	所得稅(費用)利益	(1,523,170)	(211,543)	(40,381)	(1,775,094)	174,530	(1,600,564)
	稅後純益(損)	9,174,863	1,245,146	640,702	11,060,711	(204,269)	10,856,442

		銀行業務	證券業務	其他營運部門	營運部門合計	非營運部門 (含關係人沖銷)	金控合併
資產	採用權益法之投資	\$ 38,633	\$ -	\$ 411,074	\$ 449,707	\$ -	\$ 449,707
	資產總額	1,440,932,761	120,375,827	39,376,571	1,600,685,159	(13,080,508)	1,587,604,651

地區別

		104年度				
		台灣	美國	亞洲	其他國家	合計
淨收益		\$ 26,712,845	\$ 1,581,960	\$ 3,666,609	\$ 604,927	\$ 32,566,341

永豐金融控股股份有限公司及其子公司
資金貸與他人
民國105年度

附表一

單位：除另有註明者外，為新台幣仟元

編號	貸出資金之公司	貸與對象	往來科目	是否為關係人	本年度最高餘額	期末餘額	實際動支金額	利率區間	資金貸與性質	業務往來金額	有短期融通資金必要之原因	提列備抵名	擔保品名稱	價值	對個別對象資金貸與限額	資金貸與總限額
1	永豐金租賃股份有限公司	怡泰建設股份有限公司	其他應收款	否	\$ 395,000	\$ 185,000 (註二)	\$ 185,000	7.00%	短期融通	\$ -	營業週轉	\$ -	不動產	\$ 263,520	\$ 1,627,656 (註一)	\$ 2,170,208 (註一)
1	永豐金租賃股份有限公司	駐宅股份有限公司	其他應收款	否	100,000	50,000 (註二)	-	5.00%	短期融通	-	營業週轉	-	不動產	72,059	1,627,656 (註一)	2,170,208 (註一)
1	永豐金租賃股份有限公司	敦謙國際旅店管理顧問有限公司	其他應收款	否	35,000	23,000 (註二)	23,000	6.00%	短期融通	-	營業週轉	335	不動產	20,751	1,627,656 (註一)	2,170,208 (註一)
1	永豐金租賃股份有限公司	旺昇投資有限公司	其他應收款	否	80,000	40,123 (註二)	40,123	5.00%	短期融通	-	營業週轉	579	不動產	53,700	1,627,656 (註一)	2,170,208 (註一)
1	永豐金租賃股份有限公司	寶鴻建設實業股份有限公司	其他應收款	否	225,000	123,532 (註二)	123,532	4.00%~5.25%	短期融通	-	營業週轉	1,764	不動產	165,568	1,627,656 (註一)	2,170,208 (註一)
1	永豐金租賃股份有限公司	橡園建設股份有限公司	其他應收款	否	150,000	150,000 (註二)	150,000	5.00%	短期融通	-	營業週轉	2,133	不動產	171,980	1,627,656 (註一)	2,170,208 (註一)
1	永豐金租賃股份有限公司	廣宇建設實業股份有限公司	其他應收款	否	50,000	50,000 (註二)	-	6.50%	短期融通	-	營業週轉	-	不動產	95,684	1,627,656 (註一)	2,170,208 (註一)
2	永豐金證券(開曼)控股有限公司	永豐金證券(亞洲)有限公司	其他應收款	是	2,841,194 (註三及七)	2,841,194 (註三及七)	2,841,194 (註三及七)	2.60%	短期融通	-	營業週轉	-	-	-	4,923,568 (註三及七)	4,923,568 (註三及七)
3	永豐金亞洲有限公司	永豐金證券(亞洲)有限公司	其他應收款	是	201,899 (註四及七)	193,718 (註四及七)	193,718 (註四及七)	1.97%	短期融通	-	營業週轉	-	-	-	222,369 (註四及七)	222,369 (註四及七)
4	永豐金國際控股有限公司	東盛證券(經紀)有限公司	其他應收款	是	- (註五及七)	- (註五及七)	1,248,975 (註五及七)	HIBOR+0.5%	短期融通	-	營業週轉	-	-	-	2,124,555 (註六及七)	2,124,555 (註六及七)
4	永豐金國際控股有限公司	東盛期貨(經紀)有限公司	其他應收款	是	- (註五及七)	- (註五及七)	120,734 (註五及七)	0%	短期融通	-	營業週轉	-	-	-	2,124,555 (註六及七)	2,124,555 (註六及七)

註一：永豐金租賃股份有限公司個別對象資金貸與限額及資金貸與總限額為該公司最近期財務報表淨值之 30%及 40%，若對象為永豐金租賃股份有限公司之子公司，則個別對象資金貸與限額亦為該公司最近期財務報表淨值之 40%。105 年 12 月 31 日經會計師依適用之公認會計原則查核之財務報表淨值為 5,425,522 仟元。

註二：永豐金租賃股份有限公司董事會通過貸與怡泰、駐宅、敦謙、旺昇、寶鴻、橡園及廣宇之資金貸與額度分別為新台幣 185,000 仟元、50,000 仟元、23,000 仟元、40,123 仟元、123,532 仟元、150,000 仟元及 50,000 仟元。

註三：永豐金證券(開曼)控股有限公司董事會分別於 105 年 3 月、4 月及 10 月通過對永豐金證券(亞洲)有限公司美金 40,000 仟元、美金 26,000 仟元及美金 22,000 仟元之資金貸與額度。本期最高金額及期末餘額係依貸與額度美金 88,000 仟元計算(計約新台幣 2,841,194 仟元)，對個別對象資金貸與限額及資金貸與總限額係依永豐金證券(開曼)控股有限公司 105 年 12 月底淨值計算為美金 152,497 仟元(計約新台幣 4,923,568 仟元)；截至 105 年 12 月底實際動支餘額為美金 88,000 仟元(計約新台幣 2,841,194 仟元)，於編製合併報告時，業已全數沖銷。

註四：永豐金亞洲有限公司董事會於 105 年 3 月通過對永豐金證券(亞洲)有限公司美金 6,000 仟元之資金貸與額度。本期最高金額及期末餘額係依貸與額度美金 6,000 仟元計算(分別計約新台幣 201,899 仟元及 193,718 仟元)，對個別對象資金貸與限額及資金貸與總限額係依永豐金亞洲有限公司 105 年 12 月底淨值計算為美金 6,887 仟元(計約新台幣 222,369 仟元)；截至 105 年 12 月底實際動支餘額為美金 6,000 仟元(計約新台幣 193,718 仟元)，於編製合併報告時，業已全數沖銷。

註五：永豐金國際控股有限公司於永豐金證券(開曼)控股有限公司完成收購前，分別貸與東盛證券(經紀)有限公司港幣 300,000 仟元(計約新台幣 1,248,975 仟元)及東盛期貨(經紀)有限公司港幣 29,000 仟元(計約新台幣 120,734 仟元)，於編製合併報告時，業已全數沖銷。依據永豐金國際控股有限公司於 105 年 4 月增訂「資金貸與作業程序」，從事資金貸與應提永豐金國際控股有限公司及母公司(永豐金證券(開曼)控股有限公司)董事會同意，但前項資金貸與為收購前既定事實，因此並無經永豐金證券(開曼)控股有限公司董事會通過資金貸與額度，依金管證券字第 1050035245 號函，在東盛證券(經紀)及東盛期貨(經紀)未償還該筆資金前，不會再對其新增資金貸與。

註六：永豐金國際控股有限公司對個別對象資金貸與限額及資金貸與總限額係依永豐金國際控股有限公司 105 年 12 月底淨值計算為港幣 510,312 仟元(計約新台幣 2,124,555 仟元)。

註七：外幣金額係以資產負債表日之即期匯率換算成新台幣。

永豐金融控股股份有限公司及其子公司
為他人背書保證
民國105年度

附表二

單位：新台幣仟元

編號	背書保證者 公司名稱	被 背 書 保 證 對 象		對單一企業 背書保證之 限	本年度最高 背書保證 額	年底背書保證 餘	實際動支金額	以財產擔保之 背書保證金額	累 計 背 書 保 證 金 額 佔最近期財務 報表之淨值之 比	背 書 保 證 最 高 限 額
		公 司 名 稱	關 係							
1	永豐金租賃股份有限公司	Grand Capital International Limited	子 公 司	\$ 43,404,176	\$ 24,413,924	\$ 18,080,322	\$ 8,841,215	\$ -	333.25%	\$ 43,404,176 (註一)
1	永豐金租賃股份有限公司	永豐金國際租賃有限公司	子 公 司	43,404,176	6,478,440	6,478,440	2,080,076	904,016	119.41%	43,404,176 (註一)
1	永豐金租賃股份有限公司	永豐金融租賃(天津)有限公司	子 公 司	43,404,176	3,891,506	3,752,473	1,291,452	904,016	69.16%	43,404,176 (註一)
2	永豐創業投資股份有限公司	永豐金租賃股份有限公司	聯屬公司	1,762,257	407,174	407,174	-	-	11.55%	3,524,514 (註二)

註一：永豐金租賃股份有限公司對單一企業背書保證之限額及背書保證最高限額分別為該公司當期淨值之二倍及八倍，若對象為轉投資持股超過百分之五十之子公司，則個別對象背書保證限額為該公司當期淨值之八倍。永豐金租賃股份有限公司 105 年 12 月 31 日經會計師依適用之公認會計原則查核之財務報表淨值為 5,425,522 仟元。

註二：永豐創業投資股份有限公司對外背書保證總金額不得超過該公司當期淨值，對單一公司之背書保證金額不得超過該公司當期淨值二分之一。永豐創業投資股份有限公司 105 年 12 月 31 日經會計師依該公司適用之會計原則查核之財務報表淨值為 3,524,514 仟元。

註三：外幣金額係以資產負債表日之即期匯率換算成新台幣。

永豐金融控股股份有限公司及其子公司
期末持有有價證券情形
民國105年12月31日

附表三

單位：新台幣仟元 / 仟股或仟單位

持有之公司	有價證券種類及名稱	與有價證券發行人之關係	帳列科目	期末				備註
				股數 / 單位 / 面額	帳面金額 (註一)	持股比例	市價或淨值 (註一)	
永豐金融控股股份有限公司	股票 台灣集中保管結算所股份有限公司	—	以成本衡量之金融資產	292	\$ 4,639	0.08%	\$ 4,639	註三
SinoPac Bancorp	股票 GS Series A	—	透過損益按公允價值衡量之金融資產	58.55	41,761	-	41,761	註三
	GS Series C	—	透過損益按公允價值衡量之金融資產	24.41	17,154	-	17,154	註三
	GS Series D	—	透過損益按公允價值衡量之金融資產	117.04	82,454	-	82,454	註三
	BAC Series E	—	透過損益按公允價值衡量之金融資產	200.00	140,962	-	140,962	註三
永豐金(香港)財務有限公司	股票 MeiTa Industrial Co., Ltd.	—	以成本衡量之金融資產	212	13,845	0.49%	13,845	註三
	基金 SinoPac China IPO Fund	—	備供出售金融資產	75	3,468	-	3,468	註四
	SinoPac RQFII Stable Income Fund	—	備供出售金融資產	289	134,432	-	134,432	註四
	China Enterprise Capital Ltd.	—	備供出售金融資產	0.02	11,126	-	11,126	註四
永豐金財產保險代理人	債券 央債 88-3	—	持有至到期日金融資產	600	609	-	656	質押
永豐人身保險代理人	債券 央債 88-3	—	持有至到期日金融資產	600	609	-	656	質押
永豐期貨股份有限公司	股票 台灣期貨交易所股份有限公司	永豐金控董事之相關事業	以成本衡量之金融資產	764	4,991	0.25%	4,991	註三
	CME GROUP INC	—	備供出售金融資產	20	74,401	0.01%	74,401	註三
	富邦臺灣加權單日正向兩倍基金 (ETF)	—	透過損益按公允價值衡量之金融資產	200	2,008	-	2,008	註二
	富邦臺灣加權單日反向一倍基金 (ETF)	—	透過損益按公允價值衡量之金融資產	700	6,902	-	6,902	註二
	富邦上證 (ETF)	—	透過損益按公允價值衡量之金融資產	74	2,432	-	2,432	註二
	南亞	—	透過損益按公允價值衡量之金融資產	17	1,210	-	1,210	註二
	鴻海	—	透過損益按公允價值衡量之金融資產	6	505	-	505	註二

持有之公司	有價證券種類及名稱	與有價證券發行人之關係	帳列科目	期 末				備 註
				股數 / 單位 / 面 額	帳 面 金 額 (註 一)	持 股 比 率	市 價 或 淨 值 (註 一)	
永豐創業投資股份有限公司	台 積 電	—	透過損益按公允價值衡量之金融資產	6	\$ 1,089	-	\$ 1,089	註二
	興 勤	—	透過損益按公允價值衡量之金融資產	4	253	-	253	註二
	富 邦 金	—	透過損益按公允價值衡量之金融資產	10	510	-	510	註二
	華 立	—	透過損益按公允價值衡量之金融資產	11	505	-	505	註二
	聯 詠	—	透過損益按公允價值衡量之金融資產	17	1,811	-	1,811	註二
	中租 KY	—	透過損益按公允價值衡量之金融資產	9	496	-	496	註二
	富 邦 煤	—	透過損益按公允價值衡量之金融資產	8	1,552	0.01%	1,552	註二
	寶 成	—	透過損益按公允價值衡量之金融資產	12	482	-	482	註二
	好 樂 迪	—	透過損益按公允價值衡量之金融資產	8	410	-	410	註二
	精 華	—	透過損益按公允價值衡量之金融資產	1	615	-	615	註二
	基 金							
	台新人民幣貨幣市場基金	—	透過損益按公允價值衡量之金融資產	101	4,996	0.03%	4,996	註四
	華南永昌策略報酬基金	—	透過損益按公允價值衡量之金融資產	300	2,913	-	2,913	註四
	康和多空成長期貨信託基金	—	透過損益按公允價值衡量之金融資產	968	10,161	0.02%	10,161	註四
	元大大中華豐益平衡基金	—	透過損益按公允價值衡量之金融資產	1,000	9,841	-	9,841	註四
	台新中美貨幣市場基金	—	透過損益按公允價值衡量之金融資產	500	5,038	0.01%	5,038	註四
	聯邦全視界平衡基金	—	透過損益按公允價值衡量之金融資產	700	7,040	-	7,040	註四
	股 票							
	太景醫藥研發控股股份有限公司	永豐创投為其法人董事	備供出售金融資產	34,968	951,134	4.62%	951,134	註二
	台灣浩鼎生技股份有限公司	—	備供出售金融資產	14	4,022	0.01%	4,022	註二
	寶一科技股份有限公司	—	備供出售金融資產	708	17,381	1.04%	17,381	註二
	全球傳動科技股份有限公司	—	備供出售金融資產	3,027	52,397	3.55%	52,397	註二

持有之公司	有價證券種類及名稱	與有價證券發行人之關係	帳列科目	期末				備註
				股數/單位/面	帳面金額 (註一)	持股比例	市價或淨值 (註一)	
	影一製作所股份有限公司	—	備供出售金融資產	617	\$ 16,509	2.21%	\$ 16,509	註二
	Impinj, Inc.	—	備供出售金融資產	333	378,658	1.78%	378,658	註二
	寬宏藝術經紀股份有限公司	—	備供出售金融資產	700	39,907	3.68%	39,907	註二
	聯廣傳播股份有限公司	—	備供出售金融資產	400	27,004	1.33%	27,004	註二
	Apollo Medical Optics Inc.	—	以成本衡量之金融資產	1,666	33,802	5.05%	33,802	註三
	Asia Best Healthcare Co., Ltd.	—	以成本衡量之金融資產	11	48,675	1.60%	48,675	註三
	BDF II	—	以成本衡量之金融資產	-	5,752	2.30%	5,752	註三
	BDF IV	—	以成本衡量之金融資產	-	7,822	3.18%	7,822	註三
	Brightman Optoelectronics (Cayman) Co., Ltd.	—	以成本衡量之金融資產	855	67,998	11.69%	67,998	註三
	CGK International Co., Ltd.	—	以成本衡量之金融資產	1,800	56,189	4.90%	56,189	註三
	Dream Craft Group International Ltd. A-1	永豐創投為其法人董事	以成本衡量之金融資產	9	29,853	5.02%	29,853	註三
	Dream Craft Group International Ltd. A-2	永豐創投為其法人董事	以成本衡量之金融資產	9	-	5.02%	-	註三
	Hope Bulkship S.A.	—	以成本衡量之金融資產	-	21	17.00%	21	註三
	Loyalty Alliance Enterprise Corp.	—	以成本衡量之金融資產	607	15,645	0.51%	15,645	註三
	MiCereo Inc.	永豐創投為其法人董事	以成本衡量之金融資產	4,783	55,039	14.98%	55,039	註三
	Mozido C-1	—	以成本衡量之金融資產	59	23,759	0.02%	23,759	註三
	Mozido C-2	—	以成本衡量之金融資產	258	102,935	0.07%	102,935	註三
	Neutron Innovation (BVI) Limited	永豐金控董事配偶之相關事業	以成本衡量之金融資產	1,568	36,814	6.06%	36,814	註三
	Transound Electronics Co., Ltd.	—	以成本衡量之金融資產	1,800	45,000	5.10%	45,000	註三
	Winking Entertainment Ltd.	—	以成本衡量之金融資產	967	21,489	2.64%	21,489	註三
	上智生技創業投資股份有限公司	永豐創投為其法人董事	以成本衡量之金融資產	11,250	112,500	5.00%	112,500	註三
	大賀行銷股份有限公司	—	以成本衡量之金融資產	1,000	17,500	12.20%	17,500	註三
	元翎精密工業股份有限公司	—	以成本衡量之金融資產	2,253	40,788	1.45%	40,788	註三
	太思科技股份有限公司	—	以成本衡量之金融資產	379	17,500	1.93%	17,500	註三
	日昌電子股份有限公司	—	以成本衡量之金融資產	3,000	39,000	6.67%	39,000	註三
	台灣文創發展股份有限公司	永豐創投為其法人董事	以成本衡量之金融資產	1,700	20,400	8.50%	20,400	註三
	台灣育成中小企業開發股份有限公司	永豐創投為其法人董事	以成本衡量之金融資產	3,417	29,000	4.84%	29,000	註三
	全球策略創業投資股份有限公司	—	以成本衡量之金融資產	850	8,505	1.94%	8,505	註三
	全華創業投資股份有限公司	—	以成本衡量之金融資產	700	1,458	5.00%	1,458	註三
	波士頓生物科技創業投資股份有限公司	—	以成本衡量之金融資產	2,329	21,151	5.00%	21,151	註三
	保生國際生醫股份有限公司	永豐創投為其法人董事	以成本衡量之金融資產	2,000	30,000	7.76%	30,000	註三
	奕福科技股份有限公司	永豐創投為其法人董事	以成本衡量之金融資產	1,500	30,000	16.13%	30,000	註三
	茂丞科技股份有限公司	—	以成本衡量之金融資產	1,200	36,000	6.75%	36,000	註三
	探網科技股份有限公司	永豐創投為其法人董事	以成本衡量之金融資產	572	6,864	11.44%	6,864	註三

持有之公司	有價證券種類及名稱	與有價證券發行人之關係	帳列科目	期末				備註
				股數/單位/面額	帳面金額 (註一)	持股比率	市價或淨值 (註一)	
永豐證券投資信託股份有限公司	竟天生物科技股份有限公司	永豐創投為其法人董事	以成本衡量之金融資產	2,040	\$ 43,500	8.33%	\$ 43,500	註三
	參寶創業投資股份有限公司	永豐創投為其法人董事	以成本衡量之金融資產	52	875	9.39%	875	註三
	華山文創實業股份有限公司	永豐創投為其法人董事	以成本衡量之金融資產	7,278	72,783	14.00%	72,783	註三
	雲創通訊股份有限公司	永豐創投為其法人董事	以成本衡量之金融資產	3,925	49,975	10.14%	49,975	註三
	新長豐實業股份有限公司	—	以成本衡量之金融資產	1,000	16,000	10.00%	16,000	註三
	源傑科技股份有限公司	—	以成本衡量之金融資產	1,750	30,000	10.32%	30,000	註三
	誠宇創業投資股份有限公司	—	以成本衡量之金融資產	3,018	15,781	2.50%	15,781	註三
	網訊電通股份有限公司	永豐創投為其法人監察人	以成本衡量之金融資產	542	5,226	3.69%	5,226	註三
	廣化科技股份有限公司	永豐創投為其法人董事	以成本衡量之金融資產	1,650	30,000	7.02%	30,000	註三
	聯安服務股份有限公司	永豐創投為其法人董事	以成本衡量之金融資產	125	1,250	5.00%	1,250	註三
永豐證券投資顧問股份有限公司	基金							
	永豐臺灣加權ETF基金	永豐投信所經理之基金	備供出售金融資產	8	354	0.19%	354	註四
	永豐標普東南亞指數基金	永豐投信所經理之基金	備供出售金融資產	1,000	9,700	8.20%	9,700	註四
永豐證券投資顧問股份有限公司	基金							
	羅素多元資產70基金B類股	—	透過損益按公允價值衡量之金融資產	3	17,249	0.43%	17,249	註四
	永豐貨幣市場基金	永豐投信所經理之基金	透過損益按公允價值衡量之金融資產	512	7,063	0.05%	7,063	註四
永豐金(資本)亞洲有限公司	債券							
	GS 4.7 09/08/21 MTN	—	透過損益按公允價值衡量之金融資產	70	1,692	-	1,692	註三
	FGBUH 5 04/01/19 MTN	—	透過損益按公允價值衡量之金融資產	20	479	-	479	註三
	EBIUH 4.75 02/18/22 DIP	—	透過損益按公允價值衡量之金融資產	10	236	-	236	註三
	ISPIM 4.5 02/27/19 EMTN	—	透過損益按公允價值衡量之金融資產	6,670	30,025	-	30,025	註三
	SWIBSP 7.75 09/18/17 EMTN	—	透過損益按公允價值衡量之金融資產	5,000	-	-	-	註三
	ISPIM 5.25 03/27/18 MTN	—	透過損益按公允價值衡量之金融資產	4,000	18,538	-	18,538	註三
	DB V5.6 04/10/25 EMTN	—	透過損益按公允價值衡量之金融資產	10,000	43,216	-	43,216	註三
	LENOVO 4.95 06/10/20	—	透過損益按公允價值衡量之金融資產	7,000	32,323	-	32,323	註三
	MS 4.02 07/16/20	—	透過損益按公允價值衡量之金融資產	15,000	69,516	-	69,516	註三
	BRD 3.25 07/23/18 GDIF	—	透過損益按公允價值衡量之金融資產	50	227	-	227	註三

持有之公司	有價證券種類及名稱	與有價證券發行人之關係	帳列科目	期末				備註
				股數/單位/面額	帳面金額 (註一)	持股比例	市價或淨值 (註一)	
	IFC 3.1 09/24/19 GMTN	—	透過損益按公允價值衡量之金融資產	780	\$ 3,528	-	\$ 3,528	註三
	MAYMK 4 07/19/19 EMTN	—	透過損益按公允價值衡量之金融資產	20,000	89,684	-	89,684	註三
	CENTRAL AMERICAN BANK 3.95% 21SEP2019	—	透過損益按公允價值衡量之金融資產	1,000	4,597	-	4,597	註三
	CENTRAL AMERICAN BANK 4.20% 21SEP2021	—	透過損益按公允價值衡量之金融資產	1,000	4,559	-	4,559	註三
	ICBCAS 3.2 09/19/18 EMTN	—	透過損益按公允價值衡量之金融資產	3,000	13,490	-	13,490	註三
	INDON 5.875 03/13/20 REGS	—	透過損益按公允價值衡量之金融資產	250	8,809	-	8,809	註三
	CHIOLI 4.875 02/15/17	—	透過損益按公允價值衡量之金融資產	6,000	194,328	-	194,328	註三
	KDB 3.5 08/22/17	—	透過損益按公允價值衡量之金融資產	800	26,106	-	26,106	註三
	CNPCCH 2.75 04/19/17 REGS	—	透過損益按公允價值衡量之金融資產	2,750	89,024	-	89,024	註三
	CNOOC 3.875 05/02/22 REGS	—	透過損益按公允價值衡量之金融資產	500	16,526	-	16,526	註三
	INDKOR 2.375 07/17/17 REGS	—	透過損益按公允價值衡量之金融資產	2,000	64,782	-	64,782	註三
	SUMIBK 1.8 07/18/17	—	透過損益按公允價值衡量之金融資產	750	24,243	-	24,243	註三
	KORGAS 2.25 07/25/17 REGS	—	透過損益按公允價值衡量之金融資產	1,000	32,362	-	32,362	註三
	CIMBMK 2.375 07/26/17 EMTN	—	透過損益按公允價值衡量之金融資產	2,000	64,650	-	64,650	註三
	JPM 2 08/15/17	—	透過損益按公允價值衡量之金融資產	500	16,196	-	16,196	註三
	BCHINA 2.875 10/10/17 EMTN	—	透過損益按公允價值衡量之金融資產	1,500	48,688	-	48,688	註三
	CHCONS 3.125 04/02/18	—	透過損益按公允價值衡量之金融資產	1,200	38,963	-	38,963	註三
	SOFTBK 4.5 04/15/20 REGS	—	透過損益按公允價值衡量之金融資產	3,000	98,249	-	98,249	註三
	WANTSP 1.875 05/14/18 REGS	—	透過損益按公允價值衡量之金融資產	1,000	32,032	-	32,032	註三
	RBS 4.7 07/03/18	—	透過損益按公允價值衡量之金融資產	300	9,803	-	9,803	註三
	GS 3.625 01/22/23	—	透過損益按公允價值衡量之金融資產	70	2,295	-	2,295	註三
	JPM 3.375 05/01/23	—	透過損益按公允價值衡量之金融資產	587	18,821	-	18,821	註三

持有之公司	有價證券種類及名稱	與有價證券發行人之關係	帳列科目	期末				備註
				股數/單位/面	帳面金額 (註一)	持股比率	市價或淨值 (註一)	
	AAPL 2.4 05/03/23	—	透過損益按公允價值衡量之金融資產	638	\$ 19,981	-	\$ 19,981	註三
	WFC 4.125 08/15/23	—	透過損益按公允價值衡量之金融資產	370	12,318	-	12,318	註三
	HKCGAS V4.75 P07/29/49 REGS	—	透過損益按公允價值衡量之金融資產	1,000	33,361	-	33,361	註三
	CITNAT F 01/27/17 REGS	—	透過損益按公允價值衡量之金融資產	550	17,759	-	17,759	註三
	SINOPE F 04/10/19 REGS	—	透過損益按公允價值衡量之金融資產	1,000	32,305	-	32,305	註三
	SINOPE 2.75 04/10/19 REGS	—	透過損益按公允價值衡量之金融資產	500	16,299	-	16,299	註三
	SINOPE 1.75 04/10/17 REGS	—	透過損益按公允價值衡量之金融資產	2,500	80,698	-	80,698	註三
	SINOPE F 04/10/17 REGS	—	透過損益按公允價值衡量之金融資產	1,000	32,287	-	32,287	註三
	BNKEA 2.375 04/24/17 EMTN	—	透過損益按公允價值衡量之金融資產	1,250	40,408	-	40,408	註三
	CHINLP V4.25 P05/29/49	—	透過損益按公允價值衡量之金融資產	365	12,028	-	12,028	註三
	LENOVO 4.7 05/08/19	—	透過損益按公允價值衡量之金融資產	2,000	67,108	-	67,108	註三
	ICBCAS 2.5 11/21/17 EMTN	—	透過損益按公允價值衡量之金融資產	500	16,193	-	16,193	註三
	CHINAM 2.375 06/12/17 EMTN	—	透過損益按公允價值衡量之金融資產	1,600	51,675	-	51,675	註三
	CHMETL 2.625 06/16/17	—	透過損益按公允價值衡量之金融資產	1,600	51,719	-	51,719	註三
	WHEELK 2.75 07/02/17	—	透過損益按公允價值衡量之金融資產	2,000	64,764	-	64,764	註三
	CCB 3.25 07/02/19 EMTN	—	透過損益按公允價值衡量之金融資產	500	16,503	-	16,503	註三
	CITNAT 1.625 07/14/17 REGS	—	透過損益按公允價值衡量之金融資產	500	16,115	-	16,115	註三
	HRAM 3 07/17/17	—	透過損益按公允價值衡量之金融資產	4,125	133,617	-	133,617	註三
	SLMLZ 3.5 07/17/17	—	透過損益按公允價值衡量之金融資產	1,500	48,553	-	48,553	註三
	ADSEMI 2.125 07/24/17	—	透過損益按公允價值衡量之金融資產	4,000	128,941	-	128,941	註三
	RLCONS V3.95 P02/28/49	—	透過損益按公允價值衡量之金融資產	2,900	95,072	-	95,072	註三
	PERTIJ 4.3 05/20/23 REGS	—	透過損益按公允價值衡量之金融資產	7,170	229,838	-	229,838	註三

持有之公司	有價證券種類及名稱	與有價證券發行人之關係	帳列科目	期末				備註
				股數/單位/面額	帳面金額 (註一)	持股比例	市價或淨值 (註一)	
	ORIEAS 3.75 09/03/19 EMTN	—	透過損益按公允價值衡量之金融資產	2,250	\$ 74,326	-	\$ 74,326	註三
	BOCOM V4.5 10/03/24	—	透過損益按公允價值衡量之金融資產	1,000	33,223	-	33,223	註三
	LONGYU 2.875 10/03/17	—	透過損益按公允價值衡量之金融資產	1,000	32,412	-	32,412	註三
	NIPLIF V5.1 10/16/44 REGS	—	透過損益按公允價值衡量之金融資產	700	23,232	-	23,232	註三
	MQGAU 1.6 10/27/17 REGS	—	透過損益按公允價值衡量之金融資產	500	16,127	-	16,127	註三
	MQGAU F 10/27/17 REGS	—	透過損益按公允價值衡量之金融資產	500	16,147	-	16,147	註三
	DAIL V5.1 P10/29/49 REGS	—	透過損益按公允價值衡量之金融資產	400	13,199	-	13,199	註三
	BCHINA 5 11/13/24 REGS	—	透過損益按公允價值衡量之金融資產	500	16,699	-	16,699	註三
	BEIJII 2.625 11/20/17	—	透過損益按公允價值衡量之金融資產	2,500	80,855	-	80,855	註三
	CNPCCH 2.7 11/25/19	—	透過損益按公允價值衡量之金融資產	1,250	40,731	-	40,731	註三
	CNPCCH 1.95 11/25/17	—	透過損益按公允價值衡量之金融資產	500	16,141	-	16,141	註三
	AMIPEA 2.375 11/26/17 EMTN	—	透過損益按公允價值衡量之金融資產	900	29,116	-	29,116	註三
	INDON 4.125 01/15/25 REGS	—	透過損益按公允價值衡量之金融資產	400	12,823	-	12,823	註三
	SHENGY 2.5 01/20/18	—	透過損益按公允價值衡量之金融資產	1,500	48,457	-	48,457	註三
	SBSG 3.875 01/28/20	—	透過損益按公允價值衡量之金融資產	3,500	114,159	-	114,159	註三
	ICBCAS F 02/12/18	—	透過損益按公允價值衡量之金融資產	1,000	32,439	-	32,439	註三
	ICBCAS 2.625 03/19/18	—	透過損益按公允價值衡量之金融資產	2,800	90,467	-	90,467	註三
	BEICAP 2.875 04/01/18	—	透過損益按公允價值衡量之金融資產	2,000	64,386	-	64,386	註三
	SOCGEN 4.25 04/14/25 REGS	—	透過損益按公允價值衡量之金融資產	913	28,415	-	28,415	註三
	CHCOMU V3.5 P12/29/49	—	透過損益按公允價值衡量之金融資產	1,500	48,523	-	48,523	註三
	FORCAY 3.375 04/22/25	—	透過損益按公允價值衡量之金融資產	1,350	41,416	-	41,416	註三
	HTISEC 3.5 04/21/20	—	透過損益按公允價值衡量之金融資產	2,000	64,620	-	64,620	註三

持有之公司	有價證券種類及名稱	與有價證券發行人之關係	帳列科目	期末				備註
				股數/單位/面	帳面金額 (註一)	持股比率	市價或淨值 (註一)	
	CCAMCL 4.25 04/23/25 REGS	—	透過損益按公允價值衡量之金融資產	400	\$ 12,705	-	\$ 12,705	註三
	AGILE 9 05/21/20	—	透過損益按公允價值衡量之金融資產	350	12,134	-	12,134	註三
	ITAU 2.85 05/26/18 REGS	—	透過損益按公允價值衡量之金融資產	500	16,162	-	16,162	註三
	GZHCIG 3 06/04/18	—	透過損益按公允價值衡量之金融資產	1,000	32,303	-	32,303	註三
	AHTRHK 2.875 06/11/18	—	透過損益按公允價值衡量之金融資產	1,500	48,328	-	48,328	註三
	SAIL 2014-10 M1 MTGE	—	透過損益按公允價值衡量之金融資產	6,748	17,446	-	17,446	註三
	BCHINA 2.875 06/30/20 REGS	—	透過損益按公允價值衡量之金融資產	240	7,764	-	7,764	註三
	BINHCO 3.1 07/23/18	—	透過損益按公允價值衡量之金融資產	3,300	106,577	-	106,577	註三
	BINHCO 4 07/23/20	—	透過損益按公允價值衡量之金融資產	1,000	32,500	-	32,500	註三
	SOFTBK 6 07/30/25	—	透過損益按公允價值衡量之金融資產	149	5,041	-	5,041	註三
	ELEBRA 6.875 07/30/19 REGS	—	透過損益按公允價值衡量之金融資產	100	3,362	-	3,362	註三
	PETBRA F 01/15/19	—	透過損益按公允價值衡量之金融資產	440	13,904	-	13,904	註三
	GRNCH 5.875 08/11/20	—	透過損益按公允價值衡量之金融資產	392	13,221	-	13,221	註三
	C 4.4 06/10/25	—	透過損益按公允價值衡量之金融資產	283	9,307	-	9,307	註三
	BOIIN 3.625 09/21/18 REGS	—	透過損益按公允價值衡量之金融資產	2,000	65,227	-	65,227	註三
	ONGCIN 2.5 05/07/18	—	透過損益按公允價值衡量之金融資產	2,000	64,529	-	64,529	註三
	LIHHK 5.25 01/26/17 EMTN	—	透過損益按公允價值衡量之金融資產	2,000	64,673	-	64,673	註三
	SINOCH V5 P12/29/49 REGS	—	透過損益按公允價值衡量之金融資產	500	16,421	-	16,421	註三
	SUMIBK 2.45 10/20/20	—	透過損益按公允價值衡量之金融資產	250	7,977	-	7,977	註三
	DIALEA 2.75 10/21/20 EMTN	—	透過損益按公允價值衡量之金融資產	500	16,057	-	16,057	註三
	MYLIFE V5.2 10/20/45 REGS	—	透過損益按公允價值衡量之金融資產	1,000	33,210	-	33,210	註三
	ICBCIL 2.6 11/13/18 REGS	—	透過損益按公允價值衡量之金融資產	2,000	64,550	-	64,550	註三

持有之公司	有價證券種類及名稱	與有價證券發行人之關係	帳列科目	期末				備註
				股數/單位/面	帳面金額 (註一)	持股比例	市價或淨值 (註一)	
	WFC 3 02/19/25 MTN	—	透過損益按公允價值衡量之金融資產	450	\$ 13,913	-	\$ 13,913	註三
	SDGOLD 2.5 11/13/18	—	透過損益按公允價值衡量之金融資產	500	16,123	-	16,123	註三
	HRAM 2.875 11/19/18 EMTN	—	透過損益按公允價值衡量之金融資產	250	8,088	-	8,088	註三
	CHCONS 2.95 11/19/20	—	透過損益按公允價值衡量之金融資產	1,000	32,052	-	32,052	註三
	KOREAN V2.5 11/25/45	—	透過損益按公允價值衡量之金融資產	2,000	64,454	-	64,454	註三
	NWDEVL 4.375 11/30/22 EMTN	—	透過損益按公允價值衡量之金融資產	500	16,270	-	16,270	註三
	GUAMET 2.875 12/03/18 EMTN	—	透過損益按公允價值衡量之金融資產	500	16,223	-	16,223	註三
	KORHIC V2.5 12/03/45	—	透過損益按公允價值衡量之金融資產	2,600	83,866	-	83,866	註三
	F 2.943 01/08/19 MTN	—	透過損益按公允價值衡量之金融資產	3,000	97,800	-	97,800	註三
	F F 01/08/19 MTN	—	透過損益按公允價值衡量之金融資產	3,000	98,410	-	98,410	註三
	MQGAU F 01/15/19 REGS	—	透過損益按公允價值衡量之金融資產	1,000	32,530	-	32,530	註三
	PINANI 2.375 01/19/19 EMTN	—	透過損益按公允價值衡量之金融資產	200	6,453	-	6,453	註三
	EXIMBK 3.125 07/20/21 EMTN	—	透過損益按公允價值衡量之金融資產	400	12,835	-	12,835	註三
	SUMIBK F 01/18/19 MTN	—	透過損益按公允價值衡量之金融資產	1,000	32,402	-	32,402	註三
	NIPLIF V4.7 01/20/46 REGS	—	透過損益按公允價值衡量之金融資產	4,300	138,637	-	138,637	註三
	BABA 3.6 11/28/24	—	透過損益按公允價值衡量之金融資產	1,100	35,105	-	35,105	註三
	CKINF 5.875 P12/29/49	—	透過損益按公允價值衡量之金融資產	500	16,731	-	16,731	註三
	CMZB 8.125 09/19/23 REGS	—	透過損益按公允價值衡量之金融資產	100	3,635	-	3,635	註三
	GM 4.75 08/15/17	—	透過損益按公允價值衡量之金融資產	101	3,317	-	3,317	註三
	SUMIBK F 03/09/21	—	透過損益按公允價值衡量之金融資產	500	16,572	-	16,572	註三
	SUMIBK 2.934 03/09/21	—	透過損益按公允價值衡量之金融資產	1,000	32,321	-	32,321	註三
	UOBSP V3.5 09/16/26 EMTN	—	透過損益按公允價值衡量之金融資產	2,000	63,848	-	63,848	註三

持有之公司	有價證券種類及名稱	與有價證券發行人之關係	帳列科目	期 末				備 註
				股數 / 單位 / 面	帳 面 金 額 (註 一)	持 股 比 率	市 價 或 淨 值 (註 一)	
	LLOYDS 4.65 03/24/26	—	透過損益按公允價值衡量之金融資產	2,500	\$ 81,230	-	\$ 81,230	註三
	T 4.5 05/15/35	—	透過損益按公允價值衡量之金融資產	29	893	-	893	註三
	COH 4.25 04/01/25	—	透過損益按公允價值衡量之金融資產	75	2,409	-	2,409	註三
	AAPL 3.85 05/04/43	—	透過損益按公允價值衡量之金融資產	870	26,489	-	26,489	註三
	BAC 4.25 10/22/26 MTN	—	透過損益按公允價值衡量之金融資產	590	19,177	-	19,177	註三
	SOCGEN 5 01/17/24 REGS	—	透過損益按公允價值衡量之金融資產	285	9,320	-	9,320	註三
	STANLN 4.05 04/12/26 REGS	—	透過損益按公允價值衡量之金融資產	500	15,979	-	15,979	註三
	BAC 3.95 04/21/25 L	—	透過損益按公允價值衡量之金融資產	826	26,391	-	26,391	註三
	AAPL 3.45 02/09/45	—	透過損益按公允價值衡量之金融資產	40	1,136	-	1,136	註三
	SUNSHG 4.5 04/20/26 10YR	—	透過損益按公允價值衡量之金融資產	600	18,962	-	18,962	註三
	SUNSHG 2.5 04/20/19 3YR	—	透過損益按公允價值衡量之金融資產	2,000	63,767	-	63,767	註三
	SUNSHG 3.15 04/20/21 5YR	—	透過損益按公允價值衡量之金融資產	1,000	31,469	-	31,469	註三
	SINOPE 2.75 05/03/21 REGS	—	透過損益按公允價值衡量之金融資產	500	15,957	-	15,957	註三
	BACR 5.2 05/12/26	—	透過損益按公允價值衡量之金融資產	2,000	65,557	-	65,557	註三
	HSBC 4.25 08/18/25	—	透過損益按公允價值衡量之金融資產	500	16,161	-	16,161	註三
	JPM 2.7 05/18/23	—	透過損益按公允價值衡量之金融資產	1,000	31,436	-	31,436	註三
	ANZ 4.4 05/19/26 REGS	—	透過損益按公允價值衡量之金融資產	500	16,268	-	16,268	註三
	HSBC 2.95 05/25/21	—	透過損益按公允價值衡量之金融資產	600	19,253	-	19,253	註三
	HSBC 3.6 05/25/23	—	透過損益按公允價值衡量之金融資產	600	19,370	-	19,370	註三
	HSBC 3.9 05/25/26	—	透過損益按公允價值衡量之金融資產	600	19,353	-	19,353	註三
	PCLN 3.6 06/01/26	—	透過損益按公允價值衡量之金融資產	500	15,892	-	15,892	註三
	SUNHKC 4.75 05/31/21 EMTN	—	透過損益按公允價值衡量之金融資產	800	25,754	-	25,754	註三

持有之公司	有價證券種類及名稱	與有價證券發行人之關係	帳列科目	期末				備註
				股數 / 單位 / 面	帳面金額 (註一)	持股比例	市價或淨值 (註一)	
	HRAM 2.75 06/03/19	—	透過損益按公允價值衡量之金融資產	666	\$ 21,345	-	\$ 21,345	註三
	MIDEAZ 2.375 06/03/19 EMTN	—	透過損益按公允價值衡量之金融資產	500	16,083	-	16,083	註三
	HRAM 4.625 06/03/26	—	透過損益按公允價值衡量之金融資產	1,050	33,354	-	33,354	註三
	JPM 3.2 06/15/26	—	透過損益按公允價值衡量之金融資產	1,000	31,295	-	31,295	註三
	RBS 5.125 05/28/24	—	透過損益按公允價值衡量之金融資產	500	15,933	-	15,933	註三
	CITPAC 2.8 12/14/21 EMTN	—	透過損益按公允價值衡量之金融資產	3,000	94,670	-	94,670	註三
	CITPAC 3.7 06/14/26 EMTN	—	透過損益按公允價值衡量之金融資產	1,500	46,811	-	46,811	註三
	CHCONS 2.25 06/14/19	—	透過損益按公允價值衡量之金融資產	334	10,702	-	10,702	註三
	CHCONS 2.7 06/14/21	—	透過損益按公允價值衡量之金融資產	500	15,822	-	15,822	註三
	XIHUI 3.25 06/27/19	—	透過損益按公允價值衡量之金融資產	500	16,202	-	16,202	註三
	DAIL V4 P12/29/49 REGS	—	透過損益按公允價值衡量之金融資產	946	28,684	-	28,684	註三
	CDBI 2.25 08/02/21 EMTN	—	透過損益按公允價值衡量之金融資產	600	18,653	-	18,653	註三
	AAPL 3.85 08/04/46	—	透過損益按公允價值衡量之金融資產	500	15,195	-	15,195	註三
	SANUK 2.875 08/05/21	—	透過損益按公允價值衡量之金融資產	500	15,802	-	15,802	註三
	MSFT 3.75 02/12/45	—	透過損益按公允價值衡量之金融資產	65	1,967	-	1,967	註三
	HPE 6.35 10/15/45 REGS	—	透過損益按公允價值衡量之金融資產	36	1,169	-	1,169	註三
	DBSSP V3.6 P12/29/49 GMTN	—	透過損益按公允價值衡量之金融資產	200	6,219	-	6,219	註三
	MUFG 2.19 09/13/21	—	透過損益按公允價值衡量之金融資產	250	7,804	-	7,804	註三
	MUFG 2.757 09/13/26	—	透過損益按公允價值衡量之金融資產	1,250	37,645	-	37,645	註三
	MIZUHO 2.839 09/13/26	—	透過損益按公允價值衡量之金融資產	500	15,156	-	15,156	註三
	BOCAVI 2.375 09/15/21 REGS	—	透過損益按公允價值衡量之金融資產	250	7,735	-	7,735	註三

持有之公司	有價證券種類及名稱	與有價證券發行人之關係	帳列科目	期 末				備 註
				股數 / 單位 / 面	帳 面 金 額 (註 一)	持 股 比 率	市 價 或 淨 值 (註 一)	
	HONHAI 2.25 09/23/21 EMTN	—	透過損益按公允價值衡量之金融資產	1,000	\$ 31,216	-	\$ 31,216	註三
	SINOPE 1.75 09/29/19 REGS	—	透過損益按公允價值衡量之金融資產	500	15,880	-	15,880	註三
	SINOPE 2 09/29/21 REGS	—	透過損益按公允價值衡量之金融資產	500	15,381	-	15,381	註三
	SINOPE 2.75 09/29/26 REGS	—	透過損益按公允價值衡量之金融資產	500	14,645	-	14,645	註三
	TVB 3.625 10/11/21	—	透過損益按公允價值衡量之金融資產	200	6,459	-	6,459	註三
	CBAAU V3.375 10/20/26	—	透過損益按公允價值衡量之金融資產	250	7,897	-	7,897	註三
	BDOPM 2.625 10/24/21 EMTN	—	透過損益按公允價值衡量之金融資產	1,600	50,107	-	50,107	註三
	CHDXCH 3.25 11/29/21	—	透過損益按公允價值衡量之金融資產	200	6,247	-	6,247	註三
	T 4.35 06/15/45	—	透過損益按公允價值衡量之金融資產	307	8,735	-	8,735	註三
	CGNGDE 3.7 12/15/19	—	透過損益按公允價值衡量之金融資產	1,000	31,653	-	31,653	註三
	T 4.3 12/15/42	—	透過損益按公允價值衡量之金融資產	7	200	-	200	註三
	SMBAC 2.65 07/15/21 REGS	—	透過損益按公允價值衡量之金融資產	1,700	52,893	-	52,893	註三
	EBIUH F 01/26/20 EMTN	—	透過損益按公允價值衡量之金融資產	10,000	323,341	-	323,341	註三
	KUNLEG 1.625 07/25/19	—	透過損益按公允價值衡量之金融資產	6,000	27,369	-	27,369	註三
	RLCONS 1.5 12/21/21	—	透過損益按公允價值衡量之金融資產	5,000	22,381	-	22,381	註三
	YANGTZ 0 11/09/21 EEUR	—	透過損益按公允價值衡量之金融資產	100	3,457	-	3,457	註三
	HTISEC 0 10/25/21	—	透過損益按公允價值衡量之金融資產	4,000	16,466	-	16,466	註三
	KNBZMK 0 09/18/21	—	透過損益按公允價值衡量之金融資產	900	27,760	-	27,760	註三
	SILPRE 0 10/31/19	—	透過損益按公允價值衡量之金融資產	1,000	33,586	-	33,586	註三
	ADSEMI 0 03/27/18	—	透過損益按公允價值衡量之金融資產	2,400	72,840	-	72,840	註三
	FAREST 0 02/07/18	—	透過損益按公允價值衡量之金融資產	3,000	95,483	-	95,483	註三
	ZHEDIN 0 06/26/19	—	透過損益按公允價值衡量之金融資產	4,000	128,325	-	128,325	註三

持有之公司	有價證券種類及名稱	與有價證券發行人之關係	帳列科目	期				備註
				股數/單位/面	帳面金額 (註一)	持股比例	市價或淨值 (註一)	
股 票	SHIGBK 0 06/23/20	—	透過損益按公允價值衡量之金融資產	3,500	\$ 113,569	-	\$ 113,569	註三
	YAMAFG F 03/26/20	—	透過損益按公允價值衡量之金融資產	2,000	67,148	-	67,148	註三
	JOYOBK 0 04/24/19	—	透過損益按公允價值衡量之金融資產	1,500	47,856	-	47,856	註三
	SBSG 0 12/01/18	—	透過損益按公允價值衡量之金融資產	3,000	96,549	-	96,549	註三
	BJENTE 0 07/28/19	—	透過損益按公允價值衡量之金融資產	6,000	24,980	-	24,980	註三
	TAIWAN SEMICONDUCTOR MANUFACTU CO., Ltd.	—	透過損益按公允價值衡量之金融資產	1,066	193,481	-	193,481	註二
	EMEMORY TECHNOLOGY INC	—	透過損益按公允價值衡量之金融資產	60	23,520	0.08%	23,520	註二
	EGIS TECHNOLOGY INC	—	透過損益按公允價值衡量之金融資產	2,303	610,303	3.35%	610,303	註二
	SINOPAC HY DIM SUM BOND FUND - CL C _ ACC (USD)	—	透過損益按公允價值衡量之金融資產	91	31,294	-	31,294	註四
	SINOPAC CHINA STRATEGIC GROWTH FUND - CL B (USD)	—	透過損益按公允價值衡量之金融資產	969	291,284	-	291,284	註四
	ACCUDO ASIAN VALUE ARBITRAGE FUND - CL A (USD)	—	透過損益按公允價值衡量之金融資產	2	96,209	-	96,209	註四
	SINOPAC RQFII STABLE INC. FUND - CL B (RMB)	—	透過損益按公允價值衡量之金融資產	136	130,236	-	130,236	註四
	SINOPAC CHINA IPO FUND - CL A (RMB)	—	透過損益按公允價值衡量之金融資產	246	11,359	-	11,359	註四
	SINOPAC SUPERFUND SP1 (USD)	—	透過損益按公允價值衡量之金融資產	10	32,232	-	32,232	註四
	SPIF_SINOPAC USD ST FIXED INCOME FUND - CL B (USD)	—	透過損益按公允價值衡量之金融資產	1,000	324,358	-	324,358	註四
	SINOPAC GREATER CHINA CB FD - CL A_DIS_CASH (USD)	—	透過損益按公允價值衡量之金融資產	20	65,507	-	65,507	註四
	SINOPAC GREATER CHINA CB FD - CL B (USD)	—	透過損益按公允價值衡量之金融資產	20	63,338	-	63,338	註四
	SINOPAC DYNASTY CAPITAL FD - CL B (USD)	—	透過損益按公允價值衡量之金融資產	10	26,730	-	26,730	註四
基 金								

註一：外幣金額係以資產負債表日之匯率換算為新台幣。

註二：上市上櫃公司之市價係以 105 年 12 月 31 日收盤價為準。

註三：市價或淨值係以帳面金額為準。

註四：市價係以 105 年 12 月 31 日收盤價、基金淨值或基金標的資產收盤價計算之評價金額為準。

註五：市價係以 105 年 12 月 31 日收盤價，並評估其公允價值變異性後之評價金額。

永豐金融控股股份有限公司及其子公司
 累積買進或賣出同一轉投資事業股票之金額達新台幣三億元或實收資本額百分之十以上者
 (轉投資事業為累積買進或賣出同一有價證券之金額達新台幣三億元或實收資本額百分之十以上者)
 民國105年度

附表四

單位：仟元，幣別除另予註明外係新台幣／仟股或仟單位

買、賣之公司	有價證券種類及名稱	帳列科目	交易對象	關係	年		初		入		出		年	
					股數/面額/單位	金額	股數/面額/單位	金額	股數/面額/單位	金額	股數/面額/單位	金額	股數/面額/單位	金額
永豐金融控股股份有限公司	永豐銀行股份有限公司	採用權益法之投資	—	本公司之子公司	7,446,361	\$ 106,424,740	333,333	\$ 5,000,000	—	\$ —	—	\$ —	7,779,694	\$ 111,424,740 (註一)
永豐金證券(開曼)控股有限公司	永豐金國際控股有限公司(原東盛控股有限公司)	採用權益法之投資	—	本公司之子公司	—	—	20,000	HK\$ 584,796	—	—	—	—	20,000	HK\$ 584,796 (註一)
永豐金資本(亞洲)有限公司	SINOPAC CHINA IPO FUND-CL A	透過損益按公允價值衡量之金融資產—流動	—	—	9,827	HK\$ 115,919	—	(HK\$ 238) (註二)	9,581	HK\$ 112,431	HK\$ 112,946	(HK\$ 515)	246	HK\$ 2,735
永豐金資本(亞洲)有限公司	SINOPAC RQFII STABLE INC. FUND-CL A _DIS_CASH	透過損益按公允價值衡量之金融資產—流動	—	—	629	HK\$ 77,167	—	HK\$ 748 (註二)	629	HK\$ 75,156	HK\$ 77,915	(HK\$ 2,759)	—	—
永豐金資本(亞洲)有限公司	SPIF_SINOPAC USD ST FIXED INCOME FUND - CL B (USD)	透過損益按公允價值衡量之金融資產—流動	—	—	—	—	1,000	HK\$ 77,551	—	—	—	—	1,000	HK\$ 77,551
永豐金資本(亞洲)有限公司	EGIS TECHNOLOGY INC	透過損益按公允價值衡量之金融資產—流動	—	—	—	—	2,303	HK\$ 128,524	—	—	—	—	2,303	HK\$ 128,524
永豐金資本(亞洲)有限公司	EBIUF F 01/26/20 EMTN	透過損益按公允價值衡量之金融資產—流動	—	—	—	—	10,000	HK\$ 77,551	—	—	—	—	10,000	HK\$ 77,551

註一：不含採用權益法之投資成本調整金額。

註二：係匯率影響數。

永豐金融控股股份有限公司及其子公司
 處分不動產之金額達新臺幣三億元或實收資本額百分之十以上
 民國105年1月1日至12月31日

附表五

單位：除另予註明者外，為新台幣仟元

處分不動產之公司	財產名稱	事實發生日	原取得日期	帳面金額	交易金額	價款收取情形	處分損益	交易對象	關係	處分目的	價格決定之參考依據	其他約定事項
美國遠東國民銀行	美國加州洛杉磯 N. Broadway 977 號	105.11.11	89.6.29	USD 2,432 仟元	USD 14,750 仟元	已於 105.12.21 全數收取	USD 10,126 仟元	Pacshore Partners LLC	非關係人	活化及充分運用資產效益	不動產公司世邦魏理仕之鑑價報告	無

註：不動產處分損益係交易金額扣除依我國會計準則下之不動產帳面金額、佣金稅費及售後租回遞延利益。

永豐金融控股股份有限公司及其子公司
應收關係人款項達新台幣三億元或實收資本額百分之十以上
民國105年12月31日

附表六

單位：新台幣仟元

帳列應收款項之公司	交易對象	關係	應收關係人款項餘額	週轉率	逾期應收關係人款項金額	處理方式	應收關係人款項期後收回金額	提列備抵呆帳金額
永豐金融控股股份有限公司	永豐商業銀行股份有限公司	本公司之子公司	\$ 1,763,338 (註一)	—	\$ -	—	\$ -	\$ -
永豐商業銀行股份有限公司	永豐金融控股股份有限公司	永豐商業銀行之母公司	1,261,601 (註二)	—	-	—	-	-
永豐金證券(開曼)控股有限公司	永豐金證券(亞洲)有限公司	永豐金證券(開曼)之子公司	2,841,194 (註三)	—	-	—	-	-
永豐金國際控股有限公司	東盛證券(經紀)有限公司	永豐金國際控股之關係企業	1,248,975 (註三)	—	-	—	-	-

註一：主要係 98 年度盈餘分配之現金股利及應收關係人連結稅制款（帳列本期所得稅資產），惟於合併財務報表中已沖銷。

註二：主要包括應收關係人連結稅制款（帳列本期所得稅資產）及應收關係人款項，惟於合併財務報表中已沖銷。

註三：主要係資金貸與所產生之其他應收款，惟於合併財務報表中已沖銷。

永豐金融控股股份有限公司及其子公司
出售不良債權交易資訊
民國105年度

附表七

單位：新台幣仟元

交易日期	交易對象	債權組成內容	帳面價值(註)	售價(註)	處分(損)益	附帶約定條件	交易對象與永豐商業銀行之關係
美國遠東國民銀行 105年12月28日	DYW Mortgage Capital, Inc.	商業擔保案件	\$ -	\$ 10,467	\$ 10,467	—	與永豐商業銀行無關係

註：帳面價值係為債權金額並以資產負債表日之匯率換算為新台幣。

永豐金融控股股份有限公司及其轉投資公司
轉投資事業相關資訊
民國 105 年度

附表八

單位：新台幣仟元 / 仟股

被投資公司名稱	所在地區	主要營業項目	年底 持股比 率	投資帳面金 額	本年度認列 之投資損益	本公司及關係企業		合併持股情形		備註
						現股股數	擬制持股股數	合 計 股 數	持 股 比 例	
<u>金融相關事業</u>										
永豐商業銀行股份有限公司	台灣	商業銀行	100%	\$117,028,671	\$ 6,858,379	8,395,457	-	8,395,457	100%	子公司
永豐金證券股份有限公司	台灣	證券之經紀、自營、承銷業務	100%	25,565,586	1,067,462	1,621,224	-	1,621,224	100%	子公司
永豐金租賃股份有限公司	台灣	租賃業務及分期付款業務	100%	5,425,522	492,301	468,104	-	468,104	100%	子公司
永豐管理顧問股份有限公司	台灣	企業經營管理顧問、投資顧問、創業投資事業管理顧問業	100%	58,765	12	4,000	-	4,000	100%	子公司
永豐客服科技股份有限公司	台灣	資料處理服務、客戶服務及客戶關係管理等業務	100%	86,151	26,314	4,000	-	4,000	100%	子公司
永豐創業投資股份有限公司	台灣	創業投資	100%	3,524,515	159,522	220,000	-	220,000	100%	子公司
永豐證券投資信託股份有限公司	台灣	募集及管理證券投資信託基金、接受全權委託、證券投資顧問業務	100%	1,666,412	1,133	142,000	-	142,000	100%	子公司
臺灣集中保管結算所股份有限公司	台灣	處理「有價證券集中保管帳簿劃撥制度」之相關業務	0.08%	4,639	428	3,244	-	3,244	0.92%	註

註：本年度認列之投資損益係股利收入。

永豐金融控股股份有限公司及子公司
貼現及放款暨應收款備抵呆帳評估表
民國105年及104年12月31日

附表九

單位：新台幣仟元

貼現及放款

項 目		貼 現 及 放 款 總 額		備 抵 呆 帳 金 額	
		105年12月31日	104年12月31日	105年12月31日	104年12月31日
已有個別減損客觀證據者	個 別 評 估 減 損	\$ 1,258,101	\$ 2,214,187	\$ 142,022	\$ 556,386
	組 合 評 估 減 損	4,463,735	3,542,771	1,346,096	1,115,706
無個別減損客觀證據者	組 合 評 估 減 損	902,339,664	886,167,414	11,851,834	10,825,432

應收款

項 目		應 收 款 總 額		備 抵 呆 帳 金 額	
		105年12月31日	104年12月31日	105年12月31日	104年12月31日
已有個別減損客觀證據者	個 別 評 估 減 損	\$ 1,101,499	\$ 997,865	\$ 655,402	\$ 716,199
	組 合 評 估 減 損	1,197,677	1,290,051	211,771	149,664
無個別減損客觀證據者	組 合 評 估 減 損	83,124,890	118,547,489	574,153	1,172,702

註：1.放款及應收款總額係指原始產生且未扣除備抵呆帳及未扣除（加計）折（溢）價調整之金額。

2.應收款含其他金融資產中之非由放款轉列之催收款及長期應收租賃款。

永豐金融控股股份有限公司及其子公司
母子公司間業務關係及重要交易往來情形
民國105年度

附表十

單位：新台幣仟元

編 號 (註一)	交 易 人 名 稱	交 易 往 來 對 象	與 交 易 人 關 係 (註二)	交 易 往 來 情 形			
				科 目	金 額	交 易 條 件	佔合併淨收益 或 總資產之比率 (%) (註三)
0	永豐金控	永豐商業銀行	1	應收款項－淨額	\$ 1,435,025	(註四)	0.09%
		永豐商業銀行	1	本期所得稅資產	313,463	(註四)	0.02%
		永豐商業銀行	1	其他金融資產－淨額	940,787	(註四)	0.06%
		永豐商業銀行	1	應付款項	5	(註四)	-
		永豐商業銀行	1	本期所得稅負債	1,248,498	(註四)	0.07%
		永豐金證券	1	本期所得稅資產	73,441	(註四)	-
		永豐金證券	1	本期所得稅負債	132,634	(註四)	0.01%
		永豐金證券	1	其他負債	251	(註四)	-
		永豐金控	2	應收款項－淨額	5	(註四)	-
		永豐金控	2	本期所得稅資產	1,248,498	(註四)	0.07%
1	永豐商業銀行	永豐金控	2	應付款項	1,435,025	(註四)	0.09%
		永豐金控	2	本期所得稅負債	313,463	(註四)	0.02%
		永豐金控	2	存款及匯款	940,787	(註四)	0.06%
		永豐金（香港）財務	3-1	存款及匯款	557,372	(註四)	0.03%
		永豐（香港）保險經紀	3-1	存款及匯款	259,104	(註四)	0.02%
		永豐人身保險代理人	3-1	應收款項－淨額	118,639	(註四)	0.01%
		永豐人身保險代理人	3-1	存款及匯款	1,555,664	(註四)	0.09%
		永豐人身保險代理人	3-1	手續費及佣金淨收益（手續費及佣金收入）	624,378	(註四)	2.03%
		永豐人身保險代理人	3-1	其他利息以外淨損益	10,426	(註四)	0.03%
		永豐銀行（中國）	3-1	應收款項－淨額	104,244	(註四)	0.01%

編號 (註一)	交易人名稱	交易往來對象	與交易人關係 (註二)	交易往來情形			
				科目	金額	交易條件	佔合併淨收益 或 總資產之比率 (%) (註三)
		永豐銀行(中國)	3-1	其他金融資產—淨額	\$ 871,730	(註四)	0.05%
		永豐金證券	3-1	存款及匯款	2,518,587	(註四)	0.15%
		永豐期貨	3-1	透過損益按公允價值衡量之金融資產	1,266	(註四)	-
		永豐期貨	3-1	其他金融資產—淨額	208,336	(註四)	0.01%
		永豐期貨	3-1	透過損益按公允價值衡量之金融負債	44	(註四)	-
		永豐證券投資顧問	3-1	存款及匯款	120,888	(註四)	0.01%
		永豐創業投資	3-1	存款及匯款	559,494	(註四)	0.03%
		匯川創業投資	3-1	存款及匯款	157,052	(註四)	0.01%
		永豐客服科技	3-1	手續費及佣金淨收益(手續費費用及佣金支出)	146	(註四)	-
		永豐客服科技	3-1	其他什項淨利益	3,366	(註四)	0.01%
		永豐客服科技	3-1	其他業務及管理費用	175,454	(註四)	0.57%
		永豐金租賃	3-1	存款及匯款	950,665	(註四)	0.06%
		永豐金租賃	3-1	其他金融負債	378	(註四)	-
		永豐金租賃	3-1	利息費用	20	(註四)	-
		永豐金租賃	3-1	其他什項淨利益	7,625	(註四)	0.02%
		永豐金租賃	3-1	其他業務及管理費用	122,994	(註四)	0.40%
		Grand Capital	3-1	存款及匯款	478,053	(註四)	0.03%
2	Sinopac Bancorp	美國遠東國民銀行	3-1	現金及約當現金—淨額	401,584	(註四)	0.02%
3	美國遠東國民銀行	Sinopac Bancorp	3-2	存款及匯款	401,584	(註四)	0.02%
4	永豐金(香港)財務	永豐商業銀行	3-2	現金及約當現金—淨額	16,576	(註四)	-
5	永豐(香港)保險經紀	永豐商業銀行	3-2	其他金融資產—淨額	540,796	(註四)	0.03%
		永豐商業銀行	3-2	現金及約當現金—淨額	246,614	(註四)	0.01%
6	永豐人身保險代理人	永豐商業銀行	3-2	其他金融資產—淨額	12,490	(註四)	-
		永豐商業銀行	3-2	現金及約當現金—淨額	1,555,664	(註四)	0.09%
		永豐商業銀行	3-2	應付款項	118,639	(註四)	0.01%
		永豐商業銀行	3-2	手續費及佣金淨收益(手續費費用及佣金支出)	624,378	(註四)	2.03%
7	永豐銀行(中國)	永豐商業銀行	3-2	其他業務及管理費用	10,426	(註四)	0.03%
		永豐商業銀行	3-2	央行及金融同業存款	871,730	(註四)	0.05%
		永豐商業銀行	3-2	應付款項	104,244	(註四)	0.01%
8	永豐金證券	永豐金控	2	本期所得稅資產	132,885	(註四)	0.01%
		永豐金控	2	本期所得稅負債	73,441	(註四)	-
		永豐商業銀行	3-2	現金及約當現金—淨額	1,103,011	(註四)	0.07%
		永豐商業銀行	3-2	其他金融資產—淨額	1,415,576	(註四)	0.08%
		永豐期貨	3-1	透過損益按公允價值衡量之金融資產	422,458	(註四)	0.03%
		永豐期貨	3-1	手續費及佣金淨收益(手續費及佣金收入)	124,905	(註四)	0.41%
9	永豐期貨	永豐金證券(亞洲)	3-1	其他資產—淨額	117,155	(註四)	0.01%
		永豐商業銀行	3-2	其他金融負債	209,558	(註四)	0.01%
		永豐金證券	3-2	其他金融負債	422,458	(註四)	0.03%
		永豐金證券	3-2	手續費及佣金淨收益(手續費費用及佣金支出)	124,905	(註四)	0.41%
10	永豐證券投資顧問	永豐金證券(亞洲)	3-1	其他金融資產—淨額	1,387,934	(註四)	0.08%
		永豐金證券(亞洲)	3-1	其他金融負債	331,751	(註四)	0.02%
		永豐商業銀行	3-2	現金及約當現金—淨額	55,888	(註四)	-
		永豐商業銀行	3-2	其他金融資產—淨額	65,000	(註四)	-

編號 (註一)	交易人名稱	交易往來對象	與交易人關係 (註二)	交易往來情形			
				科目	金額	交易條件	佔合併淨收益 或 總資產之比率 (%) (註三)
11	永豐金證券(開曼)	永豐金證券(亞洲)	3-1	應收款項—淨額	\$ 2,841,194	(註四)	0.17%
12	永豐金亞洲	永豐金證券(亞洲)	3-1	應收款項—淨額	193,718	(註四)	0.01%
13	永豐金證券(亞洲)	永豐金證券	3-2	應付款項	117,155	(註四)	0.01%
		永豐期貨	3-2	其他金融負債	1,387,934	(註四)	0.08%
		永豐期貨	3-2	其他金融資產—淨額	331,751	(註四)	0.02%
		永豐金證券(開曼)	3-2	長期借款	2,841,194	(註四)	0.17%
		永豐金亞洲	3-2	短期借款	193,718	(註四)	0.01%
14	永豐金國際控股	東盛證券(經紀)	3-1	應收款項—淨額	1,248,975	(註四)	0.07%
		東盛期貨(經紀)	3-1	應收款項—淨額	120,734	(註四)	0.01%
		永豐金服務(經紀)	3-1	應收款項—淨額	129,518	(註四、五)	0.01%
		工商東亞融資	3-1	應付款項	287,667	(註四)	0.02%
15	東盛證券(經紀)	永豐金國際控股	3-2	長期借款	1,248,975	(註四)	0.07%
16	東盛期貨(經紀)	永豐金國際控股	3-2	長期借款	120,734	(註四)	0.01%
17	永豐金服務(經紀)	永豐金國際控股	3-2	應付款項	129,518	(註四、五)	0.01%
18	工商東亞融資	永豐金國際控股	3-2	應收款項—淨額	287,667	(註四)	0.02%
19	永豐創業投資	永豐商業銀行	3-2	現金及約當現金—淨額	349,494	(註四)	0.02%
		永豐商業銀行	3-2	其他金融資產—淨額	210,000	(註四)	0.01%
20	匯川創業投資	永豐商業銀行	3-2	現金及約當現金—淨額	67,052	(註四)	-
		永豐商業銀行	3-2	其他金融資產—淨額	90,000	(註四)	0.01%
21	永豐客服科技	永豐商業銀行	3-2	其他什項淨利益	175,600	(註四)	0.57%
		永豐商業銀行	3-2	其他業務及管理費用	3,366	(註四)	0.01%
22	永豐金租賃	永豐商業銀行	3-2	現金及約當現金—淨額	466,371	(註四)	0.03%
		永豐商業銀行	3-2	應收款項—淨額	73	(註四)	-
		永豐商業銀行	3-2	其他金融資產—淨額	484,599	(註四)	0.03%
		永豐商業銀行	3-2	利息收入	24	(註四)	-
		永豐商業銀行	3-2	利息費用	101	(註四)	-
		永豐商業銀行	3-2	其他什項淨利益	122,990	(註四)	0.40%
		永豐商業銀行	3-2	其他業務及管理費用	7,524	(註四)	0.02%
23	Grand Capital	永豐商業銀行	3-2	現金及約當現金—淨額	478,053	(註四)	0.03%

註一：母公司及子公司相互間之業務往來資訊應分別於編號欄註明，編號之填寫方法如下：

1. 母公司填 0。
2. 子公司依公司別由阿拉伯數字 1 開始依序編號。

註二：與交易人之關係有以下三種，標示種類即可：

1. 母公司對子公司。
2. 子公司對母公司。
- 3.1. 子公司 A 對子公司 B。
- 3.2. 子公司 B 對子公司 A。

上述母子子公司間業務關係及重要交易往來情形，其「與交易人關係」之類型屬於第 1 類及第 3-1 類者，將作為本公司依據臺灣證券交易所臺證上一字第 1030005380 號函於 XBRL 申報項目。

註三：交易往來金額佔合併總營收或合併總資產比率之計算，若屬資產負債科目者，以期末餘額佔合併總資產之方式計算；若屬損益科目者，以期中累積金額佔合併淨收益之方式計算。

註四：本公司對關係人與非關係人所為交易條件，並無特別差異存在。

註五：東盛服務(經紀)有限公司於 105 年 12 月 28 日經董事會決議通過更名為永豐金服務(經紀)有限公司。

永豐金融控股股份有限公司
個 體 資 產 負 債 表
民國 105 年及 104 年 12 月 31 日

附表十一

單位：新台幣仟元

資 產	105年12月31日	104年12月31日	負 債 及 權 益	105年12月31日	104年12月31日
現金及約當現金	\$ 55,681	\$ 43,229	應付商業本票－淨額	\$ 20,764,415	\$ 14,916,080
應收款項－淨額	1,450,054	1,436,195	應付款項	77,255	99,749
本期所得稅資產	679,448	194,950	本期所得稅負債	1,964,117	1,434,738
採用權益法之投資－淨額	153,355,622	142,744,737	短期借款	-	710,000
其他金融資產－淨額	945,426	5,518,324	長期借款	-	1,200,000
不動產及設備－淨額	16,678	19,610	特別股負債	18,437	18,437
無形資產－淨額	872	1,630	負債準備	9,809	9,526
遞延所得稅資產	126,978	44,536	其他負債	267	251
其他資產－淨額	43,656	40,954	負債合計	22,834,300	18,388,781
			權 益		
			股 本		
			普通股股本	106,763,797	101,679,807
			資本公積	2,227,009	2,227,009
			保留盈餘		
			法定盈餘公積	15,289,804	14,204,149
			特別盈餘公積	483,818	483,818
			未分配盈餘	8,243,050	10,568,943
			保留盈餘合計	24,016,672	25,256,910
			其他權益	832,637	2,491,658
			權益合計	133,840,115	131,655,384
資 產 合 計	\$ 156,674,415	\$ 150,044,165	負債及權益合計	\$ 156,674,415	\$ 150,044,165

董事長：何壽川



經理人：游國治



會計主管：張香元



永豐金融控股股份有限公司
個體綜合損益表
民國 105 年及 104 年 1 月 1 日至 12 月 31 日

附表十二

單位：新台幣仟元，惟每股盈餘為元

	105年度	104年度
收 益		
採用權益法認列子公司及關聯企業利益之份額	\$ 8,605,123	\$ 11,083,085
其他收益	71,392	124,992
費用及損失		
營業費用	231,826	256,208
其他費用及損失	<u>276,910</u>	<u>267,578</u>
稅前淨利	8,167,779	10,684,291
所得稅利益	<u>115,374</u>	<u>172,259</u>
本年度淨利	8,283,153	10,856,550
其他綜合損益	(<u>1,705,854</u>)	<u>120,487</u>
本年度綜合損益總額	<u>\$ 6,577,299</u>	<u>\$ 10,977,037</u>
每股盈餘		
基本每股盈餘	<u>\$ 0.78</u>	<u>\$ 1.02</u>
稀釋每股盈餘	<u>\$ 0.78</u>	<u>\$ 1.02</u>

董事長：何壽川



經理人：游國治



會計主管：張香元



永豐金融控股股份有限公司
個體權益變動表
民國 105 年及 104 年 1 月 1 日至 12 月 31 日

附表十三

單位：除另予註明者外，係新台幣仟元

	股本		保		留		盈		其 他 權 益	
	普通股股本	資本公積	法定盈餘公積	特別盈餘公積	未分配盈餘	合計	之兌換差額	未實現(損)益	合計	權益總額
104 年 1 月 1 日餘額	\$94,709,209	\$ 2,227,009	\$12,905,188	\$ 483,818	\$12,878,881	\$26,267,887	\$ 386,626	\$ 1,823,076	\$ 2,209,702	\$125,413,807
103 年度盈餘指撥及分配										
提列法定盈餘公積	-	-	1,298,961	(1,298,961)	-	-	-	-	-	-
普通股現金股利	-	-	-	(4,735,460)	(4,735,460)	-	-	-	(4,735,460)	-
普通股股票股利	6,970,598	-	-	(6,970,598)	(6,970,598)	-	-	-	-	-
104 年度淨利	-	-	-	-	10,856,550	10,856,550	-	-	-	10,856,550
104 年度其他綜合損益	-	-	-	-	(161,469)	(161,469)	848,679	(566,723)	281,956	120,487
104 年度綜合損益總額	-	-	-	-	10,695,081	10,695,081	848,679	(566,723)	281,956	10,977,037
104 年 12 月 31 日餘額	101,679,807	2,227,009	14,204,149	483,818	10,568,943	25,256,910	1,235,305	1,256,353	2,491,658	131,655,384
104 年度盈餘指撥及分配										
提列法定盈餘公積	-	-	1,085,655	(1,085,655)	-	-	-	-	-	-
普通股現金股利	-	-	-	(4,392,568)	(4,392,568)	-	-	-	(4,392,568)	-
普通股股票股利	5,083,990	-	-	(5,083,990)	(5,083,990)	-	-	-	-	-
105 年度淨利	-	-	-	-	8,283,153	8,283,153	-	-	-	8,283,153
105 年度其他綜合損益	-	-	-	-	(46,833)	(46,833)	(649,800)	(1,009,221)	(1,659,021)	(1,705,854)
105 年度綜合損益總額	-	-	-	-	8,236,320	8,236,320	(649,800)	(1,009,221)	(1,659,021)	6,577,299
105 年 12 月 31 日餘額	<u>\$106,763,797</u>	<u>\$ 2,227,009</u>	<u>\$15,289,804</u>	<u>\$ 483,818</u>	<u>\$ 8,243,050</u>	<u>\$24,016,672</u>	<u>\$ 585,505</u>	<u>\$ 247,132</u>	<u>\$ 832,637</u>	<u>\$133,840,115</u>

董事長：何壽川



經理人：游國治



會計主管：張香元



永豐金融控股股份有限公司
個體現金流量表
民國 105 年及 104 年 1 月 1 日至 12 月 31 日

附表十四

單位：新台幣仟元

	105年度	104年度
營業活動之現金流量		
繼續營業單位稅前淨利	\$ 8,167,779	\$ 10,684,291
不影響現金流量之收益費損項目		
折舊費用	3,916	4,220
攤銷費用	758	822
利息費用	115,986	154,202
利息收入	(25,653)	(54,285)
股利收入	(428)	(418)
其他各項負債準備淨變動	35	34
採用權益法認列之子公司利益之份額	(8,605,123)	(11,083,085)
處分及報廢不動產及設備損失	41	3
非金融資產減損損失	58,281	56,547
與營業活動相關之資產/負債變動數		
應收款項減少	18	14
其他資產減少	(35)	(431)
應付款項減少	(21,392)	(40,730)
員工福利負債準備增加	526	609
收取之利息	22,033	47,952
收取之股利	1,230,300	1,348,577
支付之利息	(117,088)	(154,681)
退還之所得稅	77,766	324,011
營業活動之淨現金流入	907,720	1,287,652
投資活動之現金流量		
取得採用權益法之投資	(5,000,000)	-
其他金融資產減少(增加)	4,507,128	(498,451)
取得不動產及設備	(1,025)	(88)
取得無形資產	-	(228)
存出保證金增加	(2,668)	(160)
投資活動之淨現金流出	(496,565)	(498,927)
籌資活動之現金流量		
短期借款減少	(710,000)	(1,290,000)
應付商業本票增加	5,848,335	3,570,095
長期借款減少	(1,200,000)	-
發放現金股利	(4,392,568)	(4,735,460)
其他負債增加	16	-
籌資活動之淨現金流出	(454,217)	(2,455,365)
匯率變動對現金及約當現金之影響	55,514	(4,978)
本年度現金及約當現金增加(減少)數	12,452	(1,671,618)
年初現金及約當現金餘額	43,229	1,714,847
年底現金及約當現金餘額	\$ 55,681	\$ 43,229

董事長：何壽川



經理人：游國治



會計主管：張香元



附表十五之一

永豐商業銀行股份有限公司
簡明個體資產負債表
民國105年及104年12月31日

單位：新台幣仟元

項 目	105年12月31日	104年12月31日	項 目	105年12月31日	104年12月31日
<u>資 產</u>			<u>負 債</u>		
現金及約當現金	\$ 18,672,608	\$ 25,699,312	央行及銀行同業存款	\$ 29,216,573	\$ 60,218,623
存放央行及拆借銀行同業	120,000,200	75,864,044	透過損益按公允價值衡量之金融	21,084,744	27,052,941
透過損益按公允價值衡量之金融	59,036,478	66,707,995	負債		
資產			附買回票券及債券負債	1,836,801	5,174,182
附賣回票券及債券投資	7,861,758	4,294,597	應付款項	15,878,573	14,968,593
應收款項－淨額	35,434,514	75,886,264	本期所得稅負債	351,587	50,372
本期所得稅資產	1,374,861	1,318,754	存款及匯款	1,215,786,561	1,126,509,949
貼現及放款－淨額	855,585,358	844,412,954	應付金融債券	41,779,336	43,428,046
備供出售金融資產	236,783,572	193,124,339	其他金融負債	11,401,270	12,813,869
持有至到期日金融資產	76,738,349	66,835,971	負債準備	2,721,052	2,882,594
採用權益法之投資	23,069,827	23,325,658	遞延所得稅負債	871,904	1,030,254
其他金融資產－淨額	12,370,916	9,585,267	其他負債	1,903,040	1,787,629
不動產及設備－淨額	8,954,617	9,202,435	負債總計	<u>1,342,831,441</u>	<u>1,295,917,052</u>
投資性不動產及設備－淨額	1,294,213	1,222,866			
無形資產－淨額	1,281,323	1,337,012	<u>權 益</u>		
遞延所得稅資產	1,676,487	1,857,190	股 本	83,954,571	74,463,604
其他資產－淨額	<u>2,418,265</u>	<u>4,360,368</u>	資本公積	12,147,640	10,480,973
			保留盈餘	23,776,848	23,080,149
			其他權益	(157,154)	1,093,248
			權益總計	<u>119,721,905</u>	<u>109,117,974</u>
資 產 總 計	<u>\$ 1,462,553,346</u>	<u>\$ 1,405,035,026</u>	負債及權益總計	<u>\$ 1,462,553,346</u>	<u>\$ 1,405,035,026</u>

永豐商業銀行股份有限公司
簡明個體綜合損益表
民國 105 年及 104 年 1 月 1 日至 12 月 31 日

單位：新台幣仟元

項 目	105年度	104年度
利息收入	\$ 22,956,080	\$ 25,741,510
利息費用	<u>9,655,953</u>	<u>11,515,284</u>
利息淨收益	13,300,127	14,226,226
利息以外淨收益	<u>8,399,894</u>	<u>9,016,122</u>
淨 收 益	21,700,021	23,242,348
呆帳費用及保證責任準備提列	1,389,937	52,249
營業費用	<u>12,535,404</u>	<u>12,874,090</u>
稅前利益	7,774,680	10,316,009
所得稅費用	<u>916,301</u>	<u>1,141,146</u>
本年度稅後淨利	6,858,379	9,174,863
其他綜合損益	(1,254,448)	415,547
本年度綜合損益總額	<u>\$ 5,603,931</u>	<u>\$ 9,590,410</u>
基本每股盈餘（元）	<u>\$ 0.82</u>	<u>\$ 1.14</u>

附表十五之二

 永豐金證券股份有限公司
 簡明個體資產負債表
 民國105年及104年12月31日

單位：新台幣仟元

項 目	105年12月31日	104年12月31日
<u>資 產</u>		
流動資產	\$ 85,659,277	\$ 75,756,777
採用權益法之投資	7,356,814	5,740,015
不動產及設備	1,920,787	1,904,005
投資性不動產	370,771	374,240
無形資產	667,322	288,334
遞延所得稅資產	132,120	89,622
其他非流動資產	1,873,350	1,856,784
 資 產 總 計	 \$ 97,980,441	 \$ 86,009,777
<u>負 債</u>		
流動負債	\$ 71,968,606	\$ 60,138,691
遞延所得稅負債	137,213	182,463
其他非流動負債	309,036	264,801
負債總計	72,414,855	60,585,955
<u>權 益</u>		
股 本	16,212,238	16,212,238
資本公積	476,766	476,766
保留盈餘	8,985,132	8,801,024
其他權益	(108,550)	(66,206)
權益總計	25,565,586	25,423,822
 負債及權益總計	 \$ 97,980,441	 \$ 86,009,777

 永豐金證券股份有限公司
 簡明個體綜合損益表
 民國 105 年及 104 年 1 月 1 日至 12 月 31 日

單位：新台幣仟元

項 目	105年度	104年度
收 益	\$ 4,487,666	\$ 4,180,805
手續費支出	232,079	288,569
員工福利費用	2,543,414	2,421,679
採用權益法認列之子公司損益之份額	89,865	387,606
其他營業支出	337,535	392,944
其他營業費用	1,240,542	1,213,400
其他利益及損失	802,365	1,140,009
稅前利益	1,026,326	1,391,828
所得稅利益（費用）	41,136	(146,682)
本年度稅後淨利	1,067,462	1,245,146
其他綜合損益	(83,228)	53,747
本年度綜合損益總額	\$ 984,234	\$ 1,298,893
基本每股盈餘（元）	\$ 0.66	\$ 0.77

附表十五之三

永豐客服科技股份有限公司
簡明個體資產負債表
民國105年及104年12月31日

單位：新台幣仟元

項 目	105年度	104年度
<u>資 產</u>		
流動資產	\$ 98,193	\$ 90,787
不動產及設備－淨額	8,017	8,705
無形資產	11,388	8,146
其他資產	<u>1,145</u>	<u>1,077</u>
資 產 總 計	<u>\$ 118,743</u>	<u>\$ 108,715</u>
<u>負 債</u>		
流動負債	\$ 30,017	\$ 26,599
其他負債	<u>2,575</u>	<u>2,224</u>
負債總計	<u>32,592</u>	<u>28,823</u>
<u>權 益</u>		
股 本	40,000	40,000
資本公積	987	987
保留盈餘	<u>45,164</u>	<u>38,905</u>
權益總計	<u>86,151</u>	<u>79,892</u>
負債及權益總計	<u>\$ 118,743</u>	<u>\$ 108,715</u>

永豐客服科技股份有限公司
簡明個體綜合損益表
民國 105 年及 104 年 1 月 1 日至 12 月 31 日

單位：新台幣仟元

項 目	105年度	104年度
營業收入	\$ 174,783	\$ 156,134
營業成本及費用	<u>144,648</u>	<u>133,979</u>
營業利益	30,135	22,155
營業外收入及利益	1,962	1,986
營業外費用及損失	<u>393</u>	<u>110</u>
稅前利益	31,704	24,031
所得稅費用	<u>5,390</u>	<u>4,313</u>
本年度稅後淨利	26,314	19,718
其他綜合損益	(<u>639</u>)	(<u>293</u>)
本年度綜合損益總額	<u>\$ 25,675</u>	<u>\$ 19,425</u>
基本每股盈餘（元）	<u>\$ 6.58</u>	<u>\$ 4.93</u>

附表十五之四

永豐管理顧問股份有限公司
簡明個體資產負債表
民國105年及104年12月31日

單位：新台幣仟元

項 目	105年12月31日	104年12月31日
<u>資 產</u>		
流動資產	\$ 58,785	\$ 58,773
資 產 總 計	\$ 58,785	\$ 58,773
<u>負 債</u>		
流動負債	\$ 20	\$ 20
<u>權 益</u>		
股 本	40,000	40,000
保留盈餘	18,765	18,753
權益總計	58,765	58,753
負債及權益總計	\$ 58,785	\$ 58,773

永豐管理顧問股份有限公司
簡明個體綜合損益表
民國 105 年及 104 年 1 月 1 日至 12 月 31 日

單位：新台幣仟元

項 目	105年度	104年度
營業收入	\$ -	\$ -
營業成本及費用	-	11
營業淨損益	-	(11)
營業外收入及利益	52	92
稅前利益	52	81
所得稅利益（費用）	(40)	2,272
本年度稅後利益（損失）	12	2,353
本年度綜合損益總額	\$ 12	\$ 2,353
基本每股盈餘（元）	\$ -	\$ 0.59

註：永豐管理顧問股份有限公司於102年7月經董事會決議解散，訂定基準日為102年8月31日並經台北市政府核准。

附表十五之五

永豐創業投資股份有限公司
簡明個體資產負債表
民國105年及104年12月31日

單位：新台幣仟元

項 目	105年12月31日	104年12月31日
<u>資 產</u>		
流動資產	\$ 604,364	\$ 744,496
備供出售金融資產	1,487,013	1,441,813
以成本衡量之金融資產	1,226,850	1,292,783
採用權益法之投資	225,741	233,579
不動產及設備—淨額	80	106
其他資產	409	264
 資 產 總 計	 \$ 3,544,457	 \$ 3,713,041
<u>負 債</u>		
應付款項	\$ 12,209	\$ 33,564
其他負債	7,733	9,294
負債總計	19,942	42,858
<u>權 益</u>		
股 本	2,200,000	2,000,000
資本公積	130	130
保留盈餘	298,039	473,060
其他權益	1,026,346	1,196,993
權益總計	3,524,515	3,670,183
 負債及權益總計	 \$ 3,544,457	 \$ 3,713,041

永豐創業投資股份有限公司
簡明個體綜合損益表
民國 105 年及 104 年 1 月 1 日至 12 月 31 日

單位：新台幣仟元

項 目	105年度	104年度
營業收入	\$ 224,691	\$ 468,881
營業成本及費用	19,214	23,354
營業利益	205,477	445,527
營業外收入及利益	3,880	10,283
營業外費用及損失	24,148	45,351
稅前利益	185,209	410,459
所得稅費用	25,687	38,744
本年度稅後淨利	159,522	371,715
其他綜合損益	(170,647)	(419,192)
本年度綜合損益總額	(\$ 11,125)	(\$ 47,477)
基本每股盈餘 (元)	\$ 0.73	\$ 1.69

附表十五之六

 永豐證券投資信託股份有限公司
 簡明個體資產負債表
 民國105年及104年12月31日

單位：新台幣仟元

項 目	105年12月31日	104年12月31日
<u>資 產</u>		
流動資產	\$ 1,148,960	\$ 1,177,971
備供出售金融資產	10,054	388
採權益法之投資	274,814	316,196
不動產及設備－淨額	3,111	3,056
無形資產	1,121	1,915
其他資產	149,274	148,743
資 產 總 計	<u>\$ 1,587,334</u>	<u>\$ 1,648,269</u>
<u>負 債</u>		
流動及非流動負債	<u>\$ 116,632</u>	<u>\$ 151,912</u>
<u>權 益</u>		
股 本	1,420,000	1,420,000
資本公積	844	844
保留盈餘	65,118	64,650
其他權益	(15,260)	10,863
權益總計	<u>1,470,702</u>	<u>1,496,357</u>
負債及權益總計	<u>\$ 1,587,334</u>	<u>\$ 1,648,269</u>

 永豐證券投資信託股份有限公司
 簡明個體綜合損益表
 民國 105 年及 104 年 1 月 1 日至 12 月 31 日

單位：新台幣仟元

項 目	105年度	104年度
營業收入	\$ 286,767	\$ 341,691
營業費用	<u>270,709</u>	<u>310,865</u>
營業利益	16,058	30,826
採用權益法認列之子公司損益之份額	(15,527)	(62,495)
營業外收入及利益	5,487	21,587
營業外費用及損失	<u>13</u>	<u>3</u>
稅前利益（損失）	6,005	(10,085)
所得稅費用	<u>4,872</u>	<u>6,033</u>
本年度稅後淨利（損失）	1,133	(16,118)
其他綜合損益	(<u>26,788</u>)	(<u>10,625</u>)
本年度綜合損益總額	(<u>\$ 25,655</u>)	(<u>\$ 26,743</u>)
基本每股盈餘（元）	<u>\$ 0.01</u>	(<u>\$ 0.11</u>)

附表十五之七

永豐金租賃股份有限公司
簡明個體資產負債表
民國105年及104年12月31日

單位：新台幣仟元

項 目	105年12月31日	104年12月31日
<u>資 產</u>		
流動資產	\$ 1,787,310	\$ 2,522,383
無活絡市場之債務商品投資	1,877,425	2,729,500
採用權益法之投資	5,011,355	4,741,953
不動產及設備	105,248	123,933
投資性不動產	5,023,002	4,877,151
遞延所得稅資產	61,159	38,945
其他非流動資產	<u>2,936,867</u>	<u>2,979,942</u>
資 產 總 計	<u>\$ 16,802,366</u>	<u>\$ 18,013,807</u>
<u>負 債</u>		
流動負債	\$ 6,210,670	\$ 2,474,596
長期借款	4,286,647	9,361,245
遞延所得稅負債	440,623	369,129
其他非流動負債	<u>438,904</u>	<u>471,838</u>
負債總計	<u>11,376,844</u>	<u>12,676,808</u>
<u>權 益</u>		
股 本	4,681,044	4,681,044
資本公積	1,498	1,498
保留盈餘	655,727	397,698
其他權益	<u>87,253</u>	<u>256,759</u>
權益總計	<u>5,425,522</u>	<u>5,336,999</u>
負債及權益總計	<u>\$ 16,802,366</u>	<u>\$ 18,013,807</u>

永豐金租賃股份有限公司
簡明個體綜合損益表
民國 105 年及 104 年 1 月 1 日至 12 月 31 日

單位：新台幣仟元

項 目	105年度	104年度
營業收入	\$ 565,237	\$ 583,326
營業成本	(338,380)	(350,176)
營業費用	(175,678)	(161,227)
營業利益	51,179	71,923
營業外收入及支出	<u>564,490</u>	<u>270,177</u>
稅前淨利	615,669	342,100
所得稅費用	(123,368)	(76,605)
本年度稅後淨利	492,301	265,495
其他綜合損益	(170,336)	<u>83,330</u>
本年度綜合損益總額	<u>\$ 321,965</u>	<u>\$ 348,825</u>
基本每股盈餘（元）	<u>\$ 1.05</u>	<u>\$ 0.57</u>

附表十六

永豐金融控股股份有限公司及子公司
專屬期貨自營、經紀業務及經理事業之特有風險暨
期貨商子公司之法定財務比率限制及其執行情形
民國105年及104年12月31日

單位：新台幣仟元

(一) 期貨自營業務

永豐金證券及子公司從事期貨交易時，必須繳交買賣金額之一定比例為保證金。另從事選擇權交易時，若持有賣方部位亦須繳交一定比例為保證金。永豐金證券及子公司每日依持有未平倉期貨契約及選擇權契約之市場結算價格計算其保證金及權利金專戶之變動情形，當保證金因市場價格逐漸減少至規定金額時，永豐金證券及子公司立即補繳保證金或反向沖銷。

截至105年及104年12月31日止，永豐金證券及子公司未平倉之期貨契約及選擇權交易相關資訊如下：

						105年12月31日				
項	目	商	品	種	類	未平倉部位		合 約 金 額 或		
						買 / 賣	方 契 約 數	支 付 (收 取)	之 權 利 金	
期貨契約		股	價指數類	期	貨契約	買	方	332	\$ 216,381	\$ 216,903
		個	股股票類	期	貨契約	買	方	757	183,915	183,631
		外	匯期貨	契	約	買	方	1,167	1,014,908	1,019,050
		商	品期貨	契	約	買	方	52	91,264	92,345
		股	價指數類	期	貨契約	賣	方	1,318	2,065,647	2,084,767
		個	股股票類	期	貨契約	賣	方	4,023	447,402	443,520
		外	匯期貨	契	約	賣	方	436	664,541	668,997
		商	品期貨	契	約	賣	方	249	157,524	156,810
選擇權契約		選	擇權契約	— 買權	買	方	217	679	751	
		選	擇權契約	— 賣權	買	方	95	305	126	
		選	擇權契約	— 買權	賣	方	10	(16)	(18)	
						104年12月31日				
項	目	商	品	種	類	未平倉部位		合 約 金 額 或		
						買 / 賣	方 契 約 數	支 付 (收 取)	之 權 利 金	
期貨契約		股	價指數類	期	貨契約	買	方	379	\$ 262,455	\$ 262,163
		個	股股票類	期	貨契約	買	方	401	110,069	107,093
		外	匯期貨	契	約	買	方	1,720	1,517,460	1,524,015
		股	價指數類	期	貨契約	賣	方	423	982,197	986,778
		個	股股票類	期	貨契約	賣	方	2,256	325,422	320,340
		外	匯期貨	契	約	賣	方	552	1,502,475	1,524,415
		商	品期貨	契	約	賣	方	21	34,311	34,296
	選擇權契約		選	擇權契約	— 買權	買	方	26	86	84
		選	擇權契約	— 賣權	買	方	2	9	10	
		選	擇權契約	— 買權	賣	方	353	(1,764)	(1,117)	

公允價值係以商品之年底結算價乘以未平倉契約數，就個別期貨及選擇權合約分別計算。

(二) 期貨經紀業務

客戶委託永豐期貨及永豐金證券（亞洲）從事期貨交易時，必須繳交買賣金額之一定比例為保證金，另從事選擇權交易時，若持有賣方部位亦須繳交一定比例作為保證金。惟前述交易保證金所引起之槓桿作用，可能使客戶獲得鉅額利益或遭受重大損失，為免客戶之損失連帶影響永豐期貨及永豐金證券（亞洲）之財務安全，永豐期貨及永豐金證券（亞洲）與委託客戶約定，每日依其未平倉期貨契約及選擇權契約之市場結算價格計算其保證金專戶之變動情形，當保證金因市場價格波動逐漸減少至規定之金額時，永豐期貨及永豐金證券（亞洲）立即通知客戶補繳保證金，若客戶未於規定期限內補繳時，永豐期貨及永豐金證券（亞洲）得將客戶持有期貨契約及選擇權契約遷予平倉。

截至105年及104年12月31日止，客戶於永豐期貨及永豐金證券（亞洲）之未平倉期貨契約及選擇權交易相關資料之金額約計如下：

		105年12月31日	104年12月31日
期貨契約	一總 值	\$ 29,997,739	\$ 24,461,530
	一淨未平倉利益	398,058	69,904
選擇權交易	一買方市價總值	125,570	139,826
	一賣方市價總值	103,138	143,624
收取保證金金額		18,362,610	16,797,224

(三) 期貨經理事業

全權委託期貨交易係指永豐期貨經理部門接受客戶委任，對客戶交付之委託資金，就有關期貨交易為分析、判斷，並基於該分析判斷，為委任人執行期貨交易。客戶於委託永豐期貨之期貨經理部門進行全權委託期貨交易前，須注意期貨交易之低保證金及高財務槓桿特性，於可能產生極大利潤之同時亦可能產生極大之損失，客戶應審慎考慮本身財務能力及經濟狀況是否適於此類交易。全權委託期貨交易並非絕無風險，永豐期貨之期貨經理部門之經理績效並不能保證委託交易資金之最低收益，永豐期貨除盡善良管理人注意義務外，不負責委託交易資金盈虧，亦不保證最低收益。

(四) 永豐金證券期貨部門及永豐期貨各項財務比率均符合期貨商管理規則之規定，其明細如下：

1. 永豐金證券期貨部門

計 算 公 式	105年12月31日			104年12月31日			執 行 情 形
	計 算 式	比 率	標 準	計 算 式	比 率	標 準	
(1) $\frac{\text{業主權益}}{\text{負債總額}-\text{期貨交易人權益}}$	$\frac{985,113}{1,081}$	=911.30 倍	≥ 1	$\frac{537,604}{2,433}$	=220.96 倍	≥ 1	符合
(2) $\frac{\text{流動資產}}{\text{流動負債}}$	$\frac{975,576}{193}$	=5,054.80 倍	≥ 1	$\frac{529,094}{1,279}$	=413.68 倍	≥ 1	符合
(3) $\frac{\text{業主權益}}{\text{最低實收資本額}}$	$\frac{985,113}{400,000}$	=246%	$\geq 60\%$ $\geq 40\%$	$\frac{537,604}{400,000}$	=134%	$\geq 60\%$ $\geq 40\%$	符合
(4) $\frac{\text{調整後淨資本額}}{\text{期貨交易人未沖銷部位所需之客戶保證金總額}}$	$\frac{933,390}{81,005}$	=1,152%	$\geq 20\%$ $\geq 15\%$	$\frac{474,398}{101,673}$	=467%	$\geq 20\%$ $\geq 15\%$	符合

2. 永豐期貨

計 算 公 式	105年12月31日			104年12月31日			執 行 情 形
	計 算 式	比 率	標 準	計 算 式	比 率	標 準	
(1) $\frac{\text{業主權益}}{\text{負債總額}-\text{期貨交易人權益}}$	$\frac{2,193,663}{104,960}$	=20.90 倍	≥ 1	$\frac{1,931,907}{130,226}$	=14.84 倍	≥ 1	符合
(2) $\frac{\text{流動資產}}{\text{流動負債}}$	$\frac{20,063,386}{18,351,677}$	=1.09 倍	≥ 1	$\frac{18,789,706}{17,366,780}$	=1.08 倍	≥ 1	符合
(3) $\frac{\text{業主權益}}{\text{最低實收資本額}}$	$\frac{2,193,663}{715,000}$	=307%	$\geq 60\%$ $\geq 40\%$	$\frac{1,931,907}{715,000}$	=270%	$\geq 60\%$ $\geq 40\%$	符合
(4) $\frac{\text{調整後淨資本額}}{\text{期貨交易人未沖銷部位所需之客戶保證金總額}}$	$\frac{1,913,395}{2,903,462}$	=66%	$\geq 20\%$ $\geq 15\%$	$\frac{1,618,599}{3,464,876}$	=47%	$\geq 20\%$ $\geq 15\%$	符合

(五) 永豐期貨之期貨經理部門經營全權委託期貨交易業務，截至 105 年及 104 年 12 月 31 日止接受委託交易之總金額佔其淨值之倍數符合期貨經理事業管理規則之規定，其明細如下：

計 算 公 式	105年12月31日		104年12月31日		標 準
	計 算 式	倍 數	計 算 式	倍 數	
$\frac{\text{接受委託交易總金額}}{\text{淨 值}}$	$\frac{105,024}{42,550}$	=2.47	$\frac{98,816}{48,881}$	=2.02	≤ 10.00

附表十七

永豐金融控股股份有限公司及子公司
依金融控股公司法第 46 條規定應公告事項
民國 105 年及 104 年 12 月 31 日

本公司之所有子公司於 105 年及 104 年 12 月 31 日對同一人、同一關係人或同一關係企業授信、背書或其他交易行為之加計總額及佔本公司淨值比率資訊揭露如下：

單位：新台幣仟元

姓 名 或 名 稱	105年12月31日	
	授 信 、 背 書 或 其 他 交 易 之 加 計 總 額	佔 金 融 控 股 公 司 之 淨 值 比 例
一、對同一人		
客戶 A	\$ 186,528,571	139.31%
客戶 B	30,389,656	22.70%
客戶 C	14,123,446	10.55%
客戶 D	6,773,319	5.06%
客戶 E	4,760,354	3.56%
客戶 F	4,654,282	3.48%
客戶 G	4,376,777	3.27%
客戶 H	4,096,066	3.06%
客戶 I	4,095,215	3.06%
客戶 J	4,060,280	3.03%
客戶 K	3,802,155	2.84%
客戶 L	3,604,184	2.69%
客戶 M	3,502,229	2.62%
客戶 N	3,480,669	2.60%
客戶 O	3,440,596	2.57%
客戶 P	3,417,953	2.55%
客戶 Q	3,385,963	2.53%
客戶 R	3,373,603	2.52%
客戶 S	3,306,406	2.47%
客戶 T	3,029,940	2.26%
客戶 U	3,013,475	2.25%
客戶 V	3,000,548	2.24%
二、對同一關係人		
陳○○	3,920,986	2.93%
張○○	3,316,952	2.48%
三、對同一關係企業		
國泰金控集團	10,315,671	7.70%
鴻海集團	9,604,861	7.17%
台塑工業集團	8,530,374	6.37%
中國工商銀行集團	8,084,887	6.04%
台灣工銀集團	7,848,050	5.86%
中華開發金控集團	7,564,741	5.65%
遠東集團	7,456,891	5.57%
金仁寶集團	7,280,090	5.44%
長榮集團	7,265,054	5.43%
中鋼集團	6,474,089	4.84%
中信金集團	6,037,649	4.51%
富邦集團	5,921,926	4.42%
元大集團	5,824,691	4.35%
裕隆集團	5,679,588	4.24%
台新集團	5,473,234	4.09%
合庫金集團	5,085,866	3.80%
中租集團	5,032,562	3.76%
光寶集團	4,993,806	3.73%
潤泰集團	4,791,104	3.58%
聯華神通集團	4,535,838	3.39%
友達集團	4,217,638	3.15%
新光集團	4,202,576	3.14%
SUMITOMO MITSUI BANKING	4,202,228	3.14%
ANZ 集團	4,115,765	3.07%
中鼎工程集團	4,033,942	3.01%
GOLDMAN SACHS GROUP	3,945,501	2.95%
中國銀行集團	3,902,769	2.91%
凱擘集團	3,893,580	2.91%
寶成集團	3,658,901	2.73%
兆豐金控集團	3,622,790	2.71%
華新麗華集團	3,584,657	2.68%

					105年12月31日		
姓 名 或 名 稱	授 信 、 背 書 或 其 他	交 易 之 加 計 總 額	估 金 融 控 股 公 司	之 淨 值 比 例			
匯豐集團	\$	3,544,973		2.65%			
華南金控集團		3,380,534		2.52%			
國票金集團		3,365,597		2.51%			
中國建設銀行		3,252,994		2.43%			
統一集團		3,170,461		2.37%			
正崴集團		3,131,314		2.34%			

					104年12月31日		
姓 名 或 名 稱	授 信 、 背 書 或 其 他	交 易 之 加 計 總 額	估 金 融 控 股 公 司	之 淨 值 比 例			
一、對同一人							
客戶 A	\$	227,288,270		172.56%			
客戶 B		37,299,804		28.32%			
客戶 C		37,288,613		28.31%			
客戶 D		10,000,000		7.59%			
客戶 E		5,171,690		3.93%			
客戶 F		3,853,826		2.93%			
客戶 G		3,537,333		2.69%			
客戶 H		3,500,999		2.66%			
客戶 I		3,357,635		2.55%			
客戶 J		3,346,530		2.54%			
客戶 K		3,257,524		2.47%			
二、對同一關係人							
賈○○		3,435,891		2.61%			
三、對同一關係企業							
台塑工業集團		8,213,340		6.24%			
三寶集團		7,303,888		5.55%			
友達集團		6,388,445		4.85%			
遠東集團		6,380,774		4.84%			
金仁寶集團		6,296,198		4.78%			
鴻海集團		5,996,719		4.55%			
廣達集團		5,942,230		4.51%			
長榮集團		5,926,605		4.50%			
聯華神通集團		5,709,924		4.34%			
裕隆集團		5,567,229		4.23%			
凱擘集團		4,993,000		3.79%			
中鋼集團		4,971,805		3.77%			
渣打銀行集團		4,764,608		3.62%			
華新麗華集團		4,635,951		3.52%			
元大集團		4,448,836		3.38%			
潤泰集團		4,354,033		3.31%			
緯創集團		4,080,023		3.10%			
光寶集團		3,884,017		2.95%			
中鼎工程集團		3,841,263		2.92%			
和碩集團		3,742,843		2.84%			
富邦集團		3,643,713		2.77%			
匯豐集團		3,523,775		2.68%			

本公司 105 年及 104 年 12 月 31 日依金融控股公司法第 46 條規定公告之授信、背書或其他交易之加計總額及佔其淨值之比例係依本公司及本公司之所有子公司 105 年及 104 年 12 月 31 日各項交易之存量資料彙整計算之。

永豐金融控股股份有限公司及子公司
大陸投資資訊
民國105年度

附表十八

單位：新台幣仟元

大陸被投資公司名稱	主要營業項目	實收資本額	轉投資投資方式	本年度年初自台灣匯出累積投資金額	本年度匯出或收回投資金額			本年度年底自台灣匯出累積投資金額	被投資公司本年度損益(註一)	本公司直接或間接投資之持股比例	本年度認列投資損益(註一)	年底投資帳面價值(註一)	截至本年度止已匯回台灣投資收益
					匯	出	收						
圓信永豐基金管理 有限公司	基金募集、基金銷售、資產管理、中國證監會許可的其他業務	\$ 926,884	直接赴大陸地區從事投資	\$ 454,173	\$ -	\$ -	\$ -	\$ 454,173	(\$ 31,688)	49%	(\$ 15,527)	\$ 274,814	\$ -
上海網威管理諮詢 有限公司	管理顧問	45,201	透過第三地區公司再投資大陸	15,463	-	-	-	15,463	6,437	34.21%	-	15,463	-
揚州百德光電有限公司	玻璃薄化	658,954	透過第三地區公司再投資大陸	75,250	-	-	-	75,250	(119,412)	11.69%	-	75,250	-
中山東順光電科技有限公司	保護玻璃	258,290	透過第三地區公司再投資大陸	12,915	-	-	-	12,915	(555)	4.90%	-	12,915	-
東明光電科技(深圳)有限公司	保護玻璃	20,816	透過第三地區公司再投資大陸	1,041	-	-	-	1,041	85	4.90%	-	1,041	-
北京中子街聲文化發展有限公司	電腦軟體設計業及電腦系統整合服務業	23,973	透過第三地區公司再投資大陸	1,782	-	-	-	1,782	529	6.06%	-	1,782	-
上海唯品信息科技有限公司	計算機軟體的設計、開發及制作	486,867	透過第三地區公司再投資大陸	355	-	-	-	355	(53,675)	2.00%	-	355	-
東莞泉聲電子有限公司	受話器、喇叭、麥克風、耳機模組入耳式、頭罩式耳機	249,795	透過第三地區公司再投資大陸	46,784	-	-	-	46,784	121,800	5.10%	-	46,784	-
永豐金國際租賃有限公司	融資租賃業務	889,262	直接赴大陸地區從事投資	889,262	-	-	-	889,262	8,541	100%	8,541	757,745	-
永豐金融資租賃(天津)有限公司	融資租賃業務、應收帳款受讓業務、貿易融資業務	871,271	直接赴大陸地區從事投資	871,271	-	-	-	871,271	(29,708)	100%	(29,708)	763,522	-
永豐銀行(中國)有限公司	商業銀行	10,456,590	直接赴大陸地區從事投資	10,456,590	-	-	-	10,456,590	(233,837)	100%	(233,837)	10,456,377	-
永豐金財務諮詢(上海)有限公司	企業管理諮詢、投資諮詢、商務信息諮詢	64,573	直接赴大陸地區從事投資	64,573	-	-	-	64,573	252	100%	252	51,402	-
北京盛妝家化有限公司	加工、生產化妝品、開發化妝品、銷售自產產品	251,649	透過第三地區公司再投資大陸	26,838	-	-	-	26,838	20,371	1.14%	-	26,838	-
北京東商投資顧問有限公司	(註十)	-	其他方式(註十)	-	-	-	-	-	28,759	100%	28,759	-	-

年 底 累 計 自 台 灣 匯 出 經 濟 部 投 審 會 依 經 濟 部 投 審 會 規 定	年 底 累 計 自 台 灣 匯 出 經 濟 部 投 審 會 依 經 濟 部 投 審 會 規 定	年 底 累 計 自 台 灣 匯 出 經 濟 部 投 審 會 依 經 濟 部 投 審 會 規 定
赴 大 陸 地 區 投 資 金 額	赴 大 陸 地 區 投 資 金 額	赴 大 陸 地 區 投 資 金 額
\$ 12,916,297	\$ 12,929,704	\$ 88,311,821

註一：除圓信永豐基金管理有限公司、永豐金國際租賃有限公司、永豐金融資租賃(天津)有限公司、永豐銀行(中國)有限公司、永豐金財務諮詢(上海)有限公司及北京東商投資顧問有限公司係經會計師查核之財務報表計算外，餘未經會計師查核之財務報表計算。

註二：年底累計自台灣匯出赴大陸地區投資金額為美金 400,055 仟元；經濟部投審會核准投資金額為美金 400,470 仟元。

註三：本公司之子公司經由 Telexpress Corp. 間接投資上海網威管理諮詢有限公司。

註四：本公司之子公司經由 Brightman Optoelectronics (Cayman) Co., Ltd. 間接投資揚州百德光電有限公司。

註五：本公司之子公司經由 CGK International Co., Ltd. 間接投資中山東順光電科技有限公司及東明光電科技(深圳)有限公司。

註六：本公司之子公司經由 Neutron Innovation (BVI) Limited 間接投資北京中子街聲文化發展有限公司(原名北京中動遠東信息技術有限公司)。

註七：本公司之子公司經由 Winking Entertainment Ltd. 間接投資上海唯品信息科技有限公司。

註八：本公司之子公司經由 Transound Electronics Co., Ltd. 間接投資東莞泉聲電子有限公司。

註九：本公司之子公司經由香港鉉興投資有限公司間接投資北京盛妝家化有限公司。

註十：本公司之子公司 105 年 4 月 6 日收購永豐金國際控股有限公司而取得其子公司北京東商投資顧問有限公司，已於 105 年 12 月返還股本，於 106 年 1 月完成清算。

註十一：外幣金額除損益類項目係以當期平均匯率換算為新台幣外，餘係以資產負債表日之即期匯率換算為新台幣。

永豐金證券（開曼）控股有限公司

資產負債表

民國 105 年 12 月 31 日

附表十九

單位：美金元

資 產	金 額	%	負 債 及 權 益	金 額	%
流動資產			流動負債		
現金及約當現金	\$ 85,003	-	短期借款	\$ 48,000,000	15
預付款項	254,485	-	其他應付款	173,820	-
其他應收款	88,000,000	28	流動負債總計	48,173,820	15
流動資產總計	88,339,488	28	長期負債		
非流動資產			長期借款	120,000,000	37
採用權益法之投資	232,331,511	72	長期負債總計	120,000,000	37
非流動資產總計	232,331,511	72	負債總計	168,173,820	52
			權 益		
			股 本	137,752,581	43
			資本公積	4,220,663	1
			保留盈餘	10,793,891	4
			國外營運機構財務報表換算之兌換		
			差額	(269,956)	(-)
			權益總計	152,497,179	48
資 產 總 計	\$ 320,670,999	100	負債及權益總計	\$ 320,670,999	100

永豐金證券（開曼）控股有限公司

綜合損益表

民國 105 年 1 月 1 日至 12 月 31 日

附表二十

單位：美金元

	金 額	%
支出及費用		
財務成本	(\$ 2,273,014)	(42)
營業費用	(50,500)	(1)
支出及費用合計	(2,323,514)	(43)
營業損失	(2,323,514)	(43)
營業外損益		
採用權益法認列之子公司損益之份額	(3,716,439)	(69)
其他利益及損失	632,702	12
營業外損益合計	(3,083,737)	(57)
本年度淨損	(5,407,251)	(100)
其他綜合損益		
國外營運機構財務報表換算之兌換差額	(403,719)	(7)
本年度綜合損益總額	(\$ 5,810,970)	(107)

永豐金證券（開曼）控股有限公司
持有證券明細表
民國 105 年 12 月 31 日

附表二一

單位：除另予註明者外，為美金元

有價證券種類及名稱	與有價證券發行人之關係	帳列科目	年底				備註
			股數	帳面金額	持股比例(%)	股權淨值	
股票							
永豐金證券（歐洲）有限公司	子公司	採用權益法之投資	2,000,000	\$ 1,964,477	100.00	\$ 1,964,477	
永豐金證券（亞洲）有限公司	子公司	採用權益法之投資	100,280	145,066,185	100.00	138,499,534	
永豐金資產管理（亞洲）有限公司	子公司	採用權益法之投資	95,550,000	10,596,701	100.00	10,479,825	
永豐金亞洲有限公司	子公司	採用權益法之投資	6,000,000	6,887,426	100.00	6,887,426	
永豐金國際控股有限公司	子公司	採用權益法之投資	20,000,000	67,816,722	100.00	65,803,617	

註：股權淨值係依被投資公司經會計師查核之同期間財務報告計算。

永豐金亞洲有限公司
資產負債表
民國 105 年 12 月 31 日

附表二二

單位：美金元

資	產	金額	%	負債及權益	金額	%
流動資產				流動負債		
現金及約當現金	\$	399,651	6	其他應付款	\$ 12,662	-
其他金融資產－流動		500,000	7			
其他應收款		6,000,437	87	負債總計	12,662	-
流動資產總計		6,900,088	100			
				權益		
				股本	6,000,000	87
				保留盈餘	887,426	13
				權益總計	6,887,426	100
資產總計	\$	6,900,088	100	負債及權益總計	\$ 6,900,088	100

永豐金亞洲有限公司
綜合損益表
民國 105 年 1 月 1 日至 12 月 31 日

附表二三

單位：美金元

	金 額	%
支出及費用		
營業費用	(\$ 101,370)	(1,813)
支出及費用合計	(101,370)	(1,813)
營業損失	(101,370)	(1,813)
營業外損益		
財務收入	99,336	1,777
其他利益及損失	(3,556)	(64)
營業外損益合計	95,780	1,713
本年度淨損	(\$ 5,590)	(100)
本年度綜合損益總額	(\$ 5,590)	(100)

永豐金財務諮詢（上海）有限公司
資產負債表
民國 105 年 12 月 31 日

附表二四

單位：人民幣元

資 產	金 額	%	負 債 及 權 益	金 額	%
流動資產			流動負債		
現金及約當現金	\$ 10,412,230	93	其他應付款	\$ 95,916	1
預付款項	212,966	2	流動負債總計	95,916	1
流動資產總計	10,625,196	95	負債總計	95,916	1
非流動資產			權 益		
遞延所得稅資產	376,410	3	股 本	12,220,600	109
存出保證金	185,681	2	累積虧損	(1,129,229)	(10)
非流動資產總計	562,091	5	權益總計	11,091,371	99
資 產 總 計	\$ 11,187,287	100	負債及權益總計	\$ 11,187,287	100

永豐金財務諮詢（上海）有限公司
綜合損益表
民國 105 年 1 月 1 日至 12 月 31 日

附表二五

單位：人民幣元

	金 額	%
收 入		
顧問費收入	\$ 1,402,024	100
收入合計	<u>1,402,024</u>	<u>100</u>
支出及費用		
員工福利費用	(617,694)	(44)
折舊及攤銷費用	(57,432)	(4)
其他營業費用	(1,295,020)	(92)
支出及費用合計	<u>(1,970,146)</u>	<u>(140)</u>
營業損失	(568,122)	(40)
營業外損益		
其他利益及損失	637,289	45
營業外損益合計	<u>637,289</u>	<u>45</u>
稅前淨利	69,167	5
所得稅費用	(17,292)	(1)
本年度淨利	<u>\$ 51,875</u>	<u>4</u>
本年度綜合損益總額	<u>\$ 51,875</u>	<u>4</u>

永豐金國際控股有限公司
資產負債表
民國 105 年 12 月 31 日

附表二六

單位：港幣元

資 產	金 額	%	負 債 及 權 益	金 額	%
流動資產			流動負債		
現金及約當現金	\$ 157,891,882	26	其他應付款	\$ 91,170,125	15
本期所得稅資產	163,569	-	流動負債總計	<u>91,170,125</u>	<u>15</u>
其他應收款	<u>350,980,741</u>	<u>59</u>			
流動資產總計	<u>509,036,192</u>	<u>85</u>	負債總計	<u>91,170,125</u>	<u>15</u>
非流動資產			權 益		
採用權益法之投資	<u>92,445,508</u>	<u>15</u>	股 本	154,880,000	26
非流動資產總計	<u>92,445,508</u>	<u>15</u>	保留盈餘	<u>355,431,575</u>	<u>59</u>
			權益總計	<u>510,311,575</u>	<u>85</u>
資 產 總 計	<u>\$ 601,481,700</u>	<u>100</u>	負債及權益總計	<u>\$ 601,481,700</u>	<u>100</u>

永豐金國際控股有限公司
綜合損益表
民國 105 年 1 月 1 日至 12 月 31 日 (註)

附表二七

單位：港幣元

	金 額	%
支出及費用		
財務成本	(\$ 3,573)	-
員工福利費用	(7,500)	-
其他營業費用	(82,804)	(1)
支出及費用合計	(93,877)	(1)
營業損失	(93,877)	(1)
營業外損益		
財務收入	3,074,645	24
採權益法認列之子公司損益份額	(5,906,754)	(45)
其他利益及損失	(10,106,120)	(77)
營業外損益合計	(12,938,229)	(98)
稅前淨損	(13,032,106)	(99)
所得稅費用	(123,800)	(1)
本年度淨損	(13,155,906)	(100)
其他綜合損益		
國外營運機構財務報表換算之兌換差額	1,153,535	9
本年度綜合損益總額	(\$ 12,002,371)	(91)

註：永豐金證券（開曼）控股有限公司係於 105 年 4 月 6 日收購永豐金國際控股有限公司（原東盛控股有限公司），並依持有期間（105 年 4 月 6 日至 12 月 31 日）認列採用權益法認列子公司損失之份額港幣 6,447,206 元，及國外營運機構財務報表換算之兌換損失港幣 758,450 元。

永豐金國際控股有限公司
持有證券明細表
民國 105 年 12 月 31 日

附表二八

單位：除另予註明者外，為港幣元

有 價 證 券 種 類 及 名 稱	與有價證券發行人之關係	帳 列 科 目	期 末				備 註
			股 數	帳 面 金 額	持股比率(%)	股 權 淨 值	
股 票							
永豐金金業（經紀）有限公司（原東盛金業（經紀）有限公司）	子公司	採用權益法之投資	5,000,000	\$ -	100.00	(\$ 12,285,016)	
永豐金服務（經紀）有限公司（原東盛服務（經紀）有限公司）	子公司	採用權益法之投資	10,000	-	100.00	(20,223,024)	
永豐金金融服務（經紀）有限公司（原東盛金融服務（經紀）有限公司）	子公司	採用權益法之投資	5,000,000	22,056,713	100.00	22,056,713	
工商東亞融資有限公司	子公司	採用權益法之投資	9,800,000	70,388,795	100.00	70,388,795	

註：股權淨值係依被投資公司經會計師查核之同期間財務報告計算。

永豐金金業（經紀）有限公司
（原東盛金業（經紀）有限公司）

資產負債表
民國 105 年 12 月 31 日

附表二九

單位：港幣元

資 產	金 額	%	負 債 及 權 益	金 額	%
流動資產			流動負債		
現金及約當現金	\$ 13,249,335	100	其他應付款	\$ 25,539,441	193
預付款項	90	-	流動負債總計	25,539,441	193
流動資產總計	13,249,425	100			
非流動資產			負債總計	25,539,441	193
存出保證金	5,000	-	權 益		
非流動資產總計	5,000	-	股 本	23,500,000	177
			累積虧損	(35,785,016)	(270)
			權益總計	(12,285,016)	(93)
資 產 總 計	\$ 13,254,425	100	負債及權益總計	\$ 13,254,425	100

永豐金金業（經紀）有限公司
（原東盛金業（經紀）有限公司）

綜合損益表
民國 105 年 1 月 1 日至 12 月 31 日（註）

附表三十

單位：港幣元

	金 額	%
收 入		
經紀手續費收入	\$ 52,949	49
其他營業收入	55,409	51
收入合計	108,358	100
支出及費用		
經紀經手費支出	(32,761)	(30)
財務成本	(18,840)	(17)
員工福利費用	(845,319)	(780)
其他營業費用	(4,353,519)	(4,018)
支出及費用合計	(5,250,439)	(4,845)
營業損失	(5,142,081)	(4,745)
營業外損益		
其他利益及損失	7,480	7
營業外損益合計	7,480	7
本年度淨損	(5,134,601)	(4,738)
本年度綜合損益總額	(\$ 5,134,601)	(4,738)

註：永豐金證券（開曼）控股有限公司係於 105 年 4 月 6 日收購永豐金國際控股有限公司（原東盛控股有限公司），依持有期間（105 年 4 月 6 日至 12 月 31 日）認列採用權益法認列子公司損失之份額港幣 2,937,617 元。

永豐金金融服務（經紀）有限公司
（原東盛金融服務（經紀）有限公司）

資產負債表
民國 105 年 12 月 31 日

附表三一

單位：港幣元

資 產	金 額	%	負 債 及 權 益	金 額	%
流動資產			流動負債		
現金及約當現金	\$ 82,956	-	其他應付款	\$ 9,000	-
其他應收款	21,982,757	100	流動負債總計	9,000	-
流動資產總計	22,065,713	100			
			負債總計	9,000	-
			權 益		
			股 本	5,000,000	23
			保留盈餘	17,056,713	77
			權益總計	22,056,713	100
資 產 總 計	\$ 22,065,713	100	負債及權益總計	\$ 22,065,713	100

永豐金金融服務（經紀）有限公司
（原東盛金融服務（經紀）有限公司）

綜合損益表
民國 105 年 1 月 1 日至 12 月 31 日（註）

附表三二

單位：港幣元

	金 額	%
支出及費用		
財務成本	(\$ 7,430)	(27)
其他營業費用	(20,565)	(73)
支出及費用合計	(27,995)	(100)
營業損失	(27,995)	(100)
營業外損益		
其他利益及損失	(10)	-
營業外損益合計	(10)	-
本年度淨損	(28,005)	(100)
本年度綜合損益總額	(\$ 28,005)	(100)

註：永豐金證券（開曼）控股有限公司係於 105 年 4 月 6 日收購永豐金國際控股有限公司（原東盛控股有限公司），並依持有期間（105 年 4 月 6 日至 12 月 31 日）認列採用權益法認列子公司損失之份額港幣 23,764 元。

永豐金服務（經紀）有限公司
（原東盛服務（經紀）有限公司）

資產負債表
民國 105 年 12 月 31 日

附表三三

單位：港幣元

資 產	金 額	%	負 債 及 權 益	金 額	%
流動資產			流動負債		
現金及約當現金	\$ 6,086,133	48	其他應付款	\$ 32,963,703	259
預付款項	28,729	-	流動負債總計	32,963,703	259
其他應收款	3,000	-			
流動資產總計	6,117,862	48	負債總計	32,963,703	259
非流動資產			權 益		
不動產及設備	2,788,702	22	股 本	10,000	-
存出保證金	3,834,115	30	累積虧損	(20,233,024)	(159)
非流動資產總計	6,622,817	52	權益總計	(20,223,024)	(159)
資 產 總 計	\$ 12,740,679	100	負債及權益總計	\$ 12,740,679	100

永豐金服務（經紀）有限公司
（原東盛服務（經紀）有限公司）

綜合損益表
民國 105 年 1 月 1 日至 12 月 31 日（註）

附表三四

單位：港幣元

	金 額	%
收 入		
顧問費收入	\$ 21,651,648	100
收入合計	21,651,648	100
支出及費用		
財務成本	(2,765)	-
員工福利費用	(9,456,697)	(44)
折舊及攤銷費用	(3,003,928)	(14)
其他營業費用	(8,079,769)	(37)
支出及費用合計	(20,543,159)	(95)
營業淨利	1,108,489	5
營業外損益		
其他利益及損失	3,706	-
營業外損益合計	3,706	-
稅前淨利	1,112,195	5
所得稅費用	(2,992,517)	(14)
本年度淨損	(1,880,322)	(9)
本年度綜合損益總額	(\$ 1,880,322)	(9)

註：永豐金證券（開曼）控股有限公司係於 105 年 4 月 6 日收購永豐金國際控股有限公司（原東盛控股有限公司），並依持有期間（105 年 4 月 6 日至 12 月 31 日）認列採用權益法認列子公司損失之份額港幣 2,392,018 元。

工商東亞融資有限公司
資產負債表
民國 105 年 12 月 31 日

附表三五

單位：港幣元

資 產	金 額	%	負 債 及 權 益	金 額	%
流動資產			流動負債		
現金及約當現金	\$ 1,301,123	2	其他應付款	\$ 9,000	-
其他應收款	69,096,672	98	流動負債總計	9,000	-
流動資產總計	70,397,795	100			
			負債總計	9,000	-
			權 益		
			股 本	98,000,000	139
			累積虧損	(27,611,205)	(39)
			權益總計	70,388,795	100
資 產 總 計	\$ 70,397,795	100	負債及權益總計	\$ 70,397,795	100

工商東亞融資有限公司
綜合損益表
民國 105 年 1 月 1 日至 12 月 31 日 (註)

附表三六

單位：港幣元

	金 額	%
支出及費用		
財務成本	(\$ 1,200)	(7)
其他營業費用	(15,655)	(93)
支出及費用合計	(16,855)	(100)
營業損失	(16,855)	(100)
本年度淨損	(16,855)	(100)
本年度綜合損益總額	(\$ 16,855)	(100)

註：永豐金證券（開曼）控股有限公司係於 105 年 4 月 6 日收購永豐金國際控股有限公司（原東盛控股有限公司），並依持有期間（105 年 4 月 6 日至 12 月 31 日）認列採用權益法認列子公司損失之份額港幣 16,605 元。

北京東商投資顧問有限公司
綜合損益表
民國 105 年 1 月 1 日至 12 月 31 日 (註)

附表三七

單位：港幣元

	金 額	%
支出及費用		
財務成本	(\$ 474)	-
其他營業費用	(367,335)	(4)
支出及費用合計	(367,809)	(4)
營業損失	(367,809)	(4)
營業外損益		
其他利益及損失	9,970,508	104
營業外損益合計	9,970,508	104
稅前淨利	9,602,699	100
所得稅費用	(2,695,253)	(28)
本年度淨利	6,907,446	72
本年度綜合損益總額	\$ 6,907,446	72

註 1：該公司已於 105 年 12 月返還股本，於 106 年 1 月完成清算，故資產負債表無餘額，僅揭露綜合損益表。

註 2：永豐金證券（開曼）控股有限公司係於 105 年 4 月 6 日收購永豐金國際控股有限公司（原東盛控股有限公司），並依持有期間（105 年 4 月 6 日至 12 月 31 日）認列採用權益法認列子公司利益之份額港幣 6,907,446 元。

六、其他應記載事項

金融控股公司及其關係企業最近年度及截至年報刊印日止，如有發生財務週轉困難情事，應列明其對本公司財務狀況之影響：

本公司與關係企業最近年度及截至年報刊印日止，無財務週轉困難情事。

“財務狀況及財務績效之檢討分析與風險管理事項”

一、財務狀況

單位：新台幣仟元

項 目	日 期	2015年12月31日	2016年12月31日	差 異	
				增(減)金額	%
現金及約當現金－淨額		28,056,696	28,122,261	65,565	0
存放央行及拆借金融同業－淨額		92,897,887	142,406,843	49,508,956	53
透過損益按公允價值衡量之金融資產		115,223,185	117,189,893	1,966,708	2
備供出售金融資產－淨額		198,608,674	241,794,535	43,185,861	22
附賣回票券及債券投資		11,121,490	16,758,811	5,637,321	51
應收款項－淨額		108,175,419	75,586,574	(32,588,845)	(30)
本期所得稅資產		260,197	393,253	133,056	51
貼現及放款－淨額		879,165,818	894,394,211	15,228,393	2
持有至到期日金融資產		69,118,675	78,132,231	9,013,556	13
採用權益法之投資		449,707	420,179	(29,528)	(7)
其他金融資產－淨額		46,102,980	45,466,838	(636,142)	(1)
不動產及設備－淨額		12,960,235	12,565,470	(394,765)	(3)
投資性不動產－淨額		2,383,510	2,649,839	266,329	11
無形資產－淨額		2,702,649	3,209,306	506,657	19
遞延所得稅資產		2,940,812	2,988,558	47,746	2
其他資產－淨額		17,436,717	16,851,549	(585,168)	(3)
資產合計		1,587,604,651	1,678,930,351	91,325,700	6
央行及金融同業存款		61,329,958	29,854,651	(31,475,307)	(51)
透過損益按公允價值衡量之金融負債		30,188,309	26,801,740	(3,386,569)	(11)
避險之衍生金融負債		42,569	19,705	(22,864)	(54)
附賣回票券及債券負債		44,552,287	45,686,894	1,134,607	3
應付商業本票－淨額		31,704,540	46,819,831	15,115,291	48
應付款項		30,997,414	34,745,908	3,748,494	12
本期所得稅負債		356,048	790,532	434,484	122
存款及匯款		1,148,614,361	1,249,596,128	100,981,767	9
應付債券		43,428,046	41,779,336	(1,648,710)	(4)
短期借款		13,820,035	12,381,507	(1,438,528)	(10)
長期借款		7,486,440	13,615,513	6,129,073	82
特別股負債		18,437	18,437	-	-
其他金融負債		30,376,080	30,482,014	105,934	0
負債準備		3,342,224	3,215,411	(126,813)	(4)
遞延所得稅負債		1,716,199	1,562,452	(153,747)	(9)
其他負債		7,916,877	7,662,339	(254,538)	(3)
負債合計		1,455,889,824	1,545,032,398	89,142,574	6
股本		101,679,807	106,763,797	5,083,990	5
資本公積		2,227,009	2,227,009	-	-
保留盈餘		25,256,910	24,016,672	(1,240,238)	(5)
其他權益		2,491,658	832,637	(1,659,021)	(67)
非控制權益		59,443	57,838	(1,605)	(3)
權益合計		131,714,827	133,897,953	2,183,126	2

說明：

1. 存放央行及拆借金融同業增加主係拆放銀行同業及存放央行準備金增加。
2. 應收款項減少主係銀行個體應收信用狀買斷及應收承兌交單買斷減少。
3. 備供出售金融資產增加主係金融債券及商業本票增加，買入定期存單減少。
4. 央行及金融同業存款減少主係銀行同業拆放減少。
5. 存款及匯款增加主係定期存款及可轉讓定期存單增加。

二、財務績效

A. 最近二年度財務績效

單位：新台幣仟元

項 目	年 度	2015年	2016年	差 異	
				增(減)金額	%
利息淨收益		17,238,790	16,612,598	(626,192)	(4)
利息以外淨收益		15,327,551	14,207,589	(1,119,962)	(7)
淨收益		32,566,341	30,820,187	(1,746,154)	(5)
呆帳費用及保證責任準備提存		496,379	1,592,243	1,095,864	221
營業費用		19,612,956	19,701,784	88,828	0
稅前淨利		12,457,006	9,526,160	(2,930,846)	(24)
所得稅費用		1,600,564	1,244,612	(355,952)	(22)
本年度稅後淨利		10,856,442	8,281,548	(2,574,894)	(24)
本年度稅後其他綜合損益		120,487	(1,705,854)	(1,826,341)	(1,516)
本年度綜合損益總額		10,976,929	6,575,694	(4,401,235)	(40)
淨利歸屬於母公司業主		10,856,550	8,283,153	(2,573,397)	(24)
淨利歸屬於非控制權益		(108)	(1,605)	(1,497)	1,386
綜合損益總額歸屬於母公司業主		10,977,037	6,577,299	(4,399,738)	(40)
綜合損益總額歸屬於非控制權益		(108)	(1,605)	(1,497)	1,386

說明：

1. 利息淨收益減少主係信用狀買斷利息收入減少。
2. 利息以外淨收益減少主係手續費及佣金淨收益和兌換損益減少，以及透過損益按公允價值衡量之金融商品損益增加。
3. 呆帳費用及保證責任準備提存增加主係銀行個體呆帳費用及保證責任準備提存增加。
4. 其他綜合損益減少主係國外營運機構財務報表換算之兌換差額及備供出售金融資產未實現評價損益減少。

B. 營業毛利變動分析

不適用。

三、流動性分析

A. 最近二年度流動性分析

單位：%

項 目	年 度	2015年	2016年	增(減)比例
現金流量比率		(8.86)	50.14	665.86
現金流量允當比率		(218.19)	334.24	253.19
現金流量滿足率		97.58	(170.97)	(275.22)

增減比例變動分析說明：

1. 現金流量比率上升，主係2015年度營業活動淨現金流量為流出，2016年轉為流入且流入金額增加所致。
2. 現金流量允當比率上升，主係近五年營業活動淨現金流量由流出轉為流入且流入金額增加所致。
3. 現金流量滿足率下降，主係2016年度投資活動淨現金流出增加及2015年度營業活動淨現金流量為流出，2016年轉為流入且流入金額增加所致。

B. 未來一年現金流動性分析

單位：新台幣仟元

年初現金餘額	全年來自營業活 淨現金流量	全年現金流入(出)量	預計現金剩餘 (不足)數額	預計現金不足額之補救措施	
				投資計畫	融資計畫
55,681	3,350,720	(3,245,090)	161,311	-	-

四、重大資本支出對財務業務之影響

無。

五、轉投資政策檢討

為有效管理及加強公司治理，永豐金控於2016年之轉投資策略重點如下：

1. 各子公司之轉投資以不超過5個層級為原則。
2. 避免海外事業回國轉投資。
3. 調整並裁撤經營績效不佳之事業。
4. 除必要者，避免各子公司間董事長、總經理相互兼任。
5. 制訂子公司管理及監理之相關原則，以確認無形成關聯性交易而缺乏制衡機制之虞。

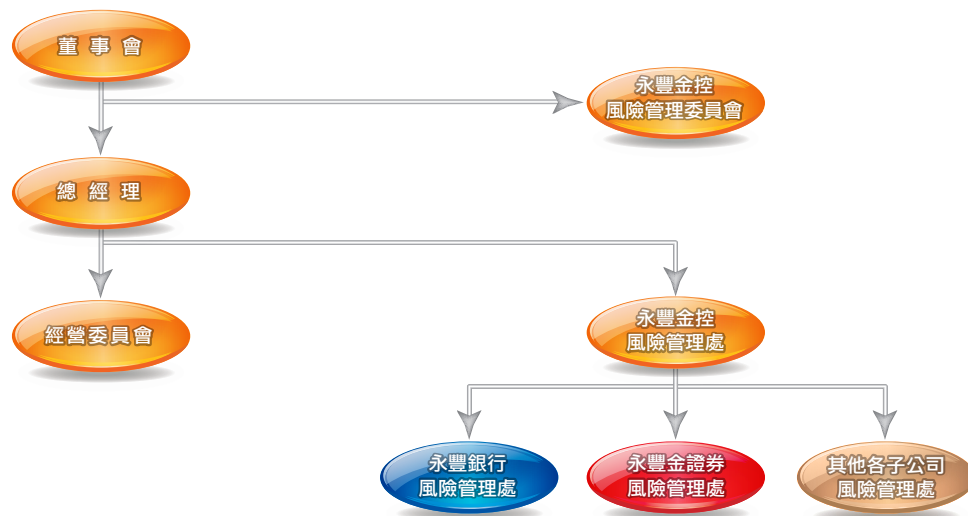
六、風險管理

(一) 永豐金控及其子公司風險管理組織架構及政策

A. 風險管理組織架構

永豐金控於總經理之下設風險管理處，統籌企業團整體風險管理政策與原則之擬定，風險管理制度之建置及規劃。為有效管理本公司及其轉投資子公司因經營所產生之各項風險，並整合及協調各項風險管理功能，於董事會下設置風險管理委員會，負責風險管理各項政策、制度、流程及各項議題之審議、整體暴險及風險狀況之檢視。

永豐金控及其子公司風險管理組織架構圖



B. 風險管理目標與政策

為有效管理各子公司所面臨各項營運風險，藉由發展資訊管理系統與風險計量模型，量化各項業務及產品風險值、設立各項業務及產品風險控管限額、進而執行以風險為導向之績效評估與資產配置，以期符合新巴塞爾資本協定各項規範、提升永豐金控及各子公司之經營績效。

(二) 衡量及控管各風險之方法及暴險量化資訊

■一般定性揭露：

A. 永豐金控

本企業團風險管理政策，除發展各子公司風險管理環境與文化外，並針對不同風險，分別訂定各項相關管理原則及辦法，簡述如下：

1. 策略及流程

(1) 信用風險

- 訂定完整之信用風險管理程序，有效執行辨識、衡量及監控信用風險。
- 建立本公司及各子公司一致性遵循之信用風險管理政策，包括組織架構、管理準則、控管機制及風險報告制度，以達風險一致化、集中化管理目的。
- 訂定符合本企業團業務發展風險屬性與風險承擔能力之限額管理機制，以管理及監控本公司及各子公司全體因經營業務產生之集中度風險。

(2) 市場風險

- 使用風險值限額控管集團市場風險。
- 交易簿部位每日依市價評估，並執行停損機制。
- 提升衍生性及結構型商品的評價能力與控管。

(3) 作業風險

- 積極發展作業風險架構，導入辨識、衡量、監督及控管作業風險之管理機制。
- 強化作業風險管理文化及內部控制環境，建立標準作業流程及適當控制程序，以有效減降作業風險發生。

(4) 流動性風險

- 積極確保多元、穩定之資金來源，維持適當之流動性，確保履行債務承諾及支付能力。
- 控管指標包括流動比率、資產負債期差、資金來源及運用分析、信用額度及籌資工具分析等。

2. 相關風險管理系統之組織與架構

- (1) 金控於總經理下設風險管理處，統籌企業團整體風險管理政策、原則之擬定，風險管理制度之建置規劃與推動，風險管理監控及推動主管機關各項規範事項。
- (2) 各子公司管理階層依據其所經營之業務及暴險種類、大小等、提報董事會通過，或設立獨立之風險管理單位、或專責人員、或兼任人員、或委由企業團內其他成員負責風險管理工作，確保所有暴露之風險均有適當之管理。



3. 風險報告及衡量系統之範圍及特點

(1) 信用風險

- 金控風險管理處定期彙總各子公司依商品別、行業別、金額別、海外地區國家及前十大集團暴險狀況，並訂有本公司及各子公司全體對同一人、同一關係人、同一關係企業、同一行業、海外地區國家別等集中度風險限額，定期向董事會報告各項暴險狀況及限額控管情形。
- 金控風險管理處定期彙總各子公司之資產品質分類、備抵呆帳及損失準備等資料，並提報董事會備查。

(2) 市場風險

各子公司依產品分別訂定各種風險管理指標控管。金控風險管理處定期彙總各子公司市場風險暴險狀況、風險值、各項額度規範與超限情形，呈報董事會。

(3) 作業風險

各子公司對於本身及其他金融同業發生之作業風險事件，分析其發生原因及預防方法，並納入各項流程改善之參考外，風險管理單位應定期向高階管理階層及董事會報告作業風險損失情形。

4. 避險與抵減風險之政策，及監測規避與抵減工具持續有效性之策略與流程：維持各產品、業務、行業別之適當業務比重，以分散並降低企業團整體風險。

B. 永豐銀行

1. 策略及流程

(1) 信用風險

- 永豐銀行係依據董事會核准之整體營運發展目標、經營策略、業務計畫訂定相關信用風險管理策略，以遵循法令、穩健經營、風險分散及追求風險與報酬最適化為管理原則，以信用風險管理透明化、系統化、專業化及制度化為管理目標。
- 永豐銀行信用風險旨在透過適當之信用風險管理架構，建立完整的徵授信管理系統及流程，發展及運用有效且科學化的信用風險管理工具來辨識、衡量、管理、監控各項信用風險，並進行貸後管理及不良資產催收管理。

(2) 市場及流動性風險

- 遵循市場風險管理實務規範以及其他主管機關相關規定，對於永豐銀行因業務所產生之各類別市場風險，訂定有關辨識、衡量、監控及報告之控管準則，以建置適當之風險管理架構。
- 依據董事會所核定之風險管理限額範圍，監控各項交易之風險部位與損失限額，包括利率、權益證券、匯率和商品之現貨交易及所衍生之遠期契約、選擇權、期貨、交換或相關組合等各項風險敏感性指標值，以確保市場風險暴險額於永豐銀行可承受之風險範圍內。
- 評估並提供每日各項交易部位之操作績效與風險值變化報表，以隨時掌握風險暴險與報酬概況。
- 定時依據市場價格之變動狀況，評估避險策略及其有效性。避險之金融商品交易需以書面方式經授權層級核可後始正式生效。

- 執行各項流動性指標及銀行簿利率風險之監控，包括資產負債到期日缺口分析、利率敏感性資產負債分析等等。
- 計提適足的存款準備及流動準備，維持資金來源配置之多樣化及穩定性。

(3) 作業風險

- 係以適當之作業風險管理策略與程序，管理各項業務之作業風險，使各項因作業產生之風險發生機率降至最低；並訂定作業風險相關管理辦法，落實作業風險管理制度，以健全組織整體體質及保障股東權益。
- 以「作業風險資料蒐集」檢討已發生事件之原因，進行改善；以「關鍵風險指標」監控全行作業風險，發揮預警功能。

2. 相關風險管理系統之組織與架構

- (1) 銀行設風險管理處，負責永豐銀行整體風險管理政策及原則之統合及擬定、風險管理制度之建置及規劃、彙整全行風險資訊呈報、資本適足性之評估；同時，對於信用、市場、作業、銀行簿利率、流動性等風險加以辨識、衡量、監督及控制，並就執行成果及管理績效作定期評估後呈報董事會。

(2) 信用風險

銀行設置授信委員會，秉於董事會之授權，核決逾總經理權限之授信案件及信用風險相關之投資案件，並定期彙報董事會備查；另下設授信及投資審查委員會負責重大授信及投資案件之審查，授信政策之審議及異常授信之處理督導，以確保良好之授信品質。

銀行設置法金授信風險管理處，下設法金審查部及法金債管部，負責法人金融業務相關之信用風險控管、授信政策制定與流程規劃、徵授信作業、授信部位限額管理、信用風險衡量機制建立、金融交易信用風險政策管理、企業戶之貸後管理、催收管理、債權重整與管理、應收帳款之融資審查等事宜，以及大額集團暴險控管等工作。

(3) 流動性風險

銀行設置資產負債管理委員會：負責審議永豐銀行資產負債組合及資產負債管理、流動性、利率、匯率、風險政策、內部往來資金利率、存款牌告利率、基本放款利率、基準利率之審議，及對未來利率、匯率變動趨勢及其它金融情勢發展方向之研判，並針對永豐銀行資產負債結構影響重大之交易進行審議。

(4) 市場風險

董事會為永豐銀行最高監督與核決層級，依據全行之營運策略與經營環境，核定各項風險管理制度與風險限額。

永豐銀行依循內部控制及分工原則，將市場風險相關單位依功能明確區分為交易、風險控管、及帳務交割三個互相獨立的單位，即前、中、後檯三部處，三方無相互隸屬且各司其職，負責全行市場風險相關各項階段之作業流程。

專責風險控管之單位為市場風險科，隸屬於風險管理處，督導市場風險管理機制，進行並監控各項暴險之衡量指標。

(5) 作業風險

由風險管理處負責推動作業風險管理文化、訂定作業風險管理政策、實施作業風險管理辦法、建立作業風險經濟資本衡量方法，及協調各單位作業風險管理工作相關事宜。

永豐銀行係由全行各單位執行日常作業風險管理組成第一道防線；第二道防線由風險管理處訂定作業風險各項政策、實施作業風險管理方法及評估全行作業風險；第三道防線由內部稽核制度參與作業風險管理機制之設計與建置，並驗證作業風險管理之有效性。

3. 風險報告及衡量系統之範圍及特點

(1) 信用風險

對於資產負債表內表外信用資產風險管理，主要透過適當之資訊管理系統，掌握各項信用資產組合資訊與暴險集中情形，包含同一人、同一關係人、同一關係企業、國家別、集團別及行業別等暴險與限額使用情形，確保於控管範圍內。

定期向董事會報告各項信用風險概況，包括授信商品別分析、評等別與商品額度使用狀況、集中度情形、行業別分析、金額別分析、資產品質分析、國家風險及相關限額控管狀況等，確實揭露永豐銀行各面向之信用風險。

風險管理單位定期驗證信用風險評等模型，監督與管理永豐銀行信用風險評等模型有效性。

永豐銀行配合新巴塞爾資本協定之實施，自九十四年起即依規劃逐步建立信用風險資料倉儲、內部信用風險評等系統及信用風險性資產計算系統等，藉由發展風險計量資訊系統達到資本有效配置、符合新巴塞爾資本協定要求，落實日常風險管理。

(2) 流動性風險

監控流動性缺口及流動性風險管理指標，並於每月資產負債管理委員會報告流動性風險衡量結果，使其得以檢討及監督銀行之流動性資金情形。

(3) 市場風險

每日提供市價評估損益及風險值、限額控管等風險管理報告，如有逾限時，立即報告交易單位及風險管理處之適當層級主管。並定期彙整全行市場風險暴險狀況、風險值、各項額度規範與超限情形，及投資有價證券概況分析，呈報董事會。

風險衡量範圍包含永豐銀行因利率、權益證券、匯率和商品之現貨及所衍生之遠期、選擇權、期貨、交換或相關組合等交易因市場價格變動所產生之暴險，且依各項產品種類、特性與複雜度，選擇訂定適當的市場風險限額指標，作為每日控管之依據，限額指標如名目本金暴險部位、風險因子敏感度衡量值Delta/Vega/DV01及停損限額等。

永豐銀行亦遵循金控風險值限額管理之規則，針對交易簿之部位設定風險值限額，每日作限額監控及報告，並將報告分送相關交易單位、總經理及金控風險管理處，如有逾限應即報告交易單位及風險管理處之適當層級主管。

(4) 作業風險

「作業風險事件蒐集」：由事件發生單位或事件發現單位，即時呈報作業風險事件；永豐銀行採系統化蒐集作業風險事件，並依主管機關規範之七大損失型態及八大業務類別予以分類，並對於重要作業風險事件提出改善建議。

「關鍵風險指標」：訂定關鍵風險指標及其門檻限額，透過關鍵風險指標持續監控，並發揮預警功能。

「作業風險報告」：由事件發生單位或事件發現單位即時呈報；並由風險管理處定期彙整、分析作業風險相關報告，呈報董事會及高階管理階層瞭解全行作業風險輪廓。

4. 避險與抵減風險之政策及監測規避與抵減工具持續有效性之策略與流程

(1) 信用風險

永豐銀行對於辦理授信、投資業務時所產生之信用暴險及應徵取之擔保品，訂有擔保品鑑估暨管理辦法、擔保品處分及承受競標處分不動產辦法，以及各項產品之授信政策等相關辦法及業務手冊，規範擔保品之種類、鑑估方式及流程、抵減成數、放款率、對應之貸款成數及期限、監控及管理、處分等，以確實產生信用風險抵減效果並確保債權。

擔保品之持續有效性係依據貸後管理與覆審之機制，進行持續性的監控與管理，藉由定期及不定期查看或實地查核擔保品使用、保管、保養情形，以避免擔保品經擅自出賣、出租、出質、遷移或其他處分情形。授信案件到期擬續約時，即視同為新授信案件，嚴實辦理擔保品重估。

(2) 流動性風險

依內部資金狀況及市場流動性，動態調整銀行資產負債。

(3) 市場風險

依交易目的區分避險與非避險性交易，適用之會計處理與績效評估亦加以區分。擬指定為避險性交易者，依循避險會計原則，衡量其避險關係、風險管理目標與避險策略等，並定期進行避險測試，評估避險標的與被避險標的之相關有效性。

另定期檢討全行風險值、名目本金、停損等限額，超限時交易單位應即降低部位，或進行避險操作，避免損失擴大。

(4) 作業風險

依據各項業務可能發生之作業風險，藉由內部控制制度及關鍵風險指標等監控全行暴險狀況，並依業務性質之不同，選定妥適之風險對策（例如：委外、保險），或採取其它適當改善措施（例如：加強員工教育訓練、改善作業流程等），將作業風險控制於可容忍範圍之內。

為因應永豐銀行發生重大疫情、災害、資金流動性不足、資訊系統中斷造成營運中斷之事件，永豐銀行訂有緊急事件因應要點，以為各單位預防、通報及後續處理程序之依循準則。

C. 永豐金證券

1. 策略及流程

(1) 信用風險

- 採用風險資本配置概念，訂定公司整體信用風險暴險總上限；並遵循風險分散原則，設立單一客戶、單一企業、單一集團信用限額控管。
- 以信用分級及設定信用額度與信用風險衡量為主軸，透過信用評等機制，給予不同交易對手相對應之暴險金額上限，並定期檢視。
- 依商品種類、部門別分別設定交易額度、暴險狀況等，且投資標的與交易對手均須在公司許可之信用評等以上；不僅針對個別商品控管，亦考量跨部門、跨商品間之風險管理。



- 經紀業務違約風險防範，是藉由融資集中度系統以及Merton PD違約機率程式，監控融資變動，藉以分析異常個股，定期檢視並調整注意股票的融資成數及每日交易上限控管違約風險。

(2) 市場風險

- 採用風險資本配置概念，訂定公司整體操作部位限額及市場風險值限額。
- 不論承銷或自營操作，均透過額度控管、停損規範、風險值評估與限額等方式，控管市場風險，並透過中台風控系統即時監控部位損益、限額及警示停損等。
- 採用風險值(VaR)、各項敏感性指標等，針對公司風險作更有效之評估；並定期進行壓力測試、敏感性分析及回顧測試，以驗證風險值系統之有效性。

(3) 作業風險

為降低內部作業與控制機制不足或失誤所可能引發之風險，任何業務均須事先通過嚴謹的內部審核程序後方得推展，同時建立資訊風險管理系統以及標準作業準則，以降低人為作業風險。永豐金證券已建置線上通報作業風險事件機制，據以落實作業風險管理機制，及建立作業風險損失資料庫，以強化作業風險控管。

(4) 流動性風險

本公司為控管投資部位流動性風險，除了規範投資之權益證券須符合一定程度之市場流動性外，並於每週提出流動性風險報告，進行流動性風險評估，且定期在資產負債管理會議及董事會報告部位流動性風險狀況。

2. 相關風險管理系統之組織與架構

永豐金證券設風險管理處，統籌公司整體風險管理政策、辦法之擬訂，風險管理制度之建置及規畫與日常風險之監控、衡量及評估；各項政策、原則及制度經董事會通過後，由風險管理處負責推動，並就執行成果及管理績效作定期評估。

3. 風險報告及衡量系統之範圍與特點

(1) 信用風險

透過信用風險額度控管平台，每日監控交易對手信用狀況及編製每日信用風險額度使用統計表監控限額，亦定期製作信用風險報告，內容包括公司部位之信用評等分佈及各交易對手之信用暴險狀況，並定期在董事會報告信用風險狀況。

(2) 市場風險

每日監控自營及承銷單位部位變化、損益變化及風險值狀況外，並定期提出各項風險管理報告或報表，內容包括國內外部位每日損益日報表、國內部位每日損益速報、風險值報表、外匯風險部位控管表、市場風險報告，並定期在董事會報告市場風險狀況。

(3) 作業風險

除各單位自行查核外，內部稽核則依公司規範進行定期、不定期之查核；風控單位並建立作業風險事件損失通報機制，每月定期回報金控，有效控制作業風險。

4. 避險與抵減風險之政策及監測規避與抵減工具持續有效性之策略與流程

投資部位之避險操作，無論是權證發行或自營，除遵循法令規定及就業務性質設定其操作額度與停損標準外，同時於其作業規章內亦針對避險策略加以規範。

D. 永豐金租賃

1. 策略及流程

(1) 信用風險

遵循各項既定之交易規章及法令規定，建立完善健全的核准機制，並確保人員、職掌及權限之獨立性及可歸責性。承作前執行嚴謹的徵信及審查流程，承作後充分落實交易後日常風險管理。

依循風險適當分散原則，分別按行業別、金額別、客戶別、區域別及承作方式別分析檢視，有系統監控信用風險。

由專責單位監控並管理信用惡化、信用瑕疵及問題案件，及時處理問題債權，建立問題交易之預警制度，執行早期補救措施。

(2) 市場及流動性風險

遵循母公司風險管理政策及市場風險管理準則，依據市場價格變動狀況，定期評估避險策略的有效性，並以書面方式經授權層級核可後生效；另建立多元及穩定的資金來源，確保充足的資金流動性。

(3) 作業風險

重視作業風險管理文化，建立標準化作業流程及層層負責之嚴密控制程序，落實內部控制及分工原則，以有效預防及控管作業風險之產生；同時評估及衡量作業風險，合理確保各項業務面臨之作業風險，控制在可容忍範圍。

(4) 大陸地區暴險風險

為促進永豐金租賃在大陸地區發展策略，提升競爭能力暨經營績效，將在長期穩健發展及避免風險過度集中的平衡考量基礎下，採行與母公司集團一致之業務與策略目標，以確保永豐金租賃經營管理階層對大陸地區暴險採取正確的辨識、監控和管理措施；另將遵循母公司大陸地區暴險管理辦法及主管機關相關法令規範執行風險控管機制。

2. 相關風險管理系統之組織與架構

(1) 信用風險

設置交易管理委員會，負責交易政策擬訂、交易作業準則與程序之審議、交易品質及結構之檢討、交易管理情形之稽核、問題交易之處理督導、新交易產品之審議及交易管理訓練計畫之審議。

交易案件依分層授權準則建立核決權限，以提高交易作業效率，逾總經理權限之交易案件則須提經交易管理委員會核議通過，再續呈董事會核決，以確保良好的交易品質。

(2) 市場及流動性風險

設置資產負債管理委員會，以因應經濟金融情勢之變化，適時調整資產負債管理政策，並綜合管理資金來源與運用，健全資產負債結構；主要職掌為資產負債組合及管理政策、流動性政策、內部往來資金利率等之審議及對未來利率、匯率之變動趨勢及金融情勢發展方向之研判。

(3) 作業風險

設置作業風險管理單位，彙整各單位通報之作業風險事件，辦理作業風險檢視、分析損失事件原因、建立內部損失資料庫、調整作業風險事件之風險因素；並制訂及實施自行查核制度，由母公司稽核總處及永豐金租賃內部稽核主管監督作業風險管理控制。

(4) 大陸地區暴險風險

永豐金租賃於大陸地區業務、投資和交易工具，應遵循主管機關相關法令辦理，風險管理部門及經營管理階層應確保法令訂定之政策、標準和實務明確傳達相關執行單位並令其遵循。



大陸地區政經情勢若發生緊急危機，足以危及公司債權時，風險管理部門立即請示母公司風險管理部門裁示是否凍結該地區暴險限額與後續措施，恢復時亦同。

3. 風險報告及衡量系統之範圍與特點

(1) 信用風險

定期製作各項風險性管理報表，包括交易資產、逾放比率及備抵呆帳提列報表、信用風險合併報表（產品別、客戶別、金額別、行業別）、問題債權一覽表，及各類交易業務統計概況等，定期向母公司風險管理處及高層主管報告。

(2) 市場及流動性風險

定期提供母公司風險管理處及高層主管有關月底市價評估、市場風險合併報表及衍生性商品部位執行狀況等風險管理報告，並監控流動性缺口。

(3) 作業風險

作業風險管理單位針對營業各部門配置專責作業風險管理人員，負責作業風險日常管理工作。

事件通報機制之建立，或面對重大偶發事件、緊急事件、嚴重之作業風險事件，由專責人員即時通報母公司風險管理處；並定期彙整各單位通報之作業風險事件，呈報高階管理階層及母公司風險管理處，再由母公司風險管理處彙總向母公司董事會報告。

除依自行查核準則定期或不定期執行自行查核外，並依公司規範進行定期、不定期之內部、外部稽核工作。

(4) 大陸地區暴險風險

金控風險管理處可供稽核查對之對大陸地區暴險明細與統計(包括子公司)，以利母公司風險管理處於每月向母公司董事會報告。

4. 避險與抵減風險之政策及監控規避與抵減工具持續有效性之策略與流程

(1) 交易案件定期覆審，並依擔保品處理方法定期重估或檢視擔保品價值，以掌控信用風險抵減之有效性。

(2) 在市場風險方面，除透過換匯及利率交換移轉或抵減部份市場風險外，亦根據市場狀況及內部資金需求，機動調整租賃之資產及負債比率。

E. 永豐創投

1. 策略與流程

依投資作業管理辦理，不定期召開投資審議會，並依投資規模呈董事長、董事會核准，投資後定期追蹤及訪談，落實投資後管理，定期實行評價確實反應資產價值，並按評估結果採取因應措施。

2. 相關風險管理系統之組織與架構

投資案件呈報董事長、董事會核准，撥款後由投資處依投資業務管理辦法、市場風險控管辦法、資產評估損失準備提列辦法等相關規定，執行投資後業務管理。另由金控風險管理處協助每日進行投資部位之風險值試算，以掌握股票市場波動對投資案產生風險之影響。

3. 風險報告及衡量系統之範圍與特性

(1) 評估整體投資案件於各類產業之分布比例，避免風險集中於單一產業。

(2) 評估整體投資案件於各個階段之分布比例，使每年持續產生投資收益，降低投資收益波動性之風險。

(3) 追蹤個別投資案件之季報，加強投資後管理，針對投資對象之產業變化及營運狀況，經常管理並適時

提出處置建議。

- (4) 配合金控風險管理處，瞭解風險值變化之影響，並定期檢討風險管理模式之適當性，以有效掌控可能產生之風險。

F. 永豐投信

1. 策略與流程

永豐投信除遵循法令規定外，並建立適當的風險管理組織架構、管理準則、控管機制及風險報告制度等，以達市場風險、信用風險、流動性風險及作業風險能有效辨識、衡量與控管之目的。

就所經理之基金及全權委託投資業務，分採：

- (1) 利用由上而下的分析，決定基金或受託資產之投資組合的資金配置，取得風險和報酬之間的最佳取捨點。
- (2) 依不同基金之產品設計或針對全權委託投資客戶對預期報酬的高低與風險好惡程度，以專業判斷進行管理，並滿足客戶需要。
- (3) 採用風險值模型，管理投資組合可能發生之損失風險，並隨時監控風險之暴露程度。
- (4) 依帳戶相關契約、法規及內部投管規章，於投資稽核控管系統進行風險控管，經理單位依據警示訊息調整投資組合，以免逾越投資限制，以達到風險規避、監視及控管。

2. 相關風險管理系統之組織與架構

於董事會下設立風險管理委員會，建立永豐投信整體及所管理各投資組合之相關市場、信用、作業及流動性風險管理之基本政策、原則及監控機制，除監督其執行成效，並提供董事會經營決策上攸關風險管理事項的妥適建議。

永豐投信設置風險管理處，掌理風險管理委員會議事作業、公司整體信用風險、市場風險及作業風險等控管機制之統籌規劃、管理及評估、日常風險管理監控、及推動主管機關各項規範等事項。

3. 風險報告及衡量系統之範圍與特點

(1) 信用風險

訂定信用分級管理制度，對於不同信用程度之交易對手，設定各級信用限額並分級管理之；定期更新交易對手之信評資料及製作交易對手風險暴露表，若信用狀況有重大變化時立即減碼因應。

(2) 市場風險

訂定適當之市場風險限額、可容許之交易範圍及其核定層級與超限處理方式；並針對所經理之基金及全權委託投資業務訂定相關停損辦法，以提升對價格波動的風險意識。

(3) 作業風險

除確實遵循內部控制制度外，內部稽核依規執行定期或不定期之查核作業；風險管理單位並建立作業風險事件通報機制，按月彙報金控風險管理處。

4. 避險與抵減風險之政策，及監測規避與抵減工具持續有效之策略與流程

投資部位之避險操作，除遵循法規規定並訂定相關內部管理辦法據以執行，並應就各項風險設定適當之部位限額及必要管理指標外，亦就執行方式評估其可行性。

■ 風險之管理方式及暴險量化資訊：

各公司風險之管理方式如前述，暴險量化資訊揭露於下：

A. 永豐銀行

1. 信用風險

信用風險標準法之風險抵減後暴險額與應計提資本

資料基準日：2016年12月31日；單位：新台幣佰萬元

暴 險 類 型	風險抵減後暴險額	應計提資本
主權國家	169,048	4
非中央政府公共部門	44,441	1,649
銀行（含多邊開發銀行）	216,872	5,447
企業（含證券及保險公司）	313,710	22,371
零售債權	356,913	23,903
住宅用不動產	262,785	12,562
權益證券投資	81	26
其他資產	72,517	1,705
合 計	1,436,368	67,668

資產證券化暴險額與應計提資本

2016年12月31日；單位：新台幣佰萬元

暴險類別	非創始銀行		創始銀行						未證券化前之 應計提資本
	買入或持有之 證券化暴險額	應計提資本	暴險額						
			非資產基礎商業本票				資產基礎 商業本票		
			傳統型		組合理型				
			留有部位	不留部位	留有部位	不留部位			
銀行型	0	0	0	0	0	0	0	0	
企業型	0	0	0	0	0	0	0	0	
合 計	0	0	0	0	0	0	0	0	

2. 流動性風險

新台幣到期日期限結構分析

2016年12月31日；單位：新台幣佰萬元

	合 計	距到期日剩餘期間金額				
		1至30天	31天至90天	91天至180天	181天至1年	超過1年
主要到期資金流入	1,349,221	378,259	217,854	125,511	130,903	496,694
主要到期資金流出	1,703,825	238,080	316,682	259,914	344,839	544,311
期距缺口	(354,604)	140,179	(98,828)	(134,403)	(213,936)	(47,617)

註：本表僅含總行及國內外分支機構新台幣部分（不含外幣）之金額。

美金到期日期限結構分析

2016年12月31日；單位：美金仟元

	合 計	距到期日剩餘期間金額				
		1至30天	31天至90天	91天至180天	181天至1年	超過1年
主要到期資金流入	29,972,234	8,842,421	8,438,989	6,091,319	3,214,482	3,385,023
主要到期資金流出	30,404,676	8,531,468	9,033,677	5,951,386	4,425,093	2,463,052
期距缺口	(432,442)	310,953	(594,688)	139,933	(1,210,611)	921,971
累積缺口	(432,442)	310,953	(283,735)	(143,802)	(1,354,413)	(432,442)

註：本表係指全行美金之金額。

3. 市場風險

市場風險應計提資本

2016年12月31日；單位：新台幣佰萬元

風 險 別	應計提資本
利率風險	1,321
權益證券風險	0
外匯風險	341
商品風險	0
合 計	1,662

B. 永豐金證券

1. 市場風險：市場風險約當金額為33.63億元，占合格自有資本淨額21.7%，占淨值13.2%。
2. 信用風險：交易對象風險約當金額為6.41億元，占合格自有資本淨額4.1%，占淨值2.5%。
3. 作業風險：作業風險約當金額為7.82億元，占合格自有資本淨額5.0%，占淨值3.1%。
4. 經營風險：經營風險約當金額為47.86億元，資本適足比率為324%。

C. 保險子公司

無。

■ 其他重要風險及因應措施

無。

(三) 國內外重要政策及法律變動對金融控股公司財務業務之影響及因應措施

國內外重要政策及法律變動	對財務業務之影響	因應措施
為強化我國防制洗錢與打擊資恐機制，並健全金融機構內部控制及稽核制度，銀行業、證券期貨業及保險業分別於2013年年底至2015年間訂定防制洗錢及打擊資恐注意事項。	1.受規範之子公司（銀行、人保、財保、證券、期貨、投顧、投信）均應依規定進行確認客戶身分、紀錄保存及風險管控等相關措施。 2.增加遵循成本。	1.本公司已訂定「防制洗錢及打擊資助恐怖主義辦法」及「防制洗錢及打擊資助恐怖主義資訊分享準則」，供本公司及受規範之子公司遵循。 2.依銀行業、證券期貨業及保險業各業別主管機關所訂之注意事項，督導受規範之子公司防制洗錢及打擊資恐相關法令落實情形。

(四) 科技改變及產業變化對金融控股公司財務業務之影響及因應措施

針對重大事件及特定議題，提供完整的看法及量化分析，客觀評估對金融業的利弊得失，以協助業務部門尋求機會並避開風險。例如：油價在跌深後產出端開始減產，更在產油國達成減產的前提下，油價一路攀升至50美元/桶，加上美國景氣回溫引領美元看升，可望刺激通膨及美國的消費成長，雖有利於臺灣外銷歐美等各類出口行業(如電子)，惟美國新任總統川普上任後提升本土自製，恐引發貿易壁壘戰爭，對於出口比重高的臺灣情勢不利，且過去市場銷售值極大的PC及手機產業，高成長期已過，物聯網及電子穿戴裝置仍未成熟，電子業2017恐延續2016年的成長停滯現象，訂單集中至大公司的趨勢持續。特定產業方面，人工智慧及人機介面益加成熟，機器人理財滲入金融業的腳步加快，業者須快速因應，結合現有的人力服務模式、以提升效率、降低成本方能維持競爭力，半導體在台積電的製程領先優勢持續，智慧型手機高階化將驅動營運穩健向上，網通業在頻寬需求的帶動下仍可延續動能；紅色供應鏈逐漸擴大到蘋果供應鏈，而LED、電池、二線封測及LCD面板，在大陸的低價搶單競爭下，獲利面臨嚴峻挑戰。

(五) 金融控股公司及其子公司形象改變對公司之影響及因應措施

大眾媒體若對本公司及子公司有不實報導，本公司將立即在臺灣證券交易所之公開資訊觀測站澄清，以正視聽。

(六) 進行併購之預期效益、可能風險及因應措施

無。

(七) 業務集中所面臨之風險及因應措施

永豐金控2016年度淨收益中，利息淨收益占54%，手續費淨收益占30%，所經營之業務尚屬分散，未來仍將持續維持並監督業務發展狀況。

(八) 董事、監察人或持股超過百分之一大股東，股權之大量移轉或更換對公司之影響、風險及因應措施

永豐金控依證券交易法規定每月申報董事及監察人持股異動資料，截至年報刊印日止，並未發現有董事或監察人持股大量移轉或更換之情形，亦未收到持股超過百分之一大股東有持股大量移轉或更換之通知或申請辦理股份轉讓過戶登記之情形。

(九) 經營權之改變對金融控股公司之影響、風險及因應措施

2016年度並無相關經營權之重大變動。

(十) 訴訟或非訟事件

A. 永豐金控

無。

B. 永豐銀行

案 名	訴訟標的金額	系爭事實	最新進度
博達案 (對造：投保中心)	新台幣 4,207,212,425元	一、事實概況： (一)財團法人證券投資人及期貨交易人保護中心（下稱「投保中心」）以博達公司提供其於永豐銀行西松分行（原松山分行）壹仟萬美元存款，以限制運用方式供作ADDIE公司向永豐金租賃公司之子公司Grand Capital公司交易往來所生債務之擔保乙案，認為永豐銀行及永豐金租賃公司有協助葉素菲等進行非常規交易，挪取該等資金供作虛偽銷貨使用，並逕自博達公司於永豐銀行開設之帳戶中止扣取償，造成博達公司之損害； (二)永豐銀行於借款期間更提供虛偽之函證回函，隱匿博達公司存款受限制之事實，使博達公司之財務報告為不實之表達，誤導投資大眾。 二、法院審理情形： (一)投保中心訴請永豐銀行及永豐金租賃公司應與博達公司等被告連帶賠償投保中心代投資人請求之損害。臺灣士林地方法院於2008年3月11日判決駁回投保中心對永豐銀行及永豐金租賃公司之訴。 (二)投保中心提起上訴至臺灣高等法院，請求金額為新台幣4,207,212,425元。臺灣高等法院於2015年12月15日宣判駁回投保中心對永豐銀行及永豐金租賃公司之上訴，即判決永豐銀行及永豐金租賃公司勝訴。 (三)投保中心不服臺灣高等法院判決結果，於2016年1月20日提起上訴至最高法院，目前仍由最高法院審理中。	最高法院審理中
豐達科 (原名宏達科)案 (對造：投保中心)	新台幣 293,939,970元	一、事實概況： 投保中心以永豐銀行敦北分行協助豐達科技股份有限公司（原名宏達科技股份有限公司）以應收帳款承購業務方式美化公司帳面，並隱匿資產受限制等情事而使證券投資人誤信該公司財務業務狀況健全，買入該公司有價證券致受有損害，應與該公司及其負責人、相關人員負連帶賠償責任新台幣543,233,100元。 二、法院審理情形： (一)臺灣臺北地院於2014年10月9日宣判，就原告投保中心主張本行配合被告豐達科公司辦理應收帳款讓售，致被告豐達公司財務報告不實，應對原告之授權人員連帶損害賠償責任部分，法院認為永豐銀行並非證交法所定應對財務報告不實之受害人負損害賠償責任主體，且永豐銀行並無為故意背於善良風俗之行為，判決永豐銀行勝訴，即永豐銀行無須負賠償責任。 (二)永豐銀行於2014年11月4日收受由法院轉知之原告聲明上訴狀，原告投保中心提起上訴。永豐銀行於2014年12月24日收受由法院轉知檢送本案上訴狀及訴訟卷至臺灣高等法院，2015年11月13日縮減訴之聲明為新台幣293,939,970元。 (三)臺灣高等法院於2016年12月13日判決投保中心上訴駁回，為永豐銀行勝訴判決。 (四)投保中心不服臺灣高等法院判決結果，於2017年1月6日提出上訴至最高法院，目前由最高法院審理中。	最高法院審理中

C. 永豐金證券

案 名	訴訟標的金額	系爭事實	最新進度
吳進德案 (對造：吳進德)	新台幣 32,692,966元	一、事實概況： 客戶吳進德以永豐金證券內湖分公司前營業員葉建成（下稱葉員）、群益證券、元大證券及永豐金證券在內之三家券商等為共同被告，就其因1999年起與葉員於群益證券任職起至2006年5月自永豐金證券離職止，前後長達7年間涉嫌侵占、偽造文書等犯罪行為，致受有合計新台幣一億二千餘萬元損失一事，提出損害賠償之請求。由於實際損害情狀及金額尚難以確認，吳進德對永豐金證券請求之金額自起訴時之新台幣7,000,000元整追加至32,692,966元。（2010年6月3日具狀將原追加之33,243,000元減縮為32,692,966元） 二、法院審理情形： 本案經臺灣臺北地方法院審理後於2010年7月7日判決，認永豐金證券應就新台幣4,705,000元之部份及自2008年6月5日起至清償日止以年息百分之五計算之遲延利息負連帶賠償責任；本件兩造二審均提起上訴，嗣經臺灣高等法院審理，業於2016年8月30日判決永豐金證券全部勝訴，無庸負擔任何損害賠償，本件對造已上訴第三審，目前由最高法院審理中。	最高法院審理中
張晉榮案 (對造：張晉榮)	新台幣 22,858,797元	一、事實概況： (一)張晉榮於1997年間與永豐金證券之子公司建弘證券(亞洲)有限公司間，因選擇權交易(OTC對開交易-荷商ING銀行及其附屬公司Baring控股公司所轉投資之ING Baring Financial products公司所發行之美式選擇權)投資產生損失，心有不甘，事後於1999年起，陸續以不同理由，分別對建弘證券(亞洲)董事長、執行業務董事、承辦之交易員、建弘證券負責人等，於數年間接續以詐欺、偽造文書、違反公司法、違反證券交法等事由，提起刑事自訴暨告訴，並請求附帶民事賠償，嗣刑事案件或為偵查終結不起訴處分，或為經審理宣告無罪確定，所附帶之民事訴訟亦同遭駁回。 (二)未料其竟又於2011年間再次提起民事侵權行為損害賠償訴訟，對永豐金證券在內之5名被告連帶求償新台幣1,000,000元，並於2013年1月間擴張請求金額達49,252,070元。 二、法院審理情形： 本案於2014年3月12日經臺灣臺北地方法院駁回原告之訴，永豐金證券獲全部勝訴判決。對造不服地院判決，就敗訴提起部分上訴，二審訴訟標的經其於審判程序中再度擴張金額至新台幣22,858,797元，目前本案繫屬於臺灣高等法院審理中。	臺灣高等法院 審理中

D. 永豐金租賃

案 名	訴訟標的金額	系爭事實	最新進度
博達案 (對造：投保中心)	新台幣 4,207,212,425元	一、事實概況： (一)財團法人證券投資人及期貨交易人保護中心（下稱「投保中心」）以博達公司提供其於永豐銀行西松分行（原松山分行）1,000萬美元存款，以限制運用方式供作ADDIE公司向永豐金租賃公司之子公司Grand Capital公司交易往來所生債務之擔保乙案，認為永豐銀行及永豐金租賃公司有協助葉素菲等進行非常規交易，挪取該等資金供作虛偽銷貨使用，並逕自博達公司於永豐銀行開設之帳戶中止扣取償，造成博達公司之損害； (二)永豐銀行於借款期間更提供虛偽之函證回函，隱匿博達公司存款受限制之事實，使博達公司之財務報告為不實之表達，誤導投資大眾。 二、法院審理情形： (一)投保中心訴請永豐銀行及永豐金租賃公司應與博達公司等被告連帶賠償投保中心代投資人請求之損害。臺灣士林地方法院2008年3月11日判決駁回投保中心對永豐銀行及永豐金租賃公司之訴。 (二)投保中心提起上訴至臺灣高等法院，請求金額為新台幣4,207,212,425元。臺灣高等法院於2015年12月15日宣判駁回投保中心對永豐銀行及永豐金租賃公司之上訴，即判決永豐銀行及永豐金租賃公司勝訴。 (三)投保中心不服臺灣高等法院判決結果，於2016年1月20日提起上訴至最高法院，目前仍由最高法院審理中。	最高法院審理中

E. 其餘子公司

無。

(十一) 其他重要風險及因應措施

無。

七、危機處理應變機制

永豐金控除董事會外，另定期召開經營委員會，檢討業務營運結果、財務結構狀況變化及風險控管等各項指標，並做成後續處理之決議及定期追蹤。

八、其他重要事項

無。

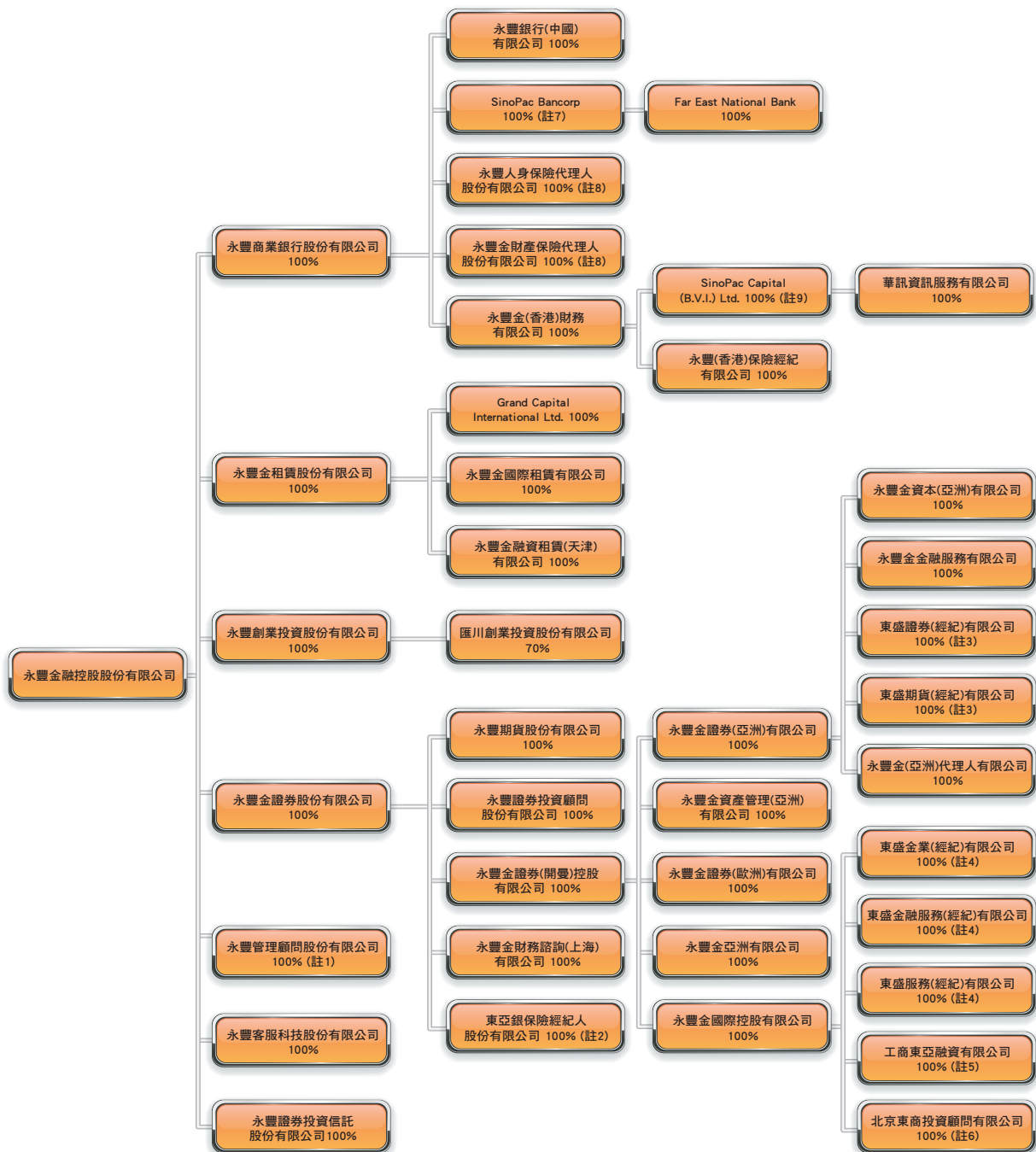
“特別記載事項”

一、關係企業相關資料

(一) 關係企業合併營業報告書

關係企業組織圖

資料基準日：2016年12月31日



註1：2013年7月26日永豐金控董事會決議通過永豐管理顧問(股)公司辦理解散清算，並已於2013年9月4日取得臺北市府解散核准函，截至年報刊印日止仍於辦理解散清算中。

註2：2016年3月28日永豐金控董事會決議通過東亞銀保險經紀人(股)公司辦理解散清算，業經金融監督管理委員會2016年5月20日金管保綜字第10502058170號函核准，並於2017年1月20日返還股本，完成清算。

註3：2016年12月23日永豐金控董事會決議通過永豐金證券(亞洲)有限公司合併東盛證券(經紀)有限公司及東盛期貨(經紀)有限公司，合併後永豐金證券(亞洲)有限公司為存續公司、東盛證券(經紀)有限公司及東盛期貨(經紀)有限公司為消滅公司，業經金融監督管理委員會2017年1月26日金管證券字第1050053605號函核准，合併基準日為2017年2月13日。

註4：2016年12月23日永豐金控董事會決議通過東盛金業(經紀)有限公司、東盛金融服務(經紀)有限公司及東盛服務(經紀)有限公司更名案，分別更名為永豐金金業(經紀)有限公司、永豐金金融服務(經紀)有限公司及永豐金服務(經紀)有限公司，業經金融監督管理委員會2017年1月26日金管證券字第1050053605號函核准，2017年2月3日完成變更登記。

註5：2016年3月28日永豐金控董事會決議通過工商東亞融資有限公司辦理解散清算，業經金融監督管理委員會2016年4月28日金管證券字第1050015503號函核准，辦理解散清算中。

註6：北京東商投資顧問有限公司於2012年11月23日辦理清算，已於2016年12月20日返還股本，於2017年1月20日完成清算。

註7：2016年7月8日永豐金控及永豐銀行董事會決議通過提出美國子公司SinoPac Bancorp 100%股權予美國Cathay General Bancorp，本案尚待金管會審核中。

註8：2016年11月25日永豐金控及永豐銀行董事會決議通過子公司永豐人身保險代理人股份有限公司及永豐金財產保險代理人股份有限公司併入永豐銀行，本案尚待金管會審核中。

註9：2016年9月23日永豐金控及永豐銀行董事會決議通過SinoPac Capital (B.V.I.) Ltd.擬辦解散清算，目前辦理解散清算中。

關係企業基本資料

資料基準日：2016年12月31日；單位：新台幣佰萬元或外幣佰萬元

企 業 名 稱	設立日期	地 址	實收資本額	主 要 營 業 項 目
永豐金融控股股份有限公司	2002.05	台北市八德路2段306號3樓及6至13樓	106,864	投資經主管機關核准金融相關事業及對被投資事業之管理
永豐商業銀行股份有限公司	1992.01	台北市南京東路3段36號	83,955	商業銀行、信託、外匯等業務
SinoPac Bancorp	1997.06	977 N. Broadway, Los Angeles, CA 90012, USA	USD 307	銀行控股公司
永豐金(香港)財務有限公司	1999.01	香港九龍尖沙咀北京道1號12A樓03-06室	HKD 230	授信及投資
Far East National Bank	1974.12	977 N. Broadway, Los Angeles, CA 90012, USA	USD 291	商業銀行
SinoPac Capital (B.V.I.) Ltd.	1999.10	P.O. Box 957, Offshore Incorporations Centre, Road Town, Tortola, British Virgin Islands	USD 4.45	投資控股公司
華訊資訊股份有限公司	2003.02	香港九龍尖沙咀北京道1號21樓	HKD 1	一般貿易及網路服務
永豐(香港)保險經紀有限公司	2004.05	香港九龍尖沙咀北京道1號12A樓03-06室	HKD 0.3	保險之經紀業務
永豐人身保險代理人股份有限公司	2001.05	台北市南京東路二段36號10樓	3	人身保險代理人
永豐金財產保險代理人股份有限公司	2001.05	台北市南京東路二段36號6樓	3	財產保險代理人
永豐銀行(中國)有限公司	2014.01	中國江蘇省南京市建邺區江東中路359號國會大樓3號樓2樓2單元	CNY 2,000	商業銀行
永豐金證券股份有限公司	1988.10	台北市重慶南路一段2號7、18及20樓	16,212	證券之經紀、自營、承銷等業務
永豐期貨股份有限公司	1994.01	台北市重慶南路一段2號8樓	938	期貨經紀、自營、顧問、經理事業及證券投資顧問業務
永豐證券投資顧問股份有限公司	1995.06	台北市八德路二段306號8樓	150	證券投資顧問及境外基金總代理業務
東亞銀保險經紀人股份有限公司(註1)	2007.02	—	—	—
永豐金財務諮詢(上海)有限公司	2013.12	中國上海市浦東新區世紀大道1528號陸家嘴基金大廈1903B室	USD 2	企業管理諮詢、投資諮詢、商務信息諮詢
永豐金證券(開曼)控股有限公司	1998.04	P.O. Box 31119 Grand Pavilion, Hibiscus Way, 802 West Bay Road, Grand Cayman, KY1-1205 Cayman Islands	USD 137.753	投資控股
永豐金證券(亞洲)有限公司(註2)	1994.04	香港九龍尖沙咀北京道1號21樓	HKD 1,002.8	股票及期貨經紀、自營業務
永豐金資本(亞洲)有限公司	1995.10	香港九龍尖沙咀北京道1號21樓	HKD 418	自營投資業務
永豐金金融服務有限公司	2013.09	香港中環添美道1號中信大廈8樓813-816 室	HKD 46.8	基金行政服務
東盛證券(經紀)有限公司(註2)	1994.04	香港灣仔軒尼詩道139號中國海外大廈23、25樓	HKD 430.5	證券及外匯交易業務
東盛期貨(經紀)有限公司(註2)	2000.04	香港灣仔軒尼詩道139號中國海外大廈23、25樓	HKD 25	期貨交易業務
永豐金(亞洲)代理有限公司	1995.10	香港九龍尖沙咀北京道1號21樓	HKD 0.000002	海外股票信託帳戶
永豐金資產管理(亞洲)有限公司	1994.10	香港中環添美道1號中信大廈8樓816 室	HKD 95.55	資產管理及投資顧問
永豐金證券(歐洲)有限公司	1999.05	4th Floor Mitre House, 12-14 Mitre Street, London EC3A 5BU, United Kingdom	GBP 2	股票經紀代理業務
永豐金亞洲有限公司	2001.06	Ellen L. Skelton Building, Fishers Lane, P.O. Box 681, Road Town, Tortola, British Virgin Islands	USD 6	證券金融相關之經紀、自營、投資顧問及諮詢業務
永豐金國際控股有限公司	1998.01	香港九龍尖沙咀北京道1號21樓	HKD 154.88	投資控股
東盛金業(經紀)有限公司(註3)	2011.08	香港灣仔軒尼詩道139號中國海外大廈23樓	HKD 23.5	貴金屬合約交易業務
東盛金融服務(經紀)有限公司(註3)	1998.08	香港灣仔軒尼詩道139號中國海外大廈25樓	HKD 5	融資業務
東盛服務(經紀)有限公司(註3)	1996.09	香港灣仔軒尼詩道139號中國海外大廈23樓	HKD 0.01	中後台管理服務
工商東亞融資有限公司	1994.04	—	HKD 98	清算中
北京東商投資顧問有限公司(註4)	1999.12	—	—	—
永豐金租賃股份有限公司	1997.09	台北市八德路二段203號5樓	4,681	機器設備、船舶及航空器等租賃/分期/融資業務
Grand Capital International Limited	1998.01	P.O. Box 957, Offshore Incorporations Centre, Road Town, Tortola, British Virgin Islands	USD 29.9	機器設備、船舶及航空器等租賃/分期/融資業務
永豐金國際租賃有限公司	2011.07	中國江蘇省南京市建邺區廬山路188號南京新地中心4105室	CNY 191.882	融資租賃業務
永豐金融資租賃(天津)有限公司	2013.12	中國天津市天津經濟技術開發區第二大街62號泰達MSD-B區B1座1606-1607 單元	CNY 188	融資租賃業務、應收帳款受讓業務、貿易融資業務
永豐證券投資信託股份有限公司	1997.10	台北市中正區博愛路17號9樓、13樓及14樓	1,420	證券投資信託業
永豐客服科技股份有限公司	2002.12	高雄市左營區裕誠路441號8、10、11樓	40	資料處理服務、客戶服務及客戶關係管理等業務
永豐創業投資股份有限公司	2003.01	台北市八德路二段306號6樓	2,200	創業投資
匯川創業投資股份有限公司	2013.09	台北市八德路二段306號6樓	200	創業投資

註1：2016年3月28日永豐金控董事會決議通過東亞銀保險經紀人(股)公司辦理解散清算，業經金融監督管理委員會2016年5月20日金管保綜字第10502058170號函核准，並於2017年1月20日返還股本，完成清算。

註2：2016年12月23日永豐金控董事會決議通過永豐金證券(亞洲)有限公司合併東盛證券(經紀)有限公司及東盛期貨(經紀)有限公司，合併後永豐金證券(亞洲)有限公司為存續公司、東盛證券(經紀)有限公司及東盛期貨(經紀)有限公司為消滅公司，業經金融監督管理委員會2017年1月26日金管證券字第1050053605號函核准，合併基準日為2017年2月13日。合併後永豐金證券(亞洲)有限公司營業項目增加外匯交易業務。

註3：2016年12月23日永豐金控董事會決議通過東盛金業(經紀)有限公司、東盛金融服務(經紀)有限公司及東盛服務(經紀)有限公司更名案，分別更名為永豐金金業(經紀)有限公司、永豐金金融服務(經紀)有限公司及永豐金服務(經紀)有限公司，業經金融監督管理委員會2017年1月26日金管證券字第1050053605號函核准，2017年2月3日完成變更登記。

註4：北京東商投資顧問有限公司於2012年11月23日辦理清算，已於2016年12月20日返還股本，於2017年1月20日完成清算。

關係企業董事、監察人及總經理資料

資料基準日：2016年12月31日；單位：股；新台幣佰萬元或外幣佰萬元

企 業 名 稱	職 稱	姓 名	代表法人機構名稱	法人機構持有股份		個人或法人之代表人持有股份	
				股數/出資額	持股比例	股數/出資額	持股比例
永豐金融控股股份有限公司	董事長	何壽川	上誼文化實業(股)公司	76,831,133股	0.72%	68,345,274股	0.64%
	獨立董事	薛 琦	—	—	—	0	0.00%
	獨立董事	許建基	—	—	—	0	0.00%
	獨立董事	蔡穎義	—	—	—	0	0.00%
	董事	邱正雄	永豐餘投資控股(股)公司	443,767,312股	4.15%	76,249股	0.00%
	董事	游國治	永豐餘投資控股(股)公司	443,767,312股	4.15%	3,254,599股	0.03%
	董事	黃敏助	永豐餘投資控股(股)公司	443,767,312股	4.15%	6,069,017股	0.06%
	董事	陳嘉賢	—	—	—	1,996,837股	0.02%
	董事	何奕達	上誼文化實業(股)公司	76,831,133股	0.72%	59,360,457股	0.56%
	總經理	游國治	—	—	—	3,254,599股	0.03%
永豐商業銀行股份有限公司	董事長	游國治	永豐金融控股(股)公司	8,395,457,125股	100%	—	—
	副董事長	何奕達	永豐金融控股(股)公司	8,395,457,125股	100%	—	—
	董事	何壽川	永豐金融控股(股)公司	8,395,457,125股	100%	—	—
	董事	陳嘉賢	永豐金融控股(股)公司	8,395,457,125股	100%	—	—
	董事	鍾敏敏	永豐金融控股(股)公司	8,395,457,125股	100%	—	—
	董事	鍾馥吉	永豐金融控股(股)公司	8,395,457,125股	100%	—	—
	獨立董事	蔡穎義	永豐金融控股(股)公司	8,395,457,125股	100%	—	—
	獨立董事	葉莉英	永豐金融控股(股)公司	8,395,457,125股	100%	—	—
	獨立董事	吳嘉沅	永豐金融控股(股)公司	8,395,457,125股	100%	—	—
	資深副總經理 (暫代總經理)	魏哲弘	—	—	—	—	—
SinoPac Bancorp	董事長	邱正雄	永豐商業銀行(股)公司	67,614股	100%	—	—
	董事	蕭子昂	永豐商業銀行(股)公司	67,614股	100%	—	—
	董事	林本明	永豐商業銀行(股)公司	67,614股	100%	—	—
	董事	王啟志	永豐商業銀行(股)公司	67,614股	100%	—	—
永豐金(香港)財務有限公司	董事	游國治	永豐商業銀行(股)公司	229,998,000股	100%	—	—
	董事	江宏仁	永豐商業銀行(股)公司	229,998,000股	100%	—	—
	董事	陳佳興	永豐商業銀行(股)公司	229,998,000股	100%	—	—
Far East National Bank	董事長	蕭子昂	SinoPac Bancorp	744,701股	100%	—	—
	董事	何敏廷	SinoPac Bancorp	744,701股	100%	—	—
	董事	Kimiharu CHATANI	SinoPac Bancorp	744,701股	100%	—	—
	董事	Cary CHING	SinoPac Bancorp	744,701股	100%	—	—
	董事	王啟志	SinoPac Bancorp	744,701股	100%	—	—
	總經理	王啟志	—	—	—	—	—
SinoPac Capital (B.V.I.) Ltd.	董事	江宏仁	永豐金(香港)財務有限公司	4,450,001股	100%	—	—
	董事	游國治	永豐金(香港)財務有限公司	4,450,001股	100%	—	—
永豐(香港)保險經紀有限公司	董事	邱顯斌	永豐金(香港)財務有限公司	100,000股	100%	—	—
	董事	莊建發	永豐金(香港)財務有限公司	100,000股	100%	—	—
	行政總裁	鄧巧蓮	—	—	—	—	—
華訊資訊服務有限公司	董事	陳亭如	SinoPac Capital (B.V.I.) Ltd.	1,000,000股	100%	—	—
	董事	蔡瑞庭	SinoPac Capital (B.V.I.) Ltd.	1,000,000股	100%	—	—
	董事總經理	江威娜	SinoPac Capital (B.V.I.) Ltd.	1,000,000股	100%	—	—
永豐人身保險代理人股份有限公司	董事長	吳家懷	永豐商業銀行(股)公司	300,000股	100%	—	—
	董事	何壽川	永豐商業銀行(股)公司	300,000股	100%	—	—
	董事	蕭玲珊	永豐商業銀行(股)公司	300,000股	100%	—	—
	監察人	湯珮好	永豐商業銀行(股)公司	300,000股	100%	—	—
	總經理	沈錫溫	—	—	—	—	—
永豐金財產保險代理人股份有限公司	董事長	莊美雪	永豐商業銀行(股)公司	300,000股	100%	—	—
	董事	蕭玲珊	永豐商業銀行(股)公司	300,000股	100%	—	—
	董事	陳嘉文	永豐商業銀行(股)公司	300,000股	100%	—	—
	監察人	湯珮好	永豐商業銀行(股)公司	300,000股	100%	—	—
	總經理	莊銘仁	—	—	—	—	—

企 業 名 稱	職 稱	姓 名	代表法人機構名稱	法人機構持有股份		個人或法人之代表人持有股份	
				股數/出資額	持股比例	股數/出資額	持股比例
永豐銀行(中國)有限公司(註1)	董事長	鍾敏敏	永豐商業銀行(股)公司	CNY 2,000	100%	—	—
	執行董事	黃宗貴	永豐商業銀行(股)公司	CNY 2,000	100%	—	—
	獨立董事	茅 寧	永豐商業銀行(股)公司	CNY 2,000	100%	—	—
	獨立董事	李心丹	永豐商業銀行(股)公司	CNY 2,000	100%	—	—
	董事	江威娜	永豐商業銀行(股)公司	CNY 2,000	100%	—	—
	董事	陳佳興	永豐商業銀行(股)公司	CNY 2,000	100%	—	—
	董事	張晉源	永豐商業銀行(股)公司	CNY 2,000	100%	—	—
	董事	王耀英	永豐商業銀行(股)公司	CNY 2,000	100%	—	—
	董事	謝 俊	永豐商業銀行(股)公司	CNY 2,000	100%	—	—
	監事	廖達德	永豐商業銀行(股)公司	CNY 2,000	100%	—	—
	行長	黃宗貴		—	—	—	—
永豐金證券股份有限公司	董事長	陳惟龍	永豐金融控股(股)公司	1,621,223,800股	100%	—	—
	獨立董事	薛 琦	永豐金融控股(股)公司	1,621,223,800股	100%	—	—
	獨立董事	阮靖茹	永豐金融控股(股)公司	1,621,223,800股	100%	—	—
	獨立董事	何資文	永豐金融控股(股)公司	1,621,223,800股	100%	—	—
	董事	葉黃杞	永豐金融控股(股)公司	1,621,223,800股	100%	—	—
	董事	林天棟	永豐金融控股(股)公司	1,621,223,800股	100%	—	—
	董事	徐家文	永豐金融控股(股)公司	1,621,223,800股	100%	—	—
	董事	邱秀瑩	永豐金融控股(股)公司	1,621,223,800股	100%	—	—
	董事	何宗霖	永豐金融控股(股)公司	1,621,223,800股	100%	—	—
	董事	連勝武	永豐金融控股(股)公司	1,621,223,800股	100%	—	—
	董事	江偉源	永豐金融控股(股)公司	1,621,223,800股	100%	—	—
	總經理	葉黃杞		—	—	—	—
永豐期貨股份有限公司	董事長	葉黃杞	永豐金證券(股)公司	93,830,278股	100%	—	—
	副董事長	盧立正	永豐金證券(股)公司	93,830,278股	100%	—	—
	董事	楊新德	永豐金證券(股)公司	93,830,278股	100%	—	—
	董事	江偉源	永豐金證券(股)公司	93,830,278股	100%	—	—
	董事	蔡隆裕	永豐金證券(股)公司	93,830,278股	100%	—	—
	監察人	王耀英(註2)	永豐金證券(股)公司	93,830,278股	100%	—	—
	總經理	楊新德		—	—	—	—
永豐證券投資顧問股份有限公司	董事長	黃蔭基	永豐金證券(股)公司	15,000,000股	100%	—	—
	董事	朱敬瑜	永豐金證券(股)公司	15,000,000股	100%	—	—
	董事	黃柏棠	永豐金證券(股)公司	15,000,000股	100%	—	—
	監察人	謝月華	永豐金證券(股)公司	15,000,000股	100%	—	—
	總經理	朱敬瑜		—	—	—	—
東亞銀保險經紀人股份有限公司(註3)	清算人	李德昉	永豐金證券(股)公司	—	—	—	—
	監察人	林艾倫	永豐金證券(股)公司	—	—	—	—
永豐金財務諮詢(上海)有限公司	董事長	張李章隆	永豐金證券(股)公司	USD 2	100%	—	—
	董事	蔡東良	永豐金證券(股)公司	USD 2	100%	—	—
	董事	林芷茜	永豐金證券(股)公司	USD 2	100%	—	—
	監事	魏靖城	永豐金證券(股)公司	USD 2	100%	—	—
	總經理	陳 昱		—	—	—	—
永豐金證券(開曼)控股有限公司	董事	葉黃杞	永豐金證券(股)公司	USD 137.753	100%	—	—
	董事	黃家瑩	永豐金證券(股)公司	USD 137.753	100%	—	—
	董事	張香元	永豐金證券(股)公司	USD 137.753	100%	—	—
永豐金證券(亞洲)有限公司	董事總經理	蔡隆裕(註4)	永豐金證券(開曼)控股有限公司	HKD 1,002.8	100%	—	—
	董事	蔡建志(註4)	永豐金證券(開曼)控股有限公司	HKD 1,002.8	100%	—	—
	董事	黃黎明	永豐金證券(開曼)控股有限公司	HKD 1,002.8	100%	—	—
	董事	蘇威嘉	永豐金證券(開曼)控股有限公司	HKD 1,002.8	100%	—	—
	董事	王耀英(註4)	永豐金證券(開曼)控股有限公司	HKD 1,002.8	100%	—	—
	董事	辛廣林	永豐金證券(開曼)控股有限公司	HKD 1,002.8	100%	—	—
	董事	黃君藝	永豐金證券(開曼)控股有限公司	HKD 1,002.8	100%	—	—
	董事	江偉源	永豐金證券(亞洲)有限公司	HKD 418	100%	—	—
永豐金資本(亞洲)有限公司	董事	蔡隆裕(註5)	永豐金證券(亞洲)有限公司	HKD 418	100%	—	—

企 業 名 稱	職 稱	姓 名	代表法人機構名稱	法人機構持有股份		個人或法人之代表人持有股份	
				股數/出資額	持股比例	股數/出資額	持股比例
永豐金金融服務有限公司	董事	黃黎明(註5)	永豐金證券(亞洲)有限公司	HKD 418	100%	—	—
	董事	蘇威嘉	永豐金證券(亞洲)有限公司	HKD 418	100%	—	—
	董事	王仲偉	永豐金證券(亞洲)有限公司	HKD 418	100%	—	—
	董事總經理	蔡隆裕(註6)	永豐金證券(亞洲)有限公司	HKD 46.8	100%	—	—
	董事	蘇威嘉	永豐金證券(亞洲)有限公司	HKD 46.8	100%	—	—
東盛證券(經紀)有限公司(註7)	董事	唐啟謙(註6)	永豐金證券(亞洲)有限公司	HKD 46.8	100%	—	—
	董事	葉黃杞	永豐金證券(亞洲)有限公司	HKD 430.5	100%	—	—
	董事	蔡隆裕	永豐金證券(亞洲)有限公司	HKD 430.5	100%	—	—
	董事	蔡建志	永豐金證券(亞洲)有限公司	HKD 430.5	100%	—	—
	董事	李耀榮	永豐金證券(亞洲)有限公司	HKD 430.5	100%	—	—
東盛期貨(經紀)有限公司(註7)	董事	幸廣林	永豐金證券(亞洲)有限公司	HKD 430.5	100%	—	—
	董事	葉黃杞	永豐金證券(亞洲)有限公司	HKD 25	100%	—	—
	董事	蔡隆裕	永豐金證券(亞洲)有限公司	HKD 25	100%	—	—
	董事	蔡建志	永豐金證券(亞洲)有限公司	HKD 25	100%	—	—
	董事	李耀榮	永豐金證券(亞洲)有限公司	HKD 25	100%	—	—
永豐金(亞洲)代理人有限公司	董事	蔡隆裕(註8)	永豐金證券(亞洲)有限公司	HKD 0.000002	100%	—	—
	董事	蘇威嘉	永豐金證券(亞洲)有限公司	HKD 0.000002	100%	—	—
永豐金資產管理(亞洲)有限公司(註9)	董事總經理	王仲偉	永豐金證券(開曼)控股有限公司	HKD 95.55	100%	—	—
	董事	江偉源	永豐金證券(開曼)控股有限公司	HKD 95.55	100%	—	—
	董事	陳宗熙	永豐金證券(開曼)控股有限公司	HKD 95.55	100%	—	—
	董事	許如玫	永豐金證券(開曼)控股有限公司	HKD 95.55	100%	—	—
永豐金證券(歐洲)有限公司	董事長	江偉源	永豐金證券(開曼)控股有限公司	GBP 2	100%	—	—
	董事總經理	李瑞蘭	永豐金證券(開曼)控股有限公司	GBP 2	100%	—	—
	董事	李光昕	永豐金證券(開曼)控股有限公司	GBP 2	100%	—	—
永豐金亞洲有限公司	董事	蔡隆裕	永豐金證券(開曼)控股有限公司	USD 6	100%	—	—
	董事	陳宗熙	永豐金證券(開曼)控股有限公司	USD 6	100%	—	—
	董事	黃黎明	永豐金證券(開曼)控股有限公司	USD 6	100%	—	—
永豐金國際控股有限公司	董事	葉黃杞	永豐金證券(開曼)控股有限公司	HKD 154.88	100%	—	—
	董事	江偉源	永豐金證券(開曼)控股有限公司	HKD 154.88	100%	—	—
	董事	蔡隆裕	永豐金證券(開曼)控股有限公司	HKD 154.88	100%	—	—
	董事	蔡建志	永豐金證券(開曼)控股有限公司	HKD 154.88	100%	—	—
	董事	蘇威嘉	永豐金證券(開曼)控股有限公司	HKD 154.88	100%	—	—
東盛金業(經紀)有限公司(註10)	董事	葉黃杞	永豐金國際控股有限公司	HKD 23.5	100%	—	—
	董事	蔡隆裕	永豐金國際控股有限公司	HKD 23.5	100%	—	—
	董事	蔡建志	永豐金國際控股有限公司	HKD 23.5	100%	—	—
	董事	李耀榮	永豐金國際控股有限公司	HKD 23.5	100%	—	—
東盛金融服務(經紀)有限公司(註10)	董事	葉黃杞	永豐金國際控股有限公司	HKD 5	100%	—	—
	董事	蔡隆裕	永豐金國際控股有限公司	HKD 5	100%	—	—
	董事	蔡建志	永豐金國際控股有限公司	HKD 5	100%	—	—
東盛服務(經紀)有限公司(註10)	董事	葉黃杞	永豐金國際控股有限公司	HKD 0.01	100%	—	—
	董事	蔡隆裕	永豐金國際控股有限公司	HKD 0.01	100%	—	—
	董事	蔡建志	永豐金國際控股有限公司	HKD 0.01	100%	—	—
工商東亞融資有限公司	董事	蔡隆裕	永豐金國際控股有限公司	HKD 98	100%	—	—
	董事	王耀英	永豐金國際控股有限公司	HKD 98	100%	—	—
北京東商投資顧問有限公司(註11)	—	—	—	—	—	—	—
永豐金租賃股份有限公司	董事長	鍾敏敏	永豐金融控股(股)公司	468,104,377股	100%	—	—
	副董事長	江宏仁(註12)	永豐金融控股(股)公司	468,104,377股	100%	—	—
	董事	陳佳興	永豐金融控股(股)公司	468,104,377股	100%	—	—
	董事	顏甘霖	永豐金融控股(股)公司	468,104,377股	100%	—	—
	董事	莊 耀	永豐金融控股(股)公司	468,104,377股	100%	—	—
	監察人	毛麗麗(註12)	永豐金融控股(股)公司	468,104,377股	100%	—	—
	總經理	莊 耀	—	—	—	—	—
Grand Capital International Limited(註13)	董事	莊 耀	永豐金租賃(股)公司	29,900,000股	100%	—	—
	董事	劉錫登	永豐金租賃(股)公司	29,900,000股	100%	—	—

企 業 名 稱	職 稱	姓 名	代表法人機構名稱	法人機構持有股份		個人或法人之代表人持有股份	
				股數/出資額	持股比例	股數/出資額	持股比例
永豐金國際租賃有限公司	董事長	邵茂龍	永豐金租賃(股)公司	CNY 191.882	100%	—	—
	董事	陳佳興	永豐金租賃(股)公司	CNY 191.882	100%	—	—
	董事	莊 耀	永豐金租賃(股)公司	CNY 191.882	100%	—	—
	董事	顧中榮	永豐金租賃(股)公司	CNY 191.882	100%	—	—
	董事	游錦源	永豐金租賃(股)公司	CNY 191.882	100%	—	—
	監察人	劉錫瑩	永豐金租賃(股)公司	CNY 191.882	100%	—	—
	總經理	顧中榮		—	—	—	—
永豐金融租賃(天津)有限公司	董事長	邵茂龍	永豐金租賃(股)公司	CNY 188	100%	—	—
	董事	陳佳興	永豐金租賃(股)公司	CNY 188	100%	—	—
	董事	林佳亨	永豐金租賃(股)公司	CNY 188	100%	—	—
	董事	游錦源	永豐金租賃(股)公司	CNY 188	100%	—	—
	董事	顧中榮	永豐金租賃(股)公司	CNY 188	100%	—	—
	監察人	莊 耀	永豐金租賃(股)公司	CNY 188	100%	—	—
	總經理	林佳亨		—	—	—	—
永豐證券投資信託股份有限公司	董事長	蕭子昂	永豐金融控股(股)公司	142,000,000	100%	—	—
	董事	吳嘉欽	永豐金融控股(股)公司	142,000,000	100%	—	—
	董事	莊建發	永豐金融控股(股)公司	142,000,000	100%	—	—
	監察人	廖達德	永豐金融控股(股)公司	142,000,000	100%	—	—
	總經理	吳嘉欽	永豐金融控股(股)公司	—	—	—	—
永豐客服科技股份有限公司	董事長	陳嘉賢	永豐金融控股(股)公司	4,000,000股	100%	—	—
	董事	陳立憲	永豐金融控股(股)公司	4,000,000股	100%	—	—
	董事	陳亭如	永豐金融控股(股)公司	4,000,000股	100%	—	—
	董事	陳紹緯	永豐金融控股(股)公司	4,000,000股	100%	—	—
	監察人	廖順興	永豐金融控股(股)公司	4,000,000股	100%	—	—
	總經理	陳立憲		—	—	—	—
永豐創業投資股份有限公司	董事長	何壽川	永豐金融控股(股)公司	220,000,000股	100.00%	—	—
	董事	李國豪	永豐金融控股(股)公司	220,000,000股	100.00%	—	—
	董事	梅 驊	永豐金融控股(股)公司	220,000,000股	100.00%	—	—
	董事	劉士維	永豐金融控股(股)公司	220,000,000股	100.00%	—	—
	董事	林文雄	永豐金融控股(股)公司	220,000,000股	100.00%	—	—
	監察人	陳繼文	永豐金融控股(股)公司	220,000,000股	100.00%	—	—
	代理總經理	李國豪		—	—	—	—
匯川創業投資股份有限公司	董事長	張澤民	永豐創業投資(股)公司	14,000,000股	70.00%	—	—
	董事	李國豪	永豐創業投資(股)公司	14,000,000股	70.00%	—	—
	董事	薛經武	永豐創業投資(股)公司	14,000,000股	70.00%	—	—
	董事	梁雲波	香港商鳳凰文創管理有限公司	6,000,000股	30.00%	—	—
	董事	朱 櫻	香港商鳳凰文創管理有限公司	6,000,000股	30.00%	—	—
	監察人(註14)	王紹鑽	—	—	—	—	—
	監察人(註14)	周 瑛	—	—	—	—	—
	總經理	梁雲波		—	—	—	—

- 註1：2016年9月23日永豐金控董事會決議自2017年1月20日改派王啟志、官怡君接替江威娜、王耀英擔任永豐銀行（中國）有限公司董事，改派林玉山接替廖達德擔任監事；2016年11月25日永豐金控董事會決議自2017年1月20日改派魏哲弘接替張晉源擔任永豐銀行（中國）有限公司董事。
- 註2：2017年2月24日永豐金控董事會決議自2017年3月1日改派林芷茜女士接替王耀英女士擔任永豐期貨股份有限公司監察人。
- 註3：2016年3月28日永豐金控董事會決議通過東亞銀保險經紀人(股)公司辦理解散清算，業經金融監督管理委員會2016年5月20日金管保綜字第10502058170號函核准，並於2017年1月20日返還股本，完成清算。
- 註4：2017年2月24日永豐金控董事會決議自2017年3月1日改派江偉源先生擔任永豐金證券(亞洲)有限公司董事長，改派葉黃紀先生、李耀榮先生接替蔡隆裕先生、王耀英女士擔任董事，改派蔡建志先生接替蔡隆裕先生擔任董事總經理。
- 註5：2017年2月24日永豐金控董事會決議自2017年3月1日改派陳宗熙先生、黃仁亮先生接替蔡隆裕先生、黃黎明先生擔任永豐金資本(亞洲)有限公司董事。
- 註6：2017年2月24日永豐金控董事會決議自2017年3月1日改派蔡建志先生接替蔡隆裕先生擔任永豐金金融服務有限公司董事總經理，改派何賜川先生接替唐啟謙先生擔任董事。
- 註7：2016年12月23日永豐金控董事會決議通過永豐金證券(亞洲)有限公司合併東盛證券(經紀)有限公司及東盛期貨(經紀)有限公司，合併後永豐金證券(亞洲)有限公司為存續公司、東盛證券(經紀)有限公司及東盛期貨(經紀)有限公司為消滅公司，業經金融監督管理委員會2017年1月26日金管證券字第1050053605號函核准，合併基準日為2017年2月13日。
- 註8：2017年2月24日永豐金控董事會決議自2017年3月1日改派蔡建志先生接替蔡隆裕先生擔任永豐金(亞洲)代理人有限公司董事。
- 註9：2017年2月24日永豐金控董事會決議自2017年3月1日增派黃仁亮先生擔任永豐金資產管理(亞洲)有限公司董事。
- 註10：2016年12月23日永豐金控董事會決議通過東盛金業(經紀)有限公司、東盛金融服務(經紀)有限公司及東盛服務(經紀)有限公司更名案，分別更名為永豐金金業(經紀)有限公司、永豐金金融服務(經紀)有限公司及永豐金服務(經紀)有限公司，業經金融監督管理委員會2017年1月26日金管證券字第1050053605號函核准，2017年2月3日完成變更登記。
- 註11：北京東商投資顧問有限公司於2012年11月23日辦理清算，已於2016年12月20日返還股本，於2017年1月20日完成清算。
- 註12：2017年2月1日江宏仁先生辭任永豐金租賃股份有限公司副董事長及董事；2017年1月20日永豐金控董事會決議自2017年2月1日改派廖順興先生接替毛麗麗女士擔任永豐金租賃股份有限公司監察人。
- 註13：2017年1月20日永豐金控董事會決議自2017年2月1日增派林福生先生擔任Grand Capital International Limited董事。
- 註14：2017年1月23日匯川創投股東臨時會選任監察人王紹鑽及周瑛。

關係企業營運概況

資料基準日：2016年12月31日；單位：新台幣仟元

企 業 名 稱	資本金	資產總額	負債總額	淨 值	營業收入	營業利益 (損失)	本期損益 (稅後)	每股盈餘 (元) (稅後)
永豐金融控股股份有限公司	106,763,797	156,674,415	22,834,300	133,840,115	8,399,605	8,167,779	8,283,153	0.78
永豐商業銀行股份有限公司	83,954,571	1,462,553,346	1,342,831,441	119,721,905	21,700,021	7,774,680	6,858,379	0.82
永豐金證券股份有限公司	16,212,238	97,980,441	72,414,855	25,565,586	4,487,666	134,096	1,067,462	0.66
永豐客棧科技股份有限公司	40,000	118,743	32,592	86,151	174,783	30,135	26,314	6.58
永豐管理顧問股份有限公司(註4)	40,000	58,785	20	58,765	0	0	12	-
永豐創業投資股份有限公司	2,200,000	3,544,457	19,942	3,524,515	224,691	205,477	159,522	0.73
永豐證券投資信託股份有限公司	1,420,000	1,587,334	116,632	1,470,702	286,767	16,058	1,133	0.01
永豐金租賃股份有限公司	4,681,044	16,802,366	11,376,844	5,425,522	565,237	51,179	492,301	1.05
SinoPac Bancorp	9,921,767	9,991,907	7,477	9,984,430	876,287	868,035	865,069	12,794.23
永豐金(香港)財務有限公司	957,548	1,269,889	11,890	1,257,999	19,665	54,412	54,412	0.24
永豐人身保險代理人股份有限公司	3,000	1,714,114	339,963	1,374,151	2,516,784	1,646,618	1,367,786	4,559.29
永豐金財產保險代理人股份有限公司	3,000	44,994	10,627	34,367	73,105	33,817	28,100	93.67
永豐銀行(中國)有限公司(註3)	10,456,590	25,615,914	15,159,537	10,456,377	135,910	(342,315)	(233,837)	-
Far East National Bank	9,398,479	40,845,317	31,539,011	9,306,306	1,617,895	890,954	835,486	1,121.91
SinoPac Capital (B.V.I.) Ltd.	143,674	65,042	0	65,042	443	1,224	1,224	0.28
永豐(香港)保險經紀有限公司	1,249	267,525	23,838	243,687	65,609	55,440	46,640	466.40
華訊資訊服務有限公司	4,163	15,326	366	14,960	8,160	943	871	0.87
永豐期貨股份有限公司	938,303	20,559,259	18,365,596	2,193,663	1,105,752	191,022	249,687	2.66
永豐證券投資顧問股份有限公司	150,000	200,310	16,556	183,754	108,475	14,238	14,743	0.98
永豐金證券(開曼)控股有限公司	4,447,520	10,353,277	5,429,709	4,923,568	(120,109)	(195,201)	(174,754)	(1.27)
永豐金財務諮詢(上海)有限公司(註3)	56,635	51,847	445	51,402	6,814	(2,761)	252	-
東亞銀保險經紀人股份有限公司(註4)	15,000	3,657	0	3,657	1,815	(243)	(239)	(0.16)
永豐金證券(亞洲)有限公司	4,174,907	23,220,017	18,748,381	4,471,636	933,177	51,788	(68,389)	(1,052.14)
永豐金資產管理(亞洲)有限公司	397,799	346,122	7,767	338,355	147,945	(13,718)	(20,045)	(0.33)
永豐金證券(歐洲)有限公司	79,154	67,160	3,734	63,426	39,229	3,721	4,767	2.38
永豐金亞洲有限公司	193,718	222,778	409	222,369	0	(3,276)	(181)	(0.03)
永豐金資本(亞洲)有限公司	1,740,239	10,117,946	8,563,635	1,554,311	56,063	(130,705)	(142,533)	(0.34)
永豐金(亞洲)代理有限公司	0.008	-	-	-	-	-	-	-
永豐金金融服務有限公司	194,840	82,958	5,759	77,199	53,544	(9,134)	(9,070)	(0.19)
東盛證券(經紀)有限公司	1,792,279	6,095,821	4,258,567	1,837,254	303,715	(40,877)	(19,119)	(0.44)
東盛期貨(經紀)有限公司	104,081	253,605	154,887	98,718	7,347	(2,315)	(2,745)	(0.11)
永豐金國際控股有限公司	644,804	2,504,119	379,564	2,124,555	(24,592)	(12,182)	(54,774)	(2.74)
北京東商投資顧問有限公司(註4)	0	0	0	0	0	(1,531)	28,759	-
東盛金業(經紀)有限公司(註5)	97,836	55,181	106,327	(51,146)	451	(21,409)	(21,378)	(4.28)
東盛金融服務(經紀)有限公司(註5)	20,816	91,865	37	91,828	0	(117)	(117)	(0.02)
東盛服務(經紀)有限公司(註5)	42	53,043	137,237	(84,194)	90,146	4,615	(7,829)	(782.86)
工商東亞融資有限公司(註4)	407,999	293,084	38	293,046	0	(70)	(70)	(0.01)
匯川創業投資股份有限公司	200,000	193,059	267	192,792	0	(2,414)	(5,353)	(0.27)
Grand Capital International Ltd	965,360	12,795,012	9,304,925	3,490,087	892,381	488,786	494,794	16.55
永豐金國際租賃有限公司(註3)	889,262	3,391,409	2,633,664	757,745	262,952	89,951	8,541	-
永豐金融資租賃(天津)有限公司(註3)	871,271	2,190,586	1,427,064	763,522	171,655	59,789	(29,708)	-

註1：關係企業如為外國公司，資產負債表各科目以2016年12月31日之評價匯率（美金：32.28629；港幣：4.16325；英鎊：39.57718；人民幣：4.63442）換算；損益類以2016年之平均匯率（美金：32.31835；港幣：4.16345；英鎊：43.88742；人民幣：4.86016）換算。

註2：上述各關係企業營運概況係統一調整為IFRSs及個體基礎之財務資訊進行揭露。

註3：上述永豐銀行(中國)有限公司、永豐金融資租賃(天津)有限公司、永豐金國際租賃有限公司及永豐金財務諮詢(上海)有限公司未發行股份，故每股盈餘不適用。

註4：2016年底永豐管理顧問股份有限公司、工商東亞融資有限公司、東亞銀保險經紀人股份有限公司及北京東商投資顧問有限公司尚未完成清算程序，其中東亞銀保險經紀人股份有限公司及北京東商投資顧問有限公司已於2017年1月完成清算。

註5：東盛金業(經紀)有限公司、東盛金融服務(經紀)有限公司及東盛服務(經紀)有限公司於2016年12月28日經董事會決議通過更名為永豐金金業(經紀)有限公司、永豐金金融服務(經紀)有限公司及永豐金服務(經紀)有限公司，前述更名業經金融監督管理委員會2017年01月26日金管證券字第1050053605號函核准，並於2017年02月03日完成變更登記。

(二) 關係企業合併財務報表

請詳【財務概況：五、本年度財務報告】。

(三) 關係報告書

不適用。

二、私募有價證券辦理情形

2016年私募有價證券資料

項 目	2016年第1次私募 發行日期：未定	2016年第1次私募 發行日期：未定
私募有價證券種類	普通股 上限12億股	國內外可轉換公司債 上限NT\$150億
股東會通過日期與數額	2016年6月17日	2016年6月17日
價格訂定之依據及合理	考量私募有價證券有三年移轉等限制，若私募普通股之發行價格擬不低於以下二基準計算價格較高者(下稱「參考價格」)之八成：(1)定價日前一、三、五個營業日擇一計算普通股收盤價簡單算術平均數扣除無償配股除權及配息，並加回減資反除權後之股價，或(2)定價日前30個營業日普通股收盤價簡單算術平均數扣除無償配股除權及配息，並加回減資反除權後之股價。另私募國內外可轉換公司債之轉換價格擬不低於參考價格之八成及「公開發行公司辦理私募有價證券應注意事項」所述理論價格之八成。前述「參考價格」係指以下二基準計算價格較高者：(1)定價日前一、三、五個營業日擇一計算普通股收盤價簡單算術平均數扣除無償配股除權及配息，並加回減資反除權後之股價，或(2)定價日前30個營業日普通股收盤價簡單算術平均數扣除無償配股除權及配息，並加回減資反除權後之股價。 同時本次私募有價證券實際發行價格或轉換價格不得低於本公司每股面額。 本次私募價格之訂定方式均依主管機關法令規範定價，應屬合理。	
特定人選擇之方式	應募人的選擇將依證券交易法第43-6條及金融監督管理委員會91年6月13日（九一）台財證一字第0910003455號函規定辦理。	
辦理私募之必要理由	為充實自有資本、提高資本適足率、支應本企業團未來國內外營運規模擴展及引進策略性投資人等規畫，並考量以私募方式籌集資本之時效性、便利性、發行成本及股權穩定性，且私募有價證券受限三年內不得自由轉讓之規定，將可確保公司與策略性投資夥伴之長期合作關係，此為採行私募籌集資金之主要理由。	
價款繳納完成日期	尚未發行	
應募人資料	私募對象 資格條件 認購數量 與公司關係 參與公司經營情形	尚未洽定 - - - -
實際認購(或轉換)價格	尚未發行	
實際認購(或轉換)價格與參考價格差異	尚未發行	
辦理私募對股東權益影響 (如造成累積虧損增加等情形)	尚未發行	
私募資金運用情形及計畫執行進度	尚未發行	
私募效益顯現情形	完成私募後，可強化資本結構，提升資本適足率，增加業務拓展之風險承受度；且經由與策略性投資人的合作關係，將可加速擴展本企業團國內外營運規模及服務範疇，提升市場競爭力有助於未來營收、獲利能力的提升。	

最近年度及截至年報刊印日止私募有價證券之執行情形

上表2016年預計發行之私募普通股或國內外可轉換公司債，截至年報刊印日止，仍未發行。

三、子公司持有或處分本公司股票情形

最近年度及截至年報刊印日止，子公司持有或處分本公司股票情形：無。

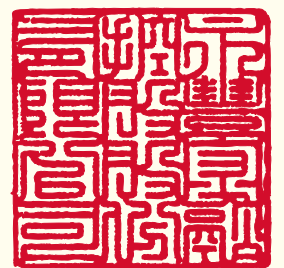
四、其他必要補充說明

無。

“證券交易法第三十六條第三項第二款所定對股東權益或證券價格有重大影響之事項”

項 目	說 明
一、存款不足之退票、拒絕往來或其他喪失債信情事者。	無此情形
二、因訴訟、非訟、行政處分、行政爭訟、保全程序或強制執行事件，對公司財務或業務有重大影響者。	訴訟：請參閱第256-259頁 行政處分：請參閱第38-39頁
三、嚴重減產或全部或部分停工、公司廠房或主要設備出租、全部或主要部分資產質押，對公司營業有影響者。	無此情形
四、有公司法第一百八十五條第一項所定各款情事之一者。	請參閱第99頁「九、重要契約」之「主要內容」
五、經法院依公司法第二百八十七條第一項第五款規定其股票為禁止轉讓之裁定者。	無此情形
六、董事長、總經理或三分之一以上董事發生變動者。	子公司永豐銀行董事長邱正雄於2016年6月24日解任，新任董事長為游國治、副董事長為何奕達。 子公司永豐銀行總經理張晉源於2016年11月25日解任，新任總經理為魏哲弘。
七、變更簽證會計師者。但變更事由係會計師事務所內部調整者，不包括在內。	無此情形
八、重要備忘錄、策略聯盟或其他業務合作計畫或重要契約之簽訂、變更、終止或解除、改變業務計畫之重要內容、完成新產品開發、試驗之產品已開發成功且正式進入量產階段、收購他人企業、取得或出讓專利權、商標專用權、著作權或其他智慧財產權之交易，對公司財務或業務有重大影響者。	請參閱第99頁「九、重要契約」之「主要內容」
九、其他足以影響公司繼續營運之重大情事者。	無此情形

永豐金融控股股份有限公司



董事長

何壽川



總經理

游國治



